

Hebrecos

希伯来书



改革宗释经注释丛书

理查德·D·菲利普斯

Richard D. Phillips

希伯来书

REFORMED EXPOSITORY COMMENTARY

A Series

丛书主编

理查德·D·菲利普斯

菲利普·格雷厄姆·莱肯

圣约书卷主编

伊恩·M·杜古德（旧约）

丹尼尔·M·多里亚尼，新约

希伯来书

RICHARD D. PHILLIPS



P U B L I S H I N G

P.O. BOX 817 • PHILLIPSBURG • NEW JERSEY 08865-0817

Hebrews

Richard D. Phillips
Originally published 2006
P&R Publishing
P.O. Box 817
Phillipsburg, NJ 08865
<https://www.prpbooks.com/>

Simplified Chinese version published 2025
P&R Publishing

Scripture quotations are from CUNPSS — 神 . Public domain

This volume is part of P&R Publishing's "P&R for China" project. The goal of this project is to provide multiple hundreds of P&R's books in Simplified Chinese, completely free, for the Chinese church.

P&R for China is supported by donations from P&R, foundations, churches, and interested individuals. The money is used to pay our team of Chinese editors and proofreaders. P&R makes no money from this project.

To learn more about P&R for China, click here:
<https://prpbooks.com/china>

To become a supporting partner of this kingdom ministry, click here:
<https://prpbooks.com/china-donate>

我們目標是翻譯所有 P&R 出版社的書，免費提供給所有的中國教會。如果你有感動在財政上支持我們，請用以下網絡鏈接線上捐款：

<https://prpbooks.com/china-donate>

We encourage you to let us know how this book has helped you and if you find any translation errors.

我們誠邀您反饋這本書對您的幫助，或者您發現此書有任何翻譯錯誤

Please email | [請電郵](mailto:China@prpbooks.com) — China@prpbooks.com

FOR FREE DISTRIBUTION ONLY—NOT FOR SALE



谨以此书献给

詹姆斯·蒙哥马利·博伊斯，
感谢上帝赐予他对基督的爱
以及他作为忠实解经者的榜样
对上帝大能话语的诠释，

也献给

我们所认信的使者
与大祭司耶稣基督

希伯来书 3:1-3

目 录

| | |
|----------------------|-----|
| 丛书简介 | xi |
| 前言 | xv |
| 第一部分：基督的至高主权 | |
| 1. 上帝最终的话语（1:1-2） | 5 |
| 2. 先知、祭司与君王（1:2-4） | 16 |
| 3. 超越天使（1:4-9） | 26 |
| 4. 统管万有的主（1:10-14） | 37 |
| 5. 务要警醒！（2:1-4） | 46 |
| 6. 他的故事（2:5-9） | 56 |
| 7. 因受苦难得以完全（2:10-13） | 65 |
| 8. 能搭救人的主（2:14-18） | 75 |
| 9. 伟大的使徒（3:1-6） | 83 |
| 第二部分：背离信仰的警告 | |
| 10. 对不信者的警告（3:7-12） | 95 |
| 11. 失落的救恩（3:12-19） | 104 |
| 12. 安息日的安息（4:1-5） | 115 |
| 13. 进入上帝的安息（4:6-11） | 123 |
| 14. 上帝活泼的道（4:12-13） | 133 |
| 15. 施恩的宝座（4:14-16） | 144 |

目录

| | |
|------------------------|-----|
| 16. 被立为祭司 (5:1-6) | 154 |
| 17. 我们救恩的源头 (5:7-10) | 164 |
| 18. 从奶到干粮 (5:11-6:3) | 175 |
| 19. 已经蒙了光照 (6:4-8) | 185 |
| 20. 殷勤到底 (6:9-12) | 197 |
| 21. 灵魂的锚 (6:13-20) | 207 |

第三部分：我们伟大的大祭司

| | |
|------------------------|-----|
| 22. 麦基洗德 (7:1-10) | 221 |
| 23. 更美的指望 (7:11-19) | 231 |
| 24. 因他活着 (7:20-25) | 243 |
| 25. 全然合宜 (7:26-28) | 253 |
| 26. 更美的职任 (8:1-6) | 265 |
| 27. 新约 (8:6-13) | 276 |
| 28. 世界的圣幕 (9:1-10) | 287 |
| 29. 基督的宝血 (9:11-14) | 299 |
| 30. 遗嘱 (9:15-22) | 309 |
| 31. 一次永远 (9:23-28) | 321 |
| 32. 基督的身体 (10:1-10) | 332 |
| 33. 伟大的结论 (10:11-18) | 343 |

第四部分：对信仰的劝勉与典范

| | |
|----------------------------|-----|
| 34. 我们应当如何生活? (10:19-25) | 357 |
| 35. 可怕的惩罚 (10:26-31) | 368 |
| 36. 不久之后 (10:32-39) | 379 |
| 37. 何为信心? (11:1-3) | 390 |
| 38. 因信称义 (11:4) | 401 |

| | |
|--------------------------|-----|
| 39. 蒙上帝喜悦的信心 (11:5-6) | 413 |
| 40. 信心的行动 (11:7) | 424 |
| 41. 信心的前瞻 (11:8-10) | 435 |
| 42. 对应许的信心 (11:11-12) | 446 |
| 43. 寻求家园的信心 (11:13-16) | 457 |
| 44. 受试炼的信心 (11:17-19) | 469 |
| 45. 信靠上帝计划的信心 (11:20-22) | 481 |
| 46. 选择上帝的信心 (11:23-26) | 493 |
| 47. 信心的历程 (11:27-29) | 505 |
| 48. 得胜的信心 (11:30-40) | 516 |
| 49. 定睛于耶稣的信心 (12:1-3) | 528 |

第五部分：劝勉结语

| | |
|-----------------------|-----|
| 50. 作为儿女受管教 (12:4-13) | 541 |
| 51. 圣洁的呼召 (12:14-17) | 553 |
| 52. 恩典之山 (12:18-24) | 564 |
| 53. 不可震动的国 (12:25-29) | 575 |
| 54. 耶稣基督永不改变 (13:1-8) | 586 |
| 55. 出到营外 (13:9-14) | 597 |
| 56. 颂赞的祭 (13:15-19) | 609 |
| 57. 平安的祝福 (13:20-25) | 620 |

| | |
|------|-----|
| 圣经索引 | 633 |
|------|-----|

| | |
|---------|-----|
| 主题与名称索引 | 643 |
|---------|-----|

SERIES INTRODUCTION

每一代人都需要教会对上帝之语进行忠实的阐释。与此同时，教会必须持续进行神学工作：反思圣经的教导，认信基督教信仰的教义，并将其应用于当代文化。我们相信，这两项任务——阐释与神学——是相互依存的。我们的教义必须源自圣经文本，而我们对任何特定经文段落的理解也必须源于圣经整体所教导的教义。

我们进一步认为，圣经阐释与神学反思这两项相互依存的任务，最适合在教会中——尤其是教会的讲坛上——进行。这一点尤为重要，因为对圣经的研究理应导向对上帝的赞美与实践应用，即在信徒生活中颂赞上帝并付诸行动。为实现这些目标，我们欣然推出《改革宗释经注释》系列，为我们这一代教会提供对圣经的新阐释。我们祈盼并祷告，牧师、教师、圣经学习带领者及众多其他人士能发现本系列是对上帝无误、无谬之语研读的忠实、鼓舞人心且实用的资源。

《改革宗释经注释》系列秉持四项核心原则。首先，这些注释力求忠于圣经，通过细致考究经文细节，呈现全面透彻的释经。它们并非逐字逐句的考据式注释，而是对整段圣经经文进行整体性阐释。每卷注释书都将按顺序、系统性地逐段解析整卷圣经。其次，这些注释毫不避讳地展现教义立场。我们坚定认同威斯敏斯特信

《信仰告白》和《教理问答》作为包含旧约和新约圣经所教导的教义体系。每一卷都将教导、促进并捍卫改革宗信仰的教义，正如它们在圣经中所呈现的那样。第三，这些注释具有救赎历史的导向性。我们相信圣经的统一性及其以基督为中心的救赎信息。因此，我们致力于以基督为中心的旧约观，将其人物、事件、规条和制度正确理解为指向基督及其福音，同时也为我们提供了凭信心生活的榜样。第四，这些注释是实用的，将圣经经文应用于当代生活的挑战——无论是公共还是私人领域——并辅以恰当的例证。

《改革宗释经注释》的撰稿人均为牧师学者。作为牧师，每位作者首先会在自己教会的讲坛事工中阐述其释经成果。这意味着这些注释根植于对教会真实会众的圣经教导。在追求学术性的同时，这些释经内容并非学术论文。我们的目标是忠实、清晰并对具有不同圣经和神学训练水平的基督徒有所帮助——正如任何有效的讲坛事工应有的特质。这不可避免地意味着某些学术兴趣议题不会被涵盖。尽管如此，我们力求达到负责任的学术水平，并寻求为牧师和教会其他教师树立榜样。重要的释经和神学难题，以及与经文相关的历史和文化背景，都将得到审慎处理。

我们致力于追求持久卓越的高标准。这首先体现在作者的选择上，所有作者都已被证明是传播上帝之道的杰出使者。同时，这种对卓越的追求也体现在严谨的编辑流程中。每卷书稿均由丛书编辑和约书编辑共同审校——旧约编辑伊恩·杜古德与新约编辑丹尼尔·多利亚尼既是成就斐然的牧师，又是在神学院任教的资深学者。他们的职责是确保每卷书稿充分吸纳前沿学术成果，并在经文阐释上保持忠实与精确。作为丛书编辑，我们全面监督每卷书稿的总体质量，包括写作水准、教义正确性以及实践应用价值。我们与出版社组成的编辑团队精诚合作，矢志不渝地确保这套

我们才华横溢的作者所能提供的最佳注释，以便教会能获得对上帝的可靠且典范的阐释。

我们的目标和祈祷是，《改革宗释经注释》将通过重振人们对圣经清晰性与大能的信心，并坚守改革宗信仰的伟大教义遗产来服侍教会。我们希望阅读这些注释的牧师能在他们自己的释经讲道事工中得到鼓励，我们相信这是教导上帝话语在教会中最符合圣经的模式。我们希望平信徒教师能在他们理解和呈现圣经文本时所依赖的资源中，发现这些注释是最有用的之一。我们还希望这些圣经研究的灵修品质能教导并激励每位阅读它们的基督徒，在喜乐和顺服中作耶稣基督的门徒。

愿主赐福所有阅读《改革宗释经注释》的人。我们将这些卷册交托给主耶稣基督，祈求圣灵能使用它们来教导和造就教会，并感谢天父上帝通过他话语的事工不断以信实建造他的教会。

理查德·D·菲利普斯
普斯·菲利普·格雷厄姆·赖肯 系列编辑

前言

圣经的荣耀之一，在于上帝如何通过特定人群所处的特定情境，向各个时代、各个地方的所有人发出最切合实际的启示。希伯来书便是这一原则的绝佳例证。这部由一位无名的使徒领袖写给公元一世纪中叶遭受迫害的犹太基督徒群体的书信，其字句向全地基督徒宣告：要在耶稣基督里站立得稳。还有比这更切合我们当下时代、更不可或缺的信息吗？

对今日基督徒而言，鲜有研经能比希伯来书带来更大益处。在这封书信中，上帝劝勉我们即使面临试炼也要坚守信仰。它揭示了为何必须坚持——因耶稣基督无与伦比的至高权柄；也指明了如何坚持——藉着对基督的信，如同前辈圣徒那般信。此书警戒历代信徒皆需警惕的灵命覆舟之险，同时提醒我们：在这趟人生朝圣之旅中，上帝已备丰盛恩典为粮。

最为宝贵的是，希伯来书为我们呈现了独一无二、无与伦比的主耶稣基督形象。作者通过展现耶稣超越天使、摩西、约书亚和亚伦的至高地位，揭示了新约其他书卷中未曾描绘的耶稣特质。尤其是对耶稣作为我们完美大祭司的详尽描述——这是整部圣经中对此职分最尖锐的呈现——我们得以明白耶稣为何能“彻底拯救那些藉着他亲近上帝的人”（来 7:25）及其拯救之道。

研读希伯来书，读者将深入理解旧约以色列的细节，并获得关于上帝在旧约中旨意的圣经洞见。在此，我们看到以基督和他的工作为核心的盟约神学被赤裸裸地展现。

前言

在希伯来书中，我们得以从上帝自身的视角更深入地理解经文；该书主要由对旧约经文的阐释构成，通过这些阐释，我们得以窥见灵感与无误性在实践中如何运作的轮廓。此外，由于希伯来书更像是一篇讲道而非论文，作者将其描述为“我劝勉的话”（来 13:22），基督羊群中的牧师及其他领袖们可获得一个关于圣经劝勉与鼓励的有益典范。

我撰写这些研究的初衷与希伯来书作者的精辟表述不谋而合：“我们要坚守所承认的指望，不至摇动，因为那应许我们的是信实的。又要彼此相顾，激发爱心，勉励行善”（来 10:23-24）。愿上帝赐福这些研究给所有读者——使你们能坚定信靠耶稣基督直到末了，将荣耀归给他那蒙福的名。

这些信息最初是在 1999 年 9 月至 2001 年 7 月期间，于费城第十长老会教堂的清晨礼拜中宣讲的。其中大部分内容是在我们每周的圣餐礼拜中宣讲，我将永远感激上帝，让我最初的讲道事工能定期与上帝的子民在基督的同在中交通。或许那段时光最珍贵的回忆，便是每周向时任我资深牧师的詹姆斯·蒙哥马利·博伊斯施行圣礼。他谦卑的敬虔与对救主的爱，在我心中留下了不可磨灭的印记。这些研经成果怀着爱意献给他的纪念，同时赞美上帝，并感谢博伊斯博士作为基督徒、牧师和圣经解经者所树立的榜样。

我对希伯来书怀有如此崇高的敬意，以至于我在佛罗里达州珊瑚泉 / 马盖特第一长老会教堂的晚间礼拜中再次宣讲了这些信息。向这座伟大教会中所有忠信亲爱的弟兄姐妹们，我献上衷心的感谢，感谢他们持续的爱与支持。我也同样感谢同事菲尔·莱肯和丹·多里亚尼细致的编辑工作，以及 P&R 出版社朋友们诸多卓越的辛劳。我要特别感恩我的妻子莎伦，她对基督的奉献和对我的事工支持，使我能侍奉上帝，还有我们的五个孩子——汉娜、马修、乔纳森、艾莉和莉迪亚。最后，我感谢上帝赐下他独生子的奇妙恩典，成为羔羊与祭司，为赦免我的罪献上祭物，并全然倚靠他此刻的代求。愿荣耀永归于他。



希伯来书

在基督里站立得稳

PART 1



基督的至高主权

1

上帝最终的话语

希伯来书 1:1-2

神既在古时藉着众先知多次多方地晓谕列祖，就在这末世藉着他儿子晓谕我们；又早已立他为承受万有的，也曾藉着他创造诸世界。（希伯来书1: 1-2）

耶稣生平与事工中的一个场景绝妙地展现了希伯来书的核心主题。马太福音 17 章记载，耶稣带着他最亲近的三个门徒上了山上，他们看见他在荣耀中变相，与摩西和以利亚交谈。彼得提议为这三位属灵伟人搭建帐篷以供敬拜。但就在那时，一朵光明的云彩遮盖他们，上帝的声音从云彩里出来，说：“这是我的爱子，我所喜悦的，你们要听他”（太 17:5）。当门徒从惊恐中起来时，他们既没有看见摩西，也没有看见以利亚，只看见耶稣独自一人。A.W. 平克评论道：“与摩西和以利亚相连的荣耀，被与基督相连的无限更大的荣耀所遮蔽，以致他们从视野中消失了。”¹

1. A. W. Pink, *An Exposition of Hebrews* (Grand Rapids: Baker, 1954), 29.

这正是希伯来书的核心——基督的至高无上，以及他工作的完备性，还有为得救而信靠他的必要性。

希伯来书的背景

研读一卷书时，我们应当首先考量其背景。希伯来书的作者是谁？它写于何时、面向何人？是什么促使这封书信的写成？它的文学体裁是什么？又基于什么理由被纳入圣经正典？

当我们探讨希伯来书的作者问题时，首先需注意到书信本身并未明示答案。信首没有问候语，信末结语也未指明作者身份。然而，历史上被提名荣誉作者的人选却不在少数。

纵观教会历史，人们始终强烈倾向于认定使徒保罗是希伯来书的作者。这主要有两个原因：其一，书信大量内容颇具保罗风格。希伯来书13:23提到提摩太（保罗的门徒之一），第10章在患难中喜乐的主题也极具保罗特色。因此有观点认为，作者至少应是保罗圈子的成员。支持保罗的第二个理由关乎本书的正典地位——希伯来书入选圣经正典的过程并非毫无争议，而保罗作者身份的主张自然极大地强化了其入选依据。

尽管如此，有许多迹象表明保罗几乎可以肯定没有撰写希伯来书。首先，在保罗所有其他书信中，他都明确表明自己的身份，公然宣称其使徒权柄。而希伯来书的作者并未自报身份，尽管有人推测由于犹太人的敌意，保罗可能希望保持匿名。更具说服力的是希伯来书的希腊文风格，其高雅文学特质与保罗惯用的通俗希腊文形成鲜明对比。该书穿插劝勉的结构，也与保罗惯于在书信末尾才进行实际应用的特点迥异。最决定性的是希伯来书2:3的陈述，称作者的信息是“由那些亲耳听见的人向我们证实”。换言之，作者是从那些直接

听耶稣传道的人那里获得信息。这正是保罗在其书信中始终否认的一点，他坚称他所领受的启示直接来自主，而非其他使徒（加 1:12）。

既然排除了保罗，其他候选人便从他的人际圈中产生，包括路加、西拉和百基拉。最具说服力的论点是支持作者是巴拿巴或亚波罗。希伯来书13:22 称这封信为“劝勉的话”，而巴拿巴名字的正意为“劝慰之子”。巴拿巴不仅是保罗的亲密同工，作为利未人，他很可能对犹太祭司制度怀有兴趣，这正是希伯来书所展现的主题。更引人深思的是马丁·路德提出的主张，他认为保罗昔日的同工亚波罗才是作者。使徒行传18:24 称他“是有学问的人，最能讲解圣经”，这使他具备撰写如此非凡书信的资格。此外，亚波罗来自亚历山大，而希伯来书呈现的神学主题恰是当地盛行的思想。

那么，希伯来书的作者究竟是谁？最终，我们不得不认同古代学者俄利根的观点，他断言：“这封书信的作者唯有上帝知晓。”²我们唯一能确信的是，它出自一位使徒级人物之手，此人很可能是使徒保罗的同工。圣灵无意让我们知晓这位人类作者的身份，因此我们应当满足于明白这封书信本身就是上帝的话语。

同样重要的是收信人的身份。虽然“致希伯来人”这个标题并未出现在经文中，但所有最早期的手抄本都包含此标题。结合书信内容，这有力地表明收信人是正承受压力、面临放弃信仰回归犹太教的犹太裔基督徒群体。

关于他们的所在地，主要有两个可能：巴勒斯坦或罗马。支持巴勒斯坦受众说的学者指出，基督徒当时确实遭受同胞犹太人的迫害，同时书信中详细提及犹太圣殿礼仪。自死海古卷发现后，有人试图证明其与犹太沙漠艾赛尼派文献的相似性。反对此理论的证据是：希伯来书中所有旧约引文均出自当时通用的希腊文七十士译本，而该译本在巴勒斯坦的使用远不及其他地区广泛。此外，书信称收信人仅是间接听闻耶稣（来 2:3），这也与巴勒斯坦背景论相悖。此外，希伯来书 12:4指出

2. Eusebius, *The History of the Church*, trans. G. A. Williamson (New York: Penguin, 1965), 6.25.

上帝最终的话语

早期的迫害并未涉及流血事件，而巴勒斯坦地区的迫害从一开始就有流血。

学术界近期的共识倾向于罗马说。罗马的克莱门特约于公元95年所写的著作显示出对希伯来书的深刻了解，同时使徒行传和罗马书也提到罗马从早期就存在一个庞大的犹太教会。那里的犹太基督徒在公元49年克劳狄乌斯皇帝统治期间遭受迫害，随后又在60年代尼禄统治下再次受难。我们所知的第一次迫害情形似乎与希伯来书10:32-34和12:4的描述吻合（克劳狄乌斯的迫害导致财产损失和监禁，但未流血），而对暴力的预期则与尼禄对基督徒的恶名昭彰暴行相符。最后，希伯来书13:24提到“从意大利来的人问你们安”。可能是当时在罗马的一位牧者正写信给巴勒斯坦的犹太信徒。但更自然的解释是，意大利基督徒之所以致意问候，是因为读者本身来自意大利。

若罗马是受众所在地，那么这封信应写于尼禄迫害爆发前不久的公元64年。几乎所有理论都认为希伯来书成书于公元70年耶路撒冷及其圣殿被罗马人摧毁之前。书中不仅将圣殿仪式描述为当下现实，且难以想象作者会错过耶路撒冷陷落这一证明旧约宗教消亡的绝佳机会。

希伯来书的写作目的通过其内容清晰呈现。作者告诫基督徒在试炼中不可背离对基督的信仰，并劝勉他们追求完全成熟。这封信不应被视为神学论文，而是一位牧者写给分离中的会众的讲道稿。作者自述其为“劝勉的话”（来13:22）。其论证方法是阐明基督胜过读者可能转向的任何事物：他超越天使、摩西与先知、亚伦与利未祭司、旧约的血祭，乃至会幕与圣殿本身。既然耶稣是真正的使者、先知、祭司和祭物，弃绝他就是彻底丧失救恩。因此读者必须持守耶稣基督。作者的恳求在希伯

来书10:23 中总结道：“我们要坚守所承认的指望，不至摇动，因为那应许我们的是信实的。”

最后需要考虑的背景问题是希伯来书在新约正典中的地位。早期教会判定正典的基本标准是使徒性。这并不意味着某卷书必须由使徒亲自撰写，正如马可福音、路加福音、使徒行传及其他书卷被迅速纳入正典所表明的那样。只要作者的教导具有使徒性特质，且与使徒有密切关联即可。然而，我们不应认为是教会创造了正典，事实恰恰相反——正是正典（即新约著作中使徒的教导）塑造了教会。海威尔·琼斯精辟地总结道：“正典的确立……是对神圣文献在听众中所产生影响的回应。教会对某部文献的正式认可，是对圣灵在其中见证的‘阿们’，而非授予其自身的印记。”³

任何对希伯来书的导论都应以其卓越价值的赞赏作结。在此，最恰当的结语莫过于约翰·加尔金在其注释书献辞中所写：“因希伯来书详尽论述了基督永恒的神性、他至高无上的统治权及唯一祭司职分（这些属天智慧的核心要义），且其阐释之透彻，将基督的全部权能与作为以最生动的方式呈现，故它理当在教会中享有无价珍宝的地位与尊荣。”⁴

上帝说话了

当我们翻开希伯来书伊始，便遭遇这个时代或许最至关重要的宣告：“神说话了”（来 1:1）。这正是当今世人最需要认知的真理之一。我们所处的是一个相对主义盛行的时代；高达 70% 的美国人坚称，无论在真理或道德领域都不存在绝对标准。世俗社会既已摒弃上帝，便再无天上的声音以清晰与权威之姿向我们发言。

3. Hywel R. Jones, *Let's Study Hebrews* (Edinburgh: Banner of Truth, 2002), xiii.

4. John Calvin, *New Testament Commentaries*, 12 vols.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94), 12:ix.

上帝最终的话语

我们所付出的代价是真理的丧失，随之消逝的还有希望。即便对于自以为知晓的事物，如今我们也只视其为不确定知识与信仰洪流中短暂的思想建构。事实上，我们被告知——我们无法确知任何事，也永远不可能。

这种困境在我们认知上帝本身时尤为显著。我们能否认识造物主——倘若他存在？是否有救主施以援手？除非上帝亲自启示，我们甚至无法确信他的存在；若上帝不存在，人类个体便失去终极希望，死亡这一终极命题也将无解。约伯诘问“你考察就能测透神吗？”（伯 11:7）并给出否定答案。从定义而言，上帝超越人类感官所能触及的领域——而我们所有自获知识皆源于此。因此，若上帝存在且愿被认知——若他有答案、计划或救恩——他必须向我们发声，且必须以人类可理解的方式发声。正因如此，希伯来书开篇第一句“神既在古时借着众先知多次多方地晓谕列祖”所宣告的真理，比世间万物都更为重要、更为根本。

这是圣经关于自身的一致见证，表明它是上帝真实的话语。圣经的各卷由人类作者写成，他们用人类的语言说话和书写。但圣经坚称，上帝正是通过这些作者亲自向我们说话，并且至今仍在向我们发声。彼得解释道：“人被圣灵感动，说出神的话来”（彼后 1:21）。这就是我们所说的圣经的默示。上帝通过圣灵引导人类作者向我们传达信息。关键不在于这些书卷包含了受感之人的洞见；恰恰相反，关键在于它们源自上帝。与其说圣经是上帝所默示的，毋宁说圣经是上帝所「呼出」的。它如同从上帝口中直接发出的言语，藉着圣灵在人类仆人生命中的工作而赐下。这正是保罗在提摩太后书 3:16 所强调的：“圣经都是神所默示的。”

当今尤其需要强调圣经的神圣作者身份，因为现代学术界往往更关注人类作者。当然，认识到上帝运用不同人类特质赋予各卷圣经独特形态是正确的。摩西有自己的经历、呼召、个性和恩赐，上帝使用这些在摩西所写的书卷中塑造出特定信息。保罗约翰及所有

其他圣经作者同样如此。虽然圣经本身确认这一点，但其强调的重点在于神圣的作者身份。希伯来书 1:1 指出，“神在古时借着众先知多次多方地晓谕”，但始终是上帝在说话。不是摩西在创世记中发言，不是大卫在诗篇中发言，也不是保罗在罗马书中发言。是上帝在圣经中说话，我们必须将所有经文视为他神圣的话语。

希伯来书揭示了圣经对启示过程的独特视角。每当作者引用经文时，归功的从来不是人类作者，而是神圣的作者。在希伯来书 2:12 中，他引用诗篇 22:22 并将其归于耶稣基督在旧约中的发言。希伯来书 3:7-11 引用诗篇 95 篇时，并非以“如大卫所说”为引，而是“圣灵有话说”。这一模式贯穿希伯来书始终。其要旨并非否定圣经人类作者的重要性，而是表明我们的侧重点——遵循圣经本身的侧重点——必须始终放在上帝通过他的话语发言这一事实上。

这具有若干重要含义。首先，若上帝在圣经中发言，那么圣经便承载着神圣的权威。当今，许多人在圣经教导与当代文化标准冲突时试图将其搁置一旁。但正如上帝要求我们顺服，他也同样要求我们谦卑地遵行他的话语。对于当今的基督徒来说，没有什么比恢复对圣经应有的敬畏和尊重更重要的了，因为圣经是上帝亲自向我们启示的话语。

其次，若上帝书写了圣经，那么它便具有永恒的意义。毕竟，若上帝永不改变——其本质决定他不能改变——那么他的话语同样不会改变。诚然，圣经中某些内容仅针对最初受众，如上帝命令摩西而非我们“下埃及去”。但贯穿圣经的教导——关于上帝属性、罪与道德准则、救赎福音及其降临方式——将永远长存，因为上帝本身永世长存。希伯来书作者在第 13 章指出基督徒行为标准恒久不变，正因“耶稣基督昨日、今日、一直到永远是一样的”（来 13:8）。

上帝不仅在圣经中向最初领受他的人说话，也向今日阅读他的人说话。这一点在希伯来书中尤为强调。例如在希伯来书 3:7，作者引

用了写于千年前的诗篇 95 篇，数百年前，他写“圣灵有话说”，他使用的是现在时态。这不仅指圣灵曾经说过的话，即大卫写下当时圣灵的启示，更指如今上帝向阅读圣经之人说话时圣灵此刻的宣告。正因如此，圣经与我们今日的一切需求全然相关。

第三，既然上帝已在圣经中发声——尽管他以极大的多样性“多次多方地”说话——我们仍要坚持圣经的合一性。圣经由六十六卷书组成，跨越至少一千三百年，由四十多位不同作者写成。然而它却是一本信息高度统一的经典。詹姆斯·博伊斯阐释道：

这些作者身份迥异：有君王、政治家、祭司、先知，也有税吏、医生、帐篷匠人、渔夫……但他们共同创作的这部巨著，在教义、历史观、伦理准则和终极盼望上展现出惊人的一致性。简言之，这是关于神圣救赎的单一叙事——始于以色列，以耶稣基督为核心，并在历史终结时达到高潮……在四十多位人类作者的笔墨背后，是那位完美、至高无上且引导万有的上帝之意志。⁵

这为我们提供了一个重要的解释原则，即圣经最好由圣经本身来解释。既然圣经是上帝所传达的同一信息，我们应当根据圣经其他部分对该教义的阐述来理解某一经文中的教导。诚然，圣经的信息是渐进式启示的，因此福音在旧约中如花蕾初绽，到了新约才全然盛开。许多教义也因此是逐步显明的。然而，上帝在一处给出的清晰教导，约束着我们对圣经中同一主题其他经文的解释。这与我们研究希伯来书尤为相关，该书作者不仅发现众多旧约经文对读者具有现实意义，更在圣灵的引导下为我们提供了理解这些经文（乃至整部旧约）的权威指南。

5. James Montgomery Boice, *Foundations of the Christian Faith* (Downers Grove, Ill.: InterVarsity, 1986), 58–59.

在上帝儿子中的最终救赎

希伯来书开篇经文不仅告诉我们上帝已说话，更揭示他终极且决定性的启示是通过他的儿子耶稣基督显现的。作者在希伯来书1:1-2中通过三重对比阐明这一点：首先是启示的时间对比——“古时”与“在这末世”；其次是启示的对象对比——“向列祖”与“向我们”；最后是启示的方式对比——“多次多方藉着众先知”与“藉着他儿子”。

作者的核心论点（也是整卷希伯来书的主旨）在于阐明基督教对旧约宗教的超越性。他开门见山地论证基督比先知更尊贵，这种优越性丝毫不贬损旧约信仰的合法性——与异教不同，它曾是真实的启示与纯正的信仰。旧约中“上帝既说话”，确为上帝所赐的宗教。然而基督更为超越，他降临后，人们再无理由退回犹太教。

作者将先前的启示描述为“多次多方”的临到。他不仅强调旧约启示的多样性，更着重其片段性、不完整性及渐进性。试取旧约任何一卷书——或许是记载创世、堕落与救赎恢宏场景的创世记；或是讲述以斯帖对未见之上帝勇敢信靠的以斯帖记；又或是充满心灵升华之诗的诗篇——你所读到的都是真实且必要的神圣启示。但每卷书都是片段而不完整的。旧约尚未得到应验，它殷切期盼着耶稣基督带来的答案。与之形成鲜明对比的是，上帝在基督里的启示并非部分或未完成的。这正是基督教时代被称为“这末世”的原因。重点不在于耶稣随时会再来（尽管新约其他经文教导我们要持守这样的观点），而在于这是一个应验的时代，上帝的启示已臻于完全。这也正是基督教启示显得如此卓越的原因。加尔文评论道：“基督带来的并非部分圣言，而是终极的完结圣言。”⁶

6. Calvin, *New Testament Commentaries*, 12:6.

基督教信仰优越性的另一个原因在于其启示渠道的对比，即方式。在旧约中，上帝藉着先知说话，但在新约中，他藉着自己的儿子说话。很难找到比旧约先知更伟大的属灵伟人群体——摩西、以利亚、以赛亚、耶利米，这些都是神圣真理的杰出传递者。然而，与降临人间的神子相比，他们都黯然失色。正如耶稣所言：“从天上来的是在万有之上；从地上来的是属乎地的，他所说的也是属乎地。从天上来的，是在万有之上。”（约 3:31）

因此，在基督里的启示不仅赐予我们的先祖，更通过圣经为我们存留，这启示远超过昔日藉先知所传达的。马丁·路德总结道：“若先知的話尚且被接受，何況基督的福音呢？因向我們說話的並非先知，而是先知的主；不是僕人，而是兒子；不是天使，而是上帝。”⁷

耶穌是真理

每当我们视耶稣为终极、绝对的真理时，或许会想起他在本丢·彼拉多审判时的对峙。这位罗马总督质问耶稣是否真自视为王，耶稣回答他的国不属这世界。当彼拉多表示怀疑时，耶稣将他的王权与上帝真理在世的启示联系起来，他说：“我为此而生，也为此来到世间，特为给真理作见证”（约 18:37）。基督通过上帝的话语施行统治，因为在基督里，上帝已完全且终极地彰显了自己。

这是何等震撼的对峙！彼拉多代表着世界的哲学与智慧，充满相对主义和残酷的功利主义。他根本无法接受真理存在的可能性。当直面上帝之子——那位彰显终极真理的圣者时，彼拉多竟反问：“真理是什么呢？”（约 18:38）。这不仅表明所谓后现代主义对真理的否定

7. Martin Luther, cited in Philip E. Hughes, *A Commentary on the Epistle to the Hebrews*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77), 37.

毫无新意，更戏剧化地展现了我们这不信之世的悲剧。耶稣如此说道：“光来到世间，世人因自己的行为是恶的，不爱光，倒爱黑暗，定他们的罪就是在此。”（约 3:19）彼拉多面前站立着上帝的绝对真理，而他却在否认真理存在的可能性。

彼拉多以为自己在审判耶稣，但当真理显现在他面前时，真正受审的其实是这位总督。今日亦然。当你通过神子耶稣基督阅读或聆听上帝的信息时，你便站在了真理面前。若你拒绝他——上帝终极的圣言——便是将自己交与黑暗，先是当下属灵的盲目，终将迎来上帝最终审判中的永恒黑暗。

但若你仰望耶稣基督，若在他里面看见并信服上帝的绝对真理，那么上帝亘古以来的救赎之工就将在你身上成就。“神既在古时藉着众先知多次多方地晓谕列祖”，为他儿子的降临预备世界。为何？为使在这末后的日子——上帝在耶稣基督里成就救赎的日子——我们能进入救恩的丰盛。这正是耶稣在被捕之夜对困惑求问真理的门徒所说：“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约 14:6）于我们亦然。当我们接纳耶稣为真理时，他就成为我们通往永恒生命的道路。这就是为何耶稣是上帝终极的圣言，也是为何即便世间万物皆逝，我们仍要以信心紧紧持守他。

2

先知，祭司与君王

希伯来书 1:2-4

他是神荣耀所发的光辉，是神本体的真像，常用他权能的命令托住万有。他洗净了人的罪，就坐在高天至大者的右边。（希伯来书1：3）

我们很难理解初代基督徒将信仰寄托于耶稣基督是多么非凡的举动。对于那些未曾亲身认识他的犹太人而言尤其如此。

我们可以想象不信的犹太人会用怎样的论调来劝阻别人接受这个新信仰。他们可能会指出耶稣只是个凡人，一个来自加利利偏远村庄的贫穷木匠之子。他们或许会重复拿但业的话：“拿撒勒还能出什么好的吗？”（约 1:46）。那是个动荡不安、激情澎湃的时代，他们可能会说，这个叫耶稣的人不过是当时众多狂热领袖之一。最糟糕的是，他作为弥赛亚的失败已被他那羞辱性的处决所证明——他是作为最恶劣的罪犯被处死的。他被钉十字架这一事实——所有死法中最可鄙的一种——证明了他被上帝弃绝。耶稣或许是个足够正派的人，尽管他显然被自己短暂的名声冲昏了头脑。真正的问题在

于他那些狂热的门徒，他们对其复活之事作出荒诞不经的宣称，并开创了一个异端教派，竟将这位可怜人奉为崇拜对象。

若犹太基督徒当时面临的就是这类论调，那它很可能极具杀伤力。尤其因信靠基督需付出高昂代价——被犹太社群排斥，甚至在未来可能遭受暴力迫害——许多人或许会重新考量自己的宗教选择。

希伯来书正是因这类压力而写就。彼时与现今一样，信仰耶稣需付代价。若不背负十字架、忍受世人逼迫，便不能作基督徒。因此，信靠耶稣基督必须值得。这正是希伯来书作者希望读者铭记的。在开篇词中，他便引领我们仰望主的至高权能。他深知，若我们能领悟耶稣其人其工的奇妙——既是神子又是救主——我们便不会疑惑战兢，反要以伟大圣诗中的话回应：“我知道所信的是谁，也深信他能保全我所交付他的，直到那日。”（提后1: 12）

第 2-3 节包含了七项关于基督至高无上的宣告。这个数字似乎是刻意为之，因为接下来的 5-14 节列举了七段归给基督的旧约引文。七是代表完美或完全的数字，这也正是作者在此要表达的观点：基督的完美超越性。此外，第 2-3 节的七项宣告可以按照旧约三大职分在基督里得到完美成全的思路来组织：先知、祭司与君王。这是从圣经角度思考我们主的一种有益方式。作为先知，他完美地将上帝启示给我们；作为祭司，他为我们的罪献上自己，洗净我们，并在上帝面前为我们代求；作为君王，他如今在天上掌权，以主权之主的身份统治我们。

耶稣是真正的君王

希伯来书作者正是以最后这项基督为君王的职分，开始了对基督至高性的七重颂赞。第 2 节说：“就在这末世藉着他儿子晓谕我们；又早已立他为承受万有的，也曾藉着他创造诸世界。”在这七项宣告

的前两项中，我们看到耶稣既是其位格的主，也是其工作的主。

首先，他是“立为承受万有的”。这源自基督作为上帝独生子的身份。在以色列，长子拥有继承权。这意味着“作为继承人，万有在原则上已属于圣子，正如它们最终将实际且完全归于他。”¹这是天父的命定，他创造的目的：让他的儿子在承受万有时得蒙祝福与荣耀。这也是我们救赎的终极目的：“他的产业是无数被赎者的会众，以及因他得胜的和好工作而更新的宇宙。”²

希伯来书的作者继续写道：“也是借着 he 创造了世界。”耶稣基督，上帝的儿子，因他在创造中的神圣角色而成为主和君王。世界不仅是为他而造，更是借他而造。再没有比这更有力的主权宣称了。若你是某物的创造者，且它正是为你而造，那么你便是它合法的统治者。耶稣基督正是如此。保罗在歌罗西书 1:16 中同样说道：“因为万有都是靠他造的，无论是天上的、地上的、能看见的、不能看见的，或是有位的、主治的、执政的、掌权的；一概都是借着 he 造的，又是为他造的。”希伯来书 1:3 补充说，如今 he 仍“用 he 权能的命令托住万有”。

最初收到这封信的犹太基督徒正面临放弃基督信仰的诱惑。但耶稣实现并集于己身以色列王职所蕴含的一切意义。他是真正的君王，万有的主宰，而以色列的忠信子民正是那些敬拜并事奉他的人。

我们需要接纳同样的真理。耶稣是教会和基督徒群体的君王，其权威丝毫不亚于大卫时代的以色列人对其权柄的仰望与命令的顺服。但人们鲜少以这种方式看待耶稣。当他以人的样式行走于世时，耶稣并不具备君王的外在威仪——未骑骏马、无号角开道、不在金碧宫殿中临朝听政。正因如此，人们讥诮他的王权。本丢·彼拉多问道：

1. Donald A. Hagner, *Encountering the Book of Hebrews* (Grand Rapids: Baker, 2002), 41.

2. Philip E. Hughes, *A Commentary on the Epistle to the Hebrews*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77), 37.

“你是犹太人的王吗？”这质问中嘲讽多过疑惑。耶稣回答：“我的国度不属这世界”（约18:33,36）。这是否意味着，尽管你必须尊重地上的统治者，却可以忽视耶稣的国度，因为它仅仅是属灵的？詹姆斯·M·博伊斯回答道，

事实远非如此，因为当我们说基督的国度不属这世界时，我们真正要表达的是：基督的国度属天，因此对我们拥有比我们所熟知的世俗国度更大的主权……统辖这一切的是基督，我们若藐视他的王权，不仅会危及今生的财富与性命，更将危及我们永恒的灵魂。³

耶稣被立为万有的继承者，万有藉他而造，如今也靠他维系。但这唯有通过上帝的话语、凭信心之眼才能看见。耶稣登基所坐的，不是地上的宝座，而是“在高天至大者右边”的宝座（来1:3）。我们唯有凭信心才能看见这一点。既然信基督是我们的王，就当凭信心顺服他，并在试炼中因确信他不久将再来、向全宇宙显明他的国度而得安慰——那时他必用铁杖击碎仇敌（诗2:9），并邀请忠心的仆人享受他主人的快乐（太25:21）。正如希伯来书作者在2:8-9引用诗篇8篇所指出的：“只是如今我们还不见万物都服他。”这正是我们不信与恐惧的根源。但凭信心我们知道，他如今已“得了尊贵荣耀为冠冕”，不久的将来，万民都要亲眼看见他，屈膝跪拜，口称耶稣基督为主（腓2:10-11）。

耶稣是终极的先知

这段经文不仅尊崇基督为万有之主，更颂扬他是完美彰显上帝一切荣耀的那位。他既是真正的君王，也是终极的先知：“他是上帝荣耀所发的光辉，是上帝本体的真像”（来1:3）。

正如太阳在天空中炽热辉煌，但若没有辐射到地球的光线，我们永远无法看见或感受其温暖。基督与上帝的关系亦是如此——

3. James Montgomery Boice, *The Gospel of John* (Grand Rapids: Zondervan, 1985), 1278.

先知、祭司与君王

上帝与他的儿子，就是他荣耀所发的光辉。没有圣子，我们仍处于对上帝的黑暗中。但有了圣子，我们就有了一个理想，甚至完美的上帝启示。保罗在哥林多后书 4:6 中说，我们看见“上帝荣耀的光显在耶稣基督的面上”。我们不能通过那些试图表现耶稣特征的图画来看到上帝，更不能通过试图表现耶稣本来面貌的演员来看到上帝。我们是通过圣经对他位格与工作的教导，对他圣洁热忱与怜悯之爱的描述，对他属天言语与大能救赎之工的记载，在基督里看见上帝。

作为圣子，耶稣比先知们带来的启示更为卓越。认识一位被拣选的仆人是一回事。通过观察为主人工作的人，你可以了解许多关于主人的事。但正如钟马田所解释的：“仆人或许能准确描述他的主人，可能对主人有深入亲密的了解，但他永远无法像儿子那样代表主人。儿子通过其本质成为父的彰显。因此，我们的主耶稣在世时，以无与伦比且超越一切的方式代表并显明了上帝的名，因为他是上帝的儿子。”⁴ 约翰福音 1:18 以震撼的方式宣告耶稣的神性：“从来没有人看见神，只有在父怀里的独生子将他表明出来。”

耶稣是完美的先知——那位完全彰显上帝荣耀的先知——因为他不仅与上帝圣父相似，而且是“上帝本性的真像”。此处希腊文为 *charaktēr*，衍生出英文“character”（特质）一词。这指的是印章或模具压制的印记，最贴切的比喻是刻有统治者面容的硬币；同样，耶稣承载着上帝的形象与印记。保罗说“爱子是那不能看见之上帝的像”（西 1:15）。关键在于耶稣向我们启示上帝时的可信度——我们在他身上所见的与上帝的本质完全对应。耶稣解释道：“人看见了我，就是看见了父”（约 14:9）。

此外，耶稣“用他权能的命令托住万有”（来 1:3）。耶稣

4. D. Martyn Lloyd-Jones, *Safe in the World* (Wheaton, Ill.: Crossway, 1988), 60–61.

可以行使权能，因为他作为上帝的儿子满有能力，他也是完全的上帝。作为真实、伟大且终极的先知，不仅能揭示上帝的旨意，更能在地上确立上帝的旨意。

将耶稣描述为伟大而终极的先知，有助于我们正确理解旧约与新约的关系。希伯来基督徒不应从基督退回犹太教的原因，并非旧约有误。上帝通过历代先知，将关乎救恩的启示赐予他的子民。但这启示的核心信息始终指向一位将要到来的救主——那位真正的先知，他不仅指向救恩，更要亲自成就救恩。以赛亚曾预言将有一婴孩诞生、一子赐下，并称他为“奇妙策士”（赛 9:6）。他进一步宣告：“耶和华的灵必住在他身上，就是智慧和聪明的灵，谋略和能力的灵，知识和敬畏耶和华的灵。他必以敬畏耶和華為乐”（赛 11:2-3）。成为以赛亚及其他先知真正追随者的方式，过去是、现在依然是相信他们的信息，以信心接受他们所期盼的那一位——他是他们职分的元首，也是他们古老渴望的终极实现。

耶稣是完美君王

我们需要向上帝的儿子耶稣致敬，他是统管万有的君王之主。我们也需要聆听他的话语，他作为真实且终极的先知，完美彰显上帝的荣耀。但耶稣还完美成就了第三个职分——祭司。若没有他在这职分中的事工，我们或许能向上帝俯伏，或许能聆听上帝，却永远无法被上帝接纳并亲近他的面。因此，希伯来书的作者告诉我们，耶稣是真实完美的祭司，为我们的罪作了赎罪祭。他写道：“他洗净了人的罪，就坐在高天至大者的右边”（来 1:3）。

基督祭司职分的主题将占据希伯来书的大部分篇幅，而这信息是我们得救所必须明白的。耶稣之所以履行祭司职分，是因他献上了唯一真实的祭物除去我们的罪。这正是天使在他出生前对约瑟所说的：“你要给他起名叫耶稣，因他要将自己的百姓从罪恶里救出来”（太 1:21）。

是的，耶稣藉着他的灵在我们里面作王，并且他作为先知通过福音向我们说话。但这一切之所以可能，只因他作为上帝的羔羊为我们的罪舍命，在十字架上为我们成就了洁净。然后，作为真实且终极的祭司，他进入天堂将自己的血献给上帝，以确保我们完全、完美且最终的赦免。

这七重对上帝之子的赞美，以“他坐在高天至大者的右边”（来 1:3）的宣告达到高潮。耶路撒冷圣殿中没有座位。祭司们昼夜不停地为百姓献祭赎罪，因为罪的问题尚未解决。他们从未坐下。但当上帝之子——旧约祭司们所预表的真正祭司——为我们流血时，他的赎罪祭成为所有其他祭指向的终极献祭。他坐下了，因为再无需献祭，上帝之子已一次永远献上他无限圣洁宝贵的血。既然如此，若希伯来书的读者想得着旧约祭物的益处，就不可背离基督，而要持守他为拯救他们而死的真理。

上帝的儿子“坐在高天至大者的右边”（来 1:3）。既然这是一个宝座，我们自然会联想到他君王的职分。但耶稣登上这属天的君王之位，同时也是以我们大祭司的身份。那位在天国宝座上掌权的君王，正是为救赎我们而献上自己的祭司，他在那里永远见证着我们的罪得赦免。正如查理·卫斯理在其伟大圣诗《兴起，我的灵魂，兴起》中所言：

他带着五处流血伤痕，在加略山承受；这些伤口发出有效的祈求，为我竭力代求。“赦免他，哦赦免”，它们呼喊，“赦免他，哦赦免”，它们呼喊，“莫让那被赎的罪人灭亡！”⁵

5. Charles Wesley, “Arise, My Soul, Arise,” 1742.

以诸多冠冕尊荣他

第4节完成了希腊原文中从第1节开头延续下来的一个完整句子。经文说：“他所承受的名，既比天使的名更尊贵，就远超过天使。”

这看似是一个突兀的结尾，但有两种解释。第一种解释是，当时的犹太灵性观念对天使持有过高的看法。犹太人将天使与旧约的重大事件联系起来，认为上帝是通过天使中介将律法赐给摩西的，并且从燃烧的荆棘中向摩西说话的也是天使的声音（出 3:2）。

希伯来书的作者并非质疑这些事实，而是反对其解读方式。他承认天使是上帝差遣来帮助我们的服役之灵（来 1:14）。但上帝使用天使并不意味着我们应当高举他们，正如许多犹太人似乎所做的那样。天使与先知一样，都是旧约的仆人。而耶稣基督是成就旧约的圣子。他是基督，即弥赛亚，意为“受膏者”。他实现了旧约中三种受膏职分：先知、祭司与君王。因此，要完全实现旧约的教导，要完全实现以色列先祖们所盼望的一切，唯一的方式就是信靠上帝之子耶稣基督。在天国的宝座上，他远超天使，他的名——即他的称号或地位——也比天使的更尊贵。

作者引入天使形象或许还有另一层缘由，这与我们当下的属灵环境产生共鸣。人们对天使充满迷恋——天使题材书籍畅销不衰，许多人佩戴天使造型首饰。究其根本，是因人们自知需要一位与上帝沟通的中保，他们需要有人为他们打开通往天堂的大门，让他们获得上帝的祝福和力量，他们需要超自然力量解决人力无法克服的困境。在公元一世纪的教会中，就像在我们当今这个时代一样，人们在天使身上找到了一种令人向往且无需苛求的属灵盼望和慰藉（参西 2:18）。正因我们对天使知之甚少，反而使其成为令人向往的敬拜对象——我们可以随心所欲地填补想象细节。

这段经文所揭示的耶稣基督，能带来远比神秘主义天使崇拜更伟大的安慰与盼望。

当圣经将上帝之子呈现为真正的先知、祭司与君王时，上帝向我们显明耶稣基督正是我们灵魂所需的一切，也成就我们一切所需。耶稣基督是弥赛亚，是那长久期待的受膏者，他进入旧约中上帝所设立的职分，为要彻底拯救我们。查尔斯·霍奇对此有精辟阐述，解释耶稣基督如何完美满足我们一切需要，使我们得以与他同享永生的福分：

我们作为堕落的人类，无知、有罪、污秽且无助，需要一位救主：他是教导我们的先知，为我们赎罪代求的祭司，也是统治我们保护我们的君王。我们从他手中获得的救恩，包含先知、祭司与君王这些称谓最高意义上的全部作为。我们得蒙真理知识的光照；藉着他儿子牺牲的死与上帝和好；我们从撒旦的权势中被解救出来，进入上帝的国度——这一切都意味着我们的救赎主对我们而言同时是先知、祭司与君王。⁶

耶稣是上帝赐予我们永恒祝福的完美且全备答案。这对初代读者而言意义显而易见：若你拥有这样一位救主，就永不可放手。即便失去工作、家庭、财产——甚至性命——也在所不惜。耶稣说：“凡要救自己生命的，必丧掉生命；凡为我丧掉生命的，必救了生命。人若赚得全世界，却丧了自己，赔上自己，有什么益处呢？”（路 9:24-25）。因此，即便要失去全世界，能得着基督并与他同享永生，才是至大的益处。

这段经文关于基督的启示不仅提醒我们必须凭信心持守他，更教导我们如何以信心亲近他。这需要我们理解他作为先知、祭司与君王的三重职分。

耶稣是我们的君王。我们需要被统治与管理，被保护与引领。因此让我们俯伏在他面前，尊他为万有的主，在心门高扬他的旌旗，弃绝一切其他国度与统治者。耶稣是我们的先知。我们需要真

6. Charles Hodge, *Systematic Theology*, 3 vols.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93), 2:461.

理；他就是真理，并且传讲真理。因此，让我们来到他的话语前寻求光明，摒弃一切会误导我们的假先知。耶稣是我们的祭司。所以，我们应当欣然来到他面前，寻求洁净、宽恕、代祷，以及与天父完全且充满爱的和解。因此，让我们承认自己极度需要他的宝血，以及他在天上持续的祭司代求。让我们紧握十字架，放弃对自身任何功绩的宣称。通过这些方式，藉着他的三重职分，让我们唯独委身于耶稣基督，他能够彻底拯救我们，归荣耀于天父。

3

超越天使

希伯来书 1:4-9

所有的天使，神从来对哪一个说：“你是我的儿子，我今日生你”？又指着哪一个说：“我要作他的父，他要作我的子”？（希伯来书 1:5）

天使正“流行”。若走进当地书店，你会发现大量歌颂这些带翼灵体的书籍、珠宝和小饰品。诚然在媒体领域，天使文化如今无疑颇为“流行”。最广为人知的莫过于1990年代的热门电视剧《天使在人间》，剧中塑造了极具人性化的天使形象。他们如同天堂派来的心理医生，向世人传递着一位全包容、不妄加评判的上帝所赐予的慰藉之爱。这与圣经中描绘的天使形象相去甚远，圣经中的天使绝非道德松散、宽容无度的神明代言人。天使之所以吸引当代人，正是因为他们似乎能让我们无需直接面对天堂的上帝，就能获得属天的祝福。

对天使持有错误或不当态度的现象并非我们这个时代独有。公元一世纪时，许多犹太人就对天使有过分推崇的倾向，部分原因是由于圣经论到天使时所承载的美好特质。天使固然不可轻慢视之，但也不该在我们的敬虔中占据不当的地位。

希伯来书作者之所以需要强调基督超越天使，主要原因或许与天使同西奈山所立旧约的关联有关。希伯来书 2:2 便有一例，其中提到旧约律法是“藉着天使所传的话”。使徒行传 7:53 也指出律法是“受了天使所传的”，可见天使在西奈山作为律法中保确有圣经依据。

作者宣称基督超越天使，实质是再次强调新约优于旧约，从而指出背离福音的愚妄。本章通过七段旧约引文论证此点，这种模式贯穿希伯来书全书，作者对圣经权威的尊崇亦为我们树立典范。本章将考察其中前五段引文（来 1:4-1:9），共同证明神子较天使更为尊贵。

比天使的名更尊贵

这几节经文的论证直截了当：希伯来书的作者通过引用这些旧约预言与教导，证实了第 4 节的主张——耶稣“所承受的名既比天使的名更尊贵，就远超过天使”。基督的至高地位源于他继承了“神子”之名。作者更重要的使命在于阐明新约优于旧约、福音超越律法，即由基督作中保的盟约胜过天使为中介的盟约。其目的是劝诫读者不可从基督教倒退回归那陈旧过时的宗教体系。

基督超越天使的根本原因在第 4 节阐明：他继承了更尊贵的名号，即神之子的名分。这一观点在随后引用的诗篇第 2 篇和撒母耳记下第 7 章得到强化。诗篇第 2 篇是明确的“弥赛亚诗篇”，第 2 节所指的“受膏者”即为其证。早期基督徒敏锐地将第 2 节“世上的君王一齐起来，臣宰一同商议，要敌挡耶和华并他的受膏者”与耶稣受审和被定罪事件相联系。¹最重要的是对于诗篇这一

1. 关于《诗篇》第 2 篇对早期教会意义的概述，参见 Donald A. Hagner, *Encountering the Book of Hebrews* (Grand Rapids: Baker, 2002), 47.

节经文的引用：“耶和华曾对我说：‘你是我的儿子，我今日生你’”（诗2：7）。

这就引出了一个问题：正如希伯来书 1:4 所言，耶稣何时继承了“上帝的儿子”这一名号，或他何时被生为上帝的儿子（来 1:5，引诗2:7）。毕竟，他不是从万世以前就是上帝的独生子吗？这不正是约翰福音3:16的要旨——“神爱世人，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吗？那么，基督是以何种方式继承了“上帝的儿子”这一名号呢？

在耶稣的生平与事工中，有数次天上有声音宣告他是上帝的儿子。例如，当天使加百列向童女马利亚宣告她将生子时，他说：“他要为大，称为至高者的儿子”（路1:32）。因此，一些解经家得出结论：耶稣是在道成肉身时被立或宣告为上帝的儿子。类似地，当耶稣受洗于施洗约翰时，我们听到上帝亲自发声说：“这是我的爱子，我所喜悦的”（太 3:17）。因此，有人将基督公开事工的起始视作他被宣告为儿子的时刻。此外，当耶稣在三个门徒面前变像显荣时，上帝的声音再次响起：“这是我的爱子，我所喜悦的”（太 17:5）。

关于这一点我们必须明确：耶稣永恒是上帝的儿子。他并非在道成肉身之时或之后才成为上帝的儿子。J. I. 巴刻解释道：“这位神子在地上时与父的关系，并非因道成肉身而产生的新关系，而是天上圣子与父之间永恒关系在时间中的延续。天上如何，地上亦然。”² 因此保罗在罗马书1:3-4中指出，按耶稣的人性他被称为大卫的子孙，但按他的神性则是上帝的儿子。同样，约翰福音1:14告诉我们，在道成肉身中“道成了肉身住在我们中间”，结果我们看见了“父独生子的荣光”。

2. J. I. Packer, *Knowing God* (Downers Grove, Ill.: InterVarsity, 1979), 54-55.

因此，若耶稣永恒为上帝之子，我们该如何理解诗篇 2:7 中“今日我生你”的宣告？幸运的是，正如常见的那样，新约在其他地方为我们提供了帮助。希伯来书作者严格遵循的解经原则之一，就是经文互释。我们称这一原则为信心的类比。关于诗篇 2:7，使徒保罗在彼西底的安提阿讲道中引用此节经文为我们解惑：“我们也报好消息给你们，就是那应许祖宗的话，神已经向我们作儿女的应验，叫耶稣复活了。正如诗篇第二篇上记着说‘你是我的儿子，我今日生你。’”（徒 13:32-33）。

这里指向基督的复活，而‘生’的概念在此处意味着完全宣告或彰显。保罗在罗马书 1:4 中进一步阐明：“按圣善的灵说，因从死里复活，以大能显明是神的儿子。”正因如此，一世纪的基督徒必须坚守对基督的信仰，我们也当如此：当上帝使我们的主耶稣从死里复活时——他曾为我们的罪被钉十字架——天父将他带入自己的产业中，向全宇宙显明他作为上帝儿子的身份。

继承这一概念是理解这些经文要点的关键。当我们想到某人继承财富或名望时，这与该人的功绩或成就毫无关系。继承者往往是不配之人，他们恰恰缺乏使其先祖积累财富的那些品质。成为继承人仅仅意味着你出生在一个有利的位置，不必像我们其他人那样为生计奔波。

但圣经中的观念并非如此，这封书信最初读者所处的古代世界亦然。在罗马社会，当儿子成年并通过父亲的认可后，会举行仪式正式授予其名分。基督的复活亦是如此：上帝使他从死里复活，就是对那位完美履行律法、顺服忍受十字架者最终的认可，并以父神神圣超然的印记赐予他“上帝的儿子”之名。此外，在古代世界，儿子必然继承父亲的职业与事业。如今很少有人子承父业，但在当时，这就是身为儿子的意义所在。成为被接纳并认可为儿子，意味着这一切——

认可、继承权，以及胜任父亲事业的资格。詹姆斯·蒙哥马利·博伊斯写道，

耶稣基督的复活确立了主神性的教义。当耶稣在世时，他宣称自己与上帝同等，并预言上帝会在他被犹太和罗马当局处决三天后使他从死里复活……复活是上帝对基督神性主张的印证。耶稣“按圣善的灵说，因从死里复活，以大能显明是神的儿子”（罗 1:4）。³

通过复活，天父宣告耶稣基督——唯有他——是配得的继承者和上帝的真儿子。第二处引文出自撒母耳记下 7:14，用以强化第一处引文的观点：“我要作他的父，他要作我的子。”这原是先知拿单传达的上帝对大卫王虔诚渴望为耶和華建殿的回应。在这段著名的经文中，上帝应许大卫他将永远有后裔，且他的儿子将为上帝建造殿宇。如同许多旧约预言，这有现世和终极的应验。一方面它适用于所罗门——他建造了圣殿并蒙上帝以父爱相待。但关于这位儿子的某些预言无法适用于任何仅属大卫人类后裔的子孙，尤其是“我必坚定他的国位，直到永远”（撒下 7:13）的宣告。这便将预言指向了大卫更伟大的子孙——耶稣基督，上帝论到他说：“我要作他的父，他要作我的子。”约翰·欧文解释道，这表达了“上帝在基督国度中对其的父性照管，以及基督本身与上帝的亲密关系”。⁴

因此，关键在于：“上帝曾对哪位天使说过这样的话？”答案是上帝从未对任何天使说过此类话语，既然他特别以自己儿子的名分尊荣耶稣基督，基督就应当被承认为至高者。既然如此，我们应当

3. James Montgomery Boice, *Foundations of the Christian Faith* (Downers Grove, Ill.: InterVarsity, 1986), 342-43.

4. John Owen, *An Exposition of the Epistle to the Hebrews*, 7 vols. (Edinburgh: Banner of Truth, 1991), 3:145.

转向何方以求救赎？我们当敬拜谁为主，又当追随谁，除了那位被宣告配得为嗣子与上帝之子的？耶稣教导说：“若不藉着我，没有人能到父那里去”（约 14:6），因他的救恩乃是独生子的救恩。

超越性因他备受尊崇

希伯来书 1:6 提出了基督超越性的第二个论据，即天使被命令要敬拜他。为证明这一点，作者引用了诗篇 97:7 或申命记 32:43，这两处经文都包含他所指的陈述：“神使长子到世上来的时候，就说：‘神的使者都要拜他。’”在希伯来原文中，天使被称为 *elohim*，即“诸神”，这是旧约中一种常见的表述方式，指代天使作为属天的存在。希腊文译本《七十士译本》将其译为“天使”，我们的作者正是从此处引用；由于他是在圣灵默示下写作，我们的经文便给出了诗篇 97:7 与申命记 32:43 的正确诠释。

首先，作者在开篇陈述中写道：“当他使长子到世上来”，并补充了上帝命令众天使应当敬拜他。这很可能是指耶稣在第一次降临时到来，从童贞女诞生开始。或许第一个圣诞节最壮观的部分就是天使合唱团颂赞的场景。天使们在空坟墓前同样欢欣鼓舞，在耶稣升天时再次欢呼。启示录揭示众天使永远敬拜那位既是狮子又是羔羊、坐在宝座上的圣子（参启 5:5-6）。

此外，希伯来书的作者称基督为上帝的“长子”，正因如此他配受敬拜。这里的重点似乎是耶稣超越所有受造物的特殊地位。这并非指耶稣是受造物中的首位，而是说他被高举超越受造物。这一概念再次指向继承权与独特尊荣。F.F. 布鲁斯解释道：“他被称为首生者，因他先于一切受造物存在，且万有都是他的产业。”⁵

5. F. F. Bruce, *The Epistle to the Hebrews*, rev. ed., *New International Commentary on the New Testament*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90), 56.

超越天使

天使虽伟大，仍是受造之物。所以当长子降临世间时，他们作为首要敬拜者出现并不令人意外。这是上帝的命令，也是他们的喜乐。这表明耶稣才是我们应当敬拜、渴望信靠追随的那一位。我们非但不该崇拜天使，更应效法他们敬拜上帝之子的榜样。

超越性因他有神圣主权

第三，希伯来书作者指出基督因神圣主权而超越万有。这既是第7节简短引文的要旨，也是8-9节较长引述的核心。

第7节引用诗篇104:4说：“论到使者，他说：‘他以风为使者，以火焰为仆役。’”这描绘了天使作为仆役的本质，即便是荣耀的仆役。我们不可轻看天使——上帝创造并差遣这类仆役正是他荣耀的彰显。布鲁斯写道：“天使被描述为以风的迅捷与火的烈力执行神圣命令。”⁶我们万不可戏弄天使。虽其荣耀不及圣子，仍是极其显赫的荣光。每当他们在圣经中出现，总令人心生敬畏。在启示录中，连使徒约翰都险些跪拜向他显现的天使。“千万不可！”天使斥责道，“要敬拜神”（启19:10）。

然而，尽管天使如此伟大、全能且荣耀，当基督端坐宝座时，他们仍需要服侍基督。天使拥有仆役的身份，而基督则握有至高主权。因此，经文在8-9节引用诗篇45:6-7来对照他们作为仆役的荣耀，这段经文颂扬基督的主权荣耀：“论到子却说：‘神啊，你的宝座是永永远远的，你的国权是正直的。你喜爱公义，恨恶罪恶；所以神，就是你的神，用喜乐油膏你，胜过膏你的同伴。’”

基督的登基是旧约预言的核心理念。这一主题始于诗篇2篇和撒母耳记下7章等经文，我们的作者

⁶同上，第58页。

在旧约中一直延续着这个话题。以赛亚将他那一代人的希望寄托在上帝应许的救世主身上：“因有一婴孩为我们而生；有一子赐给我们。政权必担在他的肩头上；他名称为‘奇妙策士、全能的神、永在的父、和平的君’。他的政权与平安必加增无穷。他必在大卫的宝座上治理他的国，以公平公义使国坚定稳固，从今直到永远。”（赛9:6-7）天使告诉马利亚，她在童贞中所生之子将会成就这一切：“他要为大，称为至高者的儿子；主神要把他祖大卫的位给他。他要作雅各家的王，直到永远；他的国也没有穷尽。”（路 1:32-33）

这一切在诗篇第 45 篇中都有所预示。这是一首婚礼诗篇，描绘了一位王室新娘准备与国王成婚的情景：“王女在宫里极其荣华；她的衣服是用金线绣的。她要穿锦绣的衣服，被引到王前；随从她的陪伴童女也要被带到你面前。”（诗45:13-14）这首诗篇开篇就道出了她心中澎湃的情感：新娘颂赞他俊美的容貌、君王的威荣与尊贵、他大能的膀臂及其事业的崇高。（诗45:1-5）但第 6 节却骤然突破了礼制的界限，诗篇突然向君王宣告：“神啊，你的宝座是永永远远的；你的国权是正直的。”（诗45:6）这一节强烈地表明了整部旧约的主旨，即它所预言的一切都要在耶稣基督的降临中得以实现。无论犹太经学家如何解释这句话，犹大王国的任何一位君王都无法配得上这样的颂扬。唯有耶稣基督，大卫的子孙，上帝的儿子，才能成就这永恒统治的荣耀，这统治是完全公义的。希伯来书的作者教导我们如何阅读旧约（尤其是诗篇），即要透过基督的视角去阅读——满怀期待地展望并赞美耶稣基督的到来。希伯来书作者对诗篇的解读向我们展示了耶稣在以马忤斯路上对那些沮丧的门徒所说的话：“摩西的律法、先知的书，和诗篇上所记的，凡指着我的话都必须应验”（路24:44）。

正如希伯来书开篇的经文（来 1:1-3）介绍了耶稣作为先知、祭司和君王的受膏职分一样，诗篇第 45 篇接着就

超越天使

论及这位君王新郎的受膏：“你喜爱公义，恨恶罪恶。所以神，就是你的神，用喜乐油膏你，胜过膏你的同伴”（诗45：7）。没有比这更清晰地提及弥赛亚——那位受膏者了。他被确认为神：“神啊，你的宝座是永永远远的”（诗45:6）。但膏他的是“神，就是你的神”。这不仅为三位一体教义提供了旧约重要的预表，更惊人地宣告：那真正的荣耀君王，那公义将要掌权的真正弥赛亚，与神自己原为一。

还需注意这被高举的根基——弥赛亚完全的公义。诗篇说：“你的国权是正直的。你喜爱公义，恨恶罪恶”（来1:8-9；诗45:6-7）。这正是耶稣被高举的原因；这正是他受膏为弥赛亚和救主的缘由，因他的公义使他配得作为上帝的儿子，并有能力拯救罪人。

既然这一切皆为真实，除了那位被上帝立为永恒君王、冠以“你是神”尊号、手握公义权杖、并将在末日于地上建立公义的主，我们还能转向谁去寻求我们极度匮乏却为在上帝审判中站立所必需的义？还有谁能统治这地以确立公义？除了他，我们还能奔向何种权能、何种权威以寻求庇护与安身之所？

“我已成为你的父”

希伯来书1:5-9中五处旧约引述充分证明了作者的论点：耶稣超越天使，因此配受我们敬拜。他的超越性体现在三方面：其名更为尊贵，是上帝的儿子；天使亲自敬拜他；以及他拥有君王的统治权与神圣的受膏地位。

然而，承认基督的伟大与值得称颂是一回事，亲自来到他面前寻求个人救赎则是另一回事。作者已证实了前者，但后者的目标正是要我们紧紧抓住耶稣基督作为救主和主。

在所有这些旧约引文中，天父上帝都针对耶稣基督采取行动并颁布旨意。他任命并宣告耶稣为圣子与继承人；

他命令众天使敬拜他；将他安置在永恒公义的宝座上。为何如此？因为父爱子，愿高举并赐福于他，正如子爱父，愿父得赞美。

但这一切还有另一个原因，一个令人惊叹且激动人心的缘由。上帝设立、高举并使其子登基，是为叫我们得以与他和好，并藉着作为中保的子进入救恩。这正是永恒圣子成为人，并作为人被宣告为大有能力的上帝之子的原因——这都是为了我们，出于他对我们的爱。上帝的儿子成为我们的样式，为叫我们藉着他的复活可以成为他的样式。

你若已信耶稣基督为上帝之子，并到他面前认他为救主，那么这些经文不仅是对他说的，也是对你说的。你在心灵深处，会听见上帝温柔的声音将第5节这些宝贵、亲爱的言语说给你听：“你是我的儿子，我今日生你。”从此以后，你可以在基督里称上帝为父，享有被爱儿女的一切保障、看顾与特权。你在第6节读到耶稣被称为“长子”。当思想保罗在歌罗西书1:18所写的，他不仅是教会的全体之首，更是从死里首先复生的——我们因信属于这新造界。保罗在罗马书8:29写道，我们“预先定下效法他儿子的模样，使他儿子在许多弟兄中作长子”。耶稣是复活中新族类的原型，是作为我们弟兄中的首生者。

最后，第9节提到上帝用喜乐的油膏抹他登基的儿子，使他胜过同伴。我们正是上帝所说的那些同伴。基督凭着他的公义获得了一个国度，而我们都是那国度的成员；我们将作为他蒙福的同伴，与他一同作王，直到永永远远。他的喜乐与公义是他赐予王室臣民的祝福。这正是先知以赛亚所预言的，论及受膏的耶稣基督及其将要成就的工：

主耶和华的灵在我身上；因为耶和華用膏膏我，叫我传好信息给谦卑的人，差遣我医好伤心的人，报告被掳的得释放，被囚

的出监牢；报告耶和华的恩年，和我们神报仇的日子；安慰一切悲哀的人，赐华冠与锡安悲哀的人，代替灰尘；喜乐油代替悲哀；赞美衣代替忧伤之灵；使他们称为“公义树”，是耶和華所栽的，叫他得荣耀。

(赛 61:1-3)

以华冠代替灰尘，以喜乐油代替悲哀，以赞美衣代替忧伤之灵——成为公义的子民彰显主的荣耀，这一切皆源于我们公义的君王、上帝首生的圣子及我们长兄的恩赐，是他赐予所有信靠之人的福分。

4

统管万有的主

希伯来书 1:10-14

主啊，你起初立了地的根基，天也是你手所造的；天地都要灭没，你却要长存；天地都要像衣服渐渐旧了，你要将天地卷起来，像卷一件外衣。（希伯来书 1:10-12）

新约全书没有任何一章能像希伯来书第一章这样全面而热切地阐述耶稣基督的神性。其他章节虽然也显著地描绘了基督的神性，如约翰福音 1 章和歌罗西书 1 章。但就见证基督神性的密集程度而言，整本圣经中没有任何经文能比得上希伯来书 1 章中连续引用旧约经文对基督神性的重磅论证。

基督的神性

从一开始，希伯来书第 1 章就将基督置于与上帝及其工作最紧密的关系中。他被称为“承受万有的，也曾藉着他创造诸世界。他是神荣

耀所发的光辉，是神本体的真像，常用他权能的命令托住万有。”

（来1：2-3）第6节我们看到天使敬拜他，而根据天使自己的见证，唯有神才配受敬拜（启19:10）。若对“圣子就是上帝”这一点还有所怀疑，第8节彻底消除了这种疑虑，经文向圣子宣告：“神啊，你的宝座是永永远远的。”这是一段伟大的三位一体经文，因为圣子被称为“神”，但同时又说他的神使他高升：“所以神——就是你的神——用喜乐油膏你，胜过膏你的同伴。”

面对这样的见证，若否认基督的神性却还想维护圣经的权威性，这根本不可能。我们当前所读的第10节，是整个论述的高潮。在这里，圣灵藉着希伯来书的作者向我们传达天父对圣子说的这些话：“主啊，你起初立了地的根基，天也是你手所造的；天地都要灭没，你却要长存；天地都要像衣服渐渐旧了，你要将天地卷起来，像一件外衣；天地就都改变了。惟有你永不改变，你的年数没有穷尽。”（来1:10）

传统上，在论及上帝的属性时，会区分其可传递与不可传递的属性。上帝能够也确实将某些属性传递给我们，例如良善、怜悯和圣洁等。但其他属性则是神性本质不可或缺的部分，无法传递给凡俗造物。在这几节经文中，被归于圣子的正是那些神圣不可传递的属性——如永恒、全能、不变性等。事实上，这里刻意让我们联想到创世记1:1——“起初，神创造天地。”而此处创造之工被归于主耶稣基督，随之而来的一切神性含义亦不言而喻。

我们在此还观察到创造与神子之间惊人的对比。经文明言，天地都将消逝。上帝在创造中的伟大作为终将落幕——山脉的雄伟、瀑布的轰鸣、山谷的秀美——这一切都将走完其历程并最终消亡。事实上，就像一套旧衣服，它们此刻正逐渐衰残。恒星正在耗尽氢元素；物质转化为能量时存在损耗。我们所在的宇宙正走向可见的终结。

若连上帝的造物尚且如此，人的作为更当如何！最高的摩天大楼终

将倾覆；堤坝终会溃决；最伟大的成就终将被遗忘。这一切的发生并非仅因时间漫长流逝带来的衰败，而是突然之间，当上帝的儿子降临终结历史并审判世界时，他将“像一件外衣将天地卷起来”，随意更换为新衣。使徒彼得如此写道：“但主的日子要像贼一样来到，那日，天必大有响声废去，有形质的都要被烈火销化，地和其上的物都要烧尽了。”（彼后3:10）

正如保罗所写：“这世界的样子将要过去了。”（林前7:31）但关于上帝的儿子，我们读到相反的宣告：“天地都要灭没，你却要长存；天地都要像衣服渐渐旧了……天地就都改变了。惟有你永不改变，你的年数没有穷尽。”（来1:11-12）

很难想象还有比这更能强调基督的神性——他是全能的大主宰，是值得我们信靠的上帝。

诗篇102篇：哀歌与颂赞

每当看到旧约引文时，最好回溯该段落的原始语境，因为新约作者往往也着眼于那个背景。希伯来书1:10-12尤其如此——这段长篇引文出自诗篇102篇，其副标题为：“困苦人发昏的时候，在耶和華面前吐露苦情的祷告。”

诗篇前半部分，作者哀叹生命朽坏的本质、受造物（特别是人性）的脆弱与终将衰残。他写道：“我的年日如烟云消灭，我的骨头如火把烧着。我的心被伤，如草枯干……因我唉哼的声音，我的肉紧贴骨头……我警醒不睡，像房顶上孤单的麻雀。我的仇敌终日辱骂我，向我猖狂的人指着我说咒语。我吃过炉灰，如同吃饭，我所喝的与眼泪掺杂”（诗102:3-9）。作者尤其将死亡视为人类因罪与神疏离的结果：“这都因你的恼恨和忿怒；你把我拾起来，又把我摔下去。我的年日如日影偏斜，我也如草枯干”（诗102:10-11）。

人类因罪而有的易变、软弱与必死性，构成了这首哀歌的核心内

容。这些哀叹终将浮现在每个尘世中短暂栖居者的唇边。我们的日子确如烟云消散，我们的骨头确实衰败。我们每个人都必须面对死亡等候的事实；即便活着，我们也“如草枯干”，今日存留，明日消逝。诗篇作者似乎因巴比伦人摧毁耶路撒冷而深受触动；在失败的苦楚中，他以灰烬为食，泪水混入杯中。而我们活着时，同样会遭遇无力抵抗之敌的嘲弄与压迫。

但在诗篇后半段，哀叹之人举目仰望上帝，在那里寻得莫大盼望：“惟你耶和華必存到永远……你必起来怜恤锡安……因为耶和華建造了锡安，在他荣耀里显现”（诗 102:12-16）。纵使今生失去一切，纵使苦难甚至死亡在前，纵使最深的灾祸带来毁灭，那信靠耶和華之人却看见他永恒权能的统治、永不改变的属性，并在此寻见盼望。正如上帝在以赛亚书 51:6 所言：“天必像烟云消散，地必如衣服渐渐旧了，其上的居民也要如此死亡；惟有我的救恩永远长存，我的公义也不废掉。”尽管今生我们可能失去一切，但藉着对上帝的信心，我们得着永恒稳固的救恩。诗篇 102 篇与希伯来书 1 章中的经文一同临近尾声时，铭记着上帝创造万物且远比它们的终结更长久：“天地都要灭没，你却要长存；天地都要如外衣渐渐旧了。你要将天地如里衣更换，天地就都改变了。惟有你永不改变；你的年数没有穷尽。”

希伯来书 1 章的一个目的是彰显基督超越天使的优越性，从而表明新约优于旧约。在这些经文的照耀下，这一对比无可回避。若这些事真实属于圣子，那么他配得我们全然的信靠。若不转向这样一位大能的救主寻求拯救，我们将愚不可及。

父对子说

在诗篇 102 篇中，这些话语是对耶和華的呼求——这是旧约中上帝立约时的个人圣名。令人震撼的是，希伯来书 1 章复述这些话时，竟是上帝对圣子耶稣所言。是上帝亲口称他为“主”，等同于旧约中

的“雅威”或“耶和華”。诚然，根据新约的启示，我们必须将诗篇102篇的前后两部分都视为指向我们的主耶稣基督。他是那位在父面前倾吐哀歌的受苦之人。正是他的声音——当他面对并背负十字架时——我们听见这呼喊：“我的年日如烟云消灭，我的骨头如火把烧着。我的心被伤，如草枯干……我的仇敌终日辱骂我”（诗102:3-4,8）耶稣在其人性中，真切体会了寿数被截短、英年早逝的滋味，受尽世人苦待藐视，甚至被朋友离弃。他被钉在羞辱的十字架上，以受咒诅的方式死去，尝尽了人类所能经历的一切苦楚与黑暗。

诗篇后半部分构成了天上对救主痛苦呼求的回应。是的，作为人子他曾受咒诅、被弃绝并死在十字架上，但作为复活升天的圣子，神对他宣告：“惟你耶和華必存到永远”（诗102:12）。这世界或许将你钉死，我却使你登基为王！“天地都要灭没，你却要长存；天地都要如外衣渐渐旧了。你要将天地如里衣更换，天地就改变了。惟有你永不改变，你的年数没有穷尽”（诗102:26-27）。亚瑟·平克如此注解：

这是上帝对基督‘中年被剪除’之哀叹的回应... 作为复活的人子，他获得了‘永生永在的生命’。我们可曾真正领悟？自十字架事件后的近两千年间，人类世代更迭，政治家、帝王将相皆如过客。唯有一位荣耀者跨越世纪长河，以人性之躯连接那[两千年]。他未曾死亡，亦未衰老：‘耶稣基督，昨日、今日、一直到永远是一样的！’（来13:8）。¹

坐在父的右边

诗篇102篇精彩描绘了基督复活与升天的核心意义，这正是希伯来书作者援引该诗篇的缘由。而在第13节，我们遇见另一篇伟大诗篇——希伯来书第1章为证明基督至高地位所引用的最后一处旧约经文。此节呈现了诗篇110篇的开篇之言：“所有的天使，神从来对哪一个

1.A. W. Pink, *An Exposition of Hebrews* (Grand Rapids: Baker, 1954), 73–74.

说：‘你坐在我的右边，等我使你仇敌作你的脚凳’？”若诗篇 102 篇的话语是上帝对十字架的言语回应，那么这段引自诗篇 110 篇的经文则展现了上帝与那些话语相伴的行动。这一登基场景与希伯来书 1:3 所述相呼应：“他洗净了人的罪，就坐在高天至大者的右边。”

诗篇 110 篇是新约中引用次数最多的诗篇，因其揭示了基督以荣耀之姿离开尘世后的去向及现今的作为。‘坐着’的意象源自东方宫廷礼仪——君王端坐宝座，臣仆肃立以示敬畏与君权。这正是启示录第 7 章等经文所描绘的神圣场景：天使、长老与活物侍立于坐宝座的至高神面前敬拜，随时遵行其旨意。‘坐在我的右边’的敕令象征着无上的尊荣，彰显国度中的权柄与威仪。

耶稣坐在上帝的宝座上这一事实并不意味着他无所作为。相反，他正密切关注着他羊群的境况。他虽坐着，却为教会行使权柄并施恩惠。只需浏览使徒行传，你就能看到升天后的基督如何积极为早期教会奔走。他差遣圣灵降临，赋予他的使者能力并引领多人归信，正如使徒行传第二章五旬节时所行的。当首位殉道者司提反面对嗜血的暴民时，他高呼：“看哪，我看见天开了，人子站在神的右边”（徒 7:56）。耶稣起身迎接他的子民进入天国。

当狂热的迫害者——大数的扫罗正前往大马士革逼迫信徒时，复活的耶稣以荣耀之姿向他显现，说道：“扫罗，扫罗，你为什么逼迫我？”（徒 9:4）。事实上，他统御天使并差遣他们服事他的子民，正如彼得被天使从希律监狱解救的记载（徒 12:6-10）。希伯来书作者在 14 节如此论及天使：“天使岂不都是服役的灵，奉差遣为那将要承受救恩的人效力吗？”天使是被差遣的仆人，复活的基督则是差遣的主。

得知拥有神圣权柄的主在天上宝座为我们日夜忙碌，这是何等的安慰！我们或许永远无法知晓，他何时在急需时刻差遣天使来服侍我们，挫败属灵的敌对者，并在我们软弱时加添力量。就像环绕先知以利沙的火车火马，我们多少次从基督差遣的那些服侍灵体那里领受了看不见的帮助？

我们也知道耶稣差遣圣灵来教导我们认识他，照亮我们心智以认识神，更新我们的意志，并引导我们行在正义的道路上。我们知道耶稣在父神面前为我们代求，确保我们在上帝面前的蒙悦纳，圣化我们的祈求，并从他尊贵、恩宠与权柄的宝座上为我们每一项诉求辩护。基督为我们忙碌至极！正如第3节所言，那位“用他权能的命令托住万有”的主，也藉着为我们祷告来托住我们的信心。正如他在门徒彼得软弱之前对他所说：“西门！西门！撒但想要得着你们，好筛你们像筛麦子一样；但我已经为你祈求，叫你不至于失了信心。”（路 22:31-32）

所向披靡

希伯来书指出，基督将坐在父上帝的右边，“等我使你的仇敌作你的脚凳。”古时得胜的将军会将脚踏在败敌的喉咙上，正如约书亚命令其将领对待被俘的迦南诸王（书 10:24）。那么，耶稣的仇敌是谁？使徒保罗在哥林多前书中写道：“再后，末期到了，那时基督既将一切执政的、掌权的、有能的都毁灭了，就把国交与父神。因为基督必要作王，等神把一切仇敌都放在他的脚下。尽末了所毁灭的仇敌就是死。”（林前15:24-26）。

律法的咒诅、罪、撒但、世俗的权势、死亡、坟墓——这些都是基督的仇敌。在他地上的事工中，他攻入仇敌的阵营：赶逐污鬼、洁净麻风病人、医治疾病、揭露伪善、反对假教导、降卑骄傲者、洁净圣殿中的兑换银钱之人，并始终呼召罪人归信悔改。尤其在福音的扩展中，他如今战胜仇敌，因男女老少因信他而得救。

统管万有的主

最终，他将不再有任何敌人存留，正如启示录所载：“死亡和阴间也被扔在火湖里”（启 20:14）。“神要擦去他们一切的眼泪，不再有死亡，也不再有悲哀、哭号、疼痛，因为以前的事都过去了”（启 21:4）。

我们的主基督坐在上帝宝座的右边，直等他使仇敌作他的脚凳。这是他作为的终极目标，此后他将把胜利呈献给父神。然后他要永远作王，正如天上众声宣告的：“世上的国成了我主和主基督的国，他要作王，直到永永远远”（启 11:15）。

救赎主

至此，关于耶稣基督至高神性的七重论述（追溯至第 4 节）已完整呈现——七段旧约经文证明他远超天使。这些经文阐述了耶稣坐在上帝的右手边，这是何等的恰当。因为他现在就在那里，作为主代表他的新妇教会掌权。他是全备的救主，配得我们的信靠与赞美。

在这几节经文中，我们看到耶稣基督被赋予了三重神圣属性：永恒性、全能之力与不变性。每一属性都为我们提供了信靠他为救主的充分理由。

我们的救主自太初就已存在，那时诸世界尚未被造。“主啊，你起初立了地的根基，天也是你手所造的”（来 1: 10）。这是我们确信不疑的基石。然而他却道成肉身进入世间，取了人性为要在永恒天国中为人预备居所。如今他仍为一切藉着他到上帝面前的人敞开恩门。

此外，我们掌权的主施展全能大能，制伏一切抵挡他统治的仇敌——那些同样奴役折磨我们的势力。但他竟以最极致的软弱，担起最沉重的担子，甚至是我们罪孽的重压。正因他甘愿忍受十字架上所有的痛苦与羞辱，上帝才将他升为至高，赐予荣耀权柄。十字架上，耶稣彰显了他配以权能统治的资格，因此，上帝已加冕他为万有之主。

坐在上帝的右手边，他能在我们需要时施以援手，并将我们拯救至永生。最后，我们的救主是永恒不变的——即永不改变且不可改变。“惟有你永不改变，你的年数没有穷尽”（来 1:12）。“耶稣基督昨日、今日、一直到永远，是一样的”（来 13:8），因此我们可以始终满怀信心地转向他寻求救恩。他绝不会对我们改变心意，也不会失去拯救我们的能力。

若这一切属实，灵魂在今生或永恒中还有何需求是基督无法满足的？你需要罪的赦免吗？仰望他被高举，便知上帝已接纳他为你流血的祭。你需要与上帝和好吗？他正在上帝的右手边为你代求，并以自己完美的工作为你蒙悦纳的根基。你需要生命的新样——一颗新心、追随他的新力量吗？他从天上的宝座差遣大能资源——甚至天使来援助你。更美的是，他差遣圣灵以他的大能运行在你心里。

你是否正面临困境？需要做出艰难抉择？有令你忧心的选择或引发恐惧焦虑的难题？基督正掌权在位，这位救主以智慧与慈爱看顾你，拥有大能并为你未来预备宏伟计划。这一真理的实践价值无可估量，它引导我们信靠他，并用他宝血赎回的生命荣耀他。你惧怕死亡吗？他如今执政直到最后的仇敌也被征服。因他得胜掌权，死亡无法拘禁你，只会引领你进入荣耀的殿堂。

你有什么需要是复活掌权的主与救主不能应允的？在你可能遭遇的任何境况、缺乏的任何需求、或软弱罪恶与人性脆弱中所需的一切，无不丰丰富富地存在于那位爱你、为你舍己、如今永远作救主与掌权者的他里面；他永不改变，他的年数没有穷尽。

5

务要警醒！

希伯来书 2:1-4

所以，我们当越发郑重所听见的道理，恐怕我们随流失去。（希伯来书 2:1）

我们生活在一个真理似乎无足轻重的时代。这种思想氛围被流行的车尾贴一语道破：“我的业力碾压了我的教条。”换言之，“别纠结于教义或真理问题，感觉良好才是真正重要的。”这种论调或许听起来宽容且诱人，却与圣经作者们的观点相去甚远——对他们而言，这种态度无异于灾难的配方。

对使徒们而言，正如先前的众先知和主耶稣基督一样，真理之事具有至高无上的重要性。我们关于耶稣的信仰是最为关键的，它既决定了我们永恒的归宿，也决定了我们此生如何为上帝所用。使徒约翰写道：“信他的人不被定罪，不信的人罪已经定了，因为他不信神独生子的名”（约 3:18）。正是通过对真理的信，上帝拯救了我们，继而在我们心里动工，使我们成圣。因此，F. F. 布鲁斯这样写：“福音的真理与教导不可轻忽；它们具有至高无上的重要性。”

这些是关乎生死的大事，必须不惜一切代价珍视并遵从。偏离它们而致丧失的危险，再怎么严肃对待都不为过。¹

“随流失去”的危险

希伯来书的作者在第二章第一节转向了这一主题：“我们当越发郑重所听见的道理，恐怕随流失去。”这是书中五处重大警告之首，均涉及背离基督信仰从而丧失救恩的危险。希伯来书本质上是一篇以“不可背弃”为主题的讲道。这些希伯来基督徒正遭受周围犹太社群的迫害，使徒作者急切告诫他们不可在压力下否认耶稣基督。

作者着重论述“随流失去”所听之道的危险。此处希腊文 *pararreō* 原为航海术语，形容航行中偏离航线的船只，或港口中脱锚的船舶。其他语境中亦用于描述从记忆中溜走的事物，甚至从手指滑落的戒指。关键含义在于这种偏离往往在不知不觉中发生——过程难以察觉，后果日后方显。我们必须以高度警觉应对这一严峻危险。

几年前，当我的家人在夏威夷度假时，我和弟弟去一处海湾浮潜，那里珊瑚礁遍布、五彩斑斓的鱼群穿梭，美得令人窒息。下水前，向导警告我们不要越过特定界限，因为强劲的海流会把我们卷向远海。他最后讲了些故事，说有人因疏忽被海流卷走，尸体最终漂到几英里外的其他岛屿上。至少可以说，这警告相当有效！这正是希伯来书作者希望通过他的教导达到的效果。这个邪恶的世代有一股暗流，正将人从基督救恩的安全港湾中强力拖离。我们甚至不必主动背叛耶稣或背弃我们的信仰。仅仅因为不够警醒，被这个世

1. F. F. Bruce: *The Epistle to the Hebrews*, rev. ed., *New International Commentary on the New Testament*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90), 60.

务要警醒！

界的声色所占据，我们就可能轻易地被牵引偏离，直至永远迷失。

你意识到这一点了吗？你意识到如果不关注自己的灵性状态，它会自行恶化吗？考虑到这个世界的败坏本质和你内心的堕落，你意识到自己会自然地变得迟钝，然后在灵性上麻木，逐渐相信这个邪恶时代的谎言吗？若不留意上帝提供的属灵资源，你的心将重归贪婪、骄傲、贪财、淫欲和恶毒——这些定义了我们罪中本性的特征，终将导致毁灭。

希伯来书以直面背道现实而著称。诚然，圣经教导所有真正信靠耶稣基督之人永蒙保守。耶稣教导说：“我又赐给他们永生，他们永不灭亡，谁也不能从我手里把他们夺去”（约10:28）。但同样真实的是，并非所有宣称信仰的人都是真信徒。加略人犹大就是一个恶名昭彰的例子。他与耶稣同行三年，其他门徒显然从未怀疑他是骗子，直到他出卖了我们的主。另一个典型例子是保罗曾经的同伴底马。在歌罗西书和腓利门书末尾，保罗将他列在亲密同工名单中。但在提摩太后书我们读到这样沉痛的话：“底马贪爱现今的世界，就离弃我去了”（提后4:10）。这里既有耶稣的门徒，也有与使徒保罗同工的人。若他们都会堕落，我们同样可能。

我们因信靠耶稣基督而得蒙保守。但如同好树一样，真实的信心必结出果子显明出来（太7:17-19）。因此彼得告诫我们要“更加殷勤，使你们所蒙的恩召和拣选坚定不移”（彼后1:10）。保罗补充说：“你们总要自己省察有信心没有”（林后13:5）。为此我们必须恒心持守，并运用上帝所赐的恩典结出果子，以免随流失去。

劝诫：务要警醒！

鉴于背道的危险，希伯来书的作者发出如下劝诫：“所以，我们当越发郑重所听见的道理”（来2:1）。“所听见的”正是前一章所宣告的、关于上帝儿子救恩的信息。

希腊语中“注意”一词，*prosechō*，是另一个具有航海内涵的术语；它曾用来表示保持航向或固定锚位。作者指出，危险确实存在，但补救之法亦然。为避免偏离航线，你需要把稳船舵；为防止被水流冲走，你必须系牢船锚。

随波逐流无需我们费力就会自然发生，但坚守航向却恰恰相反。这需要持续不断的勤勉！C.S. 路易斯颇具洞见地写道：“我们必须不断被提醒所信为何。这种信仰或其他任何信仰都不会自动在你心中保持活力。它需要被喂养。事实上，如果你考察一百位丧失基督教信仰的人，我好奇其中有多少人是被真诚的辩论说服而放弃信仰？难道大多数人不是就这样悄然迷失了吗？”²在信仰之事上，正如其他所有事，基督教要求艰苦的努力；新约将信心生活描述为一场争战、一场赛跑、一片需要农夫劳作的田地。保罗在不同场合说道：“我竭力追求……我追赶……我奋斗……我争战。”

论及我们已然获得的救恩——即那些已经完成且稳固之事，也就是我们因信基督而得的称义——我们的行为在其中毫无立足之地。我们得蒙赦罪，不是靠自己的作为，而是靠基督的作为。信心首先本质上是被动性的；我们不是行动者，而是领受者，安息在基督为我们成就的救赎之工上。但论及救恩的现在时态——即逐步推进的成圣过程——这却是极其主动的。钟马田对此有精辟阐释：“在关乎我们公义与称义的事上，我们无论怎样强调自己毫无作为、无能为力，这完全是基督的工作都不为过。但一旦我们得救并领受这新生命，那么渐进的成圣之工就不容许消极被动，而是敦促我们积极行动。”³

莱尔在其关于基督徒生活的杰作——一本简称为《圣洁》的书中补充道：

2. C. S. Lewis, *Mere Christianity* (New York: Macmillan, 1952), 119–20.

3. D. Martyn Lloyd-Jones, *The Life of Peace* (Grand Rapids: Baker, 1992), 89.

务要警醒！

我绝不惮于申明我的信念：没有“不经历痛苦的属灵收获”。正如我无法指望一个农夫仅满足于播种田地却从不照看直至收获就能事业兴旺，同样无法指望一个不勤于读经、祷告和善用主日的信徒能获得高度的圣洁。⁴

因真理而圣洁

希伯来书作者希望我们注意到，安全的成圣之道在于福音信息，或更笼统地说，是上帝在基督里达到顶峰的救赎启示。用第1节的隐喻来说，上帝的话语是锚定我们救恩的锚，也是指引我们灵魂之舟安全航行的舵。

这是我们当今亟需牢记的原则。人们渴望从上帝那里获得改变生命、确据救恩的力量，圣经（包括这段经文）始终强调的方法，即殷勤研读并领悟上帝的话语。但许多基督徒却似乎执着于在圣经之外的寻找捷径：有人试图通过强烈的情感体验亲近上帝，有人则追随能确保他们更敬虔或安全的规条、仪式或特殊公式。但请看希伯来书作者强调的重点：“我们当越发郑重所听见的道理”——也就是上帝的话语。

我们在生命的每一天必须铭记并围绕圣经的教导来组织我们的思想。我们需要牢记人类因罪堕落以及内心残留的败坏。我们需要重温圣经所教导关于上帝属性的真理——他的信实与大能、智慧与慈爱。我们需要时刻谨记：他是何等圣洁的上帝，而我们又是如何大大地冒犯了他。继而我们必须仰望十字架，见证上帝奇妙彰显的怜悯，铭记我们已被赎买成为圣洁新子民，永不再栖身于罪中。我们每日需将身份根基建立

在：(1) 上帝收纳我们为他所爱儿女的收养之恩，(2) 基督流血赎我们脱离罪孽的救赎之功，(3) 我们作为与基督同作后嗣、蒙召得荣耀的圣徒，却仍寄居异乡的客旅身份。总之，我们需要“更加密切地关

4. J. C. Ryle, *Holiness* (Darlington, U.K.: Evangelical Press, 1979), 21. 50

注”上帝话语的信息。它如同坚固的锚，将我们牢牢固定在救恩中，又如指南针般安全地引导我们。

这是耶稣亲自强调的原则。“你们若常常遵守我的道，就真是我的门徒”他说，“你们必晓得真理，真理必叫你们得以自由”（约8:32-33）。在被捕的那一夜，耶稣向父神祷告时，将上帝的话语引领子民成圣列为主要祈求之一：“求你用真理使他们成圣，”他祷告说，“你的道就是真理”（约17:17）。

使徒保罗同样强调了这一原则。他在罗马书中对基督教教义的伟大阐述，在第十二章转向了实际应用。他首先劝勉基督徒将生命献给上帝，以感谢他的怜悯。但我们该如何为上帝而活？保罗写道，对于那些“留心注意”上帝话语的人，它将带来更新变化的效果：“不要效法这个世界，只要心意更新而变化，叫你们察验何为神的善良、纯全、可喜悦的旨意”（罗12:2）。

唐纳德·格雷·巴恩豪斯用尖锐却真实的语言总结了这一信息：“唯有上帝的话语能坚固基督徒，赐他力量胜过旧势力，活出新生命。除此之外别无他法……你在这世上找不到任何一个在主的智慧和见证上成长起来的基督徒，其力量不是通过研读和默想上帝的话语获得的。”⁵若我们想持守基督并在信仰上长进，就必须成为圣经的子民——毕生认真聆听其中信息。

警醒的两点理由

希伯来书2:1是这段经文的钥节，既提出警告也发出命令。2-4节则提供支撑，阐明为何要如此严肃对待这一劝勉。这几节经文从正反两方面印证了基督里新约信息的权威性。

5. Donald Grey Barnhouse, *Exposition of Bible Doctrines Taking the Epistle to the Romans as a Point of Departure*, 10 vols. (Grand Rapids: Baker, 1952), 1:137-38.

务要警醒！

首先是消极层面的佐证：“那藉着天使所传的话既是确定的，凡干犯悖逆的都受了该受的报应，我们若忽略这么大的救恩，怎能逃罪呢？”（来 2:2-3）。这是从小到大的论证逻辑。旧约必须被极其严肃地对待——尽管如希伯来书第一章所示——它是由天使传达且从属于新约的。这是一个有效且有约束力的约，“凡干犯悖逆的都受了该受的报应”。

正如希伯来书最初读者所熟知的，旧约中充斥着此类例证。可拉、大坍、亚比兰背叛摩西，被地吞没（民 16:32）；亚伦的儿子拿答和亚比户被火焚烧（利 10:2）；而那整代不信靠耶和华的以色列人，被迫在旷野飘流四十年直至死亡。这些仅是出埃及时期违背旧约而遭受严惩的典型案列。

倘若旧约——这较小的启示与救赎尚且如此，作者继而发问：若我们轻忽新约这更大的救恩，怎能逃脱呢？

这番话当破除一种常见误解，即认为新约是比旧约更宽松的律法。有人辩称：“上帝在旧约中尝试律法主义，但既然行不通，他就改变了心意。在新约中他决定只管爱我们。”首先，这误解了旧约——它不仅向以色列展现了一位圣洁的上帝，更是一位慈爱的上帝。更重要的是，这种观点否定了这段经文的要旨：新约中上帝爱的代价其实是更高的。这里有更大的救恩，而以信心领受它的责任也更为严苛。若有人认为新约意味着上帝摒弃审判、对所有人施以无差别的爱，只需回想耶稣对法利赛人宣告的灾祸便可纠正此念。对于行过诸多神迹的迦百农，耶稣曾说：“迦百农啊，你已经升到天上，将来必坠落阴间。因为在你那里所行的异能，若行在所多玛，它还可以存到今日。但我告诉你们：当审判的日子，所多玛所受的比你还容易呢！”（太 11:23-24）

事实上，耶稣对摩西律法的阐释恰恰是为了揭示其每一处细微差别与属灵要求。在登山宝训中，他教导说：“你们听见有吩咐古人的话，说：‘不可杀人’，又说：‘凡杀人的难免受审判。’只是我告诉你们：凡向弟兄动怒的，难免受审判；凡骂弟兄是拉加的，难免公会的审断”（太5:21-22）。耶稣接连不断地将旧约律法诠释为内在的、更高的属灵要求。那么耶稣是否降低了律法的标准呢？据他所言：“我来不是要废掉，乃是要成全”（太 5:17）。

在被捕的那夜，耶稣说：“我赐给你们一条新命令，乃是叫你们彼此相爱”（约 13:34）。人们有时认为这意味着上帝在新约中愿意降低标准。他们说，在旧约时代，人们疲于遵守各种规条律例；而在更轻松的新约里，你只需要去爱。仅此而已。只要去爱。

但显然，爱的诫命远比旧约律法外在的要求困难得多。洗手是容易的，但洗净心中的愤怒、恶意与私欲却完全是另一回事。因此，律法的定罪——本就是驱使罪人归向福音中上帝的恩典——在基督降临的光照下显得更为严厉。耶稣宣告：“光来到世间，世人因自己的行为是恶的，不爱光倒爱黑暗，定他们的罪就是在此”（约 3:19）。因此，我们最紧迫的任务就是留心、领受并紧紧持守那藉着耶稣基督向我们显明的启示。

在第3节后半段和第4节中，基督里的启示得到了积极的肯定。作者论到这救恩时说：“这救恩起先是主亲自讲的，后来是听见的人给我们证实了。神又按自己的旨意用神迹、奇事和百般的异能，并圣灵的恩赐，同他们作见证。”

这福音是从主亲自而来的。它不是某位空想哲学家的沉思，不是某个世俗暴君的抨击，也不是某位感性导师的观念。相反，这是通过上帝独生子传递的信息——他从天降临人间，为要成为我们的救主。正如我们在书信开篇所见的：“神既在古时藉着众先知多次

务要警醒！

多方地晓谕列祖，就在这末世藉着他儿子晓谕我们”（来 1:1-2）。

这信息值得我们全心关注，因为它是主亲自宣告的。它宣告了一种救恩，是他赐给所有相信之人的免费礼物。这福音与这世界所提供的任何所谓福音形成了多么鲜明的对比！在人类的所有宗教中，人们必须喂养他们所侍奉的神明。但基督耶稣说：‘我就是生命的粮，到我这里来的，必定不饿；信我的，永远不渴’（约6:35）。在人类所有的救赎信息中，你需肩负重担，而你所侍奉的假神更压垮你的脊背。但在他的福音中，上帝说：“我已造作，也必保抱；我必怀抱，也必拯救”（赛 46:4）。

此外，作者补充道，我们确信这信息确实来自主，因为它在使徒的传道工作中得到了“神迹、奇事和百般的异能，并圣灵的恩赐，同他们作见证”的印证（来 2:4）。证明福音神圣起源的最大奇迹之一，正是使徒们的见证本身。这些人确切知道福音的真实性。例如，彼得和约翰站在敞开的墓穴前（约 20:4-9）。他们清楚耶稣是否真的复活了。这意味着他们若传讲虚假信息，自己必然心知肚明。他们传福音得到了什么？

答案无非是遭受迫害、贫穷和试炼的一生，且随时面临殉道的可能。彼得殉道了，除约翰外所有初代使徒皆如此。使徒行传第 5 章记载他们因传讲基督教福音而受到公会威胁和鞭打。他们如何回应？使徒行传 5:41 告诉我们：“他们离开公会，心里欢喜，因被算是配为这名受辱”，随即继续传道。

使徒们信仰的奇迹是基督教信息神圣起源的确凿证据。其他征兆、奇事、神迹和属灵恩赐充满了使徒行传，通过这些，上帝确认了使徒的教导。这是独一无二的信息，由主耶稣基督所赐，并由圣灵见证。

因着上帝在使徒时代所行的，我们今天不再需要神迹奇事来证明福音。希伯来书的作者是用过去时而不是现在时来描述这种证明

的：“上帝作证”通过这些神迹奇事。我们已获得相信福音所需的一切证据，即它由主亲自赐予，并在使徒的事工中得到充分证实。

现代奇迹

“我们当越发郑重所听见的道理，”希伯来书的作者劝诫道，“恐怕我们随流失去。”这些话在今日与初写时同样重要。我们当惧怕与上帝话语的锚分离，或让任何其他手而非我们救恩的船长——即在圣经中发言的那位——掌控我们生命的舵轮。随流失去终将招致上帝对忽视他在耶稣基督里救赎信息之人所施的审判。

希伯来书的作者说，上帝在使徒时代通过神迹奇事和异能见证福音。我们不必去追求神迹奇事，但今日在持守上帝话语信息之人的生命里仍有一个神迹发生。那就是生命被改变的奇迹——思想与心灵、态度与行为都被改变，逐渐成为上帝儿子耶稣基督的样式。这正是上帝今日向世界推荐他话语的奇妙作为——基督徒在真理中被光照，在圣洁中被洁净，在平安中得安稳，在爱中充满力量。这就是永恒的生命，始于今日相信之人的生命。当上帝通过他的话语在你里面成就这事时，他会用你生命的奇迹向他人推荐他在基督里的信息。

公义的上帝会“照各人的行为报应各人”，它碾压着这个世界不信仰的教条，使许多人得以相信并得救，不再忽视如此伟大的救恩，从而逃脱那将要临到一切不信者身上的愤怒。

6

他的故事

希伯来书 2:5-9

惟独见那成为比天使小一点的耶稣，因为受死的苦，就得了尊贵荣耀为冠冕，叫他因着神的恩，为人人尝了死味。（希伯来书 2:9）

几年前，我有幸在复活节周期间向一群大学生发表演讲，其中许多人并非信徒。我向他们阐述了耶稣基督的受死与复活是解决世界问题的唯一真实答案。通过梳理人类在上个世纪追求的各种解决方案——如教育、社会重构和收入再分配——我展示了这些方案如何因人类心中未解决的罪性问题而必然失败。最后，一位年轻人站起来问我：“如果耶稣的死亡与复活是解决世界问题的方法，而且他已经死而复生，那为什么所有问题依然存在？”

这是一个极好的问题，涉及现今世界与耶稣基督救赎工作的关系。希伯来书的作者在继续劝诫一世纪的读者时，正是转向了这一

话题。他一直在谈论基督超越天使的优越性。为了证明这一点，他大量提及复活的主耶稣现今坐在上帝右边掌权，拥有一切权柄和统治权。现在他预见到有人会对他这一论点提出质疑。毕竟，他的读者们正面临暴力迫害的威胁；人们可能会疑惑，如果基督现在已掌权登基，这种事怎会发生？我们当前的经文为这个问题提供了一个非凡的解决方案，以耶稣基督的受死、复活和升天为核心，展现了贯穿整个历史的宏大图景。

历史问题：失去统治

第一章以基督在天上得荣耀、即将击败所有仇敌作结。作者在第 13 节发问：“所有的天使，神从来对哪一个说：你坐在我的右边，等我使你仇敌作你的脚凳？”（来 1:13）此刻，他重拾这个主题，展望基督统治完全实现之时。他写道：“我们所说将来的世界，神原没有交给天使管辖”（来 2:5）。“将来的世界”是指基督对万物的统治权臻于圆满之时，那时所有关于祝福的应许和预言都将在他最终的国度里实现。从某种意义上说，这种圆满已然确立，因基督如今正坐在上帝的右边掌权。这正是耶稣升天前所强调的，作为大使命的根基：“天上地下所有的权柄都赐给我了”

（太 28:18）。他掌管着属灵的国度，现今统治着世界，尤其临在于那些称他为主的人生命中。

于是，现状便是：基督当下正统治着他的新国度与新人类，然而与此同时，这封书信的读者们——如同我们一样——仍受制于旧现实的种种境况。这看似是个难题，而希伯来书的作者一如既往地通过引用诗篇来切入。他对旧约的运用表明，现今发生的一切都是上帝为历史所预定并预先启示的计划的一部分。此处他引用了诗篇第 8 篇，认为其已在耶稣基督的生命与成就中应验：“但有人在经上某处证明说：‘人算什么，你竟顾念他？世人算什么，你竟眷顾

他？你叫他比天使微小一点，赐他荣耀尊贵为冠冕，并将你手所造的都派他管理，叫万物都服在他的脚下’ ”（来 2:6-8）。

作者引用这段经文时说道：“有人在经上某处证明说”。重点不在于他不确定经文出处，而在于上帝在圣经中已如此宣告，这对他而言就已足够。

诗篇第 8 篇颂赞上帝在创造中彰显的威严。“耶和華我们的主啊”，大卫开篇咏叹，“你的名在全地何其美！”（诗 8:1）。相较之下，他继而默想人的渺小，惊叹上帝对其造物的眷顾。“人算什么，你竟顾念他！世人算什么，你竟眷顾他！”（诗 8:4）。J·J·斯图尔特·佩罗恩如此描述诗人的情感：“当诗人凝视那星光流淌的深邃苍穹时，一种压倒性的渺小感油然而生。面对浩瀚无垠的创造伟力，人类何其微不足道！”¹

然而，上帝对人类的良善是另一桩令人惊叹之事。诗篇第 8 篇继续写道：“你叫他比天使微小一点，并赐他荣耀尊贵为冠冕。你派他管理你手所造的，使万物都服在他的脚下”（诗 8:5-6）。这是对上帝按自己形象造人这一创造之举的诗意沉思。上帝的形象部分体现在他赋予人类对伊甸乐园的治理权上。创世记 1:26 记载“神说：‘我们要照着我们的形像，按着我们的样式造人，使他们管理海里的鱼、空中的鸟、地上的牲畜和全地，并地上所爬的一切昆虫。’”

希伯来书 2 章 8 节中，作者指出人类治理权的彻底性：“既叫万物都服他，就没有剩下一样不服他的。”这便是人类被赋予的、对全受造界的统治权。但作者随即指出，这并非我们现今所处的光景：“只是如今我们还不见万物都服他。”这里道出了人类族群的困境——失去治理权的问题。上帝在创造之初对人类的心意，与我们现在所见的情形并不相符。

何等轻描淡写的说法！环顾四周，圣经所言非虚，人类显然并

1. J. J. Stewart Perowne, *The Book of Psalms* (Grand Rapids: Zondervan, 1966), 150.

未掌控一切！倘若上帝已将万物交由人类掌管，那今天的世界就是有问题的。若我们开始列举这世上明显不受人类掌控的事物，清单将迅速变得冗长。人类受制于天气；即便今日，其食物供应仍深受不可控外力影响。全球各地，人类正饱受饥饿、流血、哭泣与苦难。飓风、干旱、龙卷风与洪水狂暴地在人类世界肆虐。人类或许在很大程度上可以影响自然界和动物界，却远未真正统治它们。事实上，人类甚至无法掌控自我——无法驾驭自身激情，乃至思绪。随意瞥一眼报纸，便能在充斥四周的国际、社会及个人危机中窥见此真相。“如今，我们还不见万物都服他。”这一宣言直指问题的核心，且被无数证据充分佐证。

创世记第二、三章揭示了人类堕落的始末。上帝曾告诫人类始祖亚当不可食用分别善恶树之果，这命令意味着他虽为园中管理者，却不可僭越造物主的权柄。上帝同时附以严厉警告：“你吃的日子必定死”（创 2:17）。

创世记第三章记载了那个骇人时刻：蛇用诡计迷惑女人，声称上帝禁令是为阻挠他们获得应有命运。魔鬼始终企图让我们质疑上帝的良善——即便他的恩惠如此显明。在伊甸园中，撒旦扭曲神谕对她说：“你们不一定死，因为神知道你们吃的日子眼睛就明亮了，你们便如神能知道善恶”（创 3:4-5）。在夏娃怂恿下，亚当偷食禁果后确实知晓了善恶：他明白了所丧失的恩典与叛逆招致的灾祸。亚当并未成为神，反倒沦为所顺从之魔鬼的样式。马太·亨利对此评注道：

此刻，当一切为时已晚，他们才看清偷食禁果的愚妄。他们目睹自己从何等幸福中坠落，又陷入何等悲惨境地。他们看见慈爱的上帝被触怒，他的恩宠与眷顾已然丧失，他的形象与样式荡然无存，对万物的统治权亦随之消逝。他们意识到自己的本性已然败坏堕落……他们发觉自己已被剥去所有华美衣饰——

荣誉的徽章与旗帜，被剥夺尊严、蒙受奇耻大辱，向天地与良知敞开，承受来自各方的轻蔑与谴责。²

人类——本是上帝按自身形象所造，被赋予荣耀、尊贵与统治权——却沦落到承受上帝的诅咒直至死亡的境地。这诅咒至今仍烙印在人类身上，带来种种挫败与虚妄。我们非但未能统御万物，反倒个个都要归于所出的尘土。

这就是人类的核心困境：失乐园，随之丧失的是上帝赐予的统治权与祝福。这是历史的根本问题——圣经开篇就提出的基本命题——其答案将在后续经文中逐步展开。创世记 1:26 记载的上帝造人，以及诗篇 8 的礼赞，都因亚当的罪与随之而来的死亡诅咒而遭到破坏。正如作者所言：“如今我们还不见万物都服他”。

历史的解决方案：耶稣加冕

当我们认识到人类堕入罪恶与死亡是其历史的根本难题时，便更容易理解上帝救赎工作的核心在于耶稣基督的成就。我们如何定义问题，总是决定了其解决方案的本质，耶稣基督为这个世界带来的解决之道亦是如此。

那么人们如何界定这个世界的根本问题？他们设想的解决方案又是什么？问题在于人类的愚昧吗？还是说本质善良的人们仅仅缺乏构建成功社会所需的正确哲学与文化启蒙？若果真如此，教育便是合乎逻辑的解决之道。又或者问题在于人们经历了不幸的童年，扭曲的环境摧残了原本健康生命？若是这样，社会改造便是最适宜的解决方案。再者，贫穷是否才是症结所在？是否因为人们的基本需求从未得到满足，以致

2. Matthew Henry, *Commentary on the Whole Bible*, 6 vols. (New York: Fleming H. Revell, n.d.), 1:25–26.

他们始终有机会发展高阶技能，使他们成为模范公民？若是如此，那么收入再分配无疑是一剂良方。

但如果人类的问题更为深重呢？如果这个世界的症结在于人类被罪捆绑、受死亡诅咒呢？如果人类的问题在于自亚当堕落以来，我们本性皆为罪人，被上帝定罪，无力行出公义与和平呢？若是如此，便需要一个更彻底的解决方案，一个远超人类自身能力的方案——上帝必须差遣一位救主来除去罪的诅咒，永远打破罪的权势。

这是圣经对人类问题的诊断，在希伯来书与创世记第三章皆如此表明。人类本被造于荣耀、尊贵与权柄中，却从那境界堕落了。如今，他那双被定罪受咒诅的手，已无力获取重建乐园所需的资源。圣经指出，这问题唯有一个解决方案——那救赎非出于人乃出于上帝，非来自地乃来自天。使徒保罗写道：‘因我们还软弱的时候，基督就按所定的日期为罪人死……神在我们还作罪人的时候为我们死，神的爱就在此向我们显明了’（罗 5:6-8）。

这也正是希伯来书作者所要表达的。“如今，”他论到人类时说，“我们还不见万物都服他。惟独见那成为比天使小一点的耶稣，因为受死的苦，就得了尊贵荣耀为冠冕”（来2: 8-9）。一方面是人类，被困在失去乐园的黑暗中。随后，上帝差遣自己的儿子——新人和第二亚当——登上历史舞台。他既是人类问题的解答，也是历史难题的答案。他是一个垂死种族伟大、终极且唯一的希望；在他里面，不仅实现了人类被应许的命运，更成就了诗篇第8篇所阐述的上帝计划。历史已变成他的故事。耶稣是新创造的新亚当；亚当所失去的，他已全然恢复。凡藉着信心在他里面的人，都将分享这新人类重获的荣耀、尊贵与统治权。“我们看见耶稣。”这正是希伯来书自始至终的目的——向我们显明耶稣就是答案，是那位恢复人类被造本相与使命的独一者。

他的故事：屈辱、荣耀、胜利

从圣经的角度看，历史讲述的是人类因罪从祝福与统治中堕落，以及耶稣基督作为上帝拯救罪人的答案，也是新时代的先驱的故事。——

在他里面，上帝最初的旨意将荣耀地实现。历史的中心是耶稣基督的故事，希伯来书的作者在诗篇 8 篇的话语中看到了这一故事的轮廓，正如他在第 9 节所记：“惟独见那成为比天使小一点的耶稣，因为受死的苦，就得了尊贵荣耀为冠冕，叫他因着上帝的恩，为人人尝了死味。”

耶稣的生平与故事可分为三个鲜明阶段，此处阐述了前两个阶段：他的降卑与被高举到上帝的右边。

首先是耶稣的降卑，这体现在“成为比天使小一点的”（来 2:9）这句话中。我们当记得，耶稣在伯利恒降生之前是神格的第二位。他永恒是上帝之子。道成肉身之前，他本有完美的荣耀，却为救赎之工取了必死的肉身，作为人谦卑自己低于天使。他降卑的极处是在十字架上，我们的主在那里受死，这死在世人眼中是羞辱的，在上帝面前是被咒诅的。他背负我们罪孽的刑罚，承受了上帝全部的忿怒。

希伯来书 2:9 提到耶稣“因受死的苦，就得了尊贵荣耀为冠冕，叫他因着神的恩，为人人尝了死味。”耶稣的死不同于任何其他人的死亡，因为他不仅是人，也是上帝。他并非罪人，而是毫无瑕疵的羔羊。藉着死亡，耶稣将上帝对罪的咒诅担在自己身上——正是这咒诅摧毁了人类。在堕落中，人类承受死亡；但基督以上帝和人的身份进入世界，为要亲自承担那死亡，从而将我们从死亡中拯救出来，进入生命。正如保罗在哥林多后书 5:21 所写，上帝“使那无罪的，替我们成为罪，好叫我们在他里面成为神的义”，从而与我们的造物主和好。这就是耶稣基督降卑的意义。

因着基督至死顺服的回应，上帝使他从死里复活，并高举他到自己的右边。这是基督历史的第二阶段。如第 9 节所言，他“因为受死的苦，就得了尊贵荣耀为冠冕”。父神使基督从死里复活时，既尊荣了耶稣完全的顺服，也为他伸冤，接纳他的牺牲，并确立他作为新人类的君王——他既是这新人类的主，也是作为先驱者，是上

帝收割初熟的果子。死亡并非战胜耶稣基督的得胜者，反而成了他的败将。即便此刻，主耶稣仍在这伟大救赎历史的第二阶段——即现今时期——执掌王权，通过福音将永生赐予一切信靠他的人。正如保罗在提摩太后书 1:10 所写：基督“已经把死废去，藉着福音，将不能坏的生命彰显出来”。

将来世代的主

这正是当下世界正在上演的剧情，也为开篇问题“为何世界仍如此混乱？”提供了答案：若基督的死与复活已解决世界终极难题，且他确实已死而复生，为何这些问题依然存在？答案在于耶稣救赎事工尚有第三幕尚未展开。他的故事还未完结，当抵达最终章时，这个世界的历史将迎来荣耀的巅峰。

耶稣为我们忍受了羞辱，随后上帝将他升为至高。但还有第三个阶段尚未到来。希伯来书的作者在经文开头就提及这一点：“我们所说将来的世界，神原没有交给天使管辖”（来 2:5）。

基督现在掌权吗？是的，但并非肉眼可见。从这个意义上说，适用于人类的描述此刻也适用于他：“只是如今我们还不见万物都服他”（来2: 8）。并非所有膝盖现在都向耶稣跪拜，并非所有舌头都承认他是万有的主。然而，基督确实在灵性上统治着这个时代。他正手持福音的利剑，向仇敌挺进。他引领属他的人脱离现今这罪恶的世代，这群被分别出来归给他的人，即使在死亡的领域中仍承受永生，他们不属于这世界，而属于那将要来临的世界。

让我换一种方式表达。基督作为答案已然降临并成就了救赎，但这世界的问题仍昭然若揭。因此，最终的答案即将来临——基督将带着荣耀再临，终结他的统治，战胜一切仇敌——罪、死亡、魔鬼及这现世的邪恶——它们都将被置于他脚下彻底摧毁，为圣洁与光明中的新创造开辟道路。当属上帝的子民远离罪恶时，当教会不断

接纳新信徒的生命，甚至在世俗文化中基督徒活出盐与光的见证以扩展基督的国度时，这将至的胜利便已在他子民的生命中运行。

这引发了一个至关重要的问题：你属于哪个时代？你将希望与梦想、财富与救赎寄托于哪个时代？若你信赖的是这个世界、这个时代，当基督在荣耀中降临，将属他之人与深陷罪疚的迷失者分别时，你必将承受这时代的结局。

我们现今居住的旧世界，是感官可触及的——可见、可触摸、与我们有朽的存在紧密相连。但当耶稣基督在高天加冕时，这现世对一切信靠他之人便丧失了掌控权，尽管它仍朝着预定的终点蹒跚前行。那将要来临的基督荣耀时代，注定取代这渐逝的世界，而藉着信靠基督，我们已成为那新造之境的公民。

在世人的眼中，这句话确实成立：“如今我们还不见万物都服他”，但信心之眼却看见耶稣已得着荣耀尊贵为冠冕，正掌管着指向他并引向他即将再临的历史——到那时，万目都要看见他。这正是基督徒生命“已然-未然”的张力。在基督里，万物已然属于我们，尽管尚未在我们的经历中完全实现。但藉着信心，我们看见耶稣，并在属灵层面预尝他将来国度的一切福分。

因此，我们要确保自己不属于这被审判、正在消逝的世界，要藉着信靠基督逃脱亚当堕落的罪咎和我们自身的罪。不要怀着眷恋回望这现今邪恶的世代，只当带着感恩回首十字架——基督为我们受死、折断这邪恶世代毒牙的地方。更要向前仰望得胜的日子，那时基督将在荣耀中再临，作为君王以公义、和平与喜乐永远掌权。他的历史已成为我们的盼望。所以我们要与希伯来书的作者同声宣告：“是的，我们看清了世界的本相，目睹、感受并哀叹这罪与死的统治。是的，我们看见了——但这并非全部。我们更看见耶稣，如今他因受死而得了荣耀尊贵为冠冕，为要藉着上帝的恩典，替一切信靠他的人尝透死味。”

主耶稣啊，我愿你来。

7

因受苦难得以完全

希伯来书 2:10-13

原来那为万物所属、为万物所本的，要领许多的儿子进荣耀里去，使救他们的元帅，因受苦难得以完全，本是合宜的。（希伯来书 2:10）

希伯来书为我们提供了关于主耶稣基督最有力的描述之一。至此，我们已看到他被描述为“万有的承受者”和“神荣耀所发的光辉”（来1:2-3）。从一开始他就被确认为上帝的儿子，贯穿第1章始终，他被展现于现今的荣耀与大能中。基督徒已习惯于将耶稣描绘为地上生活中温柔谦和的模样，以至于我们很少想到耶稣如今活着的样子——“得了尊贵荣耀为冠冕”（来 2:9），并为我们以大能在天上掌权。

我们的长兄

希伯来书 2:10-13 向我们揭示关于耶稣基督的两件伟大事实：他是所有被赎之人的长兄，也是我们救恩的先锋。第 10 节提到上帝“要领许多的儿子进荣耀里去”，即与基督同为后嗣。第 11 节告诉我们，

“那使人成圣的和那些得以成圣的，都是出于一”，或者如新国际版所述，“同属一个家族”。经文接着说道，耶稣“称他们为弟兄也不以为耻”。在第12节中，耶稣应许要向“我的弟兄”宣告上帝的名。最后，在第13节中，他将我们视为“神所给我的儿女”。

耶稣是每位基督徒的长兄。并非所有人都觉得这一形象具有吸引力。以我为例，我是家中的次子。在我的成长过程中，长兄更像是竞争对象而非信任对象。长兄常会代行父亲对幼弟的权威。我记得父亲启程前往越南参加为期一年的战时服役那天。我永远不会忘记那句早有预感却仍令我全身战栗的话。父亲说：“吉米，我不在时，你就是家里的男子汉。”你或许注意到我的名字并非吉米！

但主耶稣是最完美的长兄。他是众弟兄中鼓舞士气的“领头羊”，以牺牲之爱为属灵兄弟姐妹提供帮助与救赎。在罗马世界中，长子是唯一继承人，将获得父亲的全部产业。耶稣作为上帝首生的儿子已进入他的产业，而我们与他同作后嗣（罗 8:17）。

我们以耶稣为长兄所获得的最大祝福，就是得以进入上帝的家庭。他不仅是长兄，更是上帝本生的儿子。藉着恩典，我们被收养进入这个以耶稣为合法儿子的家庭。我们并非因身为上帝儿女而成为他的兄弟姐妹；相反，我们因成为他的兄弟姐妹才成为上帝的儿女。以弗所书 1:5 说：上帝因着爱我们，“预定我们藉着耶稣基督得儿子的名分”。休·马丁阐释道：“我们在他里面寻见儿子的名分：因他本就是圣子。被收养的众子在这永恒圣子中得享此特权。要使得救之人与上帝建立父子关系，必须有一位本身处于此关系的救主。因此及至时候满足，上帝就差遣他的儿子来，使我们得着儿子的名分。”¹我们在基督里被收养，他继而重塑我们属灵的 DNA——将圣灵倾注我们心中，使我们成为这家庭真正的成员。

1. Hugh Martin, *Christ for Us* (Edinburgh: Banner of Truth, 1998), 218.

有时人们会说，上帝是所有人的父亲。这仅在最普遍的意义成立，因为上帝是万物的创造者。但对于尚未与上帝和好的罪人而言，上帝并不处于父亲般的关系中；他们是悖逆上帝的叛徒，上帝的愤怒常在他们身上（参见罗1:18）。上帝通过第二位亚当——复活的耶稣基督——创造了一个新的家庭、新的人类、一个被救赎的新子民。保罗在以弗所书中写道，上帝如何将犹太人和外邦人一同收纳，借着对耶稣基督的信心创造了一个新族群。耶稣死而复活，“为要将两下藉着自己造成一个新人，如此便成就了和睦；既在十字架上灭了冤仇，便藉这十字架使两下归为一体，与神和好了”（弗 2:15-16）。

如果你是基督徒，应当这样看待自己：你首先不是白人、黑人或棕色人种，而是因耶稣基督复活所造新人类里的新造之人。正因如此，基督教群体最能超越人类存在的种种隔阂——我们在基督里合而为一，不再受从前光景的辖制。当然，我们每个人在这世上仍有定义自我身份的“羁绊”：种族、经济阶层、职业、出生地。但我们与基督的联合超越这一切。在他里面，我们与其他信徒心灵的契合，远超过与故乡旧友、职场同事、或驾驶同款汽车住在同类房子里的人——无论肉体上有多少差异。

由此可见，我们的态度、抱负、动机和行为不应源自我们周遭的世界——即我们出生所在的这个不信且悖逆的人类群体——而应源于我们在上帝复活家庭中的新联结，这是在基督里重生的我们所属的家。

家族特征

以耶稣为我们的长兄，我们成为上帝的儿女。希伯来书第2章关于这个新家庭提到两点：首先，这是一个由预定得荣耀之人组成的弟兄团体。上帝在基督里“要领许多的儿子进荣耀里去”（来2：10）。这正是基督徒生命的目标，也是我们前行的终点。上帝创造人类本是为了分享他的荣耀。问题在于，原本按上帝荣耀形象被造的人类，因罪的侵

入而破碎了这一传承。上帝在他所救赎的儿女身上的旨意，是要让曾经失去的得以恢复并臻至完美。罗马书 8:29 告诉我们，我们被拣选得救，是为了让我们“效法他儿子的模样，使他儿子在许多弟兄中作长子。”

对上帝新家庭的第二种描述本质上表达了相同的观点。第 11 节告诉我们：“那使人成圣的与那些得以成圣的，都是出于一。”若我们得救，就意味着我们已重生，正如约翰所言，“这等人不是从血气生的，不是从情欲生的，也不是从人意生的，乃是从神生的”（约 1:13）。耶稣是上帝的儿子，而我们作为他的弟兄，是从上帝重生的。

每个家庭都有其鲜明特征。有些家庭以智慧著称，有些以财富闻名，还有些则以懒惰、不诚实或暴力为标志。那么，上帝家庭的标志性特质是什么？是圣洁。这意味着基督徒应当致力于追求圣洁。以弗所书 1:4 说：“神在创立世界以前，在基督里拣选了我们，使我们在他面前成为圣洁、无有瑕疵。”

持守这般视野的基督徒何其稀少！法兰西斯·薛华曾将当代人（包括福音派基督徒）的基本渴望定义为物质丰裕与足以享受这份丰裕的个人安宁。但这段经文向我们展现的远胜于此——一个更高超、更奇妙的命定与呼召。我们在基督里重生，成为他的弟兄姐妹，为要得着他在天上国度里的荣耀，以及使上帝与他儿女分别为圣的圣洁。

这正是基督徒生命的核心——在圣洁中成长。这包含逐步脱去旧人，将罪抛诸身后，同时穿上新人。我们称此过程为“成圣”，这是我们的呼召、命定与本分。保罗在以弗所书 4:21-24 说道：“你们听过基督的道，领了他的教，学了祂的真理，就要脱去你们从前行为上的旧人，这旧人是因私欲的迷惑渐渐变坏的；又要将你们的心志改换一新，并且穿上新人；这新人是照着神的形像造的，有真理的仁义和圣洁。”

生命的意义不在于攀爬企业阶梯、积累财富或堆砌娱乐体验，而在于在圣洁中成长。这正是上帝允许我们经历试炼的原因——这些试炼往往能加深我们对祂的倚靠以及对圣洁的追求。我们都想知道上帝对我们

生命的旨意；保罗在帖撒罗尼迦前书4:3中回答道：“神的旨意就是要你们成为圣洁。”耶稣不以称我们为弟兄为耻，因为我们的救恩是为了成圣。为了使我们成圣，他取了我们的本性，好让我们能分享他的本性和他的产业。他成为像我们一样的人，为的是让我们能变得像他一样。他来到我们所在的地方，为要带我们到他来的地方，使我们能在他的荣耀中与他相似。

如果你是一名基督徒，这是你无法避免的事，也不该想要避免。你已被分别归于上帝，他对待你的方式与那些非他儿女的人不同。正如希伯来书作者随后指出的，父亲只会管教自己的儿女；因此，上帝在我们生命中的管教之手向我们保证我们是他的儿女。基督徒的生命中运作着与他人不同的过程，终点也等待着截然不同的命运。因此，马丁·劳埃德-琼斯观察到：

若上帝是你的父，你必定与众不同，这是无法避免的。若神圣的本性藉着圣灵内驻于你，你就不可能与他人相同；你必然独特。这正是圣经各处对基督徒的教导——基督藉其大能深深住在信徒心间，在其人格核心处丰丰富富地居住，教导他明白上帝的旨意。“因为你们立志行事，都是上帝在你们心里运行。”²

耶稣基督是我们的长兄，带领我们作为同蒙天召的儿女进入他的家。天父上帝则承担起使我们配作他儿女的责任。耶稣说：“看哪，我与神所给我的儿女”（来 2:13）。

救恩的元帅

这段经文赋予耶稣第二个称谓，或许比第一个更引人注目。第10节称他为“救他们的元帅”。此处希腊文 *archēgos*，最贴切的译法或许是“先锋”或“开拓者”。F·F·布鲁斯阐释道：

2. D. Martyn Lloyd-Jones, *Expositions on the Sermon on the Mount*, 2 vols.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59), 1:319.

他是开辟救恩之路的救主，唯有沿着这条道路，上帝的“众子”才能被带入荣耀。人本是上帝为他的荣耀所造，却因罪恶阻碍无法抵达那荣耀，直到人子降临，以他的死亡开辟了一条新路，使人类得以抵达被造之初的目标。作为他子民的代表与先锋，他现已进入上帝的面前，为他们确保进入的途径。³

“先锋”的概念对美国历史学者而言并不陌生。我们国家的进步是由那些面对巨大艰险、驾着篷车西行的男女们用英勇与坚韧绘就的。在所有美国先驱中，无人能超越梅里韦瑟·刘易斯与威廉·克拉克——他们为寻找西北航道而开拓了一条横跨大陆的通道。

刘易斯与克拉克带领一小队人马和少量补给西行，但凭借他们的技能、勇气与决心，最终取得了成功。此次远征最伟大的成就是翻越落基山脉——这道可怕而险恶的屏障，此前他们的同胞无人敢于直面。

“先锋”这一概念恰如其分地描述了耶稣基督为我们救赎所做的工作。如同那些追随刘易斯与克拉克进入肥沃西部的坚毅拓荒者，我们正沿着唯由耶稣基督开辟的道路前行，他引领我们进入救赎与永生的应许之地。他抵达了我们无法到达之境；凭借其公义、真理与战无不胜的生命力，他为我们开启了通往天国之路。这正是他在背负十字架前向首批门徒所阐释的：“在我父的家里有许多住处；若是没有，我就早已告诉你们了。我去原是为你们预备地方去。我若去为你们预备了地方，就必再来接你们到我那里去，我在哪里，叫你们也在那里。我往哪里去，你们知道；那条路，你们也知道。”（约14:2-4）当门徒追问那条路时，耶稣以不朽之言回应：“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约14:6）同样，希伯来书的作者也指明耶稣就是那条道路——这位我们必须信靠与追随的先锋与开拓者。

3. F. F. Bruce, *The Epistle to the Hebrews*, rev. ed.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90), 80.

因受苦难得以完全

圣经开篇的章节向我们阐明了理解此事的要义。若耶稣是我们的开路先锋，那么他所穿越并为我们开辟的旷野或障碍究竟是什么？答案见于创世记第三章，那里记述了人类堕入罪恶与上帝愤怒诅咒的起源：“耶和华神便打发亚当出伊甸园去，耕种他所自出之土。于是把他赶出去了，又在伊甸园的东边安设基路伯和四面转动发火焰的剑，要把守生命树的道路。”（创 3:23-24）

以色列的宗教仪礼旨在提醒民众这个根本问题，同时预示其解决之道。关于会幕——上帝与人相会之处——上帝指示其幔子上要绣基路伯的像。基路伯并非现今常被描绘的可爱玩偶形象，而是令人敬畏、权能高远的天使存在。它们驻守会幕，象征着圣洁之上帝与罪人之间的阻隔。

在会幕中举行的仪式不仅强调了这一点，同时也揭示了上帝对这一问题的解决之道。每年在赎罪日，大祭司会进入至圣所——上帝以其圣洁居住的最内层圣所。在那里，大祭司直面约柜，柜内安放着十诫法版。约柜上方是两个黄金打造的基路伯雕像，它们的翅膀向上伸展，目光则向下凝视着上帝的律法。

这是一道比任何山脉都更高、更致命的屏障，因为它象征着上帝对罪恶的神圣愤怒。上帝和天使的目光俯视着律法的公正要求，继而落在大祭司身上——他代表着这个有罪的民族。于是上帝的法庭宣告：“罪的工价乃是死”（罗 6:23）。

虽然凡人无法解决这个问题，但上帝能。因此，他为约柜预备了一个赎罪盖，称为施恩座，祭司可以在那里洒上祭牲的血。这开辟了一条道路，因为如今上帝垂顾时看到的是合宜祭物的血，而非被破坏的律法。他的公义得到满足，他的愤怒得以平息，罪人得以在上帝面前安然居住的道路就此敞开。

因受苦难得以完全

这是耶稣为我们开辟道路所经过的旷野；藉着他的十字架，他穿越了上帝咒诅与愤怒的荒漠。使徒保罗在罗马书 3:25 中建立了这一关联：“神设立耶稣作挽回祭。”这里“挽回祭”一词与旧约约柜上的施恩座所用的是同一个词，*hilastērion*。

这正是希伯来书作者所言基督“因受苦难得以完全”（来2：10）的真意。有人难以理解上帝的儿子需要“得以完全”，因他从起初就毫无瑕疵。但他的完全并非指品性，而是指其作为基督的职分。布鲁斯解释道：“完全的神子已成为他子民的完全救主，为他们开辟通往上帝的道路；而要成为这样的救主，他必须经历苦难与死亡。”⁴“完全”一词亦有“分别为圣”的内涵；圣殿中的祭司通过洁净身体、穿戴祭司服饰“完全”或“分别为圣”，以便代表百姓在上帝面前事奉。同样，如威廉·莱恩所指出的，耶稣“为履行其职分被全然装备。上帝使耶稣有资格以祭司身份来到他面前，并通过苦难使他作为百姓的祭司得以完全，从而完成其救赎使命。”⁵

希伯来书的作者在此开启了一个贯穿全书的重要主题：耶稣——那位所有其他祭司所指向的真正大祭司——献上自己的生命，倾洒自己的血，为罪人开辟了一条通往上帝的道路。希伯来书9:12 告诉我们：“他不用山羊和牛犊的血，乃用自己的血，只一次进入圣所，成了永远赎罪的事。”“所以”作者劝勉道，“弟兄们，我们既因耶稣的血得以坦然进入至圣所，是藉着他给我们开了一条又新又活的路，从幔子经过，这幔子就是他的身体。又有一位大祭司治理神的家，并我们心中天良的亏欠已经洒去，身体用清水洗净了，就当存着诚心和充足的信心来到神面前。”

（来 10:19-22）。

本是合宜的

本段经文开篇便以“本是合宜的”这句非凡宣告作为起始。何等

4. Ibid., 80.

5. William L. Lane, Hebrews 1-8, Word Biblical Commentary 47a (Dallas: Word, 1991), 57-58.

奇妙的宣告——这一切对上帝的行事，正与他荣耀的品格相称。因这福音，这救赎之道，既归荣耀于上帝，又引领我们的心唯独敬拜他。

然而今日却有人持完全相反的观点。他们说：“上帝杀害无辜之人有失尊严。”或言：“这种血与苦难的宗教与慈爱的上帝不相称。一位弑杀亲子的上帝令人反感！”但当我们明白这一切都是为我们而做——为赦免我们的罪，藉着被钉十字架又复活的上帝之子使我们与上帝和好时，我们断不能如此论断。这类批评未能领悟耶稣基督里上帝之爱的高度、深度、长度与广度。圣奥古斯丁写道：“十字架是讲坛，基督在此向世界宣讲他的爱。”⁶这里彰显了上帝无限度的爱；这里揭示了他为实现自己旨意所愿奔赴的极致。为何？“神爱世人，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他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约 3:16）约翰·慕理称此真理将我们提升至“惊叹的巅峰”。他写道：“父神竟将圣洁忿怒的全数刑罚倾倒在独生子身上，使我们永不必尝此滋味，这是何等爱人之心！约翰写下‘不是我们爱神，乃是神爱我们，差他的儿子为我们的罪作了挽回祭’（约一 4:10）时，正怀着这般惊叹。”⁷

不再羞愧

这解释了为何耶稣不以称我们为弟兄为耻。他不以为耻，因我们的救恩归荣耀于他的父神。他不以为耻，因他取了我们的肉身，使我们得以看见并分享他的荣耀。他不以为耻，因我们是如此深爱以至于为之赴死的人，藉着上帝复活的大能，他将永远与我们同在。此刻，他正引领众子进入荣耀——那些藉着与他联合而成为上帝的儿女。希伯来书的作者遵循一贯做法，引用旧约经文佐证此观点。第一处引自诗篇 22篇，该篇极其精准地预言了耶稣在十字架上的受难。这些话语写于苦难之后，当诗人确信得救之时，正如耶稣在复活后赞美上帝——

6. Cited in Thomas Watson, *A Body of Divinity* (Edinburgh: Banner of Truth, 1958), 175.

7. John Murray, *Collected Writings*, 4 vols. (Edinburgh: Banner of Truth, 1977), 2:147.

因受苦难以完全

“我要将你的名传与我的弟兄，在会中我要颂扬你”（来 2:12）。这提醒我们，耶稣才是诗篇真正的歌者；这些诗篇首先是为他而写，我们唯有心怀他的意念时，才能最真实地吟唱。但这诗篇也阐明了一个重要神学观点：基督死而复活不仅为拯救我们，更要使我们成为他父神的敬拜者。这一真理今日在我们的教会中得以实现——希伯来书 2:12 直译为“在会中我要颂扬你”。

第 13 节引用了以赛亚书第八章的两节经文（17-18 节）。先知曾劝诫百姓信靠耶和華，却被那个邪恶世代弃绝。然而上帝应许会赐给他延续信心的子孙，最终指向将有童女怀孕生子。基于这些应许，以赛亚呼喊：“我也要仰望他，看哪，我与耶和華所给我的儿女。”圣灵将这些话放在主耶稣基督口中，是要告诉我们：正如以赛亚的子孙，我们正是上帝在这世代信实的见证。我们是上帝赐给耶稣基督的儿女，蒙召在这世代见证耶稣基督带来的救恩实况。

既然上帝差遣他的儿子钉死十字架是合宜的，那么我们在自己的世代作他的见证人也是何等合宜。我们靠着圣灵的大能，像耶稣那样承受世人的讥诮，这是何等合宜。我们因心中充满感恩而赞美他，不仅在我们弟兄面前，更在全世界面前宣告他的名，因他正将无数人带入他与我们的大家庭中，这是何等合宜。

基督不以称我们为弟兄为耻，他已将福音传给我们，宣告通往上帝的道路已敞开。我们可曾以他为耻？我们可曾羞于向世界传扬？使徒保罗写道：“不要以给我们的主作见证为耻……总要按上神的能力，与我为福音同受苦难。神救了我们……藉着福音，将不能坏的生命彰显出来。”关于自己，他补充道：“我不以为耻，因为知道我所信的是谁，也深信他能保全我所交付他的，直到那日”（提后 1:8-12）。

愿我们在为基督及其福音作见证时也能毫无羞愧，因着我们的见证，他必引领许多其他儿女——无论男女——进入荣耀，使他的名得着称赞。

8

能搭救人的主

希伯来书 2:14-18

他自己既然被试探而受苦，就能搭救被试探的人。
(希伯来书 2:18)

早期教会的大多数异端思想都以某种方式与耶稣基督的位格有关。一方面，有些人否认耶稣完全的神性，这一观点以阿里乌最为著名。他是埃及亚历山大城的一位传道人。阿里乌派认为，无论耶稣多么伟大，他仍然不及永恒且全能的上帝。另一方面则是幻影论者，其名称源自希腊词 *dokēō*，意为“看似”或“显现”。这些人认为，尽管神圣的基督可能以人的形象显现，但他实际上并非真人。他们认为，神圣者取肉身是卑贱的，更不用说在十字架上以耻辱和软弱的方式死去。

第一次尼西亚大公会议于公元325年召开，处理了此类议题。会议明确将阿里乌主义斥为异端，确认基督完全的神性与完全的人性。尼西亚信经将我们的主耶稣基督描述为“出自神的神，出自光的光，真神出自真神，受生而非被造，与父同质……[他]成为人。”近代，威斯敏斯特小要理问答论及永恒——上帝的独生子

道成肉身，经文如此宣告：“上帝的儿子基督成为人，乃是亲自取了真实的身体和理性的灵魂，借着圣灵的能力，在童女马利亚的腹中感孕，为她所生，但是没有罪”（问答 22 条）。

这一古老争议的双重面向已在希伯来书中得到解答。基督完全的神性在第一章尤为突出，第 8 节论到耶稣时说：“神啊，你的宝座是永永远远的。”这堪称对神性最清晰的宣告之一。第二章则刻意探讨了问题的另一面。希伯来书 2:10-13 展示了耶稣如何彻底认同人类，与所救赎之人成为一家，甚至通过受苦装备自己履行职分。希伯来书 2:14-18 继续提供经文证据，这些证据过去且至今对任何否认耶稣基督完全人性者都具有颠覆性。第 14 节告诉我们他“照样亲自成了血肉之体”，第 17 节则说他“凡事该与他的弟兄相同”。那位全然是神者——天上至高神的独生子——既如人般受苦，也如人般受试探，正如第 18 节所示。

这是我们面前这段经文的核心主题：耶稣基督作为神圣救主工作时所展现的完全人性。基于这一真理，希伯来书的作者阐明了其深意，既清晰地说明了上帝之子道成肉身的原因，也详细阐述了始于伯利恒马厩卑微降世之工的终极果效。作者在此着重强调了基督救赎工作的三大方面：首先，他打破了魔鬼的枷锁，解放了被掳的人类；其次，他为我们的罪平息了上帝圣洁的忿怒；第三，他成为满有慈悲与怜悯的中保，能帮助现今在试探试炼中受苦的我们。

战胜死亡

经文开篇告诉我们：“儿女既同有血肉之体，他也照样亲自成了血肉之体，特要藉着死败坏那掌死权的，就是魔鬼，并要释放那些一生因怕死而为奴仆的人。他并不救拔天使，乃是救拔亚伯拉罕的后裔。”（来 2:14-16）这正是基督以人的样式降临世间的缘由。其目的由两个关键词界定：首先是“败坏”。耶稣来临为摧毁那奴役人

类的暴君——即魔鬼——的权势。第二个动词是“释放”。如同摩西带领出埃及，耶稣来是为使他的百姓得自由。这正是道成肉身的目的。这些经文也显明了他得胜的途径：藉着他的死。

这整体是对耶稣在世使命极为精炼的阐述。若有人问“耶稣为何来到世间？”答案在此：他为死而来，为要倾覆撒旦的统治，并释放被掳的人类得自由。

此处提出若干重要论述，首先描述人类在罪中的境况。希伯来书作者指出，世人“一生因怕死而为奴仆”（来2: 15）。他指明我们的大压迫者——魔鬼，并称其“掌死权”。当魔鬼引诱人类始祖犯罪时，便将死亡诅咒带给他们。上帝早已将违命之罚定为死亡，如创世记 2:17 所示：“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你不可吃，因为你吃的日子必定死！”自此，魔鬼及其爪牙便藉死亡恐惧折磨人类。这正是我们族类的困境，故威廉·莱恩的评论极为确当：“在上帝干预之外，对死亡绝望的臣服构成了尘世存在的特征。此外，死亡的存在通过焦虑体验彰显自身。”¹

对死亡的恐惧至今仍是人类面临的课题。我们有多少忙碌，或对娱乐的狂热，本质上是为了转移视线，逃避死亡在我们生活中投下的阴影？死亡不仅是一个等待我们的事件，更是一种当下统治我们的力量，是渗透我们所有成就的虚无酵素，剥夺灵魂的安宁与满足。

因此，这清晰地阐明了主耶稣降临所要解决的问题。他拯救我们脱离的正是这个——不仅仅是脱离不幸、功能失调或人生失败。我们需要被拯救脱离的远甚于此，是因罪而起的死亡全面统治——这种统治如今通过恐惧将我们囚禁为奴，在我们生命终结时以死亡体验折磨我们，并在坟墓之外使我们面临圣洁上帝审判台前的定罪。死亡是我们必须得救脱离的问题，是撒旦统治的杖，也是它嘲弄我们的根源。

1. William L. Lane, Hebrews 1-8, Word Biblical Commentary 47a (Dallas: Word Books, 1991), 61.

死亡也是基督通过其救赎工作所战胜的。他打破了魔鬼的权势，并藉着自己在十字架上的死使我们得自由。耶稣担当了我们的罪，承受了我们本该承受的上帝的忿怒。在十字架上，耶稣“已经把死废去，藉着福音，将不能坏的生命彰显出来”（提后 1:10）。

耶稣是从天而来的得胜者，藉着十字架上的胜利击败了我们地狱般的仇敌。你是否被死亡现实的阴影所捆绑？尽管你必须面对死亡，但你是否已摆脱恐惧的锁链，深知对你而言死亡是通往荣耀中永生的门户？若你已信靠耶稣，就必从死亡的毒钩中得释放。这正是耶稣在十字架上所成就的——他赐你脱离死亡恐惧的自由。如今，藉着在基督里的信心，你能与使徒保罗同颂得胜凯歌：“那时经上所记‘死被得胜吞灭’的话就应验了。死啊！你得胜的权势在哪里？死啊！你的毒钩在哪里？死的毒钩就是罪，罪的权势就是律法。感谢神，使我们藉着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得胜。”（林前 15:54-57）因此约翰·加尔文劝勉我们：“基督正是为使我们脱离这种恐惧，亲自承担了我们的咒诅，从而除去死亡中令人畏惧的部分。虽然我们仍须面对死亡，但当有基督在前引领时，我们就能在生死之间保持平静安稳。”²

罪的代偿

每当我们谈论基督在十字架上的死时，必须理解他的救赎之工面向两个对象——一个是罪人，另一个是上帝。因此保罗写道：“因为只有一位神，在神和人中间，只有一位中保，乃是降世为人的基督耶稣”（提前2:5）。我们已看到耶稣成为人的一个原因，即通过死亡使我们脱离死亡。从这个意义上说，我们是其救赎工作的对象。但还有圣洁的父上帝需要考虑——他无法接纳被罪玷污、全族与个人皆败坏的人类。第 17 节论及基督之死以上帝为对象的那一面：“他凡事该与弟兄相同，为要在神的事上成为慈悲忠信的大祭司，为百姓的罪献上挽回祭。”

2. John Calvin, *New Testament Commentaries*, 12 vols.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94), 12:31.

我先前提到，关于基督神性与人性的争论引发了教会历史上一些关键战役。这节经文给出了一个经典解释，说明为何基督必须完全成为人；即是为了能以祭司的身份在上帝面前代表人类事奉，从而平息——也就是消除——上帝对我们罪孽的愤怒。

这一教义的经典解释由坎特伯雷的安瑟伦约九百年前在其巨著*Cur Deus Homo*（意为《上帝为何化身为人》）中提出。论及必须为我们的罪支付的代价时，安瑟伦写道：“除非人偿还了因罪欠上帝的债，否则无法完成。但这债务如此巨大，虽然唯有人类负有偿还义务，却唯有上帝能偿付，因此必须是兼具神人二性的同一位格。故而上帝有必要将人性纳入其位格的统一性中，使得本应偿还却无力偿还者，能在一位能够偿还的位格中实现。”³

这正是希伯来书作者在17节所阐述的：“他凡事该与他的弟兄相同，为要在神的事上成为慈悲忠信的大祭司。”旧约祭司代表上帝站在人面前，因此他们被赋予荣耀尊贵（出28:2）。祭司的圣衣闪耀光芒，向百姓彰显上帝的公义。但同样重要的是，祭司也代表人站在上帝面前。这就是为什么大祭司要佩戴金以弗得，上面镶嵌十二块宝石，刻着以色列十二支派的名字（出28:9-12）。

基督成为人子，为要将我们的名字担在他的肩头。这位真正的大祭司，披戴着自己完全的义，代表我们呈献给上帝。他作为我们的中保和代表，献上他宝贵的血——他那神圣且无限珍贵的生命，唯有这生命能赎世人的罪——来偿还我们的罪债。他的工作是挽回祭，将上帝的忿怒从我们的罪上转开。

这正是耶稣降生于世的缘由：藉着他兼具神人二性的死亡，打破死亡的权势，释放我们得自由，同时平息了圣洁之上帝对我们罪孽的震怒。正如一首伟大圣诞颂歌所言：“虔诚基督徒，当以全心、全魂、全声欢欣；坟墓不再令尔畏惧：耶稣基督降生为救赎。”

3. Anselm of Canterbury, *Why God Became Man*, in Eugene R. Fairweather, *A Scholastic Miscellany: Anselm to Ockham* (Philadelphia: Westminster, 1961), 176.

能搭救人的主

我曾说过，上帝之子必须成为人的三个原因。第一个原因是将我们从死亡的奴役中解放出来，第二个原因则是平息上帝公义的愤怒。但这段经文还给出了第三个原因，如第 18 节所述：因为“他自己既然被试探而受苦，就能搭救被试探的人。”

当我在美国军事学院任教期间，曾有一个夏天在新学员训练期间（学员们亲切地称之为“野兽营”）与心理咨询中心共事。那是一段充满身体和心理挑战的艰苦时期，不少年轻男女开始崩溃，这也是学院提供心理咨询师的原因。我是负责该中心的几名军官之一，但咨询工作主要由经历过西点军校第一个夏天残酷数周的高年级学员完成。这些学员自己刚刚经历过那段时光，因此最能帮助那些想要放弃、回家或陷入绝望的新学员。

同样地，耶稣在帮助我们与罪恶和绝望的诱惑抗争时堪称完美人选，因为他亲身经历过这一切。这再次证明了基督完全的人性，即“他自己被试探而受苦”。我们自然会想到耶稣在旷野中受魔鬼试探的经历。那时，耶稣饱受极度饥饿之苦，并面临不背十字架就接受王冠的诱惑。这些无疑是巨大的试探，而耶稣战胜了它们。但我们不可忽视他在整个尘世生活中所面临的各种试探，这些试探与他的人性各方面相互交织。正因如此，耶稣完全理解我们正在经历的。他知道被试探的滋味，因为他亲身体验过。我们的大祭司对我们所经历的一切怀有真切的同情与怜悯。

有些人反对说，耶稣并不完全了解人类的经历，因为他没有犯过罪。他们认为，没有经历过罪恶的腐蚀，耶稣就无法对我们怀有完全的同情。对此的回应是：耶稣并非因为从未陷入罪恶而对试探知之甚少，恰恰相反，他对试探的了解远胜于我们，因为他承受的试探远超我们大多数人屈服的那个临界点。我们中最坚强的人也会

屈服于试炼。B·F·韦斯科特无疑是对的，他指出：“对罪人在试炼中的同情，并不取决于对罪的体验，而是取决于对诱惑之力的体验——唯有无罪者才能全然感知其强烈程度。跌倒之人，是在最后一道防线前溃败的。”⁴

耶稣对受试探者怀有真实且深刻的同理心。因此圣经说，他能够施以援手。这是何等奇妙的结合：一方面，我们拥有一位大有能力施行拯救的主。在这方面，耶稣并非“与我们一样”——他是救赎主，而我们则是亟需拯救的罪人。然而他的工作绝非冷漠机械，而是充满热忱与体察。他在痛苦、苦难和试探的体验上与我们相同。他为将我们从死亡权势中救赎，亲身感受钉子穿透手足的痛楚。因此基督的救赎工作带着一种亲密、个人化且充满理解的慈悲特质。这呼召我们以爱回应这位亲密的救主——那位不惜代价在试炼中认识我们，为使我们与他同享苦难团契，正如他召我们进入他恩典团契的上帝。

这一切意味着耶稣是大有能力的。他能理解你正经历的一切。当你呼求时，他能以充满同情与怜悯的心垂听你。在各种试炼和诱惑中转向主祷告，这是何等大的激励。

最重要的是，耶稣能够拯救你。因此你可以信靠他，确信死亡不会伤害你，反而会将你带到耶稣面前。你也可以在当下信靠他来面对当前的诱惑与挣扎。他能通过在天父宝座前为我们代祷，并差遣圣灵进入我们心里赐下属他的力量来帮助我们。这正是保罗所说的：

“现在活着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并且我如今在肉身活着，是因信神的儿子而活，他是爱我，为我舍己。”（加2:20）
尽管保罗经历诸多试炼，正是因深知基督此刻的能力，他才能宣告：
“我靠着那加给我力量的，凡事都能做。”（腓 4:13）

4. B. F. Westcott, *The Epistle to the Hebrews* (London: Macmillan, 1903), 59.

为你益处，成你样式，与你同行

耶稣基督，上帝的独生子，成为了我们的样式，为要作完全的救主，足以满足我们一切的需要。既然如此，世人对我们上帝的抱怨显得何等空洞。现今人们时常在这苦难的世界中哀叹：“上帝在哪里？他为何不行动？”殊不知，他已成就了一切，甚至远超过我们所求所想。上帝已进入我们的世界，踏过这尘世的泥土。生命之主曾在坟墓前哭泣，生命之粮也曾感受腹中饥饿的绞痛。圣经中还有比耶稣与软弱困倦者、罪人和税吏同席更动人的场景吗？他将这罪恶伤痕世界所加的荆棘编成冠冕，戴在自己头上。他更在爱中张开双臂，让那双创造万物的手被钉在木制十字架上。而后他从死里复活，战胜一切欲征服我们的势力，使我们得以自由，活在上帝面前的平安喜乐中。

上帝在耶稣基督救赎之工中所成就的一切，并非为天使，而是为你。他成为你的样式，也为你而死。如今他与你同感同受，深知你的挣扎。他能够——但你愿意吗？这是唯一剩下的问题。赞美诗《来吧，长久期待的耶稣》给出了唯一合理的答案：我们当信靠他成为这样的救主：⁵

来吧，长久期待的耶稣，降生为释放你的子民；从恐惧与罪中解救我们，让我们在你里面得安息
……亲临尘世体尝我们悲苦，荣耀无限却甘愿屈尊；以他生命带给我们喜乐，我们的救赎主、牧者、良友。

5.Charles Wesley, "Come, Thou Long Expected Jesus," stanza 1, 1744; stanza 3 copyright© 1978 by Mark E. Hunt. Used by permission.

9

伟大的使徒

希伯来书 3:1 - 6

同蒙天召的圣洁弟兄啊，你们应当思想我们所认为使者、为大祭司的耶稣。（希伯来书3:1）

希伯来书的写作目的是劝勉在逼迫中的基督徒要坚定对耶稣基督的信仰。第3章的开篇段落充分体现了这一主旨，从开头到结尾——以劝勉忍耐作结束。开篇鼓励我们将心思定睛于耶稣基督，结尾则劝诫我们要持守勇气与盼望。

第1节很可能属于前一章的内容，第二章结尾强调耶稣既已胜过罪恶与试探，就能帮助受试探的人。作者因此总结道：“所以，要思想耶稣。”既然耶稣是战胜死亡、魔鬼和罪恶的那一位，作者推论道，“让他成为你们信仰中有意识的对象”。他称读者为“圣洁的弟兄”和“同蒙天召的人”，并指明他们既是基督工作的承受者，也就有义务为他而活。

耶稣比摩西更伟大

这一劝勉从第 1 节将耶稣描述为“我们所认为的使者和大祭司”开始得到进一步支持。使徒是被差遣代表上帝向人说话并代其行事者；大祭司则代表人在上帝面前献上赎罪祭。摩西是旧约中唯一同时履行这两项职能的人物，因此他预表了耶稣——我们所宣认的那位使徒与大祭司。

第 1 章确立了耶稣超越天使的超越性，现在第 3 章则宣告他对摩西的超越。作者说他“为那设立他的尽忠，如同摩西在神的全家尽忠一样”（来 3:2）。耶稣是可与摩西相提并论的人物——这位旧约最伟大的先知和犹太教最崇高的祭司形象。耶稣与摩西共同拥有能授予的最高赞誉：他们都全然忠信。

耶稣不仅被与摩西相提并论且更胜一筹，这正是希伯来书第 3 节所传达的：“他比摩西算是更配多得荣耀，好像建造房屋的比房屋更尊荣。”此处用意显而易见——这些希伯来基督徒不应从基督的新约退回到犹太教的旧约。耶稣超越了旧约最伟大的英雄（旧约正是藉他颁布），因此他的新约也更为卓越。

这段经文值得注意，它提供了新约对摩西事工的视角，进而关乎整部旧约。摩西是家中的忠仆，而基督却是建造这家的神子与继承者。这意味着摩西的事工与基督非但不冲突，而且是基督终极事工的一部分。第 5 节特别指出摩西作为先知的工作：他见证“将来要讲论的事”，即耶稣基督时代的来临。

我们想起耶稣与法利赛人的冲突，他们指责他在安息日治病违反了摩西律法。但摩西——律法的颁布者——是耶稣的仆人，而律法本是耶稣的律法。耶稣是律法的成全者及其真正的导师。这正是耶稣在登山宝训中所行的。

“莫想我来要废掉律法和先知，”他教导说，“我来不是要废掉，乃是要成全”（太 5:17）。耶稣指出摩西早已预言他的事工，并引导人们信靠他。在约翰福音 5 章，耶稣告诉法利赛人：“不要想我在父面前要告你们；有一位告你们的，就是你们所仰赖的摩西。你们如果信摩西，也必信我，因为他书上有指着我的话。”（约 5:45-46）。

摩西的工作和信息预言了将来之事。摩西是仆人，他的工作推进了上帝儿子——那位继承者——建造房屋的计划。事实上，摩西律法体系中的一切都指向耶稣基督。会幕预示着上帝与人同住，这正是基督所做的。禧年释放奴隶、归还原业的条例，预示着将在基督里到来的伟大救赎之日。耶稣被称为以马内利，即“神与我们同在”。使徒约翰阐释道：“道成了肉身，住在我们中间，充充满满地有恩典有真理，我们也见过他的荣光，正是父独生子的荣光”（约1:14）。羔羊、公牛和山羊的祭物预表他在十字架上伟大的赎罪工作。希伯来书作者将在信中反复强调这一点：律法的礼仪原是“将来美事的影儿”（来10:1）。

保罗回顾摩西如何从天上降下吗哪并使磐石涌出水来的事迹。他记起以色列人“都喝了一样的灵水，所喝的是出于随着他们的灵磐石，那磐石就是基督”（林前 10:4）。在约翰福音 6 章中，耶稣教导说：“那从天上来的粮不是摩西赐给你们的，乃是我父将天上来的真粮赐给你们。因为神的粮就是那位从天上降下来，赐生命给世界的……我就是生命的粮”（约 6:32-35）。后来，当耶稣在山上帝徒面前变像显荣时，摩西与以利亚都在那里，谈论着出埃及的事——摩西的拯救不过是预表，真正的核心是耶稣在耶路撒冷将要成的事——即基督在十字架上受死，将我们从“罪的埃及”奴役中拯救出来（路 9:30-31）。

摩西向以色列人展示了将要来临的弥赛亚的预表（影儿），这些影儿因基督的光而投射回旧约，并在他长久期待的降临时得到应

验。因此耶稣所说的话是真实的：摩西曾为他作见证。摩西所论说的正是耶稣，例如在申命记18:15中：“耶和华 你的神要从你们弟兄中间给你兴起一位先知，像我，你们要听从他。”既然如此，若摩西能写信给犹太基督徒，他必会强调希伯来书作者所重申的要点：他们应当持守对基督的信心。事实上，摩西确实写过这样的信；他写下了旧约的前五卷书，其终极目的正是要指明耶稣基督是他百姓的救主、我们所认信的使徒与大祭司。

上帝的家

这些描述将摩西视为上帝家中忠心的仆人，而耶稣是这家的建造者与主宰。我们该如何理解“上帝的家”？有些释经者认为这是摩西忠心服事的会幕或帐幕，另一些人则指出以色列整体作为上帝的家，摩西在其中事奉。两者皆属实。第6节特别强调后者：“我们就是他的家”。

耶稣正在建造且摩西曾服侍的家，就是上帝的子民。这表明旧约以色列与新约教会之间存在根本的延续性。虽有差异——旧约藉着以色列民族指向基督，新约则藉着跨国教会回顾基督——但基于救赎历史背景的不同，以色列与教会实为一体。这段经文揭露了时代论将以色列与教会视为上帝计划中截然不同群体的谬误。摩西服侍的家，正是耶稣为主的家。新约实现了旧约的应许与盼望。例如，会幕与圣殿预表的实现就是教会——这上帝的家并非凭人力建造，而是藉基督及其福音的大能建成（参弗 2:19-22；彼前 2:9-10）。换个比喻，旧约以色列是花蕾，新约教会则是绽放的花朵。

倘若基督徒确为上帝的殿宇，我们便当追问：人建造房屋的根本目的何在？或许有人会说，是为了彰显其荣耀。这一点在此语境下固然成立，一座宏伟宅邸确实能彰显建造者的财富、技艺与艺术造诣。但最核心的动因：人建造房屋，是为了居住其中。这是何等奇妙的真理：上帝救赎我们，为要使我们成为他自己的居所（参启21:3）。

这强调了上帝内住在他的子民中。这对基督徒个体而言是真实的。亨利·斯库格尔的经典著作《上帝在人灵魂中的生命》为救赎的本质提供了绝佳诠释。你若藉着基督来到上帝面前，他就住在你里面，藉着圣灵在你心里运行，使你立志行事都按他的美意。耶稣论及将要赐给门徒的圣灵时说：“他常与你们同在，也要在你们里面。”（约14:17）

虽然我们必须强调个人层面的应用，但此处的描述主要是群体性的。我们共同构成上帝的殿；他既住在我们中间，也住在我们里面。哥林多后书 6:16 中保罗说：“因为我们是永生神的殿，就如神曾说：我要在他们中间居住，在他们中间来往；我要作他们的神；他们要作我的子民。”他用这个论点阐明教会蒙召成为圣洁，因为上帝是圣洁的。彼得在另一段著名经文中说：“你们来到主面前，也就像活石，被建造成为灵宫，作圣洁的祭司，藉着耶稣基督奉献上帝所悦纳的灵祭”（彼前 2:5）。教会是圣洁的殿，圣洁的上帝在灵里居住其中，接受敬拜与事奉。

这为我们提供了关于教会的重要信息。建造房屋时，首先要安放基石，它决定了整个建筑的线条与角度。接着是奠定根基，用以支撑其上建造的结构。保罗在以弗所书 2:19-22 中告诉我们，教会正是这样的房屋。基督是房角石，使徒是根基。他们在圣经中记载的教导，向我们展示了教会如何被建立并成长。既然使徒是根基，基督徒便是那些接受并相信新约中使徒见证、并以其为生命建造基础的人——正如这根基本身立于基督之上。

如今人们往往不太重视教会。我们是顽固的个人主义者，认为自己可以独行。但圣徒组成的共同体是上帝的家。若这不能改变我们对于教会的看法，那么再无其他事物能做到。我们看到教会并非人为机构，而是上帝亲自建立并居住其中的神圣建筑。成为教会的一部分，意味着在历史上扎根于上帝的子民，并在灵里与现今、过去及未来世代的人相连。

来吧。基督徒了解并研究教会历史，就像其他人研究家族谱系一样。爱基督使我们爱并服侍他的教会以及组成教会的人们。

旧约揭示了救恩的地域性——如果你想认识上帝，你不能漫无目的地乱找。上帝固然无处不在，但他特别在特定地点向人启示自己，即在以色列民中，更具体地说，是在耶路撒冷的圣殿里。如果你想找到上帝，你必须去那里，去上帝的居所，就像示巴女王在所罗门时代前往耶路撒冷一样。如今，如果你想认识上帝，你应该去一个教导他话语的教会。尽管上帝无处不在，但正是在他的居所中，他特别向那些凭信心而来的人显现自己。

这就是为什么基督徒需要成为忠实教会成员的一个原因。基督徒的成长和门徒训练发生在教会中，在上帝的家中，而不是独自一人。这也说明了传福音的重要性。如果你想带领他人归向上帝，你应该带他们去教会，在那里上帝通过他的话语以权柄和能力说话。基督徒的敬拜尤其发生在教会中，因为当他的子民聚集时，上帝应许与他们同在（见太 18:20）。因此，希伯来书的作者后来劝诫读者不要停止聚会（来 10:25），因为上帝子民的聚集就是上帝自己的居所。

因此，再没有比成为教会一员更大的殊荣。再没有比基督徒的呼召更高的使命——将恩赐才干、时间金钱奉献给教会事工。一个将全部精力投入工作、只为私利施展才华、把钱财挥霍在自己身上却忽视永恒教会事工的人，实为愚昧。这样的人未能领悟：教会是升天耶稣基督的身体、圣殿与新妇，这位如今在高天掌权的主，不久将降临地上执掌永恒王权。终末之时，唯有基督藉教会成就的工最为紧要，在荣耀中最为闪耀，最值得我们倾尽生命献上。故此，若一个基督徒不参与教会事奉，不恒切为教会事工祷告，只从教会索取，却从不奉献，就当自问是否真正明白此生意义，是否在为永恒之事而活。

思想耶稣

希伯来书是一封劝勉书信，其中包含大量命令与条件性陈述，本段经文便以其中之一作结。作者写道：“我们若将可夸的盼望和胆量坚持到底，便是他的家了。”（来 3:6）

基督徒有时会因这类陈述感到不安，这往往源于他们曾接触过否定信徒在基督里得救确据的律法主义神学。但既然这些条件性陈述存在于圣经中，它们就是合宜且必要的。这段话的核心是要鼓励人在患难中持守信心。作者意在表明：“你们既是上帝所建造的房屋，就当在信仰上坚定不移。”

“所有真信徒都在上帝手中得蒙保守”的教义与“基督徒必须持守信仰”的教导并不矛盾。所有真正的基督徒都会持守信仰，直到被接到上帝那里。但同样真实的是：真正的基督教信仰唯有在试炼中的坚忍方能显明。我们因着信得救，但这信心要藉着我们在艰难与逼迫中持守的意愿来验证。那些如保罗昔日同工底马（提后4:10）般半途而废的人，以及如加略人犹大那样将耶稣出卖给世界的人，他们的行为显明自己从未真正拥有得救的信心，也从未真正得救。

若你是一名基督徒，上帝必然呼召你在世人面前展现勇气，持守对耶稣基督的盼望。但勇气从何而来？圣经给出的答案是：它源于上帝，源于我们对祂及其救恩的认知，也源于祂赐予信靠之人的圣灵。

让我换个方式表述：勇气源于所见。在无数战场上，飘扬的旗帜曾振奋士兵的心。他们所见的景象提醒着自己渴望凯旋归去的家园，以及为之而战的信念。望见旗帜招展，便知胜利在望。福音对基督徒亦如此，它承载着上帝的应许：“无论是死、是生，是天使、是掌权的，是有能的，是现在的事、是将来的事，是高处的、是低处的，是别的受造之物，都不能叫我们与神的爱隔绝；这爱是在我们的主耶稣基督里的”（罗 8:38-39）。

深知上帝的救赎工作确凿无疑，我们的财宝安稳存于天上，这赋予我们勇气面对短暂人生中的试炼与诱惑。

历史记载清晰表明，伟大的统帅们仅凭亲临战场、让士兵目睹其身影，便能激发惊人的勇气。亚历山大、恺撒、拿破仑、巴顿——他们都具备这种令麾下将士在混战中见之即生无畏之心的不败气度。这正是我们信心的眼眸定睛于救恩统帅耶稣基督时所见的景象。拿破仑——或许是军事史上最伟大的征服者——常让将领们出征前进入帐中凝视他的双眼；同样，我们也当满怀信心仰望基督的面容，他的额间曾戴荆棘冠冕、如今佩戴天国桂冠。拿破仑与此世多数征服者一样，终遭败绩，即便如亚历山大大帝这般生平未尝败绩者，最终仍被死亡击败。但基督胜过所有仇敌，当他进入坟墓时，连死亡也成了他的俘虏。如今他永远活着掌权，将一切仇敌置于脚下。让我们定睛于他，就必得着每场争战的力量、每次试炼的盼望。

希伯来书最初的读者们正因信仰面临巨大迫害，甚至可能遭受死亡的威胁。这也是当今基督徒同样经历的境遇。消除对迫害恐惧的良方，是仰望那位坐在宝座上的耶稣基督。希伯来书2:9提醒我们：

“惟独见那成为比天使小一点的耶稣，因为受死的苦，就得了尊贵荣耀为冠冕。”这正是第一位殉道者司提反临终时所见的异象。使徒行传记载，当众人聚集要用石头打死他时，“他被圣灵充满，定睛望天，看见神的荣耀，又看见耶稣站在神的右边。就说：‘我看见天开了，人子站在神的右边。’”（徒7:55-56）这异象使他持守勇气，并怀着得救的盼望，甚至恩典地为杀害他的人祈求宽恕。

迫害是试探的来源之一，但人们也会因被世俗及其享乐所诱惑而背离信仰。若我们了解自己的内心，就不会低估这种世俗化对信仰的威胁。此处的答案同样可在我们的经文中找到：“仰望耶稣。”深知我们的先锋耶稣坐在天上宝座，我们与他同为后嗣，我们便满怀着

那与他永远同在的荣耀盼望。他是我们夸耀的资本，而非我们的工作、金钱或家世——不是这世上任何能被轻易夺走的事物。诗篇16:11写道：“你必将生命的道路指示我；在你面前有满足的喜乐，在你右手中有永远的福乐。”对上帝之事的羡慕与对天国的热切期盼，正是抵御世俗诱惑的最佳解药。

最致命的试探或许源于我们自身的无价值感、因罪而生的沮丧，以及撒旦对我们脆弱良心的不断指控。我们犯罪后，魔鬼便低语：“你怎敢自称基督徒？你与基督毫无瓜葛不是吗？何必继续伪装？”你可曾听见这声音，可曾感受那指控的刺痛？此时当仰望耶稣。圣经如此描述他：“压伤的芦苇他不折断，将残的灯火他不吹灭”（赛42:3）。

让耶稣基督成为你的旌旗，你一切信心的源泉。将你的心思意念定睛于耶稣，默想他为你所成就的充足之功，并思想那担当你罪孽的大爱。当撒旦伸手指控你说“你是个大罪人”时，你便可回应：“是的，我是个大罪人。但耶稣基督是更大的救主。”这段经文中的这一切都在引导我们思想他。他是上帝差遣来为我们带来救恩的伟大使徒；他必不失败。他是使我们与上帝和好的大祭司；如今再没有什么能使我们与上帝隔绝。他是总设计师与建造者，为着自己的荣耀与居所建造上帝的殿。而我们就是那殿。他不会被阻挠；他不会被胜过。他建立在福音磐石上的房屋，任何风暴都无法摧毁。因此，我们从他那里汲取勇气、信心与盼望。在他里面我们安然无恙，为要颂赞他的名。

PART 2



对背离信仰者的警告

对不信者的警告

希伯来书 3:7-12

弟兄们，你们要谨慎，免得你们中间或有人存着不信的恶心，把永生神离弃了。（希伯来书3:12）

希伯来书的一大特征是其对圣经持有极高的尊崇观。作者在劝诫犹太基督徒听众于苦难中坚守对基督的信仰时，这种对圣经的崇高视角发挥了重要作用。他一次又一次地引用旧约的内容，希望他的读者将圣经视为权威且具有约束力。他深信读者对圣经尊崇备至，以至于愿意为持守圣经教义而忍受迫害。

作者将其对圣经的观点建立在直接宣称圣经为上帝所著的基础上。在书卷开篇首节，他告诉我们“神既在古时藉着众先知多次多方地晓谕列祖”（来 1:1）。他承认人类作为媒介，但强调神圣的作者身份。如今，在希伯来书 3:7 中，他写道：“圣灵有话说。”这与更广泛的圣经见证一致，即圣经是圣灵的产物，圣灵将上帝的事藉着人类作者传递给我们。彼得后书 1:21 对此有经典阐述：“因为预言从来没有出于人意的，乃是人被圣灵感动说出神的话来。”

正如他们被圣灵感动时所说：“神的话语。”圣灵通过圣经赐下上帝的话语，如今又通过将这话应用在我们心中向我们说话。

此外，希伯来书 3:7-8 阐明了圣经持久的相关性与权威：“圣灵有话说：你们今日若听他的话，就不可硬着心，像在旷野惹他发怒，试探他的时候一样。”为了表明上帝的话语是“活泼且有功效的”（来 4:12），作者强调了其与“今日”的相关性。他说，在圣经中上帝的圣灵“说话”——我们应注意这个动词的现在时态。这段经文描述的事件发生在出埃及时期。多年后，诗篇作者展示了这些话在他所处时代（可能在大卫王统治时期）的适用性。他在诗篇 95:7 中说道，“你们今天听他的话”。希伯来书的作者承接了同样的信息，表明一千年后，上帝在他的时代仍然“今日”说话。这在他所处的时代同样有效、同样权威、同样相关，因为它来自永不改变的上帝。同样，这些话在希伯来书成书两千年后的今天也适用于我们：“你们今日若听他的话，就不可硬着心”，这正是这本书超越时间的权威性，它向我们传递了上帝的声音本身。

以色列人在旷野经受试炼

尽管这段经文具有永恒的适用性，但它将我们引向历史上发生的一系列具体事件——即以以色列人在旷野寄居期间对摩西的反叛。希伯来书的作者引导读者关注这一情境，将其作为背离上帝信仰之可怕后果的警示范例。

前段经文以劝勉作结：“我们若将可夸的盼望和胆量坚持到底，便是他的家了。（来3:6）”。作者在 7-9 节承接此意，如今用一个反面例证向我们发出警戒——援引出埃及时期的警告：“今日若听他的话，就不可硬着心，像在旷野惹他发怒、试探他的时候一样；在那里，你们的祖宗试我探我，并且观看我的作为有四十年之久。”

此处描述的场景记载于出埃及记。以色列民曾从埃及的奴役中被解救出来，这一过程上帝的大能得以彰显。法老曾追赶他们，但耶和

华在红海中为他们开辟道路，随后海水吞没了埃及军队。这一切记载于出埃及记 13 章和 14 章。到了 16 章，百姓抵达海对面的旷野后，立即开始向摩西、亚伦发怨言，说：“巴不得我们早死在埃及地、耶和华手下；那时我们坐在肉锅旁边，吃得饱足。你们将我们领出来，到这旷野，是要叫这全会众都饿死啊！”（出16:2-3）。

这种忘恩负义与不信的表现令人难以理解，直到我们意识到自己在远不及旷野饥渴的处境下，也常表现出类似态度。以色列人非但没有信靠那位已显明乐意且能够供应他们需要的耶和华，反而向他发怨言。即便耶和华恩慈地从天上降下吗哪——这如雨般降下的神奇之粮，百姓仍持续抱怨并表现出微小的悖逆，直至再次以反叛的姿态对抗摩西。

出埃及记 17 章开头写道：“以色列全会众都遵耶和华的吩咐，按着站口从汛的旷野往前行”希伯来书的作者在第 8 节告诉我们，这是一个考验时期。上帝已拯救他的子民，现在正通过沙漠中的艰难旅程考验他们对他的忠诚。我们看到以色列人是如何悲惨地失败了：

所以与摩西争闹，说：“给我们水喝吧！”摩西对他们说：“你们为什么与我争闹？为什么试探耶和华呢？”百姓在那里甚渴，要喝水，就向摩西发怨言，说：“你为什么将我们从埃及领出来，使我们和我们的儿女并牲畜都渴死呢？”摩西就呼求耶和华说：“我向这百姓怎样行呢？他们几乎要拿石头打死我。”（出 17:2-4）

上帝再次施恩，他差遣摩西用杖击打磐石，就有水从磐石流出供给百姓。摩西遂称那地为玛撒和米利巴，这两个词在希伯来书 3 章 8 节中被意译为“试探”和“争闹”，这是上帝因百姓不信而发怒的明证。

此处反映的另一段旧约经文是民数记第 14 章，记载了以色列人对耶和华最大规模的反叛。在第 13 章中，上帝从各支派各选一名探子，共十二人，前去窥探应许之地，为全民进入作准备。探子们归来后提交了一份令人警醒的报告：“我们到了你所打发我们去的那地，果然是流奶与蜜之地……然而住那地的民强壮，城邑也坚固宽大……我们不能上去攻击那民，因为他们比我们强壮”（民 13:27-31）。唯有两位探子——约书亚和迦勒——力排众议。约书亚劝告百姓：

“你们不可背叛耶和华，也不要怕那地的居民……有耶和华与我们同在，不要怕他们！”（民 14:8-9）。然而，民数记第 14 章仍记录了全民对上帝统治的集体反叛。百姓哭喊着说，那位曾将他们从埃及拯救出来的上帝，如今竟要在迦南地杀害他们。他们拒绝服从，拒绝进入应许之地，甚至企图用石头打死站出来反对他们不信之心的约书亚和迦勒。

正是在此刻，耶和华的荣光显现于会幕之上，随之而来的是圣经中最令人肃然的一幕。耶和华向摩西怒喝道：“这百姓藐视我要到几时呢？我在他们中间行了这一切神迹，他们还不信我要到几时呢？”

（民 14:11）。摩西为百姓性命向耶和华恳求，申辩若此时击杀以色列人，上帝的名必在列邦中蒙羞。他祈求上帝以赦免来彰显自己的荣耀：“求你照你的大慈爱，赦免这百姓的罪孽，好像你从埃及到如今常赦免他们一样。”（民 14:19）

上帝虽饶恕他们，却也施以惩罚，正如希伯来书 3:11 所载。作者引用诗篇 95:11，重述上帝严厉的宣告：‘我就在怒中起誓说：他们断不可进入我的安息。’以色列民终将进入应许之地，但这悖逆的一代人无一能存活到那时。他们要在旷野漂流四十年，直到最后一位叛逆的成年人都死去，仅存忠信耶和华的约书亚与迦勒。那时，他们的儿女才得准入那地。

我们在旷野受试炼

那些遥远的事件与早期犹太基督徒或现今我们所经历的试炼有何关联？希伯来书的作者展示了一种新约中普遍存在的对基督徒生命的理解，将出埃及比作现今的信心生活。如同以色列人，每一个在基督里得救的男女都已被上帝从为奴之家救赎——对我们而言，这奴役即是我们受制于罪的捆绑。同样，像古时的以色列一样，我们正朝向应许之地前行。我们行经约旦河，这河恰可比作我们穿越死亡的通道，之后我们将进入属天的产业。此外——这也正是与我们这段经文如此相关的要点——正如以色列人在旷野中经历试炼的旅程，现今的生命同样是一段试炼的时期。

这正是旷野中的时期，充满艰难，常伴有悲伤与痛苦的时期。我们如今并非生活在应许之地，而是在旷野中，越早认识到这一点越好。这有助于回答诸如“为何上帝允许我生活中出现不顺？”或“为何事情如此艰难？”之类的问题。答案是：今日正是试炼之日，而我们安息的日子尚未来临。

每位基督徒此生必受试炼；考验将揭示我们信仰的真实性或缺失。正如 A. W. 平克所写：

试炼显明我们内心的光景——危机既不能造就一个人，也不会毁掉一个人，但它确实彰显其人。当一切顺遂时，我们看似进展良好。但果真如此吗？我们的心思是否专注于主，还是安于他暂时的恩惠？当风暴来袭，与其说我们在其下失败，不如说是我们平日缺乏倚靠上帝、未在每日生活中仰赖他的事实被暴露无遗。¹

认识上帝的方式

我们看到了约书亚和迦勒的见证与那十位不信的探子之间的差异。同样，我们对信仰的告白也将通过面对试炼时的反应得到证实或证伪。乔纳森·爱德华兹写道，“试炼……倾向于区分真信仰与

1. A. W. Pink, *An Exposition of Hebrews* (Grand Rapids: Baker, 1954), 169.

假信仰，并使二者间的差异昭然若揭。”²明白这一点对理解这段经文的劝诫至关重要：“不可硬着心”（来3:8）这岂非一种试探？当境遇坎坷、患难临头、恐惧滋生时，人们多么轻易归咎于上帝、抱怨不休，甚至质疑他的能力、慈爱与看顾。但切勿效仿以色列民的前车之鉴：当铭记上帝救赎的作为，这些作为显明他确实眷顾，必拯救你。要立定心志，在世人瞩目下——尤其在艰难试炼中——凭信心荣耀上帝。

抱怨的灵总是不信的明证，这段旧约事例已清晰阐明。若我们埋怨上帝掌管万事的方式，必定是因我们怀疑他的智慧、良善，甚至怀疑他引导保护我们的能力——简言之，怀疑他配得我们信靠为上帝。道格拉斯·威尔逊阐释道：“抱怨是忘恩负义的旗帜，飘扬在不信之心的中央——‘因为，他们虽然知道神，却不当作神荣耀他，也不感谢他（罗 1:21）’”³使徒保罗曾告诫腓立比信徒防范这种心态：“凡所行的，都不要发怨言、起争论”（腓 2:14），并“应当一无挂虑，只要凡事藉着祷告、祈求和感谢，将你们所要的告诉神”（腓 4:6）。

抱怨是更深层属灵问题的症状。如果我们牢骚满腹、怨声载道，如果我们叛逆反抗，这表明我们对上帝的认识极其贫乏。事实上，这正是主对以色列的诊断，正如我们在第 10 节所见：“他们心里常常迷糊，竟不晓得我的作为！”这也是上帝借先知以赛亚发出的同样抱怨：“牛认识主人，驴认识主人的槽；以色列却不认识，我的民却不留意”（赛 1:3）。多么令人震惊，这些以色列人在亲眼目睹、亲耳听闻并亲身领受上帝恩典之后，竟然仍不认识上帝！他们怎能不晓得他的道路？关键在于，他们虽享受上帝的作为，却未曾思想过他。他们只关注上帝为他们所做的事，而非上帝本身。这让我们想起耶稣向父神献上的伟大祷告——

2. Jonathan Edwards, *The Religious Affections* (Edinburgh: Banner of Truth, 1986), 21.

3. Douglas Jones and Douglas Wilson, *Angels in the Architecture* (Moscow, Idaho: Canon Press, 1999), 80.

约翰福音 17 章中，我们的主曾说：‘认识你独一的真神，并且认识你所差来的耶稣基督，这就是永生’（约 17:3）。救恩不在于知晓上帝的祝福——毕竟许多不认识上帝的人也知晓他的祝福——而在于认识他，理解他的性情与作为，并在万事上越发信靠他。

若你未能在对上帝的认识上长进，未能加深对其作为的理解与珍视，就当以此为警诫。我们应当研习上帝的性情，透过生活境遇尤其是圣经，认识上帝是怎样的上帝，并增长对他的爱。上帝如何彰显其权能与恩典？我们能否回首辨明他一度隐藏的智慧、良善、忍耐、圣洁与慈爱？此乃敬拜他的正道，亦是防止我们罪恶之心刚硬的途径。

让我来换一种方式表达。当你阅读圣经时，应当寻求什么？没有什么比研习上帝本身更为重要。“这段经文向我揭示了上帝的哪些属性、品格与作为？”“我该如何更深认识他，并加增信靠？”研究上帝的属性是最至关重要的课题之一，因为认识上帝就意味着以敬畏感恩之心信靠他、敬拜他。司布真谈及对上帝的研究时说得很对：

“这主题如此浩瀚，我们的思想在其广袤中迷失；如此深邃，我们的骄傲在其无限里淹没……但这主题在使人谦卑的同时，也扩展人的心智。再没有什么比虔诚、热切、持续地探究神性这一伟大主题更能拓宽智力、升华灵魂了。”⁴

当上帝充满我们思想时，我们便学会在试炼中仍然能够喜乐。事实上，我们明白试炼是为使我们更亲近他。唐纳德·格雷·巴恩豪斯曾如此洞见：“何等奇妙，当我们被泪水模糊双眼时，仍能看见我们的上帝。事实上，泪水化作水晶透镜，透过它，上帝被放大；在苦难中，我们体会到他大能的伟大与他慈爱的温柔。”⁵

4. Charles Haddon Spurgeon, *The New Park Street Pulpit*, vol. 1, 1855 (Pasadena, Tex.: Pilgrim Publications, 1975), 1.

5. Donald Grey Barnhouse, *Expositions of Bible Doctrines Taking the Epistle to the Romans as a Point of Departure*, 10 vols. (Grand Rapids: Baker, 1956), 4:89.

若你只贪图恩赐却对赐予者毫无真心，那么当境遇逆转、上帝的祝福需凭信心之眼方能得见时，你将无法在此生的试炼中坚忍到底。若你怨恨上帝所降下的考验，那么当烈日灼烧你的脊背，当喉咙干涸疲乏之际，那曾针对古以色列人的话也必临到你：“他们心里常常迷糊，竟不晓得我的作为……他们断不可进入我的安息”（来3:10-11）。

以色列人在旷野四十年间抱怨不休，虽历经上帝屡次施恩却始终未能领悟其道。他们反反复复为同样的事发怨言、起悖逆。然而上帝的火柱始终引导，吗哪从天而降，磐石涌出活水，甚至他们的衣裳鞋履都因耶和华的看顾未曾破旧。但正如希伯来书作者在 9-11 节总结道：“你们的祖宗试探我，并且观看我的作为有四十年之久。所以我厌烦那世代的人，说：他们心里常常迷糊，竟不晓得我的作为。我就在怒中起誓说：他们断不可进入我的安息。”

因此，我们当谨记这段经文结尾的劝诫：“弟兄们，你们要谨慎，免得你们中间或有人存着不信的恶心，把永生神离弃了。”（来 3:12）

耶稣在旷野中受试炼

第三章第 1 节告诉我们要思想耶稣，他是我们的使徒和大祭司。以色列人本应思想摩西，因为摩西在上帝面前作他们的中保。他们在试炼中本应专注于他，或更准确地说，专注于上帝通过摩西的事工所彰显的救赎之工。毕竟，在他们目睹了诸多伟大而有力的作为后，摩西值得他们信赖；他是他们在试炼中合宜的默想对象。

但以色列人若因忘记摩西而受谴责，那些离弃耶稣基督——一位更伟大的中保、上帝的独生子——的人将面临何等更重的罪责呢？正如希伯来书的作者所言：“我们若忽略这么大的救恩，怎能逃罪呢？”（来 2:3）这救恩正是耶稣基督所彰显的。

当我们阅读耶稣生平的记载时，发现他也曾被引至旷野经历一段试炼期。马太福音 4:1 告诉我们：“耶稣被圣灵引到旷野，受魔鬼

的试探。”他为何要在那里度过四十天？这一点意义重大，因为这正是以色列人受试炼却失败的年限（民 13:25）。

当我们研究魔鬼对耶稣的试探时，发现这些试探与以色列人的失败一一对应。耶稣没有抱怨食物匮乏，而是以对上帝的心信为满足。以色列人曾试探主神，耶稣（信心里的真以色列）却回应撒旦：“经上记着说：‘不可试探主你的神’”（太 4:7）。以色列人悖逆时，基督却拒绝使自己的心偏离上帝。他斥责魔鬼：“当拜主你的神，单要侍奉他”（太 4:10）。在受试探的旷野中，耶稣踏着以色列人的足迹前行，在他们失败之处取得了胜利。

这意味着耶稣已先行为我们开辟道路。他以完美的顺服为我们的救恩开辟了得胜的路径。我们虽常失败，他却未尝败绩。藉着信靠基督，我们的失败被隐藏在他的胜利中；我们的不信被披戴在他的顺服里。他的义代替我们被献上，如今他的大能也通过圣灵赐给我们。因此保罗坚定地说：“现在活着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并且我如今在肉身活着，是因信神的儿子而活，他是爱我，为我舍己”（加 2:20）。

我们能否安然度过这荒漠般的人生，跨越约旦河抵达前方的应许之地？只要我们信靠耶稣，仰赖他赐予所有朝圣子民的力量，就必能到达。他是羊群的牧者，只要我们跟随他，以信心仰望他，依赖他的供应，就必寻见“我一生一世必有恩惠慈爱随着我；我且要住在耶和华的殿中，直到永远。”（诗 23:6）。

11

失落的救恩

希伯来书 3:12-19

那时，听见他话惹他发怒的是谁呢？岂不是跟着摩西从埃及出来的众人吗？神四十年之久，又厌烦谁呢？岂不是那些犯罪、尸首倒在旷野的人吗？又向谁起誓，不容他们进入他的安息呢？岂不是向那些不信从的人吗？这样看来，他们不能进入安息是因为不信的缘故了。（希伯来书 3:16-19）

希伯来书的作者是一位牧者。他撰写这篇恢宏阐释的动机正是牧养关怀，这一点在我们本章所探讨的这类经文中体现得尤为明显。此处他表达出深切忧虑，正如第 13 节所言：“免得你们中间有人被罪迷惑，心里刚硬了。”他的目的不仅在于阐述教义（尽管这极有价值），更要应用其教导，使之有力地作用于珍贵的读者，使他们在艰难时期持守信仰。想到这群羊中哪怕因不信而失去一只，都足以激发他发出如此强烈的劝勉。

这种强调解释了希伯来书第3章中作者核心主题的重复：“你们今日若听他的话，就不可硬着心，像惹他发怒的日子一样。”（来3:15；参3:7-8）。他所指的背叛记载于出埃及记17章和民数记14章，当以色列人在摩西带领他们脱离埃及为奴之地后，于旷野试炼中拒绝信靠耶和华。

在他们得救脱离埃及、穿越红海之后，上帝引导以色列人经历旷野中艰难的旅程，旨在考验他们对他的信心。这些试炼与现今基督徒在世上面临的苦难和试探相似，同样显明我们信心的品质。以色列人因饥饿、危险和疲乏而厌倦，未能信靠上帝通过摩西所传的话语。希伯来书的作者以此为鉴，告诫读者不可重蹈覆辙，尤其当我们有复活升天的耶稣基督作我们穿越这世界的领袖时。

悖逆上帝

希伯来书作者延续这一论点，从那一代以色列人身上为我们阐明三个教训。第一是善始未必善终。第16节写道：“那时，听见他话惹他发怒的是谁呢？岂不是跟着摩西从埃及出来的众人吗？”这些人亲眼见过埃及的种种神迹，尤其是红海分开的奇观。然而遭遇困境时，他们却背弃了信仰！

即便最震撼的开端也无法保证信仰的持守。由此可见，我们无法依赖初信时那些情感体验。许多人总惦记过去某个情绪澎湃的时刻——比如曾作过的某个祷告，或是某次奋兴会中走向祭坛的经历。但我们的体验再强烈，也比不上这代以色列人亲历的神迹，而这美好的开端依然无法保证，他们能在漫长信仰之旅中每日靠主而活。

有人会反对说这与圣经中关于永恒安全的教导相冲突。圣经告诉我们，凡真正信靠基督的人，都可以确信他作为我们的救主是完全充足的。耶稣论及他自己的羊群时说：“我又赐给他们永生；他们永不灭亡，谁也不能从我手里把他们夺去。”（约10:28）。但我们需要记住，当时犹太也在他的门徒之列，而由于他缺乏信心，这个应许并

不适用于他。若我们想确知自己得救的保障，我们的信心就必须在试炼中坚忍到底。若要“使你们所蒙的恩召和拣选坚定不移”（彼后 1:10），就必须结出救恩所要求的果实。

出埃及时期的以色列人只要凭信心与上帝同行就必得保全。这对我们同样适用：当我们信靠耶稣时，就能确信自己得救。但这警告我们不可对信仰抱有任何自满。詹姆斯·博伊斯总结圣经关于坚忍的教导时说：

有些人声称基督徒无需持守这盼望，理由是既然上帝始终保守我们，人的坚忍就无关紧要。无论我们行为如何，既已得救，就必永远得救。这并非圣经的教导。诚然上帝是恒久忍耐的，他既在我们心里动了善工，就必成全这工，直到基督耶稣的日子（腓 1:6）。但正因他持守不变，我们也必同样坚忍。¹

读到摩西带领出埃及的所有人都背叛了耶和华，这是何等可怕。我们确实知道至少有两个例外——约书亚和迦勒，但如此笼统的陈述依然成立。即便经历了出埃及这般伟大的开端，这群亲身经历上帝的人最终还是背叛了耶和华。这一铁的事实何等有力地驳斥了我们任何自满的情绪。

其次，我们在此认识到对上帝的硬心是何等可怕。希伯来书的作者严肃警告不信的后果时说：“今日，你们若听他的话，就不可硬着心，像在旷野惹他发怒一样”（来 3:15）。这一术语的含义显而易见。刚硬的心与柔软的心相反——后者容易被上帝的话语穿透，易受其教导触动，被上帝的爱感动，并因他伟大的救赎作为而受感化归服。对上帝的硬心是件可怕的事，因为那时他的话语只会停留在心表无法渗透，不久便被夺走，永远无法被领悟、珍爱和信服。这正是耶稣在四土壤比喻中描述的情形（太 13:4,19）。圣经中最令人不寒而栗的例子恐怕是法老。尽管目睹上帝权能最有力的彰显，领受上帝旨意最清晰的表达，法老仍不肯屈服，反而顽梗抵抗直至自我毁灭。

1. James Montgomery Boice, *Genesis*, 3 vols. (Grand Rapids: Baker, 1998), 2:517.

何等可悲，这些以色列民——亲眼目睹法老先例并逃脱其暴政的百姓——竟效法他的行径！尽管上帝行了诸多大能作为，他们依然心硬如铁；每逢困境便抱怨不休，甚至指控上帝意图加害，全然无视他屡次彰显的大爱。

由此我们明白，为何第12节称这样的心为邪恶或罪恶——因它背离永活的上帝。第17节将不信之人描述为“犯罪的人”，第18节则指出他们违抗命令。这表明罪即是悖逆；是对上帝话语充耳不闻、拒不顺服。在出埃及记与民数记关于这世代的记载中，我们读到接连不断的罪行。然而希伯来书作者聚焦的大罪，正是不信之罪。

此处蕴含重要洞见：不信乃众罪之根。具体罪行如同坏树上结的烂果，但症结不在表象——这非疾病本身，仅为症状。贪婪、憎恨、自私或欺诈，无非是内在腐朽的显证。恶果生于恶树，正如罪孽滋长于我们败坏的本性。但更深层的是，每棵树都有根系——这才是最关键的。不信正是滋养整棵罪孽腐树的根系。

相反，正是对上帝的信仰促使我们顺服他。挪亚就是一个很好的例子。当上帝预言洪水时，他选择了相信；正是这份信念让挪亚着手建造方舟。而以色列人则因从未真正认识上帝，也不信他的应许，最终在旷野中悖逆犯罪。信与不信的抉择，实为一切属灵问题的核心。

值得注意的是，缺乏证据并非不信的根源。这些以色列人拥有世人梦寐以求的一切神迹证据，却因心刚硬而未能生发信心。同理，当今世人拒绝耶稣基督并非出于哲学思辨，而是道德立场的抉择——他们因更爱罪恶而拒绝上帝的话语，这份对罪的贪恋必然导致对上帝话语的刚硬。哲学辩解只是后置产物，实乃抗拒真道与沉溺罪中之果。这正是我们在这代以色列人身上看到的：作者殷切告诫我们要避免的心硬光景。

第三，希伯来书的作者迫使我们直面上帝对罪恶之怒的现实。在第17节中我们得知，上帝对那些因不信而犯罪的人“发怒”。第18节则告诉我们，因他们的态度，上帝起誓他们永不得进入他的安息。在这两处经文中，我们都看到了上帝对罪恶的愤怒。

如今许多人认为，愤怒是上帝对罪恶做出的不恰当回应。他们觉得上帝应该更像我们：不该如此严肃地对待罪恶。但与我们不同，上帝是完全圣洁的，因此他的怒火会燃烧罪恶。

当我们谈及上帝的愤怒时，并非指上帝像发脾气般失控震怒；相反，上帝的愤怒是他对罪恶与罪人审判的慎重回应。正如 J.I. 巴刻所解释的：“这是公义的愤怒——造物主对受造物道德败坏之正当反应。上帝在惩罚罪恶时彰显愤怒非但毫无道德疑虑，若他不以此方式显明愤怒，反倒会在道德上令人质疑。”²

因着他们的不信与随之而来的罪，这一整代的以色列人——正是上帝从法老手中救赎出来的百姓——都死在了旷野。“他四十年之久，又厌烦谁呢？”希伯来书的作者问道，“岂不是那些犯罪、尸首倒在旷野的人吗？”上帝的本质决定了他必须对罪作出这样的回应。莱昂·莫里斯观察到：“圣经清楚表明，面对人类的罪，上帝并非无动于衷或漠不关心。他是‘烈火’（12:29），对罪必然的反应就是愤怒……上帝确实在意，他不容许犯罪的以色列人进入安息。”³

我们常听说上帝惩罚罪，却不惩罚罪人，但此处却看到相反的例证。倒毙沙漠中、尸骨遗留在沙丘上的并非“不信”这个抽象概念，而是那些不信者本身。同样，上帝也将把不信的罪人投入地狱之火——不仅是他们的罪，更是那些不肯悔改的罪人本身。

上帝的震怒是笃定而非无常的；是持久而非短暂的。一位注释者首先引述了民数记 1:46 中记载离开埃及的成年男性人数——603,550 人，随后又加入了一个可能的成年妇女，并计算出平均每天有 90 名以

2. J.I. Packer, *Knowing God* (Downers Grove, Ill.: InterVarsity, 1979), 166.

3. Leon Morris, *Hebrews* (Grand Rapids: Zondervan, 1981), 34.

色列成年人死亡，持续四十年，直到那一代人全部消逝。他们每日都被提醒着我们常遗忘的事实：“罪的工价乃是死”（罗6:23）。⁴

这引发了一个显而易见的问题：“这是否意味着所有这些以色列人都遭受了上帝永恒的愤怒，他们不仅死在旷野，还全都下了地狱？”一方面，这些不信的以色列人之死确实意在指向上帝更大的审判，那将使人永远坠入地狱。另一方面，圣经并未明言这些以色列人被判处永恒的诅咒。他们的核心问题在于不信，而不信正是导致救恩丧失的原因——因缺乏信心，他们失去了进入上帝安息的机会。任何在那四十年间未悔改并信靠上帝个人，必然带着未得救的结局离世。然而我们仍然可以期望他们中许多人悔改、信靠，从而得到了赦免。毕竟，在他们漫长的惩罚岁月中，上帝依然始终与他们同在。摩西和亚伦的事工持续引领，还有会幕的祭礼，通过这些，上帝的恩典每日向他们显明。尽管如此，他们失去进入应许之地的机会，为不信的致命危险提供了一个戏剧性的警示。

治愈不信的良药

诚然，仅以色列的实例就足以在不信之事上给我们敲响警钟。正是带着这样的思考，或许带着一种新的热忱与紧迫感，我们转向这段经文中所包含的对治不信的良药。这一良药以两条劝诫的形式呈现，一条关乎我们自己，一条关乎他人。作者首先告诫说：“弟兄们，你们要谨慎”，这一命令正可理解为“当心防备”（来3:12）。他继而补充道：“总要趁着还有今日，天天彼此相劝”（来3:13）。

这对今日的我们而言是极佳的教导。我们既要对自己的心保持警醒看守，也要在教会中彼此扶持，劝勉他人同样行。约翰·加尔文如此解释其必要性：

4.Simon J.Kistemaker, *Thessalonians, the Pastorals and Hebrews* (Grand Rapids: Baker, 1984), 93.

由于我们本性易堕入邪恶，需要多种辅助来帮助我们敬畏上帝。除非我们的信心不断得到激励，否则它将沉睡；除非被温暖，否则它会冷却；除非被唤醒，否则它会麻木。（希伯来书的作者）因此希望他们通过相互鼓励来彼此激励，以免撒旦潜入他们心中，用谎言将他们引离上帝。⁵

“劝勉”在希腊语中为 *parakaleō*。前缀意为“靠近”，动词意为“呼唤”。因此，这描绘的图景是我们应当每日彼此靠近，在基督徒信仰的实践中相互劝勉。

基督教并非个人而是团队的追求。因此，若不了解其他信徒的挣扎本质，也不与他们分享自己的挣扎，我们就永远无法践行这一诫命。如此一来，结果将是我们中间有人陷入罪中。故我们被命令要在基督的身体中警醒这些事，确保无人因罪的诡诈而堕落。只要“今日”尚存——即这个充满试炼的现世，机遇与危险如同以色列人所面临的——我们就必须在信仰之事上每日警醒并彼此劝勉。

具体而言，我们必须警惕罪的“诡诈性”。圣经将这一标签赋予多种事物。它频繁提及那些用诡计误导我们的假教师。保罗警告说：“因为这样的人不服侍我们的主基督，只服侍自己的肚腹，用花言巧语诱惑那些老实人的心”（罗 16:18）。歌罗西书2:8 对世俗哲学也作了同样描述，箴言 12:5 则告诉我们“恶人的计谋是诡诈的”。因此，我们确实需要保持警觉，抵御那些诱人却误导心智的欺骗性教义。

但情况更为严峻，因为圣经进一步指出我们的心本身就是诡诈的。耶利米书 17:9 对此有最著名的表述：“人心比万物都诡诈，坏到极处，谁能识透呢？”以弗所书 4:22 中，保罗告诉我们，若没有上帝的救赎之功，人类的本性就是“因私欲的迷惑渐渐变坏的”。这更深入揭示了问题的根源——圣经说我的心不可信，我的欲望并不可靠。智者终将

5. John Calvin, *New Testament Commentaries*, 12 vols.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94), 12:41.

明白这一点——我们所渴求的事物常是愚妄虚空的，是彻头彻尾的偶像崇拜——因此他寻求主内弟兄姐妹的监察与劝诫。

更令人胆寒的是，世间竟然有一个不受约束的个人欺骗者在游荡。圣经告诉我们，魔鬼是迷惑人的大欺骗者，引诱男女陷入愚昧与不信，正如它在伊甸园诱惑夏娃。它甚至伪装成光明的天使（林后11:14）。此外还有罪本身，其本质特性之一便是欺骗性。我们不可轻慢罪，否则将被其牵引缠陷。

试想一个受诱惑欲抛妻弃子另结新欢的男子。这罪看似如此诱人；新欢比他厌倦的平凡旧妻迷人得多。她如此仰慕他，迎合他的自负，而妻子只会唠叨。尽管违背禁忌，她似乎更适合他；与这淫妇在一起他会更幸福。人们会理解；终将释怀；他的孩子最后也会为他高兴。

然而，这一切都是巨大的欺骗。事情并不会变得更美好，因为他婚姻问题的根源在于自己的内心，很快他也会厌倦新欢。她现在仰慕他，但当他失去工作、名誉、金钱和自尊时，她对他的看法就会发生改变。他的孩子们将无法释怀，余生都将带着伤痕与破碎。罪声称这会更好、他会更快乐，但这是个谎言。他正一步步迈向痛苦与毁灭，给自己带来耻辱；若他是基督徒，还会给教会甚至耶稣基督的名带来丑闻。

罪以快乐为诱饵，带来的却是痛苦。问题在于我们的心如此容易被欺骗。再加上罪本质上就是诡诈的，这就解释了为何我们极度需要敬虔的团契、劝勉，以及在诱惑初现时的警诫。我们需要帮助以警醒面对属灵的危险处境——那些与基督教信仰本质相悖的工作、家庭纽带、人际关系或特定诱惑。因此，我们必须彼此劝勉，免得有人陷入罪的欺骗，甚至导致内心刚硬抵挡上帝。

我们必须认识到，罪不仅仅是我们所行的事。罪是一种势力，一支敌军队伍，如同狼群包围羊群，伺机扑向可得的猎物。因此，正如西蒙·基斯特梅克所言：“信徒对同胞的灵命福祉负有集体与个人的责任。他们必须将此责任视为神圣义务，并展现出绝对的忠诚。”⁶

欺骗滋生心灵的刚硬——这正是那些招致神怒的以色列人的结局。基督徒的团契，包括祷告、查经和有意义的友谊，是抵御罪之欺骗的坚固堡垒；在这样的群体中，罪的论调失去力量，我们的信心与顺服得以坚固。我们的目标是坚持到底，进入上帝的安息，而我们的策略是彼此守望。这是何等崇高的事业！值得为此忍受不便，值得牺牲闲暇时光，值得付出真正的牺牲，并将收获永生的回报。

在其描绘基督徒生活的伟大寓言《天路历程》中，约翰·班扬展现了他对敬虔团契重要性的深刻理解。在通往天城的旅途中，班扬笔下的主人公——一位名叫基督徒的男子——与名为盼望的同道信徒结伴同行。班扬写道：“他们立下兄弟之约，同意成为同路人。”这是何等美好的宣言！它令人想起历代志下 15:12 对亚撒王时代敬虔之人的描述：“他们就立约，要尽心尽性地寻求耶和華，他们列祖的神。”

基督徒与盼望就这样结伴同行，这段同行情谊使他们受益匪浅。不久他们遇到另一位旅人——来自巧言镇的表面先生。基督徒与盼望凭着共同的洞察力，意识到这是个应当避开的人。接着，他们又遭遇了持世先生带领的一群人，对方试图引诱他们追求不义之财，二人合力斥责了他。随后出现的是底马，他呼唤二人偏离正路，许诺带他们去满是世间财富的地方。这次盼望受了迷惑想要前去查看，但基督徒警告道：“我听说过这地方……那宝藏对追寻之人而言是陷阱。”

6. Kistemaker, Hebrews, 98.

他劝诫盼望：“我们不再靠近一步。让我们继续前行吧。”于是两位同伴安然继续他们的朝圣之旅。后来，他们来到怀疑城堡，被投入可怕的地牢。此时基督徒动摇了，陷入绝望巨人的诱惑，认为自杀是唯一的解脱。这一次，轮到盼望者坚守信仰，他铭记上帝的诫命。在他的帮助下，基督徒找到了名为“应许”的钥匙，打开牢门逃离了怀疑城堡。⁷这正是我们应当彼此给予的帮助——当我们软弱怀疑时，借弟兄的力量与信心得扶持；又轮流相助，使众人能共同坚忍到底。

忍耐的信心

前文已阐明，有一个好的开端是不够的，我们必须历经艰险持守到底，紧紧倚靠耶稣基督得救恩。作者在14节总结中再次强调这一点：“我们若将起初确实的信心坚持到底，就在基督里有份了。”正是这种坚忍，考验、证明并彰显了我们与耶稣基督真实联合的事实。

然而请注意，我们所要持守到底的是什么：“起初确实的信心”（来3:14）。我们当对什么有信心？不是我们自己的行为或力量，而是耶稣基督里救赎的大能。这是“起初”的信心，即最初拯救我们的福音信息本身。这正是我们需要坚持到底的。福音不只是我们在初信时需要听一次的信息。使我们成为基督徒的福音——我们被钉十字架又复活的主之好消息——也使我们坚守信仰。因此，让我们时常殷勤且顺服地彼此传福音，免得我们中间有人被罪的诡诈所迷惑，心里刚硬。“弟兄们，你们要谨慎，”我们的作者说，“免得你们中间有人存着不信的恶心，把永生神离弃了。”（来3:12）这包含什么含义？我想我们的一首伟大圣诗《同蒙天召》说得很好：

7. John Bunyan, *The Pilgrim's Progress* (Nashville: Thomas Nelson, 1999), 85-100.

失落的救恩

在父神宝座前，我们倾吐热切祈祷；
恐惧、盼望、目标合一，安慰与忧虑同担。

我们共担彼此悲苦，同负沉重轭辘，

时常为对方涌流同感之泪。⁸

这些不单是让我们吟唱的歌词，更是教会中共同践行的生命准则。愿我们都能持守忠心到底，不至失落这伟大的救恩，届时同入上帝的安息。

8. John Fawcett, "Blest Be the Tie That Binds," 1782.

安息日的安息

希伯来书 4:1-5

我们既蒙留下，有进入他安息的应许，就当畏惧，免得我们中间或有人似乎是赶不上了。(希伯来书 4:1)

希伯来书一个显著的特征在于它所阐述的独特历史观。我们在从第3章开始一直到第4章的长篇劝勉中就有所领略。这段劝勉的核心在于作者对诗篇95篇的引用，关键经文是：“今日，你们若听他的话，就不可硬着心。”

关键词是“今日”，作者指出这个时间概念既适用于公元一世纪的读者，也适用于一千年前大卫时代的读者，正如它适用于他所指的出埃及那一代人。“今日”是上帝应许所有信徒都将进入他安息的时刻，这个应许至今仍然有效且可及。从这个意义上说，“今日”既是他们的时代，也同样属于我们的时代。

正如我们先前研经所见，这段叙述的背景是以色列人在旷野漂流出埃及的历史。那代人未能通过考验；他们抱怨上帝、违背上帝，没有以信心转向他。因此，他们未能进入上帝的安息——即应许之地。希伯来

书的作者此刻强调：“你们需要认识到自己正处在相似的境遇中。你们的试炼如同他们的试炼；你们如何回应这些试炼，将决定你们能否进入上帝的救恩。”

这是希伯来书中关于救恩历史的观点。就救恩而言，我们与以色列人本质上处于相同的历史背景中。这对于最初收到这封信的早期基督徒尤为真切。与他们一样，我们生活在耶稣基督死而复活之后，在他升天并执掌天上权柄之后，以及在他第二次降临之前——那时救恩的机会将消逝，收割终将完成。因此，我们如今如何回应“今日”的福音，是我们生命中最具决定性的要素。

所以要留心

正是在这一背景下，我们读到第1节的经文：“我们既蒙留下，有进入他安息的应许，就当畏惧，免得我们中间或有人似乎是赶不上了。”希腊原文直译为“让我们感到害怕”，其核心在于表达“因此，在这充满机遇与考验的决定性时代，我们要警惕你们中有人可能未能坚持追求救恩。”

我们在此看到几个贯穿本书核心信息的重点。首先是要求在试炼中持守坚韧。这正是作者所言“免得我们中间或有人似乎是赶不上了”的深意。此处采用竞技比喻，强调跑完全程的理念。坚韧是基督徒生命不可或缺的要素。事实上，坚持到底才是真正虔诚信仰的标志，而中途放弃则表明这是一种徒有其表的信仰，它并不能带来救赎。

第二个重点在于群体互勉的责任。前文已提及：“总要趁着还有今日，天天彼此相劝，免得你们中间有人被罪迷惑，心里就刚硬了。”（来3:13）。此处再次体现相同视角：“当畏惧，免得我们中间或有人似乎是赶不上了”。注意句子主语是复数——需要谨慎的是“我们”——而宾语却是单数，即防止任何个体跌倒。这正是当今教会亟

需的态度，这句话说：“是的，我是我兄弟的守护者。我对他人在此地的属灵事务负有责任，不仅关乎自己的救赎，也关乎他们的。”这不是鼓励我们去破坏性地干涉他人的生活，而是为了相互造就，而这正是教会生活的定义。这对教会生活如此重要，以至于使徒雅各在他的书信中以此作结：“叫一个罪人从迷路上转回，便是救一个灵魂不死，并且遮盖许多的罪”（雅 5:20）。

西蒙·基斯特梅克说得对，他指出：“我们应当留意那些可能在教义或行为上偏离真理的成员，然后与他们一同祷告，并为他们祈求帮助。我们不断寻找属灵上掉队的人。”¹读到这些话，我不禁想起自己在美国陆军担任军官的日子。每天清晨，所有单位都会进行体能训练，成百上千的小队以队形跑步，常常持续很长时间，直到士兵们精疲力竭。通过跑步时的队形，你能看出一个团队的士气、领导力甚至战斗力。一个好的团队会保持整体一致，哪怕需要稍微放慢步伐。彼此之间会有鼓励。正是第1节所用的表述，在一个好的团队里，如果有人掉队，如果有人因疲惫或沮丧而落后，马上会有人转身去帮助他，劝勉并重燃他前进的决心。作为一个并不特别擅长长跑的人，我记得有时觉得自己再也跑不动了，但战友们的鼓励推动着我一直往前，直到双腿恢复力气。这就是真正的团队精神。

较差的部队情况则恰恰相反。在羸弱的队伍中，你会看到士兵们远远落后于主力部队，有人掉队甚至彻底放弃，而主力纵队却浑然不觉地继续前进。那些在更有凝聚力的队伍中本会坚持到底的士兵，最终却沦落路边，他们未能达标。

这正是希伯来书作者希望我们避免的，尤其是在关乎救赎的问题上，标准要高得多。因此，一间教会是否配得称赞，不应以其建筑规模、出席人数或筹款金额来衡量。按照上帝的标准，优质的教

1.Simon J. Kistemaker, *Thessalonians, the Pastorals and Hebrews* (Grand Rapids: Baker, 1984), 104.

安息日的安息

会应当竭力确保无人掉队或在不信中灭亡。希伯来书作者所期待的教会，是这样一个地方：灰心者因鼓励而前行，软弱者在他人关怀中得力量，那些濒临受骗危险的人被同伴以爱心唤回到真理的路上。

救赎即安息

希伯来书作者在此所思考的，无非是我们灵魂永恒的救赎。他一直用一个我们尚未详细讨论的术语来指代这一点。他始终如一地借用诗篇 95 篇的术语，将救赎描述为上帝所赐的“安息”。

他使用这种语言有何深意？第一种解答方式是观察上下文背景，即上帝子民从埃及到应许之地的出埃及记。正如一位注释者所解释：“在出埃及一代人应许的语境中，安息的概念暗含进入迦南（应许之地）的意味，以色列将在那里从动荡中得解脱，并获安全免受敌人侵扰。”²

这对希伯来书的读者而言意味着什么？作者并非指他们将过着物质丰裕、世俗平安的生活，因为此信正是写给那些面临迫害的人，其中隐含了所有随之而来的匮乏与危险。新约从未应许信徒能在今世免于纷争。事实上，耶稣曾说：“在世上你们有苦难”（约 16:33）。

显然，这里的含义是属灵的。我们的灵魂将得着供应并蒙保守。这必定是耶稣在约翰福音 6 章记载的“生命之粮”讲论中所指的：“我就是生命的粮；到我这里来的，必定不饿；信我的，永远不渴……差我来者的意思，就是他所赐给我的，叫我一个也不失落，在末日却叫他复活”（约 6:35,39）。

耶稣为我们的灵魂提供的，是上帝藉应许之地赐予以色列人的恩惠：丰盛的供应与全然的安全。事实上，摩西描述应许之地所用的语言可直接应用于我们在耶稣基督里的属灵福分：“流奶与蜜之地……那地乃是有山有谷、雨水滋润之地，是耶和华你 神所眷顾的；从岁首到年终，耶和华你 神的眼目时常看顾那地。（申 11:9-12）

2. William L. Lane, Hebrews 1-8 (Dallas: Word Books, 1991), 98.

基督徒会经历各种试炼，正如以色列人在通往应许之地的路上信心受挑战一样。但保罗可以这样描述上帝救恩之安息的应许，上帝的子民历来都发现此言真实：“我的 神必照他荣耀的丰富，在基督耶稣里，使你们一切所需用的都充足。”（腓 4:19）。

上帝安息日的安息

这一切都隐含在提及出埃及漂流和安息应许的经文中。作者通过在第 3 节和第 5 节重复诗篇 95 篇的引文来强调这一点：“他们断不可进入我的安息。”重点不仅在于重申不信的以色列人的失败，更在于强调那已为我们预备且至今仍在赐下的安息之真实。

然而，在希伯来书第 3 节后半部分和第 4 节中，作者又引用了一段旧约经文来扩展他对救恩之安息的定义。此处引述的是创世记开篇的创造记载：“到第七日， 神就歇了他一切的工。”（来4:4，参创 2:2）。这里的重点——且确实是一个极为重要的点——在于上帝在救恩中赐予我们的安息，正是他自创世之工完成后自己所享受的那种安息。

我们从创世记第 1 章记得，上帝劳作了六日，每日都使他的创造愈发奇妙。到了第七日，上帝便安息了。这安息并非暂时状态，而是上帝永恒的常态。第一日以这些话作结：“有晚上，有早晨，这是头一日”（创 1:5）。这句话在上帝工作的六个日子里，每日重复。然而，这一模式并未延续到第七日。与其他日子不同，这安息日并未结束，它没有被画上句号，而是存到永远。

当我们说上帝安息时，并非指他去度假或停止对我们世界的看顾。这里的画面更像在描述：在按照他所定的旨意创造、治理并降服万物之后，他的掌控如此绝对，主权如此无可置疑，以至于上帝毫无阻力地登上了宝座。他的统治是一种安息——即绝对的至高无上和不可动摇的主权——以至于他在安息之中施行一切治理。这是一种唯有

上帝才配享有的安息，正如他所言：“我是神，并无别神；我是神，再没有能比我的。我从起初指明末后的事，从古时言明未成的事，说：‘我的筹算必立定’”（赛 46:9-10）。因此，当我们思想上帝的安息时，应当即刻联想到他那全然、无可争议的主权统治。

因此，进入上帝永恒的安息，意味着与这样一位上帝建立救赎关系。当上帝成为我们的救主时，我们就成为他那全然主权统治之国的子民——他为我们施行统治，也为我们而统治。他在我们生命中的工作已然确立，正如希伯来书作者论及上帝创世之工时所言：“其实造物之工，从创世以来已经成全了”（来 4:3）。

这意味着，如果你已信靠这位救赎的上帝，如果你已在耶稣基督里信服他的福音，你现在就可以安息。你不必再忧虑自己是否在天堂有一席之地，不必再烦恼能否持守基督徒的身份，也不必惧怕世界将如何对待你。即便面对今生可能的损失、苦难甚至死亡，你也能坦然无惧，因为我们的上帝是安息日的主，他从起初就立定永不动摇的旨意。藉着信靠他，你就进入他的安息。这位上帝对我们说：“耶和華说：我知道我向你们所怀的意念是赐平安的意念，不是降灾祸的意念，要叫你们末后有指望。”（耶 29:11）。因此，你可以安息在他为你预备的救赎计划中。

任何当过兵的人都明白，从野战行动转为撤到后方休整意味着什么。在前线时，你总是浑身污垢，补给时断时续，吃到的食物索然无味。最艰难的是必须时刻保持警惕，危险往往近在咫尺。我清晰记得被调离休整时的情景：洗上多日来的第一个热水澡，吃着热气腾腾的新鲜饭菜。但最美好的莫过于那种安宁感——能长久酣睡的安全感，以及物资充足的踏实休憩。

这正是我们凭信心在灵里所进入的，也是因不信所丧失的。耶稣呼喊道：“凡劳苦担重担的人，可以到我这里来，我就使你们得安息。我心里柔和谦卑，你们当负我的轭，学我的样式，这样，你们心里就必得享安息。因为我的轭是容易的，我的担子是轻省的”（太

11:28-30)。他应许能把人从自身的罪孽过犯中解放出来，他将这些罪孽背负在肩，并在十字架上除去，使你们得享脱离这世界纷扰的安息。是的，耶稣说，你们今生仍会遭遇苦难，但“你们可以放心，我已经胜了世界”（约 16:33）。

救赎的安息是活在上帝的同在中，感受他慈爱的温暖，信靠他大能的双手永远怀抱我们。正如使徒保罗所言：“因为我深信无论是死、是生，是天使、是掌权的，是有能的，是现在的事、是将来的事，是高处的、是低处的，是别的受造之物，都不能叫我们与神的爱隔绝；这爱是在我们的主基督耶稣里的”（罗 8:38-39）。

聆听与相信：通往上帝安息之路

听闻如此安息的应许，我们便能理解希伯来书作者谈及信靠耶稣基督时的迫切。问题是：我如何才能进入这奇妙的安息？答案在于信靠主耶稣基督得救。第 3 节告诉我们：“但我们已经相信的人得以进入那安息”谁是得救的人？谁是进入上帝安息并与他建立救赎关系的子民？正是那些相信所听福音信息的人。

我们必须通过信心亲自接受上帝所赐的救恩。这正是作者在第 2 节中所强调的：“因为有福音传给我们，像传给他们一样；只是所听见的道与他们无益，因为他们没有信心与所听见的道调和。”仅仅来到教会是不够的，就像当年出埃及时仅作为以色列民的一员并不足够一样。仅仅听见福音、甚至理解福音，向他人解释福音、甚至欣赏福音的奇妙与美好，都远远不够。除非你以信心领受福音，否则你将无法进入上帝的安息，也无法得救。事实上，如果你听见福音却不将所听与所信结合，若不通过承认自己是罪人并投靠基督以求救赎来回应福音，那么这福音——正如第 12 节所描述的“比一切两刃的剑更快”——非但不会成为你的救赎，反会成为定罪的根源。对于所有听见却不信的人，无论他们还做了什么，上帝宣告：“我在怒中起誓说，‘他们断不可进入我的安息’”（来 4:3）。

如果你一直在参加教会活动，聆听宣讲的福音，或许还享受着音

安息的安息日

乐和美好的环境，但尚未将你个人的信任寄托在基督身上，你便处于极大的危险之中。不要自欺欺人地以为你处于中立甚至有望得救的境地，事实并非如此。在你接受基督为救主之前，你始终是所听闻福音的叛逆者，被排除在上帝的安息之外，并承受着他的震怒。你必须信服福音，安息于基督为你成就的救赎之工。

关于信心带来安息的例证，可追溯至新赫布里底群岛的拓荒传教士约翰·G·帕顿。帕顿在着手将圣经翻译成当地尚无文字形式的土著语言时，很快发现该语言中竟无对应“信心”的词汇——这对传递圣经信息无疑是重大障碍。某日，帕顿观察一场狩猎归来的场景：精疲力竭的猎人们瘫倒在椅子上高喊“啊，躺在这儿休息真舒服”。帕顿当即记录下这句话，最终将其作为土著语圣经中“信心”的译词。³疲乏的罪人正是藉着信心，如同躺卧般安息在耶稣基督并他所传的福音之上。我们不妨用帕顿的译法改写几段经文：“当躺卧在主耶稣身上，就必得救”（参徒 16:31）；“神爱世人，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躺卧在他里面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参约 3:16）。

这意味着你必须将救赎的指望，不放在你已做或可能做的事上——那些只会因罪与失败引向定罪——而要放在耶稣已成就的事上。希伯来书4:10如此阐明：“那进入安息的，乃是歇了自己的工，正如神歇了他的工一样。”你不再倚靠自己的行为，而是安息在上帝和他已完成的救赎之工上。

安息在主耶稣里并由此进入上帝的安息，这带来的改变何其大。这带来与上帝和好的平安，并产生内在的喜乐。这更是在当前这仍有机会的日子，当进入上帝安息的应许依然有效时，信靠主的充分理由。因为若只是听而不信，不投靠那来拯救我们的主，呼召我们进入上帝永恒安息的，对我们任何人都无益。

3. See James Montgomery Boice, *The Gospel of John* (Grand Rapids: Zondervan, 1967), 195.

13

进入上帝的安息

希伯来书 4:6-11

这样看来，必另有一安息日的安息为神的子民存留。因为那进入神安息的，乃是歇了自己的工，正如神歇了他的工一样。（希伯来书 4:9-10）

天堂就像少年棒球联赛中的一垒。据说体育界最难的挑战就是击中棒球，而当你成功后，还有九个魔鬼试图阻止你安全上垒。对许多小男孩小女孩而言，踏上一垒是个遥远的目标，是崇高的呼召，就像以色列人对应许之地的向往。

我使用这个比喻时，绝非轻视所有基督信徒所等候的天国安息。我深知基督徒的生活远比少年棒球联盟艰难，我们所要付出的代价也大得多。但这个比喻吸引我之处在于少年棒球场景中的两个角色：一位父亲和他的孩子。奋力奔向一垒的并非只有孩子。有位父亲曾梦想着见证并欢呼——或许是在孩子迈出第一步时，甚至更早。有位父亲将自己对这

进入上帝的安息

项运动的热爱传递给了孩子，他讲述着各种故事，还率先激发了孩子们对平直球和盗垒的兴趣。他尽可能提早下班回家；站在酷暑或细雨中，一次又一次投出轻柔的球。有位父亲坐在生锈的看台上，为孩子的每一次挥棒揪心不已。终于，经过漫长努力，当那个小男孩或小女孩击中球、冲向一垒、脚踩垒包而裁判高喊“安全上垒！”时，孩子灿烂的笑容总会转向父亲，两人共同沉浸在收获的纯粹喜悦中。

“看到我儿子了吗？”他欣喜若狂地喊道。“看到我女儿了吗？”

这就是为何一垒宛如天堂——不仅因抵达前的艰辛，更因我们最终与天父共享的那份满足。

存留的安息

希伯来书作者劝诫读者藉着信靠基督进入上帝的安息时，其终极指向正是天堂。“安息”一词在本段（来4:6-11）出现五次，首次见于3:11引用的诗篇95篇，论及出埃及时以色列不信的一代：

“我在怒中起誓说，‘他们断不可进入我的安息。’”此处“安息”指进入繁荣安稳的应许之地迦南。作者用数段经文劝勉我们勿效法那抱怨上帝、指控他供应不周、拒绝信靠的出埃及世代。他们最终未能进入应许之地，死在埃及与迦南之间的旷野。

随着论证的展开，作者预见到一个可能的质疑。读者很自然会想：“确实，那不信的一代人未能进入迦南的安息，但他们的子孙在约书亚带领下进去了。既然如此，为何你还不断提及一个‘仍存留的安息’呢？”作者回答道：

既有必进安息的人，那先前听见福音的，因为不信从，不得进去。所以过了多年，就在大卫的书上，又限定一日，如以上所引的说：“你们今日若听他的话，就不可硬着心。”若是约书亚已叫他们享了安息，后来神就不再提别的日子了。这样看来，必另有一安息日的安息为神的子民存留。（来4:6-9）

这段经文的最后一节（第9节）清楚表明，我们得救的安息最终是关乎未来的；这是上帝子民仍需进入的存留的安息。尽管以色列人在迦南的安息极为宏大，却非上帝为其子民预备的终极安息。它是外在的、物质性的象征；非但未能实现上帝的安息，反倒预表了那将要来临的安息。约翰·加尔文阐释道：“这并非信徒所渴慕的最终安息，也非我们与那时代信徒共有的产业。可以确定的是，他们所仰望的远超那属地的疆土；事实上，迦南地之所以被视为宝贵，仅因它是我们属灵基业的预表和象征。”¹

已实现终未论

要理解希伯来书中“存留的安息”所指为何，关键在于掌握一个神学概念——已实现终未论。*Eschatos* 在希腊文中意为“末后的”，末世论即指“末后之事”或“关乎终结”。当我们说希伯来书持守“已实现终未论”时，意指作者强调我们现今已凭信心拥有上帝所应许的事物。虽然这些福分将在历史终结时完全实现，但我们此刻已开始领受其益处。

例如，我们已看到基督如何藉十字架之死“败坏”撒但（来2:14）。或许有人质疑撒但尚未从舞台消失，它仍是咆哮的狮子折磨着我们。然而它的灭亡早已注定，甚至现在我们就能体验脱离其奴役的自由。这一终局将完全成就的实相，此刻已通过信心向我们显明。

已实现终未论的另一个例证是上帝赐予其子民的安息。一方面，我们如今藉着信心进入那安息：“我们已经相信的人得以进入那安息”（来4:3）。注意此处使用的现在时态。通过信心，我们确知救恩的保证，并与永活的上帝相交，这正是永恒生命的

1. John Calvin, *New Testament Commentaries*, 12 vols.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94), 12:48.

真谛所在。我们不再徒劳地努力以换取罪的赦免和上帝的接纳，而是安息在耶稣基督已成全的工上。即便在现今劳苦的生活中，我们的信心仍扎根于他及其拯救大能。这就是我们所说的“已实现终末论”：属天的事物、上帝应许给我们的未来之事，如今藉着信心对我们成为真实，使我们得以靠着非出于己、乃出于上帝的力量而活。这封书信的一大主旨，就是鼓励早期读者们——尽管面临诸多试炼与软弱——因着信，可以确知所盼望之事，并确信未见之事（参来11:1）。

尽管这一强调极为有力，但我们仍然需要注意避免过度解读。以色列人在迦南地预先尝到了上帝的安息；这正是应许之地的象征意义。然而，他们事实上被真实的仇敌环绕；所需的劳苦与争战极其艰巨。约书亚记记载了他们的成功与失败；这是一部战争之书，而非和平之书。迦南的安息指向更伟大的救恩，它提供了预尝，却非完全的实现。

同样的理解也适用于基督徒的生命。何等奇妙，我们安息在主耶稣基督里。我们将重担卸给他，将眼泪与恐惧带到他面前，在他里面得着真实的安息。然而我们所渴慕的，是那不再有眼泪、不再有恐惧、上帝所应许的安息在荣耀中完全实现的日子。以赛亚论到那日说：“并且耶和華救贖的民必歸回，歌唱來到錫安；永樂必歸到他們的頭上；他們必得着歡喜快樂，忧愁叹息尽都逃避。”（赛35:10）

但这并非我们现今的经历。今生如同旷野的旅程，是试炼与考验的时期，并非应许之地本身。希伯来书的作者提醒我们：“这样看来，必另有一安息日的安息，为神的子民存留。”（来4:9）虽然我们在今生已领受非常真实的祝福，但信徒现今所经历的并非全部，我们理所当然渴慕那将要来临更大的安息。

从安息日到主日

这引出了另一个对基督徒而言至关重要的问题，即旧约中安息

日制度与基督教教会的关系。关于安息日存在两种基本观点，均源自希伯来书这段经文。希伯来书的特殊之处在于这些经文中出现的术语变化。在整个劝勉过程中，作者一直使用希腊语单词 *katapausis* 来表达“安息”的概念，该词在希腊文旧约译本中指代进入迦南地的安息。在第4节中，他通过提及上帝创世时的安息扩展了这一概念，使读者开始将地理意义上的安息与以色列人每周的安息日休息联系起来。而在第9节，作者刻意改变了表述“安息”的用词，此处他使用 *apoleipetai* 与 *sabbatismos* 组合，这种结构专指安息日的安息。正是由于这种术语转变，许多译本将其译为“安息日的安息”。

显然，新约读者被引导关注安息日，但问题在于这如何与新约时代相契合。存在两种观点：第一种认为随着耶稣基督降临和旧约终结，安息日条例已不复存在，第四条诫命不再具有约束力。这是当今福音派广泛持有的观点，并得到雷·斯蒂德曼、D.A. 卡森和安德鲁·林肯等作家的支持。

这一论点认为，既然旧约中的安息日如同约书亚进入迦南一般，是指向那随着耶稣基督降临而带来的更完美安息日的象征，它便不再具有约束力。实体既已到来，预表便得成全。第四条诫命写道：“当記念安息日，守为圣日。六日要劳碌做你一切的工，但第七日是向耶和华你神当守的安息日。”（出 20:8-10）。雷·斯蒂德曼指出，在新约中这指的是“上帝所享有的那种停止劳碌的状态，也是他邀请信徒一同进入的状态……这是依靠上帝在我们里面做工。”² 既然如此，守安息日不再意味着遵守某一个特定的日子，而是“当心灵安歇在上帝的应许之上，相信他会在信徒日常生活的寻常事务中做工时，安息便实现了。”³ 持此观点者还援引保罗在歌罗西书 2:16-17 的劝诫：“所以不拘在饮食上，或节期、月朔、安息日都不可让人论断

2. Ray Stedman, *Hebrews* (Downers Grove, Ill.: InterVarsity, 1992), 58.

3. *Ibid.*

你们。这些原是后事的影儿，那形体却是基督。”基于这些论点，当今或许占主导地位的观点认为，安息日的诫命随着基督的到来已经失效，因此对基督徒的实践不再具有约束力。

尽管这一立场颇具有说服力，但仍存在一些重大问题。持不同见解者如约翰·欧文、A·W·平克和理查德·加芬等人指出了这些问题。首先，他们注意到安息日是作为十诫之一设立的。随后他们观察到，其他九条诫命在新约中依然有效。例如，保罗劝诫儿女要听从父母时，明确引用了第五条诫命（弗 6:1-3）。更明显的例子像涉及谋杀、奸淫和褻渎；无人否认这些行为在新约和旧约中同样被禁止。那么，唯独其中一条诫命被废除岂非怪异？尤其在新约中并未明言这种废除的情况下。

另一个问题更具说服力。反对基督教安息日的人指出，安息日是一个指向现已实现之事的记号。当实体到来时，记号便消逝了。这正是希伯来书对旧约献祭制度的论证：既然真正的上帝羔羊已经降临，并一次性为罪献上自己的血，就不再需要宰杀公牛、山羊和羔羊了。事实上，继续这样做就是否认基督工作的真实性与完备性。

但论及安息日时，第9节的核心要义恰恰在于其所指向的实体尚未到来：“这样看来，必另有一安息日的安息，为神的子民存留。”换言之，安息日作为安息记号的必要性与益处依然存在。诚然，希伯来书教导了一种已实现终未论——当我们信靠主耶稣并安息在他里面时，现已拥有其大部分实质。但这种已实现终未论尚未完全实现，仍有未竟之事。安息日指向的不是已经在基督里成就的，而是有待在他未来工作中完全实现的。

通常情况下，双方的关切都值得倾听。反对基督教安息日理念的人们担心我们会陷入律法主义或机械式的敬拜方式。确实，随着基督的到

来，我们已经从律法的管辖过渡到恩典之下。但这并不意味着十诫就此废除。我们仍需面对上帝道德义务的现实，其中之一便是出于对上帝的依赖而遵守一整天的安息。那么保罗对歌罗西人的劝诫（西2:16-17）有何意义？结合整本新约的语境来看，保罗似乎是在纠正那些信仰仅停留在遵守特殊节日历法上的人。

但每周安息日的理念具有独特价值，它是对那位掌权并安息的上帝表达信心的具体体现。就连反对安息日的雷·斯蒂德曼也不得不承认：

这并不是说我们无法通过研究旧约中守安息日的条例来学习关于安息的有益功课，也不是说我们不再需要静默冥想和停止体力劳动的时间。我们的身体尚未得赎，仍需要频繁的休憩与恢复。但我们不再受严格限定某具体日子的沉重束缚。⁴

此类引述表明，在圣经信徒中，即使是安息日的反对者，最终也会提倡实质上等同于守安息日的做法。其缘由显而易见。所有人都认同，守安息日意味着倚靠上帝。但若你事实上每周无休止地劳作，若你从未遵循固定的休息模式，又怎能声称自己真正倚靠主，最终仰赖他而非雇主或自己双手的劳作来获得供应？我们之所以能自由遵循上帝设定的劳作与休息模式，正是因为我们不必依赖自己的筹算。若我检视你每周的日程安排，能否清晰看出你是个倚靠永生上帝的人？若你觉得无法每周留出完整一天（这无疑是在圣经中看到的模式，更不用说耶稣的榜样——他常将大段时间用于祷告并与天父相交）来敬拜并亲近上帝，那么你对倚靠他的宣称必然受到质疑。

4. Ibid., 59.

进入上帝的安息

最近一则隔夜快递服务的电视广告以盛大的鼓乐开场，宣告一项重大消息：“我们现提供周日的全天服务。从此您可以一周七天无阻碍地工作！”我不禁联想到以色列奴役群体在埃及泥坑中日复一日劳作、没有安息日的景象。令人沮丧的是，如今我们竟欣然回归这种以色列民出埃及时所摆脱的奴役状态。基督徒理当摒弃这样的生活观。

基督徒至少需要留出时间，不仅用来敬拜上帝，更要享受他与他的丰盛恩典，安歇在他里面，并至少部分体验那将要来临的安息日的安息。虽然使徒保罗告诫我们不要拘泥于特定日子或历法，但我们必然会在固定的周期与上帝的子民一同敬拜，从而惯常地将主日分别为圣，既为敬拜他，也为享受他所应许、如今至少部分赐下的安息。对基督徒而言，几乎没有比将主日分别为圣、真正安息并享受上帝的供应，以及敬拜配得这一切的他更有益的事了。

有人会反对说这似乎过于律法主义。律法的一个用途是揭示上帝的性情；第四条诫命与其他诫命一样体现了这一点。律法的第二个用途是定罪罪恶，驱使我们走向十字架寻求救赎。毫无疑问，我们所有人都在第四条诫命下犯过罪，如同其他诫命一样，这些罪可以通过基督得到赦免。第三——这也是我在此强调的——律法是指导我们生活的恰当准则。在这方面，第四条诫命恰如其分地诠释了雅各在书信中所说的“自由的律法”（雅1:25）。既然我们已被基督赦免，如今靠着上帝恩典的大能而活，遵行他的诫命便是蒙福与真正自由的道路。就第四条诫命而言，这种自由是从无休止的劳碌中解脱，进入敬拜与安息的生活。

进入上帝的安息

所有这些艰辛的解经工作使我们能够很好地理解经文最后两节的含义，这两节告诉我们：“因为那进入安息的，乃是歇了自己的工，

正如 神歇了他的工一样。所以，我们务必竭力进入那安息，免得有人学那不信从的样子跌倒了。(来 4:10-11)。乍看之下，这似乎自相矛盾。第 10 节告诉我们，进入上帝的安息意味着像他歇了自己的工一样，我们也歇了自己的工。紧接着下一节却敦促我们要为那安息竭力作工——我们必须全力以赴进入其中，不可像以色列人在旷野那样跌倒。

事实上，这里根本不存在矛盾。整段劝勉的核心范式是以色列人出埃及在旷野的漂泊之旅。他们虽已脱离埃及的奴役，却尚未进入安息之地。同样，我们也当如此，在困境中勇往直前——不向上帝发怨言，不刚硬己心抗拒他，而在这试炼的日子全心倚靠他。我们要靠着他所赐的安息之力竭力前行。与那些未能信靠上帝恩典供应的以色列人相反，我们之所以能跟随并奋力前行，是因着信心领受了上帝在耶稣基督里救赎之工的益处。认识到我们当下所面临挑战的真实性，我们便热切支取上帝所赐的一切恩典资源。（而这正是“已实现”与“过度实现”终未论的区别所在，后者忘却了我们客旅的身份）。

如今正是我们劳碌作工的时刻。我们将重担卸给耶稣基督，他便差遣圣灵来帮助我们背负这担子。但这位赐我们安息的救主，同时也是命令我们“若有人要跟从我，就当舍己，天天背起他的十字架来跟从我”（路9:23）的主。我们最终的安息日尚未到来，它正等候我们在天国享受。上帝工作六日后便安息；如今是我们工作的时刻，之后我们也将得享安息。这正是第10节所强调的，指向那尚未临到的安息。

因此要明白，你现今的劳苦并非徒然。这出于信心的挣扎，借着上帝在你里面运行的圣灵加力，绝非毫无意义。我们正在积攒属天的财宝。正如天使向先知但以理宣告的：“智慧人必发光如同天上的光；那使多人归义的，必发光如星，直到永永远远”（但12:3）。

这一切让我回想起关于小男孩小女孩和少年联盟棒球赛考验的话题。是的，挥动球棒的是孩子们；但教会他们如何握棒的却是父亲的双手——那双有力的大手温柔地包裹着他们的小手，直到姿势正确。他的声音耐心地给予指导、训练、鼓励与启发。当他们击出第一支安打时，是他的声音与他们一同欢欣，如同我们天父在那伟大之日将对我们说的那样：“做得好，我的孩子。做得好。”

如今是我们遭遇患难与劳苦的日子。此刻是流泪的时刻，是与罪角力的时刻，是向周遭人作见证的时刻——许多人会讥诮虐待我们。但若我们始终举目望天，凝视家园，信靠天父，并求他在我们微小的善工中得喜悦，我们就能确信他必悦纳。待到安息之日来临，我们也将在这件事上永远得享喜乐。

14

上帝活泼的道

希伯来书 4:12-13

因为神的道是活泼的，是有功效的，比一切两刃的剑更快，甚至魂与灵、骨节与骨髓，都能刺入、剖开，连心中的思念和主意都能辨明。（希伯来书 4:12）

旧约中一次伟大的改革始于偶然。犹大年轻国王约西亚命令大祭司希勒家修缮耶路撒冷那座破败的圣殿。约西亚似乎出于真诚的宗教热忱而行动，且肯定因建筑破败象征国家灵性萎靡而困扰。然而，翻新建筑只能带来表面改善，但殿内工人发现了更具深远意义之物。希勒家向约西亚的书记官通报了工地上的重大消息：“我在耶和华殿里得了律法书。”（王下22:8）。

此事看似偶然，但其中显然有神圣的旨意。约西亚通过修缮圣殿来荣耀上帝，而上帝也反过来赐福于他，上帝将世上最有力量

上帝活泼的道

的祝福交在他手中——它能带来改革与复兴、盼望与喜乐、和平与救赎。主已将失落之物——上帝的真道——归还耶路撒冷。正是那希伯来书所言“是活泼的，是有功效的，比一切两刃的剑更快，甚至魂与灵，骨节与骨髓，都能刺入、剖开”的上帝的话语。（来4:12）

约西亚开始诵读工人们发现的圣经，随即撕裂衣服为以色列人长久缺失的属灵生命哀恸。他召集最虔诚的人围绕上帝的话语研读，随后将圣经所教导的付诸实践。结果是与上帝重新立约，并恢复了因信靠他而得的祝福。约西亚和耶路撒冷在多年前领悟的真理，至今仍是敬虔之人不断学习的功课。正如使徒彼得在首封书信中所写：“你们蒙了重生，不是由于能坏的种子，乃是由于不能坏的种子，是藉着神活泼常存的道。因为凡有血气的，尽都如草；他的美荣都像草上的花。草必枯干，花必凋谢；惟有主的道是永存的。所传给你们的福音就是这道。”（彼前 1:23-25）。

上帝活泼的道

这种对圣经的观点在希伯来书中尤为突出。在贯穿第 3 章和第 4 章的劝勉中，作者恳请读者在苦难中坚守信仰。他坚定地指出，不信耶稣基督的福音就是放弃上帝所赐那伟大的救恩安息。他始终以上帝圣言的权威来支持这些论述。整段劝勉中，他的论点都建立在引用旧约经文的基础上，特别是诗篇第 95 篇。

这篇诗篇由大卫王在希伯来书成文前约一千年所写。大卫同样致力于劝勉他的读者，他通过反思出埃及世代因不信而遭毁灭（约发生于四百年前）来达成这一目的。借古鉴今，大卫写道：“惟愿你们今天听他的话：你们不可硬着心，像当日在米利巴，就是在旷野的玛撒。那时，你们的祖宗试我探我，并且观看我的作为。”（诗 95:7-9）。希伯来书的作者正是将这些话应用到自己所处的世代。在此过程中，他假定——实际上更是大胆断言——大卫所写的话语不仅具有

有现实意义，更对当时阅读它们的人拥有权威。这些读者正经历迫害的开端；或许他们因信仰基督而失去工作甚至财产。他对他们的论证如下：“你们为何要为耶稣的缘故牺牲劳力、世俗财物乃至生命？因为大卫所说的这些话并非过时的消息或无关联的灵性沉思。它们正是上帝活泼长存的道，至今仍具效力，而你们的命运正通过信或不信与这些话语紧密相连。”这正是希伯来书 4:12 开篇所总结的要旨：

“上帝的道是活泼的，是有功效的。”

这怎么可能？大卫的话语终究是人之言，怎能活泼长存？答案贯穿本书始终：因为它们本质上是上帝的话语。我们在书信开篇首节就见到这个重点，作者用这些话描述整个启示过程：“神既在古时藉着众先知多次多方地晓谕列祖”这正是圣经成为上帝之道的原因。希伯来书通篇引用旧约时，作者都以“经上说”或“圣灵有话说”引入。在第 4 章第 7 节他写道：“所以过了多年，就在大卫的书上，又限定一日，如以上所引的说”这些藉着人大卫之口说出、用书写工具记录在纸上的话语，首先且根本上不应被视为大卫个人的话、人的话，而应视为上帝之道。

同时我们必须格外谨慎，不可淡化甚至否认圣经的人类作者身份。圣经由约四十位不同的人类作者共同完成。他们是真实存在的人；这些是他们的真实思想；这些书卷处理的是他们所处的实际境况，并浸染着他们自身的经历与喜好。若忽视这一点，将丧失其大部分价值。

那么，圣经如何成为上帝的话语？这个问题对使徒们至关重要，因为他们视旧约作者对其读者具有权威性。或许最著名的论述是保罗在给提摩太的第二封信中所言：“圣经都是神所默示的，于教训、督责、使人归正、教导人学义都是有益的，叫属神的人得以完全，预备行各样的善事”（提后 3:16-17）。圣经的话语并非源自人类灵性洞

察所生的受感之言，而是上帝亲口呼出的话语，借他们传递而来。

这正是保罗所强调的圣经对我们如此有益的原因。上帝亲自通过他的话语教导我们、责备并纠正我们，在公义上训练我们，装备我们行各样的善事。当你以信心来到上帝的话语面前——当你向圣经的教导敞开心扉和思想，无论是通过讲道还是自己阅读——那话语就在你里面活起来，因为它是上帝亲自为此目的所差遣的。他通过他活泼而有功效的话语在你里面活着并行动。因此，正如马丁·路德所说：

“愿那想听上帝说话的人阅读圣经。”¹清教徒托马斯·沃森补充道：“阅读其他书籍或许能温暖人心，但阅读这本书却能改变生命。”²

保罗给出了非常清晰的描述；他告诉我们圣经是上帝呼出的道，但他没有说明这如何实现。幸运的是，彼得提供了更多洞见：“经上所有的预言没有可随意解说的；因为预言从来没有出于人意的，乃是人被圣灵感动，说出神的话来。”（彼后 1:20-21）。

彼得所说的预言，并非仅指对未来的预测，而是指上帝教导的全部启示性预言。他首先指出，预言并不反映先知个人的想法。所记载的并非先知自己的解释，这些思想也非源自先知本人，而是来自上帝。关键陈述在第 21 节：“人被圣灵感动，说出神的话来。”的确，是人在说话和书写，但他们所言乃是圣灵在其工作中引导他们时从上帝而来的启示。

正因如此，我们才能称上帝的话语是“活泼且有功效的”。尽管我们与初代读者在文化、社会和历史背景上存在差异，对特定经文的理解可能且应当反映这些差异，但我们仍应将圣经视为上帝对我们说的话来阅读。它不仅跟我们的生活息息相关，也具有权威性和约束力

1. Martin Luther, *What Luther Says*, comp. Ewald M. Plass (St. Louis: Concordia, 1959), 61.

2. Thomas Watson, *A Body of Divinity* (Edinburgh: Banner of Truth, 1958), 29.

——当初如何临到他们，如今也照样临到我们。它是永恒且鲜活的，因为它是那位永生上帝的道。因此，彼得论及圣经时写道：“我们并有先知更确的预言，如同灯照在暗处。你们在这预言上留意，直等到天发亮，晨星在你们心里出现的时候，才是好的。”（彼后 1:19）。

上帝的箴言

圣经是活泼且大有功效的另一重要证据，与其内容和目的息息相关。圣经不仅记载了我们宗教传统中引人入胜的事实与信仰，更以贯穿始终的主题为核心：上帝在历史中为拯救罪人所施行的作为。圣经所记录的正是上帝为赦免我们的罪所成就的事，使我们这些死在过犯中的人得以在基督里得着生命。正如保罗写给年轻提摩太的话，圣经的目的是“使你因信基督耶稣，有得救的智慧”（提后3:15）。圣经的信息是上帝藉耶稣基督成就的救恩，其目的正是要将这救恩带给每一个接受信息并相信的人。

上帝的话语是活泼且有功效的，正如耶稣的话语在他站在已故朋友的坟墓前呼喊“拉撒路出来！”（约 11:43）时那样充满生命力与行动力。随着耶稣的话语，死人复活并解开了裹尸布。同样，我们手中的圣经作为上帝的话语，不仅本身是活的，更能积极地将生命传递给我们。它使灵性死亡的人重获新生。

基督教护教学家拉维·撒迦利亚讲述了他与一位传教士在黎巴嫩一同开车的故事。当时黎巴嫩被叙利亚军队占领，奉行高压统治。他们的货车里装满了一箱箱的圣经，他们准备把圣经运往另一座城市，帮助当地教会向迷失的罪人传福音。撒迦利亚讲述了他们在军事检查站被拦下时的焦虑心情。当叙利亚士兵用步枪抵住他们脸部喝问“车里是什么？”时，而传教士竟回答“哦，不过是几箱炸药罢了！”，随后，这位勇敢的牧师递给震惊的士兵一本圣经并解释道：“这就是我说的炸药。阅读它，上帝的大能会闯入你的生活。”事实正是如此！上

上帝活泼的道

帝的话语是活泼且有功效的——是上帝投入黑暗世界的属灵炸药，这股力量能够击溃一切由罪恶和人类抵抗所筑起的堡垒。

上帝穿透人心的话语

希伯来书的作者进一步阐释上帝的道如何运行其工：“神的道是活泼的，是有功效的，比一切两刃的剑更快，甚至魂与灵，骨节与骨髓，都能刺入、剖开，连心中的思念和主意都能辨明。”（来 4:12）。

圣经常以剑喻指上帝的道。保罗描述属灵军装时提到“圣灵的宝剑，就是神的道”（弗 6:17）；约翰在异象中看见复活的主耶稣“从他口中出来一把两刃的利剑”（启 1:16）。随后给七教会的书信表明，这剑正是他的话语。这把双刃剑既能施行拯救，亦能执行审判。

这幅图像所描绘的是上帝之语的穿透力或刺透力：“魂与灵，骨节与骨髓，都能刺入、剖开，连心中的思念和主意都能辨明。”（来 4:12）。重点并非指人的肉体本性与灵性本质之间发生了分离。正如菲利普·休斯所阐释的：“我们的作者在此并非意图对人类构成进行心理学或解剖学分析，而是以生动笔触描述上帝之言穿透至人性最深处的能力。”³上帝之言穿透一切阻碍，为的是抓住整个人，而非仅触及人格的某一方面。

此外，经文还告诉我们上帝之言一旦进入内心会产生何种作用：“连心中的思念和主意都能辨明”（来 4:12）。有多少人自以为在评判圣经，实则恰恰相反！上帝之语穿透内在，其存在显明了我们真实的念头与态度。许多人佯装良善甚至虔诚，但当上帝之语临到时，他们却以敌意与排斥回应。他们对圣经的态度，正揭示了他们对上帝的真实态度。

3. Philip E. Hughes, *A Commentary on the Epistle to the Hebrews*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77), 165.

上帝的话语进入我们内心，它辨明并评估我们对那差遣者的态度。但当伴随着圣灵的重生之工时，它更进一步：它使我们知罪，意识到自己对上帝的悖逆并降服；它如引领羊群般将我们带到好牧人面前。这就是我们重生的过程。我们听见上帝说话，从圣经中读到律法的完全要求与上帝确定的审判，我们意识到自己的危险处境，在知罪中降服自己，俯伏在主面前。接着我们在圣经中认识了一位替我们死在十字架上、除去我们罪孽的救主，我们便欢喜，奔向前去拥抱他，敬拜并跟随他。

约翰·牛顿是被上帝之道刺透并俘获之人。十八世纪中叶，他成长于一个基督教家庭，后离家加入英国海军。在那里他深陷罪中，最终逃往非洲生活。他选择那里是因那地方最能满足他的私欲。随后的岁月里，他成了奴隶贩子，却也遭掌权者虐待甚至被铁链锁住。身体垮掉后，他逃向海边，登上一艘英国商船。凭借航海知识，他成为大副。然而当船长信任他、对他委以重任时，他却撬开船上的朗姆酒储备喝得酩酊大醉——醉到船长返回击打他头部时跌入海中。若非一名船员相救，他早已溺亡。

当船只返航临近苏格兰时，遭遇风暴偏离航线。连日狂风肆虐，海水灌入这艘摇摇欲坠的船只。牛顿在船舱底轮班操作水泵长达数小时，对死亡的恐惧笼罩着他。此刻，在他六岁时，母亲临终前教导的圣经经文浮现心头。上帝的话语在他里面活了过来，拷问着他的思想与态度，使他悔改归正，最终他将自己全然交托耶稣基督，以求赦免与救赎。

船只最终安全抵港后，牛顿开始研读神学，成为著名的清教徒牧师。我们最熟知的是他创作的赞美诗，尤其是《奇异恩典》。

上帝活泼的道

“奇异恩典，何等甘甜，我罪已得赦免；前我失丧，今被寻回，瞎眼今得看见。”⁴

这正是上帝借其圣言所行之事——他拯救罪人，寻找迷羊，使瞎眼者得见光明。上帝的话语活泼而有力，它能刺透人心、明辨是非、施行审判，这一切都是为了成就救赎的伟大工程，这正是其信息与目的所在。

牛顿的经历是伟大例证，而我们这个时代同样不乏其他典范。最不可思议的是，刚硬的罪人竟能听闻上帝圣言，并因信基督而获得属灵生命。近年来涌现了无数关于迷失者重获新生的奇妙故事：曾深谙恐怖手段的克格勃军官；被困在伊斯兰世界深处的穆斯林；被世俗人文主义蛊惑的富有的影星或媒体名人。无论尊卑智愚、东西南北，他们都因上帝活泼而有力的圣言得蒙拯救。

或许有人会反驳说：“我确实接触过上帝的话语，但它并未触动我。我未曾信靠耶稣基督，也未曾将忠诚献给上帝。”这些恰恰是叛逆者竭力逃避的；他们设下重重障碍，转身背离圣言并将其推离自身。只要有可能，他们就避开基督教教导；若收音机调频偶然停在福音讲道电台，他们会以最快速度转台。

但这些经文所言依然真实。上帝活泼的道已经寻到你，它已穿透你的心，辨明你的心思意念，你正被它审判。它是两刃的剑，悬于你上方的不是赐生命的刃，而是宣告死亡定罪的刃。此刻它命令你悔改，向那位白白赦免人的上帝认罪降服。耶稣来不是要定世人的罪，乃是要拯救世人。但他也说：“弃绝我、不领受我话的人，有审判他的——就是我所讲的道在末日要审判他。”（约 12:48）

4. John Newton, “Amazing Grace” 1779.

上帝的话语已足够

我们已见证上帝的话语是活泼且有功效的，其穿透力能审判我们的心思意念，使我们降服于他。此处我们学到的最后一点是：上帝的话语足以满足我们在信仰与敬虔上的一切需求。

这体现在第12节的经文中——上帝的话语与世俗兵器形成鲜明对比：它“比一切两刃的剑更快”。上帝的话语不仅是剑，更在与其他兵器的比较中显出其锋利。菲利普·休斯指出：“作为上帝大能的工具，它比人类设计的最锐利器械更具威力与穿透力。”⁵既然上帝的话语“是活泼、有功效的”，其效力便远超任何兵器。

第13节提供了另一个证据，表明上帝的话语足以满足我们的需求：“被造的没有一样在他面前不显然的，原来万物在那与我们有关系的主眼前，都是赤露敞开的。”上帝的话语活泼且有功效，能穿透人心，叫一切无所遁形。值得注意的是，希伯来书作者在此将上帝的话语比作上帝的眼目——它揭开每颗心灵、每个行为、每种意图、所有思想与欲望，将其置于这位永生上帝洞察一切的目光之下。

然而我们正生活在一个许多基督徒——甚至包括那些曾因对圣经的虔诚而闻名乃至遭嘲笑的福音派信徒——对圣经的效力逐渐失去信心的时代。是的，它受上帝启示；是的，它大有裨益；但必须通过人为手段、智慧或方法来增补。如今的传福音依赖操纵性的心理策略，灵命成长取决于技巧、程序和商店购买的噱头，敬拜则折射出好莱坞娱乐的浮华。希伯来书作者传达的信息截然不同：没有什么能逃脱上帝那揭示一切、充满活力的道。因此，唯独这道足以满足我们一切需求。

这也是使徒保罗的教导。我们需要世俗的方法和手段来完成教会的工作吗？保罗写道：“因为我们虽然在血气中行事，却不凭着血气争战。我们争战的兵器本不是属血气的，乃是在神面前有能力，可

5.Hughes,Hebrews,164.

以攻破坚固的营垒，将各样的计谋，各样拦阻人认识神的那些自高之事，一概攻破了，又将人所有的心意夺回，使他都顺服基督。”（林后10:3-5）

试想上帝的话语赋予我们何等的能力，这岂不激励我们在见证与个人生活中善用它吗？它足以满足我们一切所需。为拯救灵魂，还有比传讲并阐释上帝话语更美的事吗？唯有它能传递上帝定罪与拯救的大能，凿去石心，赐下血肉新心。

再思我们成圣的历程——即自身在圣洁中的成长。有什么比让上帝话语的光照亮我们的生活、浸润我们的心思意念更有效呢？这正是保罗所强调的，他在罗马书 12:2 说：“不要效法这个世界，只要心意更新而变化。”耶稣在约翰福音 17:17 也为我们的圣洁如此祷告：“求你用真理使他们成圣；你的道就是真理。”我们的经文指出上帝的话语“连心中的思念和主意都能辨明。”。

此刻能有这样的经历，实在是何等蒙福之事：能蒙他教导、被他责备并得他激励，在今生被塑造以顺服上帝，同时明白到，正如第13节所总结的，在来世，我们必须向上帝交账。

思考基督徒的安慰这一主题。你是否正经历忧伤或苦难？是否遭遇试探与试炼？是否渴望得救的确据及随之而来的平安？那么请转向圣经，它讲述了一位全然足以拯救你的上帝，他有能力也愿意拯救你并保守你。“神既不爱惜自己的儿子，”圣经告诉我们，“岂不也把万物和他一同白白地赐给我们吗？”（罗 8:32）。

最后，容我问你：你是否渴望此生有所作为？那就委身于上帝的话语，让自己进入这改变生命的光中，并尽你所能，以各种方式将其分享给世界。这正是历代敬虔男女所行的，如约西亚王那般寻回上帝的话语并借此复兴整个国家。因上帝已赋予他的话语伟大应

许：

雨雪从天而降，并不返回，却滋润地土，使地上发芽结实，使撒种的有种，使要吃的有粮。我口所出的话也必如此，决不徒然返回，却要成就我所喜悦的，在我发他去成就的事上必然亨通。（赛 55:10-11）

因此，任何仰赖上帝话语的事工都必确信能得蒙他的赐福，达成他的旨意，并在彰显他救赎大能的同时归荣耀于他。

15

施恩的宝座

希伯来书 4:14 - 16

所以，我们只管坦然无惧地来到施恩的宝座前，为要得怜恤，蒙恩惠，作随时的帮助。(希伯来书 4:16)

基督徒的生活就像一艘帆船。这个比喻很好地将跟随耶稣基督的要求与耶稣基督赐给他们去践行这些要求的资源联系起来。上帝的命令就像舵，决定着船的方向。然而，重要的是，除非强风吹来填满风帆，否则船就没有动力前进。在基督徒的生活中，这股强风包括就是福音中所蕴含的力量。

希伯来书的作者不仅以神学家身份，更是以牧者心肠关注诫命与资源的关联。他后称此书为劝勉的话（来 13:22）。他确实在劝诫读者——时而严厉，始终迫切——但也细心阐释诫命缘由，并提供践行所需的资源。

1. 我要感谢迈克尔·S·霍顿提供的这个例证。

希伯来书第4章的结尾结束了从第3章开始的长篇劝勉，作者在此告诫读者要在信仰中坚持不懈，面对困难时不可心硬。为达成这一要求，他迄今已阐明两个关键资源：首先是基督徒的团契与劝勉。他说这是必要的，“免得你们中间有人被罪迷惑，心里就刚硬了。”（来3:13）。另一个关键资源是上帝的话语，它赐予我们生命并在信仰中激励我们（来4:12-13）。这位牧者现在指引我们转向第三个资源：祷告，藉此我们来到上帝的施恩宝座前，领受坚持前行所需的怜悯与恩典。

若将基督徒生命比作航船，希伯来书中的要求就如同舵，指引我们人生的方向。这些命令至关重要；没有它们，我们就会在浅滩上搁浅沉没。然而，尽管这些命令极其重要，但它们本身并不能推动船只前进，它们无法提供前行的动力。为此我们需要在基督里的巨大资源——如团契、上帝的话语和祷告。这些是吹动我们风帆的气流，赋予我们沿着上帝所定航线前进的力量。在希伯来书4:14-16中，作者提醒我们可以坦然无惧地亲近上帝，因着复活升天的主耶稣基督——我们的大祭司——的救赎事工。此处信息包含三点，我们可以表述为一项要求、一个理由和一种资源。

一项要求：持守信仰

作者开篇重申了这封书信反复强调的要求，即坚守基督教信仰的诫命。他写道：“便当持定所承认的道。”（来4:14）。这不仅是一项必要的要求，也是极难做到的。

一位年轻的基督徒女性曾向我倾诉，她的一位同事贬低基督教是逃避现实困境的懦弱选择。“逃避！”她反驳道，“你试试活出基督徒的样子，与肉体欲望争战，像异乡客般寄居在这片陌生土地，然后再来告诉我基督教是条轻松的路！”她说得对！若你寻求的是懒人绕道而行的人生捷径，若你想逃避严峻挑战，若你只想随波逐

流、循规蹈矩，那么基督教并不适合你。这正是耶稣的教导：“你们要进窄门。因为引到灭亡，那门是宽的，路是大的，进去的人也多；引到永生，那门是窄的，路是小的，找着的人也少。”（太7:13-14）

这就是基督教信仰的严峻现实。跟随基督意味着追寻的不是今世的财富，不是现世的福乐，而是天上的珍宝。基督徒当然承认地上的祝福，并适度享受它们。但我们是已将心志定于天上安息的人。我们已踏入属灵的战场，面对肉体、世界和魔鬼等仇敌。我们甘愿接受这是劳苦的时刻，是为基督门徒身份而牺牲、自愿克己的时期；赏赐的日子必将留待来生。

在第14节，作者称我们必须持守的是“所承认的道”（来3:14）。早期教会使用神学信条来表达信徒的认信，例如使徒信经。这提醒我们，信仰宣告中包含着真理的内涵，而这些内涵至关重要。有些人声称反对信条，但信条不过是圣经教导的总结。拉丁语 *credo* 意为“我信”。我们所信的内容至关重要；有些真理我们若放弃，就等于放弃在基督里的救恩：比如耶稣是谁，以及他为拯救我们脱离罪孽所成就的事。莱尔主教如此阐释：

当今许多人热衷于谈论一种没有教义或信条的宗教。乍听之下，颇为高尚，远观似乎美好。但当我们坐下来审视时，便会发现这根本不可能实现。这无异于谈论一具没有骨骼与肌腱的躯体。若不相信某些真理，人在信仰中就永远不会有所作为……除非一个人的心中铭刻着某些坚信的伟大原则，否则无人能真正与世界、肉体和魔鬼争战。²

我们的基督教认信亦是如此，我们必须紧紧持守，仿佛生命系于此——因为事实确实如此。

2. J. C. Ryle, *Holiness* (Darlington, U.K.: Evangelical Press, 1979), 56.

一个理由：基督作为大祭司的职事

希伯来书的作者接着为我们提供了一个坚持的理由，这是一个他所给出的教义要点。是什么激励基督徒进入充满斗争与冲突的生活，并坚守所认的信呢？在第14节中，作者阐明了这个原因：“我们既然有一位已经升入高天尊荣的大祭司，就是神的儿子耶稣，便当持定所承认的道。”（来4:14）

我们之所以坚持不懈，是因为耶稣基督的身份与他的工作，他既是上帝的儿子，也是我们的大祭司，已为我们预先成就了救恩。此处将耶稣及其救赎之工呈现为对抗恐惧的解药：对失败的恐惧、对背离信仰的恐惧，甚至是对亲近上帝时令许多基督徒瘫痪的畏惧。

许多基督徒在与上帝的关系中挣扎，尤其在祷告方面。希伯来书的作者感受到这种困境的原因，并在前节经文中表达出来：“被造的没有一样在他面前不显然的；原来万物在那与我们有关系的主眼前，都是赤露敞开的”（来4:13）。

任何具备属灵意识的人，一想到上帝那洞察一切的凝视，都会感到极度不安。回想亚当和夏娃初次犯罪后园中的场景——在他们堕落前的原始状态中，他们“赤身露体，并不羞耻”（创2:25）。因无罪可责，他们曾欣然沐浴在造物主慈爱的目光下。但堕落之后，他们连彼此间都试图遮掩羞耻，徒劳地用无花果树叶编作遮体之物。更甚者，他们畏惧上帝的临在，当他临近时便仓皇躲避、藏匿。

这正是许多基督徒与上帝关系中的真实感受。他凝视的念头令他们骨髓发寒。他们宁愿做任何事也不愿直面上帝本身，只在他光芒的边缘徘徊，而非亲近他。他们挣扎着祷告，除非被环境所迫，否则鲜少为之。希伯来书的作者此刻要解决的，正是这种令人瘫痪的恐惧。正如菲利普·休斯所阐释：“罪人不再被命令战兢恐惧地保持距离，相反，如今他们被邀请亲近，并且要放胆无惧地如此行。”³

3. Philip E. Hughes, *A Commentary on the Epistle to the Hebrews*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77), 173–74.

这一转变的缘由在于耶稣基督的救赎之工，旨在使罪人与上帝和好。此处特别凸显了这项工作的两个层面：他在天上圣所为我们成就了赎罪祭，如今又以体恤我们软弱的姿态在高天之上施行祭司职分。

当上帝发现亚当和夏娃的罪时，他以逐出伊甸园并降下诅咒作为惩罚。但上帝随即主动采取行动恢复他们与自己的相交。创世记3:21记载：“耶和华 神为亚当和他妻子用皮子做衣服给他们穿。”上帝以动物代替他们献祭，并用那无辜替代者提供的皮衣遮盖他们。这奇妙地预表了上帝在耶稣基督里为我们所成就的事——他是除去世人罪孽的上帝的羔羊，其完全的义已归算给我们。

当希伯来书作者论及耶稣是我们的大祭司时——本段经文使其祭司职分成为本书信的核心主题——他强调的是基督藉十字架受死完成的赎罪之工。作者将两方面进行对比：一方面是耶稣通过受死、复活并升入高天所成就的事，另一方面则是以色列大祭司所执行的礼仪性职分。

每年一次，大祭司进入帐幕的内殿为百姓的罪孽赎罪。他先为自己的罪献上祭物，再用水洁净自己，唯有这位大祭司——且仅他一人——在一年中特定的那一天，且仅在那一天——得以进入上帝的临在之中。在至圣所里，他目睹约柜，其上金制天使展开翅膀，俯视着刻有十诫的两块法版，那是百姓因犯罪而违背的上帝的律法。为避免惩罚，大祭司携来祭牲的血，洒在施恩座上——那置于上帝锐利目光与律法法版之间的血盘。当血被献上时，上帝的忿怒便得平息，即从百姓的罪中转离。

以色列的祭司们预表了耶稣——那位伟大的大祭司。他之所以伟大，是因他的神性。他是上帝的儿子，所流的血足以永远平息上帝的忿怒。他之所以伟大，是因他的牺牲成就了完全的赎罪，不像亚伦所献的祭需每日重复。他之所以伟大，是因他并非每年仅一次进入至圣所的罪人，且无需次年再来。相反，他已穿越诸天，进入真正的圣

所——上帝在天上的宝座所在，并一次性献上他所流的宝血。这正是第14节隐含的对比。与因罪被拒于应许之地外的亚伦不同，也与继亚伦之后那些本身是罪人、无法献上真正祭物的大祭司们不同，耶稣已进入安息之地——天堂本身，并完成了我们的救赎。

因耶稣是我们的大祭司，我们得以与上帝和好。这意味着我们可以自由地亲近他。我们不必像亚当在园中那样躲避他；阻隔我们与上帝同在的幔子，已因基督在十字架上的牺牲而裂开。正如希伯来书作者极力要我们明白的，如今我们可以放胆进入那曾因我们的罪而被隔绝的上帝同在在中。

施恩座是罪人得以安全且满怀信心地亲近圣洁上帝的地方。这正是上帝在旷野对摩西所说的：“我要在那里与你相会，又要从法柜施恩座上二基路伯中间，和你说我所要吩咐你传给以色列人的一切事”（出25:22）。这是我们藉大祭司耶稣基督所献之血，得以安然与主我们的上帝相会的地点。

基督祭司职事的第二个层面，是他在天上时刻体恤我们。希伯来书4章15节告诉我们：“因我们的大祭司并非不能体恤我们的软弱。他也曾凡事受过试探，与我们一样，只是他没有犯罪。”这是作者先前已阐述过的要点，因此必定至关重要。你所事奉的主，你所仰望的救主，并非远离你的试炼，而是以亲身体验感同身受。他对你所经历的并非漠不关心或冷淡疏离；他降临世间、取了我们的人性，正是为了如今能与我们同感共情。因此，他完全有能力在天父的宝座前为你代求，为你争辩，为你保全地位，为你获取所需属灵的资源。

这正是你不可放弃的原因——因为基督在天上带着人的肉身，他不仅经历过你此刻的困境，甚至承受更多，却始终未堕入罪中。他的义在上帝的宝座前为你辩护，让你得以亲近天父；他的祷告为你祈求供应，为你所需代求。“看哪，我与神所给我的儿女。”（来2:13）耶稣在抵达天国时如此宣告。他已为你开辟道路，在天家为你预备位置，如今他正向那必应允他一切祈求的父上帝祷告，求他供应你属灵

所需并施以保护。

耶稣在被捕当晚的楼上房间里，向首批门徒解释了这一切。当他谈及即将发生的事时，门徒并未完全明白，但他们足以领会耶稣将要离开。耶稣安慰他们说：“你们心里不要忧愁；你们信 神，也当信我。在我父的家里有许多住处；若是没有，我就早已告诉你们了。我去原是为你们预备地方去。我若去为你们预备了地方，就必再来接你们到我那里去，我在哪里，叫你们也在那里。”（约 14:1-3）

是的，前方必有艰难与困苦。希伯来书的作者通过将我们在尘世的朝圣之旅比作以色列人穿越旷野前往应许之地的历程，向我们确证了这一点。但耶稣向门徒保证：“我不撇下你们为孤儿，我必到你们这里来。还有不多的时候，世人不再看见我，你们却看见我；因为我活着，你们也要活着。”（约 14:18-19）这是何等伟大的盼望之源，又赐予我们何等坚忍的力量！

一种资源：施恩的宝座

我们的要求是持守所承认的信仰。我们继续奋进的理由在于主耶稣基督的大祭司职分。他的事工使我们与上帝和好，并开启了天上恩典的宝库。这成就了祷告这一伟大资源，作者在此写道：“所以，我们只管坦然无惧地来到施恩的宝座前，为要得怜恤，蒙恩惠，作随时的帮助。”（来 4:16）

何为来到恩典的宝座前？这意味着我们要以基督大祭司职任为基础，藉着祷告来到上帝面前；也就是说，要凭借他那赎罪的祭献和现今的代祷来到上帝面前。此处的措辞鲜明而清晰。作者告诉我们来到上帝的宝座前，提醒我们这是为我们献上血祭之处，是上帝呼召罪人与他相会的施恩座。但我们同时也被提醒，我们所来到的是位君王的面前；我们来到的是万王之王的宝座前。

查尔斯·哈登·司布真曾就这段经文进行伟大讲道，阐述了我们在祷告中亲近上帝时的一些深层含义。首先关键在于我们必须怀着

谦卑的敬畏之心前来。若我们在尘世威严的殿堂——例如白宫或白金汉宫——尚且表现出极大敬意，那么在来到天国宝座前时，我们理当怀着更深的敬畏。此处容不得丝毫骄傲或虚荣，倘若我们的肉眼能看见属灵层面的真实景象，必会因这威严可畏的荣光而战栗。司布真写道：“他的宝座是洁白无瑕的大宝座，晶莹如水晶……亲近固然可以，但不可流于褻渎；坦然无惧固然应当，但不可失之冒犯。”⁴

其次，我们应当怀着极大的喜乐前来。为何？因为上帝赐予我们如此高的特权，这是何等的恩典？我们本应遭拒，被囚禁在上帝的牢狱之中，然而如今却发现自己被当作蒙爱的儿女，受邀向天上的君王倾诉一切祈求。

其次，我们的祷告应当包含更高的期望，这与我们所敬拜的君王的大能和良善相称。与此同时，我们还应当顺服他的智慧和旨意。正如使徒保罗提醒我们的，“神能照着运行在我们心里的大力充充足足地成就一切，超过我们所求所想的。”（弗 3:20）。当我们带着宏大恳求来到他面前，同时对他至高旨意心存满足时，便是尊荣他。凭着信心，我们欣然接受他乐意赐予的一切，以他选择的方式领受，深知他的智慧远超我们，且他为我们的益处运作万事（罗8:28）。

最后，这也是希伯来书作者特别强调的一点：我们应当满怀信心来到上帝面前。我们前来时深知必蒙悦纳，深知可以畅所欲言，深知这宝座是向我们施恩的。为何如此？皆因那位已为我们开路的大祭司，用他的血为我们开辟了通路，并以代祷为我们祈求。

我们无法高估这种信心的重要性。许多基督徒在祷告中挣扎。我们战兢如临舞台恐惧，仿佛上帝宝座的光芒会照出我们赤裸的羞耻，实则那光芒显明的是披戴在我们身上的荣美衣袍——基督赐给一切信靠他之人的义。这正是祷告的关键——频繁祷告、公开祷告、勇敢自由且满心喜乐地祷告——在于深知我们披戴耶稣基督的义袍而

4. Charles Haddon Spurgeon, "The Throne of Grace," in *The Metropolitan Tabernacle Pulpit*, 63 vols. (Pasadena, Tex.: Pilgrim Publications, 1975), 17:855.

施恩的宝座

来，蒙他救赎事工的邀请，由他宝血所赎买，并因他慈悲的代求而被接纳。这正是活泼喜乐祷告的秘诀。

诚然，你所来到的是是一座宝座，但那是恩典的宝座。这意味着当你近前时，你的罪已被基督的宝血遮盖，你的过犯会得到怜悯的看待。你结结巴巴的祷告不会被挑剔，而是被仁慈地收纳。不仅如此，耶稣祭司般的职分为我们确保了圣灵的帮助。使徒保罗在罗马书 8:26 写道：“况且，我们的软弱有圣灵帮助；我们本不晓得当怎样祷告，只是圣灵亲自用说不出来的叹息替我们祷告。”上帝的灵帮助我们祷告，并慈爱地将我们的祷告诠释给天父聆听。

此外，因我们所来到的是恩典的宝座，上帝乐意应允我们的祈求。他欣喜供应我们所需，赐力量使我们能在试炼中坚忍。他说：“我的恩典够你用的，因为我的能力是在人的软弱上显得完全”（林后 12:9）。因此我们这些今生如此匮乏的人，可以毫无畏惧地向上帝求问。我们为何而来？一位释经者阐释道：“人需要怜悯来遮盖过往的失败，需要恩典来面对现在与将来的事工……怜悯是上帝在人软弱时主动赐予的，人只需接受；恩典则是人因着自己的需要去寻求的。”⁵

正如希伯来书所劝勉的：“所以，我们只管坦然无惧地来到施恩的宝座前，为要得怜恤，蒙恩惠，作随时的帮助。”（来 4:16）

你的位置

上帝要求我们在基督徒生命的试炼中持守信心。他赐予我们一个坚持前进的强大理由——我们伟大大祭司的救赎之工，他能彻底拯救我们。他已先行为我们开启大门，解开了上帝怜悯与恩典的宝藏。祷告是上帝赐予我们的重要资源，若要信仰坚固并在困境中坚忍，我们绝不可忽视祷告。祷告将我们带到一个权能与权威的宝座前，同时也是所有在基督里之人蒙恩的宝座。因此，让我们带着敬畏、喜乐与满心的盼望，

5. B. F. Westcott, *The Epistle to the Hebrews* (London: Macmillan, 1903), 109.

尤其是要带着身为天地君王儿女的信心，来到上帝的面前。司布真关于上帝的恩典为我们所成就的不同，给出了恰当的总结：

若非那是恩典的宝座，我甚至不能对你们这些圣徒说要祷告”，更不用说对你们这些罪人谈论祷告了。但现在，我要对这里的每一个罪人说，即使他认为自己是世上最坏的罪人，要向主呼求，趁他还可以被寻见时寻求他。恩典的宝座正是为你预备的地方：跪下吧，凭着单纯的信心来到你的救主面前，因为他，唯有他，才是那恩典的宝座。⁶

6. Spurgeon, "The Throne of Grace," 860.

被立为祭司

希伯来书 5:1 - 6

如此，基督也不是自取荣耀作大祭司，乃是在乎向他说“你是我的儿子，我今日生你”的那一位；（希伯来书 5:5）

希伯来书在新约书信中独树一帜，因其始终专注于耶稣基督的位格与工作。保罗的书信则采取了稍显不同的方法。在罗马书中，保罗从人类在罪中的境况开始论述；在其他书信中，他则从出现的问题或心中的关切切入。彼得的两封书信都以对天父上帝的赞美开篇，而约翰的第一封书信则以阐明自己的使徒使命和信息为起始。

然而，希伯来书从首节经文开始，就一心专注于耶稣基督。第一章以宏大的宣告开篇，阐明他是谁以及他所成就的事。全书余下部分都在阐述他作为救主的至高无上与完全充足——他比天使更尊贵，比摩西更伟大，比约书亚更卓越，比亚伦大祭司更崇高。作者论述方式基本上是：“只要你们真正明白基督是谁、他成就了什么，就能够在面对一切困难时坚守信仰。”他论证

道，若我们正确认识基督，其他一切自会清晰，我们也将持守信仰直到末了。

希伯来书的独特之处不仅在于它专注于我们主的位格与工作，更在于其详尽阐述了基督作为大祭司的职分。约翰·加尔文准确指出：“圣经中确实没有哪卷书像此书如此清晰地论及基督的祭司职分，如此高举他藉死亡所献那唯一真实祭物的功效与尊荣……简言之，如此完整地阐明基督就是律法的终结。”¹

若说基督的祭司职分仅在这本新约书卷中有所体现，那就不准确了，因为其他书信中也有所暗示，尤其是每当提到他的献祭之死时。但在这本中，作者直接探讨基督徒的坚忍之道，耶稣基督的祭司职分就成了我们主要的动力与安慰的源泉。事实上，唯希伯来书明确将“大祭司”头衔归于耶稣。我们此前研读时已遇此主题，但第五章将使其成为核心焦点。

希伯来书 5:1-10 构成一个完整的思想单元，聚焦于旧约中亚伦的大祭司职分与新约中耶稣基督大祭司职分的相似性。此处阐述的教义为后续内容奠定基础。后文章节将详细探讨基督与亚伦之间的差异，尤其是基督祭司职分的优越性。但首先我们必须理解基督与亚伦之间的基本一致性。为此，希伯来书 5:1-10 首先阐明大祭司的资格，其次是祭司必须由上帝选立的要求，最后说明这两点如何在基督身上得到应验。本次研读我们将聚焦前六节经文，尤其是基督被任命为拯救我们的大祭司这一内容。

祭司的任职资格

希伯来书作者首先阐释大祭司的任职资格。我们可以将此视为职位描述，列明担任此职的必要条件、工作的本质，以及大祭司职分的终极目的。

1. John Calvin, *New Testament Commentaries*, 12 vols.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94), 12:1.

第1节告诉我们：“凡从人间挑选的大祭司，是奉派替人办理属神的事，为要献上礼物和赎罪祭。”（来5:1）此处“人”字在短句内重复出现，显然意在强调。大祭司是从人类中被选召出来，代表人类处理与上帝相关的事务。因此，担任大祭司职分的首要条件就是具有人的身份，因为这项工作的本质正是通过献上“礼物和赎罪祭”来代表其他人。这一呼召与工作的目的再清楚不过，那就是解决罪的问题。大祭司由上帝设立，藉着赎罪的礼物与祭物，代表罪人站在上帝面前。这里特别指向每年赎罪日所献的赎罪祭，它集中体现了祭司职分的全部事工。

此处核心在于代表的概念：祭司必须是人才代表其他人，因为站在上帝面前因罪被定罪的本就是人类。菲利普·休斯写道：“大祭司的职分远不止是作为宗教仪式或礼仪方面的专家。其职分首要关注的，是人类罪恶的根本问题，以及百姓与上帝和好的迫切需要。”²祭司是中保，不仅代表犯罪的百姓站在上帝面前，更通过他代求的工作，实际引领他们重新与上帝相交。

祭司必须是人，才能代表人类；但他同样也需具备人性，以便与众人产生共鸣：“他能体谅那愚蒙的和失迷的人，因为他自己也是被软弱所困。故此，他理当为百姓和自己献祭赎罪。”（来5:2-3）

以色列的人间祭司之所以能温和对待犯罪的百姓，是因他们同病相怜。他们自身也是罪人，这从他们为自己献上的赎罪祭便可证明。希伯来书的作者始终强调耶稣既无罪行亦无过失（参希4:15），但同时也指出，他仍能体恤我们的软弱，因他亲身经历过试探与人性的脆弱。希伯来书5:2说大祭司必须“被软弱所困”。希腊原文直译为“因他披戴着软弱”。耶稣虽无罪恶，却披上了人性的脆弱，因此能体恤罪人，不以严厉待之。

2. Philip E. Hughes, A Commentary on the Epistle to the Hebrews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77), 176.

此外，大祭司温和对待“愚蒙和失迷的人”（来 5:2）。这无疑涵盖了每一位信徒。正是在我们的愚昧与悖逆中，我们得罪了上帝。这也让人联想到旧约中对两类人的区分：一类是因无知软弱而犯罪的人，另一类是蓄意或公然叛逆犯罪的人（参见民数记15:22-31；利未记22:14-16；诗篇 95:7-11）。如今的差异则在于：一边是虽信基督为救主、却仍与罪争战的信徒，另一边是拒绝福音、犯罪不悔改的人。信主之人的罪因耶稣的救赎得蒙赦免，但不悔改、不信的罪人无人为他们担罪，只能自己承担。何等奇妙，“愚蒙和失迷的人”竟有一位满有怜悯的大祭司，温柔引领他们进入上帝的恩典中。

耶稣作为大祭司的资格

这一切的明显要点在于，耶稣有资格担任这样的祭司职分。使他特别具备资格的，正是他完全的人性，无论是在本质上还是经历上。

新约圣经经常强调耶稣基督的神性。他是上帝的儿子——不仅仅像我们其他人一样是人，更是道成肉身的上帝。希伯来书的作者在第一章中非常清楚地阐明了这一点。然而，这里强调的是耶稣的人性。事实上，神圣的救世主弥赛亚必须成为人的主要原因，就是为了履行这一祭司的职责。他必须成为我们中的一员才能代表我们，并且他必须分享我们的经历，以便在我们的试炼中与我们认同。

上帝的儿子如何能代表并与我们认同？第一个答案是道成肉身，即三位一体的第二位格取了人的肉身，承担起我们的救赎之工。希伯来书2:14说：“儿女既同有血肉之体，他也照样亲自成了血肉之体，特要藉着死败坏那掌死权的，就是魔鬼。”正如我们在研究这段经文时所看到的，耶稣在十字架上的死之所以能为人类赎罪，是因为欠债的是人类，而基督是人，他替人类还了债。基督的血之所以具有无限的价值，能够平息上帝的愤怒，是因为他的神性，但正是他的人性使他能够为人类赎罪。他既然为我们的缘故献上了自己。若他来是为拯救天使，他本可以天使的形态降临；但既然他来是要作人类的救主，他便以人的样式到来。希伯来书 2:17 总结道：“所以，他凡事该与他的弟

兄相同，为要在 神的事上成为慈悲忠信的大祭司，为百姓的罪献上挽回祭。”道成肉身是赎罪的基础。正因为耶稣成为人，他才能在十字架上代表人类受死。

那么，他在我们的软弱中与我们认同又是什么意思呢？这是希伯来书作者着重强调的核心，也是基督大祭司职分的关键层面。希伯来书告诉我们：“原来那为万物所属、为万物所本的，要领许多的儿子进荣耀里去，使救他们的元帅，因受苦难得以完全，本是合宜的。”

（来2:10）耶稣需要为这职分成为完全，并非因他先前有何欠缺，而是因祭司必须体察百姓的疾苦。“因我们的大祭司并非不能体恤我们的软弱，他也曾凡事受过试探，与我们一样，只是他没有犯罪。”

（来 4:15）

当我们阅读福音书时，发现耶稣确实深谙此世的种种困境，他深知与罪恶族类共处的艰难、人性的软弱，甚至人类必死的恐怖。他站在朋友拉撒路的墓前哭泣，正如你为逝去的至亲哀恸；他在默想自己死亡时淌下血汗交织的泪滴，恰似你因患难与痛苦揪心；他亲身遭受凌虐折磨；他死去并被安葬坟墓。事实上，那杯我们仅浅尝辄止的死亡、匮乏与孤独苦楚之杯，他却一饮而尽。他历尽人间沧桑，对我们正经历的一切感同身受。

细读福音书——耶稣由童女马利亚所生、在人间的生活，以及在上帝面前受咒诅而死——你便会明白他完全有资格代表我们并与我们认同。这一切在希伯来书 2:11 得到总结：“因那使人成圣的和那些得以成圣的，都是出于一。所以，他称他们为弟兄也不以为耻。”耶稣已成为我们的弟兄，不仅在共享的人性上，更在共同的人生经历中，因此他完全有资格作我们伟大的大祭司。

要明白其中的深意。作者早先就煞费苦心地向我们表明，基督如今已带着权能与权柄坐在上帝的右边。如今我们明白，坐在宝座上的是我们的大祭司。他在那里首先代表我们，使他完美的义能为像我们这样的罪人赢得进入上帝的国与上帝的家中的资格。其次，登基的主认同我们的挣扎；他在我们现今的无知与软弱中以温柔待我们。我们

的大祭司不仅有美好的意愿，更拥有权柄与能力，确保我们在天国的地位，并藉着他所差遣的圣灵此刻就帮助我们。

耶稣自己预见了一切的重要性。约翰福音 17 章记载了他在甘愿被捕并被钉死在十字架之前的祷告，这被称为基督大祭司的祷告。其中，他谈及自己即将作为先知、祭司与君王被高举，以及这对信靠他之人意味着什么。他首先提到自己即将作为君王登基：“父啊，时候到了，愿你荣耀你的儿子，使儿子也荣耀你。”（约17:1），接着他又说到，“我在地上已经荣耀你，你所托付我的事，我已成全了。父啊，现在求你使我同你享荣耀，就是未有世界以先，我同你所有的荣耀。”（约 17:4-5）

接着他谈到自己成功的先知事工，这使信徒们信靠他：“你从世上赐给我的人，我已将你的名显明与他们。他们本是你的，你将他们赐给我，他们也遵守了你的道。如今他们知道，凡你所赐给我的，都是从你那里来的；因为你所赐给我的道，我已经赐给他们，他们也领受了，又确实知道，我是从你出来的，并且信你差了我来。”（约 17:6-8）

然后他以大祭司的身份进行祷告，为所有信靠他的人求得上帝的恩惠与能力：“我为他们祈求，不为世人祈求，却为你所赐给我的人祈求，因他们本是你的……从今以后，我不在世上，他们却在世上；我往你那里去。圣父啊，求你因你所赐给我的名保守他们，叫他们合而为一像我们一样。”（约 17:9,11）

这就是耶稣在荣耀升天之前的祷告。如今他已为我们坐在天上的宝座上。其祭司的职分便确保了上帝的恩典与能力临到我们，使我们得以因信而在祂里面领受祂为我们预备的永生。

被立为祭司

耶稣基督完全具备成为我们中保与大祭司的资格。但一个人可能符合某个职位的资格，却未必实际拥有担任该职的权柄。资格是先决

被立为祭司

条件，但要使工作被认可且具有约束力，还必须得到职分的委任。在4-6节中我们看到，耶稣不仅具备成为我们大祭司的资格，而且上帝也已任命他担任这一职分。

这一任命之事之所以重要，有两个原因。首先，它决定了职分的履行方式。第4节和第5节阐明了这一点：这大祭司的尊荣，没有人自取。惟要蒙 神所召，像亚伦一样。如此，基督也不是自取荣耀作大祭司”（来5:4-5）。真正的祭司并不会试图在人或上帝面前抬高自己。真正的祭司唯一动机是荣耀上帝并服侍人，毫不计较个人晋升。

这同样适用于福音的执事。没有什么比传道人汲汲于显赫的职位、寻求称赞甚至世俗财富更糟糕的了。西蒙·基斯特梅克恰如其分地评论道：“凡被引入圣职者，必须蒙上帝所召。若非如此，他便是对上帝的亵渎，对子民的挑衅。”³

祭司职分在以色列中备受尊崇，这本是应当的。同样，新约也敦促人们尊重福音的执事（帖前 5:12-13；提前 5:17）。但赞美与尊荣对罪人而言始终是一种危险，因此彼得劝诫众长老说：“务要牧养在你们中间 神的群羊，按着 神旨意照管他们；不是出于勉强，乃是出于甘心；也不是因为贪财，乃是出于乐意；也不是辖制所托付你们的，乃是作群羊的榜样。”（彼前 5:2-3）

人类祭司或牧职的真理，尤其适用于基督所承担的弥赛亚祭司职分。从他的一生与受死中清晰可见：他并非为求自己的荣耀而来，乃是要成就天上父上帝的旨意。“我若荣耀自己，我的荣耀就算不得什么；荣耀我的乃是我的父，就是你们所说是你们的神。”（约 8:54）菲利普·休斯指出：“圣子承担救主与大祭司的职分时，非但没有自高自显，反而完全明白这意味着他将经历最深的羞辱、弃绝、痛苦和死亡之深渊。”⁴

3. Simon J. Kihessalonians, the Pastorals and Hebrews (Grand Rapids: Baker, 1984), 134.

4. Hughes, Hebrews, 180.

这正是此职分必须经由任命方能获得的重要原因，而第二个原因，如果说有什么不同的话，可能更为重要。大祭司必须被上帝所任命，不仅仅是为了让他无私地服侍，更是为了让我们知道上帝亲自授权他在此职分中的事工。我们凭什么相信基督的死成了我们罪的赎价？因为上帝任命他承担这一使命，并接纳了基督在这神圣职分中的工作。当耶稣带着自己的血，作为我们罪孽的祭物进入天上时，为何这与我们息息相关？诚然，他具备资格，但这还不够。他能代表我们，因为上帝已立他为我们的大祭司。再者，上帝为何要垂听基督为我们代求的祷告？当然他爱自己的儿子，基督也满有怜悯。但上帝接纳基督的代求，正是因他任命基督承担这工作；作为我们的大祭司，基督成就了上帝为拯救我们所定的旨意与任命。

因此，希伯来书的作者必须证明耶稣确实被任命担任这一职分，他通过引用两处旧约经文来证实这一点。第一处是诗篇 2:7：“你是我的儿子，我今日生你。”第二处是诗篇 110:4：“你是照着麦基洗德的等次永远为祭司。”

第一处引文已出现在希伯来书 1:5 中。这节经文的核心并非确立基督作为神子的本质，而是公开宣告并确认其作为神子与继承者的身份。正如保罗在罗马书 1:4 中所阐释的，耶稣“按圣善的灵说，因从死里复活，以大能显明是神的儿子”。复活与升天实现了这段旧约引文，也标志着他作为神子、继承者和大祭司进入天国的任命时刻。

第二处引文更为隐晦，这里我们首次遇到希伯来书中九次提及的麦基洗德——他最初出现在亚伯拉罕的故事中（创 14 章）。经文中描述麦基洗德是撒冷王（可能是耶路撒冷），也是“至高神的祭司”。亚伯拉罕战胜东方诸王后，曾向这位祭司王献祭，他预表了耶稣基督。亚伯拉罕之后一千年，麦基洗德的名字再次出现在诗篇 110 篇，却未作详细解释。这是一篇弥赛亚诗篇，开篇即描述基督登基。第 4 节仅告知我们，弥赛亚也将按麦基洗德的等次成为祭司。

在诗篇110篇之后，麦基洗德在圣经中再未出现，直到希伯来书才重新被提及。在那里，他被描绘为基督的预表——兼具祭司与君王的双重身份，并且是一位基于其自身不朽生命而永续侍奉的永恒祭司。我们关于这一点，后文将会以相当详尽的篇幅进行阐述。事实上，希伯来书的作者自己也认为现在还不是全面讨论此事的时机。希伯来书5:11写道：“论到麦基洗德，我们有好些话，并且难以解明，因为你们听不进去。”

关于麦基洗德还有更多要说的，但这里的重点很明确。这两段旧约经文表明，基督“不是自取荣耀作大祭司”（来5:5），而是由上帝亲自起誓任命。诗篇110:4的完整引述使这一点更加清晰。大卫写道：“耶和华起了誓，决不后悔，说：你是照着麦基洗德的等次永远为祭司。”上帝任命基督为大祭司的誓言是永不更改或撤销的。

这一切对我们得救的确据有着深远影响。希伯来书的作者长期以来一直在探讨我们持守信仰的问题。他将读者的处境比作以色列人在旷野时的经历，那时许多人因悖逆、不信和反叛而跌倒。这无疑促使我们自问：“未来岁月中我将如何自处？我能否在自己的挣扎与试探中持守到底？”这是个极好的问题。谁能断言信徒必定坚持到最后——而我们必须如此才能得救。

这个问题的答案，也是我们所需的确据，在于耶稣基督被立为我们的祭司。他已完成为我们罪孽受死的工。他升入天堂，为我们的缘故献上他牺牲的血。如今他坐在宝座上，作为代表我们事奉的祭司，为我们代祷，与父上帝调解，并赐下喂养和坚固我们信德所需的天上吗哪。这是何等的好消息！詹姆斯·博伊斯为我们总结道：“圣徒之所以能坚忍到底，是因为耶稣已为他们成就了救恩所需的一切。既然他为他们的罪作了完美的赎罪祭，既然上帝已起誓接纳耶稣的工，信徒就能确信自己必在天堂，如同确信耶稣自己必在那里一样。”⁵

5. James Montgomery Boice, *Psalms*, 3 vols. (Grand Rapids: Baker, 1998), 3:902.

这仅剩一个问题有待回答：他是你的大祭司吗？他曾为你而死吗？你已承认自己的罪并信靠他为救主吗？他如今是否在天堂用他的血为你代求？若答案是“不”，那么你与上帝并未和好，你仍未脱离定罪，你披戴的不是基督的义袍，而是罪恶，在圣洁的上帝面前赤身露体。

但若你已信靠耶稣基督，你便拥有基于他的救赎之功与上帝圣言的平安，甚至上帝的庄严誓言：“耶和華起了誓，决不后悔，说：你是照着麦基洗德的等次永远为祭司。”（诗 110:4）。这誓言是我们得救的确据，因基督已将我们的名字带入高天，好叫我们适时随他进入荣耀之境。

当你凭信心归向基督时，正如希伯来书作者在第十二章所言，你也来到了“锡安山，永生神的城邑，就是天上的耶路撒冷。那里有千万的天使，有名录在天上诸长子之会所共聚的总会，有审判众人的神和被成全之义人的灵魂”。（来 12:22-23）。你可以确信那名册中有一个名字属于你。

我们救恩的源头

希伯来书 5:7 – 10

他虽然为儿子，还是因所受的苦难学了顺从。他既得以完全，就为凡顺从他的人成了永远得救的根源。(希伯来书 5:8-9)

1547年1月，特伦托大公会议第六次会议的第十一条教规中，罗马天主教会正式谴责了新教因信称义的教义，“他们声称人得称义，要么凭基督义的归算，要么凭罪的赦免”，将那在我们里面运行的恩典与仁爱排除在外，“这样的人当受咒诅。”¹这将我们的称义基于内在义行的表述，导致新教改革者认定罗马教会已背弃甚至谴责了福音。特伦托大公会议所咒诅的，正是改革者所教导作为整个基督教信仰核心的教义——正如约翰·加尔文所言：“我们得以在上帝面前称义，全然是借着基督之义的中保。这等于说，人本身并非

1. See Philip Schaff, *The Creeds of Christendom*, vol. 2, *The Greek and Latin Creeds* (Grand Rapids: Baker, 1993), 113.

义人，而是因为基督的义通过归算临到他，尽管他本身完全该受刑罚。”²

令罗马天主教徒及其他宗教改革反对者困扰的是，一个仍为罪人的人竟能被公义的上帝宣告为义。他们抱怨道，声称我们唯独因信基督称义——即便我们实际仍活在罪中——无异于法律虚构。他们认为这有损上帝的尊严，与上帝的本性不符，而且指望上帝在我们真正成为无辜纯洁之人以前就宣告我们为义，是不合情理的。正因如此，宗教改革家所教导的“唯独因信称义”被罗马宣判为可咒诅的——这一绝罚至今仍具效力。³

这一切引出一个关乎我们理解福音核心的关键问题：上帝基于什么宣告一个人义，并接纳他/她为配得与他相交？或者换个说法，我与上帝相交的依据是什么；我的救恩从何而来？这是至关重要的问题，因为对于任何意识到自己是罪人、因罪孽承受上帝圣怒的人而言，这是所有问题中的核心问题。

圣经对于此问题有着透彻而清晰的阐述。我们当前的经文直面这一问题并给出了明确答案。论及耶稣基督时，经文说：“他既得以完全，就为凡顺从他的人成了永远得救的根源”（来 5:9）。要理解这节经文，我们需要回答三个问题：第一，得救需要什么？第二，耶稣如何成为得救所需之事的根源？最后，对谁而言耶稣是永远得救的根源？

救赎所需

得救需要什么？另一种提问方式是：“一个人要与上帝享有永恒的团契，必要条件是什么？”圣经的答案是：要与上帝团契，人必须拥有完全的义，达到上帝所设立的完美的律法。我们可以从正反两

2. John Calvin, quoted in R. C. Sproul, *Faith Alone* (Grand Rapids: Baker, 1995), 93.

3. See *Catechism of the Catholic Church* (New York: Doubleday, 1995), paragraph 1995, 其中强调“称义包含[整个人]的成圣”。

方面来思考这一点。正面而言，人必须完全彰显上帝律法中所规定的圣洁。反面而言，人不可沾染任何罪孽或败坏，不可有任何违反律法的行为。

耶稣在世传道时常谈及这一问题。当那位富有的年轻官长上前询问耶稣：“夫子，我该做什么善事才能得永生？”耶稣回答：“你若要进入永生，就当遵守诫命。”（太 19:16-17）一位律法专家也问了耶稣同样的问题：“夫子！我该做什么才可以承受永生？”耶稣反问道：“律法上写的是什麼？”那人答道：“你要尽心、尽性、尽力、尽意爱主-你的神，又要爱邻舍如同自己。”耶稣说：“你回答的是；你这样行，就必得永生。”（路10:25-28）

因此，救恩的根基在于公义。而在上帝面前称义，意味着要完全遵守他的律法，在思想和行为上、用手与心去持守他的标准。那位富有的年轻官长和律法教师都正确理解了这一点。他们的错误在于宣称自己已经实际达成了这一标准。正因如此，耶稣严厉地驳斥了他们。然而，律法中明确的标准在新约中再次被重申：“你们要圣洁，因为我是圣洁的”（彼前 1:16）。

耶稣关于婚宴的比喻清晰地阐明了这一点。一个试图混入王宴席的人被发现并逐出。“王进来观看宾客，见那里有一个没有穿礼服的，就对他讲：‘朋友，你到这里来怎么不穿礼服呢？’那人无言可答。于是王对使唤的人讲：‘捆起他的手脚来，把他丢在外边的黑暗里；在那里必要哀哭切齿了。’”（太 22:11-13）

上帝要求我们披戴完全的义。这对我们而言是个大问题，事实上，它比我们通常所认识到的更为严重。我们的问题不仅在于我们有道德上的缺陷，更在于我们从头到脚都是道德败坏的；不只是我们的衣裳略显不洁，而是它们污秽不堪。当今人们难以接受这一点，但圣经明确教导如此。保罗清楚指出：“没有义人，连一个也没有”（罗3:10）。

人们不愿听这话，但当他们站在上帝面前时却无法否认。这正是圣经所描绘的景象：亚当和夏娃犯罪后躲避上帝，试图遮掩自己；约伯大胆地向上帝陈词，直到云散天开、上帝显现时，他只能说：“我从前风闻有你，现在亲眼看见你。因此我厌恶自己，在尘土和炉灰中懊悔。”

（伯 42:5-6）大先知以赛亚在圣洁的异象中见到上帝时惊呼：“祸哉！我灭亡了！”（赛 6:5）使徒约翰亦然——当他在启示录1:17 看见复活升高的耶稣基督时，就仆倒在地像死了一般。

人类本不义，但救恩却需要公义。由此可见，反对唯独因信称义教义的抱怨究竟为何。说我们不能依靠任何法律上的虚构，这是对的；若在上帝面前没有真实的义，而只是空谈，我们必定会被定罪。

罗马教会注入的公义的阐述

若公义是得救的要求、是与上帝相交的基础，那么我们的公义从何而来？这是接下来显而易见的问题。何种公义能使我们在上帝完美公义的白色大宝座前蒙悦纳？罗马天主教及许多否认唯独因信称义者的答案是：这公义必须是你内在的。如果有人问：“你为何应当被允许进入上帝那圣洁的天堂？”他们会回答：“因为我已经变得公义了。”

我指出罗马天主教的教义并非为了内证，而是通过鲜明对比阐明这个严肃议题。有人错误地声称天主教宣扬自以为义，但罗马天主教对此也是予以谴责的。天主教徒会立即承认：若非藉着耶稣基督得到上帝的帮助，无人能成为义人。然而这种表述恰恰显明其教义与唯独因信称义的差异——上帝帮助你成为义人，没有基督你永远不可能公义，但他

们仍坚称你进入天堂的根基在于你自身的义。⁴通过洗礼、忏悔和弥撒圣事的结合，你的罪被除去，上帝的恩典得以保存并增强，直到你离世进入死亡。

当然，当你死去时，你无法直接进入天堂。原因在于你还不够公义，无法取悦上帝，这一点你和你身边亲近的人再清楚不过。因此必须有炼狱的存在——这一教义在圣经中并无依据，却因这一教义体系而成为必要。既然我必须达到完全的公义与纯洁，又深知此生无法达成，那么我只能寄望于炼狱之火焚烧我残余的罪孽，这过程或许需要数百年甚至数千年。⁵

这就是罗马天主教所传的福音。耶稣是救恩的源头，仅在于他的死使这一救赎程序成为可能。若非如此，罪人就毫无指望。但如今，靠着他的恩典，经过一生在教会中的操练，以及在炼狱这个微型地狱中多世的熬炼，你可以盼望站在上帝面前——不是基于某种法律虚构，而是基于你个人真实的公义。这一过程的神学术语称为“注入的公义”。罪人通过在炼狱中达成完全的圣洁，基于基督通过教会及其至关重要的祭司职分与圣事注入他们的公义，并在圣母马利亚和众圣徒的帮助下，最终得以进入天堂。

4. 参见特伦托大公会议教规与法令第六次会议第七章：“称义……不仅是罪过的赦免，更是人内在的圣化与更新，通过自愿领受恩典与诸般恩赐，使人[从]不义变为义，[从]仇敌转为朋友，以致能成为永生的盼望之继承人……形式因是上帝的正义，并非他自身为义的那正义，而是他使我们称义的那正义，即：我们被他赋予这正义后，在心灵中得以更新，不仅被算为义，更真实地被称作义人，各人按己身之度量领受内住的正义。”虽然称义对我们而言之所以可能，仅因“我们主耶稣基督受难的功德传递”给了我们，“但在不虔者的称义过程中……上帝的慈爱藉圣灵倾注于称义者心中并内住其中：因此，人通过所嫁接的耶稣基督，在称义时不仅得蒙赦罪，更同时领受[一次性注入的]诸般恩赐——信、望、爱”（沙夫，基督教会信条集，2:94-96）。

5. 参见《天主教教理》第1030条，其中提到炼狱是“为获得进入天国喜乐所必需的圣洁”而设。（另见《教理》第1054条。）该教理通过引用罗马天主教传统及次经《马加比二书》12:45（见《教理》第1031-32条）来为炼狱教义辩护。

根据罗马天主教的说法，你所需要的义，是在称义过程最终把你带到天堂的彼岸之后才在你身上找到的。这或许是个好消息，但算不上极好的消息。此外，这与希伯来书作者所言相去甚远——他说耶稣基督藉着顺服“成了永远得救的根源”（来 5:9）。

基督的义

希伯来书说基督成了我们得救的根源。首先要注意动词“成了”。在某个事件发生前、某种成就达成前，基督并非我们得救的根源，也不是我们进入天国的根基。那么耶稣做了什么使他能成为永远得救的根源？作者告诉我们：“基督在肉体的时候，既大声哀哭，流泪祷告，恳求那能救他免死的主，就因他的虔诚蒙了应允。他虽然为儿子，还是因所受的苦难学了顺从。他既得以完全，就为凡顺从他的人成了永远得救的根源”（来 5:7-9）。

这些经文阐述了基督实际获得的公义，以及他在世上肉身之日完全实现了上帝律法所表达的圣洁。在这方面，我们需要理解基督成全律法的背景，他用以成全律法的顺服，以及他以完美公义成全律法所带来的结果。

耶稣获得公义的背景是什么？耶稣是“在肉体的时候”（来5:7）获得公义的。一位解经家指出：“这些动人的话语表达了耶稣如何深切地进入人类的境况，这境况使他发出祷告、恳求、呼喊和眼泪。”⁶

“肉身”是一个含义较为丰富的词汇，它描绘了人类的弱点、面对危险与困境时的无奈、对欲望与诱惑的屈从，以及对上帝律法的遵守义务。约翰告诉我们：“道成了肉身，住在我们中间”。（约1:14）换句话说，基督履行所有义行的环境与你我被迫生活于其中的环境并无不同，只是耶稣是无罪的，而且他在这世间所经历的旅程，无论从何种角度来看，都比我们的更为艰难。

6. William L. Lane, *Hebrews 1-8* (Dallas: Word, 1991), 119.

从耶稣的受洗开始，再到旷野受试探，这正是基督公开传道之初所表明的。施洗约翰一直呼吁罪人接受悔改的洗礼。但当耶稣出现时，约翰对为他施洗的想法感到震惊，因为眼前这位是无罪的主，更是他预言中那位远比自己伟大的弥赛亚。马太福音记载：“耶稣从加利利来到约旦河，见了约翰，要受他的洗。约翰想要拦住他，说：‘我当受你的洗，你反倒上我这里来吗？’耶稣回答说：‘你暂且许我，因为我们理当这样尽诸般的义’”（太3:13-15）。

这对我们的救赎何其重要！耶稣亲自踏上了罪人行走的道路；正如以赛亚所预言的，“他也被列在罪犯之中”（赛53:12），为要在我们彻底失败之处，完全成就所有的义。

耶稣受了洗，随即从水里上来，天上有声音说：“这是我的爱子，我所喜悦的。”（太3:16-17）圣灵仿佛鸽子降在他身上。他被圣灵引到旷野，受魔鬼的试探。我们在研读希伯来书时不断提及旷野。旷野是我们生活的写照，是进入应许之地前的试炼场。道成肉身的意义正在于此——耶稣亲临以色列人曾惨痛失败的旷野，置身于你我同样与罪争战的境地。但在饥渴交迫、试探重重的旷野中，耶稣完全成就了义，为要成为我们救恩的源头。这正是他顺服的背景。

我们该如何理解基督藉以成全律法的顺服？经文记载耶稣“大声哀哭，流泪祷告，恳求那能救他免死的主”（来5:7）。在旷野四十昼夜禁食期间——这个数字恰好与以色列人历经四十年考验却最终失败的时间相吻合。他们厌弃天上降下的吗哪，然而当魔鬼就食物问题试探耶稣时，我们的主回应说：“人活着，不是单靠食物，乃是靠神口里所出的一切话。”（太4:4）。耶稣直面撒旦所有试探，必定时常祷告呼求上帝帮助。他在比我们经历更严峻的试探中，意念、言语、行为都未犯罪。上帝垂听他不仅因他是独生子，更因“他的虔诚”（来5:7）。

回到本章第3节，我们曾被告知，以色列的大祭司要先为自己的

罪献祭。唯有如此，上帝才会垂听他们的祷告，并领受他们的职分。但耶稣并非凭借公牛和山羊的血向父神祈求；他的一生，尤其是他在那可怕死亡事件中所表现的顺服，正是使他被分别为圣、成为我们大祭司的祭品。威廉·莱恩写道：“耶稣通过受难亲身领悟了顺服的真谛，从而成就救恩，并完全胜任其永恒大祭司的职分。”⁷他的祷告与事工蒙上帝悦纳，皆因他始终如一的敬畏与完全的顺服。

若说新约对耶稣基督生平有何着重强调之处，那便是：他在万事上完全顺服上帝，从未陷入罪中，从未辜负天父，也从未遭受律法的定罪。这正是他降临前就被预言的。以赛亚说：“公义必当他的腰带，信实必当他肋下的带子”（赛 11:5）。耶稣对此直言不讳，质问控告他的人：“你们中间谁能指证我有罪呢？”（约8:46）。他们不能。即便当他被带到彼拉多面前时，这位冷酷的暴君也不得不承认他的清白：“我查不出他有什么罪来”（约18:38）。甚至在他临终时刻，围观者仍为所见景象震惊。“百夫长看见所成的事，就归荣耀与神，说：‘这真是个人！’”（路 23:47）。因此彼得能说：“他并没有犯罪，口里也没有诡诈”（彼前 2:22）。使徒保罗总结其赎罪之死时写道：“神使那无罪的，替我们成为罪，好叫我们在他里面成为神的义。”（林后 5:21）

我们的经文强调，正是在痛苦与挣扎中，在死亡的阴影下，耶稣学会了顺服。尤其让人想起两个场景：首先是他客西马尼园中的极度痛苦，在那里他预见了十字架上将承受的上帝的愤怒；其次是他被钉十字架的死亡。园中耶稣泪流满面地祷告，内心充满巨大痛苦。“我心里甚是忧伤，几乎要死”（太 26:38），他对门徒们说。那个可怕的夜晚，他的挣扎何其剧烈：“俯伏在地祷告”。在难以想象的极大恐惧中，耶稣祷告说：“我父啊，倘若可行，求你叫这杯离开我。然而，不要照我的意思，只要照你的意思。”（太 26:39）这是无比虔诚

7. Ibid., 121.

我们救恩的源头

的顺服，为此，上帝将耶稣视为我们的大祭司。在十字架上，耶稣向能够拯救他的上帝呼喊道：“以利！以利！拉马撒巴各大尼？”就是说：“我的神！我的神！为什么离弃我？”（太 27:46）。又说，“父啊！我将我的灵魂交在你手里”（路 23:46）。耶稣至终完全了所有的义，向父呼喊，信靠他，并一次且永远地成全了律法。他的顺服为罪人开辟了得救的道路，正如隔开至圣所的幔子从上到下裂开所生动表明的那样。“我为他们的缘故，自己分别为圣，叫他们也因真理成圣。”（约 17:19）。因此，他完全了所有的义，成为我们永恒救恩的源头。

这就是基督顺服的结果：“他既得以完全，就为凡顺从他的人成了永远得救的根源，并蒙神照着麦基洗德的等次称他为大祭司。”（来 5:9-10）。我们之前看到，义是救恩的源头，而藉着他完全的生命和牺牲的死亡，使徒保罗的话极其真实：耶稣基督“成为我们的智慧、公义、圣洁、救赎”（林前 1:30）。如今，因罪而关闭的通向上帝的路，因基督的义而开启。约翰·加尔文写道：“他成为我们救恩的创始者，因他使我们在父上帝眼中成为义，他以顺服的行动弥补了亚当的悖逆。”⁸

带着这样的思考，让我回到先前提出的问题。你凭什么指望能站在上帝的宝座前？当上帝质问“你为何配进入我的圣洁天堂”时，你将如何作答？显然答案不在于你自身的义——无论是现在还是将来。我们唯一能给出的答案，正如赞美诗《万古磐石》中精妙表述的那样：

我空手来无代价，单投靠我主十架。

求主赐衣遮我身，我无助求主施恩。

我无悔来到主旁，求主洗我免灭亡，免灭亡⁹

8. John Calvin, *New Testament Commentaries*, 12 vols.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94), 12:66.

9. Augustus M. Toplady, “Rock of Ages, Cleft for Me,” 1776.

这就是我们所说的因信称义。我们的信心并非使我们成为义人；相反，信心是抓住了另一位——我们的主耶稣基督的义，他作为我们的救主和大祭司成为完全，是我们永恒生命的源头。赞美诗再次精妙地表达了这一点：

纵然我勤奋不休，不能达律法要求
纵然是热心持久，纵然眼泪永远流
仍不能赎我罪尤，惟有主能施拯救

这是一个法律上的拟制吗？我们说“我生与死的唯一安慰，唯独在于基督的义”，这话是否亵渎了上帝神圣的公义呢？我承认，倘若我声称是信心本身使我们称义，那倒会成为一种法律拟制。但为我们这样的罪人确保赦免与永生的，是基督完全的义，唯独藉信心领受。这并非违背公义，反而是恩典的上帝所赐的义之礼物，一切荣耀归于他。使徒保罗在腓立比书3章所言的，正是基督这义——非经曲折过程注入我们，而是上帝藉信心唯独归算给我们。保罗毫无自夸之意，他说：“不但如此，我也将万事当作有损的，因我以认识我主基督耶稣为至宝。我为他已经丢弃万事，看作粪土，为要得着基督；并且得以在他里面，不是有自己因律法而得的义，乃是有信基督的义，就是因信神而来的义”（腓 3:8-9）。

确实会有一个时刻，信徒不仅被算为义，而且最终被造就为完全圣洁。这一工作如今正在进行，通过我们的成圣过程，那些已被上帝称义的人正以实际的方式被圣化。上帝将亲自通过复活而非炼狱之火来完成这一工作。我个人极为期待那日，但如今我虽身为大罪人，却能披戴耶稣基督的义袍站在上帝面前。这不是法律欺诈，而是我们宝贵救主为我们赢得的真实公义，他因此成为我们永恒救恩的源头。

因信称义

尚有一个问题待解：“基督是谁的救恩之源？”答案明确：“他既得以完全，就为凡顺从他的人成了永远得救的根源”（来 5:9）。顺从耶稣基督以致得救是何意？主自己在约翰福音 6 章给出解答：“众人问他说：‘我们当行什么才算做 神的工呢？’耶稣回答说：‘信 神所差来的，这就是做 神的工。’”（约 6:28-29）

若你不信靠耶稣基督，这福音于你便是噩耗。正如耶稣亲口教导：“信子的人有永生；不信子的人得不着永生， 神的震怒常在他身上。”（约 3:36）。你若信靠他的救赎之功，基督必成为你的救主。他的牺牲将偿清你的罪债，他的义袍将成为你在上帝宝座前的披戴。

但切勿以为这一切轻而易举。若要顺服耶稣基督，你必须承认某些事实，并摒弃另一些事情。你必须承认上帝因你的罪孽和你全然缺乏公义而审判你是公正的。你必须承认你本身并不具备、也无法凭自己获得公义，因你内里存有罪性。继而你必须凭信心伸手抓住耶稣基督，接受他无偿赐予的救恩，信靠他那公义的生命与牺牲之死作为你唯一的拯救。

你不仅要承认自己需要基督的宝血与公义，还必须弃绝那些被罪玷污、全然无力拯救你的行为。你必须摒弃你的宗教成就、对参加教会的依赖、良好的教养或世俗地位——即除耶稣基督救赎工作外的一切倚靠。事实上，你必须弃绝世界及其一切罪恶享乐，正如使徒约翰所描述的“肉体的情欲、眼目的情欲，并今生的骄傲”（约一 2:16）。离弃罪恶虽非你得救的途径，却是其必然结果，因光明与黑暗本无相交。

但当你放下这一切时，只要你双手紧紧抓住耶稣基督的十字架——在那里，上帝公义的圣子为罪人而死，并成为所有信靠他之人永恒救恩的确据源头——你便得着了一切。

从奶到干粮

希伯来书 5:11 – 6:3

看你们学习的工夫，本该作师傅，谁知还得有人将 神
圣言小学的开端另教导你们，并且成了那必须吃奶、不
能吃干粮的人。(希伯来书 5:12)

有句古老的谚语道出了当传道人触及听众内心隐秘时人们的感受：若他泛泛而谈，人们便认为他在传道；人们由衷赞同。但当他涉及个人层面，真正触及人们实际生活中真实的罪与世俗之处时——他们却说这不是讲道，而是多管闲事。

当我们读到希伯来书第 5 章末尾并进入第 6 章时，作者显然已开始“多管闲事”。希伯来书 5:11-6:3 这段经文是一个插入语；也就是说，它打断了论证的自然流程。这个插入语相当长，是这封劝勉书信中的第三次主要劝诫。第一次劝勉出现在第 2 章，那里我们了解到偏离的危险：“所以，我们当越发郑重所听见的道理，恐怕我们随流失去。”（来 2:1）

第二次主要的劝勉从 3:6 延伸至第 4 章末尾。其重点在于引用诗篇 95 篇的话：“你们今日若听他的话，就不可硬着心，像在旷野惹他发怒、试探他的时候一样”（来 3:7-8）。我们要竭力守护自己及周围人的心，以免“存着不信的恶心，把永生 神离弃了。”（来 3:12）

这段冗长的劝诫结束后，希伯来书的作者从第 5 章开始，详尽阐述耶稣基督大祭司的职分。然而，他刚着手解释，便意识到面临一个教导难题。正如他在 11 节所写：“论到麦基洗德，我们有好些话，并且难以解明，因为你们听不进去。”（来 5:11）鉴于这种情况，作者转而处理读者灵命不成熟和缺乏委身的问题。若不先纠正这点，深入探讨信仰更深奥的真理便毫无意义。

他在这里开始的劝勉虽简短却强烈。事实上，这可能是新约全书中出现的最严厉警告之一。希伯来书的作者首先处理灵命不成熟的问题，然后是完全背道或彻底丧失信仰的危险，最后以基于上帝应许之确据的鼓励作结。在本研究中，我们将探讨这段劝勉的开头部分，从希伯来书 5:11 至 6:3。

幼稚的信仰

希伯来书的作者以一段责备开始，解释了为何他无法继续阐述：“论到麦基洗德，我们有好些话，并且难以解明，因为你们听不进去。看你们学习的工夫，本该作师傅，谁知还得有人将 神圣言小学的开端另教导你们，并且成了那必须吃奶、不能吃干粮的人。”（来 5:11-12）

这段经文表明，这封书信的读者并非初信者或新信徒。他说，“看你们学习的工夫，本该作师傅。”他并非指他们都该成为按立的牧师，而是说他们本应能教导他人信仰，但实际上却连上帝话语最基本的真理都尚未掌握。

这封信的收件人与当今许多基督徒相似，他们认为神学是浪费时间。人们会问，上帝是否是三位一体？基督的义是因称义而得还是因内在的更新而得？重生是在信心之前还是之后？这些又有什么区别呢？他们说，重要的是我们彼此和睦相处。然后他们引用一些经文来推崇一种孩童般的信心，仿佛这就等同于一种幼稚的信心，即对上帝的话语漠不关心或一无所知的信心。

这种态度在今天如此普遍，以至于或许大多数自称信徒的人试图仅靠稀薄的奶水滋养自己。并非奶水有什么问题，而是那些不再是婴孩的人若要成长，就需要更坚实的饮食。然而我们生活在一个大多数教会成员对圣经及其教义极度无知的时代。福音派人士衷心认同圣经是真理，但他们却不愿花时间去学习其中的教导。最近的调查显示，例如，大多数自称基督徒的人无法列举十诫中的一半、说出四福音书的名字，或阐明“称义”一词的含义。他们不知道亚伯拉罕是谁，也不了解保罗在罗马书中写了什么。当被问及圣经是否说过“自助者天助”时，80% 自称为“福音派基督徒”的人表示同意（实际上这是本杰明·富兰克林的话）。民意调查专家乔治·盖洛普总结了当今的状况，指出“人们对圣经、基本教义和自身教会传统的惊人无知……还有信仰的肤浅，许多人不知道自己信什么，或为什么信。”¹难怪世俗文化对我们的教义如此不以为然，毕竟我们自己都对此兴趣寥寥。

希伯来书的作者毫不讳言理解圣经教导的重要性。他采用使徒保罗在哥林多前书 3:1-2 中也用过的比喻写道：“凡只能吃奶的都不熟练仁义的道理，因为他是婴孩；惟独长大成人的才能吃干粮；他们的心窍习练得通达，就能分辨好歹了。”（来 5:13-14）

1. George Gallup Jr. and D. Michael Lindsay, *Surveying the Religious Landscape: Trends in U.S. Beliefs* (Harrisburg, Pa.: Morehouse, 1999), 4.

他指出，属灵婴孩的标志在于他们“不熟练仁义的道理”（来5:13），或如新国际版所述，“not acquainted with the teaching about righteousness/不熟悉关于义的教导”。但更有可能指的是来自上帝、通过耶稣基督在福音中的工作而赐予的义，且是借着信心领受的。这正是他在提出这番责备之前所写的内容。在希伯来书5:8-10中，他写到基督的顺服使他得以完全，胜任救主的角色。藉着他的义，基督成为“永远得救的根源”（来5:9），并被立为我们的大祭司。

关键在于这些停滞不前的婴孩无法阐明他们得救的根基。他们形成了一个以耶稣基督为标识的群体，却未能理解基督教信仰是如何运作的。或许如人们所言，只要得救就够了。但作者揭示了问题所在：“惟独长大成人的才能吃干粮；他们的心窍习练得通达，就能分辨好歹了。”（来5:14）

在信仰上是否成熟重要吗？当然重要！不成熟的信徒容易被引入歧途，这也是本书信作者始终担忧的问题。在以弗所书4:14中，使徒保罗对那间教会表达了类似的关切，那属灵的婴孩“中了人的诡计和欺骗的法术，被一切异教之风摇动，飘来飘去，就随从各样的异端”。那些在信仰真理上停滞不前的人会摇摆不定，尤其是面对欺骗者及其虚假诡计时——这正是我们始终会面临的境况。

当今许多教会观察者指出，心灵与头脑之间的错误对立导致了福音派中的反智主义：若你重视神学，就必定属灵冷淡、缺乏爱心。奥斯·吉尼斯痛心疾首地指出，其结果是“我们成为一群对上帝有真实（有时甚至是深刻）体验的人，却不再是持守真理的子民。”²在一篇《福音派思想的丑闻》的评论中，教会历史学家马克·诺尔开篇直言：“福音派思想的丑闻在于，它几乎算不上真正的福音派思想。

与他们的属灵先辈不同，现代福音派信徒未曾追求在上帝之下的全面思考，也没有努力让自己的思想在基督教的视角下得到最大程度的塑造。”³

换言之，神学令当今基督徒感到乏味，这无异于说我们对上帝本身感到厌倦——除非他能满足我们的消费需求。希伯来书作者指出了我们为此要付出的代价：永远停留在婴孩阶段的基督徒，无法分辨信仰的真伪表达、无法辨别有益的和危险的，无法区分上帝的灵和时代的风气。近年来，这一点在大批肤浅的基督徒身上得到了体现，他们追逐着这样或那样的怪异运动，这些运动强调奇异的经历或快速致富，但与耶稣基督所教导的“义”的教诲毫无关联。

不成熟的表现

婴孩般的信徒是什么模样？希伯来书 5:11-14 向我们展示了三个只能喝奶、无法消化干粮的基督徒特征。首先，他们的理解肤浅。这描述是否适用于你？一种检验方法是：思考你关注什么、对什么感兴趣。在我过往的牧养工作中，我常发现一个有效的诊断性问题：请对方列出过去六个月阅读的书籍名称。重点不在于推广我认可的阅读清单，而是观察此人是否固守自我——沉溺于个人需求或体验追寻，还是对上帝的属性、福音的珍宝、以及在这世上代表耶稣基督的挑战真正感兴趣。

若你说：“只要我爱耶稣，其他信什么都无关紧要”，那么你的信仰、品格或对上帝的用处就永远无法成长。此外，没有比研究上帝及其救赎之工更值得、对我们更有意义的课题了。婴孩般的信徒对此知之甚少或一无所知，反而固守于自己的小问题、狭隘的王国，几乎无法想象永恒中那些伟大而崇高的主题。

3. Mark A. Noll, *The Scandal of the Evangelical Mind*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94), 3 - 4.

幼稚的信仰的第一个特征是肤浅，第二个特征是这类基督徒在信仰之事上对他人的助益甚微。希伯来书作者写道：“看你们学习的工夫，本该作师傅”（来 5:12）。在第三章中，他谈到灵性劝诫的极大必要性，以免有人被罪的诡诈所迷惑而心刚硬。这要求基督徒能觉察属灵实况、警觉危险，并随时运用信仰的资源。

许多人以为可以将所有属灵教导的责任全交给按立的牧师。但无论你处于何种人生境遇，你的责任都要求你在基督教教义的理解上不断成长。例如，一个丈夫若没有对圣经教导的成熟把握，就不可能提供妻子所需且圣经要求的救赎性鼓励，更遑论在主的敬畏和训诲中养育子女。如果你是一位父亲——或者希望有朝一日成为父亲——当你的青少年子女，乃至大学年龄的孩子带着从不信的老师朋友那里学来的问题回家时，你将如何应对？你需要从现在开始成长，以免为时已晚。

那么女性呢？使徒保罗曾以轻蔑的口吻描述那些“软弱妇人”无法持守真理（参提后 3:6-7）；他期望年长女性能如提多书 2 章所述，成为年轻一代女性的智慧与教导的源泉。诚然，每位基督徒都应如彼得在其首封书信（彼前 3:15）所言，能“常作准备，以温柔、敬畏的心回答各人”——而当今时代对此需求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为迫切。

属灵婴孩的第三个特征，是缺乏分辨健全与不健全教导的能力。与之相反，成熟者已训练自己“能分辨好歹”，这个表述似乎同时涵盖了教义判断与道德抉择。

对于上述肤浅、无用且缺乏分辨力的情形，存在一个简单的补救方法：投身真理、操练心智，先掌握信仰的根基要义，进而追求对圣经真理深刻而透彻的把握。

信仰的基础

希伯来书的作者接着提出一系列有趣的课题，他称之为“基督道理的开端”，也是信仰中其他一切事项的“根基”（来 6:1）。

早期教会采用信条的形式来帮助新信徒做好受洗的准备。这些基本概要构成了任何信仰宣告的基础。6:1-2 中列出的条目很可能就起到了这样的作用。然而我们必须承认，细看这些条目时，其含义对我们而言并非一目了然：“所以，我们应当离开基督道理的开端，竭力进到完全的地步，不必再立根基，就如那懊悔死行、信靠神、各样洗礼、按手之礼、死人复活，以及永远审判各等教训。”（来 6:1-2）

重点并非要抛弃这些真理，而是将其确立为日后建造的确凿根基。这里似乎有三组、每组两项的条目，它们共同构成了基础性或根本性的真理。第一组是这对：“懊悔死行与信靠神”。这直截了当。从不信到基督信仰的转变，始于对那些导致死亡行为的觉察、定罪，继而悔改。死行是指招致上帝定罪（参见罗马书 6:19-21）的罪恶行为，也包括虚妄的宗教仪式。

与悔改相伴的是对上帝的赦免与救赎的信心。这正是整封书信的核心主题：持守通过信靠基督所领受的上帝所赐的救恩之道。真正的悔改总会引向得救的信心；我们离弃罪恶的效忠对象，转向赐予赦免与新生命的上帝。综合而言，这根基最基础的层面对应着称义的教义。

正确理解这一教义何其重要，若缺失此认知，我们所有的理解都将存在致命缺陷。耶稣基督来是为成全律法，并代替我们受死以赎我们的罪；信徒因着唯独凭信心领受的基督之义被宣告为义。这是基督教一切教导的第一块基石。托马斯·华森所言极是：“称义是基督教的枢纽与支柱。对称义的理解如同地基的缺陷般危险。基督里的称义是生命之水的泉源，若让腐败教义的毒药渗入这泉源，便是自取沉沦。”⁴

接下来的这对概念较难理解：“各样洗礼、按手之礼”（来6:2）。我们本期待看到一份基础要义的清单包含关于洗礼的教导，尤其是考

4. Thomas Watson, *A Body of Divinity* (Edinburgh: Banner of Truth, 1958), 226.

虑到这些教理问答大多数都与这一圣礼相关。显然，在早期使徒教会中，洗礼与按手礼紧密相关；按手象征着圣灵的降临，这与基督徒生命的开端相联系，而洗礼正是这一开端的象征。这似乎是它们在此被并列提及的原因。

然而存在一些难点，首先在于希伯来书的作者并未使用表示洗礼的常规词汇，且此处采用了复数形式。他未用指代基督教洗礼的标准词 *baptisma*，而是使用了 *baptismomn*——该词更广泛地描述各种洗涤或洁净仪式。考察公元一世纪犹太教各派别运动时，会发现关于仪式性洗涤的教导差异极大：既有旧约中涉及祭司授职的洁净礼；死海古卷显示昆兰的艾赛尼派极其重视洗涤仪式；还有施洗约翰所行悔改洗礼之类，甚至早期基督徒对此也存在足够多的困惑，以致使徒行传 18:25 特别提及此事。

与此同时，新约时期的按手礼与祝福、医治，尤其是按立圣职相关联。一般而言，按手象征着圣灵的降临。综合来看，洗礼与按手礼关乎我们过基督徒生活所需的能力；也就是说，它们指向成圣。我们在罗马书 6:2-4 中看到类似的内容，保罗将洗礼教导为激励过敬虔生活的动力。

作为这份基督教基要清单的收尾，最后一组是“死人复活和永恒审判”。如果第一组关乎称义，第二组关乎成圣，那么以一组关乎得荣耀——即信徒死后的归宿——的内容作结就合情合理。基督教盼望的核心是坟墓之后等待我们的复活，那荣耀的盼望。确实，所有死人都将在审判的大日复活；在基督里的将被欢喜接纳，而拒绝他的将永远因自己的罪被定罪。

5. F. F. Bruce, *Hebrews*, *New International Commentary on the New Testament*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90), 142 n. 27.

这份基督教信仰概要构成了最基本的信条，是安全且富有成效地建造信仰所必须奠定的根基：称义——上帝藉着基督宝血宣告罪人为义的恩典之举；成圣——信徒在圣洁中成长的过程；最后是得荣耀——所有仰望耶稣基督之人伟大的盼望，即我们将在荣耀中被改变、被接入圣城与上帝永聚的那日。

因真理成圣

希伯来书作者贯穿全书的唯一目标，就是我们必须藉着对耶稣基督的信心坚持到底。他在第六章开头写道：“所以，我们应当离开基督道理的开端，竭力进到完全的地步”（来6:1），并在第3节承诺：“神若许我们，我们必如此行”（来6:3）。这是他最大的心愿——引导读者成熟地认识耶稣基督及其救赎之工，使他们的信心能持守到底。

希伯来书的作者完全理解耶稣在其伟大的大祭司祷告中所言：“求你用真理使他们成圣；你的道就是真理”（约17:17）。然而，我怀疑你是否同样明白这一点。你或许会回答：“但真正重要的是我爱耶稣；重要的是我的心！”也许吧，但如果心是灵魂的圣所，那么思想就是心的前厅。真理必须通过思想进入。问题是：什么将塑造你的思想和信仰，什么将控制你心中的活动？保罗对早期教会所写的对我们同样紧迫：“不要效法这个世界，只要心意更新而变化，叫你们察验何为神的善良、纯全、可喜悦的旨意。”（罗12:2）

这对于每一个渴望成长、渴望用生命荣耀上帝、渴望对其他信徒和福音事工有用的基督徒来说，是绝对的命令。约翰·麦克阿瑟写道：“让上帝的话语知识控制我们的思想，是过公义生活的关键。控制你思想的，将控制你的行为……上帝的话语知识将带来‘一切属灵的智慧悟性’”（西1:9）。⁶

6. John MacArthur Jr., *Colossians and Philemon* (Chicago: Moody, 1992), 29 - 30.

持之以恒、坚韧不拔的关键并非某种短暂的情感体验，也不在于某种公式或程序——这些是未成熟者的标志，随波逐流。智者与成熟者则不然，他们不将根基立在流沙上，而是立在上帝话语的磐石上。这正是耶稣亲自教导的：“所以，凡听见我这话就去行的，好比一个聪明人，把房子盖在磐石上；雨淋，水冲，风吹，撞着那房子，房子总不倒塌，因为根基立在磐石上。”（太 7:24-25）

这正是你应当立足之处——坚定稳固地扎根于主话语的磐石之上。是的，狂风会怒吼，暴雨会击打你。但只要立足于这磐石之上，不像仅靠奶水维生的婴孩，而是像饱经信仰磨砺的成年人，以上帝的全备之言为食，这才是真正的滋养，你必能坚持到底，得胜有余。

已经蒙了光照

希伯来书 6:4 - 8

论到那些已经蒙了光照、尝过天恩的滋味、又于圣灵有份，并尝过神善道的滋味、觉悟来世权能的人，若是离弃道理，就不能叫他们从新懊悔了。（希伯来书6:4-6）

美国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中的伟大指挥官之一，乔治·S·巴顿将军，以培养士兵进攻精神而闻名。特别是在1944年后期，他的部队迅速推进，令德国守军震惊，并在阿道夫·希特勒军队的崩溃中发挥了重要作用。巴顿的主要指令是，只要有可能就应该进攻，因为在战斗中，最大的安全保障在于向敌人推进。

希伯来书的作者会欣赏巴顿的精神，因为这正是他希望灌输给读者的态度。在这封信中，他一直在倡导基督徒生活的进步。巴顿曾解释他坚持进攻的理由：“我不为同一块地皮支付两次费用。”

已经蒙了光照

希伯来书的作者希望我们前进，因为这是确保得救并坚持到底的唯一途径。

这正是作者第三次主要劝勉的核心，始于第5章第11节。作者责备读者缺乏勤奋与进步。“看你们学习的工夫，本该作师傅”（来5:12）他说，然而他们几乎仍停留在属灵的婴孩阶段。现在，从希伯来书6:4开始，他继续提出信仰成长最紧迫的理由，即背道的真实而可怕的危险：“我们愿你们各人都显出这样的殷勤，使你们有满足的指望，一直到底。”（来6:11）。安德烈·慕埃清晰地把握了他的推理脉络，他写道：

这一论点具有不可言喻的庄严性。在商业、学术、战争中，人们常说：唯有前进才是真正的安全。停滞不前就是倒退。停止努力就会失去优势。在目标达成之前放慢脚步，就会输掉比赛。从那些背道者案例中得出的全部论证要点是——让我们竭力进入完全的地步。¹

这段经文堪称整本圣经中最严肃、也最具争议性的段落之一，我们需要仔细斟酌其内容。这里有两个主要问题：首先，究竟谁或什么样的人会被描述为背道者；其次，背道的情况为何如此可怕。最后，我们将探讨这一教义的一些显而易见的含义。

已经蒙了光照

这段经文提出一个基本论断：“论到那些已经蒙了光照、尝过天恩的滋味、又于圣灵有份，并尝过神善道的滋味、觉悟来世权能的人，若是离弃道理，就不能叫他们从新懊悔了。”（来6:4-6）

解读本段经文的难点在于确定所描述对象的身份。主要有三种解释，每种解读都取决于对这些描述所指向内容的理解。但在探讨这些解读之前，我们可以先提出两个重要观察。首先，希伯来书的作者

1. Andrew Murray, *The Holiest of All: An Exposition of the Epistle to the Hebrews* (Grand Rapids: Rev-ell, 1993), 207.

并非在直接描述他的读者群体。我之所以这样说，是因为他在这里从一贯使用的第一、第二人称转换到了第三人称。在这段经文前后的段落中，他始终使用“我们”和“你们”，但此处却转为第三人称：“论到那些已经蒙了光照、尝过天恩的滋味、又于圣灵有份，并尝过神善道的滋味、觉悟来世权能的人”（来 6:4-5），这表明他并非在直接谈论读者的处境，这一观察在第9节得到印证：“亲爱的弟兄们，我们虽是这样说，却深信你们的行为强过这些，而且近乎得救。”（来 6:9）

其次，我们仍需避免将这种情况描述为假设性情境。某些译本通过使用“如果”一词给人这种印象。但希腊原文中并未出现这个条件词，更准确的翻译不是“若是离弃道理”（来6:6），而应是“那些已经离弃的人”。这种背道的情形是真实存在的，是必须竭力避免的可怕可能性。这种事确实会发生，也必将发生在真实的人身上。事实上，作者心中可能特指某些已经堕落、无法再被挽回的具体人群。

我们现在可以探讨关于背道者身份的三种主要观点。第一种观点认为这些描述描绘的是真实的救恩，即那些已经归信并拥有对基督真实得救信心的人。当我们看到这些陈述有多么强烈时，这一观点的理由就显而易见。这些人“已经蒙了光照”（来 6:4），这似乎暗示着归信，正如其他术语共同构建了一幅重生且信主之人的完整图景。他们是“尝过天恩的滋味、又于圣灵有份，并尝过神善道的滋味、觉悟来世权能”（来6:5）的人。伟大的卫理公会领袖约翰·卫斯理特别强调这些经文，他写道：“难道每个不存偏见的人不都应当看出，这里使用的措辞如此强烈清晰，若非刻意曲解，只能理解为指真正的信徒吗？”²持此解释的人将这些经文作为反对救恩确据或永恒保障的关键证据。卫斯理的观点代表了许多人，他写道：“基于此权威，我相信

2. John Wesley, "Predestination Calmly Considered," from *The Complete Works of John Wesley*, 14 vols. (Peabody, Mass.: Hendrickson, 1984), 10:248.

圣徒亦可能堕落；即便在上帝亲自的审判中被视为圣洁或公义之人，仍可能背离上帝以致永远沉沦。”³

这一论点颇具说服力，但它存在着极其严重的问题。首要问题在于，这种解释直接违背了许多明确教导重生与拥有真实得救信心之人将永远得救的经文。圣经解释的一个关键原则是：既然上帝是整本圣经的终极作者，且上帝绝无谬误、全然真实，那么圣经中不可能存在根本性的矛盾。这意味着当面对难解的经文时，我们必须根据更清晰的经文来诠释。这一点在此尤为重要，因为卫斯理的观点相当于直接否定了耶稣在约翰福音 10:28-29 的宣告：“我赐给他们永生，他们永不灭亡，谁也不能从我手里把他们夺去。我父把羊赐给我，他比万有都大，谁也不能从我父手里把他们夺去。”类似的确据还有许多，如约翰福音 6:36-40、罗马书 8:38-39，以及腓立比书 1:6 所言——“我深信那在你们心里动了善工的，必成全这工，直到耶稣基督的日子。”

卫斯理观点不准确的第二个原因正源于希伯来书这一章。我们解释任何经文时，不仅需要根据圣经的整体教导，还要结合作者特定论述的上下文。作者以一句坚定的应许收束前文，向那些真正领受福音的人作出保证。或许意识到有人可能会曲解其意，他在第 17 节写道关于上帝对“承受应许的人”所显明的旨意“是不更改的”——其核心在于，人类一切活动的背后，始终立定着上帝主权的命定与应许。作者最后写道上帝对亚伯拉罕的立约应许：“照样，神愿意为那承受应许的人格外显明他的旨意是不更改的，就起誓为证。藉这两件不更改的事，神决不能说谎，好叫我们这逃往避难所、持定摆在我们前头指望的人可以大得勉励。我们有这指望，如同灵魂的锚，又坚固又牢靠，且通入幔内。”（来 6:17-19）。这些话语绝非为了动摇信靠基督之人的根基，反倒为希伯来书的初代读者注入了强心剂，让他们得以复述保罗那句充满确信的宣告：“因为知道我所信的是谁，也深信

3. John Wesley, “The Perseverance of the Saints,” from *The Complete Works of John Wesley*, 10:340.

他能保全我所交付他的，直到那日。”（提后 1:12）

关于这段经文的第二种主要观点认为，其语言描述了参与教会圣礼生活的经历。根据这一观点，“已经蒙了光照”（来 6:4）指的是洗礼。有证据表明这种术语早在公元二世纪就已使用。“尝过天恩的滋味”指向圣餐礼，“于圣灵有分”则指向按手礼。“尝过神善道的滋味”对应教会中的讲道，而“来世权能”则指伴随福音最初传讲时显现的神迹奇事——希伯来书作者在第二章已提及这些。这一解释构建出极具说服力的图景，适用于那些虽未真正归信基督，却因与教会的关联而享有这些特殊恩典之人。

我并不反对这种解释，认为经文语言确实暗示了与教会中恩典媒介的接触。但我认为这些文字意象更可能直接指向的不是圣礼，而是上帝子民在出埃及经历中的体验。这是第三种主要观点，也是对文本处理最为得当的一种。

希伯来书包含了五大劝勉段落，本段属于第三劝勉部分。其余四段均明确引用了旧约情境。第三、四章的长篇劝勉将出埃及事件作为基督徒生活的反面基本模型，作者在第六章很可能仍延续这一思路。

戴夫·马修森在《威斯敏斯特神学杂志》的一篇文章中清晰地阐述了这一观点。⁴马修森提醒我们，这封书信的写作目的正是要表明旧约既指向耶稣基督的降临，又因他的到来得以完全。正是基于此，加上读者对旧约的熟悉，作者始终援引旧约经文和情境来阐释基督教教义。这是他一贯的写作方法，没有理由认为他在这一段中有所改变，这一段和其他段落一样，其意象源自以色列人的生活，并以出埃及记作为总体背景。

4. Dave Mathewson, "Reading Hebrews 6:4 - 6 in Light of the Old Testament," Westminster Theological Journal 61, 2 (Fall 1999): 209 - 26.

基于此，我们可以看出作者提供的术语会让其最初的希伯来基督教读者联想到出埃及的象征体系。根据这一观点，“已经蒙了光照”很可能指向引导十二支派穿越沙漠的光柱。希伯来书的作者并非指这些基督徒亲眼见过火柱云彩，而是他们经历了其所象征的意义。作者在书信后文中表达了相同的理念。作者提到，他们已“得知真道”（来 10:26）。清单中的每一项都可轻易建立类似关联，例如以色列在旷野食用的吗哪、通过摩西传达的上帝之言，以及使以色列从埃及得救的惊人大能。根据基尔哈杜斯·沃斯的观点，这与作者整体倾向于“宗教的现象层面”的想法一致，沃斯认为这一点对正确理解希伯来书 6:4-6 至关重要。沃斯解释道，希伯来书中宗教的观点“几乎完全处于意识领域。这与保罗的观点形成了鲜明对比，保罗认为宗教的大部分内容都潜藏于意识之下。”⁵

这一切的意义何在？正如我们在第 3 章和第 4 章所见，与摩西一同离开埃及的绝大多数人并未进入应许之地，反而背叛了耶和華，成为圣经中描绘背信弃义最深刻而可怕的范例。因此，这个警告在于：就像那些作为以色列人离开埃及的人一样，我们可能在教会中切实经历过上帝的拯救大能。凭借与上帝子民的联结，置身于他们中间，我们可以享有经文所述的那些极大特权，却仍未真正得救。我们将被知识启迪，会遇见并或许受益于真实的属灵能力，也可能在许多方面受到熏陶和祝福。这正是那些出埃及时期离开埃及之人的光景，他们却在苦难中堕落背叛，遭上帝审判而死于旷野。正如我们先前研经所见的，这是圣经中关于永恒绝望最触目惊心的写照。何以至此？若我们的心对上帝刚硬，即便享有极大特权，同样可能重蹈覆辙。

5. Geerhardus Vos, *The Teaching of the Epistle to the Hebrews* (Phillipsburg, N.J.: P&R, 1956), 28.

无论我们将这段描述视为指向教会中的圣礼与恩典途径，还是指向旷野中的以色列（二者紧密关联，可能同时指向），核心观点是一致的。这段经文描述的是那些身处教会群体内的信仰宣称者——用今天的话说就是教会成员——他们体验着上帝在教会中的祝福，却从未个人委身于对基督的信仰。他们正如耶稣在登山宝训中提到的那些人：

“凡称呼我‘主啊，主啊’的人不能都进天国；惟独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才能进去。当那日必有许多人对我说：‘主啊，主啊，我们不是奉你的名传道，奉你的名赶鬼，奉你的名行许多异能吗？’我就明明地告诉他们说：‘我从来不认识你们，你们这些作恶的人，离开我去吧！’”（太 7:21-23）

背教的可怕现实

这些人就是这样，他们对基督教有着个人的体验，但这种体验却是次要的或间接的。他们或许能服务，或许能传道，或许能运用将来时代的权能，但他们并非真正属于基督。关于这类人，经文如此断言：“若是离弃道理，就不能叫他们从新懊悔了。因为他们把神的儿子重钉十字架，明明地羞辱他。”（来 6:6）

这实在是振聋发聩的警示。文中“不能”这一论断无可回避；事实上，作为整段经文的开篇之词，它被极度强调。这意味着教会中人可能通过背弃基督而“离弃真道”，且“不能叫他们从新懊悔了”（来 6:4）。那些真正认识福音、藉着参与教会经历救恩现象，却最终背离耶稣基督的人，此后无法再被挽回至悔改。这是本段经文无可辩驳的宣告。

人们如何“背道”？他们背离的方式就如同以色列人在旷野中所行的那样：不再信靠主，拒绝他的权柄和他所赐的救恩，也不再敬拜他。这里的动词用的是希腊语中的过去完成时态，通常表示过去已完成的动作。因此我们看到一个决定性的断裂已经发生并完成。对于这些希伯来基督徒而言，背道很可能意味着回归犹太教，从而

否认基督生死的救赎意义——这一举动因其可怕的终极性而显得不祥。

我们明白为何这样的人不可能得救：“因为他们把神的儿子重钉十字架，明明地羞辱他。”（来 6:6）。在认识福音后拒绝基督，就如同法利赛人所说，要把他赶走，认定他罪有应得，是个威胁，是个该死的敌人。背弃基督，实质上就是拿起锤子和钉子，将其钉入他的手脚，与那些钉死他的人同流合污，像那些嘲笑讥诮的兵丁般羞辱他：“他救了别人，不能救自己”（可 15:31）。

耐人寻味的是，作者在此转为现在时态（重钉十字架/they are crucifying the Son of God all over again (NIV)；这代表一种持续存在的现状。过去发生的事情导致了如今的心境与当初钉死耶稣之人的态度如出一辙，而这种当下的状态使得未来的回转成为不可能。

人们容易认为这里是在说：拒绝基督的人因不悔改而不能得救。但这个观点过于浅显，几乎无需强调。实际上，此处要阐明的是：由于背道产生的刚硬效应，所描述的这些人已丧失通过悔改归信耶稣以获得救赎的能力。

我们总要为上帝的主权留出空间，谨记耶稣对门徒的宣告：“在人这是不能的，在神凡事都能。”（太 19:26）。这恰恰是理解本段经文的关键所在。再者，翻译上的一个差异也能让情况更清晰一些。希腊原文并非像新国际版圣经所译的那样说：“It is impossible for those who . . . fall away, to be brought back to repentance/那些离道的人不可能重新悔改”，而是如英文标准版更准确地表述“*It is impossible to restore again . . . [those who] fall away/不可能使那些离道的人重新恢复*”。我们虽无力挽回他们，但上帝并非不能。事实上，只要福音仍在传扬，我们就不应怀疑其拯救任何人的大能。这里的要点并非否认背道是真实且可怕的情况，也不是要淡化作者关于真正背道者处于极其糟糕属灵光景的论述。相反，其意义在于：即便有人看似陷入经文中所描述的背道境地，我们也绝不应停止向他们传扬福音。

诚然，想到一个自称基督徒的人背弃主是可怕的。但我们有彼得的例子，他虽曾否认耶稣，却重归信仰并成为使徒领袖。与之形成对比的是加略人犹大——他在耶稣身边多年（想必曾以主名传福音并行神迹，参路加福音10章），却在关键时刻选择背道，犯下重大背叛。那一刻犹大彻底迷失，尽管他显然为自己的所作所为懊悔，却除了死亡与永远的沉沦，再无别的结局。

彼得与犹大的区别何在？前者在忠于基督的事上跌倒——这是基督徒难免且常有的软弱；后者则是决然背弃主。前者未能活出十字架的真谛，后者则轻蔑了它。这似乎正是保罗在提摩太后书2章所想的区别：“我们若不认他，他也必不认我们；我们纵然失信，他仍是可信的，因为他不能背乎自己。”（提后2:12-13）这两种情形或许难以分辨，但其差异实则极其重大。

有一种方法可以明确识别属于基督的人，但这需要时间。我们在希伯来书看到这一点，它提供了一个使问题更加清晰的例证：“就如一块田地，吃过屡次下的雨水，生长菜蔬，合乎耕种的人用，就从神得福；若长荆棘和蒺藜，必被废弃，近于咒诅，结局就是焚烧”（来6:7-8）。

关键不在于土地是否得到雨水滋润，因为上帝“叫日头照好人，也照歹人”（太5:45），他同样广传救赎之道。最终能说明问题的，是果实的出现。同样，耶稣说：“好树不能结坏果子，坏树不能结好果子。凡不结好果子的树就砍下来，丢在火里。所以，凭着他们的果子就可以认出他们来。”（太7:18-20）

真正重生、真实的信徒也可能做出可怕之事，正如彼得三次背叛我们的主那样。教会历史一再印证了这一点。但好树——即真正与基督相连、有圣灵内住运行的——必然结出好果子。这是无法违背的属灵定律。坏树则根本缺乏结出持久属灵果实的能力，无论它得到多少浇灌，无论它因加入教会而获得多少二手的救恩体验。尤其在试

炼或艰难之下，它只能结出荆棘和蒺藜，因此正如经文所言，“若长荆棘和蒺藜，必被废弃，近于咒诅，结局就是焚烧。”（来6:8）

这一教导的意义

这段经文蕴含着至关重要的含义。首先，它关乎在耶稣基督里真实得救的信心的本质：仅仅知晓福音是远远不够的，即便理解甚至在理智上认同基督教的教义，也不足以使人得救。教义固然重要，对圣经的知识也不可或缺，但唯有对基督的亲身认识与信靠，才构成得救的信心。

这对你的信仰意味着什么？我要提醒你：教会绝非游戏场所，更不容优柔寡断与徘徊不前。当你听闻福音并理解所教导的内容时，便对上帝负有责任，要竭力追求得救的信心。希伯来书表明，轻慢这样的知识是极其危险的；拖延下去，你将面临可怕的结局。再者，若今日你不愿转向基督寻求救恩，何以认为明日会有所不同？此刻拖延，日后更难拥抱基督。所以正如保罗所言：“看哪，现在正是悦纳的时候！现在正是拯救的日子”（林后 6:2）。

第二个含义是，我们信仰的试金石在于所结出的果实。这显然是本段经文与整封书信语境的契合之处——作者一直在劝勉读者追求成熟，此刻则警告他们，若停滞不前将质疑其归信的真实性。如何判断一个人真正悔改？不仅因他口称信仰，更因福音的力量在试炼中结出果实。

我们在此必须谨慎，承认自己无力洞察人心。然而，这一意义我们必须认真对待：若你只满足于领受恩典，却不在意在生命中荣耀上帝；若你在患难之时不能、也不愿持守对上帝的信靠并赞美他的名，那么这便是一个极其令人警醒的信号，应当促使你从根本上反思自己的灵魂状态。

经文 4-5 节所描述的一类人，即拥有属灵知识并体验过属灵现实的人，往往是在教会中长大的孩子。对他们而言，复述自幼耳熟能详的经文和口号何其容易——或是为了让父母欣慰，或是为了博得称赞。但我们必须观察他们生命中结出的果子，那源于信仰宣告而结出的果实。我们必须挑战他们，让他们证明自己内心对信仰的坚定，让他们在信仰中成长和进步，因为这是他们唯一的保障。我注意到，若一个成年人成为真正亵渎基督与基督教的顽固仇敌，这人往往正是教会养育长大、其心如磐石刚硬之辈，正如这段经文所描述的。因此，让我们为子女殷勤祷告，并树立榜样——不是属灵的伪善，而是真实且具有感召力的信仰。

这段经文更当促使我们反思当代所谓的福音事工，特别是复兴运动的本质。其目标往往只是将人名列入名单，以“永恒保障”之名扩充会众规模，自我庆贺后便转向下一个“归信者”。当这些人后来否认那位他们从未真正认识的基督时，其境况比从前更加可悲。这段经文明确告诉我们：福音布道与门徒训练永不可分割，正如归信唯有通过结出属灵果实才能显明并得证实。

我能确定吗？

这引出一个最终的思考：这段经文对于永恒保障和救赎确据的观念有何启示？首要的回答是，它应当使我们的表述更加谨慎和清醒。此处描绘的景象是阴郁的——那些自称信徒、可能是教会成员的人，实际上并未得救，最终堕入无望之境。因此，正如安德鲁·穆雷所言：“我对救赎的确信，并非像火车票或银行票据那样可以随身携带、随时取用……我的救赎确据，唯有在与永活的耶稣保持爱与顺服的鲜活相交中才能寻见。”⁶

正因如此，改革宗神学传统上明智地避免使用“永恒保障”这一术语，转而强调“圣徒的坚忍”，这也是希伯来书作者的核心观点。

6. Murray, *Holiest of All*, 209.

伊恩·默里通过一个故事阐明这种区别：他讲述了一位加尔文主义者惊讶地发现卫斯理派的一位传道人也认同这一教义。这位加尔文主义者说他原以为卫斯理派并不教导圣徒的坚忍。卫斯理派的传道人回答道：“哦，先生，您受了误导；我们怀疑的是罪人的坚忍。”⁷他说得对，坚忍的是圣徒，那些信靠并与上帝同行的人必得安稳。

那么，你当从何处寻求确据？你能够且应当仰望上帝永不改变的属性与他应许的确定性。你能够且应当仰望耶稣基督一次成全永远有效的救赎之工，这足以满足你一切需要。不要注目于自己——不要看信心的强弱，不要依赖各样属灵操练或方法论的庇护（尽管它们或有裨益）。使你得救确据的，不是你自己或任何倚靠人力的规条，而是那位宣告“必不撇下你，也不丢弃你”（申31:6）的上帝。所以我们可以放胆说：“主是帮助我的，我必不惧怕”。这正是希伯来书13章5-6节中作者的结论。在确据之事上，正如万般皆然，“救恩出于耶和华”（拿2:9）。

确信感源于对上帝及其应许的认知，因此是信心操练的结果。安全感亦是如此；唯有通过信心，我们才能获得真正的安稳。安全感来自信靠耶稣基督，来自倚靠主的力量坚持到底。对此最精辟的阐述或许见于腓立比书3:12，保罗写道：“这不是说我已经得着了，已经完全了；我乃是竭力追求，或者可以得着基督耶稣所以得着我的。”（腓3:12）

所以，就像巴顿将军的士兵们那样，不要停滞不前，而要发起攻势。凭信心继续前进，这是持守到底的道路，也是在主里得着盼望与喜乐的途径。你若跌倒或失足，就呼求满有怜悯的主；他必扶持你。这是为上帝伟大救恩献上感谢的最佳方式，是在世人眼前尊荣他的途径，也是让你的人生结出永恒果实——那能永远长存、使多人得福的真实果子——从而活得有价值的方式。

7. Iain Murray, *Wesley and Men Who Followed* (Carlisle, Pa.: Banner of Truth, 2003), 66.

20

殷勤到底

希伯来书6:9-12

我们愿你们各人都显出这样的殷勤，使你们有满足的指望，一直到底。并且不懈怠，总要效法那些凭信心和忍耐承受应许的人。（希伯来书 6:11-12）

通常让基督徒为自己的救恩感到恐惧并不困难。若传道人像新约那样宣告“不敬虔之人不能承受上帝的国”，他大可确信他的许多听众将因此辗转难眠。若他暗示教会中可能存在虚假信徒——正如耶稣和希伯来书作者所坚称的那样——那么他必定会在信徒中掀起轩然大波。

这背后自有缘由。尽管真信徒能确信自己得救，但他们仍面临真实而巨大的危险。我们所处的世界对基督信仰充满威胁，希伯来书作者将其比作港湾——汹涌的暗流正将人拽向深海，若我们未牢牢锚定，便会被卷走（来2:1）。信徒还需应对强大而狡诈的灵界势力围攻。使徒彼得写道：“务要谨守，警醒。因为你们的仇敌魔鬼，如同吼叫的狮子，遍地游行，寻找可吞吃的人。”（彼前5:8）

除了环绕我们的危险外，信徒们审视内心时，总会发现许多与上帝为敌的事物。我们的信心看似软弱，对世界的爱却显得强烈。因此，尽管我们知道真信徒必“蒙神能力保守”（彼前 1:5），基督徒的生命仍处于严峻危险的境地。新约虽然讲到得救的确据，却也正因如此，它从不允许信徒懈怠或自满。

得救的确据是我们能够拥有并应当竭力追求的，但这只能通过通过对基督信心的积极实践而来。J.C. 莱尔说得对：“我感谢上帝，我们的救恩绝不取决于自己的行为……但我绝不希望任何信徒片刻忘记，我们对救恩的感受很大程度上取决于我们生活的方式。”¹既然如此，基督徒唯有通过与基督的关系中流露出的实际敬虔，才能在救恩中得享喜乐并拥有盼望的十足把握，这乃是自明的真理。

关于救恩确据的问题，始终萦绕在希伯来书作者的心头。他已发出极其严厉的警告，此刻却以确据的根基来安慰读者：“亲爱的弟兄们，我们虽是这样说，却深信你们的行为强过这些，而且近乎得救”（来 6:9）。这里他指的是先前论及背道之危险的言辞。这是作者对他们得救的确信，随后更热切期盼他们竭力追求信仰的完全确据。

对更好的事情充满信心

每位牧者都当清楚会众的属灵光景。希伯来书的作者屡次展现对羊群深入的了解：他知道他们“听觉迟钝”；尽管信主日久足以作师傅，却仍是属灵的婴孩；以致难以分辨善恶（来5:11-12）。这位牧者为羊群的光景忧心如焚，甚至警告他们若在基督的信仰上懈怠，将有全然堕落的真实危险（来6:4-6）。

这位牧师也深知自己的话语会震动会众，甚至可能过于强烈。因此他现在既要安抚他们的恐惧，又要向他们保证自己的关爱。他用

1. J. C. Ryle, *Holiness* (Darlington, U.K.: Evangelical Press, 1979), 115 – 16

“亲爱的弟兄们”称呼他们，显露出牧者对羊群温柔的眷顾。此外，尽管有诸多警告，他还是告诉他们，对于他们的属灵状况，他并非毫无鼓励可言，至少他确信他们的信仰是真实而非虚假的。在第 9-10 节中，他给出两个信心依据：首先是他对会众的认知，其次是他对上帝的认识。

他信心的首要标志，是在会众身上观察到与救恩相伴的迹象。他所描述的品质并非救恩的成因，而是其必然伴随的特征。凡有救恩之处，这些特质必定存在。“因为 神并非不公义，竟忘记你们所做的工和你们为他名所显的爱心，就是先前伺候圣徒，如今还是伺候。”（来6:10）

首先他提到他们的工作。这呼应了他先前在希伯来书6:7-8 中所作关于产出坏庄稼与好庄稼之田地的对比。他能肯定地说，他在读者们的生活中看到了真实的属灵果实。这是伴随救恩而来的证据，因此这让他对他们的信心感到鼓舞。

结出果实这件事至关重要。你对耶稣基督的信心及与他的关系，是否正在影响你的品格，使你发现自己以更少属世、更多属上帝的方式思考和回应？若非如此，你当警醒并转向上帝寻求恩典。

保罗写道：“圣灵所结的果子，就是仁爱、喜乐、和平、忍耐、恩慈、良善、信实、温柔、节制”（加 5:22-23）。那么你是否发现仇恨正被爱和平取代？嫉妒是否被喜乐战胜，无尽的贪欲是否被温和和节制驯服？这些是我们能在自己生命中辨明的迹象，也是衡量我们属灵光景的尺度。当然，圣灵所结的果子包括那些我们应当恳切祈求并努力培养的品质，因为这是上帝借着他的圣灵在我们里面做工的结果。

属灵的果实固然重要，但希伯来书的作者似乎特别关注读者在过去已展现、未来也将继续展现的具体善行。他在第 10 章中详细记载了这些行为：

殷勤到底

你们要追念往日，蒙了光照以后所忍受大争战的各样苦难：一面被毁谤，遭患难，成了戏景，叫众人观看；一面陪伴那些受这样苦难的人。因为你们体恤了那些被捆锁的人，并且你们的家业被人抢去，也甘心忍受，知道自己有更美长存的家业。(来 10:32-34)

这些善行的丰收指向真实且得救的信心；这些行为并非救恩的成因，却必然与之相伴。希伯来书的作者特别聚焦于读者在教会中彼此展现的服事，视其为真实属灵生命的佳兆。他写道：“因为 神并非不公义，竟忘记你们所做的工和你们为他名所显的爱心，就是先前伺候圣徒，如今还是伺候。”(来 6:10)

你如何向上帝表达爱？通过来教会敬拜他来表达。通过每日拨出时间读经祷告，并在生活处境中为他站稳立场来表达。但最具体的，是基督徒透过对其他信徒的爱心服事来显明对上帝的爱。使徒约翰如此阐明：“我们爱，因为 神先爱我们。人若说‘我爱 神’，却恨他的弟兄，就是说谎话的；不爱他所看见的弟兄，就不能爱没有看见的神。爱 神的，也当爱弟兄，这是我们从 神所受的命令。”(约一 4:19-21)

这正是希伯来书作者欣喜看到他的子民忙于互相帮助的原因。此处希腊文单词为 *diakoneō*，我们由此衍生出“执事”一词。执事性事工是指那些满足会众和社区物质或现世需求的工作，如住房、财务援助及探望病人等。这是教会生活中重要的一部分，也是我们向基督彰显爱心的关键方式。我们记得耶稣曾预言，在审判日那天他将对自己的子民说：

你们这蒙我父赐福的，可来承受那创世以来为你们所预备的国；因为我饿了，你们给我吃，渴了，你们给我喝；我作客旅，你们留我住；我赤身露体，你们给我穿；我病了，你们看顾我；我在监里，你们来看我。义人就回答说：‘主啊，我们什么时候见你饿了，给你吃，渴了，给你喝？什么时候见你作客旅，留你住，或是赤身露体，给你穿？又什么时候见你病了，或是在监里，来看你呢？’王要回答说：‘我实在告诉你们，

这些事你们既做在我这弟兄中一个最小的身上，就是做在我身上了。’
(太25:34-40)

正因如此，会众中彰显出的切实之爱是其属灵状况良好的标志。如果我们认识上帝并感受到他对我们的爱，如果我们以感恩和爱回应他，这份爱就会在我们为弟兄姐妹舍己付出时自然流露。

这一切共同构成了希伯来书作者对读者得救确信的第一个理由。他从他们身上看到了伴随救恩而生的迹象，从而得出结论：那里必有真实的属灵生命。正如我们常说“无火不生烟”，同样，有果子就必有生命。

上帝并非不公正

作者信心的第二个根基与上帝本身有关联：“因为 神并非不公正，竟忘记你们所做的工和你们为他名所显的爱心，就是先前伺候圣徒，如今还是伺候。”(来 6:10)

有人读到此处便错误地认为这是在教导某种因行为称义的道理。罗马天主教护教士引用这段话支持善功在称义中具有功德价值的教义。然而我们从其他许多经文可知，这种观点与圣经相悖。保罗在以弗所书 2 章斩钉截铁地说：“你们得救是本乎恩，也因着信；这并不是出于自己，乃是 神所赐的；也不是出于行为，免得有人自夸”（弗2: 8-9）。约翰·加尔文总结我们应如何理解希伯来书 6:10 时指出：“使徒在此并非直接讨论我们得救的成因，因此不应从这段经文得出关于行为功德的结论……圣经各处清楚表明，除了上帝白白的恩典外，别无其他救恩之源。”²因此这里的重点似乎与使徒保罗所言相似：“那在你们心里动了善工的，必成全这工，直到耶稣基督的日子”（腓 1:6）。既然这工是上帝在你们心里运行的，他必定会使其完全。

2. John Calvin, *New Testament Commentaries*, 12 vols.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94), 12:79.

此处或许还有更深层的原因。基督徒常陷入一种试探，认为上帝漠视他们的境遇，对他们的坚忍与信心行为毫不在意。如同以色列民，我们心中也常抱怨：“我的道路向耶和華隱藏？我的冤屈 神并不查問？”（参赛 40:27）。

希伯来书 6:10 的要旨在于：上帝确实眷顾我们的境况，并珍视我们每一句的祷告、每一次的爱心行动及每一份忠心的表现。关于赏赐的观念，圣经教导我们上帝必按今生所为报应我们。我们既因恩得救，与行为无关，如今却被召去行善工。上帝如同慈父，必赏赐我们为他所做的工。A.W. 宾克对此总结道：“上帝所赏赐的，无非是他自己在我们里面运行的成果：这是父上帝对圣灵果子的认可……现今看来，或许上帝似乎不太看重人对他真诚的顺服，似乎今生为自己而活的人比为主而活的人所得更多；但在即将来临的日子，真相将截然不同。”³

这是何等奇妙的对比。一方面，圣经向我们保证，在基督里，上帝会忘记我们的一切过犯。诗篇 103 篇告诉我们：“东离西有多远，他叫我们的过犯离我们也有多远”（诗103:12）。希伯来书第 8 章，作者将提醒我们上帝在基督里立新约时的伟大应许：“我要宽恕他们的不义，不再记念他们的罪愆”（来8:12）。这已足够令人惊叹，但请思考希伯来书 6 章此处对我们的启示：尽管上帝忘记我们的每桩罪孽，他却铭记我们向他表达的每一份爱。这是何等奇妙的恩典，天上的上帝向我们彰显了何等伟大的爱。再没有什么比这更能激励我们将心志从世俗及其欢愉转向那位如此爱我们的主。

一位牧师的期盼

这正是这位牧师对其羊群得救所怀有的确信，既包括伴随救恩而来的那些事的证据，也包括上帝对所有属他之人的信实。这促使作者敞开心扉表达他热切的愿望与渴望：“我们愿你们各人都显出这

3. A. W. Pink, *An Exposition of Hebrews* (Grand Rapids: Baker, 1954), 327.

样的殷勤，使你们有满足的指望，一直到底。并且不懈怠，总要效法那些凭信心和忍耐承受应许的人。”（来 6:11-12）

首先，作者希望他的读者在基督徒生活中不断前进，这既是基督徒的本分，也是得救的唯一途径。正如我们在上一次研经中指出的，救恩的确据唯有通过对信仰的持守才能获得，而这本身就是上帝保守之恩的结果。

但希伯来书的作者心中还有更深层的考量。是的，他担忧读者的救恩，敦促他们确证自己所宣认的信仰；同时他也将他们交托在上帝手中。既然如此，他便将思绪转向他们当下的光景。他希望每个人都在信仰上显出勤勉，以致“有满足的指望”（来 6:11）。新国际版（niv）译为'to make your hope sure'（使你们的盼望坚定），英文标准版（esv）译为'to have the full assurance of hope'（有充足的指望）。但此处动词原意为“充满”，因此其含义是：他希望他们通过信仰，拥有并认识那本应属于他们的盼望之丰盛。

这是每一位真正牧者对羊群的热切期盼——不愿看到会众勉强前行，而是盼望他们能确知自己得救的完全确据，从而领受基督里为他们预备的喜乐与平安。此处让我想起保罗为以弗所信徒的牧者祷告，他祈求“照明你们心中的眼睛，使你们知道他的恩召有何等指望，他在圣徒中得的基业有何等丰盛的荣耀；并知道他向我们这信的人所显的能力是何等浩大”（弗 1:18-19）。这正是信心勤勉所结的果实：日益深刻地体认并拥有耶稣基督里属于我们的丰盛，且在主里喜乐不断加增。

一条通往荣耀的成功路径

那么，这种勤勉的具体方案是什么？我们在第 12 节看到答案：不可懒惰，也不可陷入迟钝萎靡的信心，反而要“效法那些凭信心和忍耐承受应许的人。”（来 6:12）

作者所谓的模仿，绝非指我们像机器人般机械地重复动作，而

是说我们要以那些榜样为指引，满怀信心地去效仿。他的要旨在于，我们应当通过其他基督徒的生命来领悟信心与忍耐的真谛。希伯来书的作者在此埋下了一个思想种子，这将在第 11 章全然绽放——那里陈列着信心英雄的殿堂。但从希伯来书 6:13 起，他便藉着亚伯拉罕的榜样让我们先尝滋味。

亚伯拉罕是等候上帝应许实现的人，于他而言这应许关乎得子。当亚伯拉罕失去耐心、不再信靠上帝时，他便行了愚妄之事。最显著的例子就是他藉妻子使女夏甲所生的孩子，这成为活生生的警示，显明急躁与不信的愚昧。最终亚伯拉罕信靠了上帝的应许，他年迈不育的妻子诞下的并非普通儿子，而是将来要承载上帝祝福的子嗣。我们要从圣经中的这些例子中汲取教训，效仿其中的信心之举，远离不信的道路。亚伯拉罕向我们证明：尽管按肉体看可能显得愚拙，但我们若对上帝的应许存忍耐的信靠，就永不会错谬。

正因如此，我们需要反思圣经故事中的启示。这些故事对我们当下的处境有何启示？通过长久忍耐和对主的坚定依靠，我们能获得怎样的福分？容我补充，这也正是阅读基督徒传记总能带来益处的缘由。希伯来书作者在第十三章中写道：“耶稣基督昨日、今日、一直到永远，是一样的”（来13:8）。这不仅是对基督本体存在的陈述，更是对历代信徒在他里面所持守之信心始终如一的肯定。因此，当我们读到基督在基督徒生命中充足的供应，或听闻基督如何赐人力量胜过试探、在巨大试炼中坚忍时，就能确知他对我们也必同样信实。诚然，环境各异，需求不尽相同，但这位永活的救主永不改变。他既曾拯救他人，也必因同样缘由拯救我们——因他丰溢的爱，并为他圣名的荣耀。他昨日、今日、一直到永远，是一样的。我们能从前行者的榜样中，学习跟随他、倚靠他，并在他里面寻得恩典。

正因如此，我们在耶稣基督里与众圣徒有着何等美好的交通。我们每个人都像登山者，攀上巍峨高峰，眺望壮丽景色，为眼前的荣耀

惊叹不已，也感慨抵达此地所历经的艰辛。但当他低头看向面前的岩石时，发现了前一位攀登者刻在石上的名字。更令他震撼的是，他认出了那是父亲或敬爱导师的名字，这时他才明白，自己此刻站立的地方，正是那位曾激励他的人，当年获得自身灵感的所在。

意识到我们并非第一个接受敬虔生活挑战的人，这是何等荣耀的事。当我们发现与其他圣徒共享最深切的属灵渴望、试炼与满足时，这种美好的团契何其珍贵。

若你长期研读圣经，必能体会与其中英雄人物同行的团契。当你竭力摆脱这罪恶世界的享乐与财富，却因而遭遇上帝子民的责难时，会恍悟这正是摩西所经历的，于是你便与他进入团契。当你从事无人问津的孤独事工时，会想起少年大卫在野地牧养父亲耶西羊群的经历。当你身处异教文化包围中，努力在世间发挥作用而不被同化时，但以理的事迹便浮现脑海。你读圣经中他的记载，内心满溢感恩与他亲近，因他立下了榜样。当你遭遇某种试炼——或许是肉体中的刺——屡次呼求上帝时，他对你说：“我的恩典够你用的，因为我的能力是在人的软弱上显得完全。”（林后12:9）这时你明白自己正与使徒保罗同历此境。或许当不公权势逼迫你时，你得了坚忍的恩典，便想起使徒行传第四章——彼得和约翰因“算是配为这名受辱”而欢喜（徒5:41）。将来我们必得见这些凭信心打美好之仗的主内圣徒，那时必有说不尽的交谈！但即便此刻，在信徒生命的高峰低谷中，我们仍能看到他们经过的痕迹，并因记念他们的信心与忍耐已为他们赢得上帝应许的份而备受鼓舞。

倘若圣经中那些凡人形象尚且如此，那么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就更是如此了。虽为上帝却亲身进入我们的挣扎之中，为要引领我们穿越这荒芜世界、抵达与他同在天堂乐园。“因我们的大祭司并非不能体恤我们的软弱。他也曾凡事受过试探，与我们一样，只是他没有犯罪。”希伯来书4:15告诉我们，耶稣降世的部分原因正是为了

殷勤到底

体恤我们的软弱。他渴望深切认识我们，亲自体验人类生活的痛苦与试炼。因此，在我们所有的试炼与悲伤中，我们首要的渴望应当是与他相交，亲近他的心，通过顺服来认识他，效法他所立的榜样。这正是使徒保罗为自己定下的首要志向：“使我认识基督，晓得他复活的大能，并且晓得和他一同受苦，效法他的死，或者我也得以从死里复活。”（腓 3:10-11）

保罗所领悟的——这彻底改变了他的生命——是在他所行的每一处低谷与高峰，都看见耶稣先前走过的痕迹。这是耶稣走过的路，为要为我们留下踪迹，为要开启那曾经封闭的通天之路，为要在旅途中以力量鼓励我们。“耶稣曾在此”被铭刻在我们所能经历的每一次试炼、苦难与悲伤的磐石上。因此，保罗如此推论：若耶稣愿意如此爱我、认识我，那么我也愿在他的忧伤中爱他、认识他，因为我看见那通向十字架的路，也引领我走向敞开的坟墓之光，走向基督荣耀里新创造的黎明。

“我们愿你们各人都显出这样的殷勤，使你们有满足的指望，一直到底。并且不懈怠，总要效法那些凭信心和忍耐承受应许的人。”（来6:11-12）我们的作者如此说道。这是对所有基督徒先辈们的极好劝勉。而对于我们的救主本身，这真理更是何等真切。藉着对耶稣基督的信靠，以坚忍的步伐行在他为我们开辟的道路上，我们将承受上帝在他里面所应许的一切。并且我们将认识他，成为他的门徒，永远体认他爱的真实——这是一切恩赐中最伟大的。

21

灵魂的锚

希伯来书 6:13 – 20

我们有这指望，如同灵魂的锚，又坚固又牢靠，且通入幔内。
(希伯来书 6:19)

鼓励是友谊最珍贵的馈赠之一。我们多数人都记得人生关键转折点往往源于某个重要时刻获得的鼓励——或许是教练额外投入时间挖掘你的潜力，或是老师称赞你有写作天赋，又或是父母察觉你即将放弃时送来那句最需要听到的话。

鼓励以多种形式存在。希伯来书 6:13-20 呈现了两种鼓励方式：首先是振奋人心的榜样，展示坚持如何带来希望与祝福。见证先行者取得成功，总能激励我们追随其脚步。第二种或许是最有力的鼓励——对终极成功的保证。商界中，成功预期促使人们倾注才华与财富；战场上，必胜信念传递勇猛进攻的精神；体坛里，我们听闻球队因坚信终将胜利而绝不放弃。信仰之道亦是如此。希伯来书的作者通

过这两种鼓舞人心的方式来勉励读者：一个可供效仿的榜样，以及确信对基督的信仰必获成功。

亚伯拉罕的例子

这个榜样便是先祖亚伯拉罕，他生活在大约四千年前。亚伯拉罕是旧约中的关键人物，他的故事贯穿创世记第12章至第25章共十四章篇幅。上帝与亚伯拉罕立约，并向他作出应许，我们基督徒的盼望正源于此。因此亚伯拉罕被称为信心之父（罗4:11）；在罗马书和加拉太书中，使徒保罗将亚伯拉罕的经历与我们的救赎紧密关联。加拉太书3:29告诉我们：“你们既属乎基督，就是亚伯拉罕的后裔，是照着应许承受产业的了。”故此，这对我们而言是极其重要的榜样与先例。

因此，希伯来书的作者援引亚伯拉罕的事迹来勉励他的读者。这是整本圣经中彰显上帝恩典的伟大典范。亚伯拉罕本是拜偶像者的后代，生活在悖逆上帝之地，然而上帝以神圣恩典的呼召临到他：“耶和华对亚伯兰说：‘你要离开本地、本族、父家，往我所要指示你的地去。我必叫你成为大国，我必赐福给你，叫你的名为大，你也要叫别人得福。为你祝福的，我必赐福与他；那咒诅你的，我必咒诅他。地上的万族都要因你得福。’”（创12:1-3）

这些对亚伯兰而言是极其重大的应许，是他本不配得、也无法凭己力实现的承诺，唯有凭信心领受。上帝应许亚伯兰一块故土与如繁星般的后裔——这福分将临到地上万国。然而，若说有人最需凭信心而活，非当时的亚伯兰莫属。他的名字意为“万民之父”，可当他踏上应许之地时已七十五岁，膝下无子且漂泊异乡。其年迈的妻子撒莱不孕不育，生育无望。难怪“亚伯兰说：‘主耶和华啊，我既无子，你还赐我什么呢？并且要承受我家业的是大马士革人以利以谢。’亚伯兰又说：‘你没有给我儿子；那生在我家中的人就是我的后嗣。’”（创15:2-3）

亚伯兰需要信心上的激励，正如我们一样，因此主重申了关于土地和后裔的应许，正如创世记中优美叙述的那样：

耶和华又有话对他说：“这人必不成为你的后嗣；你本身所生的才成为你的后嗣。”于是领他走到外边，说：“你向天观看，数算众星，能数得过来吗？”又对他说：“你的后裔将要如此。”亚伯兰信耶和华，耶和华就以此为他的义。耶和华又对他说：“我是耶和华，曾领你出了迦勒底的吾珥，为要将这地赐你为业。”(创 15:4-7)

在这般巨大的激励下，亚伯兰以信心展望未来；他信靠耶和华的话语及其救恩的应许，因信而被算为义人，因他信靠上帝。

亚伯兰一生的故事，是坚持不懈以致信心渐长的历程。起初他勉强跟随，常存疑虑甚至时有怨忿。因怀疑上帝的应许，亚伯兰藉妻子使女夏甲生了庶子。上帝在创世记 17 章再次向他显现，重申应许之子并非出于不信的计谋，乃藉上帝的恩典成就应许。上帝将他名从亚伯兰改为亚伯拉罕，从“一族之父”变为“多国之父”；亦将撒莱之名改为撒拉，意为“公主”，并以割礼作为立约的可见记号。

在亚伯拉罕的一生中，尽管他的信仰时有软弱，上帝却不断激励他，使他的信心得以持守并成长。他学会了信靠上帝，最终得到了应许之子以撒。他的榜样应当激励我们，因为像亚伯拉罕那样，我们忍耐的坚持终将看见救恩的果实。这正是希伯来书作者在第 15 节所指出的：“这样，亚伯拉罕既恒久忍耐，就得了所应许的。”(来6:15)

13-15 节回顾了亚伯拉罕晚年的一段具体经历。上帝曾应许通过不育的撒拉腹中赐他一个儿子。创世记 21 章记载，上帝在她年逾九十岁时使她的子宫恢复生机，以撒便诞生了。上帝通过不育的子宫赐下应许之子，为要显明救恩唯独出于恩典，是上帝的拯救大能而非人的意愿或能力所为。然而这一应验却引向对亚伯拉罕信心更大的考验——创世记 22 章中，上帝命令他将这亲生儿子以撒献为燔祭。亚伯

拉罕必须献上这应许之子、宝贵独生的性命，以此表达对上帝绝对的信心。他虽不知上帝将以何种方式施行拯救，却完全信靠他的话语，并展现出多年持守所淬炼出的信心，预备献上以撒的生命。接下来发生的事如下：

耶和华的使者从天上呼叫他说：“亚伯拉罕！亚伯拉罕！”他说：“我在这里。”天使说：“你不可在这童子身上下手。一点不可害他！现在我知道你是敬畏 神的了；因为你没有将你的儿子，就是你独生的儿子，留下不给我。”亚伯拉罕举目观看，不料，有一只公羊，两角扣在稠密的小树中，亚伯拉罕就取了那只公羊来，献为燔祭，代替他的儿子。亚伯拉罕给那地方起名叫“耶和華以勒”（就是耶和華必预备的意思），直到今日人还说：“在耶和華的山上必有预备。”（创 22:11-14）

此后，上帝再次重申了先前多次赐下的应许。因亚伯拉罕极大的信心，天使从天上带来这样的信息：“耶和華说：‘你既行了这事，不留下你的儿子，就是你独生的儿子，我便指着自已起誓说：论福，我必赐大福给你；论子孙，我必叫你的子孙多起来，如同天上的星，海边的沙。’”（创 22:16-17）。

希伯来书 6:14 直接引用了这段经文：“论福，我必赐大福给你；论子孙，我必叫你的子孙多起来。”此处强调的是应许的确据，尤其在原文中更显明：“我必赐大福给你”。希伯来书的作者补充道：“这样，亚伯拉罕既恒久忍耐，就得了所应许的”（来 6:15）。

关键在于，亚伯拉罕虽然面临重重阻碍，有诸多怀疑和不信的理由，却仍然持守信心，最终得着上帝的应许。希伯来书的作者藉此榜样激励我们：我们虽有许多怀疑的理由，虽因未见之事而厌倦信靠上帝，虽对未来感到疲乏，但作者实质上是在说：“当以这榜样为激励，凭信心继续向上帝前行。”

值得注意的是，在希伯来书第 11 章中，作者指出亚伯拉罕在今生从未完全获得应许给他的一切。相反，他望向坟墓彼岸的国度：“他因着信，就在所应许之地作客，好像在异地居住帐棚，与那同蒙

一个应许的以撒、雅各一样。因为他等候那座有根基的城，就是神所经营所建造的。因着信，连撒拉自己，虽然过了生育的岁数，还能怀孕，因她以为那应许她的是可信的。所以从一个仿佛已死的人就生出子孙，如同天上的星那样众多，海边的沙那样无数。这些人都是存着信心死的，并没有得着所应许的；却从远处望见，且欢喜迎接，又承认自己在世上是客旅，是寄居的。”（来 11:9-13）

亚伯拉罕确实得到了应许之子以撒，所有应许都将通过以撒的后裔实现。正是在基督里，亚伯拉罕的后裔为万国带来祝福，使信心的子孙多如天上繁星。因此使徒保罗写道：“神的应许，不论有多少，在基督都是是的。”（林后1:20）。亚伯拉罕借着以撒盼望基督，因基督里他要得着一切所应许的。正如耶稣在约翰福音8:56所说：“你们的祖宗亚伯拉罕欢欢喜喜地仰望我的日子，既看见了就快乐。”亚伯拉罕在世时并未得到所有渴望的祝福，例如他并未完全占有应许之地。但他确实领受了上帝为他预备的一切祝福之应许，并带着这应许，确信将来必得着全部。

上帝的誓言与应许

亚伯拉罕一生的信心之路，始终围绕着领受上帝的应许而展开。创世记12章以上帝的应许开启了他的故事：“我必叫你成为大国。我必赐福给你，叫你的名为大；你也要叫别人得福。为你祝福的，我必赐福与他；那咒诅你的，我必咒诅他。地上的万族都要因你得福。”（创 12:2-3）。在创世记15章，当亚伯兰持守信心一段时间后，上帝重申这一应许，并以立约的形式增添确据。此后，经过更长时间的忍耐，上帝再次带着应许而来，并增加割礼为记号，将亚伯兰改名为亚伯拉罕（创 17章）。当亚伯拉罕用一生持守信心后，在创世记22章，他领受了这一应许的终极版本——上帝以自己起誓，使应许得到最牢固的保障。这也正是希伯来书作者所强调的：

人都是指着比自己大的起誓，并且以起誓为实据，了结各样的争论。照样，神愿意为那承受应许的人格外显明他的旨意是不更改的，

就起誓为证。藉这两件不更改的事，神决不能说谎，好叫我们这逃往避难所、持定摆在我们前头指望的人可以大得勉励。(来6:16-18)

这段经文向我们揭示了三重含义：首先，上帝以自己起誓，赋予其应许格外庄严的特质。为阐明这一点，希伯来书的作者提醒我们世人起誓的惯例——人总是指着比自己更大的起誓（通常是指着上帝），以此招引更高权能的忿怒作为违背誓言的代价。作者说“以起誓为实据，了结各样的争论。”（来6:16）。然而，上帝不伏于任何人或物之下，没有比他更伟大的存在，也没有比他的名更崇高的名号，因此若上帝要起誓，只能指着自己的名起誓。如此，在实现给亚伯拉罕的应许时，上帝将自己的尊荣与品格押上了赌注。这成为应许的终极担保。上帝以“两件不更改的事”封缄其心意，即他的应许与伴随的誓言。故此，这应许具有超然的庄严性、确定性与不可侵犯性。

这段经文告诉我们的第二件事是上帝为何要如此行：“照样，神愿意为那承受应许的人格外显明他的旨意是不更改的，就起誓为证。”（来6:17）。上帝向亚伯拉罕起誓，并非为了使他的旨意不可更改，而是为了让亚伯拉罕确信这旨意本就如此。这是上帝令人惊叹的俯就。上帝本不需要起誓；例如在福音书中，耶稣曾责备当时那些因言语不可信而惯于起誓的犹太人（太5:33-37）。上帝不需要誓言，因为他绝对可信，但在此他却起誓，为要体恤我们信心的软弱。他以自己起誓，使亚伯拉罕永不再陷入怀疑或不信的网罗。

这段经文如何融入作者的思想脉络呢？作者的目的是劝勉希伯来基督徒在极大苦难中仍要坚守信仰。在前面的经文中，他责备他们灵命不成熟、不长进（来5:11-6:3），警告他们背道的危险（来6:4-8），并用在他们中间所见的美好迹象来鼓励他们（来6:9-12）。此刻，他借亚伯拉罕坚忍的榜样向他们阐明了一个关键原则：信心的增长源于持之以恒的忍耐和操练。亚伯拉罕通过耐心等待，获得了关于应许的确定性，这同样适用于我们。

亚伯拉罕的信仰生涯漫长而艰辛，充满巨大怀疑与阻碍。他时而展现英勇信心，时而怯懦退缩。但关键在于他始终持守——他持续前行。尽管他常常未能践行自己的信仰，未能尊崇上帝，他也未曾放弃对上帝的信靠。他坚持向前，通过恒久忍耐，对上帝应许的把握日益坚定。一次又一次，他获得了越来越多的祝福和对救恩的确信，逐步领受上帝所应许的一切。

这对我们意味着什么？无非是：当我们凭信心向前迈进时，对救恩的确信、对上帝应许的把握，以及对属灵祝福的领会都将增长。尽管我们充满怀疑、软弱与失败，亚伯拉罕仍为我们树立了榜样：“这样，亚伯拉罕既恒久忍耐，就得了所应许的。”（来 6:15）

值得注意的是，此处使用的动词 *epitynchanom* 并非表示“接收”或“获得”的普通动词；它特指“抵达”或“达成”的涵义。其含义在于：应许始终存在，但亚伯拉罕在重重疑虑与阻碍中坚忍不拔，在上帝极大的激励下最终“领悟了它”。若我们在信仰中持续奋进，当上帝通过可见与不可见、预期与意外的方式作工时，这也将成为我们的经历——使我们获得确信的把握，并坚定领受他那确凿的应许。

我们的希望

我们的经文阐述了上帝向亚伯拉罕起誓的三重意义。首先，上帝的誓言使应许庄严不可侵犯。其次，上帝借此通过显明确定性来巩固亚伯拉罕的信心。但这里还有对所有人至关重要的第三点。第17-19节告诉我们：“照样，神愿意为那承受应许的人格外显明他的旨意是不更改的，就起誓为证。藉这两件不更改的事，神决不能说谎，好叫我们这逃往避难所、持定摆在我们前头指望的人可以大得勉励。我们有这指望，如同灵魂的锚，又坚固又牢靠，且通入幔内。”（来 6:17-19）

上帝所应许的，不仅仅是为了亚伯拉罕的缘故，也是为了我们。上帝愿意以此应许来坚定我们的心，使我们有确实的指望（来 6:17-18）。这应许是靠上帝起誓立定的，是“两样不更改的事”，上帝绝不能说谎。这应许是我们信心和盼望的根基。

这怎么可能呢？毕竟应许和誓言并非赐给我们，而是早在许久以前赐给亚伯拉罕的。答案是：虽然亚伯拉罕是这伟大应许的领受者，我们却是其指向的对象。这应许与我们息息相关。当上帝将亚伯拉罕带到漆黑的夜空下，指向那无数星光时，他所指的正是我们。上帝应许亚伯拉罕的后裔要如天上繁星般众多，而在基督耶稣里，我们正是那些后裔——因他蒙福的万国子民。使徒保罗对此作了最佳阐释：“所应许的原是向亚伯拉罕和他子孙说的。神并不是说‘众子孙’，指着许多人；乃是说‘你那一个子孙’，指着一个人，就是基督……所以，你们因信基督耶稣都是神的儿子……你们既属乎基督，就是亚伯拉罕的后裔，是照着应许承受产业的了。”（加3:16,26,29）

藉着信靠基督——他是恩典应许的后裔，一切应许都在他里面被领受、得着并成就——我们如同亚伯拉罕一般，成为了上帝的儿女，与他同享救恩的一切福分。这意味着，当你因着救恩（即罪得赦免、被收纳进上帝的家）而将信心放在耶稣基督身上时，你可以确信这救恩。你能如此确信，是因为上帝曾应许亚伯拉罕，要藉着他那一位特殊的后裔耶稣基督，赐他如天上繁星般众多的属灵后裔。上帝藉着信心接纳你，不仅是在向你兑现承诺，更是向他的独生子耶稣履行那不可违背的誓言，这誓言是许久以前向亚伯拉罕所立的。

这一切为我们带来了盼望。当今人们何等需要盼望，但真正拥有盼望的人何其稀少！甚至连世俗权威如今也指出这一点。哈佛医学院精神病学教授、《哈佛精神病学指南》的编辑小阿曼德·尼科利指出，当今抑郁症患者数量激增。他告诉我们，截至1996年，约1100万美国人正在接受抑郁症治疗，同年有25万人试图自杀。在一个外部威胁极少且物质丰裕程度空前的社会中，为何会出现如此庞大的绝望人群？尼科利认为这是一场关于希望的危机：“我们的文化已抛弃

了其精神根基，我们生活在一个公然世俗化的社会里，甚至连假装拥有精神价值都做不到。当今许多年轻人感到，他们的文化无法为生命目的、意义与归宿等问题提供答案。他们认为，我们未能给出任何令人怀抱希望的理由。其后果便是，我们正身处一场文化危机之中，生活在所谓‘绝望时代’之中。”¹

但人类始终需要希望方能坚忍前行。这正是希伯来书作者如此强调基督徒之盼望的原因。上帝希望我们能够“有这指望，如同灵魂的锚，又坚固又牢靠，且通入幔内。”（来 6:19）。上帝要我们拥有确凿的盼望，因此他以誓言担保伟大救恩的应许。正如锚能在狂风巨浪中稳固船只，这盼望也藉着上帝不可更改、以誓言约束的应许，如缆绳一般将我们的心牢牢系于耶稣基督及在他里面属于我们的救恩。清教徒撒母耳·卢瑟福如此论述：“我们的盼望并非悬挂在‘我猜想如此’或‘很可能’这般脆弱的细线上；那系住我们锚链的坚固缆绳，乃是永恒真理之上帝的誓言与应许。我们的救恩以上帝自己的手和基督自己的力量，牢牢固定在上帝永不改变之本质的坚固桩上。”²

希伯来书的作者将信徒描述为那些“逃往避难所”（18节）归向上帝的人。他具体所指尚不明确，可能联想到旧约中的逃城——那些逃避上帝律法愤怒之人可寻得庇护之地（申 4:42；申 19:5；书 20:9）。同样，我们也寻求逃脱上帝对我们罪孽的审判。但作者或许也在回溯读者早先遭受的迫害，包括失去家园的经历（来 10:34）。所有基督徒都逃向上帝那里寻求庇护，以躲避堕落世界中生命的试炼——死亡、悲伤与虚妄。这些是非基督徒也需面对的困境，只是他们缺乏真正的盼望。没有避难所，不信的世界便陷入绝望。信徒不仅逃离绝望，更奔向盼望。《天路历程》中的主人公基督徒不仅

1. Armand Nicholi Jr., "Hope in a Secular Age," in *Finding God at Harvard: Spiritual Journeys of Thinking Christians*, ed. Kelly Monroe (Grand Rapids: Zondervan, 1996), 112-13.

2. Samuel Rutherford, *Letters*, quoted in J. C. Ryle, *Holiness* (Darlington, U.K.: Evangelical Press, 1979), 120.

灵魂的锚

逃离了毁灭之城，更奔向天国圣城。菲利普·休斯写道：“对每个基督徒而言……逃往避难所就是转向基督，在他里面寻得救赎与保障。”³

灵魂的锚

锚是安全感的明确而熟悉的象征，但希伯来书 6:19 中的这个锚却与众不同。世间所有的锚都沉入海底，唯独这个锚升入天堂。船锚沉入看不见的波涛深处固定船只，而我们希望的锚却升入凭信心可见的“幔内”（来 6:19）。

这是对基督教盼望何等有力的描绘——这盼望与世上任何盼望都截然不同。对他人而言，盼望只是空想；是渴求却未得。而这种空想的破灭将许多人推向绝望的深渊。基督徒也有许多渴望：我们渴慕祝福、渴慕平安、渴慕保障、渴慕天堂。但与无根无基、无处安放的世界之盼不同，我们在基督里的盼望已先我们进入天堂，锚定于上帝永不改变的属性与他所起的誓。我们的盼望抵达了我们尚未能亲至之处——基督此刻所在的天堂。在那里，他用自己被刺穿的手为我们的救赎之盼下锚，使这盼望通过基督已成之工，牢牢系于上帝永不动摇的根基之上。

我们希望的锚之所以稳固，是因为“作先锋的耶稣，既照着麦基洗德的等次成了永远的大祭司，就为我们进入幔内”（来6:20）。耶稣来到世间成为我们的救主，以他完美的生命和赎罪的死亡开辟了一条穿越罪障的道路。随后他升入天堂，作为我们的大祭司而掌权——不像以色列的利未人那样是暂时的祭司，而是“照着麦基洗德的等次成了永远的大祭司”。我们将在下一课更深入地探讨麦基洗德，但此刻的重点是，基督在天上为我们执行的使命永远不会被取代。他永不失败，也永不死亡。

3. Philip E. Hughes, *A Commentary on the Epistle to the Hebrews*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77), 234.

耶稣降临世间，为我们而生、为我们而死；当他重返天国时，同样是为了我们——将我们希望的锚“又坚固又牢靠”地固定在至圣所的天堂之中。在上帝伟大的应许里，这应许因基督而得保障，我们因此拥有一条任何力量都无法折断或毁灭的救恩缆绳，使我们能确信必将安然抵达天国的港湾。

“先锋”是希伯来书中使用的又一个航海术语。此处特定的希腊词*prodromos*在圣经其他经卷中从未出现，却与古代世界一个常见场景相关。路易斯·塔尔博特如此解释：

希腊港口常常被沙洲与海洋隔断，大型船只须待涨潮时才敢越过。因此一艘更轻便的“先锋船”会先行载着锚具入港下锚。从那一刻起，船只虽需等待潮汐才能进港，却已远离风暴威胁……这艘载着船锚的小船进入港口，正是大船将在满潮时安全入港的保证。同样，我们的“先锋”基督，既已撕开一切阻隔蒙赎罪人与上帝同在的屏障，亲自进入天堂，他本身就是我们终将抵达灵魂港湾、在新耶路撒冷与上帝面对面之应许的保证。⁴

不可预见的境况能折断这伟大锚索吗？人的作为、魔鬼的试探或世界的敌意，能切断那由上帝亲自锻造并固定的缆绳吗？你的罪能使这伟大锚索断裂吗？答案皆是否定的。上帝超越这一切，他的誓言将压倒所有阻碍。信徒得救且安稳，全因上帝以誓言约束的应许，这应许借耶稣基督已成之工得以确保并牢固。

我们作为客旅在这荒芜世间追随基督时，所得激励何其大！这盼望是否属于你？你可曾信靠耶稣基督得救？若尚未，你的盼望何在？在上帝审判的庄严之日，它将如何存立？若你已信靠基督，那么你的盼望就是无人能破，极其坚固牢靠的。这份盼望必切实地鼓

4. Louis Talbot, *Studies in the Epistle to the Hebrews*, 23.

灵魂的锚

励你，成为你灵魂在今生风暴中的锚。正如一首赞美诗所唱的那般：

凡信靠上帝的人，在天上地上都有坚固居所；
凡以爱心仰望天上基督的人，心中必无恐惧压迫。
主啊，
唯独在你里面，我们拥有甜蜜的盼望与安慰：
你是我们抵御仇敌的盾牌，
治愈伤痛的良药，
伟大而确凿的救赎。⁵

5. Joachim Magdeburg, "Who Trusts in God, a Strong Abode," 1572; trans. Benjamin H. Kennedy, 1863.

PART 3



我们伟大的大祭司

麦基洗德

希伯来书 7:1-10

这麦基洗德就是撒冷王，又是至高神的祭司，本是长远为祭司的。他当亚伯拉罕杀败诸王回来的时候，就迎接他，给他祝福。亚伯拉罕也将自己所得来的，取十分之一给他。他头一个名翻出来就是仁义王，他又名撒冷王，就是平安王的意思。他无父，无母，无族谱，无生之始，无命之终，乃是与神的儿子相似。（希伯来书7:1-3）

比较是一种强有力的描述方式。如果我们把某位公众人物比作乔治·华盛顿，是为了强调他的正直与爱国精神。将某人与亚伯拉罕·林肯相比会让人想到远见卓识的领导力，而马丁·路德·金则让人联想到道德勇气与对和解的承诺。另一方面，本尼迪克特·阿诺德的名字长期以来就是叛国自利的代名词，理查德·尼克松的名字则永远与滥用权力和公开耻辱联系在一起。通过比较，我们可以用寥寥数语表达丰富含义。

希伯来书通过将我们的主耶稣基督与一位历史人物作比较来描述他的大祭司职分。与我之前提及的那些广为人知、且有大量相关资料记载的人物不同，希伯来书的作者选用了旧约全书中最为神秘、隐晦的人物之一。他在希伯来书 6:20 中写道，基督“照着

麦基洗德的等次成了永远的大祭司”。这一比较在希伯来书中已出现三次。自 5:6 首次提及以来，这个比喻一直悬而未决，等待解释。作者从诗篇 110:4 引出这一比较，那里大卫用它来描述即将到来的弥赛亚：“耶和华起了誓，决不后悔，说：你是照着麦基洗德的等次永远为祭司。”

谁是麦基洗德？

麦基洗德在创世记中仅短暂出现（创 14:18-20）。先祖亚伯拉罕在战胜东方诸王联军后遇见了他。麦基洗德为他祝福，亚伯拉罕则将战利品的十分之一献给他。

亚伯兰击败基大老玛和与他同盟的王回来的时候，所多玛王出来，在沙微谷迎接他；沙微谷就是王谷。又有撒冷王麦基洗德带着饼和酒出来迎接；他是至高神的祭司。他为亚伯兰祝福，说：“愿天地的主、至高的神赐福与亚伯兰！至高的神把敌人交在你手里，是应当称颂的！”亚伯兰就把所得的拿出十分之一来，给麦基洗德。（创世记 14:17-20）

几个世纪以来一直困扰着解经家、至今仍令人费解的问题是：“麦基洗德究竟是谁？”在亚伯拉罕时代，迦南人普遍堕落、背离上帝，这位伟大的属灵人物是如何出现的？又为何再无更多关于他的记载？

关于麦基洗德的身份存在多种观点。有人认为他是挪亚之子、亚伯拉罕的祖先闪，也有人主张他是天使或其他属天存在。这两种观点的共同问题在于，经文本身并未提供任何支持依据。

另有观点认为麦基洗德是道成肉身之前的基督。但希伯来书 7 章的描述排除了这种可能。若这位伟大人物真是基督道成肉身前的显现（旧约中确有多次类似记载），那就很难理解为何在第 3 节中，他会被描述为“与神的儿子相似”（来 7:3）。而且，若如此，将耶稣的祭司职分描述为“麦基洗德的等次”也毫无意义。麦基洗德被树立为基

督的预表，而预表指的是另一位来象征并预示将要来临之人的个体。

因此我们必须承认，除了知晓他独立于亚伯拉罕世系之外，我们对麦基洗德其人知之甚少——他在洪水时代传承下来的纯正信仰中持守。他是极其非凡的人物，但终究是人，圣经刻意只向我们揭示它希望我们了解的部分。约翰·加尔文如此评价他：“在世界的败坏中，唯独他在那片土地上成为宗教正直而真诚的耕耘者与守护者。”¹

麦基洗德提醒我们：在无神的世界中依然可能追随并尊崇上帝。希伯来书的作者为我们标明了关于这位麦基洗德的四个要点。

首先，麦基洗德兼具君王与祭司的双重身份（来 7:1）。在旧约时代的以色列，君王职分与祭司职分被严格区分。这种权力分立类似于美国宪法中行政、立法与司法三权制衡的体系。正因如此，没有任何人能完全掌控以色列的公共生活。然而麦基洗德不仅统合了这两个关键职分，更显然完全配得这两重身份。

其次，当亚伯拉罕凯旋而归时，麦基洗德与他相遇并为他祝福。我们记得上帝早已应许赐福给亚伯拉罕，尽管在世人的眼中，他或许无足轻重。但在此处，我们看到这位祭司形象的人物，在亚伯拉罕战胜东方诸王这一其生平最受瞩目的时刻，以最公开的方式确认了他的蒙福状态。马丁·路德如此解读：“麦基洗德将亚伯拉罕呈现给全世界，并宣告唯有在他、在他的家室中，才存在教会、天国、救恩、罪得赦免与神圣祝福。”²

1. John Calvin, *Genesis* (Carlisle, Pa.: Banner of Truth Trust, 1965), 388.

2. Martin Luther, *Luther's Works*, vol. 2, *Lectures on Genesis Chapters 6–14*, ed. Jaroslav Pelikan and Daniel E. Poellot (St. Louis: Concordia, 1960), 389.

创世记记载中一个突出但未在希伯来书中明确提及的细节是，麦基洗德曾向亚伯拉罕献上饼和酒。罗马天主教教师长久以来将此视为其祭司职分与圣体弥撒观点的佐证，而这一观点曾遭到新教改革者的强烈谴责。许多新教学者认为饼和酒的出现纯属巧合，与麦基洗德和基督之间的类比无关——尤其是希伯来书对此只字未提。然而，当摩西受圣灵启示撰写创世记时，必然预见到在整全圣经的启示下，饼与酒的出现将被赋予圣礼性的关联。因此我相信，这正是希伯来书作者提及麦基洗德祝福亚伯拉罕时所表达的部分深意：他不仅口述祝福，更在灵性上供应了亚伯拉罕的需要。乔纳森·爱德华兹精辟地指出：“这饼和酒所象征的恩典之约的祝福，与主晚餐圣礼中的饼和酒同出一辙。麦基洗德在亚伯拉罕获胜之时前来迎接他，并带有如此彰显恩典之约的印记，这表明这是上帝履行同一约的保证。”³

对于罗马天主教的神职人员而言，这段经文根本未提供任何支持。麦基洗德并非代表仅具圣礼权柄的凡人祭司职分，而是象征着神之子弥赛亚式的祭司职分——这职分建立在他牺牲之死与复活生命的大能之上。

第三，希伯来书的作者阐释了麦基洗德的名字与称号：“他头一个名翻出来就是仁义王，他又名撒冷王，就是平安王的意思。”（来 7:2）Melchizedek 这个名字由希伯来语 *melek*（意为君王）与 *tsedeq*（意为公义）组合而成。这样一个名字，足以彰显此人的不凡。在迦南人极度堕落的环境中，与所多玛王这类人可鄙的崇拜方式和严重的淫乱恶行形成鲜明对比的是，这个人施行王道，以伸张公义。这表明他过着正直圣洁的生活，与周围不义的君王截然不同。

3. Jonathan Edwards, “A History of the Work of Redemption,” in *Works* (Peabody, Mass.: Hendrickson, 1998), 1:544.

麦基洗德的头衔是“撒冷王”。传统上认为撒冷就是耶路撒冷，这一认定有充分依据。一方面，耶路撒冷意为“撒冷之城”，因此这一头衔自然指代其君王；另一方面，我们从诗篇 76:2可知，撒冷与锡安在旧约中是相关联的。尤为引人注目的是，撒冷源自希伯来语 *shalom*，意为和平，实则是神圣而全面的和平。在这片充满纷争的无神之地，竟有一位公义之王统治着和平之城。

第四，麦基洗德的出场具有一个特别值得注意的特征。希伯来书的作者指出：“他无父，无母，无族谱，无生之始，无命之终，乃是与神的儿子相似。”（来 7:3）。这一表述使许多人推测麦基洗德是某种天界存在，甚至是道成肉身前的基督。但这里强调的并非麦基洗德本身无始无终，而是圣经所呈现的麦基洗德形象。与创世记中几乎所有重要人物截然不同，麦基洗德没有伴随任何族谱记载，而是毫无铺垫地登场与退场。他没有父母。希伯来书作者遵循拉比解经传统，认为经文未提及的内容与明确记载的内容同样重要。A·W·平克解释道：“旧约对其身世保持沉默，是刻意为之。这种完全省略是圣灵所命定的，为要完美预表主耶稣。”⁴ F·F·布鲁斯如此评价圣经的描绘：“在圣经关于麦基洗德的唯一记载中……他以活人形象出现，是撒冷王和至高神的祭司；随后便消隐无踪。这一切——无论是缄默还是陈述——都使他成为基督的合宜预表……麦基洗德在圣经叙事存续期间始终担任祭司。”⁵

4. Arthur W. Pink, *Gleanings in Genesis* (Chicago: Moody, 1981), 160.

5. F. F. Bruce, *The Epistle to the Hebrews*, rev. ed.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90), 160.

麦基洗德作为耶稣的预表

当我们审视这段完整的描述时，便能看出麦基洗德如何完美地预表了主耶稣基督的大祭司职分。若细究经文中关于麦基洗德的四个重点，便会惊叹它们如何精彩地描绘出基督作为教会大祭司的形象。

首先，我们留意到麦基洗德既是君王也是祭司。世上的君王只是偶尔行义，甚至常常全然不义，所以他们未被赋予祭司的职分。但耶稣基督，如同麦基洗德一样，是公义和平安的君王，他完全有资格担当此任。耶稣在天上被高举，既是我们的君王又是我们的祭司，因此是我们全然救赎的唯一中保。他在十字架上舍命流血，献上牺牲，为我们的罪作了赎罪祭；又通过代祷赢得上帝的帮助。此外，他拥有王权，能征服我们的心，牧养他的羊群、治理他的国度，并保护他的子民抵御一切仇敌。正如希伯来书的作者接下来所提到的，这位照着麦基洗德等次的君王和祭司“能拯救到底”（来7:25）。

其次，麦基洗德在迦南人面前出去祝福亚伯拉罕的场景，奇妙地预表了基督对我们的服侍。当我们的争战结束时，复活的耶稣基督必在世人眼前为我们祝福。事实上，在圣餐礼中，他此刻就已从天上宝座宣告我们为有福之人。如同亚伯拉罕，我们被这世界轻视。我们的祝福尚未显明，无人知晓我们持守着上帝的应许。但基督认我们为属上帝的百姓，那日将至，万民都要亲眼见证。

他的祝福既让我们内心受益，也让我们外在受益。麦基洗德的饼和酒象征着基督为我们在十字架上牺牲的身体和血，作为所有信徒属灵祝福的源头，因此他为亚伯拉罕带来了身体和灵里的更新。同样，基督现在也通过他的圣灵，从同一源头向我们施予恩典。保罗写道：“基督既为我们受了咒诅，就赎出我们脱离律法的咒诅；因为经上记着：‘凡挂在木头上都是被咒诅的。’这便叫亚伯拉罕的福，因基督耶稣可以临到外邦人，使我们因信得着所应许的圣灵。”（加3:13-14）

第三，我们理解了麦基洗德名字与头衔的含义——“公义的王”与“和平的君”。这些称谓何等贴切地适用于我们的主耶稣，而留意它们出现的顺序也至关重要。唯有当耶稣通过一生成就公义，并在十字架上的死为我们确保了这份公义，罪人才能获得与上帝和好。他赐予我们平安，因他首先成就了我们所缺乏且需要的公义。司布真精准地指出：“务必注意这两者的次序及其依存关系；因为若非建立在公义根基上，就不可能有真正的平安；而公义必然带来和平。”⁶

正因耶稣来是为建立公义的国度，他才令那些追求军事强权或民族骄傲而非公义的人大失所望。他们低估了自己的罪性，忘却了上帝完全的圣洁，将需求视为政治或军事问题而非灵性需要。这就是为何群众高喊释放暴力叛乱者巴拉巴，却对耶稣呼喊“钉他十字架”。因他先来确立公义，再带来和平，基督登上的不是地上的宝座，不是战马，而是十字架。那里钉着的牌匾写着“犹太人的王”，但或许更该写上“麦基洗德”：统管和平之城的公义君王。司布真如此诠释：“他深知除非先以生命织就完美的公义，并以心头之血在死亡中将其浸染，否则无法成为我们的和平之君。”⁷

最终，麦基洗德向我们显明：当基督从死里复活并升上高天时，他承担了永恒的祭司职分，成为我们永远得救的祭司。因他永远活着，这位大祭司时刻都能为你彰显他所流的宝血，他的祷告也永不停歇地向你的生命倾注实效的祝福。当你离世站在上帝宝座前时，他必在那里，指着十字架上为你受的伤痕，将你的罪债记在他已清偿的账上。他的祭司职分永恒不替，永无止息，为要确保你能得着永生。

更美的祭司职分

希伯来书的作者迫切希望证明基督的祭司职分超越旧约中亚伦和利未人的祭司体系。在希伯来书7:4-10中，他通过麦基洗德的祭司职分

6. Charles Haddon Spurgeon, *The Metropolitan Tabernacle Pulpit*, 63 vols. (Pasadena, Tex.: Pilgrim Publications, 1975), 30:162.

7. *Ibid.*, 164.

——这一预表基督的完美模型——来阐明这一观点。

作者提出三个与麦基洗德相关的论据来彰显基督祭司职分的超越性。首先是亚伯拉罕向麦基洗德献上十分之一：“你们想一想，先祖亚伯拉罕将自己所掳来上等之物取十分之一给他，这人是何等尊贵呢！”（来 7:4）。随后几节经文里，作者沿用旧约惯常的逻辑指出：“并且可说那受十分之一的利未，也是藉着亚伯拉罕纳了十分之一。因为麦基洗德迎接亚伯拉罕的时候，利未已经在他先祖的身中。”（来 7:9-10）。若利未人藉亚伯拉罕向麦基洗德纳贡，则后者的祭司职分必然更为尊贵。

其次，麦基洗德的祭司职分必然更高，因为他曾为亚伯拉罕祝福，而“从来位分大的给位分小的祝福，这是驳不倒的理。”（来 7:7）。基于此，麦基洗德所代表的祭司职分必然高于将从亚伯拉罕而出的祭司体系。

第三，麦基洗德作为永生生命的象征，他所代表的祭司职分比终有一死的利未人更美。第 8 节论证道：“在这里收十分之一的都是必死的人；但在那里收十分之一的，有为他作见证的说，他是活的”（来 7:8）。在以色列担任祭司必须证明其血统纯正，历代志和以斯拉等书卷详细记载了这类谱系记录的严谨性。这是因为这是一个由必死之人组成的祭司体系，无人能确保救赎，因此传承有序至关重要。然而麦基洗德象征着更伟大的祭司职分——即永活的大祭司耶稣基督，正如希伯来书 7:16 所言：“他成为祭司，并不是照属肉体的条例，乃是照无穷之生命的大能。”

这封书信的一大关切是，这些遭受迫害的希伯来基督徒不可背弃基督教而回归犹太教。因此，核心要义在于基督超越犹太教。事实上，摩西律法及其祭司职分建立在基督福音更伟大的根基之上，这根基由为亚伯拉罕祝福的麦基洗德所预表——因此，否认基督

就是否认旧约所立基的一切，甚至背弃亚伯拉罕蒙福的源头。这帮助我们理解摩西时代的旧约与基督里的新约之间的关系。通过麦基洗德，基督里的救恩在律法和旧约到来之前就已显明。因此，基督所立的新约并非创新之举，这并不是上帝对所谓摩西首次尝试失败的补救，其本质与圣经自人类堕落后各个时期所描述的救赎之道并无不同。

新约之所以称为“新”，并非因其本质不同，而是因它实现了长久以来所预表和期待的一切。事实上，亚伯拉罕正是在基督里看见了自己的盼望。正如耶稣对法利赛人所说：“你们的祖宗亚伯拉罕欢欢喜喜地仰望我的日子，既看见了就快乐”（约8:56）。耶稣说这话时，或许特别想到了麦基洗德。当亚伯拉罕看见那位代表一切属灵福分源头、手持预表基督将成之救赎工作的饼与酒时，该是何等欢喜！

伟大的救主

对于收到这封信的希伯来基督徒而言，至关重要的是不可从基督转回摩西、从福音转回律法，因为摩西与律法本身都指向基督。这正是原始读者们即便面临巨大苦难也不可偏离，而必须单单持守基督的原因。

这段经文也向我们今日宣告了必须尊崇耶稣基督、归向他并信靠他得救的重大理由。首要理由便是基督的卓越性。

前文曾指出，对比是描述人物的精炼方式，而在麦基洗德的素描中我们看到了弥赛亚的轮廓。除耶稣基督外，还有谁能应验麦基洗德所预表的一切？还有谁能填补这位圣者最初勾勒的完美肖像？还有谁能同时兼具祭司与君王的身份，既以大能的话语托住万有，又在人心中掌权？除耶稣基督外，还有谁能将如此崇高的权能与温柔谦卑的灵性相结合？还有谁能凭自己神圣永恒的生命永远活着？在谁里面我们能寻见这般完全的公义与和平？

若想目睹公义的彰显，请阅读耶稣生平的故事。若想看见平安，就观察他临在带来的影响。看看那些领受他恩典的人，看看他平息的狂风、驱逐的邪灵与治愈的疾病。耶稣就是我们的公义与平安。

转向耶稣基督的第二个理由，是这些经文所描绘的他的职事。他是赐下上帝祝福的那位，是分发属灵粮食的那位，正如麦基洗德祝福并喂养亚伯拉罕那样。真正的祝福——无论是现在还是永恒——唯有通过承认耶稣基督为救主和主才能获得。耶稣说：“我就是生命的粮。到我这里来的，必定不饿；信我的，永远不渴。”（约 6:35）

最终，你必须归向耶稣基督，因为如果没有他的公义，你永远得不到平安。你所追寻的平安，那种唯有上帝赐予的完满平安，通过娱乐、野心、物质主义、浪漫和感官享受，人们拼命试图平息内心的不安之声。但没有公义就永远没有平安：家庭中没有，职场中没有，心灵中也没有。罪掌权之处，过去没有、将来也绝不会有平安。

但耶稣是我们的麦基洗德。他是公义之王，用宝血洗净我们的罪孽，以他完全顺服的君王衣袍为我们披戴。正因如此，他的城是平安之城——凡在他里面得着公义的人，必永远与他同住，享受平安。他宣告说：“我留下平安给你们；我将我的平安赐给你们。我所赐的，不像世人所赐的。你们心里不要忧愁，也不要胆怯。”（约 14:27）他是我们的公义，也将平安赐予我们。直到永永远远，他要作为公义之王统治那永恒的平安之城。圣经告诉我们：“我听见有大声音从宝座出来说：‘看哪，神的帐幕在人间。他要与人同住，他们要作他的子民。神要亲自与他们同在，作他们的神。神要擦去他们一切的眼泪；不再有死亡，也不再有悲哀、哭号、疼痛，因为以前的事都过去了。’”（启 21:3-4）

23

更美的指望

希伯来书7:11-19

因为有给他作见证的说：“你是照着麦基洗德的等次永远为祭司。”先前的条例，因软弱无益，所以废掉了，（律法原来一无所成）就引进了更美的指望；靠这指望，我们便可以进到神面前。（希伯来书 7:17-19）

希伯来书的主要目的之一，是将摩西的旧约与基督的新约置于正确的关系中。这样做的原因是，最初的读者可能会因逃避迫害或错误的理解而滑回他们先前的宗教。在这封信中，作者始终强调基督及其所立的新约的优越性。

约确立了关系的条款；圣经中的约由上帝设立并管理，为将人类带入与他特定的关系中。基督降临时，带来了新约——一种我们与上帝相交的新方式。谈及此，使徒保罗强调说：“旧事已过，都变成新的了”（林后 5:17）。因此，从基督退回到犹太教，不仅

仅是退回到过去的方式，而是倒退至一种因基督降临而已被成全、取代、不再有效的旧有治理体系。

在讨论基督更优越的祭司职分时，这新约涉及用基督的新祭司职分取代旧约的祭司体系——即亚伦和利未支派的祭司职分。通过比较二者，我们不仅看到祭司制度的变更如何带来救恩治理的新秩序，更能深入理解基督已完成和正在进行的工，从而明白在新约下作为基督徒意味着什么。

本次研读将聚焦三个方面：首先，我们将指出随着基督来临，带来了新祭司职分与新律法；其次，我们将观察新约为何及如何提供比旧约更美的指望；最后，通过对比新旧约的差异，我们将得出一些结论，探讨在耶稣基督救赎之工所带来这一新约的历史背景下，我们应当如何生活。

新的祭司职分，新的律法

为何需要新的救赎方式或治理体系？希伯来书 7:11-19 论证道，既然基督是一种新型的祭司，他便代表了一种新的律法或圣约安排：“从前百姓在利未人祭司职任以下受律法，倘若藉这职任能得完全，又何用另外兴起一位祭司，照麦基洗德的等次，不照亚伦的等次呢？”（来 7:11）。

被译为“完全”的希腊词 *teleiōsis* 亦可译作“成全”。此处用于指代救赎，因为“完全”或“成全”是人得以蒙上帝悦纳的状态。关键在于，新祭司职分的必要性表明，旧祭司职分本身无法成就其所指向的救赎。另一祭司职分的存在本身，就证明旧祭司职分是不完全且暂时的。

这一论点假定利未祭司职分与作为救赎治理的旧约律法是密不可分的。这种关联在第 11 节中清晰可见，经文论及利未祭司职分时说“从前百姓在利未人祭司职任以下受律法”（来 7:11）。祭司职分及其献

祭体系，是旧约之下罪人与上帝和好的途径；律法充当了他们祭司职分的媒介。一位释经者如此解释：

祭司职分与会幕及其祭物，是上帝用来使有罪的子民为自己所接纳的途径。它们构成了旧约中耶稣的预表。随后颁布的律法以其严苛要求唤醒百姓认清自身真实光景，好使他们能利用这些祭物……律法是引向基督的教师（在以色列中以会幕及其祭司职分为代表）。¹

旧约中的祭司们预示着基督为拯救罪人而死于十字架；他的死终结了他们的职责，也终结了律法作为救赎之道的作用。

作者提出三个要点来确立这一教义。首先，既然耶稣基督不属于利未支派（旧约中唯一被授权担任祭司职分的支派），而是犹大支派的成员，他祭司职分的到来就完全构成了一个新的祭司体系：“因为这话所指的人本属别的支派，那支派里从来没有一人伺候祭坛。我们的主分明是从犹大出来的；但这支派，摩西并没有提到祭司。”

（来 7:13-14）因此，基督降临所启示并确立的祭司职分，与摩西之下所确立的不同。在基督里，祭司职分已经发生了更替。

第二点在于，这一切的发生并非毫无预警。大卫在预言弥赛亚时早已明确指出祭司制度的更替：“你是照着麦基洗德的等次永远为祭司”（诗110:4）。大卫生活在旧约之下，受律法和利未祭司体系管辖，但即便如此——藉着圣灵的启示——他宣告了未来将出现一种新的祭司职分。他写道，上帝应许的这种新型祭司将在弥赛亚身上实现。因此，早在基督降临之前，旧制度就被确认为过渡性、暂时性且不完善的。

1. Ray Stedman, *Hebrews* (Downers Grove, Ill.: InterVarsity, 1992), 82.

更美的指望

第三，新祭司职分的到来标志着一种新救赎方式的降临。作者在第12节写道：“祭司的职任既已更改，律法也必须更改。”（来7:12）这里所说的“律法”并非指十诫——即上帝的道德律。上帝的道德律永不改变，因为他本身永不改变，而道德律正是他品格的反映。这正是耶稣所言：“莫想我来要废掉律法和先知；我来不是要废掉，乃是要成全”（太5:17）。在登山宝训中，耶稣不仅重申了十诫，还坚持对其最严格的遵守，要求以最崇高、最真诚的态度来表达与实践。因此，当我们谈及律法作为上帝的道德要求时，必须明确这些要求在基督降临时并未被废除，反而得到确立和重申。每位基督徒都当能像诗人般宣告：“我何等爱慕你的律法！”（诗119:97）。

希伯来书的作者在此另有所指，即摩西律法作为恩典之约的管理体系——也就是救赎的体系。他写道：“祭司的职任既已更改，律法也必须更改”（来7:12）。新的祭司秩序与新型祭司带来了救赎的新管理体系，即新律法。

更好的祭司，更美的指望

为何新祭司的新律法——即基督降临带来的救赎新管理体系——优于旧律法？差异在于祭司本身及其担任祭司职分的权柄依据，因而也关乎其事工的本质。作者描述耶稣基督为“他成为祭司，并不是照属肉体的条例，乃是照无穷之生命的大能。因为有给他作见证的说：‘你是照着麦基洗德的等次永远为祭司。’”（来7:16-17）。

在旧约时代，祭司职分是一个享有极大尊荣与特权的职位。唯有祭司能在上帝的殿中供职，而非在田间、军中或市集劳作。他们触及并处理上帝的奥秘之事，作为与主相交的中保。那么，究竟是什么原因，使得利未支派的人成为祭司，而便雅悯支派、流便或拿弗他利的子孙却不行呢？是什么让这个支派享有如此重大的特权呢？律法的

规定，仅此而已。祭司无需具备卓越品格或超群成就，也无关其学识、训练或灵性虔诚。他获得此职只因律法如此规定。正是律法使他成为祭司，而作为祭司，他所倚仗的也是律法赋予的职分。

利未人权柄的本质决定了他所提供的事工形态。他的祭司职分建立在外部法典之上，而他的事工所传递的也正是这部法典。律法通过祭司体系运作。若你询问旧约祭司如何引领你亲近上帝，他会谈及诫命与礼仪律法的仪轨。基督的祭司职分何其超越！耶稣的祭司职分建立在截然不同的根基上：他那永不朽坏的生命，这正是他作为麦基洗德等次的大祭司施行事奉的能力所在。

当你询问耶稣他提供了什么来使你亲近上帝时，他以自己流出的血作为回答——这血成全了律法，并赐下属灵的重生，使信靠他的人得着永生。这正是耶稣在尘世传道时亲自宣告的对比。在圣殿里，面对利未祭司，他高声宣告：“人若渴了，可以到我这里来喝。信我的人就如经上所说，‘从他腹中要流出活水的江河来。’”

（约7:37-38）。耶稣说的“活水”指的是他从天上祭司的宝座上要赐下的圣灵。这就是旧约与新约在基督里的区别：旧约通过外在的诫命施行救恩；新约则通过生命转化的能力施行救恩。耶稣说：“我来了，是要叫羊得生命，并且得的更丰盛”（约10:10）。

这位弥赛亚——在律法之前由麦基洗德的形象预表，在律法之下被大卫在诗篇110篇中指明——将要建立一个崭新而永恒的祭司职分。他基督的祭司职分具有永恒性，这永恒性并非单纯或本质上只关乎其无尽的存续时长，而更体现在这一职分生命的独特特质上。此祭司职分所依靠并推进的力量，并非仅仅源于外在诫命与仪式，而更在于内在永恒生命的强大能力——这生命来自天国，源自上帝本身，如同永不干涸的泉源，永恒不息。安德烈·慕尔曾写道：“当上帝对圣子宣告‘你是永远的祭司’时，这不仅表明这祭司职

更美的指望

分永无尽头，更揭示了其根源所在；它深深扎根于上帝的生命与大能之中。”²

耶稣为我们的罪而死，又从坟墓中复活时，彰显了不可征服、永不朽坏的生命大能。正因如此，保罗才能写道：‘死被得胜吞灭’（林前 15:54）。菲利普·休斯论及基督永恒的祭司职分时说：“为我们死过一次的那位，如今活着永不再死。冠冕紧随十架而来，正是这不朽生命的权能，确保他确是我们的永远祭司。”³

当耶稣死在十字架上时，他实现了旧约祭司制度的终极意图，完成了它所预表的完全赎罪，因此旧秩序便被搁置。而后，他从死里复活并升到天上父神的右边，建立了一个崭新永恒的祭司职分，能成就旧约祭司制度所不能达成的一切。他以永恒生命的大能在天上执事，藉着圣灵将这生命赐予我们，改变我们并引领我们亲近上帝。

两个约

希伯来书的作者极为关切如何正确关联旧约与新约，主要原因是他担心基督徒会退回旧有的生活方式并丧失救恩。从一开始，作者就通过指出基督的至高无上来推进这一主题。在第 1 章和第 2 章中，他表明基督相较于传递旧约的天使更为至高无上；第 3 章，他则论述基督超越摩西的权柄，到了第 4 章，作者阐明基督超越约书亚的地位。而在第 7 章，作者提出了核心论点：基督的祭司职分超越亚伦和利未人的早期祭司体系。

这一论证的核心是引用诗篇 110:4 的经文：“耶和华起了誓，决不后悔，说：你是照着麦基洗德的等次永远为祭司。”麦基洗德是兼具祭司与君王身份的人物，遇见亚伯拉罕，赐福于他并从他那里收取十

2. Andrew Murray, *The Holiest of All: An Exposition of the Epistle to the Hebrews* (Grand Rapids: Rev-ell, 1993), 260.

3. Philip E. Hughes, *A Commentary on the Epistle to the Hebrews*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77), 264.

分之一。这正是希伯来书 7:1-10 的要旨：既然旧约的祭司出自亚伯拉罕，亚伯拉罕向麦基洗德致敬便显明后者的至高地位。麦基洗德预表基督，既通过向亚伯拉罕供应象征救赎之工的饼与酒，也代表着一个不基于血统、而是基于公义与生命的永恒祭司职分。早在约四千年前预表耶稣基督的麦基洗德开始，连旧约的祭司们也透过亚伯拉罕领受了祝福。这彰显了新约优于旧约的一个方面。

我们当前的经文将这一论证进一步推进，希伯来书的作者继续阐释两种约的差异：“先前的条例，因软弱无益，所以废掉了，（律法原来一无所成）就引进了更美的指望；靠这指望，我们便可以进到神面前。”（来7:18-19）。这些经文既指出旧约的消极面，也阐明新约的积极面。这并非说旧约是错误的。在上帝救赎历史的进程中，它本是必要且美好的。希伯来书作者指出的消极面仅在于：作为救赎的行政体系，律法无法达成其目标。所有祭司职分的宗旨都是将人引到上帝面前，但旧约做不到这点。这就是它的软弱之处，也是为何需要另一个约的到来。

今日亦然。一套外在的规范、规则体系或许能指引我们正确的方向（上帝的道德律无疑做到了这点），但它无法提供动力，无法改变人心以激励我们踏上转变之路，亦无推力促使我们沿新方位前行。为此我们需要力量，一种新的性情或态度，这是律法所不能传递的，唯有通过圣灵——由我们天上的大祭司倾注于我们——方能获得。

唐纳德·格雷·巴恩豪斯曾用动物园里的狮子为例阐释这一点：

以赛亚书第十一章记载狮子必与羔羊同卧，若将此经文念给动物园里的狮子听，告诉它上帝的话语说它当与羔羊同卧。狮子只会咆哮并声称他

已厌倦马肉，想要些羔羊肉。但他渴望的是撕咬吞噬，而非作为同伴。若要扭转狮子嗜血的天性，必须改变其本性。唯有如此，以赛亚书第十一章的预言方能实现。而要让人类（其思想、道路与行为皆已败坏）达到律法的要求，就必须施行重生的神迹，将基督的新生命植入其内。⁴

先知耶利米早在旧约耶路撒冷的废墟中就预言过此事。他指出旧约的问题不在于律法本身。正如保罗后来强调的：“这样看来，律法是圣洁的，诫命也是圣洁、公义、良善的。”（罗 7:12）。问题在于百姓无力持守律法；他们因罪性的邪恶而背弃了圣约。因此，上帝应许立新约。“耶和華说：‘日子将到，我要与以色列家和犹大家另立新约，不像我拉着他们祖宗的手，领他们出埃及地的时候，与他们所立的约。我虽作他们的丈夫，他们却背了我的约。这是耶和華说的。’”（耶 31:31-32）

新约与旧约有何不同？差异并非在于上帝的恩典，因旧约同样是一份恩典之约；它发生在出埃及的救赎背景下。上帝甚至宣称将以色列视为自己的新娘，这是对恩典的辉煌宣告。耶利米在论及新约时阐明了区别：“我要将我的律法放在他们里面，写在他们心上”（耶 31:33）。由于圣灵的内在作工，基督的事工带来了“更美的指望；靠这指望，我们便可以进到 神面前。”（来 7:19）

旧约与新约的区别何在？旧约通过律法在外部运作，因此无法赋予百姓力量来持守盟约关系；而新约的实施伴随着重生的奇迹——新造的心使新造的子民热切遵行上帝的旨意。这在旧约中从未提供过，这也解释了旧约的软弱性，即在实际救赎工作中的无效性。

4. Donald Grey Barnhouse, *Exposition of Bible Doctrines Taking the Epistle to the Romans as a Point of Departure*, 10 vols.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53), 2:282.

这正是使徒保罗在哥林多后书第3章中所作的对比，他将律法与圣灵相对照，并谈及被高举的耶稣基督属灵事工的转化大能。保罗指出，在旧约中，只有摩西真正进入上帝面前。摩西独自一人进入上帝居住的会幕。当他出来时，他的脸因上帝的荣耀而发光。这位旧约祭司的原型面容焕发着外在光辉。百姓只能惊鸿一瞥上帝的荣耀，因摩西用帕子遮掩自己，隐藏那逐渐消退的荣光。而新约中的生命呈现出惊人对比：在基督里，不仅是摩西，所有百姓都能与上帝建立个人关系；我们领受的荣耀不是外在辉光，而是被塑造成上帝形象的内在荣美。保罗总结道：“主就是那灵；主的灵在哪里，那里就得以自由。我们众人既然敞着脸得以看见主的荣光，好像从镜子里返照，就变成主的形状，荣上加荣，如同从主的灵变成的。”（林后 3:17-18）

这就是新约中在基督里的更美指望，保罗称之为“自由”，而希伯来书作者则形容为“亲近神”。作为基督徒，我们的自由不在于放纵生活或试探罪恶来滥用上帝的恩典，而是藉着圣灵得以自由地亲近上帝。这是与上帝自己相交的自由——这原是祭司职分始终的目标，却唯有通过我们的大祭司耶稣基督在天上的事工，藉着圣灵方能成就。这比旧约圣徒所知晓的任何方式都更为美好，是更美的指望。

亲近上帝

我们常常低估主耶稣基督现今作为大祭司的职事，以及这一职事对我们生命的重要意义。倘若我们只把他的职事看作是过去发生的事，极少意识到借着信心与他永恒联合，如今能为我们带来何等丰富的属灵资源，那将极大地削弱我们属灵生命的活力，使我们变得何等匮乏。

当我们想到耶稣作为大祭司时，许多人只联想到他履行亚伦和利未人的职分。我们想到基督献上自己的完全的义与宝血，为我们的罪

作了赎罪祭。这是一次永远成就的荣耀之工；我们正当地仰望它，以得蒙赦罪并与上帝和好。

然而这并非终极的祭司职分；亚伦所预表的祭司职分已让位于麦基洗德的等次。基督如今是活着的大祭司，赐予我们生命与得救所需的力量，继而帮助我们持守信仰。他将上帝的生命赐予我们，使我们内在得以更新，使保罗能说：“所以，我们不丧胆。外体虽然毁坏，内心却一天新似一天。”（林后 4:16）。当我们信靠耶稣基督时，上帝的灵便动工，将我们的爱慕从世俗转向属天之事，从不义转向讨上帝喜悦的义。

强调圣灵当下的工作历来是新教信仰的标志。正因如此，我们拒绝罗马天主教的弥撒——它可悲地将基督描绘为仍在受难，成为持续不断的祭物，永远停留在亚伦的祭司职分而非麦基洗德的等次。这也解释了为何天主教的十字架上始终挂着基督的身体，而新教始终坚称他已不在十字架上。耶稣如今在天上得胜，不再为亚伦所求之事劳碌，而是像麦基洗德那样执事。我们所展示的十字架是空的，当我们领受圣餐时，我们仰望的是一位复活的基督，他不再受死。正是从这位被高举且荣耀的大祭司那里，我们得着更美的指望：就是上帝的永活圣灵，更新我们、恢复我们、引领我们，并赋予我们新生的能力。

既然我们的大祭司已升入高天，拥有改变我们的权能，基督徒的生命就不在于外在的行为表现，而在于藉着圣灵亲近上帝。耶稣已为我们开辟了道路，使我们不再通过外在的律法规条与上帝建立关系，而是藉着对耶稣基督的信心进入活泼的联结。藉着圣灵，我们也能活出律法所彰显的公义，因为圣灵既赐予我们遵行律法的能力，也赐下遵行的心志（参罗 8:2-4）。这正是基督降世的目的。律法“原来一无所成”，但基督所赐的生命“引进了更美的指望；靠这指望，我们便可以进到 神面前。”（来 7:19）

这是基督的目标与心愿，也是他劳苦的终极目的——不仅让我们得称为义、罪得赦免，更实际地借着圣灵引领我们与上帝建立关系。

圣灵赐予我们能力，使我们不再作违背律法之人，而是因信靠基督成为遵行律法者。

这就引出了一些极其实际的问题：你是否活在与上帝的交通中？借着上帝的灵，你是否认识他并与他建立关系？你是否在祷告中与上帝交谈？当你领受圣经中他的话语时，他的声音是否向你的心思意念说话？你是否靠着他的大能活出新顺服的生命，并有他所结的果子在你生命中成长的明证？这才是真正的基督徒生命，凡不及于此的皆为赝品。基督徒生命是在上帝的灵里活着，以心灵和诚实顺服并亲近上帝。这不是神秘主义，并非不理性，也不依赖情绪波动。相反，这是与上帝自己进行属灵相交的生命——他将所赐的话语借着圣灵写在我们的心版与意念中，刻在我们灵魂的碑上，因我们信靠基督为救主与生命的主。

许多基督徒似乎对旧约的灵性体验比对新约生活更为适应。我们更愿意旁观上帝在他人的作为，就像以色列人凝视摩西那样。我们痴迷于自己喜爱的传道人或音乐家，将他们奉为属灵名人而引以为豪。但我们却没有真正敬拜上帝，也不在他里面寻得完全的满足——这本是基督借着圣灵当下的职事将我们引向的目标。然而，这正是那更美指望的终极目的，也是基督为之死而复活的终极意义：使我们能“藉着他亲近上帝”。

那么，人究竟如何能得着圣灵呢？得着圣灵不是通过追求所谓的属灵经历，而是定睛于耶稣基督，以信心转向他。耶稣基督为赦免我们的罪而死，他成全了亚伦的祭司职分；如今，他照着麦基洗德的等次永远活着，作永远的大祭司，赐给我们永生。我们最需要的，是外在律法永远无法赋予、我们凭自己属世的方法也无法产生的。但耶稣却将它赐给一切凭信心来到上帝面前的人：一颗新心、新的性情、为敬虔而有的新能力，以及为上帝荣耀而活的新生命——这一切都藉着福音所传讲的基督，因信临到我们；基督也以圣灵的职事回应我们的信心。

更美的指望

查尔斯·卫斯理创作了一首赞美诗，将我们信心的目光引向永活的救主耶稣基督——他救赎的事工永远是我们真正所需的。这带给我们前所未有的至好消息：

我知道我的救赎主永远活着，
常为我祈祷未曾停止。
他赐下爱意真切之证，
许自由应许坚定不移。

我觉他将我头颅抬起，
救恩在身旁近在咫尺。
他的同在使我真得释放，
不久后他定荣耀显现。⁵

5. Charles Wesley, "I Know That My Redeemer Lives," 1742.

24

因他活着

希伯来书 7:20 – 25

既是起誓立的，耶稣就作了更美之约的中保。(希伯来书 7:22)

凡靠着 he 进到 神面前的人，他都能拯救到底；因为他是长远活着，替他们祈求。(希伯来书 7:25)

人生中有两大难题，首要问题是：“我们该如何对待罪？”我们该如何处理他人对我们的伤害？更重要的是，我们该如何面对自己对他人犯下的过错——那些出于暴力、愤怒、嫉妒或贪婪的行为？我们如何应对他人施加于我们的罪，以及我们施加于他人的罪？

当今许多人提供了一种治疗性的解决方案。首先，罪被重新定义为功能失调。我们的社会如此对待各类违法者——从儿童性侵者到杀人犯，从流言散布者到通奸者。这些行为不再被视为对神圣道德律的违背，而是被看作虽不幸却往往情有可原的选择。

其次，我们将行为归咎于外部因素。归因于童年经历，或归咎于我们不得不生活工作的环境。这种观点下，恶行的补救措施是康复治疗。人们说，我们需要的不是宽恕与救赎——若将此归咎于他人，便是推卸责任。我们需要的是治疗或环境的改变。然而，我们这一代人愈发感受到这种方式的徒劳——它未能直面邪恶的现

因他活着

实，单纯的否认和治疗也无法洗刷我们罪孽的愧疚。尽管宣传铺天盖地，治疗模式并未且永远无法为世界带来和平，无论对个人还是国家层面皆是如此。

人生面临的首要重大议题，是我们已然犯下的罪孽，这关乎我们的过往。而第二个关键议题，则与当下及未来紧密相连，那便是我们自身的软弱与内心的败坏。这并非仅仅体现在外在的恶行，更是潜藏于内心深处、作为罪恶源头的根本问题。表面上，我们尚能做出些许改变，诸如调整腰围、润色简历、转变生活方式等。但触及内心本质时，当我们直面真实的自我、态度、情感与品格时，便会发现真正的改变难如登天。事实上，这完全超出了我们的掌控范围。我们购置新装、晋升职位，随着年岁增长积累些许人生经验，但年复一年，本质上仍是原来的自己。若要实现心灵深处真实、深刻且持久的蜕变，我们内在根本缺乏足够的力量与资源。

这正是我们解读希伯来书中这些经文的背景。与此世所能提供的任何救赎形成鲜明对比的是，耶稣这样说，“凡靠着 he 进到神面前的人，他都能拯救到底”（来 7:25）。耶稣基督的救赎之所以全然有效——既能解决我们外在的罪行，也能改变我们内在的光景——原因在于他以拯救的大能永远活着。因他活着，他拥有永恒的祭司职分，持续为属他的人代求，因此他能完全拯救那些信靠他的人。

我们得救的确据

希伯来书的作者通过阐明耶稣祭司职分的永恒性保障了我们与上帝的关系，从而宣告了基督里救恩的完全充足。作者延续对诗篇 110:4 的阐释来论证这一点，这节经文是本章所有教导的根基：“因为那立他的对他说：‘主起了誓，决不后悔，你是永远为祭司。’”（来 7:21）他已从这节经文中充分汲取养分，迄今为止这些真理确实滋养人心。诗篇 110 篇，这是一篇大卫诗篇，讲述了将要来临拯救其子民的弥赛亚君王。希伯来书的作者在先前对这节经文的阐释中，着重强

调了耶稣基督与麦基洗德之间的联系。麦基洗德是曾向亚伯拉罕施以祭司之职，并接受其十一奉献的君王祭司，在创世记中无出生、死亡、父母或族谱的记载。麦基洗德是弥赛亚的预表。正如大卫所写：“你是照着麦基洗德的等次永远为祭司”（诗 110:4）。与亚伦等次的祭司——即旧约以色列的祭司——不同，麦基洗德代表耶稣的祭司职分，“他成为祭司，并不是照属肉体的条例，乃是照无穷之生命的大能。”（来 7:16）

我们当前的经文继续阐述了旧约祭司与耶稣基督祭司职分之间的另一区别。这里的区别涉及他被按立为祭司的本质：“再者，耶稣为祭司，并不是不起誓立的。至于那些祭司，原不是起誓立的，只有耶稣是起誓立的；因为那立他的对他说：‘主起了誓，决不后悔，你是永远为祭司。’既是起誓立的，耶稣就作了更美之约的中保。”（来 7:20-22）

那么，上帝的誓言如何使耶稣的祭司职分成为更美之约的中保呢？要回答这个问题，我们需注意这并非希伯来书作者首次提及上帝的誓言。在 6:13-14 节中，他曾指出亚伯拉罕蒙福的应许是通过神圣誓言确立的：“我便指着自已起誓说：论福，我必赐大福给你；论子孙，我必叫你的子孙多起来，如同天上的星，海边的沙。”（创 22:16-17）。上帝并非因他需要而立誓，而是为了给我们全然的确据，表明他必成就所应许之事。他说：“我便指着自已起誓”。论及这个与誓言捆绑的应许——这应许属于一切与亚伯拉罕同有信心之人——希伯来书作者指出：“我们有这指望，如同灵魂的锚，又坚固又牢靠，且通入幔内”（来 6:19）。

在希伯来书第 7 章中，提到了上帝的另一项誓言，一项关于弥赛亚的誓言：“主起了誓，决不后悔，‘你是永远为祭司’”（来 7:21；诗 110:4）。这两项誓言都与上帝对亚伯拉罕的应许有关。其一，上帝应许赐福给亚伯拉罕；其二，他应许弥赛亚将按着祭司兼君王麦基洗德的等次成为祭司。显然，这两项誓言在上帝与亚伯拉罕之约的语境下紧密关联，发挥着相似的功能——即为那些以亚伯拉罕般

因他活着

的信心仰望上帝之人提供确据。

这些誓言作为上帝应许救恩的印记。对亚伯拉罕的誓言印证了上帝要赐福他的心意；上帝指着自已起誓必要成就。同样，对应许弥赛亚的誓言印证了上帝实现这心意的途径——差遣救主来完成上帝的应许。这正是作者所强调的：“既是起誓立的，耶稣就作了更美之约的中保。”（来 7:22）正是藉着他的祭司职分，上帝的应许得以成就。

上帝对弥赛亚（即耶稣基督）的誓言，通过大卫王在诗篇 110 篇中记载，几乎在他降临前一千年前就已赐下，这誓言确保了与亚伯拉罕所立之约的有效性，我们也藉此得救。圣约是具有约束力的安排，包含既定条件和应许的福分。上帝与亚伯拉罕所立的约，是他应许以救恩赐福亚伯拉罕及所有像他一样凭信心仰望上帝之人。诗篇 110 篇的誓言印证了这约，因为它担保了那位将成就此约的救主——那位在十字架上背负亚伯拉罕和我们罪孽，复活升天以确保上帝所应许之福的救主。正如一位释经者所言：“神圣誓言验证了耶稣基督祭司职分的绝对可靠性，这是基督教群体盼望的基石。其目的的达成是确定无疑的。”¹

希腊语中表示“担保人”或“保证人”的词语在新约中仅出现在希伯来书 7:22。这个词是 *engyos*，在古代法律文件中用于指“提供担保的人”。*engyos* 会提供自己的财产甚至自身作为担保，以确保承诺的履行。这帮助我们理解作者的要点，即只要耶稣活着，我们得救的约就由他担保。

这并不是上帝唯一一次为他的约提供保证。洪水之后，上帝用彩虹作为对诺亚承诺的保证：“我把虹放在云彩中，这就可作我与地立约的记号了”（创 9:13）。只要天上还有彩虹，我们可以确信，天空之下绝不会再有如此洪水般的审判降临。同样，在耶利米书 31:35-36 中，上帝以日月星辰永存为誓向以色列立约：“那使太阳白日发光，使

1. William L. Lane, *Hebrews 1 - 8*, Word Biblical Commentary 48a (Dallas: Word, 1991), 187.

星月有定例，黑夜发亮，又搅动大海，使海中波浪砰訇的，万军之耶和华是他的名。他如此说：这些定例若能在我面前废掉，以色列的后裔也就在我面前断绝，永远不再成国。这是耶和华说的。”

彩虹消逝或日月星辰湮灭的景象难以想象，却非全然不可能。相比之下，我们更能体会上帝以耶稣为立约保证的誓言何其伟大。只要耶稣活着，这约便永存——而他确实永生不死。他是永生上帝的独生子，是那位经历死亡却不能被死亡拘禁的主。正如耶稣在启示录所言：“我是首先的，我是末后的，又是那存活的。我曾死过，现在又活了，直活到永永远远。”（启 1:17-18）

耶稣正是天父上帝按照“你永远为祭司”的应许升入高天的那一位。因此，上帝在至高之处凝视着三位一体的第二位格——道成肉身、由童贞女所生的永恒圣子耶稣基督，这景象不断提醒他所立的誓言。他看见自己设立的保证人，那为坚固我们救恩之约而立的永恒凭据。正因耶稣活着，我们也必永远活着。

上帝誓言的力量解释了为何我们拥有“更美之约”（来7:22）。这里的对比在于基督里的新约与摩西时代的旧约。在旧约时代，祭司并非永生不死。他们只是凡人，其职分也缺乏神圣誓言的永久保障。正因如此，旧约才需要通过血缘世袭来传承祭司职分。

祭司是人与上帝之间的中保，负责献上祷告与祭物。其中虽有优劣之分——如大卫时代的虔诚祭司撒督——但根本问题在于：即便是最优秀的祭司，他终将死去，职分便由他人接替。若你生活在先知玛拉基的时代，他曾记载那些献上污秽祭物的不洁祭司，情况就更不乐观了。

这一切在耶稣基督的新约中彻底改变：我们的大祭司不仅凡事蒙上帝喜悦，更是永活不死，永远确保我们与上帝的关系。这正是我们在他里面得救的确据。他的祭司职分无需传承体系，正如希伯来书强调的：“那些成为祭司的，数目本来多，是因为有死阻隔，不

因他活着

能长久。这位既是永远常存的，他祭司的职任就长久不更换。”（来 7:23-24）

这意味着，如果你已来到耶稣基督面前寻求救赎，就是来到一位活着的祭司跟前，他曾为你的罪献上自己的血，如今在天上掌权以确保你的未来。这正是你得着永恒救恩的确据。上帝立他为约的中保，作为他永生应许的担保，且他永远活着。正如耶稣对门徒所说：“因为我活着，你们也要活着。”（约 14:19）。

他必拯救

通过大卫王赐予耶稣基督的誓言，完全确定并保证了在他里面的救恩。但他的祭司职事如何实际拯救我们呢？希伯来书答道：“这位既是永远常存的，他祭司的职任就长久不更换。凡靠着 he 进到神面前的人，他都能拯救到底；因为他是长远活着，替他们祈求。”（来 7:24-25）

第 25 节开头的“因为”一词将基督永恒的祭司职分与基督的代求联系起来。我们已充分强调耶稣作为我们的保惠师，永远在天上与我们同在，但他并非只是坐在那里。他正积极为我们代求。

代求就是代表他人前来陈情，这正是耶稣在天父宝座前为我们所做的。他代表我们并为我们申诉。事实上，第 25 节中“拯救”与“替他们祈求”紧密相连。代求是耶稣如此彻底拯救我们的途径，使我们获得完全的上帝恩典及救赎所需的一切资源。安德烈·慕勒写道：“他不断地向父倾诉着对属他之人的爱，为他们的每一项需要代祷；他的位格与存在本身就是那祷告，因他与所称为弟兄的人紧密不可分割地联合。”²

每当我们思考天上的代求时，有两个重大错误必须避免。第一个也是更严重的错误，是认为耶稣作为代求者并不足够，觉得他不

2. Andrew Murray, *The Holiest of All: An Exposition of the Epistle to the Hebrews* (Grand Rapids: Rev-ell, 1993), 272.

知为何对此漠不关心或无法胜任。这正是那些转向他人（如已故亲属、圣徒或圣母玛利亚）代求者的严重谬误。菲利普·休斯精准指出：“依赖天使、圣徒或其他有限受造物代求不仅徒劳，更暴露出对基督中保之能的信心缺失，是尊崇受造物而非我们的创造主与救赎主。”³耶稣通过他的代求“能拯救到底，因为他是长远活着”（来7:25）；若转向他人代求，便是否认此真理，质疑上帝的话语。

另一种谬误是从基督的代求中推导出天父对我们怀有敌意，唯有勉强因圣子的劳苦才息怒。我们确实配得上帝全然厌恶，但切勿忘记：耶稣在此履行的是天父亲自委派他的职分。我们得救，是因圣子为我们成就了天父旨意，为上帝所爱的儿女开辟了全然和好的道路。正是“神爱世人，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他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约3:16）”

永远活着，为你代求

先前我们观察到，这个世界对两件大事束手无策。其一是我们的罪孽问题。尽管我们竭尽全力，却完全无法彼此和解。我们或许高喊“和平，和平”，但和平从未降临。这在人类层面已然如此，而当我们把上帝纳入考量——当我们意识到自己的罪已触犯天国永恒且完美的公义时——情况不仅更糟，而且就我们自身能力而言，已彻底无望。

同样的情况也适用于我们的软弱。我们不仅无力纠正错误，更无力成为或行出正义。我们的心已败坏；正如圣经对我们的描述：“所经过的路便行残害暴虐的事。平安的路，他们未曾知道”（罗3:16-17）。尽管我们尝试各种疗法，尽管我们竭力否认或遗忘自身罪孽的现实，我们终究无法带来救赎。

3. Philip E. Hughes, *A Commentary on the Epistle to the Hebrews*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77), 270.

因他活着

我指出这些类别——罪疚与软弱——正是因为它们精确对应了我们需求的两个维度，而耶稣的代祷正为此提供了保障。当我们完全无力自救时，“凡靠着他进到神面前的人，他都能拯救到底”（来7:25）

我们需要罪责得赦，而耶稣的代求，能让此事永远得以成就。使徒约翰告诉我们：“若有人犯罪，在父那里我们有一位中保，就是那义者耶稣基督。他为我们的罪作了挽回祭”（约一2:1-2）。约翰说，耶稣基于他在十字架上的死，在父神面前为我们辩护。我们已经看到，当父神在天上看见我们的主耶稣基督时，他看到的是自己指定的担保人——这担保确保了恩典之约。但约翰提醒我们，注意上帝在耶稣身上所见的：他看见他手脚的钉痕，看见士兵用枪刺开的肋旁伤口，并看见我们罪的债已得清偿。上帝看见好牧人为羊群舍命的大爱。既然如此，上帝如今怎能定我们的罪呢？正如保罗在罗马书8:34所回答的：“谁能定他们的罪呢？有基督耶稣已经死了，而且从死里复活，现今在神的右边，也替我们祈求”（罗8:34）因此，正如保罗先前解释的，“如今，那些在基督耶稣里的就不定罪了。”（罗8:1）

你或许会问：基督怎能在我罪孽深重、屡屡失信失败的情况下仍为我代求？答案是耶稣根本无需多言。他只需确认你是属他的人，只需将他那被刺穿的手指向你，若真要开口，也不过是说：“父啊，这是我的人，他是藉着我所流的血来到你面前得救赎的。”你的罪已得彻底解决，因耶稣正以他十字架的救赎为你代求。

这一教导的属灵价值不可估量。我们常试图靠认罪、禁食、祷告或行善等属世层面的行为来处理罪疚感。当然我们应当认罪，约翰一书1:9说：“我们若认自己的罪，神是信实的，是公义的，必要赦免我们的罪，洗净我们一切的不义。”我们与基督建立关系，他要我们带着对罪的憎恶与哀痛来到他面前。但我们的认罪并不能真正除去罪，能除罪的不是我们的行为，而是他在十字架上一次永远完成的救赎——这全备的救恩如今显明在天上，直到永永远远。你

若因信基督而成为上帝的儿女，他的伤痕便昼夜不息、年复一年、永无止息地为你的罪代求。我们罪疚的答案就是耶稣基督——他为承担我们的刑罚而死，如今活着为我们代祷。

当我们转向面临的另一大难题——自身可悲的软弱时，耶稣基督的代求同样大有功效。正是基督的代祷，在西门·彼得三次否认主时坚固了他的信心。耶稣事先告诉他：“西门！西门！撒但想要得着你们，好筛你们像筛麦子一样；但我已经为你祈求，叫你不至于失了信心。”（路 22:31-32）。正如耶稣在客西马尼园为门徒祷告，如今他必定也在上帝的右边为我们祈求：“圣父啊，求你因你所赐给我的名保守他们”（约 17:11）。

我们在祷告中的困难又如何呢？许多人因灵性软弱而在祷告中挣扎。在此，耶稣同样为我们代求，差遣圣灵来帮助我们。保罗写道：“况且，我们的软弱有圣灵帮助，我们本不晓得当怎样祷告，只是圣灵亲自用说不出的叹息替我们祷告”（罗 8:26）。因此，尽管我们软弱，仍能在祷告中充满信心。

因他活着

基督教与其他宗教以及解决人生问题的其他方法截然不同。其他所有哲学或宗教都有一个共同点：它们依赖人的行为、工作或能力。无论是寄望于教育、社会行动、新时代神秘主义还是其他解决方案，救赎都取决于你做了什么以及做得有多好。他们的答案在于掌握正确的技巧或拥有强烈的意愿。而基督教的独特之处在于，基督徒有一位永远活着的救主，他不仅永远除去了我们的罪，还从天上赐下能力给我们。因此，对基督徒而言，最重要的不是我们正在做什么，也不是我们自以为的属灵能力有多强，而是耶稣基督那全然有效且大有能力的事工——他永远活着，作为我们的大祭司永远为我们代求。

你若相信因耶稣活着，你就拥有所需的一切，不仅能持守信仰，

因他活着

更能结出丰硕果实，这将彻底改变你的生命。你将摆脱以行为称义的宗教枷锁，你会因将重担交托于他，信靠他而得享安宁。他会在适当的时候赐给你新生的力量。相信这一点将使你的祷告焕发新的热忱，因为你知道自己是在向一位永活的主祷告，他此刻正在天上为你代求。“凡靠着 he 进到神面前的人，他都能拯救到底；因为他是长远活着，替他们祈求。”（来 7:25）

因此，正如查尔斯·卫斯理的圣诗所劝勉的，向你的灵魂宣告吧——那位在十字架上受死、复活并升天的耶稣基督，是一位全然足够的救主：

兴起吧，我的灵魂，抖落你罪疚的恐惧；
那流血的牺牲已为我显现：
我的担保者屹立在宝座前，
我的担保者屹立在宝座前，
我的名字刻在他掌心间。

他永活于高天，为我代求不息，
以他全备救赎之爱，以他宝贵宝血陈明；
他的血为万族赎罪，他的血为万族赎罪，
如今洒在恩典宝座上。

五处流血伤痕他承受，各各他山上所留；
涌出功效的祈求，为我竭力代求。
“赦免他，哦赦免”，
他们呼求，“赦免他，哦赦免”，
他们呼求，“莫让那赎民沦丧！”⁴

4. Charles Wesley, “Arise, My Soul, Arise,” 1742.

25

全然合宜

希伯来书 7:26 - 28

像这样圣洁、无邪恶、无玷污、远离罪人、高过诸天的祭司，原是与我们的合宜的。(希伯来书 7:26)

我们读到希伯来书第七章的结尾时，便来到了这部宏伟书信中几个高潮之一。音乐术语中的“渐强”（crescendo），意指力量逐渐增强直至达到顶点。在本章中，希伯来书的作者将其论证逐步推进，最终在最后三节经文达到总结与整合的高潮。

当人们论及圣经的伟大篇章时，很少会提及希伯来书第七章。虽然所有经文都是上帝所默示且有益的，但某些章节在牧养、教义或颂赞层面确实达到了非凡高度。诗篇 23 篇优美地表达了我们的羊与灵魂牧者的关系：“耶和华是我的牧者，我必不至缺乏。”（诗 23:1）。罗马书 8 章则是另一伟大篇章，它为保罗在该书中精心阐述的恩典教义画上了惊叹号。至于颂赞方面，还有什么比诗篇第 19 篇能更完美地体现对上帝的赞美的呢？它开篇便道，“诸天述

说 神的荣耀；穹苍传扬他的手段。”

我想阐明“希伯来书第 7 章列应被入伟大篇章”的理由。这一章的主题是基督论，即我们对基督及其工作的理解，整章如同教义阶梯般层层攀升，直至第 26-28 节那伟大的总结性陈述。

希伯来书第 7 章以麦基洗德作为耶稣基督的预表开篇。麦基洗德向我们彰显了耶稣的卓越——他既是君王又是祭司，是公义与和平的承载者，更是永远掌权并服侍的那位。我们在此看到基督的职事：正如麦基洗德在亚伯拉罕征战后来迎接他，向他欢呼并邀请他领受饼和酒，基督同样对我们说：“凡劳苦担重担的人可以到我这里来，我就使你们得安息。”（太 11:28）

这段论述在 11-19 节中继续推进，耶稣是比旧约所应许的更美好的盼望。当他以新祭司的身份显现时，也带来了全新且更美的救恩秩序。因他拥有不朽的生命，便能赐予生命，使我们得着更美更坚稳的盼望。

随后在 20-25 节中，希伯来书的作者向我们阐明了耶稣永恒祭司职分的深远意义。因他永远活着，就成为上帝立约的保证。他在天上永远作王，确证我们的救恩，持续在父神面前为我们代求，以致“凡靠着祂进到 神面前的人，祂都能拯救到底”（来 7:25）

这一切构成了极其完备的基督论，而此刻我们抵达了整段论述的高潮——这亦是整封书信最重要的顶点之一。希伯来书作者综合了关于耶稣基督作为我们天上大祭司的身份与工作的全部论述，最终总结道：“像这样圣洁、无邪恶、无玷污、远离罪人、高过诸天的大祭司，原是与 我们合宜的。”（来 7:26）。这正是关键所在，不是吗？不仅因他令人敬仰，也不仅因他在抽象意义上配得尊崇，更如和合本圣经对这节经文的诠释：“这样的大祭司原是与 我们合宜的。”他的位格与工作都与 我们完美相称——完全契合我们的困境，亦完全有能力将 我们拯救到底。

位格上的合宜

希伯来书 7:26 开篇写道：“像这样圣洁、无邪恶、无玷污、远离罪人、高过诸天的大祭司，原是与们合宜的。”更准确的翻译为：“这样一位大祭司，正是为们量身定制的。”其核心在于：耶稣作为大祭司，完美契合们深陷的困境；他在方方面面都配得成为罪人人类的救主。

中世纪学者赫维乌斯提出的观点或许是切入讨论的理想路径。他指出讨论献祭时需考量四个要素：“即所献之物、献与谁、由谁献祭、为谁而献。”¹们的经文开篇已明确其中两点：为谁献祭——即受律法定罪的不义之人；以及献与谁——作为宇宙审判者必须秉行公义的圣洁上帝。这两点清晰勾勒出们在上帝面前的困境：不配与定罪。尚待阐明的是所献之物与献祭者。正是在这两方面，耶稣基督完美契合大祭司的职分——无论是他所献的祭物，还是作为献祭者本身。约翰·欧文阐释道：“不洁的罪人需要圣洁的祭司与祭物。们本性所缺的，必须藉他得以补全，否则圣洁上帝——他的眼目纯净到不能见恶——断不会接纳们。主基督正是这样的大祭司。”²

希伯来书7章26节将耶稣描述为一位大祭司，他以自我献祭的方式满足了们罪得赦免的需要。这节经文对耶稣有五点描述，开头是一组三个形容词：圣洁、无邪恶、无玷污。这些相关的概念都指向基督位格的完美。菲利普·休斯将这些词归结为：首先是与上帝相关的（圣洁）；其次是与他人相关的（无邪恶）；最后是与自身相关的（无玷污）³。威廉·莱恩则认为这些词首先涉及祭司的宗教资格——“圣洁”一词可以译为“虔诚”。这并非关乎耶稣在人面前的形象，而是关乎他在上帝面前的形象。接着是祭司的道德资格：他必

1. Quoted in Philip E. Hughes, *A Commentary on the Epistle to the Hebrews*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77), 278.

2. John Owen, *Hebrews* (Wheaton, Ill.: Crossway, 1988), 178.

3. Hughes, *Hebrews*, 271.

须无可指摘，从未伤害过他人，行为与动机皆无邪恶。最后是祭司的仪式性——或可称为职业性——资格：他必须洁净，从而在祭司职分上不受玷污。我们的大祭司耶稣不仅在外表上洁净，如同法利赛人所理解的仅靠洗涤外表实现的洁净，而是从内到外、彻彻底底的纯净。圣洁、无瑕、洁净——这就是耶稣在个人品格上的资格。“综合来看，”莱恩总结道，“这三个形容词描述了大祭司的无罪性。”⁴ 耶稣具备我们所不具备的一切，因此他能代表我们站在上帝面前。

经文随后用两个分词短语构成对句：“远离罪人，高过诸天”。耶稣在何种意义上与罪人分别？欧文回答道：

他在本质上并未与人类隔绝，因为“神就差遣自己的儿子，成为罪人的形状”（罗 8:3）。他在地上事工期间也未曾与人疏离。他没有离群索居于荒漠，而是与税吏和妓女交谈，为此还遭到伪善的法利赛人的指责。与罪人分别彰显了基督的本质、状态与位格——他是圣洁无瑕的。他与罪恶在本质、根源和后果上都毫无关联。这种分别为圣是为我们的益处，因他成为上帝与罪人之间的中保，必须在代赎之事上与所代表的罪人有所分别。⁵

耶稣经历了各样试探，却与罪完全隔绝。他与罪人属于不同范畴，因他胜过了试探且毫无罪污。这对我们至关重要：既然需要这位无罪的耶稣代表我们这些罪人，那么他“与罪人分别”的特质就具有决定性意义。

最后，我们读到耶稣“高过诸天”（来7:26）。这里的意思并非指耶稣被提升到比天堂更高的某个地方，而是指他现在高于所有其他天上的存在，永远坐在上帝的右边，拥有权柄和能力。我们已经看到他在宗教道德与礼仪上的完美，如今我们又被提醒，他身处天上，正是我们所需的中保。

4. William L. Lane, *Hebrews 1 – 8* (Dallas: Word Books, 1991), 192.

5. Owen, *Hebrews*, 179.

在所有这些方面，耶稣都按我们的需要被预备。他全然具备我们所缺乏却必须拥有的特质，因此他为我们献上自己。“他不像那些大祭司，每日必须先为自己的罪，后为百姓的罪献祭；因为他只一次将自己献上，就把这事成全了。”（来 7:27），这正是因着我们的罪，他被预备成为背负我们罪孽的祭物与圣洁的大祭司。因耶稣未被罪玷污，他能代替罪人舍命，使我们得蒙上帝的赦免。

羊羔在哪里？

已故的詹姆斯·蒙哥马利·博伊斯钟爱一篇讲道，其标题正对应本段经文提出的第二个问题。讲道题为《羊羔在哪里？》此问引自创世记 22:7，是亚伯拉罕之子以撒的疑问。上帝曾命令亚伯拉罕在摩利亚山上将以撒献为燔祭：“你带着你的儿子，就是你独生的儿子，你所爱的以撒，往摩利亚地去，在我所要指示你的山上，把他献为燔祭。”（创 22:2）。以撒起初还不知自己就是祭品。临近献祭地时，他注意到柴火、刀与火种俱备，却不见祭牲，“父亲哪”，他向亚伯拉罕问道，“请看，火与柴都有了，但燔祭的羊羔在哪里呢？”（创22:7）。羊羔在哪里？亚伯拉罕虽极度忧惧仍信靠上帝，答道：“我儿，神必自己预备作燔祭的羊羔。”（创 22:8）

事情正是这样发生的。当亚伯拉罕举起刀要刺向他年轻的儿子以撒时，一位天使显现并说道：“亚伯拉罕！亚伯拉罕！你不可在这童子身上下手。一点不可害他！现在我知道你是敬畏神的了；因为你没有将你的儿子，就是你独生的儿子，留下不给我。”（创 22:11-12）。亚伯拉罕举目看见上帝所预备的一只公羊，便将它代替以撒献为燔祭，并给那地方起名叫“耶和华以勒”（创 22:13-14）。

正如博伊斯在讲道中所指出的，以撒的问题很可能成为整部旧约的主题经文，连同亚伯拉罕的回答：“羊羔在哪里？”“耶和华必预备。”这正是旧约的故事，是上帝的子民在耶稣基督实际降临之前的历程。圣经早期就告诉我们，人在上帝面前是罪人，要么接受审

判，要么由他人为他献上赎罪祭。早在创世记第3章中，我们就看到这一幕：亚当和夏娃因违背上帝而堕入罪恶后，上帝用无辜动物的皮为他们遮体（创3:21）。他们必定惊恐万分，因为这是他们第一次亲眼目睹死亡的发生，这可怕景象正昭示着罪的工价就是死亡（罗6:23）。

显然亚当和夏娃从这个范例中学到了教训，因为他们教导儿子亚伯必须凭借血祭才能亲近上帝。当亚伯献上羔羊时，上帝悦纳了他；而他的兄弟该隐却因企图用被罪玷污之手的工作来敬拜上帝而遭拒。

但亚当和夏娃必然深知，动物永远无法赎清人类的罪。动物在上帝创造的秩序中低于人类，因此它们的血不足以替代人类。此外，上帝已应许真正的救赎者将出自夏娃自己的后裔（创3:15），所以他必将承载真实的人性。这必定让他们困惑不已，但他们显然信靠上帝并得到了赦免。而悬而未决的问题始终是：“羊羔在哪里？”

到了摩西时代，事情变得更为明朗。为使以色列人脱离埃及，上帝通过击杀全地长子来击碎法老的意志。唯有以色列人得以逃脱这场审判，因为他们用羊羔的血标记了门楣。上帝吩咐他们：“你们要按着家口取出羊羔，把这逾越节的羊羔宰了。”（出12:21）“因为耶和华要举行击杀埃及人，他看见血在门楣上和左右的门框上，就必越过那门，不容灭命的进你们的房屋，击杀你们。”（出12:23）以色列人想必意识到，保护他们的并非羊羔血本身的价值，并心生疑问：“真正的羊羔在哪里？”

后来，当上帝因百姓的罪孽向他们发怒时，摩西试图献上自己作为替罪羔羊，以平息上帝对民众的愤怒。但上帝拒绝接受摩西的献祭。为何？因为摩西无法为他人赎罪。他本身也是罪人，需要在上帝面前为自己的罪求得赦免。但若连摩西都不能赎罪，谁还能做得更好呢？“羊羔在哪里？”

当以色列的祭司制度确立时，动物献祭被制度化，羊羔、山羊和公羊几乎被持续不断地供奉与牺牲。希伯来书7:27提到，祭司们必须一

再为自己的罪献祭，更不用说为百姓的罪了。正如我们将在第9章读到的，动物的血只能使外表在礼仪上洁净，却无法洁净内在的人；它实际上不能除去罪的污渍。“那么，羊羔在哪里？”这是一个显而易见的问题。

这个问题和主题贯穿了整个旧约。亚伯拉罕在摩利亚山顶将自己的儿子以撒作为祭物献上。历代志下 3:1 告诉我们，所罗门后来就是在此地建造了圣殿。在那块亚伯拉罕筑坛、举刀对准儿子胸口的磐石上，以色列人世代献祭，指向将来在附近的各各他山上所要献上的真正祭物。那时是上帝的儿子。与亚伯拉罕试图献上他独生的爱子以撒时不同，当钉子钉进耶稣的手脚时，没有天使阻止上帝的手。倘若亚伯拉罕在场目睹神子为我们的罪被钉十字架，倘若他回来看到主在他那个时代在山上所预备的，他必定会重复天使曾对他说的话：“现在我知道你爱我了”，他必会感恩祷告，“因为你没有将你的儿子，就是你独生的儿子，留下不给我。”（创 22:12）

“羊羔在哪里？”这个问题的答案，以及整部旧约中人们殷切期盼的答案，就是耶稣基督。正如施洗约翰所宣告的，“看哪，神的羔羊，除去世人罪孽的！”（约 1:29）。耶稣骑驴进入耶路撒冷的那天，被我们称为棕枝主日，同时也是逾越节羔羊被赶去宰杀的日子，这一幕场景生动地将耶稣与这些祭牲羔羊紧密关联。而后，在逾越节筵席进行时，当数千只羔羊正被实际宰杀之际，兵丁的锤子将我们的主耶稣钉在十字架上，为我们的罪赴死。这象征意义显而易见，正如保罗在哥林多前书 5:7 所写：“因为我们逾越节的羔羊基督已经被杀献祭了。”他是那真正的羔羊。

希伯来书第7章告诉我们为何唯独耶稣有资格承担这职分。他的位格完美契合我们的需要，与我们的困境相称，因为他“圣洁、无邪恶、无玷污、远离罪人”（来 7:26），如今“高过诸天”。正因他的身份与本质，耶稣基督才能成为那只为他百姓众罪献上宝血的羔羊。

职责上的合宜

正如我们从赫维乌斯那里学到的，任何祭献都需要考虑四个方面：一是献祭所为的对象，即罪人；二是献祭所献给的对象，即我们公义圣洁的上帝和审判者。正如我们所见，耶稣在第三要素（所献的祭物）上满足了我们的需要。如今唯一剩下的就是献祭者这一要素——而在这方面，唯独耶稣完全契合我们的需求。希伯来书 7:27-28 论述了耶稣作为祭司向上帝献祭所做的工作。在这祭司的职分中，唯有他能满足我们的需要。

第 27 节将耶稣的祭司工作与以色列旧约祭司形成对比：“他不像那些大祭司，每日必须先为自己的罪，后为百姓的罪献祭。”

（来 12:27）旧约的大祭司实际上无法满足我们的需要。他们如同受雇的工人，虽被赋予合适的工具且辛勤劳作，却缺乏必要的能力或技巧。雕塑家需要艺术天赋，科学家需要数学造诣，运动员需要速度、力量与优雅——而祭司需要圣洁。这源于他们工作的本质：将纯洁的祭物带到圣洁的上帝面前。

旧约时代的祭司在此显明了他们的无能，既因他们需为自己的罪献祭，也因他们的工作永无完结。任何单一祭物的不足，都通过后续需要更多献祭得以体现。与之形成最强烈对比的是，希伯来书 7:27 论及耶稣完全充足的牺牲：“他只一次将自己献上，就把这事成全了。”旧约祭司是罪人，而他是圣洁的；他们的祭物不足，而他的祭物充足；旧祭司无法满足罪人的需要，而他能一次永远使我们与上帝和好。正如耶稣本身完全合宜，他的工作也同样完美。他全然满足我们的需要，以他的完全担当了我们的软弱与罪。

祭司在哪里？

这一切引出了旧约隐含的另一个问题。百姓不仅必然追问“羊羔在哪里？”，更会追问“祭司在哪里？”。正如基督降世之前上帝的子民必须有真正的祭司一样。他们既已认识到绵羊和山羊无法为

人类的罪孽赎罪，必然也意识到那些同为罪人的凡俗祭司，并不具备在上帝面前献上真正祭品的资格。

出埃及记第28章描述了为大祭司特制的圣衣：胸牌、以弗得、内袍与外袍、冠冕和腰带。这些用金线与细麻布制成的服饰与会幕的装饰相呼应，彰显祭司在上帝面前的尊贵身份。祭司的礼服辉映着圣洁的荣光，当祭司来到上帝面前时，他的衣袍使其显为公义圣洁。

然而，这种外在服饰的需求恰恰鲜明地揭示了大祭司们内在圣洁的缺失。正如当今社会现象：若需依靠特定服饰才能获得自信，实则证明你本无自信。祭司需要在上帝面前以圣洁为根基的笃定，而这些衣袍正表明他们自身根本不具备这样的根基。

确实，旧约中关于大祭司的记载让我想起孩子们的化妆游行。一个孩子扮成向日葵，在纸板做的戏服后朝父母挥手；另一个扮成太阳，还有的扮成云朵，接着是小小的纸板雨滴。出埃及记同样描述了大祭司所穿的圣衣——甚至在他头巾上还固定着一块金牌，刻着“归耶和華為圣”（出28:36）。他象征着自己显然并非本体的存在，正因如此才需要这身装束。约翰·加尔文指出：“律法下的祭司缺乏履行职分所需的内在实质……大祭司外在的华美装饰正显明这种缺陷……因为实质是缺失的。”⁶凝视这一切，属灵洞察者必然发问：“我们需要的真正祭司，究竟在何处？”

倘若我们在赎罪日那天身处其境，这正是希伯来书作者特别提及的日子，我们就会发现诸多理由，让人对旧约的祭司职分缺乏信心。这一切在利未记16章中详尽阐述。首先，大祭司必须用水洁净自己——这可不是一个能讨上帝喜悦的良好开端。随后他穿上我们前文描述过的圣衣，这些衣袍恰恰昭示了他自身的不配。接着大祭司取两只公山羊，将手按在那只作为替罪羊的羊头上，借此将百姓

6. John Calvin, *New Testament Commentaries*, 12 vols.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94), 12:102

的罪孽转移到它身上，然后宰杀另一只作为百姓的赎罪祭。此举本应除去他们的罪孽，平息上帝的忿怒。接着大祭司必须为自己献上一只祭牲——这显然是个极坏的征兆。对于那些仰赖他职事的人来说，这必定令人不安。正如加尔文所质问的：“他自己都惹上帝发怒，又怎能为别人平息上帝的怒气呢？”⁷

只有到那时，大祭司才敢战战兢兢地带着祭牲的血迈向上帝的面前，想到要真正站立在那般圣洁之前就浑身发抖。当他前行时，编织在外袍上的铃铛叮当作响；当他穿过幔子继续前进时，众人皆竖耳倾听铃声是否仍在，以此证明大祭司未被击杀在神圣的宝座前。⁸整套仪式非但不能增强人们对这位祭司的信任，反而让百姓惊恐凝视，心理暗自思忖：“那位真正的大祭司在哪里？”

希伯来书的作者提到，大祭司每日都要先为自己的罪献祭，再为他人献祭。此处作者似乎融入了与他同时代的习俗——大祭司仅因身居要职，且对自身罪孽与过犯心怀忧虑，便每日献祭。显然，这些祭司并不能真正使百姓亲近上帝。因此，“祭司在哪里？”

希伯来书通过对比律法下的旧祭司职分与耶稣基督的职分作出回答：“律法本是立软弱的人为大祭司；但在律法以后起誓的话，是立儿子为大祭司，乃是成全到永远的”（来 7:28）。律法设立的是软弱的人担任祭司。而那在律法之后出现的誓言，表明了先前祭司职分的暂时性，它设立上帝的儿子作为大祭司，这位儿子永远完全。威廉·巴克利总结要点道：“利未人的大祭司是有罪的人，为有罪的百姓献上动物祭；耶稣却是无罪的上帝之子，为全人类的罪献上自己。因着他的本相，作为无罪的上帝之子，他具备担任这一职分的条件，这是任何人间大祭司都无法企及的。”⁹

7. Ibid, 103.

8. See Ecclesiasticus 45:9.

9. William Barclay, *The Letter to the Hebrews* (Louisville: Westminster/John Knox, 1976), 85.

“真正的祭司在哪里？”耶稣基督是所有先前祭司所指向的那一位：他是圣洁、无邪恶、无玷污的；是那有资格“一次永远”献上自己宝血为祭的；是那能将我们从罪中救赎、使我们与上帝和好的。

敬拜的合宜

耶稣完全适合将我们从罪恶与软弱的困境中拯救出来。他的位格与工作都完美契合。但耶稣基督也配得我们的敬拜。

这段经文教导我们的，也是真实敬拜不可或缺的要素。真正的敬拜始于何处？它始于对自身需要的觉醒。经文指出耶稣满足了我们的需要，而我们必须承认这些需要——需要赦免、需要与上帝和好、需要永生。若不承认这些需要，你或许会来到教会，却永远无法真正敬拜上帝。除非你谦卑俯伏在他面前，承认自己需要怜悯与恩典——承认若上帝不拯救你，你便无法得救——否则你崇拜的不过是自己和那些看似美好的宗教成就。

我们真正敬拜所需的另一要素，是意识到在耶稣基督里，上帝已满足了我们的需要。英文“worship”（敬拜）一词源于古词“worth-ship”（价值归属）。敬拜某人或某物，即是宣告其价值。当你明白耶稣基督不仅是一位杰出的道德导师，不仅是众多宗教人物中的一位古鲁，而是你真正需要的救主——是你困境的唯一解答，是唯一能在上帝面前担当你罪孽的羔羊，是唯一能向上帝献上那祭的大祭司——当你认识到这一点时，你就会真正敬拜他。事实上，若不敬拜耶稣基督，表明你既未认清自己的需要，也不明白他救赎工作的完全。若不敬拜耶稣基督，你就尚未得救，因为唯有他能满足我们的需要，与我们在圣洁的上帝面前作为罪人的困境完全相称。

这正是蒙赎之人在天上所行之事：敬拜那真正的羔羊，被杀的羔羊。使徒约翰在启示录中为此开启了一扇天窗，他看见有被杀的羔羊坐在天上宝座中。随后他听见天上传来充满喜乐的颂歌：“你配拿书

全然合宜

卷，配揭开七印；因为你曾被杀，用自己的血从各族、各方、各民、各国中买了人来，叫他们归于 神，又叫他们成为国民，作祭司归于神，在地上执掌王权。”（启 5:9-10）。

这是所有得赎之人在天上都要唱的歌。不仅如此，这首歌告诉我们，即使是曾经为罪人的人，如今也被立为祭司，在上帝面前侍奉，因为他们永远被羔羊的血洗净了。

无论你是谁，无论你做过什么，大祭司和上帝的羔羊耶稣基督都完全契合你的需要。你若承认这需要——不只是需要一点帮助，而是需要一个赎罪祭来除去你的罪——并把这需要带到他面前，他就会除去你的罪，为你打开天堂之门。你将他同工，在圣洁之美中，从现在直到永远。

26

更美的职任

希伯来书 8:1 - 6

如今耶稣所得的职任是更美的，正如他作更美之约的中保；这约原是凭更美之应许立的。（希伯来书 8:6）

1517年，在德国萨克森州的维滕贝格城，一项伟大的发现被揭开。做出这一发现的人是一位名叫马丁·路德的奥古斯丁会修士。路德曾是个饱受困扰的灵魂，他热切渴望与上帝建立正确的关系。这一追寻最终带来了希伯来书所描述的约的更新。他所发现的正是耶稣基督的福音——一个更美的约与更美的职任，这将席卷德国并最终影响整个世界。

约是为建立某种关系而订立的协议或契约，它是关系的条款。婚姻是一种约，规定了夫妻在婚姻中的相处之道。每个宗教体系都试图做同样的事，阐明人应当如何与上帝建立联系。路德曾试图通过罗马天主教宗教体系的各种方式寻求上帝。他尝试过告解，也尝试通过圣

徒遗物、苦修善功来获得救赎。他也曾努力通过宗教体制中各种基于善功和圣礼恩典的手段来求得上帝的接纳。但他发现这些方法都无济于事——它们无法战胜罪恶的现实与上帝的审判，也无法真正将他引到上帝面前。

路德发现的是一种不同的圣约，一种与上帝建立救赎与团契关系的新途径。他在圣经的书页中找到了答案——耶稣的使徒们记载了这个新约的教导。路德所发现的是称义之道——即上帝的饶恕、赦免和接纳之道，这并非靠人的行为，而是唯独靠上帝的恩典，唯独藉着信心，唯独在基督里。一位传记作家这样描述：路德“如同黑暗中攀爬古老教堂尖塔螺旋楼梯的人，在漆黑中伸手稳住身体时抓住了一根绳索，却惊愕地听见了钟声轰鸣。”¹

那钟声在路德的维滕贝格响亮回荡，正如公元一世纪时，当那相同的圣约、那相同的救赎之道，首次以耶稣基督之名被宣告时一样。将罗马天主教与希伯来书作者所批判的犹太教作类比并不十分恰当。但在罪人如何归向上帝这一问题上，这种比较是恰当又深刻的。两者都因世俗化和人类理性而扭曲了圣经所教导的救赎之道。两者都要求靠行为称义于上帝。这正是深深困扰路德之处；他意识到自己所有的行为都无可救药地被罪玷污。但天主教与犹太教更根本的问题不在于它们所要求的行为，而在于它们所提供的恩典。无论在罗马还是耶路撒冷，恩典都依赖于尘世中不完美的人所组成的祭司体系，这些人的事工远不能满足罪人真正的需要。路德发现依赖人的恩典根本算不上恩典。与地上由罪人组成的不完美祭司体系——无论耶路撒冷还是罗马的——形成鲜明对比，希伯来书的作者指向了天上神子完美的祭司职分——那更卓越的事工能够做到其他一切所不能：一次性且永远地真正拯救罪人。

1. Roland H. Bainton, *Here I Stand: A Life of Martin Luther* (New York: Penguin, 1955), 64.

正是这一真理改变了维滕贝格，掀起了宗教改革的浪潮。它将我们的目光从尘世引向天国，从人类软弱的行为转向上帝大能的作为，从奴役人的宗教转向基督使人得自由的救恩。正是这一真理让维滕贝格的人们放声歌唱。一首赞美诗如此颂扬这至高的事工：

唯独祢的大工，可除去我罪孽
真神羔羊，祢的宝血，能给我心安宁
是他拯救了我，赦免白白赐下
我爱皆因他先爱我，我活因他活着²

至高的大祭司

如同赞美诗作者一样，希伯来书的作者也盼望我们定睛的不是属地的事工——不是我们自己，也不是属地的祭司——而是天上那位耶稣基督。自作者在第七章开头阐释基督祭司职分以来，我们一直在颂扬他的位格与工作。正是基督为维滕贝格带来了喜乐，如同给这封信最初的信众带来喜乐一样。作者在第一节经文将我们的注意力引向基督：“我们所讲的事，其中第一要紧的，就是我们有这样的大祭司，已经坐在天上至大者宝座的右边”（来 8:1）。

希伯来书第 7 章的最后部分如同一段渐强乐章的高潮，整章都在为这一刻蓄势。该章引领我们逐步深入理解基督作为天上大祭司的职分。如今，在第 8 章的开端，我们仿佛站在一个平台上，稍作整理，为接下来攀登至更高的认识层面做好准备。作者希望我们在继续前行前抓住的核心要点是：基督在天上的祭司职分具有无与伦比的优越性。基督大祭司职分的五大特征彰显了这一优越性，首当其冲的便是他作为大祭司的完全性。

2. Horatius Bonar, "Not What My Hands Have Done," 1861.

第七章以“律法本是立软弱的人为大祭司；但在律法以后起誓的话，是立儿子为大祭司，乃是成全到永远的。”（来 7:28）作结。而希伯来书第八章开篇便宣告：“我们这样的大祭司”，即一位完全的大祭司。以色列的地上祭司皆非完人，基督却是完全的。这既指向他无罪的位格，也指向他在地上所成就的工作，使他能永远作大祭司。耶稣从降世到离世始终在位格上完全，但在事工上他成为了完全。第3节提醒我们，祭司必须带着祭物才能进入圣所；既然耶稣已在天上真圣所中，他完全的祭物已被接纳，从而完美确立了他的祭司职分。

希伯来书的作者多次强调了耶稣“得以完全”（参来2:10；5:9；7:28），这显然是他关注的核心。基督藉道成肉身、活在律法下并完全遵行律法、体尝我们的苦难忧伤、在经历中“因所受的苦难学了顺从。”（来5:8），最后作为无瑕疵的上帝羔羊为我们献上自己，从而完成了他的善工，使他有资格作我们的大祭司。在此，他远超任何地上的祭司——地上祭司能体恤我们的苦楚却无法超越；虽能同情我们的软弱，但他们同样受罪恶的辖制。唯独耶稣既体恤人性，又加添神性大能，使他的工作卓然超绝。一言蔽之：这工作是完全的。

这正是我们的主最初离开天堂的原因，为要使自己完全，以便作为我们的大祭司重返天堂。菲利普·休斯对此有精辟阐述，谈及耶稣在道成肉身中从天降临，以及在升天中回归天堂：

他以神子的身份离开，却以神子兼人子（因道成肉身）的身份回归。他以主的身份离开，却以主兼我们中保的身份回归，站在父面前。他以君王的身份离开，却以君王兼大祭司与代求者的身份回归，为那些他称他们为弟兄也不以为耻的人（来 2:11）。他以至高者的身份离开，却以救主的身份回归。³

3. Philip E. Hughes, A Commentary on the Epistle to the Hebrews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77), 283.

基督降临世间，作为上帝的仆人和我们的替代者完成其工，所建立的敬拜事奉体系在各方面都超越任何其他接近上帝的方式。唯有他能够满足我们这些罪人在上帝圣洁宝座前的需求。

祭司与君王

彰显基督职事优越性的第二个特征在于他兼具祭司与君王的双重身份。我们读到“我们有这样的大祭司，已经坐在天上至大者宝座的右边”（来 8:1），换言之，耶稣已在属天宝座上取得君王之位。这在以色列历史中从未实现——那些统治百姓的君王，并非在上帝面前供职的祭司。

除非我们理解君王在以色列历史中的核心地位，否则难以体会此事的重要意义。旧约主要历史书卷之一名为列王纪，本质上记录了世代更迭中统治者的类型——君王如何，国运便如何。

我们深知领袖品格在当今时代的重要性：无论是校长的道德典范、市长的表率，更遑论总统的榜样。这一点在旧约中的君王身上体现得尤为明显，他们不仅为国家定下基调，更带领民众侍奉上帝。

因此，当一位君王离世、新君继位时，民众的焦虑可想而知。亚撒曾是虔敬的君王，带来祝福，却在晚年陷入骄傲。他去世后，所有人的目光都转向其子约沙法。当虔诚的子民得知这位新王本身也是极其敬虔之人——一个行走在上帝面前并为国家带来祝福的人时，该是何等欣慰。约沙法在位期间见证了国家的胜利与繁荣。但在漫长的统治后，约沙法也迎来了寿终之时。可悲的是，他一生最大的失误就是与以色列王亚哈结盟（亚哈是圣经中最臭名昭著的反派之一），并让继承王位的儿子娶了亚哈的女儿。圣经如此评价约沙法的儿子：“他行以色列诸王所行的，与亚哈家一样；因为他娶了亚哈的女儿为妻，行耶和华眼中看为恶的事。”（王下 8:18）。这简直是彻头彻尾的灾难！约沙法赢得的一切就此付诸东流。

君王的品格关乎其国度的兴衰。何等蒙福，我们发现那位升上宝座统管我们的，那位为我们担当关键角色的，那位独自决定上帝对其整个国度态度的君王，正是我们的大祭司耶稣基督。他的国度是永远的国度，他要作王直到永永远远。这对我们而言是极好的消息，因我们无需担忧政权更迭。有他作我们永世的君王，我们将永远蒙福。

他坐下了

第三个凸显基督祭司职分卓越性的要点，体现在这句话中：“我们有这样的大祭司，已经坐在天上至大者宝座的右边”（来 8:1）。这是本封书信中第二次出现类似表述，第一次出现在 1:3 节：“他洗净了人的罪，就坐在高天至大者的右边。”（来 1:3）

此处与旧约中的利未祭司形成鲜明对比——他们在会幕内从未坐下。会幕中没有座位，他们也没有被邀请坐下。更深层的象征意义在于：基督已完成的工作与地上祭司未完成、因此持续不断的献祭形成对照。他们的工作未完结，祭物不充足，赎罪非实质，仅预表将来更美之事。这就是他们无法坐下的原因。但基督的工作已成就，他献上自己为祭足以使我们与上帝和好，他的赎罪实实在在地永远除去我们的罪。因此他进入天上圣所，一次且永远完成献祭，然后坐在上帝右边，表明一切已成全。

这段内容所阐述的事实，激发了马丁·路德在维滕贝格的敬拜与教义改革。他最重要的改革之一，便是拒绝罗马天主教的弥撒——因其教导持续献祭的教义。如同利未人，天主教祭司周复一周地劳作，举行弥撒，将其作为基督宝血的持续献上。可以说，他们从未坐下。每周，可怜的罪人们涌入天主教堂（如今依然如此），焦虑地寻求暂时的罪孽遮盖，却又深知永远需要更多祭物。这正是犹太祭司所行的——永无止境地献上山羊、公牛和绵羊，始终在寻求与上帝的安息与平安，却始终无法寻得。对路德那一代人而言，

得知天上的基督已经成就了那和睦、献上了最终的祭，且不再参与弥撒这种持续不断的虚假仪式，是何等的喜乐。他一次献上自己的血，为所有的人成就了救赎，然后坐下。改教家们所传扬的福音，正如希伯来书的作者所传扬的那样，将我们从灵性捆绑中释放，不再徒劳地想要靠行为和仪式来讨上帝的喜悦。艾萨克·沃茨在其赞美诗中说得最为精辟：

犹太祭坛所宰杀牲畜的血，
全不足以给负疚的良心带来平安，或洗去罪污：
但基督，这天上的羔羊，除尽我们所有的罪，
献上更尊贵的名与更丰盛之血的祭。⁴

他坐下了。因为他的工作已一次且永远地成就，这超越一切的事工，为疲惫的罪人带来终极、永恒的平安，如今他们已得赦免，并在天上蒙上帝的接纳。主耶稣基督无需再做什么来为我们赢得救恩，我们也无需再做什么，只需满心喜乐地在他里面安息。事就这样成了。

掌权的大能

基督祭司职任优越性的第四个证据，在于他现今掌权的大能。希伯来书 8:1 说他“坐在天上至大者宝座的右边”，即坐在天父上帝的右侧。这是权能与权威的宝座，他借此施行统治，以赐福于我们。马太·亨利阐释道：“他行使这权柄是为荣耀父神，为他自己的尊荣，也为属他之人的福祉；他必以全能的大能，按着各人的次序，将他奥秘身体的每个肢体都带到天上上帝的右边，使他们在他所在之处同享荣耀。”⁵

4. Isaac Watts, "Not All the Blood of Beasts," 1709.

5. Matthew Henry, Commentary on the Whole Bible, 6 vols. (New York: Fleming H. Revell, n.d.), 6:742.

这正是我们确据的根基——基督在天上为我们而坐。他作为我们的先锋在那里；既然我们在他里面，我们也就与他一同坐在天上。他为我们确保了位置。这就是保罗在以弗所书第2章所阐述的，论及我们因信耶稣而得的福分：“他又叫我们与基督耶稣一同复活，一同坐在天上”（弗2:6）。保罗能用过去式说——我们已经与基督一同复活、一同坐在天上——因为耶稣已为我们在哪里；在他里面，我们将来也必在那里，甚至如今就已在哪里有代表。因此，我们在坐于天上的基督里找到了救恩的完全确据。因着他在天上的权柄，耶稣对我们的救恩充满信心，在约翰福音中说：“差我来者的意思就是：他所赐给我的，叫我一个也不失落，在末日却叫他复活。”（约6:39）

我们同样可以确信自己的救恩，因为我们是在基督里，他已坐在天上；也因为基督在我们里面，以大能运行。在我们里面作工的基督，是那位曾被钉十字架的；他已死于罪的权势，胜过罪恶。他以复活的大能活着，正以权柄和能力掌权。威斯敏斯特小教理问答中第26问解释了基督怎样执行君王的职分：“基督执行君王的职分，在于征服我们，使我们归向他；统管并保护我们，抑制并战胜他和我们所有的仇敌。”他有能力赢得我们的心，统治我们，管理我们，塑造并改变我们，并在我们穿越黑暗危险世界的朝圣之旅中保护我们。因此我们毫不惧怕，因为基督更卓越的事工为我们赢得了救恩，并从上帝右手边的宝座上确保这救恩。

在真帐幕里作执事

基督卓越性的第五个也是最后一个特征在第2节末尾阐明：我们的大祭司是“在圣所，就是真帐幕里，作执事；这帐幕是主所支的，不是人所支的。”（来8:2）这一主题在4-5节得到延续并展开：“他若在地上，必不得为祭司，因为已经有照律法献礼物的祭司。他们供奉的事本是天上事的形状和影像，正如摩西将要造帐幕的时候，蒙神警戒他，说：‘你要谨慎，作各样的物件都要照着在山上指示你的样式。’”（来8:4-5）

这段陈述驳斥了犹太教对基督徒的一项批评，即基督徒没有祭司。与犹太教的地上祭司职分相比，这看似是一种劣势。但希伯来书的作者坚称，这并非软弱的表现，反而是基督教优越性的体现。我们确实有一位祭司——只是不在地上。事实上，地上的祭司职分不过是天上真正祭司职分的“副本和影儿”，而天上真正的祭司职分属于耶稣基督。

经文说基督在真帐幕里作执事，并非指以色列人的圣殿侍奉是虚假的。这里的对比在于“真实”——即终极的、实质的、最终的——与地上“副本和影儿”之间的区别。这不是真与假的对立，而是永恒真实与暂时象征的对照。

作者说摩西必须按所指示的样式制造各样物件，并非指出埃及记描述的地上帐幕具象化地展现了天堂，而是其元素象征了基督将来在天上事工的真实景象。基督的事工并非次等的，而是更卓越的，因为它是旧约所预表的那个真实、终极的事工。既然新的已经来到，旧的就必须退去。

希伯来书最初的许多读者想必已被驱逐出他们原生文化的宗教生活之外。第5节提示我们，这封信写于耶路撒冷陷落之前，即公元70年，当时圣殿中的祭司职事仍在进行，因为经文用现在时态说他们“供奉”圣所。被禁止进入耶路撒冷宏伟圣殿——耶稣曾亲自站立教导之地——必定是种重担。针对这一重担，作者向读者保证：他们已拥有地上仅为预表与短暂之物的实体与实质，真正的圣所不在地上而在天上，那位真实的大祭司耶稣基督正在天上为他们代求。

这对我们也有重要启示。耶稣已不再是行路的客旅，十架不再悬于他面前，他再无试炼、再无仇敌、再无待成之工。他已抵达命定的终点，在那里为我们执掌职事，直到他再来终结历史。耶稣此刻就在天上真帐幕里——那是上帝亲自居住之处——他崇高事工的目标正是将我们带到他所在之处，让我们在天上亲近上帝。他要为那些被他拯救的人成就这一切，他也必成就。正如他在约翰福音14:6所说，

更美的职任

他就是“道路、真理、生命”。当我们来到耶稣面前，他就引领我们归向上帝那里，进入天堂，获得永生。他引领我们回家，因为他认识这条路，并为我们开辟了这条路。

更美的救赎

所有这些都证明了耶稣基督的职任更优越——优于以色列祭司那徒有其表、毫无成效的职事，优于曾令马丁·路德深感困扰的靠行为称义的宗教，也优于当今人们试图靠各种世俗手段来亲近上帝的一切方式。希伯来书 8:6 总结说，耶稣的事工更优越，因为他的约更优越，有更美的应许。我们将在下一次学习中思考这些应许。但我们已经看到足够多的证据表明，这是一个更美的约——一种更美的救赎方式——比我们以往所知的任何方式都更美。它之所以优越，是因为耶稣本身优越，因为他的工作实实在在地拯救了我们。他不是简单地丢给我们一个得救的机会，不是让我们自救，也不是说如果我们幸运的话能被他人拯救。不，他亲自来拯救我们。他通过完美且已完成的工作赢得了我们的救恩，这工作如此彻底，以至于他可以坐下安息。他用他的大能和权柄将这救恩施行在我们身上，统治我们、在我们里面并为我们而作工，使他的国度得以建立。他在天上等候我们，不是被动地观望我们能否到达，而是用神圣的大能吸引我们归向他。“我不撇下你们为孤儿，我必到你们这里来，”他说（约 14:18）。这就是我们若信靠耶稣基督，就必得着的完全且稳固的救恩。他的事工在各方面都更优越，因为他拯救我们到底。

这部福音书讲述了我们完全的救主耶稣基督，它一直给教会带来喜乐。若我们倚靠自己的行为，就永远无法得着救恩的喜乐。但当我们全然倚靠基督——既倚靠他为我们献上的完美祭物，也倚靠他现今为我们代求的事工——我们便拥有一种任何事物都无法夺去的喜乐。这正是马丁·路德所发现并传递给众人的。他找到了一种超越他从前生活中所有操练、禁食、告解、参与弥撒、自我苦待、不断劳碌并试图攀

登那遥不可及之天堂的事工。有一种事工超越这一切，那就是耶稣基督完美的事工。他只要求你仰望他，信靠他的话语，并得拯救。

恐惧又如何？许多基督徒因软弱、罪疚感和对未来的不确定而心生畏惧。你是否也在惧怕这些？那就仰望耶稣吧，他已为你坐在天上。他已承担你的重担，并施展大能确保你终将抵达他所在之处。在这方面，我们的经文预见希伯来书作者在第13章所言：“因为主曾说：‘我总不撇下你，也不丢弃你。’所以我们可以放胆说：主是帮助我的，我必不惧怕；人能把我怎么样呢？”（来13:5-6）

27

新约

希伯来书8:6-13

主又说：那些日子以后，我与以色列家所立的约乃是这样：我要将我的律法放在他们里面，写在他们心上；我要作他们的 神；他们要作我的子民。（希伯来书 8:10）

近年来令人遗憾的一项创新是无过错离婚。一对男女相遇、约会、结婚并同住（顺序未必如此）。正如人类自古以来所发现的那样，真正的婚姻生活这才开始。一段真正的关系需要经营；此时双方的缺点会被察觉并放大，和睦相处变得不那么容易。如今许多案例中，失败导致沮丧与痛苦，于是有了无过错离婚。关键不在于谁有错，而在于双方都有错。与其费力去解开那错综复杂的结，从而延长痛苦，不如干脆一刀两断。没有指责，没有过错，没有争执。事情就这样发生了——在这个违背承诺比改掉习惯容易得多的世界里，这似乎是必然的结局。我想，很少有悲剧能像无过错离婚这样，可悲地印证了我们这个时代所笼罩的绝望。

离婚在圣经中也有所记载。圣经承认离婚的正当理由，即不忠与遗弃（参见太 19:9 和林前 7:15）。但离婚从来不是“无过错”的，也绝非“无关紧要”。它始终是件大事，其结果总是令人痛心。“耶和華-以色列的神说：‘休妻的事和以强暴待妻的人都是我所恨恶的！所以当谨守你们的心，不可行诡诈。’”（玛 2:16）正如他一贯憎恶背信弃义的行为。

当有人被迫接受非自愿的离婚时，这尤其是一场悲剧。通常这种情况发生是因为配偶不忠并抛弃了对方。或许你会惊讶地得知，上帝也曾遭遇同样的事。旧约因以色列的不忠、崇拜别神及背弃耶和華而被撕裂。旧约是上帝与他子民之间的婚约，如同现今男女之间的婚姻协议。耶利米书 3:8 解释道：“背道的以色列行淫，我为这缘故给她休书休她”（耶 3:8）。上帝深知被所爱之人拒绝、被迫接受非自愿离婚的滋味。

婚姻始于誓言的交换：“我愿娶你为妻，无论富裕或贫穷，欢乐或忧愁，健康或疾病，直至生命尽头。”然而，当一方遭遇伴侣不忠时，往往难以恪守自己的婚誓。这正是离婚悲剧的根源之一。面对背弃，我们有时无力改变配偶的心意，也无法抹平伤害造成的裂痕。若配偶不愿履行婚姻誓言，我们只能带着破碎的誓约与心碎转身离去。但上帝与我们不同：他能重塑破碎的关系。无论遭遇何种境况，他都能坚守所立的约。他曾向新娘以色列起誓：“我要以你们为我的百姓，我也要作你们的神。”（出 6:7）。尽管他们背弃这婚姻之约，上帝却预备了新约来实现他的应许。这正是希伯来书 8:6-13 所阐述的：新约确立了上帝对子民的婚姻誓言，并带来更美的应许，使上帝的子民得以永远属他。

新约

希伯来书的首要目的是告诫犹太基督徒不要重新回到犹太教。因为他们拒绝接受耶稣就是应许的弥赛亚，故其作为通往上帝与救

恩的有效途径已被废弃。本文段落通过阐明新约的意义来论证此观点——这新约在基督里实现，其应许早在旧约时代便已显明。第8-12节引自耶利米书31章，当时耶路撒冷陷落、旧约最终破碎。这伟大的篇章并非承诺修补旧约，而是宣告其目标将通过一个全新不同的约来实现。

“我要作他们的 神；他们要作我的子民”（来8:10）。这始终是圣约目的的表述。耶利米书31章表明新约将实现这一应许；希伯来书作者指出这正证明了旧约的缺陷。如今应许的新约既已来临，若退回被取代的旧约便是极致的愚妄：“如今耶稣所得的职任是更美的，正如他作更美之约的中保；这约原是凭更美之应许立的。那前约若没有瑕疵，就无处寻求后约了。”（来8:6-7）

这一点在希伯来书8:13中得到了强化，经文指出旧约宗教体系将很快被彻底废除。这可能反映了对公元70年事件的预知，当时罗马人征服耶路撒冷并永久摧毁圣殿的惨剧或许即将发生。然而希伯来书的论证很简单，新约必然导致旧约的废弃：“既说新约，就以前约为旧了；但那渐旧渐衰的，就必快归无有了”（来8:13）。

希伯来书8章8至12节的中间段落，将新约与耶利米书31章所预见的内容相联系，尤其突出了使新约更优越的那些应许。对这些应许的研究有助于我们通过与旧约的对比来理解基督教。

但首先我们需要明白旧约的问题所在。这并非无过错离婚，我们的经文中明确指出了责任归属。有时人们认为旧约的问题在于它不是恩典之约。但旧约是出埃及事件这一背景下设立的，而出埃及是整部旧约中最大恩典的显现。旧约是上帝“拉着他们祖宗的手，领他们出埃及的时候，与他们所立的约”（来8:10）。上帝以恩典拯救了以色列。他先将子民带出埃及，然后才引领他们到西奈山领受律法。旧约的问题并非缺乏恩典。

那么问题究竟出在哪里呢？第9节明言：“因为他们不恒心守我的约，我也不理他们。”（来8:9）旧约的核心问题在于百姓的背信。通读旧约，你就会发现，其中频繁记载了关于偶像崇拜与背弃信仰的行为。耶利米以不忠的妻子为喻，总结道：“你向净光的高处举目观看，你在何处没有淫行呢？你坐在道旁等候，好像阿拉伯人在旷野埋伏一样，并且你的淫行邪恶玷污了全地。”（耶3:2）

希伯来书8:9深刻揭示了旧约中令人不寒而栗的因果关系：“因为他们不恒心守我的约，我也不理他们。这是主说的。”当人离弃上帝，上帝便转脸不顾他们。对旧约以色列而言，这导致军事溃败、社会崩解与全民为奴。若救赎意味着脱离埃及的奴役，那么背弃上帝就招致巴比伦之囚式的重新被掳。

同样的原则今日依然适用。人们以为远离上帝就能拥有自由，可以无拘无束地为所欲为。但事实并非如此，因为他们无法逃脱罪孽的后果。西方文化就是这一原则的宏大例证：在背弃上帝之后，我们如今不得不面对大规模的信仰缺失。“因为他们不恒心守我的约，我也不理他们。这是主说的。”（来8:9）这对任何民族而言都是可能发生的最糟糕之事，既意味着上帝特殊眷顾的撤回，也预示着罪恶可怕报应的降临。

这破裂之约的责任完全在于不忠的子民。然而这段经文的核心在于揭示旧约的不足——其主要问题并非缺乏恩典，而是它仅是救赎的外在管理体系。也就是说，它未能赋予子民履行诫命所需的内在力量。正是在这一点上，新约更为卓越，能在旧约失败之处取得成功。新约从内部运作，彻底改变那些藉此来到上帝面前的人。

第一个应许：圣灵的更新工作

新约的第一个伟大应许记载于第 10 节：“我要将我的律法放在他们里面，写在他们心上”（来 8:10）。在旧约中，上帝将律法赐予百姓，但那个约并未赋予他们领受、爱慕或遵行律法要求的能力。保罗在罗马书 8:3 中指出，旧约“律法既因肉体软弱，有所不能行”，这正是上帝与他子民关系破裂的原因。

但在新约中，上帝为人类的软弱提供了解决方案，不仅应许赐下律法，更要将律法置于我们里面。这指向圣灵的工作——耶稣差遣圣灵降临属于他的人。

哥林多后书第 3 章为希伯来书第 8 章的应许提供了平行对照。保罗同样用石版与心版的隐喻对比旧约外在的工与新约内在的工——上帝将律法写在心版上。该章结尾阐明这一过程如何实现：在基督里的信徒“既然敞着脸得以看见主的荣光，好像从镜子里返照，就变成主的形状，荣上加荣，如同从主的灵变成的。”（林后 3:18）

每一位真正的基督徒对此都有切身体会。若你因信基督而拥有永生，那么你至少已经体验过这种转变。你开始渴望做从前从未想过的事，而旧日的欢愉却令你感到不安。你会发现自己热切地参加教会活动、祷告、阅读圣经、服务他人，同时随着基督的引领和上帝将他的律法刻在你心上，你越来越远离罪恶。

希伯来书 8:10 也向我们揭示了关于得救信心的关键真理：“我要将我的律法放在他们里面，写在他们心上。”这里存在一个递进的过程，从头脑思想开始，进而深入内心。上帝说：“我要将我的律法放在他们里面”，重点在于他将赐予我们领悟他话语的智慧。但这还不够：我要将我的律法“写在他们心上”，与旧约时代刻于石版上的律法不同，新约是上帝直接作用于众人内心的恩典之约。

这告诉我们，信心既发生在头脑（我们的思维官能），也发生在内心（包括我们的意志和情感）。首先我们需要理解真理，然后必须

须在心中接纳它、委身于它并热爱它。这就是救赎性信心的运作方式。头脑与心灵二者缺一不可。人们常说心灵是灵魂的圣所，此言不虚。但头脑却是心灵的玄关。光芒穿透头脑，温暖心灵。

人们常说：“我要的是心灵宗教，不是头脑宗教”，这是不可能的。诚然，人有可能在头脑中理解一些道理，心灵却不为所动。但这类空洞的知识，甚至对真理的表面认同，并不构成得救的信心。唯有当知识刺透心灵、使我们归向耶稣基督、并开始重塑我们的生命与所爱时，我们才算真正认识了得救的信心。同样错误的是，只追求情感上的温暖而不求理解。如果你声称自己爱上帝，那么这种爱意应当是对上帝所启示的自身属性的回应，是对他通过圣经所显明的救赎信息的回应，而这些内容无疑具有教义性或命题性的特征。许多人心中虽存有宗教情感，却并未真正得救，因为他们并未真正认识圣经中所启示的上帝。

上帝内在工作的应许使新约成为更美的约。他承诺将信实注入我们心中。旧约所不能成就的——赐我们一颗顺服并荣耀上帝的心——新约却能成就。这意味着如果你信靠基督，如果你在这新约下得救，上帝正在你里面动工。“因为你们立志行事都是 神在你们心里运行，为要成就他的美意。”（腓 2:13）真正的、对基督的信仰必然会影响人的意志与情感；否则，这种信仰便不是借着新约所带来的救恩。

这非但不是忧虑的缘由，反倒是极大的鼓舞。你可以来到上帝面前说：“主啊，我信靠耶稣，但我不够忠信，也不值得信赖。”而他在此宣告：你若信靠他，若藉耶稣宝血与他同行，他必使你成为忠信之人。他会将信实刻进你生命，铭刻在你心上。我们常哀叹：“主啊，我爱慕邪恶之事，对圣洁美善之事却兴趣寥寥。”但基督里的新约给了我们何等伟大的应许！他要将律法启示给你的悟性，赐你理解力，继而镌刻在你心版上。他要改变你，使你日益反映他的性情。愿这真理鼓舞每位挣扎中的基督徒：透过真诚持久地研读上帝的话语，必得着这应许的福分。

我们的经文承诺上帝会成就此事，却未言明其实现方式。然而使徒保罗对此解释得极为清晰：“不要效法这个世界，只要心意更新而变化，

叫你们察验何为 神的善良、纯全、可喜悦的旨意。”（罗12:2）上帝通过他的话语改变我们，将其应用在我们身上，照亮我们的心，并藉着圣灵的工作重造我们的意志。正是通过上帝的话语，他拯救并改变我们。

因此，基于这一伟大的应许，我们应当致力于成为遵行他话语的人。你或许会说：“我无法改变自己的内心。”这的确属实。然而，你可以将心思专注于上帝的话语，可以寻求从圣经中发出的属灵亮光——当你的心思意念被更新之时，上帝必将这光显明于你的心中，使你内心温暖，并激发你对属他事物的热爱。

第二个应许：罪得赦免

第二个伟大的应许实际上在经文中排在第三位，但从逻辑上讲是接下来的应许：“我要宽恕他们的不义，不再记念他们的罪愆”（来8:12）。这一应许排在最后，因为它是伟大而高潮的应许，也是新约更优越的根基。正如约翰·欧文所写：“这是新约伟大而根本的应许和恩典……首要之事乃是罪的自由赦免。”¹

这一应许包含两部分，皆为美妙佳音。首先是上帝将赦免我们的罪恶。耶利米早已预见，当耶稣基督降临并钉死十字架时，这一恩典便会实现。

上帝说：“我要宽恕他们的不义。”“宽恕”（希腊文*hilósm*）一词源自描述约柜上方施恩座的术语。希腊语中称其为*hilasterion*，即赎罪日大祭司献祭牲之血的地方。大祭司进入至圣所，那里有金质的基路伯，安放在约柜之上。这是上帝的宝座，他从这里俯瞰着存放于约柜中的十诫法版。大祭司代表所有罪孽深重的子民来到上帝面前，按律法本应立即被击杀，但他带来了为百姓罪孽所献祭牲的血。这血被洒在施恩座上，使上帝在俯视时不再看到被违背的律法，而是看见

1. John Owen, *Hebrews* (Wheaton, Ill.: Crossway, 1988), 189.

为罪所付的赎价，从而得以赦免人的罪过。因此，我们大可将第12节的应许理解为：“我要以施恩座般的慈爱待你们的罪孽。”

上帝正是藉着无瑕疵祭物的血赦免我们的罪。耶利米写下这段话时，遥望将要来临的弥赛亚——耶稣基督，施洗约翰曾用这样的话指认他：“看哪，神的羔羊，除去世人罪孽的！”（约1:29）。

当我们承认自己的罪，并信靠为我们所流的基督宝血时，上帝就向我们的邪恶显出怜悯。这意义在最后的晚餐中得以表明。耶稣拿起葡萄酒杯，祝谢后，用它象征自己牺牲性的死亡。他告诉门徒：“这杯是我用我血所立的新约，是为你们流出来的”（路22:20）。正是因着凭信心领受的耶稣之死，上帝才应许说：“我要宽恕他们的不义，不再记念他们的罪愆”（来8:12）

这一应许的第二部分是说，上帝将不再记念我们的罪。我们或许会问，上帝如何能忘记？一方面，上帝知晓万物、全然睿智，另一方面却怎能忘记我们所行的恶事？答案就在前一句中。上帝的遗忘是基于他的赦免。

圣经用市场交易的比喻来描述上帝的赦免与遗忘。你欠某人债务却未偿还，唯一可确定的是债主不会忘记。每逢见面，债主必会提醒你。但若有人代你清偿债务，债主便不再追讨。他之所以遗忘债务，是因已收到全额偿还。这正是上帝以完全公义对待我们罪债时所成就的事——罪债已得全然清偿、彻底付清，上帝便能宣告不再记念我们的罪。

这对我们与上帝的关系产生了多么巨大的改变。许多婚姻因对过错的耿耿于怀而变得苦涩，尽管口头上声称已原谅。有时是多年前发生的事，丈夫或妻子却仍反复提及，不断将其摆在对方面前。“我从未忘记你在某时某刻说过的话！”“我要让你知道我仍记得你很久以前做过的事！”“别以为我会忘记你让我失望的时刻！”这种念头如同关系之井中的毒药，始终存在，使一切变得苦涩而僵死。

这正是我们永远不会从上帝口中听到的话。他已除去我们的罪孽，全然忘记我们曾行的一切可憎之事。诗篇 103:12 如此颂赞：“东离西有多远，他叫我们的过犯离我们也有多远！”东西相距多远？无限遥远！这正是耶稣基督新约的伟大应许——上帝已赦免我们，我们的罪孽不复存在！

正是这样的恩典，使基督徒能在人际关系中战胜罪恶与愧疚，因着耶稣基督赐予的恩典，真正做到宽恕并摒弃罪孽。无数基督徒婚姻因着耶稣宝血赦罪的大能得以挽救，也理当被挽救。

最终的应许：“我要作他们的 神”

最终的应许是前两个应许的总结与延伸：“我要作他们的 神；他们要作我的子民。他们不用各人教导自己的乡邻和自己的弟兄，说：你该认识主；因为他们从最小的到至大的，都必认识我。”（来8:10-11）

这一应许同样包含两部分：首先是上帝承诺要作我们的神。安德鲁·穆雷写道：“与上帝个人化、直接的交通：这是新约至高无上的福分。”² 这种交通的条件是圣洁，因上帝是圣洁的——如今他应许将律法写在我们心上。威胁这种交通的是我们的罪——而他已藉着耶稣基督承诺彻底赦免并忘记我们的罪。因此，这至高的福分得以赐下并被领受：“我要作他们的 神；他们要作我的子民”。

这是对婚姻的重新缔结——一段曾被人为破坏的婚姻，如今却建立在上帝不可违背的应许之上。因此，他以新约取代旧约，这约既解决我们内在的问题——罪性，也解决外在的问题——罪孽的刑罚，使他能持守古时的应许：“我也要作你们的 神”（出 6:7）。然而，无论是无过错离婚，还是因配偶通奸的公认错而破裂的盟约，上帝都以他恩典的大能覆盖了我们的罪。这里所呈现的，正是他对婚礼誓

2. Andrew Murray, *The Holiest of All: An Exposition of the Epistle to the Hebrews* (Grand Rapids: Rev-ell, 1993), 295.

言的重新确认：“我要作你们的 神。”

这应许的第二部分构成了我们对上帝的回应誓言，而上帝也应许说：“他们要作我的子民。他们不用各人教导自己的乡邻和自己的弟兄，说：你该认识主；因为他们从最小的到至大的，都必认识我。”（来8:10-11）这预示着上帝所赎买并聘定的子民——每个人和全体——都将承认他是他们的主和上帝。

这正是上帝所渴望的：忠贞的表达、婚姻的委身与亲密，以及忠信新娘充满爱意的呼喊：“我认识他——他是我的主。”上帝对我们所求所望的，在这更美的新约中，他都藉着恩典赐给了我们。他不仅宣告并履行自己的誓言，所有属他的人也必将向他立约并忠实践诺。可悲的是，我们当前的经历对此知之甚少，尽管上帝仍在为达成这一目标在我们心里动工。但整本圣经正以这幅画面达到高潮——那未来的日子，这一切都将完全实现：“我又看见圣城新耶路撒冷由 神那里从天而降，预备好了，就如新妇妆饰整齐，等候丈夫。我听见有大声音从宝座出来说：“看哪， 神的帐幕在人间。他要与人同住，他们要作他的子民。 神要亲自与他们同在，作他们的 神。”（启21:2-3）

只要我们都活着

作为福音传道者，我最大的喜悦之一便是主持婚礼仪式，在男女之间缔结婚姻之约。我总爱指出，新娘身着闪耀纯白的华服，沉浸在欢愉之中，这正是基督徒生命意义的绝佳写照。这并非我一己之见，而是圣经的教导：我因耶和华大大欢喜；我的心靠 神快乐。因他以拯救为衣给我穿上，以公义为袍给我披上，好像新郎戴上华冠，又像新妇佩戴妆饰。（赛61:10）以赛亚进一步阐明，这些衣袍犹如新郎新娘在婚礼之日所穿的盛装。新娘购买婚纱只为那一天而穿。之后，她会换上日常服装，而那件白色婚纱则暂且搁置。

新约

但关键在于：我们看待新娘仅此一日的方式，正是上帝在耶稣基督里每日看待我们的方式。这就是新约的真谛——靠着耶稣的宝血和圣灵的恩赐，这份爱的关系得以永远确立和巩固。因耶稣已为你编织公义衣袍、除去你的罪孽，以赛亚所言真实不虚：“新郎怎样喜悦新妇，你的神也要照样喜悦你。”（赛 62:5）。

他赐予我们救恩为衣，以基督的公义为袍，更在我们里面培育配得这般新郎的新妇之爱与柔情。这约永不破裂，因它由上帝亲自成就。他宣告：“只要我们同在世间存活，我必作你的神。”藉着他在我们里面的工作，众圣民以爱回应：“只要我们同在世间存活，我们必作你的子民。”我们将认识并尊他为主为上帝；以真理更新的心意、圣洁重铸的灵追随他——我们的爱慕向他倾倒——永远作他光芒四射的新妇。他已应许，在基督里成就，藉着对他话语的信靠，这必成就在我们生命中。

世界的圣幕

希伯来书 9:1 - 10

圣灵用此指明，头一层帐幕仍存的时候，进入至圣所的路还未显明。那头一层帐幕作现今的一个表样，所献的礼物和祭物，就着良心说，都不能叫礼拜的人得以完全。这些事，连那饮食和诸般洗濯的规矩，都不过是属肉体的条例，命定到振兴的时候为止。（希伯来书 9:8-10）

在 C.S. 路易斯的经典奇幻作品《纳尼亚传奇》中，四个孩子发现了一个阁楼里的衣柜，那个衣柜从外表看再普通不过了。但当他们爬进去时，却发现了一个完整的纳尼亚世界。这个世界原本隐藏在他们的视线之外，有白女巫和狮王阿斯兰。外表看似平凡的事物，实则充满了神秘。

古代以色列人也有一个外表普通的建筑，却蕴含着极其重要的意义。那是上帝在摩西时代命令他们建造的会幕。这个帐篷结构从

世界的圣幕

外表看可能并不起眼。但一旦进入其中，人便直面圣物——确切地说，是直面圣洁的上帝本身。

希伯来书的写作目的是警告犹太信徒勿要倒退至现已过时的犹太教信仰。为使论点有力，作者将旧约的诸般制度与新约基督教进行对比。在此过程中，我们透过旧约的形式与模式，获得了关于耶稣基督位格与工作的丰富教导，以及关于我们信心生活的深刻洞见。希伯来书第9章提供了一个尤为生动的例证，作者将我们的注意力引向以色列的会幕，称其为将来之事的预表。

圣所

C.S. 路易斯的《纳尼亚传奇》通过故事中的人物与事件，呈现了基督教信仰的基本理念。同样，旧约会幕中的物品也象征着伟大的救赎真理。它展示了罪人亲近上帝所必须满足的条件，并预表了我们与上帝关系中的种种祝福。希伯来书第9章论及两个主题：会幕的布局与其内进行的祭司职分。

从帐幕本身开始，第1节称其为“属世界的圣幕”，与新约的天上圣所形成对比。第8节告诉我们，只要这个圣所存在（或暗示其对应物犹太圣殿），它就象征着通往上帝的道路被阻隔。这与耶稣基督的牺牲和献祭所提供的开放之路形成鲜明对比。

关于帐幕的布局，第1-5节提醒我们它由两个帐篷或房间组成。实际上，如果算上外院，帐幕共有三个区域。外院设有献祭的祭坛和祭司洗净的铜盆。紧接着帐幕内部是外室，希伯来书的作者称之为圣所。它呈长方形，长二十肘，宽十肘，高十肘。¹他提醒读者们这个房间内众所周知的陈设，这些细节在出埃及记和利未记中有详细记载。第一个房间内有灯台、摆放陈设饼的桌子，以及最里面的

1. 参见《出埃及记》26章。一肘约18英寸，因此10肘大致相当于15英尺。

香坛。灯台（又称七枝烛台或金灯台）有七个分支，主干两侧各三枝（出25:31-36）。轮值的祭司需不断添油，确保灯火长明不熄。

其次是陈设饼桌，其名源自出埃及记25:30 上帝的命令：“又要在桌子上，在我面前，常摆陈设饼。”。每周安息日会摆放十二个饼，仅供在会幕中供职的祭司食用。

最后，金香坛紧挨着分隔外室与至圣所的幔子（见出 30:1-6）。每日早晚，祭司进入圣所照料灯台时，也会为香坛续添香料。旧约明确指出香坛位于外室而非至圣所，希伯来书的作者理应知晓。但在第4节中，作者却将其与至圣所联系起来，这是因为赎罪日那天，高祭司穿过幔子时，香坛上的香烟起到了遮蔽的作用，这一点至关重要。

希伯来书的作者告诉我们，他所关注的并非这些物品的细节：“这几件我现在不能一一细说。”（来 9:5）。但我们仍可作一些概括性的观察。圣所是祭司代表百姓与上帝相交的地方，以陈设饼为象征——十二个饼代表十二支派——祭司在主的桌上食用。灯台代表上帝自我启示的光辉，他光照的同在，而香坛则象征上帝子民的祷告。

我们也能看到这些会幕的象征如何各自指向耶稣基督。约翰福音开篇告诉我们：“生命在他里头，这生命就是人的光。”（约 1:4）“那光是真光，照亮一切生在世上的人”（约 1:9）。在约翰福音第6章，耶稣先用几个饼喂饱众人，随后宣告：“我就是生命的粮。到我这里来的，必定不饿；信我的，永远不渴”（约 6:35）。

同样，正是耶稣代求的祷告使我们得以持续活在上帝面前，这一点被希伯来书作者着重强调。整幅画面由约翰福音1:14 总结，使徒写道：“道成了肉身，住在我们中间，充充满满地有恩典有真理。我们也见过他的荣光，正是父独生子的荣光。”我们在基督里与上帝相交，正如以色列的祭司藉着会幕与上帝相交一样。

进入至圣所

然而，在会幕中与上帝相交和我们在基督里与上帝相交之间存在着显著差异。这一点在第3节有所暗示：“第二层幔子后又有一层帐幕，叫作至圣所。”（来9:2）祭司们通过圣所中的象征性物品有限度地侍奉在上帝面前，但上帝本身居住在由厚重幔子隔开的内室。会幕的这个内室被称为至圣所，也称为圣所。其形状为立方体，每边长十肘（约十五英尺）。

希伯来书的作者也描述了这一内殿：其中安放着约柜——这包金的柜子同时是上帝宝座的脚凳。柜顶有两尊金基路伯，上帝的荣光特别显现在二者之间。柜内存放着上帝赐予摩西的十诫石版，上面刻着立约的条款，约柜因此得名。此外还有盛放旷野时期吗哪的罐子，以及亚伦发芽的杖——当上帝选定亚伦为祭司时，曾使这根杖开花为证。

作者的焦点并非在于这些物品，而是在于这些房间内发生的事。如他在第6节所言，祭司们定期进入外殿侍奉上帝，“至于第二层帐幕，惟有大祭司一年一次独自进去，没有不带着血为自己和百姓的过错献上。”（来9:7）。每日祭司们进入外殿侍奉上帝，在灯台与香坛前敬拜他，与他保持着某种间接的交通。但直接亲近上帝本身是被禁止的。整个描述中最关键的物件是第二层幔子，因为它横亘在祭司与上帝临在之间。当他们在圣所时，始终被提醒两件事：圣洁上帝的真实临在就在幔子的另一侧，以及那道阻隔他们看见或进入至圣所的屏障。安德烈·慕尔写道：

这幔子象征着圣洁的上帝与罪人之间的隔绝：二者无法同住。会幕由此彰显了两个看似矛盾的真理统一体。上帝呼召人来敬拜事奉他，却又不可过于亲近：幔子使人保持距离……慈爱召唤罪人靠近，公义却将其拒之门外。圣者吩咐以色列人为他建造居所，却禁止他们进入他临在的圣所。²

这种令人沮丧的张力在一年一度的赎罪日也几乎未得缓解——当日大祭司确实得以进入上帝的临在。第7节告诉我们，唯有他能进入，唯在那特定之日，且必须带着赎罪祭的血来遮盖自己和百姓的罪。这非但没有消弭圣洁上帝与不洁之民间的隔阂，反倒更加强调了这种分离。赎罪日宣告：这条路在常态下其实是封闭的。

但赎罪日也预表了一个道路将完全敞开的时刻：“圣灵用此指明，头一层帐幕仍存的时候，进入至圣所的路还未显明。”（来9:8）帐幕敬拜体系的全部意义，一方面在于显明上帝渴望与他的子民相交，另一方面则表明这条道路当时尚未开通。关键核心在于“还未”这一表述。这概括了整个旧约宗教的核心。诚然，通往上帝的道路并未被开启，而是受到限制。然而，这种封闭状态并非永久性的，而是暂时性的——即“尚未”开启，意指这一道路将在基督降世之时得以敞开。

希伯来书的作者将这两个房间视为对两种约中敬拜与生命的宣言。旧约中的生命是在圣所里的生命。祭司被召来事奉上帝，他们与上帝的关系是间接的、有中保的，却无法直接认识他。他们之所以不能如此认识上帝，是因为他们的罪虽暂时被遮盖，却尚未被除去。年复一年，大祭司将祭血带到上帝面前，因此百姓并未被完全弃绝。但他们不能、也未曾居住在上帝的直接同在中。

与此形成鲜明对比的是新约中的生命，以至圣所为象征。耶稣用自己的血，即新约之血，为我们成就了旧约中尚未完成之事。因

2. Andrew Murray, *The Holiest of All: An Exposition of the Epistle to the Hebrews* (Grand Rapids: Rev-ell, 1993), 305.

着基督，通往至圣所的道路已然敞开，藉着信靠他，我们得以实际进入与上帝的直接相交。

新约告诉我们，在耶稣受难之日，那阻隔道路的幔子实际从上到下裂为两半。祭司们该是何等惊骇！当上帝之子正为偿还我们的罪债而流血舍命——这血即将作为赎罪祭呈献于上帝面前时，他们仍在圣殿中供职。马太记载，耶稣断气之时，“殿里的幔子从上到下裂为两半”（太 27:51）。神圣之举使内殿全然敞开，显明信徒藉着信靠基督可直接与上帝相交。我们不再被拘禁于徒具外仪而无内在实意的旧制中。在基督耶稣里，我们如今能直接亲近天父。我们可以毫无畏惧地来到他面前，因我们的罪孽已被挪去，罪债全然清偿。上帝渴望我们与他建立亲密的关系，而不仅仅是像古代以色列人那样作仆役服事，这心意已藉基督宝血成就。

与上帝相交

第 8 节说，“圣灵用此指明”（来 9:8）了这一点。初读时我们可能认为这只是指圣灵在默示圣经中的角色。希伯来书的作者在另外两处（来 3:7；来 10:15）也这样说过。然而，这里所说的并非此意。一方面，此处并未引用旧约经文；另一方面，动词使用的不是过去时而是现在时。因此，我们看到一个刻意的对比：旧约帐幕曾显示道路被阻隔，因为幔子将祭司与至圣所隔绝；如今圣灵正在显明相反的事实——通往上帝的道路终于敞开了。

这段经文中将圣灵与至圣所联系起来也是刻意为之。上帝圣灵的特性与其内室相称：圣灵是“圣洁的”。此外，我们记得耶稣带着自己的血进入的帐幕并非地上的，而是天上的。第 11 节紧接着阐明这一点，“但现在基督已经来到，作了将来美事的大祭司，经过那更大更全备的帐幕，不是人手所造，也不是属乎这世界的”（来 9:11）。耶稣为世人的罪被钉死在十字架上，随后复活，并最终升入天上。在那里，耶稣作为大祭司，将自己无瑕疵的血献给上帝，

正如旧约时期以色列的大祭司将祭牲的血带入至圣所，洒在施恩座上一样。

因此，我们有必要思考耶稣升天之后所发生的事。答案就是五旬节。耶稣作为我们的大祭司进入天堂，以一次永远的献祭完成救赎，并差遣圣灵降临世间，实现了上帝在古时所立下的应许。加拉太书 3:13-14 总结道：“基督既为我们受了咒诅……叫亚伯拉罕的福，因基督耶稣可以临到外邦人，使我们因信得着所应许的圣灵。”在旧约中，上帝将律法写在石板上；在新约中，他正藉着圣灵将律法刻在我们心里。第 8 节的关键在于：圣灵的工作显明我们在新约之下拥有亲近上帝的权利。耶稣基督已为我们在十字架上舍命，撕开了通往至圣所的幔子，使我们得以借着他的宝血坦然无惧地来到上帝面前。如今他差遣圣灵来照亮我们的眼睛、更新我们的心，使我们能与上帝相交。正是因着圣灵，使徒约翰才能写道：“我们将所看见、所听见的传给你们，使你们与我们相交。我们乃是与父并他儿子耶稣基督相交的。”(约一 1:3)

这意味着我们藉着对基督的信，可以无阻隔地亲近天父上帝。因耶稣基督已成全的工，我们的罪不再使我们与圣洁的上帝隔绝。诚然，罪仍会影响我们。例如，它会阻碍我们享受与上帝的交通。但藉着耶稣基督已成就且完全的工作，我们通往上帝的道路永远稳固。内住的圣灵提醒我们如今与上帝相交，并将他恩典的知识赐给我们。正如保罗在罗马书 8:14-16 所阐释的：“因为凡被 神的灵引导的，都是 神的儿子。你们所受的，不是奴仆的心，仍旧害怕；所受的，乃是儿子的心，因此我们呼叫：“阿爸！父！”圣灵与我们的心同证我们是 神的儿女”。

更高层次的基督徒生活？

在此问题上，部分基督徒存在一种严重的误解，即将会幕的结构理解为象征基督徒生命历程中的两个阶段。根据这一观点，某些

基督徒被认为过着更高层次的属灵生活，被称为“属灵基督徒”，并象征性地居住在至圣所中；而另一些基督徒则被认为处于较低层次的属肉体状态，被称为“肉体基督徒”，仅停留在象征外院的属灵光景中，生活在昏暗与远离上帝的境况之下。安德鲁·穆雷是19世纪末期的一位基督教作家，我在本研究中曾多次引用其著作，但他亦是持守这一错误观念的代表人物之一：

会幕的两个隔间代表两种亲近上帝的程度、两种恩典的施予方式，或基督徒生命的两个阶段——低阶与高阶……许多信徒从未在经历中进入这内室的生命，即更完全且恒久亲近上帝的状态。他们在外院看见了祭坛，获得了罪赦；他们开始了事奉上帝的生活，努力遵行他的旨意，却始终未能以他的同在为乐，作为他们永久的福分³

这个论点看似合理，部分原因在于我们确知基督徒生命存在成长与进阶。此外，经验表明许多基督徒未能如他们本该做到的那样彰显主的喜乐。但这并非希伯来书的主旨，圣经也从未教导这种两阶段理论。我们经文中的对比并非存在于高阶与低阶两类基督徒之间，而是旧约与新约之间。当第一会幕与旧约宗教体系仍存立时——即在基督进入新而属天的会幕将其取代之前——通往上帝的道路尚未显明。如今在基督里，这条路已被指明。希伯来书的核心要义在于：若未能从旧约转向新约，所面临的不是较低层次的救恩状态，而是彻底丧失救恩——“我们若忽略这么大的救恩，怎能逃罪呢？”（来 2:3）。

像穆雷这样的高阶生命教导者所描述的属肉体的基督徒，实际上根本不是基督徒。活在上帝圣灵领域之外，没有圣灵成圣同在与工作的证据，对通过耶稣基督与上帝的关系既不依赖也不以此为乐——这样的人并非软弱的得救者，而是根本未得救之人。若你未曾真正安息在耶稣里得救赎，未曾经历他的圣灵改变你心、塑造你情感，用福音光照你、以委身基督的热忱点燃你——那么你尚未得救。

另一方面，任何人若通过信靠基督来到上帝面前，并知晓圣灵在内

3. Ibid., 308 - 9.

心的运行，却仍发现自己与罪争战时迟缓、软弱、愚钝，他并非低阶基督徒，而是一个正常的基督徒。不存在不与某种罪性争战（参约一1:8）、不每日倚靠上帝恩典的基督徒。保罗曾如此自述：“这不是说我已得着了，已经完全了；我乃是竭力追求，或者可以得着基督耶稣所以得着我的。”（腓3:12）。在基督里尚有更多待我们把握与享受的丰盛，比我们现今所知的更强大的能力与生命。

因此，我们看到“更高生命”的教导者在等式两端皆存在谬误。不存在尚未穿过幔子进入与上帝个人关系的“肉体基督徒”——这样的人根本不算基督徒。同样，也不存在今生已摆脱一切争战、达到完全成圣阶段的“属灵基督徒”。事实上，对后一阶段的期待会损害基督徒的属灵生命，因为与罪和软弱的争战并非我们尚未成为真正基督徒的标志。相反，这仅仅是天国降临前生命的现实常态，是我们在软弱中经历上帝能力完全时凭信心而活的生命（参林后12:9）。若非要定义，我们皆为“属肉体”的基督徒，“肉体”一词意为“属血气的”。这正是保罗的自我描述：“我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现在活着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并且我如今在肉身活着，是因信神的儿子而活；他是爱我，为我舍己。”（加2:20）。我们的呼召并非追求某种更高的属灵境界，而是要在恩典中成长，日益学习信靠并爱慕我们的主上帝。

清洁的良心

第9节和第10节完成了我们对地上圣所及其附属体系的考察。第9节告诉我们：“那头一层帐幕作现今的一个表样，所献的礼物和祭物，就着良心说，都不能叫礼拜的人得以完全。”（来9:9）

作为罪人，我们内心有一种罪恶感，使我们不敢亲近上帝。这种效应在伊甸园就已显现——当亚当和夏娃听见上帝的声音就躲避，如今同样作用在我们身上。这是旧约中一个巨大的难题。会幕里的幔子是上帝设立的屏障，但我们内心还有另一道屏障。因知晓自己

的罪，我们本能地筑起抵挡上帝的屏障——惧怕靠近他的同在，惧怕看见他的圣洁，或被他看见我们的罪。

旧约的祭物“不能叫礼拜的人得以完全”（来 9:9）。它们如同所有外在礼仪、饮食条例及其他表面仪文规条一样。这正是第10节的要旨：“不过是属肉体的条例，命定到振兴的时候为止。”（来 9:10）在新秩序到来之前（即耶利米预言新约时预见的时刻，参来 8章），这一切都只是尚未实现之内在实体的外在演示。以色列人可以日复一日地献祭——他们也确实如此——却从未真正洁净良心，从未获得坦然无惧亲近圣洁上帝的确据。在那时刻到来前，上帝与子民之间永远无法建立主所渴望的团契。F. F. 布鲁斯写道：“阻隔人自由亲近上帝的真正有效屏障是内在而非物质的；它存在于良知中。唯有当良心被洁净，人才能毫无保留地亲近上帝，献上蒙悦纳的事奉与敬拜。”⁴

正如旧约时代的祭司们越是接近会幕中上帝的临在，他们的恐惧与战兢便越发加剧，因为上帝鉴察人心。若没有一颗新心，没有洁净的良心，人便无法亲近上帝。

最令人敬畏的明证莫过于耶稣基督死后耶路撒冷发生的事。我们已注意到，就在他断气的那一刻，圣殿的幔子从上到下裂为两半，显明通往上帝的道路已然敞开。但祭司们做了什么？他们可曾勇敢地踏上这条新开的道路来到上帝面前？他们可曾将耶稣视为真正的神羔羊——如今能实现他们最热切渴望的亲近主之愿？远非如此！在这最大的悲剧中，他们竟亲手缝补了幔子，用双手重新立起上帝亲自拆除的隔墙。还有什么比这更能象征旧约及其无力将罪人带到上帝面前！

但耶稣成就了旧约祭物所不能成就的事。他不仅遮盖了我们的罪，更将罪孽背负在自己身上，通过十字架上的死将其彻底除去。试想你生命中那些你曾做过的事——那萦绕你夜晚的黑暗秘密，那若

4. F. F. Bruce, *The Epistle to the Hebrews*, rev. ed.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90), 209.

为人所知便会立即招致谴责的真相。然而，知晓这秘密、看见这罪孽的上帝，已将其归在他自己儿子身上，使你免受定罪。这正是保罗在歌罗西书 2:13-14 中伟大宣告的核心：“你们从前在过犯和未受割礼的肉体中死了，神赦免了你们一切过犯，便叫你们与基督一同活过来；又涂抹了在律例上所写、攻击我们、有碍于我们的字据，把它撤去，钉在十字架上。”（西 2:13-14）因此保罗总结道：“所以，不拘在饮食上，或节期、月朔、安息日都不可让人论断你们。”（西 2:16）。是的，无论是撒旦，甚至你自己，都无权论断。你已因羔羊的血得洁净。

这一真理具有深远的属灵意义，它彻底消除了我们内心对亲近上帝所产生的抗拒与障碍。希伯来书第 9 章指出，旧约体系未能成就的事，耶稣藉自己的死完成了：“洁净人的良心”。过去我们在上帝面前是罪人，在思想、意志和情感上都与他为敌，对他充满偏见与误解；如今却被圣灵吸引，因他将基督的宝血应用于我们的灵魂，使我们归向他。清教徒约翰·欧文阐释道：“圣灵以大能说服我们，使我们确信上帝对我们的慈爱，以至于我们的灵魂充满了属灵的喜乐与安慰。这是圣灵独特而有效的作为。能够使一个卑微的罪人确知上帝在基督里爱他、喜悦他、接纳他，并对他怀有全然慈爱的心意，这乃是一种难以言表的恩典与怜悯。”⁵

这是上帝引领我们穿过那被撕裂的幔子、在基督里与他相交的方式。倚靠他对我们的爱，因基督救赎之工内心得洁净，我们得以亲近敬拜上帝，并作为他的子民与他团契。

耶稣就是道路

约翰福音 14 章记载了耶稣在被捕当晚与门徒的对话。他向他们谈及自己将要离开、与上帝同在、进入天堂。多马回应道：“主啊，

5. John Owen, *Communion with God* (Edinburgh: Banner of Truth, 1991), 181 - 82

“我们不知道你往哪里去，怎能知道那条路呢？”（约 14:5）。倘若多马当时更明白些，他或许领会到了耶稣话语中的深意。耶稣要回到上帝那里去，去做大祭司一年仅象征性地预演一次的事，而且他还要为门徒们开辟一条道路。“我们怎么知道那条路呢？”多马问道。耶稣回答：“我就是道路”（约 14:6）。

这正是旧约敬拜所指向的那真正的祭物，那位将揭开幔子通往上帝居所的真祭司。这是上帝自始的旨意：“我要作他们的 神；他们要作我的子民”（来8:10）。上帝以爱召唤百姓来到会幕与他相会，但罪孽阻隔了道路。耶稣通过消除我们罪疚与上帝圣怒的屏障——亲自替我们死在十字架上——开辟了道路。随后他将上帝的爱赐予我们，除去我们心中的阻隔，使我们得以亲近上帝。

因此，让我问你这个问题：是什么阻碍你亲近上帝？是那份罪恶感，那种觉得自己污秽、在上帝面前不安的感觉吗？那么耶稣基督就是上帝向你伸出的道路，也是你通往上帝的道路。“我使你脱离罪孽，要给你穿上华美的衣服”（亚3:4），他如此宣告，他已经用自己的血为你的救赎献上。如今，他藉着圣灵，呼召你进入与上帝的真实相交，使你得着属天的新生命。

耶稣基督的事工标志着新秩序时代的正式来临。你曾是被隔绝于上帝面前、不愿归向他的罪人。然而，藉着信靠耶稣基督，保罗所写的将成为现实：“你们中间也有人从前是这样；但如今你们奉主耶稣基督的名，并藉着我们 神的灵，已经洗净，成圣，称义了。”（林前6:11）。如今因信基督，你得以自由地敬拜，并永远作为上帝的儿女而活。正如圣诗所言，“我的上帝已与我和好”：

我听见他赦免的声音；他认我为他的孩子，我不再惧怕；
如今我满怀信心靠近，如今我满怀信心靠近，
呼喊“父啊，阿爸，父！”⁶

6. Charles Wesley, “Arise, My Soul, Arise,” 1742.

基督的宝血

希伯来书 9:11 - 14

若山羊和公牛的血，并母牛犊的灰，洒在不洁的人身上，尚且叫人成圣，身体洁净，何况基督藉着永远的灵，将自己无瑕无疵献给神，他的血岂不更能洗净你们的心，除去你们的死行，使你们侍奉那永生 神吗？（希伯来书 9:13-14）

耶稣基督的宝血是基督教信息的核心。若你翻阅赞美诗集，便会发现发现“血”这一意象的频繁出现。我们唱着“在宝血中洗净”，“因耶稣得救”，甚至欢呼“血泉涌流”。对于基督教的批评者而言，这似乎怪异且原始。约翰·谢尔比·斯庞主教抱怨道，“耶稣被钉十字架、为我们的罪流血牺牲这一形象如此根深蒂固，以至于人们几乎无法脱离它来看待基督教。”¹ 他这一点说得没错，但他因此主张我们需要一种新的改革——不是要恢复圣经的真理，而是摒

1. John Shelby Spong, *Why Christianity Must Change or Die* (San Francisco: HarperCollins, 1999), 84.

基督的宝血

弃基督的宝血。“我宁愿选择憎恶，”他写道，“也不愿敬拜一位要求献祭自己儿子的上帝。”²

与斯庞观点相同的人不会重视我们当前的经文，因为如果说圣经中有哪段文字对耶稣基督的宝血充满颂扬，那就是这一段。它揭示了耶稣基督被钉十字架不仅是必要的，更是巨大喜乐与力量的源泉；它展现的不是残忍扭曲的天上暴君，而是一位充满爱的上帝，他不惜付出最昂贵代价，让我们得以亲近他。

希伯来书的作者已用相当篇幅论述复活升天的耶稣基督担任大祭司的职分。第七章强调耶稣如今在天上的掌权，他正以大能替属他的人代求。第八章阐明这天上的祭司职分如何成就古时所应许的新约——这种与上帝立约的关系以圣灵内住和罪得赦免为标记。到了第九章，作者开始深入探讨他屡次暗示的主题：基督赎罪的宝血。此前他曾写道，这位大祭司“只一次将自己献上，就把这事成全了”（希 7:27）。他还指出这位大祭司道成肉身是为“为百姓的罪献上挽回祭”（希 2:17）。这些经文都预示了我们即将展开的主题——这个曾激发基督教最崇高赞美的主题：

啊！何等宝贵泉源，使我洁白如雪；除耶稣宝血之外，别无其他救法³

正如整卷希伯来书一贯的论述，作者始终致力于将基督教与旧约中的以色列进行对比。他将耶稣与摩西相对比，将基督的祭司职分与亚伦的祭司职分相对比，将新约与旧约相对比，还将天上的圣所与地上的圣所相对比。这一切的比较都归结于“但现在基督已经来到，作了将来美事的大祭司”（来 9:11），与先前时代那暂时且影儿般的秩序形成对照。

2. Ibid., 95.

3. Robert Lowry, “Nothing but the Blood,” 1876.

耶稣基督带来一个全新的秩序。从前是影儿与预表的时代。但如今基督已“经过那更大更全的帐幕”（来 9:11）——即作为我们的大祭司进入天上的圣所——应许之新秩序的一切美事都已开启。1-10 节通过对比帐幕来象征这一新境况，幔子已被撤去，至圣所全然显现在外院祭司的眼前。我们与上帝的亲近及圣灵的降临，正是这新秩序的核心。但推动这些惊人变革的力量何在？第 12 节答道：“并且不用山羊和牛犊的血，乃用自己的血，只一次进入圣所，成了永远赎罪的事。”作者向我们阐明基督之血的三个方面：其一，基督之血的优越性；其二，基督之血的大能；最终，基督之血为我们流出的目的。

基督宝血的优越性

基督所流之血的优越性，通过与旧约律法下所流之血的对比显现出来：“山羊和公牛的血，并母牛犊的灰，洒在不洁的人身上，尚且叫人成圣，身体洁净”（来 9:13）。此处并非要显明旧约下所流所洒动物之血的无效，恰恰是要表明其效力何等显著。“山羊和公牛的血，并母牛犊的灰”关联着旧约律法中为宣告不洁之人洁净所规定的祭祀。“山羊和公牛的血”是泛指处理罪孽的整个献祭体系。末句“母牛犊的灰”则指民数记 19 章记载的仪式——将红母牛灰与水调和，为那些因接触尸体而不洁之人行洁净之礼。罪与死正是玷污人类的根源；因此，这些祭礼正是为解决使人与圣洁永活的上帝隔绝的两大难题。

这些祭性提供了一种解决问题的途径。它们确实能“洁净”那些不洁之人，使其得以恢复与上帝及以色列社会的团契。然而，这些祭物也有其力所不及之处：“所献的礼物和祭物，就着良心说，都不能叫礼拜的人得以完全。”（来 9:9）。公牛和山羊的血虽能使不洁者在仪式上重获洁净，从而回归国民的宗教生活，但它们指向了一种更美

基督的宝血

的血——这血一旦流出，便能真正洁净人的内心，使人得以与圣洁的上帝恢复真实的团契。

此处所见的是一种“何况”论证法。希伯来书的作者通过对比彰显基督宝血的超越性——它能成就旧约祭牲所不能之事。正如第12节所言，基督宝血之所以具有真正洁净的超越性，可以“只一次进入圣所，成了永远赎罪的事”（来9:12），原因有三。

首要原因在于基督的血代表更美的祭物。旧约要求祭牲必须毫无瑕疵，我们在第14节看到耶稣将自己“无瑕无疵地献给神”。旧约要求人遵行律法，而基督完全满足了这些要求。在西奈山，上帝曾对以色列人说：“如今你们若实在听从我的话，遵守我的约，就要在万民中作属我的子民”（出19:5）。百姓回应道：“凡耶和华所说的，我们都要遵行。”（出19:8），以此接受了这些条款。但他们未能持守，我们也同样失败。因此耶稣以自己完全的顺服来成全律法。他在上帝面前毫无瑕疵，有能力也愿意担当我们的罪，因他本身是上帝所悦纳的。

耶稣不仅代替我们完成了上帝要求的顺服，更亲自承担了我们罪孽当受的刑罚。我们不禁要问：一个人怎能替众人受罚？答案在于他不仅是人，更是上帝的独生子，他的血具有无限价值。他用自己宝贵的血——上帝独生子的血作为赎价救赎了我们。山羊、公牛和牛犊都不具备这样的价值，它们只是预表那位救主，那一位“因他受的刑罚，我们得平安；因他受的鞭伤，我们得医治。我们都如羊走迷；各人偏行己路；耶和华使我们众人的罪孽都归在他身上”（赛53:5-6）的救主。安德鲁·穆雷写道：

那是上帝的生命居住在他里面。这生命赋予他的血，每一滴都具有无限的价值。一个人的血比羊的血更珍贵；国王或伟大将领的血被认为比千百普通士兵的血更有价值。而神子的血！——人的心智徒然寻求任何词汇来形容其价值；我们只能说，这是他自己的血，上帝儿子宝贵的血。⁴

基督之血更优越的第二个原因在于，它是上帝所命定的我们得救的途径。我们从第14节中可见端倪。“何况基督藉着永远的灵，将自己无瑕无疵献给神，他的血岂不更能洗净你们的心，除去你们的死行，使你们侍奉那永生神吗？”（来9:14）基督是受膏者，是应许的那一位，是至高上帝的仆人。他带着使命与任命来到这个世界。天使在他出生前就对约瑟说：“你要给他起名叫耶稣，因他要将自己的百姓从罪恶里救出来”（太1:21）。在客西马尼园，耶稣能祷告说：“父啊……我在地上已经荣耀你，你所托付我的事，我已成全了”（约17:4）。随后在十字架上，他心满意足地呼喊“成了”（约19:30），才交出灵魂。公牛和山羊的血是上帝命定为礼仪洁净之用，但基督更优越的血则是为实际且永恒的赎罪而设立。这是上帝所命定的唯一道路，“除他以外，别无拯救”（徒4:12）。

第三，耶稣是“藉着永远的灵”（来9:14）献上自己的祭。换言之，他的牺牲不仅是身体层面的，更是在灵里完成的。我们当永远铭记，基督肉体所受的苦难与他灵里承受上帝愤怒、与父隔绝时的痛苦相比微不足道。是基督的灵——不仅是他的身体——饮尽了罪的刑罚；他那无限神圣的灵承受了无限圣洁的上帝全部的愤怒。正如7:16所言，因他的灵是神圣且“不能毁坏”的，他得以存活并升入高天，成为我们完全的大祭司。

正因这是属灵的祭，这血也以属灵的方式应用在我们身上，而动物的血只能作用于肉体。这段经文的核心在于：基督的血作用于心灵，这属灵的祭以属灵的方式应用，真正使我们恢复与上帝团契

4. Andrew Murray, *The Holiest of All: An Exposition of the Epistle to the Hebrews* (Grand Rapids: Rev-ell, 1993), 320.

基督的宝血

相交。基督的血被献上，“他的血岂不更能洗净你们的心，除去你们的死行，使你们侍奉那永生 神吗？”（来 9:14）

基督宝血的大能

这引出了本段经文的第二个要点：基督的血既比公牛和山羊的血更美，就有能力洗净罪人的良心。

我们很少认为自己的良心在上帝面前是个严重问题。问题在于他如何看待我们，而非我们如何自我评价。但即便上帝已在基督里接纳了我们，污秽的良心仍会使我们远离他。基督作为大祭司的意图是将我们带到上帝面前。因此，他不仅使上帝与我们和好，更洁净我们的良心，使我们能进入他的事奉。

良心的功用是向我们揭示本相。它向我们传达我们真实的样貌。查尔斯·哈登·司布真在讲解这段经文的讲道中，指出了良心揭示的三个问题：对过往罪行的认知；对堕落本性及其思想欲望的认知；以及我们在这世上持续与罪恶的接触。除非被洁净，这一切都会阻碍我们事奉主。关于第一点，司布真写道：

首先，我们的良知背负着对过往罪孽的感知。即使一个人渴望侍奉上帝，但只要他的良知尚未得到净化，他就会对上帝怀有一种阻碍其行动的畏惧与战兢。他犯了罪，而上帝是公义的，因此他内心不得安宁……“上帝天天向恶人发怒，若不回转，他必磨快刀剑，拉开弓弦，预备妥当”；罪人既知此事，便问道：“我怎能侍奉这位可畏的上帝？”当他想到审判全地的主时，便惊恐不已，因为他很快就要站在这位审判者面前接受审判。⁵

然而，基督的宝血具有大能，能洗净我们心中这巨大的恐惧，消除我们良心上这沉重的定罪。他的死向我们宣告：我们一切罪债都已偿还；那无限的救赎已然成就。有人为我们承担了如此深重罪

5. Charles H. Spurgeon, *The Metropolitan Tabernacle Pulpit*, 63 vols. (Pasadena, Tex.: Pilgrim Publications, 1975), 31:438 – 39.

孽的重担。这正是基督徒歌颂基督无辜宝血倾流的缘由——因我们看见自己的罪孽在其中被洗净。事实上，这也是天上之歌的主题：“曾被杀的羔羊是配得！”（启5:12）。

世间没有比罪疚更沉重的负担。其他重担使人脚酸背痛；这重担却使灵魂疲惫。那些厌恶流血的上帝观念的人，或许会写下关于人性善良的陈词滥调。人们可能说我们正从达尔文式的混沌中寻找命运。他们坚称，或许我们尚未成为可能成为的样子，但我们绝非有罪。然而在圣洁的上帝掌管的道德宇宙里，这些话语无法洗去我们所行之事的事实。

若你开始意识到自己的言语如刀割肉般撕裂他人心灵；若你稍加思索自己对职责的疏忽与对私利的追逐如何给真实的人带来悲苦；若你仅仅询问这世上有多少男女确有理由怨恨你，希望你从未出现在他们生命里；倘若你审视一下上帝神圣而不可违背的律法以及你对其的屡屡违背，那么你的良知就会对你的真实面目和应得的下场作出评判。你会渴望唯有基督能赐予的那种洁净。

那么，衣袍如何在血中洗涤却能洁白如新？答案是基督所流的血——代表他完美生命在十字架上的牺牲——乃是上帝为洗净我们罪孽的污秽所预备的洁净剂。正因如此，基督的血宣告了罪的赦免：“你们的罪虽像朱红，必变成雪白”（赛 1:18）。

至于良心的第二个问题，即对罪恶欲望和思想的觉察，对自身不仅有罪行而且有罪性的认知，这一切也因羔羊的宝血得以洁净。我们自觉污秽，以致远离上帝。如同以赛亚所见，撒拉弗在圣殿中颂赞上帝说：“圣哉！圣哉！圣哉！万军之耶和华”（赛6:3）。见此景象，我们呼喊：“祸哉！我灭亡了！因为我是嘴唇不洁的人”（赛 6:5）。但耶稣就像以赛亚异象中的天使，飞身取来祭坛上他自己血所染红的炭，沾我们的口说：“看哪，这炭沾了你的嘴，你的罪孽便除掉，你的罪恶就赦免了”（赛 6:7）。我们的良心告诉我们应该如何看待自己，但基督的血却显明上帝在基督里如何看待我们。耶稣手执水盆与

基督的宝血

毛巾站立，宣告说：“你们是干净的”（约 13:10）。耶稣作为我们天上的大祭司，他差遣圣灵在我们里面动工，他的宝血为我们赢得了天上的一切资源，使我们“变成主的形状，荣上加荣，如同从主的灵变成的。”（林后 3:18）。

最后，当我们行走在这世上，与各种罪恶和邪恶擦肩而过时，我们的良心会退缩，这些就像古时以色列人接触死亡一样带来污秽。正如以色列的祭司将公牛和山羊的血洒在皮上，我们在基督里也有现成的洁净：“我们若认自己的罪，”约翰一书 1:9 告诉我们，“神是信实的、是公义的，必要赦免我们的罪，洗净我们一切的不义。”

我们借着耶稣的血得以洁净。他那更尊贵的血有能力成就公牛和山羊的血所不能成就的事。正如以撒·华兹所写：

耶稣，我伟大的大祭司，献上他的宝血并舍命；
我愧疚的良心不再寻求别的祭物。
他大能的宝血曾一次赎罪，如今在宝座前代求……
看哪，我的灵魂得自由；我的担保人偿还了可怕的债⁶

基督宝血的旨意

耶稣基督宝血所赐予的恩典有何目的？原因固然众多：上帝的爱与基督的荣耀居于首位。但有一个目的与我们的主的大祭司职分以及这段经文所处的会幕背景直接相关：“何况基督藉着永远的灵，将自己无瑕无疵献给神，他的血岂不更能洗净你们的心，除去你们的死行，使你们侍奉那永生神吗？”（来 9:14）

我们蒙召进入上帝的祭司职分。正如约翰所写：“他爱我们，用自己的血使我们脱离罪恶，又使我们成为国民，作他父神的祭司。但愿荣耀、权能归给他，直到永永远远。”（启 1:5-6）彼得亦写道：“惟有你们是被拣选的族类，是有君尊的祭司，是圣洁的国度，是属神的子民，要叫你们宣扬那召你们出黑暗入奇妙光明者的美德。”

6. Isaac Watts, “Jesus, My Great High Priest, 1709.

（彼前 2:9）。同样，这也是我们在天上敬拜场景中所见的景象，正如启示录论及那些用羔羊之血洗净衣袍的人：“他们在 神宝座前，昼夜在他殿中侍奉他。”（启 7:15）。这永恒的侍奉始于今生，这是我们为天堂所做的预备，也是我们在荣耀中注定之事的开端。

当我们思考那带来救赎的奇妙恩典之工——基督宝血的倾流时，我们需要追问：‘这究竟是为了什么？’其目的不仅是为了我们自身的益处，也不仅是为逃脱应得的审判，更非为了让我们享受安逸富足的基督徒生活。其目的乃是让永活的上帝得着合宜的祭司群体，为要侍奉他并颂赞他荣耀的名。在基督宝血中的洁净并非终点，而仅是基督徒生命的开端。

希腊文“侍奉”（latreuein）一词具有独特的祭司内涵。我们所蒙召履行的，不是外在仪式而是属灵层面的会幕祭司职分。祭司进入圣所点亮灯台，我们同样要成为普世的光明使者；他们来到上帝面前献上馨香，我们亦作为代祷的执事，真实亲近上帝的宝座。与旧约祭司不同，我们的侍奉是在幔子裂开的境况中进行的——上帝的同在毫无阻隔，我们的侍奉在基督里全然蒙悦纳。

我们被造与救赎皆为侍奉上帝，正是在这侍奉中才能寻得真正的自由。司布真曾说：“侍奉永活的上帝是活人获得喜乐的必需：这正是我们被造的目的，若不能尊荣造物主，便辜负了受造的意义。‘人生首要目的是荣耀上帝并以他为乐，直到永远。’若错过这目的，我们自己将遭受可怕的亏损。唯有在侍奉上帝的氛围中，我们才能完全活出生命的意义。”⁷

希伯来书 9:14 提到我们得以洁净，脱离“死行”。这正是世人忙碌之事，这些即便不算罪恶，从永恒角度看也必然徒劳无益的行为。他们建造终将倾覆的帝国，购买不能满足人心且转瞬即逝的东西，为注定归于坟墓的野心徒劳奔走。对那些按上帝形象被造的人来说，这

7. Spurgeon, Metropolitan Tabernacle Pulpit, 31:436-37.

基督的宝血

样的生活是何等令人窒息！人类本为上帝及其喜悦而被造。忽视上帝、拒绝服侍他、否认他的同在与统治，便是自甘堕落如尘土。这意味着被肉体支配，活如兽类而非上帝按其形象所造的男女。这不正是我们世俗化、不信的社会正在经历的真相吗？

但基督徒并非如此。我们是蒙圣召的祭司，怀着感恩而生的喜乐侍奉之心，为那位爱我们至深、甚至倾洒基督宝血的上帝而活。我们为他所做的一切都将跨越坟墓，在天国永存——那里有基督如今作为祭司坐在永生上帝的右边宝座上掌权。

被血洁净

一旦被“洁净”，我们就要“侍奉永活的上帝”。侍奉上帝，意味着成为他的器皿，让他将他自己倾注于我们，使他的荣耀光照世界，从今直到永远。这是在生命、平安与喜乐中向着他不断成长。

但这一切的前提是我们必须先被耶稣基督的宝血洁净——那是上帝儿子无比珍贵的血，远胜公牛和山羊的血，能洗净人的良心，并旨在使我们分别为圣，归给上帝作祭司的职分。在此之前，我们无法侍奉主，因为他是圣洁的上帝，而我们仍像麻风病人被隔离在以色列营外，如同被死亡玷污、在他宝座前不洁的人。约书亚对以色列人说的话同样适用于我们，直到我们归向基督那洁净的宝血：“你们不能侍奉耶和华；因为他是圣洁的神，是忌邪的神”（书24:19）。所以让我们转向耶稣吧，他的血大有能力，能洗净我们一切的罪。

30

遗嘱

希伯来书 9:15 – 22

凡有遗命必须等到留遗命（遗命：原文与约字同）的人死了；
因为人死了，遗命才有效力，若留遗命的尚在，那遗命还有用处吗？（希伯来书 9:16-17）

公元前 44 年，罗马执政官马克·安东尼发表了一场堪称史上最伟大的演讲。当时正值尤利乌斯·恺撒遇刺身亡，安东尼获准发表传统的葬礼悼词，尽管刺杀恺撒的元老院成员，以马库斯·布鲁图斯为首，禁止他煽动民众。安东尼的演讲内容已无从考证，但莎士比亚在其戏剧《尤利乌斯·恺撒》中将其永载史册。“朋友们，罗马人，同胞们”安东尼开始说道，“请听我说；我来是为了埋葬凯撒，而非赞美他。”

但他确实赞美了凯撒。在演讲中，安东尼回应了对凯撒的主要指控及其被谋杀的理由，即他野心勃勃，因此对国家构成威胁。他列举了凯撒为罗马带来的胜利、他对穷人的同情，以及他三次拒绝

遗嘱

接受王冠时的情景。“这能算野心吗？”他质问道，“可布鲁图斯却说他有野心；而布鲁图斯是个正人君子。”此刻人群开始倒向安东尼一方，密谋者们愈发惊慌。接着安东尼点燃了引爆民众怒火的导火索：“这里有一份盖着凯撒印章的羊皮纸”他继续道，“我在他密室里发现的——这是他的遗嘱。”他说只要民众知道遗嘱内容，定会争相上前亲吻凯撒的遗容。“我们要听遗嘱！”人群呐喊着，“念出来，马克·安东尼。”

在莎士比亚的妙笔下，安东尼将暴民聚集在凯撒遗体周围聆听其临终遗嘱。他走下高台立于人群中央，“若你们尚有泪腺”他警告道，“此刻便准备倾泻吧。”随后他指着尸体上各处伤口，逐一点名密谋者，将每道伤口与叛徒对应，将民众情绪煽动至沸点。直到此刻——唯有此刻——安东尼才揭开那份盖着凯撒印章的遗嘱：“他赐予每位罗马公民……七十五德拉克马……更将台伯河畔的私人步道、凉亭与新植果园永久赠予你们及子孙后代——这些公共休憩场所，供你们漫步消遣。”听闻如此慷慨的遗嘱馈赠，作为凯撒留给他们的遗产，暴民们顿时掀起叛乱，将元老院及其同谋逐出了罗马城门。¹

鲜有事物能像慷慨的遗产那样激起人们的感恩之心。历史记载，凯撒留给每位罗马公民两个半月的工资，而这仅耗费了他总财富的四分之一，其余部分则归其养子兼继承人屋大维所有。圣经则记载了另一份遗产，同样留给无数受益人——它既是免于罪孽的谴责，也是永生。留下这份最后遗嘱的是耶稣基督，上帝之子与继承人，他的死亡换来了我们的新生。马克·安东尼曾指出凯撒的伤口为人民流出无数金币；我们亦可指出基督的伤口，正是这伤口救赎了我们永恒的灵魂，流出的鲜血洗净了我们的罪。

1. William Shakespeare, *Julius Caesar*, Act III, Scene II, 80 – 273.

盟约的调解人

希伯来书第9章颂赞了耶稣基督宝血的超越性。这宝血的超越之处在于，他神圣的本性及已完成的救赎之工。他能成就那公牛和山羊永远无法做到的事，即除去我们的罪疚，使我们与上帝和好。希伯来书9章15节延续了这一逻辑，指出：“为此，他作了新约的中保，既然受死赎了人在前约之时所犯的罪过，便叫蒙召之人得着所应许永远的产业。”中保是代表两方的角色。要在圣洁的上帝与罪人之间作为中保，基督必须先舍命。

这一逻辑的起点在于：第一个约——摩西时代的旧约——要求百姓顺服。他们必须遵行其诫命，否则将受审判。该约的核心要义体现在颁布律法时百姓的回应：“凡耶和华所说的，我们都要遵行。”（出19:8）。若他们未能遵守，干犯律法，此约便要求上帝对他们的罪施行惩罚。

理解旧约条款的最佳方式之一，是通过申命记27章和约书亚记8章记载的在撒玛利亚两座山——以巴路山和基利心山举行的仪式。以色列全体民众遵照上帝的命令聚集于此。在以巴路山上，半数民众站立宣读违背上帝旨意将招致的咒诅：凡拜偶像者必受咒诅，众民齐声应和“阿们！”接着是犯奸淫者的咒诅，民众再次高呼“阿们！”针对各类罪行的咒诅接连不断——谋杀、作假见证、挪移地界，每宣读完一条，民众都呐喊“阿们！”最终以这句咒诅作结：“不坚守遵行这律法言语的，必受咒诅”（申27:26）。全体民众再次回应：“阿们。”

在另一座基利心山上，人们宣读顺服者将得的祝福。遵行律法带来的福祉如甘霖般接连降下——战无不胜、五谷丰登、子孙繁茂。但最核心的应许是申命记28章9节中所记载的：“你若谨守耶和华你神的诫命，遵行他的道，他必照着向你所起的誓立你作为自己的圣民。”这即是旧约中上帝与以色列民族所立之约的基本情形。旧约

其余部分详细记录了以色列履行此约的表现，遗憾的是，他们的行为远未达到获得上帝祝福所需的顺服标准。

上帝对所有通过旧约与他建立关系的人拥有主权。但不易理解的是，为何此时他还需要一位中保。中保的职责是调解两方矛盾；而这里并无矛盾需要调解，只有因惩罚与愤怒而降临的诅咒。上帝与以色列人订立了一个有条件的约。以色列人违背了那些条件，现在必须执行惩罚。

表面上看就是这样。但深层来看，全能的上帝面临着一个难题、一种张力，甚至可称为两难困境。这难题源于他先前所立之约——与亚伯拉罕所立不依赖子民顺服的永恒之约。希伯来书称摩西之约为“第一个”约，但这仅相对于基督里的新约而言。更早之前还存在一个基于单方面应许所立的约，上帝指着自已起誓：“我要与你并你世世代代的后裔坚立我的约，作永远的约，是要作你和你后裔的神。”（创 17:7）

若说上帝与亚伯拉罕所立的约是无条件的，这并不准确，因为该约确实要求亚伯拉罕履行为其家族中所有男性行割礼的义务，并隐含了信心的责任。但此约的一个重要特征在于：唯有上帝单方面担保了约的应验与祝福。既没有“你若遵行这些”的前提，亚伯拉罕作为立约的一方也未作出任何承诺。按照古代世界的立约惯例，上帝独自走过被劈开的动物尸块，以此确认与亚伯拉罕所立的约。通常情况下，缔约双方会共同穿过这些尸块——其象征意义是“我若违背此约，愿如这些牲畜般受罚”。而上帝独自穿行，表明他自愿承担实现向亚伯拉罕所作应许的全部且唯一责任。倘若上帝未能履行承诺，他自己将承受咒诅（创 15:8-21）。然而，上帝曾应许赐福给亚伯拉罕的后裔，但后来上帝却不得不在旧约，即通过摩西颁布的律法之约中诅咒和惩罚他们。这正是需要一位中保的原因。因人类的罪性，人需要中保；但因上帝的应许，上帝同样需要。因为如果上帝因选民的悖逆而

施行诅咒，使亚伯拉罕的后裔与救恩隔绝——正如他们在摩西之约下的失败所迫使上帝必须采取的行动——那么，这一诅咒的后果也将反作用于上帝自身。

因此我们不禁要问，为何上帝要通过摩西引入律法之约。他当然知道人类是罪人，因而无法遵守他神圣的律法。然而他却立下了一个以绝对顺服为条件、才能获得所应许之福的约。那么上帝为何要这样做？答案在于律法确立了人类对恩典的需求。菲利普·休斯解释道：

人类无力满足律法的要求，这无可辩驳地显明了他在上帝面前的有罪状态。人类最根本且迫切的需要是称义；但律法永远无法为违律者称义。当人对靠自身行为达成公义的努力彻底绝望时，唯一的出路就是转离自我，投靠那应许赦罪之恩的信靠之所。“这样，律法是我们训蒙的师傅，引我们到基督那里，使我们因信称义。”（加 3:24）²

换言之，上帝赐下律法时心中已存基督的蓝图，为要使人唯独因恩典得救。正如保罗在罗马书 11:32 所言：“因为 神将众人都圈在不顺服之中，特意要怜恤众人。”这怜恤藉着基督的死临到我们，成为我们的产业。

唯有基督的死才能将罪人从律法的咒诅中释放，而他降世正是为赐下这赦罪的恩典。基督献上自己无罪的生命——这生命因具有神性而价值无限——来偿还我们的罪债。保罗写道：“基督既为我们受了咒诅，就赎出我们脱离律法的咒诅；因为经上记着：‘凡挂在木头上都是被咒诅的。’”（加3:13）。因此，上帝公义的忿怒得以平息，他现在可以赐福于我们，赐平安于我们，又不会违背自己的本性。正如保罗接着所说：“这便叫亚伯拉罕的福，因基督耶稣可以临到外邦人，使我们因信得着所应许的圣灵。”（加 3:14）

希伯来书 9:15 展现了基督在十字架上受死的成果：“为此，他作了新约的中保，既然受死赎了人在前约之时所犯的罪过，便叫蒙召

2. Philip E. Hughes, A Commentary on the Epistle to the Hebrews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77), 366.

遗嘱

之人得着所应许永远的产业。”新约与上帝和亚伯拉罕所立的约有着最紧密的关联。事实上，它确保了上帝应许给亚伯拉罕的永恒基业：“我要与你并你世世代代的后裔坚立我的约，作永远的约，是要作你和你后裔的神。”（创17:7）亚伯拉罕的后裔是属灵的。正如保罗在加拉太书中所指出的那样，他们就是那些像亚伯拉罕一样信靠上帝的人：“你们既属乎基督，就是亚伯拉罕的后裔，是照着应许承受产业的了。”（加 3:29）

基督的遗嘱

正是在此处，遗嘱的概念被引入讨论。希腊语中表示“遗嘱”的词（*diathemkem*）同时也是“约”的意思。这是新约圣经中用来翻译希伯来语“约”（*berith*）的标准词汇。约是一种庄严的协定，规定了双方关系的条款。但 *diathemkem* 在希腊语中也指临终遗嘱，希伯来书的作者巧妙地运用了这一双关。这是新约中唯一一次以这种含义使用该词，而正是由于这段经文，圣经的两部分才被称为旧约与新约。

作者的论点是，新约可被视为一份遗嘱，尤其是因为其益处只有在立约者去世时才会生效：“因为人死了，遗命才有效力，若留遗命的尚在，那遗命还有用处吗？”（来 9:17）

我们都明白遗嘱如何运作。某人度过一生，积累了一定财富。部分以货币形式存在，部分可能是股票或债券，其他部分则可能是房产或财物。遗嘱的目的就是安排死后这些财富的分配。因此，正是通过死亡，耶稣使我们得以获取他里面的一切丰盛——具体而言，就是他顺服圣约所带来的祝福。当我们凭信心与他联合时，便成为这份伟大产业的继承人。

这与希伯来书的重要信息之一相呼应：在基督里，我们享有上帝家中成员的特权。作者所阐述的救赎观，是耶稣向罪人显明上帝的救赎，而后在天上的法庭宣告：“看哪，我与神所给我的儿女。”（来

2:13)。希伯来书第9章告诉我们，这特权包括继承产业。正如保罗在罗马书8:16-17所论证的：“圣灵与我们的心同证我们是神的儿女；既是儿女，便是后嗣，就是神的后嗣，和基督同作后嗣。如果我们和他一同受苦，也必和他一同得荣耀。”

请看这应许何等奇妙。作为基督的后嗣，我们继承他在上帝里面所拥有的一切福分。这在今生意味着什么？意味着上帝以慈爱看顾我们，如同他看顾耶稣一样。意味着他差遣圣灵赐我们力量活出敬虔，如同他差遣圣灵给基督一样。意味着永恒的生命——天上的生命——在我们里面运行，使我们被崭新而圣洁的能力所激励。意味着上帝已成为我们的父，我们在这世上是他亲生的儿女。他以父亲的心肠关注我们，塑造我们，挑战我们，教导我们，甚至管教我们，为要收获他所期盼的公义果实（参来12:11）。

我们今生所承受的产业固然伟大，但死后所得的更为丰盛。那时我们将继承基督复活的生命、天上的居所，并与上帝同住直到永永远远。事实上，我们将承袭他完全的圣洁。使徒约翰惊叹道：“你看父赐给我们是何等的慈爱，使我们得称为神的儿女；我们也真是他的儿女。世人所以不认识我们，是因未曾认识他。亲爱的弟兄啊，我们现在是神的儿女，将来如何，还未显明；但我们知道，主若显现，我们必要像他，因为必得见他的真体。”（约一3:1-2）

圣约的宝血

希伯来书的作者再次转向旧约的例证：“所以，前约也不是不用血立的。”（来9:18）这里的“所以”呼应第15节——基督为那些在旧约之下犯罪的人舍命作赎价。上帝设立旧约时已心系基督，这些经文便是明证：律法之下我们本都被定罪，但上帝颁布律法时已以耶稣基督为念，为要他成为我们的救主，彰显上帝奇妙恩典的荣耀。

19至21节进一步阐明了基督的工作与旧约之间的关系：

因为摩西当日照着律法将各样诫命传给众百姓，就拿朱红色绒和牛膝草，把牛犊山羊的血和水洒在书上，因为摩西当日照着律法将各样诫命传给众

遗嘱

百姓，就拿朱红色绒和牛膝草，把牛犊山羊的血和水洒在书上，又洒在众百姓身上，说：“这血就是神与你们立约的凭据。”他又照样把血洒在帐幕和各样器皿上。(来 9:19-21)

这几节经文记述了旧约最初通过摩西颁布时的立约仪式。出埃及记 24 章告诉我们，摩西首先宣读了全部律法，百姓回应说：“耶和华所吩咐的，我们都必遵行。”(出 24:3)。我们已经看到，鉴于他们后来未能遵守，这话何其讽刺。次日清晨，摩西起来向耶和华献祭：

摩西将血一半盛在盆中，一半洒在坛上；又将约书念给百姓听。他们说：“耶和华所吩咐的，我们都必遵行。”摩西将血洒在百姓身上，说：“你看！这是立约的血，是耶和华按这一切话与你们立约的凭据。”(出 24:6-8)

正如希伯来书 9:21-22 继续阐述的那样，几乎每样东西都被血所洒。违背盟约的代价就是死亡。雷·斯蒂德曼论到这血时写道：“其目的是让他们深刻认识到，即便是满有慈爱的上帝，若不藉着死亡，也无法赦免罪恶。‘犯罪的，他必死亡。’(结 18:4)——他这审判的宣告必须施行。”³其核心在于，死亡的印记刻在了这约以及它所有的典章与条款之上。

盟约之血不仅显明了违背盟约的惩罚，更指向基督及他所立的新约。“若不流血，罪就不得赦免了”作者指出(来 9:22)。但因此也意味着藉着流血——即通过合宜祭物的死——罪孽可得赦免。斯蒂德曼进一步阐释：“摩西用动物的血洒在百姓身上，表明上帝接受这替代作为暂时的缓刑，直到那真正的替罪者来临。”⁴

3. Ray Stedman, *Hebrews* (Downers Grove, Ill.: InterVarsity 1992), 100.

4. *Ibid.*

新约在基督里带来赦免：“他作了新约的中保，既然受死赎了人在前约之时所犯的罪过”（来 9:15）。耶稣基督是真正的替代者，为要带来对罪的真实赦免。当他在被捕那夜设立主的圣餐时，耶稣明确将他自己的死与摩西在前约之下洒在百姓身上的血联系起来。他举起杯说：“这是我立约的血，为多人流出来的”（可 14:24）。摩西所洒的血预表了基督宝贵的血。“这是我立约的血，”耶稣说，正是这血洁净那些凭信心来到他面前的人。

若不流血，罪就不得赦免。这是圣经一贯的见证。这正是亚伯的祭物比该隐更美的原因。该隐带来手作的工，亚伯却带来祭牲的血，唯独他被悦纳（创 4:3-4）。若不流血，罪就不得赦免。让我们牢记这点：一旦我们得罪了上帝，除非流血，否则罪就不得涂抹。但我们无力自己支付赎价且存活。我们需要一位能替我们偿付的替代者，他拥有永恒生命的大能。安德鲁·穆雷写道：

上帝愿意重新接纳人进入他的团契，允许人归回他的心怀与爱中，与人立约，并为此提供完全的保证；但——非藉着血不可。即便是他的独生子，全能全备者，他永恒之爱的恩赐，也唯有顺服于“若不流血，罪就不得赦免了”这话语，才能赎出我们，进入父的面前。然而，上帝当受赞美，因上帝儿子的血——其中蕴含永恒圣灵的生命——已被献上，成就了永恒的救赎！他确实担当了我们的罪，将其除去。他藉着自身的牺牲除去了罪……若不藉着他爱子的血与死，无人能与上帝相交。⁵

5. Andrew Murray, *The Holiest of All: An Exposition of the Epistle to the Hebrews* (Grand Rapids: Rev-ell, 1993), 336– 37.

这意味着所有在旧约下得救的人，其实都是通过新约得救的，即使他们当时生活在旧约的治理之下。他们凭信心信赖祭牲的血，并藉此信赖基督的宝血。或许最好的例证是诗篇51:7，大卫王呼求说：“求你用牛膝草洁净我，我就干净；求你洗涤我，我就比雪更白。”牛膝草是摩西和祭司用来制作洒祭牲血的刷子的植物。大卫实际上是在说：将耶稣基督的宝血洒在我的罪上，我就能比雪更洁净。这也是为什么唱威廉·考珀的这首伟大赞美诗的词句，并不令人感到怪异：

有一血泉血流盈满，涌自以马内利脉中；
罪人只要投身此泉，必能洗尽所有罪愆。⁶

这正是圣经的真理：若不流血，罪就不得赦免；若不凭信心将那血应用在我们的灵魂上，我们的罪与愧疚的良心就得不到洁净。除非你能毫无瑕疵地顺服上帝——而我们无人能做到——否则若想得蒙上帝的赦免与爱，你就需要这宝血。你必须做的就是承认自己的罪，信靠基督的救赎之工，如此你将在上帝面前得洁净，比雪更白。

上帝的后嗣

这段经文有三点观察值得我们注意。首先，还有比这更清楚地表明救恩是上帝所赐的礼物吗？我们并非靠努力赚取，以传统方式从上帝领受祝福的男女。事实上，我们是以更古老的方式领受的——将救恩作为礼物，作为白白赐予的产业来接受。产业不是赚来的，而是慈爱恩主无偿的馈赠。这正是救赎信心的本质：单单地领受上帝在基督里所赐的礼物，如同古罗马的公民读到凯撒遗嘱时欢欣鼓舞一般。信心是张开手掌去领受，而非伸手去攫取或紧握拳头以求达成。我们得救恩如同接受礼物，作为继承者，我们通过领受慈爱上帝与救主所赐的恩典而获得这一特权。

6. William Cowper, "There Is a Fountain Filled with Blood," 1771.

其次，我们在耶稣基督的新约中领受了何等恩赐：与上帝相交！多么令人振奋的是，我们意识到作为基督的继承者，我们领受了他从父神那里所得的一切。但最伟大的恩赐始终是父神自己。我们的上帝并非一位忙于分发礼物却不分享自身的父亲。不，他最伟大的恩赐就是他自己：“我要作你们的 神，你们要作我的子民。”（利 26:12）

你若信靠耶稣，你的罪必得赦免，你将逃脱违背律法所当受的刑罚，并进入天堂，拥有无法计量的财富。但这一切，与你将得着上帝本身相比，实在是微不足道。你可以像诗人那样宣告：“但 神是我心里的力量，又是我的福分，直到永远。”（诗 73:26）你将与无限、圣洁、超越的上帝相交，他是烈火。你的生命将充满激情、意义、目标、喜乐、平安和无尽的惊叹——因这一切都在敬拜、认识并与全能主上帝相交时寻得，他是光与爱。“我要作他们的 神；他们要作我的子民。他们不用各人教导自己的乡邻和自己的弟兄，说：你该认识主；因为他们从最小的到至大的，都必认识我。”（来 8:10-11）。

最终，面对如此惊人的恩赐，只能有一种反应——那便是满溢的感恩。若罗马民众能为两个半月的薪俸而欢庆，若他们因一介凡人的遗嘱遗赠便能高呼“最高贵的凯撒！噢，尊贵的凯撒！”，那么对于基督的恩赐，我们更当如何称颂？若他们能满腔热忱地奋起，将谋害凯撒的奸诈恶徒逐出城门，那么，我们领受了上帝赐予的永恒生命这一无价之宝，又该激起何等反响？诚然，这份由上帝独生子、无瑕羔羊耶稣基督自愿献上生命所换取的产业，必当让我们心怀炽热赞美之情高声颂扬。我们更应奋起对抗致他于死地的仇敌——即我们的罪孽——以圣洁的热忱将其驱逐出心门之外，远离我们生命的疆界。

若我们已从万王之王耶稣基督那里继承了产业，便会开始活出王子公主的样式——光明的上帝的王室儿女。我们将用一切所有的，甚至自己的生命，来敬拜那位为我们赢得如此福分的救主，以及作为这一切恩典源头的上帝。正如以撒·华兹在其美妙的赞美诗中所言：“爱，如此奇妙，如此神圣，要求我献上灵魂、生命与全部。”⁷

7. Isaac Watts, “When I Survey the Wondrous Cross,” 1707.

一劳永逸

希伯来书 9:23 - 28

按着定命，人人都有一死，死后且有审判。像这样，基督既然一次被献，担当了多人的罪，将来要向那等候他的人第二次显现，并与罪无关，乃是为拯救他们。(希伯来书 9:27-28)

人类历史上的关键转折点是什么？一个人对这个问题的回答能透露许多信息。如果他回答是古登堡发明印刷机，或是启蒙运动的开端，那很可能意味着他认为历史是由思想进步定义的。若他回答关键事件是达尔文物种起源的出版，那就表明他支持摒弃超自然主义而采用严谨的自然主义。若提及雅典民主制度的建立、大宪章签署，或更近期的法国大革命、美国独立宣言，则显示出他相信政治具有首要地位。

古希腊人根本拒绝回答此类问题，认为这个问题本身就不合理。希腊人不相信历史会存在转折点，因为历史是循环的。对他们而言，

个体灵魂并非不朽。死后，个体便不复存在。永恒存在的只是时间的行进，历史的循环进程。这种思维方式近来在西方文化中有所复兴，尤其是在颂扬“生死轮回”的文学和电影作品中。

史上最具影响力的著作之一直面抨击了这种历史哲学。这本书是《上帝之城》，作者是基督教神学家奥古斯丁。圣奥古斯丁撰写此书是为了驳斥基督教兴起导致罗马衰落的指控。他出色地达成了目的，并在此过程中阐述了基督教及圣经的历史观。奥古斯丁首先指出，历史中有一件事因为他的本质而不可重复，即上帝之子为赦免我们的罪而受死。就其本质而言，这一事件只能发生一次。基于这一洞见，他发展出一种线性的基督教历史观；他认为历史有开端、有核心转折点及明确的终结。根据奥古斯丁对圣经的阐释，历史将在审判日达到终极，届时人之城与上帝之城终将分离。历史的决定性时刻是基督之死，一切皆以此为中心。

基督升天

希伯来书第9章同样呈现了一种历史哲学，与奥古斯丁的《上帝之城》高度契合。希伯来书9:23-28通过记述基督死后复活升入天堂这件事，为我们提供了一个切入点。我们必须始终铭记，基督的升天与十字架紧密相连；这一切都是他第一次降临所成就的完整工作的一部分。耶稣由女子所生，为要成为人类合宜的代表。他在律法之下得以完全，从而拥有可以向上帝献上的完美公义。这些真理在希伯来书中屡被强调（如来2:10-18；5:9；7:28）。耶稣在十字架上受死以承担我们的罪，父神使他从死里复活以接纳那祭献，最终升入天堂永远作祭司与君王，并差遣圣灵为要拯救他的子民。这一切构成了以十字架为核心的完整救赎工作。

希伯来书9:23-28聚焦于整个救赎工作的巅峰事件，即基督带着为我们的罪所献上的自己的血进入天堂。作者开篇写道，“照着天

上样式做的物件必须用这些祭物去洁净”（来 9:23）。此处指的是旧约之下地上帐幕的礼仪程序，正如希伯来书 9:18-22 所描述的，我们从中得知这些是天上事物的副本。作者继续道，“但那天上的本物自然当用更美的祭物去洁净。因为基督并不是进了人手所造的圣所，乃是进了天堂，如今为我们显在 神面前”（来9:23-24）。

希伯来书的作者希望我们思考基督作为救赎主和大祭司，在十字架上流血后返回天堂的深远意义。关于这一关键事件，他提出两个要点：需要比公牛和山羊更美的祭物，以及基督将那更美的血应用于在上帝面前洁净那天上的本物（参来 9:24）。

贯穿本章，我们始终看到需要一种优于公牛和山羊之血的祭物。希伯来书 9:9 指出，动物祭牲的血“不能叫礼拜的人得以完全”。作者进一步对比道，基督的血却能“洗净你们的心，除去你们的死行，使你们侍奉那永生 神”（来 9:14）。旧约所依赖的动物祭牲之血，乃是预表那将要来临的真正祭物。因此，在天上真正的圣所——上帝亲自居住之处——必然需要真正的宝血。旧约是临时性的，象征如今已实现的真实。所以，基督完成的救赎大工，是用他自己的血成就的，这血确实为我们赢得了救恩。

这一点易于理解，但接下来的问题却不那么简单：基督用更美的祭物洁净了“天上的本物”（来 9:23）究竟何意？解经家对“天上的本物”提出了多种见解。F. F. 布鲁斯提出一个颇具说服力的观点，将天上圣所的洁净与本章核心主题——我们良心的洁净联系起来。他认为天堂本身无需洁净，因其本无污秽；同时指出新约常将信徒整体描述为上帝的灵宫（参彼前2:5 及弗 2:22）。因此他强调，这里所指的乃是圣灵持续工作所带来的信徒内心的洁净。关于信徒，布鲁斯说：“正是他们需要内心的洁净，不仅是为了能毫无玷污地来到上帝面前

亲近他，也是为了使自己成为合宜的居所，让上帝居住其中。”¹

这些观点固然正确，却未能充分阐释希伯来书作者此处所谈论的内容。第24节显然在论述基督进入天堂之事。此外，希伯来书作者已表明以色列的帐幕是天上实体的地上摹本。这并非指天堂真存在金灯台、陈设饼桌与香坛等物，而是这些物件象征着上帝和人关系的特征。约柜亦是如此——它代表着人在上帝面前的地位。当大祭司进入至圣所时，他会遇见约柜，其上有两只金基路伯，上帝象征性地居于其间。在上帝的凝视之下是刻有十诫的石板。这揭示了人类根本困境：我们首要问题不在于人际关系、职业或财务，而在于我们触犯了神圣律法，站在他圣洁宝座前接受审判，面临永恒诅咒的威胁。约柜作为“地上副本”所象征的天上实相，正是如此。

那么，涂抹在会幕各处之血的意义何在？地上会幕的器具象征着因与上帝相交而产生的伟大特权。但既然我们堕入罪中，就不配享有这些特权。灯台代表上帝启示的光明，然而罪人除上帝震怒之外不配得任何启示。陈设饼桌象征与永生上帝亲密相交，但让罪人同席的想法与上帝圣洁的品性格格不入。香坛代表着祷告中亲近的特权，但罪人本不配得此通路。

若没有血，没有祭物，会幕中的一切都在诉说罪人必须被剥夺的特权。唯有上帝锐利的目光，律法版在他面前展开，而罪人站立受审。

由此可见，这血成就了何等奇妙的事。当这代罪的祭物之血被应用——它担当了罪人的过犯，满足了上帝的公义，平息了他的忿怒——那么，一切便全然更新。如今当上帝转向灯台，看见所洒的血，

1. F. F. Bruce, *The Epistle to the Hebrews*, rev. ed., *New International Commentary on the New Testament*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90), 229.

就欣然向罪人显明他的光。为何？因为这血诉说着他藉耶稣基督所预备的道路，即通过血得赦罪的恩典。陈设饼的桌子也是如此：因羔羊的宝血生效，上帝便接纳我们，以恩典滋养我们。香坛所象征的祷告中全然敞开亲近上帝的权利亦然。因着这血，上帝的宝座对我们而言成了施恩的宝座，我们的祷告如蒙爱儿女般被悦纳。“若不流血，罪就不得赦免了”（来 9:22）。但藉着这血，应用在我们与天上永生上帝关系的每一层面，便有赦免、接纳、祝福、光明与生命。

那洁净的血在这世为我们与上帝建立了关系，并确保我们在天国的位置。若无这血，即便是天使也难以容忍我们的存在，因罪恶之念对圣洁之心何等可憎。但基督的血已使天堂成为我们的家，正如彼得在其首封书信中指出，我们成了天使眼中惊叹与喜乐的源泉（参彼前 1:12）。我们不再是受咒诅的，如今是被赎者——新造之物的首生者同作儿女。

基督以他的血为我们洁净天堂，这是历史的转折点。这就是第26节所言基督“在这末世显现一次，把自己献为祭，好除掉罪。”（来 9:26）的真意。此表述标志着历史决定性时刻的到来，上帝的救赎计划作为整个历史的高潮全然显明。在基督被钉十字架、从死里复活升入高天之前，罪人无法与圣洁的上帝相交。诚然，这相交曾被应许，也借象征显明——旧约中的以色列民所预表的正是这一点。但当我们的的大祭司带着自己救赎的血进入天堂，凡藉着他来到上帝面前的人，一切都永远改变了。就罪人得救而言，他为我们显现是迄今为止历史最决定性的作为。

死亡与审判的终结

正确的历史观对我们的作者来说至关重要，为了把事情讲得清清楚楚，他将上帝救赎的历史与每一个在世上出生的人的个人历史联系起来：“按着定命，人人都有一死，死后且有审判。像这样，基督既然一次被献，担当了多人的罪，将来要向那等候他的人第二次显现，

并与罪无关，乃是为拯救他们。”(希伯来书 9:27-28 和合本)。每一个个体的个人历史与上帝救赎的历史之间存在着一种关系，这种关系以基督的死亡为中心。事实上，后者正是为满足前者的需要而设计，因此二者的结构也相似。

第 27 节阐明的观点至关重要。人们渴望知道——或至少应当渴望知道——死后会发生什么。他们是会消散为虚无，还是被吸纳进一个无意识的浩瀚宇宙之海？这是古希腊人的普遍观点。他们最好的希望也不过是模糊的“倘若”。正如罗马历史学家塔西佗在悼念一位他敬仰之人时所写：“倘若正直者的灵魂真有居所，倘若伟大的灵魂不会随肉体消亡，愿你得享安息。”“倘若”已是他所能希冀的全部。罗马哲人皇帝马可·奥勒留只能想到人的灵魂如火花般回归上帝后永远消逝。²那些信奉东方轮回传统的人，其希望也好不到哪去。他们认为灵魂会重返人间，在一世又一世中近乎无止境地劳碌，直至最终赢得湮灭的奖赏。

基督教对这个问题的回答截然不同。人死后会发生什么？答案在希伯来书 9 章 27 节：“按着定命，人人都有一死，死后且有审判。”因此，人的生命不会重复。只有此生与死亡，再无其他，死后便是在上帝圣洁宝座前接受审判。义人与不义之人皆有复活。所有人都将死去，死后站在上帝面前，依照上帝圣洁律法的完美标准接受衡量。

这排除了基督教圈子里偶尔流行的诸多“二次机会”理论。人们喜欢认为，即使我们在今生否认基督并死在罪中，死后见到他时还能获得另一次机会。但这段经文明确指出：并非如此。死后便是审判。正如耶稣警告说：“你们若不信我是基督，必要死在罪中。”(约 8:24)

2. Cited in William Barclay, *The Letter to the Hebrews* (Philadelphia: Westminster, 1976), 111.

事实上，约翰福音第3章中伟大的福音经文明确表明，拒绝耶稣基督的人将灭亡：“信他的人，不被定罪；不信的人，罪已经定了，因为他不信 神独生子的名。”（约 3:18）

如果你未曾正视这一现实，如果你未曾为即将到来的审判做好准备，要知道这审判近在咫尺，如同死亡一般，而死亡的日期你却无从知晓，那么请将此警告铭记于心。前方等待你的是死亡，但那并非终点。死亡将引向审判，一个罪人无法站立得住的审判。耶稣曾教导说，那些未得赦免之罪人的结局：“这些人要往永刑里去”（太25:46）。但耶稣已为我们预备了所需的赦免。他替我们死在十字架上，担当我们的罪孽，随后带着手脚上的钉痕显现于天父上帝面前，他的血为一切凭信心仰望他之人作救赎工作的见证。你若信靠耶稣基督，就无需惧怕将来的审判，因基督已替你承受了罪所当受的忿怒。对你而言，审判将是通往永生的大门，是作为上帝所爱儿女进入永恒的门户。

一劳永逸

然而，我们作者心中特别要阐明的一点是：基督之死——他流血牺牲，并作为自己子民的救赎者显现于天堂——乃是一次性彻底改变万有的决定性事件。既然基督为除去我们的罪而死，此事只需一次便足矣。他的宝血足以完成此工，无需重复。这不仅只需发生一次，而且也只能发生一次。这正是圣奥古斯丁所强调的要点。基督之死满足了上帝的公义，如今这公义已得满足。他为偿还罪债而死，既然这债已清偿，上帝的绝对公义就再也不会追讨更多。账目已结清。事情成了。罪债已偿。以色列的大祭司每年带着祭牲的血进入圣所一次，正显明那牲畜之血的不足。但若说上帝的独生子、真正的羔羊的血也是如此，那就太荒谬了。他一次献祭，就永远结束了所有的祭献。

这对我们的的属灵生命具有深远意义。可悲的是，如今基督徒

中普遍存在一种现象：所谓的“一次又一次归信”，有些基督徒甚至反复接受洗礼。原因在于他们持续感受到需要处理自身罪孽带来的愧疚感。他们或许在一次强调个人决志重要性的复兴布道会上回应呼召，走向祭坛，将心献给耶稣，立誓信靠他并与罪为敌。这类场合往往着重于人的行动和决志。当晚枕边入眠时，他们体验到了前所未有的喜乐与平安——那是蒙救赎的喜乐、得赦免的平安。然而当清晨醒来时，他们发现自己仍身处尘世而非天堂。若现实并非如此该有多好！醒来后他们仍是罪人，这或许令其深感惶恐。尽管确已得救，尽管上帝已赐予新生，他们仍发现自己会犯罪。诚然，主常赐下恩典使人即刻脱离某些特定的罪，这对初信者是极大的鼓舞。但要从罪的全部权势中完全得释放，彻底脱离罪性，唯有等到离世死亡之时，而非归信之际。这正是希伯来书极力告诫信徒要躲避罪的网罗的原因（参来 3:13；12:1）——若罪不再构成威胁，此类警告便无必要。

但软弱的信徒惊恐地发现，罪的现实持续存在。他怀着抓心挠肺的恐惧，思忖着如今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清晰意识到的审判。他一次又一次地试图凭着自己有限的、不足以胜任的信心和悔改能力去寻求宽恕。就这样，一生都在寻求一种能真正持久的悔改，寻求一种能彻底解决问题的经历，寻求一种能一劳永逸地洗净罪孽的激情。

若我们得救是凭着自己的信心，那救恩就不会是“一劳永逸”的了，因为我们的信心本身并不可靠或持久。我们时强时弱，有时信心软弱，有时信心坚固。“一劳永远”这个表述并不适用于我们——不适用于我们的信心或悔改。我很遗憾地说，你并非最后一次犯罪。你并非经历了最后的怀疑，或为罪与失败流尽最后的眼泪。

但福音的好消息是，你不是因为自己的信心得救，而是因着基督得救。那些无法在你身上成立的事，在他身上却全然成立。他的死拯救了你，那是一劳永逸的。他进入天堂为你代求，保守你软弱摇摆的信心，这也是一劳永逸的。对你而言无法一蹴而就的事，在他里面已稳固成就。那么，那持久的、“一劳永逸”的平安在哪里呢？这不在我

们里面，乃在基督里。是的，我们必须凭信心接受他，但救恩所依赖的并非我们的信心，而是那位被称为“一劳永逸”的他。

从我们自己的行为中，我们永远无法获得平安、盼望或喜乐。圣经说上帝“在他并没有改变，也没有转动的影儿”，（雅 1:17），但这不能用来形容我们。然而，我们的主耶稣基督曾“一劳永逸”地出现在上帝面前，带着他一次献祭的印记，并永远留在那里。因他在那里，我们的赦免是“一劳永逸”的，上帝对我们的爱也必坚定到永远。基督不必反复受死，也不必反复将他的血带到上帝面前，因为他“在这末世显现一次，把自己献为祭，好除掉罪”（来 9:26）。因此，我们不必反复寻求赦免，而可以将心安息在基督里，然后投身于在世上服侍他的事业。

等待者的希望

让我以两点观察作为总结，这两点无疑是作者撰写这段经文的核心意图。首先，在基督的死亡与升天中，发生了决定性的事件。这是一项具有决定性意义的工作，带来了决定性的结果：“像这样，基督既然一次被献，担当了多人的罪”（来9:28）

这段经文包含了对整个历史中“手段与目的”的陈述。那手段便是耶稣基督的显现——这一决定性的介入改变了一切。这正是他初次降临的意义：基督被献上……为我们在上帝面前显现。基督为赦免我们的罪而死、为成就我们的救恩而活，这双重的工作是整个救赎历史的焦点。保罗在罗马书 6:10 写道：“他死是向罪死了，只有一次；他活是向神活着。”基督一次而永远地死了，也一次而永远地活着，借着他为那一次完成的救赎所作的永恒见证，确保了我们的救恩。他的死亡与他在天上永恒的生命共同构成了我们得救的途径：“因为基督并不是进了人手所造的圣所，乃是进了天堂，如今为我们显在神面前”（来9:24）。

第 26 节继而阐明了这一切的终极目的：“除掉罪”。第 28 节再次强调：“担当了多人的罪”。基督已除去我们的罪孽，他的工作正是为此目标，且一劳永逸地完成了。这正是基督救赎工作的既定旨意，这一切如今都以过去时态宣告：他曾被献为祭，他进了天堂，为我们显在上帝面前。这是一项充满确定性的工作，已经完成、稳固且终结。是的，我们仍需与罪争战；它虽被击败，却未被消除。因此我们热切等候基督再来，将我们从这争战中拯救出来。但在等候期间，我们在他里面永远安稳。这就是为何我们能以如此确信和盼望歌唱这场争战：

当黑暗遮蔽他慈爱的面庞，我依靠他永恒的慈祥；
在每一场狂风暴雨中，我的锚都稳稳地系在帷幕之内。
我立定在基督这坚固磐石之上；其余一切皆为流沙。³

这引出我的第二个观察：尽管基督的死亡及他在天堂为我们显现是历史的转折点，却并非历史的终结：“像这样，基督既然一次被献，担当了多人的罪，将来要向那等候他的人第二次显现，并与罪无关，乃是为拯救他们。”（来 9:28）

那么，除了这福音的广传、通过信靠基督聚集被赎之民外，还有什么存留呢？历史始于万物的创造，其症结在于人类堕入罪与审判。历史有一个关键转折点，回应了我们的所有需求：基督的第一次降临，带着他的死亡、复活及升天成为我们的救主。历史亦有其高潮：基督将以荣耀而非软弱的姿态再来，“将来要向那等候他的人第二次显现，并与罪无关，乃是为拯救他们。”（来 9:28）。这为所有相信他却仍在世间挣扎的人提供了何等伟大的盼望。清教徒领袖约翰·欧文写道，

对基督再临的信仰足以支撑信徒的灵魂，并在一切困境、试炼与苦难中给予他们满意的慰藉。所有真正的信徒都活在一种等待、渴盼基督降临的期待中。这是真诚信徒最显著的特征之一……在基督第二次显现时，

3. Edward Mote, "My Hope Is Built on Nothing Less," 1834.

关于罪的问题将在他和我们这里终结。⁴

审判不可避免，但罪并非永恒。我们不必永远与罪共存。这并非事物本然或永续的状态。罪已被处置，即便我们仍在与之争战，但深知胜利的冠冕已近在咫尺。

因此，真正重要的只有一件事：你是否在基督里？他是否为你而死？当他进入天堂，作为救恩的保证者和子民的中保站在上帝面前时，你的名字是否在其中？确知的方法就是信靠他。若我们已信靠他，就必得着内在结出果实的平安与喜乐。我们等候他，并非闲懒度日；我们等候他，并在等候中以全人全心事奉他、敬拜他，向丧失有罪的世界作见证。这就是怀着喜乐与盼望之人的敬拜，他们等候着基督再来时救恩大日降临。

4. John Owen, *An Exposition of the Epistle to the Hebrews*, 7 vols. (Edinburgh: Banner of Truth, 1991), 6:417.

基督的身体

希伯来书 10:1 – 10

所以基督到世上来的时候，就说： 神啊，祭物和礼物是你不喜欢的；你曾给我预备了身体。燔祭和赎罪祭是你不喜欢的。那时我说： 神啊，我来了，为要照你的旨意行；我的事在经卷上已经记载了。（希伯来书 10:5-7）

如今我已婚，才明白约会的意义。上大学后，我彻底理解了高中生活。我也清楚大学刚毕业、满怀干劲开始第一份工作的感受。我深知其中的喜悦与陷阱。可惜的是，当时身处其中却未能领悟。或许多年后我会读懂为人父母之道，但眼下满屋稚子环绕，只觉自己笨拙生涩。似乎我们总要等到不再需要某项认知时——直到能带着事后的明澈回望——才能真正理解它。

希伯来书第 10 章开头也阐述了类似的道理。希伯来书的作者回顾了旧约以色列律法之下的生活，带着那些身处其中之人无法

获得的洞见。正如整卷书信所关注的，他一心希望自己所牧养的、尚属幼小的基督徒群体能以新约的视角正确看待犹太教，从而抵挡那些试图引诱他们回归旧有生活方式的试探与逼迫。

正如我们常发现的那样，作者关于旧约的观察为我们现今在新约中的生活提供了有益的反思。同样地，我对约会的思考也意外地为我的婚姻带来了洞见。我初入职场时的经历对现在的工作有所启示。童年的记忆或许能照亮为人父母这一未知领域的某些角落。同理，对旧约生活的反思也能为我们作为基督徒的生活提供洞见。

理解旧约圣经

在上一篇的研经中，我们学习了关于基督一次性献祭意义的历史课程。希伯来书第10章以另一个救赎历史的教导开篇：“律法既是将来美事的影儿，不是本物的真像”（来10:1）。这里建立了一种关联，一种介于旧约、新约与救赎历史终结时仍将来临之美事之间的序列。希伯来书的作者说律法不过是天上实体的影儿。所谓影儿，他指的是粗略的轮廓。我们可以想象一个人站在物体前遮挡阳光时背后投下的影子。同样地，基督里的实体将其影儿投射回旧约时代，但仅以最简略的草图形式呈现。

此处重点在于旧约圣徒所能获得的图景之粗糙性。约翰·加尔文解释道，律法之事“如同勾勒生动画卷前所用的粗糙轮廓。画家在施以真实色彩前，通常先用铅笔绘制他们意图表现的草图。”¹这正是旧约中律法所呈现的影儿。

这一陈述为根据新约解读旧约确立了几项重要观察。首先，这段经文肯定了新旧约之间存在着根本的连续性。一些基督徒否认这

1. John Calvin, *New Testament Commentaries*, 12 vols.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94), 12:132.

一点，他们认为只有新约对我们有效。这种观点尤其存在于较早期的时代论神学中，尽管当今时代论者普遍纠正了这种极端看法。不过基于这种逻辑，有些人甚至拒绝接受圣经中如十诫等重要部分，甚至连主祷文也一并排斥，只因为它是在律法下教导给犹太人的。这种解释导致仅包含新约、诗篇和箴言的圣经版本大量涌现。

然而我们的经文强调了一个基本的统一性。从救赎的角度来说，旧约是基督实体的逆向投射。旧约圣徒是藉着基督的宝血得救的，动物祭牲仅仅是指向这宝血。

在大多数译本中，律法的影儿与本物的真像形成对比。希腊原文使用的词是 *eikona*，这是 *eikōn* 一词的变体。希腊语词典将其译为“形象”或“样式”。保罗在歌罗西书 1:15 中描述基督时也用了同一个词：“爱子是那不能看见之神的像”，和合本在翻译希伯来书 10:1 时做得更好，将其译为“真像”而非“实体”。

这正体现了加尔文在其“画作”比喻中所表达的深意：那真实的景象要在末后的日子向我们显明，而基督所彰显的，正是那真实景象的清晰影像，是其详尽的呈现。他就是“道路、真理、生命”（约 14:6）；在他里面，我们现在已拥有天上事物的真实样式。但我们尚未到达天国。从基督投射出的影子映在律法中——这虽是个粗略轮廓，却与将来之事有着真实的连续性。这一形象基于两约之间实质的合一性，同时也解释了两者的差异。

关于旧约我们还需注意一点：其核心主题正是基督。诚然，在旧约中，基督是以影儿的形式，借着各种预表和代表显现的，但主题始终是基督。每当我们对旧约的解读与福音相悖，或是与基督及其救赎之工毫无关联时，便是遗忘了这一重要原则，对旧约产生了误解。耶稣复活后在通往以马忤斯的路上教导门徒时，他强调了点：“于是从摩西和众先知起，凡经上所指着我的话都给他们讲解明白了。”

（路24:27）基督不仅存在于某些选定的旧约经文中，而是“在整本圣经

中”。这必定是一场令人震撼的讲道，但我们无需认为基督向以马忤斯的门徒所揭示的内容，在旧约中对我们同样不可得见。此外，在升天前的四十天里，耶稣从旧约教导使徒们，而他们从他那里学到的救赎历史观贯穿于新约之中。

然而，我们在希伯来书的经文中得知，旧约中基督的预表是粗略的。如果每一种基督的预表、每一个先知的预言以及旧约中每一个应许都只是粗略的轮廓而非一一对应，我们也不应感到惊讶。旧约是影儿，就其本质而言，当实体显现时，影儿才更易被理解。就像草稿由拥有终稿的人来完善更为合适。正因如此，拥有新约的基督徒才能正确解读旧约。事实上，如同已婚者回顾恋爱时期，基督徒对旧约的理解胜过生活在其下的古人，更远胜于当今不信的旧约解经者。因我们拥有旧约所预表的基督，“我们并有先知更确的预言，如同灯照在暗处。”（彼后 1:19）

我们关于解读旧约的一切论述，都与旧约的宗教体系息息相关。如果律法只是影儿、粗略的轮廓，那么它的祭牲自然无法发挥出充分的功效。任何依赖旧约动物献祭机制的人，都会因实际效果而大失所望。正如希伯来书10:1所言，这些祭物并不能“叫那近前来的人得以完全”。

这一点通过一个简单事实就昭然若揭：这些祭物是“每年常献”的（来 10:1）。百姓的罪疚感丝毫未得消除的事实，充分证明了需要一套更真实的赎罪体系。毕竟，这些被献祭的不过是无言的、不情愿的牲畜，而赎的却是具有灵性、明知故犯的人类之罪。

事实上，希伯来书 10:3 尖锐指出：旧约的赎罪体系非但不能除罪，反倒是“叫人每年想起罪来”。这些献祭本身并非解决之道，而是指向自身之外的应许。它们的意义，更多不在于能成就什么，而在

于显明自身的局限。威廉·巴克莱用一个简单的类比解释这一点：“一个人病了，医生给他开了一瓶药。如果这药治好了他的病，以后每次看到药瓶，他都会说，‘这就是让我恢复健康的东西’。反之，如果药无效，每次看到药瓶他就会想起自己仍在病中，而推荐的疗法毫无用处。”²

正是从这个意义上，我们必须将旧约视为一个亟待解答的问题，一声等待安慰的呼喊，一种渴望生命之粮的饥饿。“主啊，要到几时呢？”这是许多先知唇边的呼喊；它是那作为将来美事影子的约所凝聚的集体渴望。

事实上，巴克莱的比喻还远远不够。持续献祭不仅显明了其自身的徒劳，更戏剧化地展现了更大的危险。每当一只羔羊或山羊被宰杀时，它们都在宣告：“除非能找到更好的赎罪方式，否则这就是你们的下场。”它们不仅是罪与失败的提醒，更是随之必然降临的审判的警示。

鲜明的对比

希伯来书 10:5-7 同样指出旧约祭物不足以实现上帝的旨意。作者再次引用诗篇，这次是诗篇 40 篇：“所以基督到世上来的时候，就说：神啊，祭物和礼物是你不愿意的；我曾给我预备了身体。燔祭和赎罪祭是你不喜欢的。那时我说：神啊，我来了，为要照你的旨意行；我的事在经卷上已经记载了。”（来 10:5-7；参诗40:6-8）。

对于“这首诗篇出自耶稣之口”这一说法，我们可以从几个角度来理解。一方面，我们可以注意到诗篇 40 篇是由大卫王所说，而大卫是旧约中基督的主要预表之一。旧约中包含了众多基督的预表，作为他在那约中的影儿。有些预表是制度性的，比如圣殿。其他则是特定的仪式，如献祭体系中的那些。其他类型则是人物，其中突出的是大卫，耶稣实际上将出自他的血脉。这里的重点在于，大卫在诗篇 40

2. William Barclay, *The Letter to the Hebrews* (Louisville: Westminster/John Knox, 1976), 113.

篇中的陈述不可能真正由他自己说出：“祭物和礼物，你不喜悦；你已经开通我的耳朵。燔祭和赎罪祭非你所要。”（诗 40:6）很难看出这如何适用于身处旧约之下的大卫。因此，这必定是一句预言基督使命的宣告，这些经文中可见其影子。这是约翰·加尔文的观点，他认为诗篇 40 篇预言了基督的到来以成全律法。诗篇 40 篇可归于耶稣之口的另一个原因是其内容与道成肉身相呼应。希伯来书的作者说：“所以基督到世上来的时候，就说：神啊，祭物和礼物是你不愿意的；我曾给我预备了身体。”（来10:5）

希伯来书 10:5-7 采用了上帝不喜悦之事与所喜悦之事之间的对比。上帝不喜悦祭物和礼物，而是喜悦人遵行他的旨意。然而，既然上帝自己设立了这些条例作为旧约中亲近他的途径，我们何以能说他不喜悦祭物和礼物呢？解决这一难题的一种方式回顾众多先知书卷中表达上帝对献祭仪式不悦的经文。这些警告并非谴责祭物本身，而是谴责那些徒有形式、心却不参与的伪善者。诗篇 51 篇提供了一个很好的例子，大卫呼喊说：“你本不喜爱祭物，若喜爱，我就献上；燔祭，你也不喜悦。神所要的祭就是忧伤的灵；神啊，忧伤痛悔的心，你必不轻看。”（诗 51:16-17）同样的话也可用于今日那些敷衍礼拜的人。正如耶稣对井边的妇人教导的那样：“那真正拜父的，要用心灵和诚实拜他，因为父要这样的人拜他。”（约 4:23）

但这里提出了一个更为根本的观点。或许旧约中最典型的例子来自撒母耳与邪恶的扫罗王的冲突。扫罗违背了上帝明确的命令，没有杀死从敌人那里缴获的牲畜。当撒母耳为此质问扫罗时，扫罗提出要将一些违禁的动物献给上帝作为祭品，试图用这种方式依照利未记的规定来敷衍了事。撒母耳那句尖锐的斥责广为人知：“耶和华喜悦燔祭和平安祭，岂如喜悦人听从他的话呢？听命胜于献祭；顺从胜于公羊的脂油。”（撒上 15:22）

撒母耳用这番话废黜了扫罗的王位，转而将王权赐予无人知晓的少年大卫。“现在你的王位必不长久。耶和华已经寻着一个合他心意

基督的身体

的人，立他作百姓的君，因为你没有遵守耶和華所吩咐你的。”（撒上 13:14）。撒母耳的要旨，也是我们这段经文的核心，在于尽管上帝设立了动物献祭的条例，但这些并非上帝真正的渴望。这些献祭并非解决方案的宣告，而是问题的揭示。上帝所期望于我们的，是顺服，而非用献祭来掩盖我们的悖逆。献祭显明了罪持续的存在与可怖本质。每当羔羊的胸膛被剖开，鲜血流下祭坛时，这一真理便被重申。这绝非上帝所喜悦的；这几乎无法表达什么能使他圣洁的心欢欣！不，真正使上帝喜悦的，是他用爱赎回的子民发自内心的顺服。

另一个经典的表达见于弥迦书第 6 章，先知在那里质问祭物是否真是上帝所愿。他答道：“耶和華岂喜悦千千的公羊，或是万万的油河吗？我岂可为自己的罪过献我的长子吗？为心中的罪恶献我身所生的吗？世人哪，耶和華已指示你何为善。他向你所要的是什么呢？只要你行公义，好怜悯，存谦卑的心，与你的 神同行。”（弥 6:6-8）。这里揭示了基督与旧约体系之间的鲜明对比，正如希伯来书的作者所传达的：“祭物和礼物是你不愿意的；你曾给我预备了身体。燔祭和赎罪祭是你不喜欢的。那时我说： 神啊，我来了，为要照你的旨意行；我的事在经卷上已经记载了。”（来 10:5-7）。

顺服使上帝喜悦。一颗热切遵行他旨意的心、一种活出十诫所彰显之上帝品格的生命，才能令他满足——正如耶稣所总结的：“你要尽心、尽性、尽意爱主- 你的 神。这是诫命中的第一，且是最大的。其次也相仿，就是要爱人如己。”（太 22:37-39）。这才是上帝所期望的，也唯有如此能让他心满意足。

基督的身体

除了讨上帝喜悦与不讨上帝喜悦之事的对比外，希伯来书 10:1-10 还将动物祭与基督的自我牺牲进行对照。动物献祭的意义在于流血与舍命，由此象征人类罪恶所招致的可怕代价。但它们不足以满足上帝的要求。在这方面，F. F. 布鲁斯无疑洞悉了作者的思路，他指出：“我们

作者的对比……在于无言的牲畜非自愿的牺牲与‘包含顺服的牺牲——理性与属灵之人的牺牲，这种牺牲在死亡中并非被动，而是在死亡中将上帝的旨意化为己有。’”³

这段思考进一步阐述了我们之前对耶稣基督及其牺牲之死的无比崇高价值的认识。在早前的研究中，我们注意到其价值源于他神圣的生命；这血的价值在于他是上帝的儿子。此外，我们还注意到其价值在于基督是无瑕疵的羔羊，毫无罪恶的玷污或缺陷。但除此之外，基督的牺牲更增添了无上价值，即它代表了上帝最珍视的事物——遵行他的旨意。

“神啊，祭物和礼物是你不愿意的；你曾给我预备了身体。燔祭和赎罪祭是你不喜欢的。那时我说：神啊，我来了，为要照你的旨意行”（来 10:5-7），我们的经文将这话归于基督，而这正是上帝所喜悦的祭物。就此而言，在漫长的历史长河中，还有什么时刻比上帝的独生子在十字架上献上自己的意志更让上帝视若珍宝呢？马太福音记载了他被捕之夜的可怕事件：当时耶稣独自进入客西马尼园祷告，预备面对即将来临的肉体酷刑，以及更可怕的神圣愤怒倾泻在罪上的属灵煎熬。马太描述这一幕：“他就稍往前走，俯伏在地，祷告说：‘我父啊，倘若可行，求你叫这杯离开我。然而，不要照我的意思，只要照你的意思。’”（太26:39）。

“听命胜于献祭”，撒母耳曾如此说。（撒上15:22）但谁能像这样完全顺服？谁曾完美地成就父上帝的旨意，无论是道德律法的要求还是所托付的工作？耶稣终其一生——尤其是受难的日子里——都能对上帝说：“神啊，我来了，为要照你的旨意行”（来10:7）。正如第7节所言，经上所记载关于他的一切——即所有彰显基督性情的上帝的律法——他都遵行了。但这尤其指向那些众多预表基督的影儿，以及那些预言所铺陈的、通往十字架的艰难顺服之路。以赛亚书 42:1 说：“看哪，我的仆人——我所扶持所拣选、心里所喜悦的！我已将我的灵

3. F. F. Bruce, *The Epistle to the Hebrews*, rev. ed.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90), 241, quoting J. Denney, *The Death of Christ* (London, 1951), 131.

赐给他；他必将公理传给外邦。”这正是我们在耶稣生命中看到的。但更为重要的是像诗篇22篇所记载的那些话语，它以骇人的细节预言了他将为我们的罪背负十字架，完全顺服上帝的旨意：“我如水被倒出来；我的骨头都脱了节；我心在我里面如蜡融化。我的精力枯干，如同瓦片；我的舌头贴在我牙床上。你将我安置在死地的尘土中。犬类围着我，恶党环绕我；他们扎了我的手，我的脚。我的骨头，我都能数过；他们瞪眼看我。他们分我的外衣，为我的里衣拈阄。”（诗22:14-18）

人们抱怨预定论的教义将我们变成了没有自愿顺服的傀儡。但这并非事实。从未有人像耶稣那样生命被如此详尽“编排预定”——他的一生不仅被预定，且每一个细节都预先记载在经上。然而他对那命定的顺服绝非机械的应付。这是道成肉身的圣子，是史上最自由的人。而这自由结出的果实，却是最谨慎地顺从圣经所启示的、那为他预定并预先记载的上帝的旨意。“看哪，”他带着使上帝极大喜悦的宣告，“我来了，为要照你的旨意行”（来10:7）。上帝对此的悦纳远超千万牛羊祭物。F.F. 布鲁斯精辟指出：“全心顺服才是上帝真正渴望的祭物，是他从仆人之子降世时完美领受的祭……‘神啊，我来了，为要照你的旨意行’，概括了我们主一生事工的总纲，表达了上帝所求真正祭物的本质。”⁴

旧约所要求的更美祭物，为使刀不落在我们身上而是落在绵羊、山羊和公牛身上，那讨上帝喜悦、蒙他悦纳的祭，就是基督的牺牲。“祭物和礼物是你不愿意的”——这原是问题所在。但耶稣回应说：“你曾给我预备了身体。燔祭和赎罪祭是你不喜欢的。那时我说：‘神啊，我来了，为要照你的旨意行’。”（来10:7）耶稣代表我们向上帝献上了一个祭，这祭包含着真实而代价高昂的顺服，以完全满足上帝律法的完美要求。

值得注意的是，希伯来书的作者将基督的道成肉身与他牺牲性的死亡联系起来：“你曾给我预备了身体”（来10:5）。因上帝渴望顺

4. Ibid., 240, 242.

服，他为他的儿子——那永恒的道——预备了一个身体——一个他能在世间生活、荣耀上帝并顺服其命令而死的身体。伟大的教父亚他那修曾说：“作为永生之父的圣子，他本不可能死亡，因此他取了一个能够死亡的身体……当他将自己的殿宇和身体器具献上，代替众人的生命时，他在死亡中成就了一切所需。”⁵

换言之，我们在圣诞节歌颂的那个小男婴，是为十字架而生的。马槽是起点，十字架是终点。这就是天使告诉约瑟的缘由：“你要给他起名叫耶稣，因他要将自己的百姓从罪恶里救出来”（太1:21）。上帝为永恒的圣子预备了一个身体，使他能在其中一生喜乐地顺服天父。耶稣对门徒说：“我的食物就是遵行差我来者的旨意，做成他的工”（约4:34）。当那个由上帝为他预备的身体为百姓的罪被钉十字架时，他才终于能从这爱的劳苦中安息。直到十字架之后，耶稣才说“成了”（约19:30），将灵魂交托给一位喜悦的上帝。

一条崭新且充满活力的道路

正因如此，当耶稣进入那属天的真圣所时，他无需任何动物献祭。他已遵行上帝的旨意，凭自己的功德进入。当然，这是我们无法自诩的。我们并非凭自身功德进入，而是靠他的功劳——他的宝血洗净了我们的罪。这段经文就是这样结束的：“他除去在前的”（即旧约体系），“为要立定在后的”（来10:9），也就是借着完全顺服上帝旨意而开辟的那条又新又活的路。正是这顺服，撕裂了殿里的幔子，开辟了通往上帝的路：一位完全的人，献上了上帝所喜悦的顺服，使凡借着他来的人都能坦然进入。他废掉了那带着各样规条、作为通往上帝之途径的律法，借着献上自己顺服的生命，成为“羊的门”（约10:7）。

希伯来书10:10 以这一强调作为我们段落的总结：“我们凭这旨

5. Athanasius, *De Incarnatione* 9, 44, 17.

基督的身体

意，靠耶稣基督，只一次献上他的身体，就得以成圣。”上帝是圣洁的，他的天堂是圣洁的，他的标准和要求同样也是圣洁的。希伯来书 12:14 因此正确地說道：“非圣洁没有人能见主”。藉着对基督的信，我们得以成圣，因为他的身体曾一次为众人献上。在上帝眼中，我们不再与世界其余部分相同。我们不再是从前在他眼中的模样。我们是圣洁的，因为基督以自己生命的完全顺服赢得了上帝的喜悦。

那么，既然我们已经因基督的救赎之工被分别为圣，归于上帝，那么我们应当如何生活呢？使徒保罗在他阐述上帝拯救之恩的伟大论述末尾给出了极其直白的答案：“所以，弟兄们，我以 神的慈悲劝你们，将身体献上，当作活祭，是圣洁的，是 神所喜悦的；你们如此侍奉乃是理所当然的。”（罗12:1）

这无疑是我们必须敬拜那位以如此福音拯救我们的上帝的方式。圣经总是用诗篇 40 篇（希伯来书 10:5-7 重述）为耶稣设定的标准来定义真正的敬拜：“神啊，祭物和礼物是你不愿意的；你曾给我预备了身体。燔祭和赎罪祭是你不喜欢的。那时我说： 神啊，我来了，为要照你的旨意行”。这正是我们身体和生命如今存在的意义——成为甘愿奉献的活祭，由蒙救赎的上帝形象承载者献上，一心渴望取悦他们的主和救主。

你该将什么献给拥有一切的上帝？为如此伟大的救恩，你将怀着感恩之心献上什么？他早已拥有万有！若你想讨上帝喜悦（人生还有比这更有价值的事吗？），若你想令他欢欣（还有谁比他更配得我们敬拜？），就当遵行他的旨意，正如他书上所记，奉那爱你、为你舍己的耶稣基督之名。

33

伟大的结论

希伯来书 10:11 – 18

圣灵也对我们作见证；因为他既已说过：“主说：‘那些日子以后，我与他们所立的约乃是这样：我要将我的律法写在他们心上，又要放在他们的里面。’以后就说：‘我不再记念他们的罪愆和他们的过犯。这些罪过既已赦免，就不用再为罪献祭了。’”（希伯来书10:15-18）

圣经中一些最令人难忘的段落，正是那些为重要教义部分作结的文字。最著名的两段很可能都出自保罗的罗马书。在第八章，保罗用一段备受喜爱的基督徒确据宣言，总结了他对救恩教义的系统阐述：“因为我深信无论是死，是生，是天使，是掌权的，是有能的，是现在的事，是将来的事，是高处的，是低处的，是别的受造之物，都不能叫我们与神的爱隔绝；这爱是在我们的主基督耶稣里的。”（罗 8:38-39）。从那境界往下深究，保罗在9-11章进一步深入论述了上帝的教义及其主权，最终以这段精彩的结语达到高潮：“深哉，神丰富的智慧和知识！他的判断何其难测！他的踪迹何其难寻！谁知道主

伟大的结论

的心？谁作过他的谋士呢？谁是先给了他，使他后来偿还呢？因为万有都是本于他，倚靠他，归于他。愿荣耀归给他，直到永远。阿们！”（罗 11:33-36）。

或许希伯来书第10章不像那些伟大的结语那样辞藻华丽。然而事实上，缺乏这类修辞上的雕琢，正是表明使徒保罗并非希伯来书作者的诸多证据之一。然而，我们在这段经文中仍能看到另一种伟大的结语。即便它的文笔并非出类拔萃，其蕴含的思想却极为深远，它为前文论述画上的句号，在分量与意义上都堪称重大。

伟大的宣告

希伯来书的核心教义部分始于第7章。在这长篇论述中，作者将基督及其祭司职分与旧约的整个献祭体系进行了比较。他指出，基督作为祭司优于亚伦及其后继者，与更早出现的麦基洗德相比也更为卓越。他在第8章表明，基督的约优于摩西的旧约；在第9章则阐明，基督的血优于旧约动物祭牲的血。约翰·加尔文准确指出：“圣经中确实没有哪卷书像此书如此清晰地论及基督的祭司职分，如此高举他藉死亡所献唯一真祭的效力与尊荣，如此详尽地探讨仪文的用途及其废止，一言以蔽之，如此完整地阐明基督就是律法的终结。”¹

在结束这一伟大论证时，我们当前的经文深刻阐明了作者一直希望传达的教导：旧约并未为罪提供真正的解决之道，而基督在新约中的祭司职分，却成功且彻底地解决了全人类的这一重大问题：

凡祭司天天站着侍奉 神，屡次献上同样的祭物，这祭物永不能除罪。但基督献了一次永远的赎罪祭，就在 神的右边坐下了。从此，等候他仇敌成了他的脚凳。因为他一次献祭，便叫那得以成圣的人永远完全。（来 10:11-14）

1. John Calvin, *New Testament Commentaries*, 12 vols.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94), 12:1.

这些经文或许没有罗马书第8章那样辞藻华丽，也不如保罗在罗马书第11章赞美诗中那样气势磅礴，但它们却传达了人类有史以来所听过的最美好的福音。确实，整部救赎历史——从上帝在伊甸园门口用宰杀的动物皮为有罪的亚当和夏娃做衣服开始；到亚伯拉罕在摩利亚山上用一只公羊代替儿子以撒献祭；再到摩西时代的以色列人将羔羊血涂在门框上以免死亡天使降临；直至希伯来书作者坚称那千万只牛羊祭牲永远无法赎清人类罪孽的以色列世代——这段历史中所发生的这一切，都在翘首期盼着这样的言语，屏息凝神，含泪呼喊：“主啊，还要多久？”真正的羔羊在哪里？那能彻底平息上帝忿怒与公义、而非仅仅掩盖罪恶沸腾锅盖的真实赎罪祭在哪里？正如施洗约翰望见主耶稣基督时所言：“看哪，神的羔羊，除去世人罪孽的！”（约1:29）。希伯来书10:11-14宣告了这除去我们罪孽、使我们成圣的唯一真祭。

这封书信的核心目的，是告诫希伯来基督徒切勿倒退回归旧约的律法体系。他们正遭受迫害——可能来自犹太社群、罗马当局，或两者兼有——这种压力使得否认基督而重返犹太教成为诱人的选择。但这些经文淋漓尽致地表达了他对此念头的深恶痛绝。他或许会质问：什么？要回归一种宗教、一种祭司体系、一种尽管付出所有劳苦、所有活动、所有血汗与眼泪却“永远不能除罪”（来10:11）的旧约吗？即便为基督受逼迫要承受世俗的痛苦，但从得赦免、享平安、真实亲近上帝的状态，倒退回到罪恶及其可怕隔绝的光景，这种愚妄简直不可想象。基督藉着一次完成的献祭，已除去罪孽，使凡持守他的人都成为圣洁。世上没有任何奖赏比这更珍贵；为得着这福分，任何属世的牺牲都不为过。

伟大的结论

对于那些在公元一世纪犹太教背景下的基督徒来说，这是一份极具说服力的论据，他们忧心忡忡地思量着，对基督的忠诚是否值得自己付出如此大的代价。但今日这段话同样有力地叩击着人们的心灵：当人们焦躁权衡基督的宣称与门徒的代价时，无论我们站在信仰的门槛前还是不信的岔路口，这段经文揭示的真理都同样震撼人心。第 11-14 节告诉我们什么？它告诉我们，正是在基督里，我们拥有的不是空洞的宗教，而是救赎；不是仪式与传统，而是属灵的现实与能力；我们获得的不是温暖的情感，不是道德上的自我救赎，而是靠着救主的工作，我们的罪得以赦免，从天上的主那里获得圣洁的力量。

这段伟大的宣言成就了一个伟大的结论：耶稣基督在十字架上所成就的，是以色列任何祭司都无法做到的，也是世间任何宗教至今无法企及的。对于那些处于危险之中、可能背弃基督的希伯来基督徒，以及今那些徘徊不定、可能错过唯一真正救恩的怀疑者，这些经文如同震耳欲聋的福音钟声：这里有为我们赎罪的真实祭物，更有在天上执掌王权的大祭司，要重塑我们被造时的样式。若听闻而信，我们便获得权利欢然高唱这首福音颂歌：

我的上帝已与我和好；我听见他赦免的声音；
他认我为他的孩子，我不再惧怕；
现在我满怀信心靠近，现在我满怀信心靠近，
呼喊“父啊，阿爸，父！”²

伟大的转变

希伯来书 10:11-18 不仅是一个结论，也是一个过渡段落，为这封书信后续的杰出应用奠定了基础。它通过使用一个我们已经多次遇到的表达方式——“得以完全”来做到这一点。这一短语总共在希伯来书中出现了九次，在第 14 节中则是第七次出现：“因为他一次献祭，

2. Charles Wesley, “Arise, My Soul, Arise,” 1742.

便叫那得以成圣的人永远完全。”(来 10:14)在前面的章节中，这主要指的是耶稣基督。在希伯来书 2:10 我们读到：“原来那为万物所属、为万物所本的，要领许多的儿子进荣耀里去，使救他们的元帅，因受苦难得以完全，本是合宜的。”如此看来，重点不在于「耶稣作为一个人是否足够完美」，而在于他一生的经历，包括受难，使他得以完全——使他具备了作为救赎者的资格。希伯来书 5:8-9 进一步阐述了这一点：“他虽然为儿子，还是因所受的苦难学了顺从。他既得以完全，就为凡顺从的人成了永远得救的根源。”

这些关于耶稣基督得以完全的陈述，呈现了希伯来书的主要教义要点，即他作为完美的祭物和完美的大祭司，完全且独特地适合除掉我们的罪。一旦阐明这一点，希伯来书的作者随后使用相同的短语“得以完全”，来指代上帝对信徒的意图。事实上，从第10章开始的最后四处使用这一表达，均指信徒。希伯来书 10:1 抱怨旧约“律法既是将来美事的影儿，不是本物的真像，总不能藉着每年常献一样的祭物叫那近前来的人得以完全。”第 14 节说基督“因为他一次献祭，便叫那得以成圣的人永远完全。”(来10:14)稍后我们将思考希伯来书 12:18-24 中关于基督教敬拜的伟大陈述，其中天上的信徒被描述为“被成全之义人的灵魂”(来 12:23)。

这正是希伯来书行文脉络所展现的。基督作为救主和大祭司在教会中得以完全，从而得以坐在上帝的右边——这是前半部分；这样我们就能在他里面得以完全，成为在上帝宝座前敬拜的祭司——这是后半部分。这就是希伯来书所教导救赎的宏观架构。

伟大的现实

理解这段经文中的概念与术语至关重要。希腊文“得以完全”(*teteleiōken*) 亦可译作“得以完备”“成就”或“成为合宜”。这是该词用于指称耶稣时的含义。当应用于我们时，它几乎与成圣的概念同义。我们在希伯来书 10:14 中看到这两种观念的并置，信徒既

“得以完全”又“正在成为圣洁”。

圣洁的基本含义是“分别出来”。被分别为圣的事物从世俗范畴中被取出，归入神圣或圣洁的范畴。作者之所以想到这一点，无疑是因为当时所处的祭司背景。正如圣殿器皿是圣洁的，被分别出来专供神圣事奉，信徒也同样被分别为圣来事奉上帝。

从这个意义上说，圣洁强调的是地位或身份。使我们分别为圣归向上帝的，并非我们的品格或内在圣洁。绝非如此！第10节强调我们是藉着十字架“成为圣洁”或“被分别为圣”。我们是通过基督的工作获得了这一神圣地位和圣洁的身份。

但圣洁也包含与上帝性情相符的含义。圣物当保持纯净；它们的纯洁性与其神圣地位相称。因此，如果我们已藉着基督成为圣洁，上帝的旨意是要我们如今能符合他圣洁的性情。使徒保罗在罗马书8:29中极为鲜明地阐述了这一点，他宣称我们得救甚至被预定，是“因为他预先所知道的人，就预先定下效法他儿子的模样”。

另一种理解方式是跟随希伯来书第10章中动词的时态。这里我们有过去、现在和未来。首先，有一个过去完成的动作：“但基督献了一次永远的赎罪祭，就在神的右边坐下了。”(来10:12)。动词“献了”和“坐下”用的是过去时态。它们在希腊语中是简单过去时，这里表示一个已经完成的过去动作。

第14节告诉我们基督工作的效果，并使用了不同的时态——完成时态：“因为他一次献祭，便叫那得以成圣的人永远完全。”(来10:14)完成时态表示一个已经完成的过去动作，其效果持续到现在和未来。这里所指的是至关重要的事已经发生，其影响现在和永远持续。这里的效果是我们已经得以完全。最后，我们有一个现在分词：“那得以成圣的人。”这表示一个持续到未来的现在活动。

将这些动词组合起来，我们得到一个发生在过去、已经完成且终结的事件——基督的献祭之死，连同他随后的复活及被立为天上大祭司的尊荣。这一事件对我们产生了深远的影响和结果——我们在他的完

全里得以成为完全。最后，还有一个正在进行的过程——因此我们正在被圣化。也就是说，我们正被塑造为我们受造之初的模样。

这一切的关键在于完成时态及“他已经使我们完全”这一宣告。完成时态对基督教至关重要，这是其他宗教所不具备的。没有任何其他信仰立，是建立在过去事件的当下效力之上的，即主耶稣基督的受死、复活与升天。这正是唯独基督教能被称为福音（好消息）的原因。它之所以是福音，因为它宣告了那些一劳永逸改变万事的伟大事件。发生在基督身上的事，使我们的救赎成为可能且真实。若基督之死未曾发生，我们便仍陷在罪中沉沦；但它确已发生——且已成全！——我们这些信靠之人便以极大的喜乐得救，在他里面永远安稳。

这对我们理解基督徒的生命有重要启示。我们的成圣既是“一次性的”，也是“持续性的”。它既是“已然”，也是“未然”。有一句流行的基督徒车贴标语写道：“我不完美，只是蒙赦免”，但从某种重要意义上说这并不正确！在上帝眼中，因你在基督里面，你已成为完全；你是他完美的受益者。诚然，成圣的过程尚未完成，但基督徒的成圣必然成就，以至于如今就被看作已然成全：“你已得完全。”

基督教的现在时态总是与基督已完成之工的过去时态紧密相连。基督教对信徒说：“因他死了，你们在他里面也死了；因他复活了，你们在他里面得着新生命；因他成为完全，你们在他里面也得以完全。”正如保罗写给以弗所人的：“他又叫我们与基督耶稣一同复活，一同坐在天上”（弗2:6）

然而这些现实并非抽离于我们当下的生活。我们在天上所成为的，与在地上必须活出的生命息息相关。基督徒的法则即是：我们要活出在基督里的本相。既然我们在基督里已得完全，如今就当在实际生活中渐成圣洁。圣洁是我们既定的命定，因此也正成为我们当下的现实。若这一点无法在我们个人生命中体现，那么我们自称在基督里的宣称就受到质疑。

回到希伯来书所描述的思想世界，我们想到以色列的大祭司在头巾

上佩戴着金牌，上面写着“归耶和华为圣”。耶稣基督也将同样的称号赋予了我们。我们是完全的、合宜的、完备的。这是我们的身份，是我们的命定，也是我们的真实光景。这是每个基督徒生命中属灵的引力，我们被上帝的灵牵引、塑造，有时甚至被推搡着向它靠近。我们无法逃避，若逃避，恰恰证明我们根本不在基督里。那些对基督怀有信心的，绝不可能继续如从前般生活。我们因所发生之事而改变——不是出于自身力量，而是源自天上的能力，在那里基督为我们并在我们里面掌权。

希伯来书 10:15-17 回望第 8 章已探讨过的新约，强调我们救恩的外在与内在、客观与主观层面：“圣灵也对我们作见证；因为他既已说过：主说：‘那些日子以后，我与他们所立的约乃是这样：我要将我的律法写在他们心上，又要放在他们的里面。’以后就说：‘我不再记念他们的罪愆和他们的过犯。’”（来 10:15-17）。上帝已赦免我们的罪（17 节）——这关乎称义，是外在且客观的。他将律法置于我们心间并铭刻于意念（16 节）——这是成圣，是内在且主观的。救恩是上帝决定性的作为，他永远赦免我们的罪并在基督里接纳我们。但它也是终生的释放过程，使我们脱离罪权，“并且穿上新人；这新人是照着神的形像造的，有真理的仁义和圣洁。”（弗 4:24）。

我想不出比这更激动人心的事了——我将变得完全，“像上帝在真实的圣洁中一样”。我将变得完美，正如上帝原本期望我成为的样子。我将在基督的形象中完全彰显他的样式，并与基督的形像完全一致。我将在结出的果子上完全，我将在行为上完全，在敬拜中完全，在思想、言语与行为上也都完全。这念头令我震撼不已，因为这与我目前的实际经历截然不同！然而，因着基督为我所成就的一切，这才是我真实的境况，而非眼下在我身上所见的。这对所有基督里的信徒而言都是真实不虚的。我们将在荣耀中达至完全——这荣耀源自基督，也归荣耀于上帝。单是这念头就当在我们心中激起对实践圣洁的强烈渴慕，以及对罪的畏惧与厌恶。哪怕我们只领会了这真理的一小部分，哪怕只抓住了自己在基督里真实身份的一丝碎片，就绝不会再像从前那样生活了。

伟大的比较

这些伟大的真理都集中体现在希伯来书中反复强调的一个重大对比上。如今我们已对此十分熟悉：即以以色列祭司与完美的大祭司耶稣基督之间的对比。旧约的祭司徒劳无功地站立着，日复一日重复献上同样的祭物，虽能提醒我们罪的可怕问题，却无力修复。希伯来书10:11 再次重申了熟悉的主题——旧约祭司及其祭物“永不能除罪”。整个画面充满了徒劳、疲惫与挫败。而当我们转而思考真正的大祭司耶稣基督那有效的工作时，便呈现出最极致的反差：“但基督献了一次永远的赎罪祭，就在神的右边坐下了。从此，等候他仇敌成了他的脚凳。因为他一次献祭，便叫那得以成圣的人永远完全。”（来 10:12-14）

一位评注者用这样鲜明的对比来描述：

旧约的祭司站在圣所中战战兢兢、局促不安，焦虑地履行着那可畏的职事，事毕便匆匆离去，仿佛那是一个他无权自由进入、永远无法感到自在的地方；而基督却在至圣所里，坐在至高者的右边，带着永恒的安息与福乐，他的工已成全，正等候着赏赐。³

基督的牺牲不是一再重复献上，而是一次性永远完成，由此我们看见他宝血足以洗净我们的罪。这带来的局面与旧约祭司的处境形成最强烈的对比。威廉·巴克莱写道：“祭司们站着献祭；基督却坐在上帝的右边。他们处于仆人的地位；他却处于君王的地位。耶稣是得胜归来的君王，他的任务已完成，胜利已赢得。”⁴安德鲁·慕尔恰当地感叹道：“基督工作的一次性正是其永恒性的奥秘：越是清晰地领受那神圣的一次永远成就，就更确信那神圣永恒的体

3. Franz Delitzsch, *Commentary on the Epistle to the Hebrews*, 2 vols. (Edinburgh: Clark, 1877), 2:161.

4. William Barclay, *The Letter to the Hebrews* (Philadelphia: Westminster, 1976), 118.

伟大的结论

验。他的永恒是胜利的永恒，也是对完全显现之福乐的热切期盼。”⁵

基督已坐在天上。他的工作已完成、确立、不可更改。我们的作者在此总结了他所有伟大的思想，回归第一章的主题——基督已被高举，以全能权柄统管历史，为教会施行统治。

基督已坐下并登基，处于安息的位份，如同上帝在创造第七日时的安息。这是主权的安息，是全能的统治、掌控与确信。这对基督的仇敌——魔鬼、恶魔，以及所有拒绝他主权的罪人——意味着最可怕的结局。“从此，等候他仇敌成了他的脚凳。”（来 10:13）。不信者或许否认他、嘲弄他，为看似脱离他主权统治的自由而狂欢。但他始终安坐宝座，历史正疾驰向他将施行至高审判的那日。

与此同时，这对所有信靠他的人都具有奇妙且改变生命的深远意义。第 12 节告诉我们他已坐下；第 13 节补充道，他正在等待这个现今的时代走向终结；而第 14 节则揭示了他能从容等待的原因：“因为他一次献祭，便叫那得以成圣的人永远完全。”（来 10:14）第 18 节不仅总结了本段经文的内容，更概括了希伯来书整篇教义的核心思想，体现出前后一致的神学主旨。“这些罪过既已赦免，就不用再为罪献祭了。”（来 10:18）救主无需再劳作，那些凭信心仰望他之人也再无救恩之忧。耶稣可以安坐宝座，静待最终得胜之日；我们也能藉着信靠他而安息，等候他荣耀再临。

伟大的结论

这是希伯来书核心教义教导的伟大结论。由此，我们将继续深入最后几章丰富的应用部分，包括第 11 章中的信心典范。我们对希伯来书的探索远未结束。但此刻，我们正立于这伟大教义教导的终点。那么，我们该如何总结自己对这些内容的思考？

5. Andrew Murray, *The Holiest of All: An Exposition of the Epistle to the Hebrews* (Grand Rapids: Rev-ell, 1993), 360 – 61.

答案只有一个，那就是将我们的思想与心灵、整个属灵方向都向上提升，仰望如今坐在宝座上、以大能掌权为拯救我们的耶稣基督，他已成就了我们的得救所需的一切。他是万有的中心，超乎万有之上；他是希伯来书中我们所思所考的一切意义所在。会幕与圣殿关乎他和他的工作。旧约的祭司与礼仪仅为指向他而设。年复一年、日复一日所流的血，仅是为诉说他那一劳永逸在十字架上倾流的宝血。撕裂的幔子邀请我们定睛于天上——如今我们的救主安坐其中，为属他的人掌权，永远将我们保守归他自己，并藉着他所差遣的圣灵掌管我们的心。万有都指向他；万有都在他里面并与他同住；我们的一切都从他而来，又吸引我们归向他，作为他的子民，他顺服天父旨意所得的奖赏。

这就是我们必须从希伯来书教导中得出的伟大结论。它应当成为我们信仰的宣告。基督必须成为我们心中最深的挚爱。认识他、事奉他、在他的形像上不断成长，必须成为我们毕生最大的志向。

PART 4



对信仰的劝勉与典范

我们应当如何生活？

希伯来书 10:19 – 25

又有一位大祭司治理 神的家，并我们心中天良的亏欠已经洒去，身体用清水洗净了，就当存着诚心和充足的信心来到 神面前(希伯来书 10:21 – 22)

1976年，弗朗西斯·薛华写了一本著作名为《前车可鉴：我们应当如何生活？》他的目的是展示各种思想观念，无论是被接纳的思想或是被摒弃的思想，是如何影响西方文化的兴衰。他在开篇章节中写道：“人们在其思想世界中的认知，决定了他们的行为方式……他们思想的成果会通过他们的双手或言语流入外部世界。米开朗基罗的凿子如此，独裁者的剑亦如此。”¹

这正是新约阐述问题的方式。圣经中有如此大量的篇幅用于阐述教义——关于我们必须知晓并相信之事的论述——是因为这些真理的影响具有绝对决定性。我们生活在这样一个时代，这个时代宣称重要的并非我们相信什么，而是我们以何种方式去相信，也就

1. Francis A. Schaeffer, *How Should We Then Live?* (Old Tappan, N.J.: Fleming Revell, 1976), 19.

我们应当如何生活？

是要秉持真诚，和对截然相反观点则保持宽容。与之形成鲜明对比的是，使徒们要求忠实于上帝通过他们以及之前的先知所揭示的真理。因此，使徒保罗在加拉太书的开篇写道：“但无论是我们，是天上来的使者，若传福音给你们，与我们所传给你们的不同，他就应当被咒诅。”（加 1:8）真理对于救赎至关重要且具有决定性的意义。哪怕看似出于善意去否定真理，也是叛逆地拒绝上帝，必遭永恒的定罪。

“我们应当如何生活？”薛华在他的书中发问，并回答道我们的生活方式必须与我们所宣称的信仰一致。这一观点得到了希伯来书作者的强烈支持。他用了九章半的篇幅宣告关于耶稣基督位格与工作的真理。现在，在从教义转向应用的过渡中，他说：“弟兄们，我们既因耶稣的血得以坦然进入至圣所”（来10:19）。我们应当始终留意圣经中的“既因”，因为它们揭示了因果之间的联系。“既因”希伯来书作者以此过渡，我们所信的必须转化为生活和行动。

两项明确的产业

19-21 节总结了希伯来书中所有核心的教义部分，指出两项明确的产业。作者说，因基督的身份与工作，我们拥有这两样东西。

第一项产业与通过耶稣基督得以亲近上帝有关：“弟兄们，我们既因耶稣的血得以坦然进入至圣所，是藉着他给我们开了一条又新又活的路，从幔子经过，这幔子就是他的身体。”（来 10:19-20）。此处核心概念是“因耶稣的血得以坦然进入至圣所”。这种坦然是信徒所拥有的，且必须知道自己拥有，方能活出有果效、敬虔的生活。信靠耶稣基督的人站在一扇敞开的门前，享有自由无阻亲近上帝的权利，他们的罪也因他的血得赦免。我们正是藉着他的血来到上帝面前，或者如 20 节所言，凭他的身体——这指向他在世一生并在十架受死的全部成就。这种亲近上帝的权利无疑对我们当如何思想与生活产生极其重要的影响。

弗朗西斯·薛华写道：“圣经基督教的核心信息，是人类藉着耶稣

基督的救赎工作得以亲近上帝。”²这是我们所拥有的产业，正如第20节所言，这是耶稣开辟的“一条又新又活的路”。我们拥有旧约圣徒所没有的，即穿过圣所进入上帝面前的权利。耶稣以他的生与死开启了这条路，使我们能藉着他自由亲近上帝。

此外，这是一条活的道路，因为耶稣永远活着，以确保我们能一直藉着他亲近上帝。在这个意义上，他就是那幔子，我们被邀请穿过它，藉着他的生与死来亲近上帝。基督作为祭司和祭物的工作，创造了一个前所未有的新境况，而且因他要在天上永远作王，这境况也将永远存在。

我们的第二项产业与第一项直接相关：“又有一位大祭司治理 神的家”（来 10:21）。我们拥有两项产业：坦然进入的胆量和一位尊荣的大祭司。关键在于，那位为我们开辟道路，并确保通往上帝面前道路永续的主，他自己就在那里。他作为我们的祭司在那里，代表我们并有效地为我们代求，使我们蒙悦纳，为我们领受并差遣圣灵临到我们，使我们得以装备并有能力在上帝宝座前敬拜和事奉。因我们的大祭司在那里，我们可以确知我们也属于那里，并能因此满怀信心地亲近上帝。

敬拜的生活

正因为我们在基督里拥有丰盛的产业，基督徒才有责任以特定的方式生活。这是弗朗西斯·薛华的观点，也是希伯来书作者此刻提出的要点。他以优美的对称性阐述了三种生活方式，作为我们对基督救赎事工的合理回应。在希伯来书 10:22-25 中，作者三次说道：“要...”。这些劝勉共同构成了一种每位信徒都应活出的生命模式。

第一个呼召出现在希伯来书 10:22，它召唤我们过敬拜的生活：“并我们心中天良的亏欠已经洒去，身体用清水洗净了，就当存着诚心和充足的信心来到 神面前”。因我们得以坦然无惧地来到上帝的

2. Ibid., 245.

我们应当如何生活？

宝座前，又因我们有一位大祭司治理 神的家，就当实实在在地亲近上帝。

这当然是在劝勉我们祷告。若要活出丰盛的生命，我们必须以心灵和诚实亲近上帝。这与作者 / 牧师早先的劝勉相呼应，他旨在鼓励读者：“所以，我们只管坦然无惧地来到施恩的宝座前，为要得怜恤，蒙恩惠，作随时的帮助。”（来 4:16）

更广泛地说，作者劝勉我们过敬拜的生活。敬拜既是我们的至高特权，也是我们的核心责任。我们被造是为要敬拜上帝，而他也要求我们敬拜（见出 20:3-4）。敬拜对我们最为有益。在敬拜中，我们得以自由地成为上帝原本期望我们成为的样子。音乐家对音乐有这般感受，赛跑者对竞赛有这般体会，基督徒对敬拜亦然：敬拜是他们找到自我的活动。因此，敬拜对我们的灵性健康与福祉至关重要。钟马田阐释道：“唯有当我藉着基督亲近上帝时，我才确知自己的罪得赦免。我感受他的爱，深知自己是他的儿女，并享受与上帝和好、内心平安及与人和睦的无价福分。我觉察他的爱，并被赐予这世界不能予夺的喜乐。”³

论到敬拜，我自然是指来到教会，与上的子民聚集进行集体敬拜。这显然是作者心中的要义，因他在 24-25 节说道：“又要彼此相顾，激发爱心，勉励行善。你们不可停止聚会。”但敬拜当然不仅限于我们的集体聚会；敬拜乃是我们对上帝恩典的全然回应。这正是保罗在罗马书 12:1 所指的：“所以，弟兄们，我以 神的慈悲劝你们，将身体献上，当作活祭，是圣洁的，是 神所喜悦的；你们如此侍奉乃是理所当然的。”

希伯来书 10:22 简明扼要地阐述了如何在敬拜中亲近上帝。在这节经文中，作者提出了敬拜的四个准则，首重真诚：“就当存着诚心和充足的信心来到 神面前”。一颗真诚的心会按其被造的本分运作。它以崇敬之心与上帝相交，带着合宜的情感与优先次序。

3.D.Martyn Lloyd-Jones, *Tried and Triumphant* (Grand Rapids: Baker, 1994), 212–13.

其次，他告诉我们当以“充足的信心”来敬拜。可以说，充足的信心是发自内心的真实。真诚、信靠的心通过对上帝及其应许坚定不移的信赖，满有确据。

接着，希伯来书的作者告诉我们当“心中天良的亏欠已经洒去”来亲近上帝。这一点对他至关重要；他屡次指出旧约祭物正是在此失效，无法洁净人的良心。所谓“洒去”是指基督的宝血，唯有它能释放罪人愧疚的良心。藉着他的血，我们知道自己罪得赦免，心灵从罪疚的重担中得释放。

第四，我们必须“用清水洗净身体”来敬拜。多数解经家认为这是指洗礼，这种关联难以否认。但加尔文正确地指出重点不在洗礼本身，而在于洗礼所象征的圣灵之工——属灵的更新。加尔文让我们谨记以西结书 36:25-26 的经文，这对我们合宜地敬拜上帝至关重要：我必用清水洒在你们身上，你们就洁净了。我要洁净你们，使你们脱离一切的污秽，弃掉一切的偶像。我也要赐给你们一个新心，将新灵放在你们里面，又从你们的肉体中除掉石心，赐给你们肉心。”⁴

这些准则适用于一周中的每一天，但若我们思考一下，它们如何影响我们在周日在教会集体敬拜上帝，将大有裨益。是的，我们整个生命都是敬拜，但当我们奉上帝之名聚集时，我们如何敬拜就变得尤为重要。第22节告诉我们，参加敬拜时要存着真诚的心，即带着专一的情感和敬拜的意愿而来。上帝配得敬拜，我们必须为敬拜他而来，而非仅仅寻求个人利益。其次，我们必须带着因信靠他救赎之工而得的接纳确据与信心前来。第三，我们必须能处理自身的罪性——包括已行之事的罪疚感以及带入圣所的罪性。正因如此，我们应在敬拜中诵读律法、认罪悔改、宣认信仰并聆听上帝的赦罪之言。这些敬拜要素并非构成无意义的礼仪，而是提供了合乎圣经的使罪人归向上帝

4. John Calvin, *New Testament Commentaries*, 12 vols.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94), 12:142.

我们应当如何生活？

的道路。最终，我们必须以信心前来敬拜，仰赖圣灵的工作，相信当我们奉基督之名来到天父面前时，他会洁净并更新我们的心。若你未能从敬拜中获益——这是你在基督里成长所必需的——且若你怀疑上帝是否因你的敬拜得着荣耀，或许可以思考希伯来书 10:22 的话语及其关于敬拜的教导。

真理的生活

基督徒蒙召过敬拜的生活，但也蒙召过真理的生活。“也要坚守我们所承认的指望，不至摇动，因为那应许我们的是信实的。”（来 10:23）。这是三个劝勉中的第二个：我们必须在这个不信的世界中牢牢持守福音的盼望。希腊文“承认”（*homologia*）在此指公开且教义性的宣告，我们正是要以这种方式持守真理。

在当今富裕的西方文化中，福音派基督教对真理的轻率态度值得注意。我们为了与他人和睦相处，营造一种更具感染力的团结氛围，我们往往轻易地放弃自己的教义。然而实际上，我们身边有一群普世的基督徒，他们甘愿为真理受苦。如今在世界各地，我们主内的弟兄姐妹都勇敢地坚守着我们所宣告的盼望。

通过写下“我们所承认的指望”，作者谈及了我们信仰的实质。全球各地的基督徒公开宣认信仰的内容，并常常因此遭受真实的迫害。在苏丹、老挝和中国等地，若没有为真理而战的勇气，就不会有基督教的存在，而真信徒坚定不移的认信也使得教会得到了大幅的扩张。

西方基督徒不仅在地理上，而且从历史角度而言，都被那些始终坚定不移地坚守我们信仰真道的人围绕着。在早期教会，基督徒因拒绝与凯撒崇拜妥协而被折磨致死。他们不肯跪拜说“凯撒是主”，也不为任何背叛行为找借口，而是甘愿为信仰赴死。在英国宗教改革时期，新教殉道者因坚守在如今许多人看来微不足道的教义而被活活烧死。这些信徒在神学观点上或许有所不同，但实际上他们所信奉的教

义对于他们所承认的指望是必不可少的。启示录12:11 展现了这些忠信信徒在天上的景象，天使如此论及他们：“弟兄胜过它，是因羔羊的血和自己所见证的道。他们虽至于死，也不爱惜性命。”

对基督及其福音坚定不移的忠诚，显然对希伯来书作者来说是极为重要的事，他决意要阻止读者产生任何妥协的念头。他们不可与那些劝他们回归犹太教旧规的人妥协，而必须坚定地站在基督一边。这在当时是不受欢迎且需付代价的，今日对我们也是如此。但这对于我们的得救至关重要。

这一观点在书信中被反复强调。在 3:6 节中，作者写道：“我们若将可夸的盼望和胆量坚持到底，便是他的家了。”在3:14节，他又说：“我们若将起初确实的信心坚持到底，就在基督里有份了。”在4:14 中补充道：“我们既然有一位已经升入高天尊荣的大祭司，就是 神的儿子耶稣，便当持定所承认的道。”我们的认信不可动摇。我们有一切理由持守到底，因为正如在10章第 23 节所总结：“因为那应许我们的是信实的。”

弗朗西斯· 薛华的著作《我们应当如何生活？》在这一点上尤为重要。我们常试图将神学信念与生活实践割裂开来：先辈基督徒甘愿为之牺牲的信仰，我们却视作无谓的教条。当今时代总有人宣称只要生活得好，神学就无关紧要。但这是错误且危险的立场，会让我们背离上帝、重堕世俗。薛华撰写此书正是为了提醒我们“人心怎样思量，他为人就是怎样……内在的思想世界决定了外在的行为。”⁵

没有什么比我们所相信的观念更重要；没有什么比它更能塑造我们的生活方式，对于基督徒的生命而言，也没有什么比我们所宣称的信仰内容更为重要。因此我们不可沉默，也不可妥协已领受的真理，当坚定不移持守赐予我们盼望的福音真道与应许。正如希伯来书作者所言：“那应许我们的是信实的”，我们也因此能向他持守忠信。

5.Schaeffer,HowShouldWeThenLive?19- 20.

我们应当如何生活？

充满爱的团契生活

第三次也是最后一次劝勉见于希伯来书第10章24-25节：“又要彼此相顾，激发爱心，勉励行善。你们不可停止聚会，好像那些停止惯了的人，倒要彼此劝勉。既知道那日子临近，就更当如此。”

这是对充满爱的团契生活的召唤。威廉·莱恩将其描述为“持续彼此关怀，这种关怀体现在爱心、善行以及积极参与聚会所带来的相互鼓励之中”。⁶这不是让我们成为好管闲事的批判者，使他人生活成为重担。但它确实要求我们对其他信徒的事务保持热切关注。正如作者所言，“又要彼此相顾，激发爱心，勉励行善。”（来10:24）我们应当研究并实施能激励彼此过敬虔生活的方案。

这意味着基督徒不能成为个人主义者。我们应当彼此关照守护。我们必须思考如何帮助其他信徒，必须考量自身行为对他人信仰的影响，常常放弃个人自由以免绊倒软弱的人（参罗 14:13-16）。仅此一点就为我们参加教会以及其他基督徒聚会提供了充分理由：我们或许能成为他人的祝福，鼓励他们，并确保他们在主的日子临近时站立得稳。这也为各类实际事工提供了使命依据，帮助教会对人们的生活产生深远影响：如弟兄团契、姐妹团契、青年事工、校园事工、单身成人事工、婚姻退修会等。

研究这两节经文中的动词，为如何成为教会中良善且乐于助人的成员提供了实用指南——教会总是充满各种挣扎的人们。首先是动词“相顾”，这与我们的思维方式有关。我们惯于只考虑自己，但更应将心思放在他人身上。是否有人心存疑虑？他/她是否灰心丧志？他/她正面临试探吗？我们不应无端打探他人隐私，但应当关心身边人的状况。如果做不到这一点，我们不过是宗教的索取者与消费者，对他人永恒的归宿毫无助益。

6. William L. Lane, Hebrews 9 - 13, Word Biblical Commentary (Dallas: Word Books, 1991), 289.

下一个术语“激发”意味着煽动、刺激或激励。我们的生活方式、言谈举止应当以最积极的意义激发其他基督徒。他们应当因我们的言行举止而想起属灵的真理。我们的榜样与话语应当促使其他信徒的生命结出爱心与善行的果子。那么我想问你：你的处世之道能否促使他人认真对待圣经的教导？你们的劝勉是否与世俗的逻辑相悖，是否能深入传达上帝的宣告与应许？你的行为是否为软弱的信徒或初信者树立了有益的榜样？若答案是否定的，你便未能为基督在教会中的工作发挥应有的影响力。

最后，我们要彼此“勉励”。这要求我们以言语行动陪伴他人，在基督里坚固他们。勉励可能意味着为他们分担重担、代祷、陪伴同行，或是根据你经历上帝慈爱看顾的体验，分享“上帝是信实的”这一确信。

希伯来书的作者在第三章也阐述了同样的观点：“总要趁着还有今日，天天彼此相劝，免得你们中间有人被罪迷惑，心里就刚硬了。”（来3:13）我们很少意识到每个人受罪恶威胁的程度，因为罪本质上就是诡诈的。就像登山者在陡峭的山崖上用绳索彼此相连，又像战场上并肩作战的士兵，我们必须时刻关注彼此。若要安全抵达目标，就必须同心协力。

基督引导和保护他子民的一个重要方式，就是其他信徒积极参与他们的生活。基督再来的日子已近在咫尺，那将是所有背道者受审判的日子。让我们谨记这一点，不仅认真思考自己的事，更要关切基督里弟兄姐妹的属灵需要。

三样常存的恩典

“我们应当如何生活？”我们正根据在基督里的丰盛产业来回答这个问题——他已为我们开辟了通往天堂的道路，并永远作我们属天的大祭司服侍我们。无论是个人层面还是教会层面，这类经文

我们应当如何生活？

正是我们应当时常以此对照自省的。在这几节经文中，我们看到了三项劝勉，它们对应着使徒保罗所阐述的基督教生活的三大核心要素：“如今常存的有信、有望、有爱这三样”（林前 13:13）。

这三样常存的恩典与希伯来书 10:22-25 的三项劝勉相呼应。首先是信心，这是希伯来书 10:22 的重点，因为信心为我们确立了与上帝的关系：“就当存着诚心和充足的信心来到 神面前”。人们常问如何与上帝建立更亲密的关系，答案就是藉着信心。上帝已开辟道路；因着耶稣基督，他在爱中接纳了你。唯一欠缺的是你要相信这个好消息，信靠他和他在圣经中的应许。因此，你必须委身于他的话语，在经文中寻找教导、主张和应许，然后你必须信靠上帝所说的话。正是这种信心必须充满我们的心。信心始于头脑，但头脑所领受的必须被心灵所接纳；唯有如此，你才能与上帝建立日益亲密的关系，并拥有用“心灵和诚实”（约 4:24）来敬拜他的能力。

我们应当如何生活？首先是信心，但其次还有盼望。基督徒凭盼望而活，在人生惊涛骇浪中以盼望为锚，汲取力量与安稳。这正是希伯来书 10:23 所言：“也要坚守我们所承认的指望，不至摇动，因为那应许我们的是信实的。”基哈德·沃斯阐释了为何盼望对基督徒经历如此重要：

基督徒是一个始终将天国命定全然置于眼前的人。他的视野不受今生与现世的局限，能以真实比例与正确视角看待现存与将来的事。他意识的重心不在当下而在未来，为其生命定调添彩的是盼望而非占有。他怀着继承者的心境，深知自己在特定时刻将有权继承丰盛产业。⁷

在研读希伯来书 6:19-20 时，我们领悟到福音的盼望是由圣洁上帝以誓言确立的应许所保证的，而这应许的印记，是由主耶稣基督那钉痕的手在天上所预备的。若我们持守这些真理，我们就会拥

7. Geerhardus Vos, *Grace and Glory* (Carlisle, Pa.: Banner of Truth, 1994), 142.

有一种盼望，这种盼望如同锚一般，稳固我们的灵魂。

信心使我们与上帝建立关系，进入敬拜的生命；而盼望如锚，将我们坚定不移地系于未来难以想象的福分中。最后是爱——保罗称之为这三者中最伟大的。这正是我们在 24-25 节经文中所见的劝勉：“又要彼此相顾，激发爱心，勉励行善。你们不可停止聚会，好像那些停止惯了的人，倒要彼此劝勉”。

虽然爱最为伟大，却并非这些恩典中的首位。此处存在一种递进关系：首先是信心，它使我们与基督联合并亲近上帝；这信心结出的果实是盼望，在今生风暴中稳固我们的心。有了盼望，我们便不再为自己恐惧，反而能向他人给予爱的鼓励。因此，盼望在爱中迸发——这爱是上帝浇灌在所有仰望他之人心中的。约翰真切地告诉我们：“我们爱，因为 神先爱我们。”(约一 4:19)，他紧接着说：“爱 神的，也当爱弟兄”(约一 4:21)。

我们应当持续相爱多久？希伯来书 10:25 教导我们要彼此劝勉“既知道那日子临近，就更当如此。”基督的日子正迅速临近，它正通过历史的终结或我们个人的死亡向我们疾驰而来，这两者都将使我们进入基督的同在。那么，我们应当如何生活？若我们渴望讨上帝喜悦、在恩典中成长并帮助其他信徒，就让这信、望、爱的纲领，在我们的有生之年里，不断塑造我们的生活模式。

可怕的惩罚

希伯来书10:26-31

因为我们得知真道以后，若故意犯罪，赎罪的祭就再没有了；惟有战惧等候审判和那烧灭众敌人的烈火。（希伯来书 10:26-27）

希伯来书中有四次重要的劝诫。第一次出现在第二章，作者劝诫人们不要因松懈而偏离福音。第二次出现在第三章，作者劝诫读者不可存着不信的恶心背离上帝。类似的警告亦见于第六章，那里描述了背道的可怕后果。如今在第十章，我们看到了第四次劝诫。所有这些劝诫归根结底是同一件事。从中我们可看到贯穿整封书信的关切：这些希伯来基督徒虽已听闻并接受了耶稣基督的福音，仍可能堕入不信之中。作者指出，那些故意拒绝基督的人将面临“战惧等候审判和那烧灭众敌人的烈火”（来10:27）。

地狱的真实

这段经文清晰地阐明了一个当今被广泛否认的教义，甚至许多自认为是福音派的人也否认这一教义。该教义涉及地狱的真实存在与本质。我们这个世代不仅不喜欢地狱的概念，更是从根本上拒绝接受它的存在。我们所处的是一个以人为本主义的时代；我们主要以人类的角度来定义善。按照这种思维方式，对最多的人有利的事情就是最终最好的事情。持此观点的人会擅自摒弃圣经明确提及的火湖。

近年来关于此议题最精辟的讨论，可见于卡森的杰出著作《上帝的缄默》。卡森系统梳理并分析了各种试图否定地狱存在或淡化永恒惩罚程度的尝试。

首先，有些人完全否认审判的概念，认为这与慈爱的上帝不相称。克拉克·平诺克对这种观点表达了强烈的看法：

我认为地狱作为肉体与心灵无尽折磨的概念是一种骇人听闻的教义，是神学与道德的畸形产物，是需要被革新的传统糟粕……从道德角度来看，永世折磨令人无法容忍，因为这会将上帝塑造成嗜血的怪物——他维持着一个永世不灭的奥斯维辛集中营，甚至不允许其中的受害者死去。¹

另一些人虽无法像平诺克那样轻易否定圣经依据，因而倾向于“彻底毁灭”而非“永恒折磨”的观点。这些人被称为“灭绝论者”。他们认同上帝会惩罚恶人，但并非通过永恒折磨，而是使其彻底消亡。恶人不会在地狱永受煎熬，而是直接不复存在。灭绝论者援引火的意象，指出火不仅带来痛苦更会吞噬万物，被焚烧之物终将毁灭。他们强调，这种毁灭主题在圣经中十分突出（参见腓 3:19；帖前 5:3；帖后 1:9；彼后3:7）。

这一观点最著名的代表人物或许是约翰·斯托特，他写道：“我觉得‘地狱中永恒有意识的惩罚’这一概念令人无法忍受，我无法理

1. Clark Pinnock, cited in D.A. Carson, *The Gagging of God* (Grand Rapids: Zondervan, 1996), 519.

可怕的惩罚

解人们怎么能忍受它，而不变得情感麻木或在压力下崩溃。”但他也意识到让情绪左右信仰是愚蠢的，他补充道：“作为一名坚定的福音派信徒，我必须且确实要问——不是我的心告诉我什么，而是上帝的话语说了什么？”²

那么，圣经关于地狱说了什么？希伯来书 10:26-31 对处理这一主题大有裨益。首先，我们发现一个无法回避的断言：上帝的审判。我们或许不喜欢一个施行审判的上帝的概念，可能更倾向于一位只施慈爱的上帝——尽管这种愿望何其愚昧。但圣经清楚宣告了上帝的审判，正如我们在第 30 节所见：“因为我们知道谁说：‘伸冤在我，我必报应’；又说：‘主要审判他的百姓。’”第 27 节告诉我们，那些故意拒绝上帝的人将面临“审判和那烧灭众敌人的烈火。”

我们如何将神圣的愤怒与慈爱的上帝这一概念调和？答案是：上帝的愤怒并不与他的爱相悖；事实上，二者密不可分。上帝对罪恶的态度，正如母亲对待威胁家庭的致命疾病一样。J.I. 巴刻给出了精辟的解释：

圣经中上帝的愤怒绝非人类常见的那种反复无常、放纵自我、暴躁易怒且道德卑劣的怒气。相反，这是对客观存在的道德罪恶的一种正当且必要的反应。上帝只在值得愤怒时发怒……若上帝对世间罪恶毫无负面反应，他还能被称为道德完美吗？当然不能。而圣经论及上帝愤怒时，所指的正是这种对罪恶的负面反应——它是道德完美不可或缺的部分……这是公义的愤怒——是造物主对受造物道德堕落的正当反应。上帝通过惩罚罪恶彰显愤怒，非但毫无道德瑕疵，若他不以此方式显明愤怒，反倒会引发道德质疑。³

那些拒绝审判与上帝愤怒观念的人，真正反对的正是上帝本身的概念。人本主义者所抵触的，不是上帝如何行使主权，而是上帝的主权本身。如果上帝是至高主宰，如果他统管万有，那么，他若不

2. John Stott, cited in Carson, *Gagging of God*, 520.

3. J.I. Packer, *Knowing God* (Downers Grove, Ill.: InterVarsity, 1973), 136, 166.

是一位有神圣愤怒的上帝，就不可能是一位充满爱和仁慈的上帝；他若不惩罚罪恶、彰显公义，就无法彰显他作为上帝的良善。

这解释了为何许多福音派人士倾向于灵魂湮灭说。他们若不能接受神圣愤怒的教义，就无法持守圣经的上帝观；然而他们又难以接受永刑的概念。他们用圣经中“毁灭”、“除灭”等词汇佐证其立场。马太福音 10:28 中耶稣说：“那杀身体、不能杀灵魂的，不要怕他们；惟有能把身体和灵魂都灭在地狱里的，正要怕他。”约翰·斯托得对此评论道：“若杀戮是夺去身体的生命，地狱似乎就是同时剥夺肉体与灵魂的生命，即生命的终结……倘若经文中说遭毁灭的人实际上并未被毁灭，那就太奇怪了。”⁴

倘若圣经其他地方没有明确的表述予以否定，这或许是个颇具说服力且吸引人的论点。然而，比如在马太福音 18:8 中，耶稣提到被丢入“永火”的危险。地狱之火永不熄灭，乃是“永久的”。在马可福音 9:48 中，耶稣描述地狱是“虫是不死的，火是不灭的”的地方。

在启示录第 20 章这幕大审判的场景中，我们得到了更清晰的启示。第 9 节记载有火从天降下“烧灭”上帝子民的仇敌，这似乎支持灭绝论。但第 10 节紧接着宣告：“那迷惑他们的魔鬼被扔在硫磺的火湖里，就是兽和假先知所在的地方。他们必昼夜受痛苦，直到永永远远。”我们可能会宽慰自己说，这说的是魔鬼而非人类。但魔鬼同样是上帝的造物，如果一位慈爱的上帝能让魔鬼永受折磨，那么他也有能力对犯罪的人类做同样的事。

然而，启示录第 20 章的景象并未止于魔鬼。11-15 节用如下话语将全人类也纳入其中：

我又看见一个白色的大宝座与坐在上面的；从他面前天地都逃避，再无可见之处了。我又看见死了的人，无论大小，都站在宝座前。案卷展开了，并且另有一卷展开，就是生命册。死了

4. Cited in Carson, *Gagging of God*, 520.

的人都凭着这些案卷所记载的，照他们所行的受审判。于是海交出其中的死人；死亡和阴间也交出其中的死人；他们都照各人所行的受审判。死亡和阴间也被扔在火湖里；这火湖就是第二次的死。若有人名字没记在生命册上，他就被扔在火湖里。

这火湖正是那燃烧着硫磺的湖，魔鬼要“昼夜受痛苦，直到永永远远”。

圣经所描绘的审判与地狱，不仅是毁灭，更是对上帝仇敌永恒的刑罚与折磨。在此背景下，我们更能理解希伯来书作者为何如此急切地向这群基督徒发出劝诫。面对地狱的真实存在，我们便能明白为何他写道：“落在永生 神的手里，真是可怕的！”（来10:31）

践踏福音

本段经文并非对罪恶及其刑罚泛泛而谈，而是特别警告这些曾公开承认耶稣基督的犹太群体。作者的忧虑与其他劝勉一脉相承——唯恐他们背弃真道、拒绝福音。他们正承受着逼迫与试探的压力，正如我们也会因世俗诱惑、肉体软弱和魔鬼攻击而否认基督。因此他严正告诫：“因为我们得知真道以后，若故意犯罪，赎罪的祭就再没有了”（来 10:26）。

理解作者所谈论的内容及其未提及的范畴至关重要。此处他所指的是那些“故意犯罪”的人。这关联到旧约中关于故意与无意之罪的区分。摩西曾多次论及此点，例如在民数

记 15:30：“但那擅敢行事的，无论是本地人是寄居的，他亵渎了耶和华，必从民中剪除。”

希伯来书 10:26 中的“故意”，其希腊词是 *hekousiosm*，该词在新约中仅出现两次：此处及彼得前书 5:2（意为“非被迫”）。在其他希腊文献中，其名词形式指自愿服事者。这节经文描述的并非那些与罪争战的信徒，甚至不是那些被缠累之罪困扰灵命、令主不悦的人，相反，它指的是那些拒绝上帝有权指示他们当行之事，且公然持续犯罪的人。箴言论及此类人时说：“那等人舍弃正直的路，行走黑暗的道，欢喜作恶，喜爱恶人的乖僻，在他们的道中弯曲，在他们的路上偏僻。”（箴 2:13-15）。里昂·莫里斯在注释希伯来书这段经文时指出：

显然，作者心中所指的是背道之事。他所指的是那些“已经领受了真理知识”的人……这些所论及之人知晓上帝在基督里的作为；他们对基督教教义的认识绝非肤浅。若明知如此，却仍然拒绝悔改、回归，持续犯罪，那么就不再有为罪献上的祭了。这样的人已经拒绝了基督的牺牲，而前文的论证已表明别无他途。⁵

不久前我遇到一个颇具启发性的牧养案例。一位年轻女性曾在我任教的大学就读期间与我妻子和我关系密切。毕业后我们仍保持联系，几年后我发现她已深陷罪中。有次她来我们家，哭着向我们倾诉。她与我们一同参加教会，回到居住地后决心改过。然而，她很快又混迹于不信主的群体中。当我再次与她交谈时，她告诉我她自己已认清基督教的虚妄。由于无法回应无神论朋友的质疑，她开始阅读尼采等无神论哲学家的著作，最终选择了背弃信仰。这消息

5. Leon Morris, "Hebrews," in *Expositor's Bible Commentary*, 12 vols. (Grand Rapids: Zondervan, 1981), 12:106.

可怕的惩罚

令我深感痛心。就此事而言，希伯来书10章的经文在我灵魂中投下严峻的可能性——因她蓄意拥抱罪恶，正应验了“战惧等候审判”（来10:27）的警示。

时光流逝，直到有人请我为当年熟识的一位青年主持婚礼。婚礼在这位女士的家乡举行，她也受邀出席。果然，婚宴上她格格不入的装扮和行为举止在基督徒群体中显得格外突兀。她勉强走近，与我寒暄几句。当晚她开车送我去机场。途中她向我细数那些使她背离基督的哲学思想，其中不少正是希伯来书作者警示信徒要规避的。

婚礼后的疲惫让我无力一一回应她的每个质疑，索性反问：“告诉我，堕落与哲学信念孰先孰后？是哲学说服你接受罪恶，还是罪恶让你相信哲学？”令我震惊的是，她立刻泪流满面，她承认无神论是在深陷罪孽后才占据心灵的。但她坚称自己已不再是基督徒，而是沦为了背道者，她背叛了主。她援引我们正在探讨的这类经文，声称即便自己有心回头，她犯下的罪也已注定她将永远遭受咒诅。

在机场随着我们谈话的深入，我向她抛出了一个问题，这个问题直指希伯来书这段经文的核心。我问她：“你真的已经弃绝耶稣基督了吗？你现在能做到吗？你能宣称他并非上帝之子，宣称他并未为罪人在十字架上舍命吗？你此刻要否定耶稣基督吗？倘若你能做到，那我承认你已被咒诅。”

说不清我们俩谁更紧张。但她终究无法否认耶稣。那晚我有幸重新向她传讲福音，从耶稣在十字架上替她承受上帝愤怒之处讲起。她曾严重偏离正道，但并非真正背道。截至我撰写这段文字之时，她已然摒弃了罪恶的生活，在一所笃信圣经的教会中积极参与各项活动，且在主里不断稳步成长。

背道的恐怖

可悲的是，现实并非总是如此。有一些背教者——他们并非真正

离弃信仰的基督徒，而是那些自称基督徒，却从未真正得救的人，他们后续的背弃行为显明了这一点。正如希伯来书 10:29 所明确指出的，有一种人虽然在理智上理解福音的教导，也知道并了解耶稣，却“践踏 神的儿子，将那使他成圣之约的血当作平常，又亵慢施恩的圣灵”。这样的背道者理当承受地狱永恒的刑罚，事实上，他们因拒绝耶稣，这唯一的赎罪祭，而注定面临这一结局。希伯来书 10:28-29 说，“人干犯摩西的律法，凭两三个见证人，尚且不得怜恤而死，何况人践踏 神的儿子”，等待他们的唯有审判和烈火的吞噬。

希伯来书 10:29 的表述清楚表明，这里讨论的并非与罪争战的信徒。这段关于背道的陈述涉及对三件事的公然拒绝：第一，拒绝基督作为神子的位格（“践踏 神的儿子”）；第二，拒绝基督在十字架上的救赎之功（“将那使他成圣之约的血当作平常”）；第三，拒绝亲近福音的圣灵（“又亵慢施恩的圣灵”）。最后一项将这段陈述与马太福音 12:32 中耶稣论及亵渎圣灵之罪的话联系起来：“惟独说话干犯圣灵的，今世来世总不得赦免。”引发耶稣这番言论的事件，是法利赛人诬蔑他靠鬼王赶鬼。希伯来书 10:29 阐明，这里所论的罪——那不得赦免的罪——正是像法利赛人那样，明明看见了福音，也理解了福音真义，却故意拒绝的背道行为。

回想克拉克·平诺克的话，他将任何关于永恒审判的观念都称为对道德的冒犯。但背道者被定罪并非不公。真正的不公在于上帝竟差遣他宝贵的独生子降临这个世界。他来不是要定我们的罪——尽管我们确实早已罪孽深重——而是要拯救我们。我们所谈论的正是这样的上帝，那位“神爱世人，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他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的上帝。约翰福音 3:16 这段伟大的宣言述说着上帝丰盛的爱。他审判罪人并非不义；真正的不义是人类在领受这份恩赐后竟轻蔑它，将耶稣作为上帝儿子的名践踏脚下，视他宝血为不洁，并在这世上为福音作见证时侮辱上帝的灵。

可怕的惩罚

这才是真正的亵渎，圣经通过约翰福音 3:16 引出 3:18 节表明了这一点：“不信的人，罪已经定了，因为他不信 神独生子的名。”

A·W·托泽说得对：“地狱里只会有一句经文，或许就刻在那可怕之处的巨墙上——‘主啊，你的审判真实公义！’”⁶

上帝爱的馈赠

希伯来书 10:30-31 为作者关于审判的警告画上了惊叹号：“因为我们知道谁说：‘伸冤在我，我必报应’；又说：‘主要审判他的百姓。’落在永生 神的手里，真是可怕的！”若有一事能证明希伯来书10:31 的真实性，那就是耶稣基督在默想上帝审判时的经历。被捕那夜，耶稣进入客西马尼园祷告，正是上帝可畏的忿怒压在他心头。路加记载他如何祷告：“父啊！你若愿意，就把这杯撤去；然而，不要成就我的意思，只要成就你的意思。”有一位天使从天上显现，加添他的力量。耶稣极其伤痛，祷告更加恳切，汗珠如大血点滴在地上”（路22:42-44）詹姆斯·蒙哥马利·博伊斯评论道：“这绝非一个人对肉体死亡的畏惧……这是神圣永恒的神子面对为我们成为罪、替我们承受与上帝隔绝的忿怒时所经历的恐怖。他被放到祭坛上，好叫我们得赦免；他承受了上帝的忿怒，使我们永远不必承受。”⁷

上帝已言明他必报应罪恶，将忿怒倾倒在罪人身上。希伯来书 10:30引用了申命记 32 章的两段经文，确立了这种对罪的审判。但上帝真正向世人证明这一点，是通过他儿子的死，因为耶稣在十字架上背负的，正是上帝对我们罪的愤怒。他在那里所经历的确实可怕。

6.A.W.Tozer,TheTozerPulpit,vol.1,SelectionsfromHisPulpitMinistry(Camp Hill,Pa.:Chris-tian Publications,1994),89.

7.JamesMontgomeryBoice,Romans,4vols.(GrandRapids:Baker,1992),2:964.

J. I.巴刻这样描述：“肉体上的痛苦虽然巨大（因为钉十字架仍是人类司法史上最残酷的死刑方式），但这只是故事的一小部分；耶稣主要的痛苦是心灵与属灵层面的，在那不到四百分钟的时间里，压缩着永恒的煎熬——那种煎熬强烈到每一分钟本身就是一个永恒。”⁸

这可怕吗？确实如此。这里要强调的并非上帝残忍，因为承受这忿怒的正是上帝自己——圣子位格中的第二位。重点不在于上帝在道德上令人反感，而在于罪在道德上令人憎恶。这正是我们难以接受的。那些抱怨上帝忿怒的人未能领悟这一点。罪是可怕的，基督的十字架向世界如此宣告，同时也用血写的文字宣告了上帝的圣洁。因为即便是耶稣自己——天上所爱的圣子——在十字架上背负我们的罪时，天父依然倾泻了他的忿怒。这使 J. C. 莱尔得出观察：“唯有上帝之子的宝血才能赎罪，这罪恶该是何等深重。人类的罪恶该是何等沉重，以至于耶稣在客西马尼园汗流如血，又在各各他山上悲呼‘我的神！我的神！为什么离弃我？’（太 27:46）”⁹

十字架揭示了罪的现实，也揭示了上帝对罪的神圣审判。但十字架还揭示了另一件事：关于上帝之爱问题的答案。我们怎能称十字架的上帝为爱的上帝？因为十字架显明了上帝的爱是何等长阔高深。这就是上帝为满足他神圣公义所付出的代价——完全清偿了罪的债务。若这就是上帝爱世人所付出的代价——献上他独生的儿子，唯一符合上帝神圣标准的那位——那么上帝甘愿如此行。若基督的死是上帝与他所造之物和好的必要条件，那么在那死亡中我们看见了他爱的完全。“神爱世人”，耶稣的死正是上帝为我们预备的爱的供应。

因此，我们不可因不信将上帝的儿子耶稣基督践踏在脚下。不可将那为我们流出的宝血视为不洁——其价值无比珍贵、其功效拯救

8. Packer, *Knowing God*, 176.

9. J.C. Ryle, *Holiness* (Darlington, U.K.: Evangelical Press, 1979), 6.

可怕的惩罚

灵魂。不可亵慢施恩的圣灵，正是圣灵在我们心中见证这般大爱。倘若我们当中有人背弃这公义与慈爱的福音，上帝必施行报应，必予以惩罚。他也理应如此。想到若无因信而领受基督宝血的遮盖，竟要落入他圣洁之手受审判，这实在是可怕的。那些今日悖逆他的人，到那日落入他手中受定罪，其景况更是何等可畏。

36

不久之后

希伯来书 10:32 - 39

因为还有一点点时候，那要来的就来，并不迟延；只是义人因信得生。他若退后，我心里就不喜欢他。我们却不是退后入沉沦的那等人，乃是有信心以致灵魂得救的人。

(希伯来书 10:37-39)

仔细研读圣经书卷，其中一个好处是你能感受到圣经作者的风格。当你逐章跟随他的思路时，你会洞察到他的思维方式、他与初代读者的关系，甚至能窥见他的个性。在研读希伯来书时，这种体验尤为有趣，因为我们无从知晓作者是谁。与在新约中对保罗、彼得或约翰这些较为熟悉的使徒的书信的研读相比，研读希伯来书时会有更强的探索感。这位作者堪称新约中的神秘人物；在讨论作者身份时，我曾指出除了基本能确定他并非其他更知名的使徒人物外，我们无法确认其具体身份。

不久之后

关于希伯来书的作者，我们目前所了解的情况如下：首先，他是一位牧者，其关注点始终聚焦于羊群的需要；此外，正如当前经文特别阐明的那样，他对读者群体有着深刻了解，他熟知他们的优势与软弱，清楚他们信仰面临的威胁，也知晓这个教会独特的历史事件；其次，他怀着坚定不移的心志，竭力防止他们退缩以致灭亡。他深知无论发生什么，这才是最紧要的事；最后，他的牧养方式灵活多变。他明白有些人需要被激励，有些人需要得安慰，有些人需要受警戒，还有些人需要被鼓舞。如果这位作者是保罗的同工，正如我们有充分理由相信的那样，那么他充分体现了保罗在帖撒罗尼迦前书5:14中的所表达的牧养智慧：“我们又劝弟兄们，要警戒不守规矩的人，勉励灰心的人，扶助软弱的人，也要向众人忍耐。”

满有能力的历史记忆

希伯来书的作者极为重视运用历史范例。在第11章中，他将对比圣经历史进行一番详尽的回顾，但在第10章末尾的这几节经文中，他转而回顾这个特定教会群体的历史。

我们这一代人愚蠢地认为历史无关紧要。部分原因在于我们以自我为中心，除了自己外并不真正关心他人。许多基督徒的思维被世俗的进步或综合观念所塑造，因此认为在我们时代之前发生的任何事情必然是落后的。C.S. 路易斯将这种现象称为“时代优越感”。但希伯来书的作者认为过去是当下的重要资源。他以一个动词开篇，这是塑造本段经文的三个动词之一。这个词就是“追念”：“你们要追念往日，蒙了光照以后所忍受大争战的各样苦难”（来10:32）。

我们首先应注意的是，作者并没有让读者“回忆”往昔岁月的美好，那时持守信仰似乎很轻松。真正定义我们基督徒生活的，并非顺境，而是那些充满考验、困难和危险的时期，这些时期构成了我们个人历史中的重要篇章。

这告诉我们当试炼来临时，我们应该如何面对。世事无常，境遇骤变，重大困境突至，我们常以为灾祸降临。从某种角度看，面对疾病、失业、至亲离世或核心领袖突然离去，我们难免会如此想。当然无人期盼这些事。但这段经文提醒我们，正是这些时刻让我们的信心与品格得以升华。当一切依靠都被剥夺时，我们才能真正看清自己的信仰根基。因此我们当把试炼看为荣耀上帝的契机，这是一个积极的挑战，借此彰显我们对上帝的信靠。

我们将铭记的，正是上帝在艰难时期向我们的信心显明其信实的时刻。这些记忆将成为孩子们在教会童年最深刻的印记。每逢遭遇真实困境，我们都应努力为未来挖掘属灵珍宝——正如作者所做的。他期望读者铭记：基督徒凭信心能成就的事、他们在早期试炼中展现的能力，以及上帝赐给患难中仰望之人的充足恩典：“你们要追念往日，蒙了光照以后所忍受大争战的各样苦难：一面被毁谤，遭患难，成了戏景，叫众人观看；一面陪伴那些受这样苦难的人。因为你们体恤了那些被捆锁的人，并且你们的家业被人抢去，也甘心忍受，知道自己有更美长存的家业。”（来 10:32-34）

留意上帝如何藉着基督徒因单纯信靠他而获得的力量，带领他们度过种种境遇。他们经历了“一场艰苦的斗争”，充满了苦难。基督徒对苦难最害怕的是什么呢？我们最害怕的是自己会屈服，自己的信心会动摇。但这些基督徒却领受了上帝护理的恩典。面对艰苦争战后，希伯来书10:32说：“蒙了光照以后所忍受大争战的各样苦难”。

在早前的试炼中，这封信的收信人曾遭受“辱骂和患难”。这正是西方基督徒可能即将经历的。我们担忧面对侮辱和迫害时，可能会否认信仰，或不敢让人知道自己是基督徒。但上帝使这些信徒能做到相反的事，“一面陪伴那些受这样苦难的人”（来 10:33）。作者补充说，有些人被下在监里，许多人的财产被没收。凭着信心，他的读者们向那些受苦的人施以关怀，甚至欣然接受自己所遭受的损失。这确

不久之后

实是早期教会的标志：他们不仅忍受苦难，更在苦难中始终展现出喜乐。这正是信仰所要求的；若我们不愿忍受苦难，就根本不能成为基督徒。耶稣教导说：“若有人要跟从我，就当舍己，天天背起他的十字架来跟从我。因为，凡要救自己生命的，必丧掉生命；凡为我丧掉生命的，必救了生命。”（路9:23-24）

这让我们想起耶稣复活初期的彼得和约翰。当时公会召见他们，勒令停止在耶路撒冷城传讲福音。为使教训深入人心，他们命人残酷鞭打使徒。路加在使徒行传中的描述因其平实简洁而更具震撼力：“他们离开公会，心里欢喜，因被算是配为这名受辱。”（徒5:41）

这便是信心所能成就的，希伯来人过往的教训实则是一堂信心之课。论及他们被没收的财产时，他说你们“知道自己有更美长存的家业”（来 10:34）。关于死亡的威胁，他或许会如此写道：“你们知道自己拥有更美且永恒的生命。”对于苦难，他或许会指向“更美且长存的安慰”来阐述；同样关于羞辱，因为凡凭信心持守基督的人，都有永恒的荣耀在前头预备。保罗写信时也是这样看的，他写道：“我想，现在的苦楚若比起将来要显于我们的荣耀就不足介意了。”（罗 8:18）。

在我们新婚不久的时候，我妻子有一位朋友，她在逆境中坚定不移的信仰给我们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她最喜爱的一句格言与希伯来书作者的思维极为契合。“基督徒只会遭遇三种事情，”她常说，“而这三样都是好的。首先，你可能蒙福，这自然是好的。其次，你可能死亡，那将使你进入耶稣的同在，这是极好的。第三，你可能受苦，而主会借此使你更像耶稣，这也是一件极美的事。”这正是基督信仰的思维方式，希伯来会众先前之所以能勇守真道，也正是依靠这种信心。

希伯来书 10:32 - 34 向我们表明，基督徒在试炼中的目标是坚定不移。作者提到过去时说：“你们所忍受”，他转向当下时，则劝勉

道：“不可丢弃勇敢的心”，这就是我们当行的。基督徒无需赢得文化战争，也不该期待世俗的胜利。我们的首要目标始终是在这敌对的世界里忠于信仰，立于基督坚固的磐石之上。

作者激励读者铭记先辈凭信心所行之事。无疑，正是因着追忆前辈如何经受试炼。反基督势力曾以侮辱与迫害相逼，但他们必会思想耶稣及其在十字架上所受的嘲弄。他们以更大的敬畏——唯恐未能有份于基督的苦难——战胜了对痛苦的恐惧。这是世人无法理解的逻辑，是促使耶稣背起十字架、也驱使基督徒与他同赴十架的逻辑。

这种甘愿同受苦难的心志历来令试图镇压基督教信仰的暴君困惑。他们将基督徒囚禁，想将他们孤立起来，却总有其他信徒前来狱中相伴；他们没收其家产欲摧折其心志。然而，正是这些迫害教会的人，当看到基督徒以牺牲自我的精神来照顾所有信徒时，他们的精神反而崩溃了。这正是希伯来书作者笔下那卓越的受苦基督徒群体的见证，正是这般信心彰显颠覆了古代世界。如同样饱受逼迫的清教徒耶利米·巴罗夫所言：“当基督徒行走于烈火试炼中却衣裳无损，在万般境遇中仍得安慰喜乐……人们看见患难中恩典的大能，就必信服。”¹

可以得着所应许的

这些对希伯来基督徒而言都是值得铭记的美好事物，尤其是当他们准备迎接新一轮试炼时——正如作者预期会发生的那样。这些经文向我们展示了过去的力量；然而，若说我们的作者认为哪一个时态至关重要，那便是未来。

1. Jeremiah Burroughs, *The Rare Jewel of Christian Contentment* (Edinburgh: Banner of Truth, 1964), 122.

不久之后

这段经文有三个关键动词，第一个与过去相关：“追念”。第二个出现在希伯来书 10:36，与未来相关。希腊原文中该单词被译为“可以得着”。这正是基督徒未来的应许。若现在经历苦难，我们可知未来必将领受。我们期盼着领受上帝为信靠之人所预备的一切。这再次彰显了基督徒是当今真正的反文化群体。当世人说“及时行乐，后顾无忧”时，基督徒却说“今世舍己，来世得赏”。

基督教信仰的未来导向是希伯来书的重要主题之一，此处我们得以窥见其原因。知晓那为我们存留的产业，就能在当下试炼中得力量。这正是希伯来书 11:1 对信心的定义：“信就是所望之事的实底，是未见之事的的确据。”在伟大的第十一章中，我们将反复看到这个真理被强化。

这种对未来的展望在希伯来书中或许被着重强调，但它在整部圣经及其所记载的上帝的百姓中都是普遍存在的。正是这一点赋予基督徒胆量。正如高空走钢丝的杂技演员因下方的安全网而勇气倍增，基督徒也因确信荣耀的未来而刚强。正如保罗在哥林多后书 5:1 所言：“我们原知道，我们这地上的帐棚若拆毁了，必得 神所造，不是人手所造，在天上永存的房屋。”同样，彼得在写给受试炼的基督徒的第一封书信开篇就提到：“你们这因信蒙 神能力保守的人，必能得着所预备、到末世要显现的救恩”（彼前 1:5）。

因我们如今已是天上的国民，便能把握那些尚未亲身经历，却已应许给信靠基督之人的事。我们将未来的福分带入当下的患难，化作坚持到底的力量。我们仰赖启示录 7:16-17 所描绘的未来：“他们不再饥，不再渴；日头和炎热也必不伤害他们。因为宝座中的羔羊必牧养他们，领他们到生命水的泉源； 神也必擦去他们一切的眼泪。”

希伯来书的作者特别将我们的盼望定位在耶稣基督的再来上。第 37 节说：“因为还有一点点时候，那要来的就来，并不迟延；”但耶稣如今就以灵的方式与我们同在。这正是这封信中诸多教导的核心

所在：当基督升天后，他并非变得遥不可及，反而更亲近我们。他虽肉身不在，却灵里同在。因此，我们等候君王从远方归来重建他的国度。我们确信他必再来，在等待中事奉他，怀着盼望与喜乐的期待展望未来。

唐纳德·格雷·巴恩豪斯强调，这正是基督徒从不消极忍受境遇的原因。我们不会陷入斯多葛式的消极认命，反而被大能盼望所激励：

基督徒绝不会想着“我能忍受”。异教徒在沉闷的绝望中向必然屈服，而基督徒接受苦难，深知上帝正带领他进入荣耀；从过去的盼望到未来的盼望，他看见贯穿苦难的联结如同捆扎万物的线。他的生命似湍急的河流，但他知道这河源自静谧的泉源，终将流入平静的海洋。在这认知中，基督徒拥有笃定的平安。²

既然这一切皆为真理，基督徒唯一真正的危险便是背弃信仰。“死啊！你的毒钩在哪里？”(林前 15:55)我们在基督里如此宣告，但若没有基督的复活，死亡便是致命的毁灭。这解释了作者为何对持守信仰之事如此迫切。“你们必须忍耐，使你们行完了 神的旨意，就可以得着所应许的。”(来10:36)³ 忍耐是基督徒生活的现在时态，通常伴随着激烈的争战。

圣徒的坚忍

鉴于过去满载胜利、未来充满希望，希伯来书的作者为基督徒读者构建了当下的使命。我们现在应当如何行？我们是要向世界发起进攻，试图以某种方式加速基督的再来吗？还是要躲起来，绝望地盼着通过隐匿自身来勉强支撑下去吗？答案就在定义这段经文的第三个动词中：“忍耐”。作者写道：“你们必须忍耐，使你们行完了 神的旨

2. Donald Grey Barnhouse, Expositions of Bible Doctrines Taking the Epistle to the Romans as a Point of Departure, 10 vols.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59), 4:95.

3. “忍耐”并非动词，而是名词。但在句子结构中承载了动词的意念。“你们必须忍耐”大致等同于“你们需要忍耐下去”。

不久之后

意，就可以得着所应许的。”（来 10:36）

“圣徒的坚忍”是改革宗神学的核心教义之一。该教义教导我们说，虽然唯独因恩典得救，但由于上帝主权性的预定，基督徒仍需一生坚忍到底，或直到基督再来。彼得后书 1:10-11 可能是最清晰地将主权恩典与坚忍必要性这两个观念联系起来的经文，使徒写道：“所以弟兄们，应当更加殷勤，使你们所蒙的恩召和拣选坚定不移。你们若行这几样，就永不失脚；这样，必叫你们丰丰富富地得以进入我们主—救主耶稣基督永远的国。”

彼得的意思并非是说我们可以自行拣选自己，仿佛我们有这样的能力，而是要我们确保自己是在上帝所拣选的人当中。如何做到呢？就是要在信仰中持守到底，也就是说，借着对基督的信心在恩典中不断成长，并一生持守基督徒的身份。持守信仰的基督徒有哪些特质？在彼得后书 1:5-7 中，使徒彼得从积极成长的角度定义了持之以恒：“正因这缘故，你们要分外地殷勤；有了信心，又要加上德行；有了德行，又要加上知识；有了知识，又要加上节制；有了节制，又要加上忍耐；有了忍耐，又要加上虔敬；有了虔敬，又要加上爱弟兄的心；有了爱弟兄的心，又要加上爱众人的心。”这正是基督徒成长的路径，也是我们在各样患难中持守信仰的方式。

关于我们必须持守并在信心中成长的教导，不应使任何基督徒感到惶恐。相反，这恰是提醒我们主耶稣的教导：“你们多结果子，我父就因此得荣耀，你们也就是我的门徒了。”（约 15:8）正是通过结果子，我们的救恩得以显明。亚瑟·平克简明扼要地指出：“最狂妄的莫过于一边活得像地狱之子，一边妄想自己注定进天堂。”⁴这与强调神圣主权和恩典的教义毫无冲突，反而从圣经的角度，以对属灵责任的呼召与之形成平衡。基于此，清教徒托马斯·沃森写

4.A.W.Pink, An Exposition of Hebrews (Grand Rapids: Baker, 1954), 33.

道基督徒持守信仰所必需的行动：

基督徒并非静坐无为就能达到坚忍。我们不像船上的乘客，静坐不动就能被载到航程终点；也不似贵族，无需辛劳便可坐收租金。我们乃是藉着运用蒙恩之道抵达救恩——如同人通过奔跑到达赛程终点，通过争战赢得胜利。⁵

那位为选民预定救恩终极目标的上帝，同样预定了我们抵达目标的途径——即信心的持守。持守意味着凭信心行动，而凭信心行动意味着成长。我们不能停滞不前。因此，为要持守到底，我们必须善用蒙恩之道：尤其要共同敬拜、以上帝的话语为粮、领受圣礼、并通过祷告与他相交。关于持守的根本要义，希伯来书 10:38 阐明：“只是义人必因信得生。他若退后，我心里就不喜欢他。”无论遭遇何事，我们都必须紧紧抓住基督，在每一步中仰望他，求赐予忍耐与持守的力量。

不久之后

“所以，你们不可丢弃勇敢的心；存这样的心必得大赏赐。”（来 10:35）。作者从过去汲取这份信心，如同从井中打水；他也向着未来紧握信心，就像仰望星空而心生敬畏。过去或未来，这信心都源自那位“昔在、今在、以后永在的全能者。”（启 1:8）。过去，我们遇见那位曾扶持我们、如今也必同样扶持我们的救主。未来，我们因那位永恒的救主而得着信心，他正等候着我们，在适当的时候前来迎接我们。这正是基督徒相信历史价值的缘由——因为历史就是他的故事。(History is his story.) 过去由基督在十字架上与空坟墓里的胜利所定义；未来在我们面前展现的，是基督在他荣耀再来时的得胜，以及他永恒的掌权。但当下，纵有各样试炼，我们正是在这位得胜基督的大能中得蒙扶持。胜利并非没有试炼，也不是

5. Thomas Watson, *A Body of Divinity* (Edinburgh: Banner of Truth, 1958), 280.

不久之后

除去我们所有的世俗仇敌。得胜的基督教不单是政治集会上的某种表现，亦不由商店里基督教产品销量上升来定义。得胜体现在一位哀伤的信徒在墓旁含泪微笑，心中想着复活的清晨；得胜体现在当基督的追随者因基督对世人的爱，而向令人不快的邻居展现爱意；得胜体现在当受迫害的信徒（就像圣经中这个希伯来基督徒群体一样）在嘲讽的文化面前坚定不移，绝不放弃自己的信仰；得胜体现在与同遭逼迫的信徒并肩而立、在失去工作、房屋或朋友时仍高唱喜乐赞美诗。

“因为凡从 神生的，就胜过世界；使我们胜了世界的，就是我们的信心”(约一 5:4)使徒约翰如此写道。无论世界对信基督的人怎样，我们都能因明天为我们所存留的而欢然歌唱。保罗写道，“然而，靠着爱我们的主，在这一切的事上已经得胜有余了。”(罗 8:37)为什么呢？“因为我深信无论是死，是生，是天使，是掌权的，是有能的，是现在的事，是将来的事，是高处的，是低处的，是别的受造之物，都不能叫我们与 神的爱隔绝；这爱是在我们的主基督耶稣里的。”(罗 8:38-39)

“所以，你们不可丢弃勇敢的心”希伯来书的伟大牧者满怀从主耶稣基督而来的信心写道，“存这样的心必得大赏赐”(来10:35)。既然我们在基督里拥有这一切，那么即使在最严峻的试炼中，我们也完全有理由持守这样的信心，

“你们必须忍耐”(来10:36)，上帝如此告诫我们。这是每位基督徒的根本准则。但我们如此行时深知：“因为还有一点时候，那要来的就来，并不迟延”(来 10:37)。未来正在临近，它将为我们带来救恩的完全实现——那是一个没有饥饿、危险或眼泪的日子。因此，我们并非消极坐等那未来的到来，而是要在当下活出未来的样式，即使身处这世界的国中，仍作天上的国民。我们的主耶稣，正是这样做的，这也是他十字架的真谛——上帝的大能要转变我们属世的境遇，

将失败化为荣耀的胜利。詹姆斯·蒙哥马利·博伊斯的话语，恰如其分地为我们对希伯来书第10章的研读画上句点：

苦难中取得的胜利与我们的主在十字架上取得的胜利一样永恒。我们的苦难虽短暂，却赢得永恒的胜利，它们永远见证上帝的真理与恩典。我深信，在遥远的将来——即我们所谓的亿万年后——天堂最深处，天使们会凝视每一位被耶稣基督救赎并投入属灵争战的圣徒，惊叹道：“看哪，又一位上帝的圣徒，靠着主的大能战胜了邪恶！”在启示录12:11-12中描述了天使对于我们胜过撒旦的伟大胜利会如何欢呼：“弟兄胜过它，是因羔羊的血和自己所见证的道。他们虽至于死，也不爱惜性命。所以，诸天和住在其中的，你们都快乐吧！”在赢得这些永恒胜利的过程中，我们这些爱主耶稣基督的人，确实得胜了。⁶

6. James Montgomery Boice, Romans, 4 vols. (Grand Rapids: Baker, 1992), 2:996.

何为信心？

希伯来书 11:1 - 3

信就是所望之事的实底，是未见之事的的确据。古人在这信上得了美好的证据。我们因着信，就知道诸世界是藉神的话造成的；这样，所看见的，并不是从显然之物造出来的。

(希伯来书 11:1-3)

基督徒的生活就是信心的生活。信心是救恩的关键，是开启永生之门的钥匙。信心是我们领受基督救赎益处的通道，是上帝倾注救恩恩典的器皿。

希伯来书第十一章最为清晰地论述了信心的问题，极其细致地界定了信心的本质，也极为详尽地描述了信心的运作方式。这一章对于信心的意义，就如同哥林多前书第十三章对于爱的意义，因此它被上帝的子民所珍视并频繁研读。希伯来书 11 章出自一位卓越的教师兼慈爱的牧者之手，他深信读者的命运系于他们的信心之上。他深知，若他们想要进入永生，唯有藉着信心的操练，通过持守信

心，别无他法。我们从本章前面紧接着的经文里能看出他的这份关切，这些经文与本章的主旨紧密相连。

你们必须忍耐，使你们行完了 神的旨意，就可以得着所应许的。因为还有一点点时候，那要来的就来，并不迟延；只是义人必因信得生。他若退后，我心里就不喜欢他。我们却不是退后入沉沦的那等人，乃是有信心以致灵魂得救的人。(来10:36-39)

我们是因信而得救，因不信而沉沦。约翰·欧文在对希伯来书的注释中解释了其中的缘由：

从世界之初，在各个时代，在上帝的每一种恩典之下，唯有信心一直是教会中活出对上帝的敬虔、获得应许、承受永生的唯一原则；而且直到万物终结，它仍将如此。属灵的生命在于信心；得胜在于信心；持守在于信心；救恩也在于信心：从起初便是如此。¹

因此，在本章中，我们将致力于深入研究信心这一主题。威斯敏斯特信条称信心为“称义的唯一凭藉”（11.2）。希伯来书第11章是一个令人愉悦的篇章，它呈现了一系列光辉的例证，并将我们与旧约中一些最伟大的事件联系起来。但这同时也是一个有目的的章节，其宗旨在于激励我们效法这些圣经英雄的信心，好让我们也能获得他们所蒙的救恩。

何为信 ？

希伯来书 11:1 对信心的界定，既广为引用，也深植人心：“信就是所望之事的实底，是未见之事的的确据。”这并非对信心的全然阐释——关乎信心的诸多重要真理尚未尽述其中——但它无疑是一段匠心独运的引言，引导我们思考希伯来书作者在本章中希望我们探讨的全部内涵。

1. John Owen, *An Exposition of the Epistle to the Hebrews*, 7 vols. (Edinburgh: Banner of Truth, 1991), 7:5.

何为信心？

第1节描述了信心存在的环境以及其发挥作用的方式。当人们盼望尚未拥有或显现的事物时，信心便发挥作用。就此而言，信心关乎未来。保罗在罗马书8章谈到信心的期待：“我们得救是在乎盼望；只是所见的盼望不是盼望，谁还盼望他所见的呢？但我们若盼望那所不见的，就必忍耐等候。”（罗8:24-25）信心关乎看不见的属灵实存，即那些在上帝眼中本然的样式。因此，信心所关联的，是我们尚未得着的事物，是我们所盼望却未曾得见的事物，是上帝所应许、却在我们实际经历中尚未成就的事物。

学者们对希伯来书11:1的翻译各有不同。原因在于开篇从句中的关键词 *hypostasis* 具有多重含义。在使徒们常用的旧约希腊文译本（七十士译本）中，*hypostasis* 出现了二十次，对应着十二个不同的希伯来词汇。英文标准译本（ESV）与新美国标准译本（NASB）、新修订标准译本（NRSV）将其译为“the assurance/确据”；新国际译本（NIV）译作“being sure/确信”；而英王钦定本（KJV）则采用“substance/实质”来指代所盼望之事；J.B. 菲利普斯译本则称之为“full confidence/全然的信心”。

菲利普·休斯在希伯来书注释中，阐释了“*hypostasis*”一词的四种核心释义，每种解读皆有其深意。其中第一种，正与希伯来书1:3中该词的用法相呼应——在那里，它用以描述上帝的本体与本质：“他是神荣耀所发的光辉，是神本体的真像”，这一概念在11:1中就体现为：“信就是所望之事的实底。”正如休斯所言，关键在于“信心将所应许的、因而所盼望的事物，当作真实而稳固的存在来把握，尽管目前尚未得见。”²因此，藉着信心，我们已然得着那些所盼望的事物；信心是我们持守它们的方式，藉着信心，这些事物在我们的经历中成为真实。

这正是第1节后半部分强调的信心观念，经文指出信心是“未见

2. Philip E. Hughes, *A Commentary on the Epistle to the Hebrews*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77), 439.

之事的“确据”。关键在于此处希腊词为 *elenchos*，和合本将其译为“确据”，通常指对“未见之事”的证明、证据或确证。这些事虽未显现，但它们的凭据以及我们对它们的确信，都借着信心得以实现。许多人倾向于将 *hypostasis* 译为“实底”的原因之一，是他们看到这节经文前后半段的平行关系：“信就是所望之事的实底，是未见之事的的确据。”

显然，这一观念对作者的思路至关重要。他将大量引用亚伯拉罕的事例——这位在应许之地寄居的旅人。尽管亚伯拉罕在世时那地被他人占据与控制，他却凭信心拥有那地。他的信心为他提供了所应许却未见之事的证据。关于得子的应许亦是如此。上帝将他的名字从亚伯兰（一国之父）改为亚伯拉罕（多国之父），正是基于他凭信心所持守的应许，尽管那时他仍无子嗣。这就是信心的运作方式：它使我们真实感受到并拥有所盼望却尚未经历的事物。

我们理解 *hypostasis* 的第二种方式是将其视为根基。该词的构词法支持这种解读，它由表示“之下”的前缀与表示“站立”的词根组合而成。*Hypostasis* 即支撑他物的基础，犹如建筑物的地基。圣奥古斯丁正是这样理解我们的经文——信心是蕴含终极确据的开端。我们凭信心开始的，终将以拥有和看见的方式完成。

第三，*hypostasis* 可理解为确信或把握，这也是多数译本的译法。此定义阐释了信心的本质——对未见之事的的确据与把握。该词在希伯来书 3:14（本书信另一处出现此词的经节）的用法正体现此意：“我们若将起初确实的信心坚持到底，就在基督里有份了。”信心是我们面对境况的态度，尤其是面对未知与缺乏时的态度。保罗写道：“因我们行事为人是凭着信心，不是凭着眼见。”（林后 5:7）。因着上帝的话语，我们凭信心活出与表象不同的生命。

最后，这个词可译为担保或见证。在此意义上，信心它绝非空洞的幻想，而是那些尚未得着、却在主里殷切盼望之物的产权凭证。正如那位注释者所论，“信心是我们对属天实存的‘确据’：它不仅使我们坚信这些应许真实不虚，更让我们明白自己配得拥有；它本身就是

何为信心？

一种客观的保障，确保我们终将全然领受那些祝福。因此，信心能让我们‘预先体验’属天的恩典，是神圣生命在我们里面真实开工的开端。”³信心是我们的担保，让我们预先品尝到最终将完全领受的属灵福分。

我曾说过 hypostasis 这个词至少可从四种角度理解，因此可能会产生哪种解释正确的问题。希伯来书的作者似乎刻意选用了—个含义广博丰富的词汇，所有释义都切中要害。信就是所望之事的实底，是使这些事得以成就的根基；是对上帝应许之事的确信态度；更是此刻就让我们确有所得的保证。

上帝所喜悦的

谈及对信心的理解与界定，我们可以稳妥地采用两种基本视角，或者说，我们可以围绕两个基本问题去探寻答案。第一个问题与信心的作用有关，第二个，则涉及信心的本质。若问信心有何作用，答案是：它能让那些在我们的经历中本是虚渺的事物变得真实可感；它将那些肉眼无法看见的事物呈现在我们心中。约翰·加尔文对此有精妙的论述：

上帝的灵向我们显明那些隐藏的事，这是我们的感官无法触及的认知。我们听闻蒙福之人的复活，此刻自身却仍陷在朽坏之中；我们被宣告为义，罪却仍在我们里面盘踞；我们听见自己蒙福的应许，此刻却被说不尽的苦难压得喘不过气；我们得着丰丰富富的美物应许，却常常经历饥渴；上帝宣告他必速速临到我们，我们呼求时，他却仿佛听不见。若我们不依靠所盼望的事物，若我们的心不借着上帝荣耀的话语、靠着他的灵，从黑暗之中超越这世界，我们将沦为何等光景？因此，信心被称为“信就是所望之事的实底，是未见之事的的确据。”这是再恰当不过了。⁴

3. Ceslas Spicq, cited in ibid.

4. John Calvin, *New Testament Commentaries*, 12 vols.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94), 12:157–58.

若这就是信心的作为，那么关于信心本质的答案必然与此紧密相关——信心是对那些尚未显明、但已在上帝话语中应许之事的笃信。我们若相信，便是在践行那些尚未显明、却被我们接纳为真实的事物。

挪亚仅仅凭着上帝的话语相信会有洪水，哪怕没有其他证据。这就是信心；亚伯拉罕如寄居者般常年漂泊，因他持守那将来之城的公民身份；或是摩西以世人眼中的软弱之姿下到埃及，要求法老释放以色列众支派。这些信徒为我们展现了信心的真实典范。他们展现出一种能转化为行动的坚定信念，尽管世界提供全然相反的见证。中国传道人倪柝声的结论十分正确：“信心总是会遇到一座山，一座似乎与上帝话语相悖的证据之山，一座在现实世界中看似矛盾的山……而要么信心移山，要么山压倒信心。二者无法并存。”⁵

那些将信心寄托于上帝及其话语，而非这个世界及其所呈现之表象的人，正是上帝所接纳的。这是第2节强调的重点，它指明了希伯来书作者在本章中的引导方向：“古人在这信上得了美好的证据。”本章接下来要记载的，是圣经中那些蒙上帝喜悦的人们，他们的故事从创世记就开始了。我们要留意的是，在每一个事例中，让这些人蒙上帝称赞的，唯有他们的信心。——无关乎天赋、成就、美貌、力量或声望，这些只能带来世人的称许。顺带一提，这也正是希伯来书第11章中我们将要研读的人物未被世俗历史记载或关注的原因。世俗所仰慕的是权力、财富、现世的荣耀与名声。因此，你在古代帝国的图书馆里找不到为亚伯拉罕等人竖立的丰碑，也找不到颂扬他们生平的碑文，因为他们所拥有的，在世人眼中毫无价值。纵然被世人轻蔑，但他们对上帝的信心，却在耶和华中使他们为大，并得着上帝的称赞与认可。在希伯来书这一章里，我们看到的是上帝的记载，是他的“名人堂”。由此，显而易见：若我们想在这短暂的一生中得蒙上帝的眷顾、认可与称赞，唯有借着持守并践行信心才能得着。

5. Watchman Nee, *The Normal Christian Life* (Wheaton, Ill.: Tyndale, 1977), 78 - 79.

何为信心？

因信窥见造物主

本章作者采用的方法是循着旧约记载的脉络，呈现不同信心伟人的事迹。为此，他从创世记首章入手，甚至从万物创造中寻找其教义的印证。“我们因着信，就知道诸世界是藉神的话造成的；这样，所看见的，并不是从显然之物造出来的。”（来 11:3）。他的观点或许看似晦涩，却尤其切合我们这个时代。宇宙的本质、万物的创造或起源，无法通过肉眼可见的证据来解释。没有信心，我们甚至无法解释自身所处的世界。

我们所处的时代信奉无神论——即一种将上帝排除在宇宙与历史之外的观念。这种生命观在当代试图解释宇宙起源的尝试中体现得最为明显。当今最流行的答案无疑是宇宙大爆炸理论，该理论认为宇宙是由一个密度极高的物质发生巨大向外爆炸而形成的。但这又引出了一个问题：“是什么引起了大爆炸？”科学家们对这个问题避而不答。拉维·撒迦利亚指出：

我们所处的宇宙在本体论层面始终萦绕着一种神秘——存在着一种无因之实存，它与我们所知的任何物质实在都截然不同，其本质必然超越物质层面。仅用物理或自然法则无法解释这一切，因为支配物质世界的法则本身无法证实这种实存的根源。要理解这个宇宙，必须追溯到某种超越物质实在的存在。⁶

唯有信仰能提供答案，无论对基督徒还是无神论者而言都是如此。非基督徒的信仰寄托于宇宙大爆炸。正如达拉斯·威拉德所言“大爆炸’已占据了上帝的角色位置，这赋予它一种神圣光环，似乎排除了我们通常会对任何物理事件提出的疑问。”⁷对唯物主义者而

6. Ravi Zacharias, *Can Man Live without God?* (Dallas: Word, 1998), 192.

7. Cited in J.P. Moreland and Kai Nielsen, *Does God Exist?* (Nashville: Thomas Nelson, 1990), 197.

言，大爆炸已具备神圣属性，使其起源问题无从追问。但基督徒的答案不在这种科学神秘主义中，而在上帝的话语里。希伯来书 11:3 告诉我们：“诸世界是藉 神的话造成的；这样，所看见的，并不是从显然之物造出来的。”宇宙是从无有中凭上帝的话语成形，唯有他在创世之前就已存在。

希伯来书的作者在此呼吁我们，要将信心锚定在上帝的话语上。若上帝的话语能从无有创造万有，那么这话语必然是我们盼望的稳固根基。诚然，若上帝的话语足以使一切存在，它也必能赐予我所需的一切。我若心中不安，上帝的话语应许赐下平安（参腓4:7），那从无中创造万物的话语，定然能为我成就这份平安，所以我要信靠这话。上帝的话语应许我们得胜（参约一5:4），即便此刻感到挫败，那创造星系的话语，难道还不足以成为我们信心的依托吗？生命、喜乐与救恩亦是如此；虽未见其形，但我们仰望上帝的话语，铭记其大能，并将心安息其中。

这便是我们区分圣经所讲的“信心”与世人所谓“盲目冒险式信心”的关键所在。信心不是盲目的信任、一厢情愿的幻想，或仅仅是人类积极态度的体现。我们信靠上帝的话语，只因它出自那位创造万物的上帝之口——正如希伯来书 1:3 所言：“常用他权能的命令托住万有。”

因此，我们的信心以上帝的话语为粮，正如耶稣受魔鬼试探时所言：“人活着，不是单靠食物，乃是靠 神口里所出的一切话。”（太4:4）。我们的信心因上帝的话语而刚强，在上帝的话语中安然稳固，并结出属灵的果实——这话语正如希伯来书作者所言，“神的道是活泼的，是有功效的”（来 4:12）。我们的信心绝非盲目，而是借着上帝确凿启示之光得以看见。正如诗篇作者所告白：“你的话是我脚前的灯，是我路上的光。”（诗 119:105）

何为信心？

信心的核心地位

这段经文关于信心及其在基督徒生活中的核心地位，其实际意义是什么？首先，如果我们所读的内容是真实的，那么信心就是我们领受救恩祝福的途径。我们的信心所抓住的那些看不见的事物是什么？那就是我们的称义、罪得赦免，以及基督的义归算给我们。只有一种方式可以领受、知晓并逐渐完全确信我们被上帝接纳，那就是通过对他话语的信心。罗马书 8:1 告诉我们：“如今，那些在基督耶稣里的就不定罪了。”上帝通过他的话语所应许的接纳，甚至超越了我们因自己的罪而感受到的定罪。我们唯独通过信心领受这种确信，信靠上帝的话语：“我们既因信称义，就藉着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得与神相和。”（罗 5:1）

使徒保罗在以弗所书开篇便颂扬“愿颂赞归与我们主耶稣基督的父 神！他在基督里曾赐给我们天上各样属灵的福气”（弗 1:3）。接着他概述了这些福分的具体内容：我们在基督里的拣选、在上帝面前成为圣洁、藉着耶稣基督得儿子的名分、通过基督宝血得蒙救赎、以及罪得赦免——这一切都源于父 神的恩典（参弗 1:4-7）。那么，这些福分如何真实地临到我们？如何改变我们的生命？如何赐予我们喜乐、盼望、力量与爱心？答案就在于信心——通过上帝的道领受并确信这些应许。所有这些都是藉着信心的管道成为我们的产业。上帝要求我们做的就是相信他儿子的福音，从而得救；唯有通过信心，我们才能体会基督为我们成就的恩典。

其次，信仰在试炼与困境中支撑着我们。使徒保罗的生平便是一个极佳的例证。他在生命尽头告诉提摩太自己在凯撒审判庭上的遭遇：

我初次申诉，没有人前来帮助，竟都离弃我；但愿这罪不归与他们。惟有主站在我旁边，加给我力量，使福音被我尽都传明，叫外邦人都听见；我也从狮子口里被救出来。主必救我脱离诸般的凶恶，也必救我进他的天国。

支撑保罗的力量源自对基督及上帝话语的信心。约翰·班扬因传福音而身陷囹圄之初，曾祈求若自由之身能更荣神益人，愿主释放他；但如果他在狱中能更好地荣耀上帝，就愿上帝的旨意成就。显然，上帝认为他在狱中更有价值——正是凭着信心，班扬在狱中写下《天路历程》，数百年来持续滋养着教会。唯有通过信心，上帝的子民才能获得力量与勇气，直面世俗与此生的试炼。这正是当今世界所需的基督教信仰，也是每个时代都需要的——一种因信心真实无伪而刚强壮胆的信仰。

第三，信心使我们在今生蒙上帝喜悦且能造就他人。这一点，我们在研读希伯来书11章中那些信心榜样时会不断看到。如第2节所言，古人因信心得蒙上帝称许。正是信心让挪亚、亚伯拉罕、摩西等人被载入圣经。他们皆非完人，却都凭信心事奉主。

在论及摩西时，J.C. 莱尔写道：“人与上帝同行，能走多远完全取决于他的信心，仅此而已。他的生命总与其信心成正比。他的平安、忍耐、勇气、热忱、行为——一切都将与其信心相符。”⁸莱尔随后列举了约翰·卫斯理、乔治·怀特菲尔德和罗伯特·默里·麦克谦等伟大基督徒，指出正是信心使他们卓越。或许有人会说，是祷告坚固了他们，对此莱尔回应道：“他们为何如此殷勤祷告？无非是因他们有充足的信心。祷告不就是信心向上帝的倾诉吗？”或许有人将他们的成就归因于勤奋与劳苦，他则反驳：“基督徒的勤奋，不正是信心在行动吗？”或许还有人认为是胆识，但“基督徒的胆识，不正是信心忠实地履行其本分吗？”因此，若我们渴望蒙上帝喜悦并对周遭的人有益，莱尔劝勉我们要持守信心：“信心是真基督徒品格的根基。只要根基端正，果实自会丰盈。属灵的兴盛总与你的信心

8.J.C.Ryle,Holiness(Durham,U.K.:EvangelicalPress,1979),144.

何为信心？

相称。信的人不仅得救，且永不再渴，必能得胜，必被坚立，必稳行于此世洪波之上，并行大能之事。”⁹

因此，让我们与门徒同声祈求：“求主加增我们的信心。”（路17:5）。我们所拥有的，再没有比信心更宝贵、更能造福他人的了——这信心借着与基督联合，拯救我们，在这世上的旷野中鼓舞我们前行，也唯独这信心能使我们蒙上帝喜悦、成为他国度中合用的器皿。若我们深知信心的至高价值，就必把时间、精力和关爱，都倾注在培育信心的事上，藐视一切与此相悖的事物。

有一件事我们可以确信：上帝必不拒绝那些向他求信心的人。耶稣说，“你们祈求，就给你们；寻找，就寻见；叩门，就给你们开门。因为凡祈求的，就得着；寻找的，就寻见；叩门的，就给他开门。”（太7:7-8）

9.Ibid.

因信称义

希伯来书11:4

亚伯因着信，献祭与 神，比该隐所献的更美，因此便得了称义的见证，就是 神指他礼物作的见证。他虽然死了，却因这信，仍旧说话。（希伯来书11:4）

当我们研读希伯来书第十一章时，会发现信心所成就的多样事工。我们往往觉得这一章是在讲那些“信心英雄”，是在聚焦这些人物本身——诚然，希伯来书的作者确实援引了旧约中奇妙的历史，也提到了其中的人物。但说到底，经文中真正要彰显的，并非这些有着各样经历的众人，而是那在他们各不相同的生命中展现出的同一种信心。作者借着这些圣经人物，将他所推崇的信心具象化，让我们清楚看见信心能成就什么，以及它所带来的种种益处。

在上一章中，我们看到了信心的两种作为：它能使将来的、未见的事物成为当下的、真实的存在。藉着信心，我们此刻便能够得着在基督里的产业。此外，信心能看见造物背后的造物主；藉着信心，我们明白

因信称义

是谁创造并维系着这宇宙。随着我们深入本章的研读，我们将看到信心所成就的更多事工：信心能讨上帝喜悦；它能行善工；它仰望属天的城；它信靠上帝的应许；它能战胜重重阻碍。这正是使徒约翰在其首封书信末尾所强调的：“使我们胜了世界的，就是我们的信心”（约一 5:4）。

该隐和亚伯

作者列举的第一个信心典范是亚伯：“亚伯因着信，献祭与神，比该隐所献的更美”（来 11:4）这指向创世记 4:1-5 记载的事件：

有一日，那人和他妻子夏娃同房，夏娃就怀孕，生了该隐，便说：“耶和华使我得了一个男子。”又生了该隐的兄弟亚伯。亚伯是牧羊的；该隐是种地的。有一日，该隐拿地里的出产为供物献给耶和华；亚伯也将他羊群中头生的和羊的脂油献上。耶和华看中了亚伯和他的供物，只是看不中该隐和他的供物。该隐就大大地发怒，变了脸色。

希伯来书指出，亚伯的祭物之所以比该隐的更美，是因着信心。对此有两种理解角度：其一，由于亚伯是有信心之人而该隐不是，故上帝悦纳亚伯的祭物却拒绝了该隐的。关键不在祭物本身，而在于献祭者的生命本质。约翰·加尔文持此观点：“亚伯的祭物比他兄弟的更蒙悦纳，惟因这祭物被信心所圣化……若非他有一颗因信洁净的心，这悦纳从何而来？”¹

这种观点的逻辑清晰可辨，也是我们衷心认同的——上帝接纳有信心之人，因而悦纳其祭物；反之拒绝缺乏信心者。使徒保罗在罗马书14:23 如此写道：“凡不出于信心的都是罪”；在加拉太书5:6 又强调：“惟独使人生发仁爱的信心才有功效”。据此标准可见，该隐因缺乏信心，所献之物必遭拒绝；而忠信的亚伯所献之祭则蒙悦纳。

1. John Calvin, New Testament Commentaries, 12 vols.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94), 12:160.

我们想要肯定这种思维方式，但这似乎不足以解释我们在创世记第4章中所看到的。旧约经文似乎强调的是两种祭物之间的差异，而不仅仅是两个人之间的区别。并非两兄弟献上相同的祭物，一个因信心被接纳，另一个因不信遭拒绝。不，祭物本身是不同的，正是在这种差异中，我们看到了一人的信心与另一人的不信。

我们或许可以从这个问题开始：当时上帝是否已下达关于他子民当献何种祭物的命令或条例？“究竟，”我们问道，“上帝向这些最初的儿女或他们的父母亚当夏娃启示了什么？”答案将我们带回前一章，具体来说，是创世记3章21节。

创世记第3章讲述了人类堕入罪恶的悲剧故事。1-7节记载蛇如何欺骗女人吃下禁果，亚当又如何与她同吃，一同违背上帝的诫命。8-13节叙述上帝在原始之罪中与人类始祖的对质，以及他们在承认过错时仍可悲地推诿责任。14-19节是上帝的诅咒，先临到蛇，再到女人，最后是亚当。随后在21节，我们看到上帝为处理他们罪恶的问题所采取的行动——这必须被视为上帝救恩信息的核心，因为这是他对罪恶最直接的回应：“耶和华 神为亚当和他妻子用皮子做衣服给他们穿。”上帝通过宰杀一只无辜的动物、无瑕疵的替代者来处理他们的罪。上帝曾说罪恶会带来死亡，这里我们看到了死亡——不是亚当夏娃的死亡（尽管死亡确实临到他们的后代），而是一个替代者的死亡，它流出血来顶替他们，献上自己的清白来遮盖他们的罪污。伟大的布道家乔治·怀特菲尔德正确地将这与耶稣及其十字架受死联系起来：

上帝为我们始祖制作的皮衣，岂不正是耶稣基督之义应用于信徒心灵的预表？经上记着那些皮衣是用兽皮制成的……那些牲畜被宰杀献祭，是为纪念此后将要献上的伟大祭牲——耶稣基督。上帝为亚当和夏娃披上这些被杀牲畜的皮，是要让他们明白：他们赤身露体的羞耻，需要借着上帝羔羊牺牲所成就的义来遮盖。²

2. George Whitefield, "The Lord Our Righteousness," sermon 14 in *Select Sermons of George Whitefield* (Edinburgh: Banner of Truth, 1958), 117.

上帝向罪人揭示了他们应当如何亲近他。在此，他教导罪人应当献上怎样的祭物。我们必须据此来评估亚伯与该隐所献祭物孰优孰劣：“有一日，该隐拿地里的出产为供物献给耶和华”（创 4:3）。这样的供物对该隐而言必有许多可取之处——这是他辛勤劳作的成果。上帝在诅咒中对亚当说过，“你必汗流满面才得糊口”（创 3:19）。因此该隐献给上帝的，正是通过艰辛劳动所得，正如农耕至今仍需付出汗水。此外，这供物想必外观美丽、悦人眼目、滋味甘甜。

那么，该隐的供物问题何在？它未涉及流血。这正是亚伯与该隐供物的关键区别：“亚伯也将他羊群中头生的和羊的脂油献上。”（创 4:4）。遵循上帝为其父母设立的范式（这范式无疑由亚当夏娃教导给他），亚伯献上的祭物预表了无瑕疵替代者赎罪之死。因着信，亚伯的祭物比该隐的更美，不仅因亚伯的信心使其更美，更因他凭信心献上了上帝所设立的、作为接纳罪人之法的祭物。

唯一的道路

从这段经历中，我们学到了几个重要教训。首先，我们看到罪人唯有通过信靠上帝所预备的祭物之血，才能被称为义或被上帝接纳。这是希伯来书反复强调的教义。第九章提到基督的血为信靠他的人开启了天堂之门：“像这样，基督既然一次被献，担当了多人的罪”（来 9:28）。同样，希伯来书 7:27 向我们阐明十字架的意义：“他不像那些大祭司，每日必须先为自己的罪，后为百姓的罪献祭；因为他只一次将自己献上，就把这事成全了。”

这意味着你不能随心所欲地来到上帝面前。你不能仅仅宣称自己相信上帝，然后自行决定如何亲近他。这正是该隐的问题所在——他试图自行设定接近上帝的条件，按照自己的设计献上祭物。

当上帝拒绝他和他的自以为义的敬拜时，他是何等愤懑。

实际上只有两种献祭，来到上帝面前的道路也只有两种：一种指向我们自己的行为、自己的功德、自己的义；另一种则指向耶稣基督——他为我们的罪被钉十字架，替我们受死，为我们的罪付上了代价。除非我们来到上帝面前，承认自己的罪孽与对他恩典的需要，并接受他赐下独生子为我们代赎的恩典，否则就是在拒绝他所预备的唯一道路。这样，我们终将被拒绝，因自己的罪被定罪，并承受地狱永火的煎熬。然而人们仍执意拒绝上帝预备的道路，尤其在那些否认或淡化福音的教会中更是如此。詹姆斯·M·博伊斯在他的创世记注释中写道：“这正是许多‘虔诚的宗教徒’的问题所在。他们带着自以为高尚的审美来到上帝面前，希望因自己华美的祭物而蒙悦纳。但上帝拒绝了他们和他们不敬虔的敬拜。没有流血的救赎，没有基督，也就没有真正的基督教——无论他们的仪式多么华美。”³

我们应当将最好的献给上帝。我们应当以美好的敬拜来尊崇他，因他配得我们献上至善。再没有比我们竭尽所能荣耀、颂赞他的名更高的特权了。但这一切的根基，乃是那牺牲的宝血——唯有先承认自己的过犯，将信心牢牢扎根于那救赎的宝血之上，我们的献上与敬拜才蒙他悦纳。博伊斯继续写道：

人若先凭信心接受基督并他所流的宝血，便能献上他所能寻得或创造的一切美好之物。上帝必悦纳这样的奉献，因这人并非倚靠这些事物得救，而是因爱上帝、渴望表达爱慕之情而献上。唯有基于基督的牺牲，人才能来到上帝面前。⁴

你或许会想，自己正以各种方式寻求亲近上帝：或许是凭着一颗所谓的真诚之心，或许是靠着自己的善行，又或是依赖圣礼、宗教传统或教会身份。但若没有耶稣基督的宝血，这一切都只会像该隐

3. James Montgomery Boice, *Genesis, vol. 1, Creation and Fall* (Grand Rapids: Zondervan, 1982), 201.

4. *Ibid.*, 202.

因信称义

的祭物那样被拒绝，因为你没有凭信心按上帝所预备的方式来到他面前。使徒彼得曾宣告：“除他以外，别无拯救；因为在天下人间，没有赐下别的名，我们可以靠着得救”（徒 4:12）。耶稣说：“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藉着我，没有人能到父那里去。（约 14:6）。这些经文不仅指对耶稣基督某种模糊的认知，更指向他赎罪的宝血——亚伯的祭物所预表并倚靠的，就是耶稣基督在十字架上替我们受死，这代赎的牺牲是赦罪的核心。正如希伯来书 9:22所言：“若不流血，罪就不得赦免了。”

因信称义

倘若有人对希伯来书作者对信心的重视程度存有疑虑，希伯来书 11:4 便消除了所有模棱两可之处。此处他告诉我们，亚伯正是因着信才被宣告为义人：“因着信……因此便得了称义的见证。”

亚伯因信被上帝宣告为义，或称“称义”。这是圣经中一项至关重要的教导：因信称义的真理。也正因如此，那些最早领受这封信的希伯来信徒才蒙劝勉：纵然面临试探，也不可丢弃信仰。因为唯独藉着信靠基督，罪人才能被上帝称义。这一教义是福音的核心，是上帝在基督里赐予我们的好消息，正如亚伯的事例所彰显的：它清楚启示了一个罪人如何能被圣洁的上帝接纳，并被称为义人。

约翰福音 3:16 宣告：“神爱世人，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他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藉着信靠耶稣基督，倚靠他为赦免我们罪孽所成就的救赎之工，接受上帝的话语，并照他所预备的唯一道路来到他面前，我们便得赦免。正如经文所言“因信称义”。我们并非因行为称义——行为只是彰显了我们自以为的功德（这是该隐的错误及其被弃绝的根源）——而是因信称义，这信表明了我们的需要，及对上帝恩典的顺服接纳。

我们在创世记的记载中看到这一真理被强调。亚伯是个罪人，作为亚当的儿子，他堕落的人性中带着罪的败坏。然而当他带着替代者的血来到上帝面前时，“耶和华看中了亚伯和他的供物”（创4:4）。亚伯所献的血，预表着将来基督十字架上的牺牲，借此平息了上帝的忿怒。基于此，上帝欢喜地接纳了亚伯。这种接纳并非只属于亚伯；该隐本可以同样方式称义。正如上帝对忿忿不平的该隐所说：“你为什么发怒呢？你为什么变了脸色呢？你若行得好，岂不蒙悦纳？”（创4:6-7）。

因信称义对阅读这些文字的每个人都提出了同样的要求。这并非只是那些出生于基督教家庭、拥有良好关系、外表出众、行为端正或者富有之人所享有的特权，而是人人都可以通过这种方式来到上帝面前。这正是上帝为何对该隐说：“你为什么照着我所预备的恩典道路行呢？”。上帝为我们每个人预备了救赎、赦罪，并借着他自己儿子的宝血，使我们能与他恢复相交，这份恩典是向每一个人敞开的。

这一点在创世记的前几章中被有力地阐明。我们已经看到第一次献祭，当上帝用无辜动物的皮给亚当和夏娃做衣服时（参创3:21）。虽然亚当没有死，但他的罪使他被逐出伊甸园。创世记3:22-23告诉我们，他不再适合在那里与上帝同住并侍奉上帝，不再能食用生命树的果子而永远活着。但随后第24节补充了一个引人注目的细节：“于是把他赶出去了；又在伊甸园的东边安设基路伯和四面转动发火焰的剑，要把守生命树的道路。”亚当和夏娃被逐至伊甸园以东，进入因诅咒而充满罪恶的世界，归途被手持火焰剑的天使阻断。

这一意象在以色列后来的历史中变得重要，特别是在摩西时代，当时以色列人奉命建造会幕时。会幕是人们前来与上帝相会的地方，也是上帝居住在他子民中间的所在。其核心是至圣所，安放约柜——上帝在地上的宝座，里面保存着十诫法版，即他的律法。

会幕是一种可移动的建筑结构，由木制框架和帷幕构成。希伯来

因信称义

书的作者在第9章对其进行了细致研究。会幕有外院，那里是献祭之地，祭司进入前需在此洁净；接着是称为“圣所”的外室，祭司在此供职；最里面是至圣所，是上帝亲自居住的地方。至圣所中间用一层厚厚的幔子与有罪的世人相隔。

当我们阅读出埃及记中关于会幕建造的指示时，令人瞩目的是基路伯的形象要被绣在会幕的幔子上：“你要用十幅幔子做帐幕，这些幔子要用捻的细麻和蓝色、紫色、朱红色线制造，并用巧匠的手工绣上基路伯”（出 26:1）。这一细节显然具有重大意义，因为它在出埃及记中被重复了四次（出 26:1、26:31、36:8、36:35）。正如基路伯在伊甸园中持火焰剑把守通往上帝的道路，会幕幔子上象征性的基路伯也将罪人隔绝在外。

我们可以由此推断，在犯罪并被逐出伊甸园后，亚当和夏娃仍会来到伊甸园入口敬拜上帝。他们带着血祭来到基路伯把守的道路前。很可能，亚伯和该隐也是带着祭物来到此处——前者献上血祭，后者献上代表自己劳作的供物。亚伯就像后来以色列的祭司们，能够来到圣所门口，在上帝的荣光中生活侍奉。但亚伯却被守护天使阻挡在内殿之外，正如绣着基路伯图案的厚重幔子，将以色列祭司隔绝在至圣所外。

但这并非故事的终结。出埃及记对至圣所内约柜上的施恩座（即赎罪盖）作出了进一步指示：

要用精金做施恩座（施恩：或译蔽罪；下同），长二肘半，宽一肘半。要用金子锤出两个基路伯来，安在施恩座的两头。这头做一个基路伯，那头做一个基路伯，二基路伯要接连一块，在施恩座的两头。二基路伯要高张翅膀，遮掩施恩座。基路伯要脸对脸，朝着施恩座。要将施恩座安在柜的上边，又将我所要赐给你的法版放在柜里。（出 25:17-21）

虽然罪人无法直接来到上帝面前，正如亚当和亚伯都无法重返伊甸园，但一年中有一日——赎罪日，以色列的大祭司得以进入至圣所。这一日预表了将来整个时代的景象。当大祭司进入时，他会直面两个基路伯的形像。约柜上的施恩座生动描绘了通往伊甸园的门户。那里有两位威荣的天使相对而立，翅膀高展，投下他们临在的阴影。他们的目光俯视着装有上帝律法石版的约柜——这些石版已被罪人破坏。他们看见人类被拒于伊甸园外，不得见上帝的面。因为人犯了罪，就伏在死亡的审判之下，再也无法回到生命的本源之中。

但在赎罪日，大祭司前来将赎罪祭的血洒在二基路伯之间的施恩座上。于是，原先封闭的道路就此敞开。这揭示了守护基路伯的重要真理：他们不仅在没有赎罪血时封锁通往上帝的道路，更为那伟大之日保障了道路——届时真正的祭物将大开乐园之门。大祭司每年一次带着血祭来到基路伯面前的场景，象征着整个时代将由那位真正的大祭司用自己所流的真血开启。因此上帝对摩西总结施恩座的诫命时说：“我要在那里与你相会，又要从法柜施恩座上二基路伯中间，和你说我所要吩咐你传给以色列人的一切事。”（出25:22）

上帝在基路伯之间与他的子民相会——不是在园中，而是在园门口。上帝在那流淌着遮盖过犯之血的地方与他们相会。在约柜上的天使之间，安放施恩座。希腊文中称之为 *hilastērion*，这正是使徒保罗在罗马书 3:25 中用来描述上帝在耶稣基督之死中向我们展示的术语。希腊文为“上帝设立[他]为 *hilastērion*”，即施恩座。”新标点和合本圣经将翻译为“神设立耶稣作挽回祭”（罗 3:25）。关键在于，天使们一直以来所寻找的就是基督，他的到来将结束他们的守望，因此他们守护着通往上帝的道路，直到他来临。

因信称义

天使们翘首以盼的那一天终于到来了。福音书向我们述说这一日——当绣着基路伯的幔子不再仅是暂时掀开，而是从上到下彻底撕裂、永远撤去时，天使们便卸下了古老的职守。马太福音27章记载基督受死的情景：“耶稣又大声喊叫，气就断了。忽然，殿里的幔子从上到下裂为两半”（太27:50-51）。

最终，那位真正的大祭司来到基路伯把守的门前，在那里一次永远献上自己的血。天门洞开，天使们欢然离去，带走了死亡之剑。如今道路已全然敞开，并由基督亲自稳固——他就是道路。现在我们直奔他而来，不再止步于门前，而是进入园中与上帝同行。在基路伯之间，亚伯因信被称义，因他仰望那将来的祭物。如今凭着对基督的信，每个罪人都能被接纳，进入与上帝的交通，得享永生。

天使渴慕的景象

希伯来书 11:4 在论及亚伯时总结道：“他虽然死了，却因这信，仍旧说话。”信心为亚伯作见证，证明他被算为义人；如今亚伯也为信心作见证——见证其价值、宝贵，以及使信靠基督之人称义的能力。

亚伯献上信心的祭物后不久便遭杀害。该隐试图扼杀他的见证；创世记 4:8 告诉我们，该隐非但没有悔改，反而杀害兄弟，想要抹去那关于信心及其所带来的义的见证。然而，这位凭着信心生活的人，仍借着上帝的话语向我们说话。对上帝的信心永远不会被压制，因为上帝亲自使他忠仆的见证存到永远。

每当想起亚伯，我常忆起彼得关于福音的宣告：“天使也愿意详细察看这些事。”（彼前 1:12）。亚伯的信心向众天使发声；它向天使宣告了这奇事：罪人竟能归回上帝，受咒诅者竟能在天使守护之地与他相遇。当亚伯藉信心之祭蒙上帝悦纳时，守护的基路伯该是何等惊诧。

亚伯被杀时，必定也发生了同样的事：他是第一个死去的人，但也是第一个出现在天堂的人。那该是何等重大的事件啊！有史以来第一个罪人出现在圣洁荣耀的殿堂中，被洁净并披戴上帝之子的义袍。天使们必定为这恩典的奥秘惊叹不已！G·坎贝尔·摩根写道：

当这第一个代表堕落族类的灵魂，出现在那未曾沾染过污秽的至圣之光中时，那真是个伟大的时刻。他凭着信心而来，被爱赎买，代价是舍己的牺牲。正如圣经所言“天使也愿意详细察看这些事”，这必定是一个关乎生命与爱的奥秘，需要他们全神贯注，甚至可能直到各各他十字架上的救赎完成时，他们才真正领悟其中真谛。⁵

在耶稣基督降世之前，亚伯虽已离世，却见证着那将要来临的救赎——那能除去我们罪孽、使人因信而被称为义的牺牲。如今基督既已降临，亚伯的见证依然回荡，充满了喜乐的回响。我们的许多赞美诗都呼应着亚伯虽死却仍然为救主作见证的言语。霍雷修斯·博纳的诗句若传入亚伯之耳，定会令他感到亲切，因为他正是带着对救主宝血之功的信心献上了祭物：

并非我手所做，能拯救我灵魂；
并非我的刻苦己身，能使我心灵完整

.....

唯独祢的大工，可除去我罪孽；
真神羔羊，祢的宝血，能给我心安宁

.....

唯独神的恩典，宣告我得赦免；
唯独神爱子的大能，破除痛苦枷锁

.....

5. G.CampbellMorgan,TheCrisesoftheChrist(OldTappan,N.J.:FlemingRevell,1903),392.

因信称义

我称颂主基督，安息在神爱中；
坚定地口唱心和，称祂为我救主

.....

赞美恩典之神，信靠真理大能；
宣告我属祂，我主，我喜乐与光明⁶

这便是亚伯的心声。若是我们也借着信靠那同一位的宝血得称义，披戴那同样的义，像亚伯从前那样被上帝的爱接纳，我们也必发出这样的声音。

6.Horatius Bonar, "Not What My Hands Have Done," 1861.

蒙上帝喜悦的信心

希伯来书 11:5 - 6

以诺因着信，被接去，不至于见死，人也找不着他，因为 神已经把他接去了；只是他被接去以先，已经得了 神喜悦他的明证。人非有信，就不能得 神的喜悦；因为到 神面前来的人必须信有 神，且信他赏赐那寻求他的人。(希伯来书 11:5-6)

威斯敏斯特小教理问答因其第一个问题而闻名：“人生的首要目的是什么？”及其回答：“人生的首要目的就是荣耀上帝，以他为乐，直到永远。”在圣经记载的众多人物中，除了我们的主耶稣基督，没有人的生平描述会比以诺（亚当谱系中的第七代）更贴近这一标准。上帝何等爱以诺，竟直接将他接去，未让他经历死亡的痛苦。因此，在以信心英雄为主角的行列中发现以诺的身影，并不令人意外。

耐人寻味的是，创世记第 5 章对以诺生平的记载并未提及他的信心。然而希伯来书 11:6 的论述似乎正是由他的信心所引发，“人非有

信，就不能得 神的喜悦”这里的意思是，我们可以确信以诺是个有信心的人，否则他不可能像他所做的那样讨上帝的喜悦。

希伯来书第 11 章按圣经记载的时间顺序列举了信心英雄，但多位解经家指出，其中可能不仅仅是一种历史进程的呈现。具体而言，这些人物故事所展现的信心生活似乎还存在主题上的递进关系。这一点在洪水前的三位人物——亚伯、以诺和挪亚身上体现得尤为明显。

例如安德鲁·穆雷将他们描述为：亚伯代表信心的祭物，以诺代表信心的同行，挪亚代表信心的作为。¹这种递进关系确实符合圣经的教导：首先我们藉着信靠上帝在基督宝血中所预备的祭物，得以与上帝建立正确的关系；其次，在与上帝建立关系后，我们凭信心与他同行；最后，唯有如此我们才能行出信心的作为，即因上帝恩典而产生的实际善行。

亚瑟·平克认为这三位人物共同勾勒出“信心生活的轮廓”：“亚伯被首先提及，并非因他比以诺和挪亚出生更早，而是因为创世记 4 章关于他的记载，生动展现了信心生活的起点。同样，以诺紧随其后被提及，因为他身上所体现的品质，正是那位方舟建造者所预表的信心的前提。”²平克的框架勾勒出：亚伯展现了信心的敬拜，以诺体现了信心的同行，挪亚见证了信心的作为。

难以断言希伯来书作者是否怀有如此明确的框架意图，因其自身并未如此表述。他似乎主要遵循圣经叙事顺序，每个人物的刻画都旨在阐明信心的某个特定层面。然而，神圣作者确实将他们如此编排，以构建穆雷与平克所言的渐进关系。平克提醒我们圣经对基督徒生命次序的重要性：“如今人们过分强调见证与事工（‘服事’）。然而亲爱的读者，希伯来书 11 章并非以挪亚为起点。绝非如此。挪亚之前有以诺，原因在于：除非先有与上帝同行的生命，否则不可能有蒙上帝

1. Andrew Murray, *The Holiest of All* (Grand Rapids: Fleming Revell, 1993), 445 – 56.

2. Arthur W. Pink, *An Exposition of Hebrews* (Grand Rapids: Baker, 1954), 667 – 68.

悦纳的见证或事工！……而这一切，又必须以亚伯那出于信心的敬拜为先导。”³

以诺，与上帝同行

在上一章中我们看到，亚伯因信称义，因他是藉着基督的血来到上帝面前。现在我们将目光转向以诺生命中的信心之旅。圣经对这位人物的记载极少，我们所有的信息都来自创世记5章的族谱：“以诺活到六十五岁，生了玛土撒拉。以诺生玛土撒拉之后，与神同行三百年，并且生儿养女。以诺共活了三百六十五岁。以诺与神同行，神将他取去，他就不在世了。”（创5:21-24）

因此，我们所知的以诺是亚当通过塞特血脉传承的第七代族长。他六十五岁时得子玛土撒拉，在世共三百六十五年，之后未经历死亡便神秘离世。考虑到我们对此人诸多未知的信息，这似乎算不上完整的传记。但圣经揭示了一个至关重要的真相——经文中两次强调以诺“与神同行”。这简短的陈述足以成为墓志铭，深刻揭示了此人生命的特质与模式。比起世俗的头衔或成就，他与上帝同行的生命显然更为重要。

与上帝同行意味着什么？首先，这指的是一种活泼的关系，是人与上帝之间持续的相交与相伴。它意味着个人对同行者有着不断加深的认识与理解，也意味着心意与心灵愈发地契合。先知阿摩司曾提出一个正确的问题：“二人若不同心，岂能同行呢？”（摩3:3）。与上帝同行，便拥有这份亲密的团契与相伴的喜乐；其中虽有尊卑之别，正如门徒跟随主耶稣时，一位是主，一位是门徒；一位是教师，一位是学生；一位是父亲，一位是儿女，却满了彼此相属的温暖与安稳。

3. Ibid., 668.

对于基督徒生活的描述，恐怕再没有比“与上帝同行”这一概念更美的了。清教徒大师托马斯·沃森曾说：

与上帝同行，就是凭信心而行。经上记着我们“就当存着诚心和充足的信心来到神面前”（来10:22），也记着“我们乃是与父并他儿子耶稣基督相交的。”（约一1:3）。如此，我们便能在每日的生活中，凭着信心与上帝相伴同行。正如诗篇所咏：“耶和华啊，他们在你脸上的光里行走。”（诗89:15），“他们要歌颂耶和华的作为，因耶和华大有荣耀。”（诗138:5）”。这光景，如同行走在满是香料的园中，馨香之气四散弥漫，满了甘甜与喜乐。⁴

彼得·刘易斯讲述了一位中国牧师因信仰被关押在劳改所的故事。看守者派他负责清理和清空营地的厕所。每天他都要将恶臭的粪便运到田里作肥料。气味实在难闻，以至于警卫都躲得远远的，给他充足的空间工作。正因如此，这位牧师爱上了这份卑微的工作，因为在随之而来的独处中，他可以大声与上帝交谈、歌唱——这两件事在其他情况下都是被禁止的。他欢快地将工作的粪堆称为自己的园子，并歌唱道：我独自一人来到花园，此时玫瑰上还挂着露珠……他与我同行，与我交谈，他告诉我我是他珍爱的，我们在此流连分享的喜乐，无人曾知晓。⁵

这就是基督徒生活应有的样子：信心的旅程，与我们慈爱的上帝保持亲密的相交。他的同在甚至能将最恶劣的环境转化为玫瑰园，只因他与我们同在。这是何等荣耀——当上帝呼召我们信靠他时，他邀请我们与他并肩同行！因此每一天——平凡的日子、艰难的日子、欢欣的日子——都是与上帝同在的日子，是天堂的预尝：与他同在，认识他的爱，看见他的光，感受他喜悦的温暖。

4. Thomas Watson, *A Body of Divinity* (Edinburgh: Banner of Truth, 1958), 53–54.

5. C. Austin Miles, “In the Garden,” 1912.

与上帝同行本身就是目的地，但同时我们确实也在前往某处！我们在对无限与神圣的认知中成长；在上帝的引导下，我们的品格越来越像他；我们在属灵之事上不断进步。这就是基督徒的生活！它并非对事实的苍白认知，也不是对教义的刻板复述。成为基督徒就是与上帝同行，认识他并活在他同在的光中。

有趣的是，希伯来书 11:5-6 并未聚焦于“与上帝同行”的概念，而是强调“讨上帝喜悦”。原因在于希伯来书的作者引用的是旧约希腊文译本（七十士译本）而非希伯来原文。这部被众多使徒时代作者使用的希腊译本，它的一个显著特点是很少使用拟人化表述——即避免用人类术语描述上帝。圣经中提及上帝的膀臂、上帝的手或耶和华的眼目，这些都是拟人化表达。当然，严格来说上帝并无身体与双手，但他的作为与活动以人类术语被描述，是为了让我们更容易理解。

由于七十士译本反对这种表述方式，它在将希伯来文译成希腊文时常常删去拟人化的表达。希伯来书中关于以诺生平的段落就是一个典型例子。它没有直接说以诺“与神同行”，而是译为“只是他被接去以先，已经得了 神喜悦他的明证。”（来 11:5）”。希伯来书的作者评论道，以诺既然蒙上帝喜悦，就必定是凭信心而活。

我们无需因人类对神圣话语的这种干预而困扰，因为受上帝默示的新约圣经认可了这种对以诺生平的合理诠释。我们可以恰当地将“蒙上帝喜悦”这一概念视为“与上帝同行”的实践定义。若我们渴望享受与上帝的团契并感受上帝同在的喜悦，这必然源于我们对祂话语的顺服。耶稣在离世前不久曾与门徒谈及这一点：“你们要常在我里面，我也常在你们里面。”（约 15:4）、“你们若遵守我的命令，就常在我的爱里，正如我遵守了我父的命令，常在他的爱里。”（约 15:10）。虽然与上帝同行不仅仅是简单地顺服祂的命令，但顺服对于任何与上帝相交的生命而言，都是必要且不可或缺的。

信心的两大要素

我们这段经文的核心要点再次证明了信心的必要性。以诺因讨上帝喜悦，故未经历死亡就被上帝接去，这若没有信心，显然是不可能的。作者接着指出真实信心的两大要素：“人非有信，就不能得神的喜悦；因为到神面前来的人必须信有神，且信他赏赐那寻求他的人。”（来 11:6）。

第一个陈述指出信心必须有对象。如今我们常听闻信心的力量，却鲜少提及这信心的对象或内容。人们主要被告知要相信自己，而确实，自信能助你成就许多事——棒球手若自认能击中快球，成功率便更高；销售员若坚信自己的能力，成交概率也随之提升。

希伯来书中所论的信心，实则与表层理解大相径庭。乍看之下，作者仿佛仅是要求人相信“上帝存在”这一抽象观念，但深入研读会发现，他的表述与内涵要具体得多。希腊文原文的字面意思是：“凡要到上帝面前来的，都必须信有上帝。”这种表述指向信心的认信与教义层面，对此，熟悉希伯来传统的读者必然心有共鸣。这很容易让人联想到以色列最核心的信仰告白——申命记6章4节的“示玛”：以色列啊，你要听！耶和华-我们神是独一无二的主。“示玛”作为犹太信仰中至高的认信，至今仍具神圣地位。（“示玛”在希伯来语中意为“你要听”。）由此可知，作者的深意在于：“凡到上帝面前来的人，必须清楚认识上帝的本质。”

当时的犹太教基督徒读者会自然而然地联想到，出埃及记中上帝对摩西的启示。当时摩西受命前往埃及面对强盛的法老，曾问上帝：“你叫什么名字？”上帝的回答是：“我是自有永有的”；又说：“你要对以色列人这样说：‘那自有的打发我到你们这里来。’”（出 3:14）

此外，在早期教会使用的希腊文译本中，这种关联更加明显。出埃及记 3:14 写道：“我是自有永有的。”我们的作者刻意使用同样的措辞，说道：“人非有信，就不能得神的喜悦；因为到神面前来的人必须信有神，且信他赏赐那寻求他的人。”（来 11:6）

因此，信心的第一个要素关乎其内容与教义。信心必须认定圣经中的上帝，即在燃烧的荆棘丛中向摩西说话的主，是唯一的真神。唯有信靠这位上帝，这才是能使人得救的信心。他一再宣告：“因为我是神，并无别神。”（赛46:9）信心首先要认同上帝的宣告，归向他这位独一的真神。

信心的这一要素也与十诫第一条相呼应：“我是耶和华—你的神……除了我以外，你不可有别的神。”（出20:2-3）。这是对一切偶像崇拜的警告，尤其是那些与圣经抗衡的哲学和神学体系。我们的经文指出，凡亲近上帝的人都必须相信圣经中的上帝是独一真神，不可用其他任何事物取代他的地位。首先，我们来看信心的内容或对象。其次是信心的动机：“人非有信，就不能得神的喜悦；因为到神面前的人必须信有神，且信他赏赐那寻求他的人。”（来11:6）。我们不仅要相信这是真神，还必须认识到我们要与他打交道，他是我们命运与福祉的审判者与仲裁者。

一提及上帝的赏赐，总有人心生不安，仿佛这会动摇“唯独因信称义”的真理根基。他们难免会想：“若救恩成了赚取赏赐的筹码，岂不是落入了靠行为称义的误区？”但事实远非如此。此处经文仅申明一个事实：上帝是掌管赐福或定罪的主宰。信心的真谛，正在于认清并接纳这一点——我们终将面对上帝的审判，而这份审判是至关重要的。因此，我们竭力寻求他、渴望得他的喜悦。

我将这第二个要素称为信心的动机，意指信心必须转向那位施行拯救的上帝；信心必须来到他面前，寻求奖赏、寻求恩惠、寻求他的恩典。反之则是忽视他，将他对我们的看法、为我们所预备的未来视作无关紧要。这正是不信的本质：鲜少有人否认上帝的存在，但许多人否定他与我们的关联，不愿承认我们需要寻求他以得拯救。如今这现象尤为显著——多数人虽认同上帝必然存在，却从不主动寻求他，反倒将世俗的“偶像”当作渴求之物的来源，对其倾心侍奉。

这引出了一个至关重要的问题：“我必须与上帝打交道吗？我需要留意他、倾听他的话语、向他敞开心扉建立关系、让他改变我的生活方式、使他成为我整个生命的伟大盼望吗？”根据圣经中上帝亲自启示的答案，是肯定的！

尽管我们必须凭着信心来到上帝面前的原因有很多，但我仅列举两点。首先，上帝告诉我们，他是圣洁的审判者，必会惩罚每一个罪人。上帝说在末日时，他将使所有人站在他面前接受审判。启示录 20:12描绘了这一场景：“我又看见死了的人，无论大小，都站在宝座前。案卷展开了……死了的人都凭着这些案卷所记载的，照他们所行的受审判。”人们自欺欺人地认为那日自己会安然无恙，因为他们自我评价是“本质上的好人”。但根据上帝全然圣洁的标准，圣经给出了截然不同的判决。罗马书 3:23 直截了当地指出：“因为世人都犯了罪，亏缺了 神的荣耀”；罗马书 6:23 告诉我们后果：“因为罪的工价乃是死”。每一个因犯罪而站立不住的人——这包括我们所有人——都面临着这种定罪的可怖危险。因此，我们最好寻求上帝，以找到如何获得他恩惠的方法。

这正是为何我们必须正视弗朗西斯·薛华所说的“那位真实存在的上帝”的原因之一。从以诺的记载中，我们还能看到另一个积极的真理：今生之后尚有来生，那里有一位我们当以敬畏之心去认识、去享受与他同在的上帝。在永恒之中，上帝正亲自等候我们。

关于以诺最耐人寻味的一点，或许是我们尚未论及的：以诺从未经历死亡。希伯来书作者如此描述：“以诺因着信，被接去，不至于见死，人也找不着他，因为 神已经把他接去了”（来 11:5）。世人或许永远无从知晓以诺的结局，但我们知道：上帝将他从此生直接接入永生，无需经历死亡。圣经中，如此被上帝接去的仅有两人：以诺，以及被火车火马接升上天的先知以利亚。围绕这些事，人们的推测早已堆积成书，但圣经所启示的事实仅此而已，过多的臆测并无益处。

关键在于，以诺的记载向我们揭示了死后生命的存在，以及上帝能够以永生奖赏属他之人。事实上，这正是我们应当思想上帝所赐奖赏的方式——即他亲自对亚伯拉罕所说的话：“我是你的盾牌，必大大地赏赐你。”（创15:1）。还有什么赏赐能比上帝自己更值得我们渴求呢？F. F. 布鲁斯的见解十分恰当：“那些寻求他的人所渴望的赏赐，正是寻见他的喜乐；他本人就是‘我最喜乐的 神’（诗 43:4）。”⁶

我们的奖赏就是以诺所领受的，即与上帝同享的永生——这是上帝白白赐给一切信靠他之人的礼物。先前我引用过保罗在罗马书 6:23 的陈述，其中开篇就道出了我们应当寻求上帝的第一个原因：“因为罪的工价乃是死”。但这句话以第二个理由作结：“惟有 神的恩赐，在我们的主基督耶稣里，乃是永生。”我们从以诺的经历中看见了这份恩赐，这位凭信心蒙上帝喜悦的人，正是我们寻求主的最大动力。正如在亚伯身上，我们看到基督之死使我们与上帝和好的大能；同样在以诺身上，我们看到基督复活生命的大能，这正是我们因信他而得以进入的新生命。

寻找，就寻见

上帝必赏赐那些寻求他的人。那么，寻求上帝意味着什么？这并不意味着我们要像科学家探寻知识那样去寻找他。我们无需跟随晦涩的线索痕迹，急切地拼凑出一个可行的理论。不，上帝无处不在；他存在的证据此刻就在我们眼前。正如保罗所言，“自从造天地以来， 神的永能和神性是明明可知的，虽是眼不能见，但藉着所造之物就可以晓得，叫人无可推诿。”（罗 1:20）。

因此，寻求上帝意味着寻求他的恩典，寻求与他建立关系。对罪人而言，这意味着寻求赦免。就像大卫在诗篇 51 篇中所做的那样，来到他面前承认自己是罪人：“神啊，求你按你的慈爱怜恤我……我知道我的过犯；我的罪常在我面前……求你用牛膝草洁净我，我就干净；求你洗涤我，我就比雪更白”（诗 51:1-7）。牛膝草是祭司用来蘸洒祭血的

6. F. F. Bruce, *The Epistle to the Hebrews*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90), 287.

一种植物。“用牛膝草洁净我”是大卫的表达方式，大卫的这句话表明他来到上帝面前，借着神羔羊耶稣基督的宝血寻求赦免——这位羔羊担当了所有因信来到他面前之人的罪。

但寻求上帝不仅仅意味着寻求他的恩惠与赦免（这一切他已在耶稣基督里白白赐下），更包含与他建立关系。这意味着让他成为你生命的主、你的君王、导师与主宰。正如以诺所活出来的见证，与上帝同行，将生命全然献上，为要讨他喜悦。这意味着追寻我们被造的首要目的，那就是荣耀上帝并以他为乐。

寻求上帝不过是凭信心生活的另一种表述，而这正是希伯来书这一伟大篇章的核心。安德鲁·穆雷如此阐述：

信心寻求上帝；它相信上帝存在；它使心灵向上帝敞开；它谦卑俯伏，期盼上帝显明自己。认识上帝，在万事万物中看见上帝，在日常生活中感知他的同在，从而时刻与他同行——这才是人真正的尊贵；这才是信心所活出的生命；这才是耶稣撕裂幔子后完全彰显的福分。信心能够与上帝同行。⁷

那么，你若寻求他，将会寻见什么？以诺给出了答案。你将寻得生命，那超越死亡的永恒生命。它不仅指向坟墓之外的天国，更意味着今生今世便能拥有的“天国预尝”：它意味着死亡难题的终极解答。上帝免除以诺经历死亡，因他的信心蒙上帝喜悦。对我们而言，这意味着对同样战胜死亡；意味着死亡将失去其毒钩。死亡不再是终结，而是通往更丰盛生命的门户——让今生凭着信心所开始的、尚不完全的同行，在永恒中得以成全：与上帝同行，在他里面安息，以他为乐，并深知他的喜悦，这便是信心最美的赏赐。

这便只剩最后一个问题：你若寻求，就必然能寻见吗？答案不言而喻。我们的经文说“他赏赐那寻求他的人。”（来 11:6），而非你必

7. Murray, Holiest of All, 450.

须靠自己寻见他。耶稣说：“若不是差我来的父吸引人，就没有人能到我这里来的；到我这里来的，在末日我要叫他复活。”（约6:44）。这意味着，你若寻求上帝，其实正是他在先寻求你，因此你必寻见他。上帝正将你吸引到他慈爱的怀抱中，目的是让你通过信靠基督得着永生。凡寻求他的，他就以自己为赏赐；凡今生与他同行的，他必在来世接他们到自己那里，战胜死亡，进入那永不止息的喜乐团契。

信心的行动

希伯来书 11:7

挪亚因着信，既蒙 神指示他未见的事，动了敬畏的心，预备了一只方舟，使他全家得救。因此就定了那世代的罪，自己也承受了那从信而来的义。

(希伯来书 11:7)

我们对希伯来书11章中信心榜样的探讨，如今来到了挪亚的故事——他是人类历史上举足轻重的人物。挪亚与亚当有一个共同之处：如今世上每一个人都是他的后裔。因为大洪水之后，上帝借着他的家族重新延续了人类的生命。

挪亚所经历的那场大洪水是我们星球历史上的一件大事。这场灾难是由人类罪恶深重所引发的。创世记 6:5 说：“耶和华见人在地上罪恶很大，终日所思想的尽都是恶”，于是上帝发怒，毁灭了悖逆的人类，只拯救了忠信的挪亚和他的家人。不足为奇的是，从亚洲到北美洲，几乎每一种宗教和神话都记得挪亚和洪水。一块公元前1600年的苏美尔石碑记载了一位国王如何接到毁灭性洪水的警告，进而建造了一艘大船。阿卡德语中有阿特拉哈西斯史诗，讲述了在多次试图遏制

人类的邪恶无果后，一场大洪水毁灭了人类。只有阿特拉哈西斯和他的家人，在创造之神恩基的警告下，按照指示建造船只，得以逃生。这个传说似乎为巴比伦史诗吉尔伽美什提供了素材，后者讲述了一个类似的故事。¹尽管这些及其他相关记载被异教思想所歪曲，但它们都保留了对这一灾难性事件的共同记忆。

挪亚的名字似乎也在不同语言中流传下来。在古梵语中，他的名字变成了摩奴（Manu），源于表示“水”的词根“ma”，因此这个名字意为“水中的挪”。后来这名字传至古印度，在那里，摩奴被视为万民之父。埃及神话称其水神为努（Nu），而日耳曼民族神话中的始祖是曼努斯（Mannus），英语中“人”（man）一词便源于此。²

挪亚的生平事件具有重大神学意义。“公义”与“恩典”这两个词在圣经中的首次出现，便与他的记载相关。他的故事中，洪水是审判的重要象征；他所造的方舟，则是救恩的象征（参彼前3:20）。彩虹作为约的永恒象征留存至今——这是上帝置于天空中的记号，为自己存留，也立在我们与上帝的审判之间，正如耶稣如今是“更美之约的中保”（来7:22）。

如今，挪亚最为人熟知的形象或许是环保主义的象征，宛如环保界的圣诞老人。人们主要将他与拯救动物的事迹联系在一起，但在希伯来书11章中，他被铭记的原因却是他的信心。我们关于挪亚的所有论述，都证明他是一位极其伟大而重要的人物，然而在上帝眼中，使他伟大的正是他的信心。事实上，挪亚的生命恰恰浓缩了我们在希伯来书11章中读到的信心真谛——像以诺那样“与神同行”（创6:8-9），又如同亚伯，成为因信称义的继承者。

信心的典范

希伯来书11:7 开篇写道：“挪亚因着信，既蒙 神指示他未见的

1. New Bible Dictionary, ed. J. D. Douglas et al., 2d ed. (Downers Grove, Ill.: InterVarsity, 1982), 382.

2. See James M. Boice, Genesis, 3 vols. (Grand Rapids: Zondervan, 1982), 1:258 – 59.

事，动了敬畏的心，预备了一只方舟，使他全家得救。”这正印证了希伯来书11章1节对信心的定义：“信就是所望之事的实底，是未见之事的的确据。”挪亚是信心的杰出典范，他相信两件未见之事：上帝所应许的大洪水，以及藉方舟而来的救恩。关键经文描述见于创世记6:13-18：

神就对挪亚说：“凡有血气的人，他的尽头已经来到我面前；因为地上满了他们的强暴，我要把他们和地一并毁灭。你要用歌斐木造一只方舟，分一间一间地造，里外抹上松香。方舟的造法乃是这样：要长三百肘，宽五十肘，高三十肘。方舟上边要留透光处，高一肘。方舟的门要开在旁边。方舟要分上、中、下三层。看哪，我要使洪水泛滥在地上，毁灭天下；凡地上有血肉、有气息的活物，无一不死。我却要与你立约；你同你的妻，与儿子儿妇，都要进入方舟。

创世记6:3告诉我们，上帝在洪水来临前120年就对挪亚说了这些话。当时从未发生过上帝所描述的那类事件，也从未存在过那样的船只。上帝吩咐挪亚建造的方舟规模惊人——与现代战舰大小相仿——我们可以推测挪亚是在远离海洋的旱地上建造它的。这就是对未见之事的信心！尽管除了上帝的话语外，挪亚没有任何凭据，他依然选择相信。这表明对未见之事的信心等同于对上帝话语的信心，等同于对上帝应许的信心。我们之所以能在缺乏具体证据的情况下相信，是因为上帝已如此启示我们，并赐下应许。我们相信上帝本身，这就是对未见之事的信心。

这种信心要求挪亚在他那个世代独树一帜。除了他的直系亲属之外（而他们的信心强度并不明确），唯有挪亚信靠耶和华。如果我们立志凭信心而非眼见而活，这也将常常成为我们的真实写照。

挪亚还为我们树立了一个绝佳的榜样，正如希伯来书11:6所言：“人非有信，就不能得神的喜悦”我们知道挪亚蒙上帝悦纳，因为创世记6:9记载：“挪亚是个义人，在当时的世代是个完全人。挪亚与神同行。”如同以诺一样，挪亚是信心伟人，其事迹对我们深具启发性。

由于挪亚被描述为无可指摘，许多人认为他是因行为称义或靠善工取悦上帝。这种观点忽略了前文所述：“惟有挪亚在耶和華眼前蒙恩”（创 6:8）。并非他因无可指摘才蒙上帝恩典，而是他的无可指摘本身就是上帝恩典的结果。事实上，上帝的恩典是他信心的源头，而这信心又成为他善行的动力。希伯来书 11:7 强调挪亚所做的一切都是“因着信”，信心是支配挪亚所有行为与成就的准则。“挪亚因着信... 预备了一只方舟，使他全家得救”。这表明，使我们与上帝建立正确关系的信心，同样会推动我们以顺服的实际行动来讨上帝喜悦。

事实上，上帝对挪亚的要求远超过对我们的要求。上帝要挪亚相信一件前所未有、完全超乎常理且看似不可能的事。相比之下，上帝要我们相信的却是已经发生的事——即耶稣基督的受死与复活，这些事并非暗中进行，而是在历史的光照下成就，并记录于圣经中。同样，上帝应许要为挪亚成就一件难以想象的事：通过方舟在洪水中拯救他。而上帝对我们的应许，却是他已反复成就过的事，可能就发生在我们认识之人的生命。他应许藉着信靠基督赦免我们的罪，赐下圣灵并引领我们进入新生命。有些应许尚待未来实现，如死人复活。但即便这事也非新事，因耶稣已率先经历，为我们开辟了道路。和挪亚一样，我们因相信未见之事得救，唯有信靠上帝的话语、仰赖他的应许才能讨他喜悦。

信心与行为

挪亚的信心不仅为自己和家人带来救赎，成为信心的典范，更显明信心必然结出行为的果子：“挪亚因着信，既蒙 神指示他未见的事，动了敬畏的心，预备了一只方舟，使他全家得救。”（来 11:7）。

人们常常对信心与行为之间的关系感到困惑。使徒保罗坚称我们“那在行为以外蒙 神算为义”（罗 4:6）。但使徒雅各却说“信心若没有行为就是死的”（雅 2:17）。雅各接着说道：“你将你没有行为

的信心指给我看，我便藉着我的行为，将我的信心指给你看”（雅 2:18）。这种表面上的矛盾导致许多人选择其中一方而排斥另一方。例如，马丁·路德这位著名的保罗信徒和因信称义的捍卫者，就曾嘲笑雅各的书信，质疑其正典性，并称其为“稻草书信”。³

约翰·加尔文的一句名言有助于我们厘清这一问题：“我们唯独因信得救，但得救的信心从来不是孤立的。”真实且能使人得救的信心总是伴随着顺服的行为，“如同泉水涌流般从信心自然流露”。⁴

希伯来书 11章7节指出，挪亚的信心有两个自然流露的证据。第一，希腊原文用一个词表达的意思，在英文esv译本中用了三个词：“in reverent fear”（和合本译为“动了敬畏的心”）。希腊原文词是 *eula-be mtheis*。F.F.布鲁斯将其译为“怀着虔诚的关切”⁵；B.F.韦斯科特译为“出于虔诚的敬畏”⁶；菲利普·休斯则译为“以谨慎的态度留心遵行”⁷。核心在于，挪亚对上帝存着敬畏之心，这使他认真留意上帝所吩咐的每一个细节。

在创世记 6:14-21 中，我们读到关于建造方舟的详细指示概要。毫无疑问，挪亚需要这些细节来完成交付给他的任务。但他的信心之所以被称许，正是因为他尽心留意遵行上帝所吩咐的一切：“挪亚就这样行。凡 神所吩咐的，他都照样行了。”（创 6:22）。

十七世纪英格兰的清教徒与挪亚相似。“清教徒”这个称呼最早是嘲弄者因为他们细致研读和恪守上帝的话语，而加给他们的。彼时与今日一样，人们认为这种虔诚的专注是狭隘的宗教表现。他们错误地将此与法利赛人的态度等同——法利赛人并非因遵循圣经而使人困苦，乃是因人人为添加的诸多规条。然而，对圣经的顺服它不

3. *What Luther Said: A Practical In-Home Anthology for the Active Christian*, ed. Ewald M. Plass (St. Louis: Concordia, 1959), 988.

4. John Calvin, *Calvin's New Testament Commentaries*, 12 vols.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94), 12:165.

5. F. F. Bruce, *The Epistle to the Hebrews*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90), 286.

6. B. F. Westcott, *The Epistle to the Hebrews* (London: Macmillan, 1903), 358.

7. Phillip E. Hughes, *A Commentary on the Epistle to the Hebrews*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77), 463.

会束缚你，或使你狭隘。相反，顺服能使人得着释放，去行那美好、真实且有益的事。这正是雅各所说“使人自由之律法”（雅1:25）的含义。研读并遵行上帝的话语，不会限制人的成长，反而会让人不断成熟。然而，顺服基督的道路是狭窄的，需要我们有所取舍，对该持守的坚定说“是”，对该拒绝的果断说“不”。它如同方舟，将我们护在其中，使我们远离生命的洪流，在纷乱中得着安稳。耶稣教导说：“因为引到灭亡，那门是宽的，路是大的，进去的人也多；引到永生，那门是窄的，路是小的，找着的人也少。”（太 7:13-14）

这便是挪亚因信而生的生活样式。还有一项伟大的工程既源自他的信心，又成为其主要证据——挪亚的方舟。希伯来书11:1说信心是“未见之事的的确据”，而挪亚的方舟便是在雨滴落下之前，早已指向洪水的证据。

挪亚方舟为信心与行为的关系提供了经典例证。挪亚为何建造方舟？是什么促成了这一行为？正是他的信心。他“因着信”才建造方舟。这一点显而易见，因为若非确信不疑，如此举动无异于疯狂。挪亚建造方舟，只因他真切相信上帝关于洪水的预言真实不虚，洪水必将降临，若不造方舟，自己将与众人一同灭亡。

但若挪亚未曾建造方舟呢？我们该如何评价他的信心？试想挪亚声称自己相信上帝的警告，却终日无所事事、不造方舟！对此等信心我们当作何评判？我们必如雅各所言——没有行为相伴的信心是无用且死的。若挪亚连砍伐树木、绘制图纸都不曾开始，事实很简单：他根本不曾相信。但他确实相信了，因此建造了方舟。这便是信心与行为相辅相成的真谛。

对我们而言亦是如此。我们总是依据自己的信念行事，与内心真实的信条保持一致。若你相信房间里有炸弹，此刻便会夺门而出。倘若我们确信悔改并相信福音是得救的必要条件，就会逃离诱惑，至少开始砍伐罪性习惯的树木，并建造我们的信心。挪亚建造方舟耗费了120年，我们的成圣之路也需时日。但只要心存信念，至少现在就会

信心的行动

开始行动。没有逃避真理：信心与行为不可分割。正如亚历山大·麦克拉伦所言：“倘若信心在我们里面真实存在，它就必产生行为。倘若毫无影响，则证明它根本不存在。”⁸

定了那世代的罪

希伯来书 11:7 通过挪亚与他那不信的世代，对信心与不信作了鲜明对比：“因此他定了那世代的罪。”可以说挪亚从多个方面定了世界的罪，但在他定罪世界之前，我们可以确定世界早已定他的罪。雷·斯蒂德曼这样描述：

我们完全可以想象挪亚建造巨船时每日遭遇的嘲弄与讥笑——他身处离最近海洋上百英里的内陆，造一艘远超自身需求的庞然大物，完工后还往里面塞满动物！若活在当代，他恐怕会被称作“疯子挪亚”！然而耶稣用“挪亚的日子”来预表他再来之前的世界光景，并暗示信徒必须准备好面对挪亚日复一日所遭遇的那种轻蔑敌意。⁹

在这个以自我为中心的时代，基督徒的生活方式同样显得格格不入。竟然有人愿意克己、甘愿牺牲、献身于圣洁，这让周遭世界感到匪夷所思。

挪亚的信心首先通过他的见证定了那世代的罪。彼得后书 2:5 称挪亚为“传义道的”。他必定会向那些询问并嘲笑他的人解释自己的行为，说明为何要建造方舟。他警告世人审判将至，并指出方舟是得救的途径。同样，我们也当教导并解释我们所过的生活、所信的真理，以及所寻求的救恩。当世人拒绝我们的信息时，他们便因不信而受到谴责。

挪亚的见证定了那世代的罪，但我们也可以说他的信心定了那世代的罪。上帝话语的证据就明摆在世人眼前，他们却或是拒绝，或

8. Alexander Maclaren, Expositions of Holy Scripture, 11 vols.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59), 10:116.

9. Ray Stedman, Hebrews (Downers Grove, Ill.: InterVarsity, 1992), 122.

是无视。耶稣的描述尤其凸显了这种无视挪亚的态度：“当洪水以前的日子，人照常吃喝嫁娶，直到挪亚进方舟的那日；不知不觉洪水来了，把他们全都冲去。人子降临也要这样。”（太24:38-39）。正如现今时代，绝大多数人对属灵之事毫不在意；他们对所传讲的上帝的言语无动于衷，而挪亚的信心因他们的不信定了他们的罪。

约翰·加尔文指出，挪亚也通过他的得救审判了世人：“挪亚顺服上帝的命令这一事实，以他的榜样定了世人顽梗的罪；而他奇迹般从死亡中被拯救出来，证明了整个世界若配得救赎，上帝必定会保存它，但世人因不配得救而灭亡是公义的。”¹⁰挪亚的得救证明，任何人本都可以通过对上帝话语的信心得救。挪亚的得救无疑印证了他的信心和见证，而这些曾遭世人声音恶意嘲弄。亚历山大·麦克拉伦尖锐地指出：

毫无疑问，关于他的机智与智慧之言不胜枚举……直到某个清晨，大雨倾盆而下，持续四十日未曾停歇，人们才开始思忖：或许他的癫狂背后确有深意。挪亚登上方舟，雨仍不止……我好奇当洪水漫至膝头时，他们作何感想。当讥讽之言涌至唇边却被洪水淹没时，那些嘲弄与玩笑该是如何哽在喉中！¹¹

因信称义

关于挪亚的最后一项记载指出，他“自己也承受了那从信而来的义”（来 11:7）。此陈述包含两大核心要素：继承权与因信称义。

容我先阐述后者。使徒保罗在腓立比书 3 章采用了相似的论证思路，将因信称义与律法之义进行对比。他首先叙述了自己从前作为法利赛人的义：“其实，我也可以靠肉体；若是别人想他可以靠肉体，

10. Calvin, *New Testament Commentaries*, 12:166.

11. Maclaren, *Expositions of Holy Scripture*, 10:119.

我更可以靠着了。我第八天受割礼；我是以色列族、便雅悯支派的人，是希伯来人所生的希伯来人。就律法说，我是法利赛人；就热心说，我是逼迫教会的；就律法上的义说，我是无可指摘的。”（腓3:4-6）。随后他将这些置于资产负债表上衡量，指出那些他曾视为资产的，就义而言，如今却明白是负债。唯有一种资产能带来上帝所接纳的义——那就是因信而得的义。他继续写道：

只是我先前以为与我有益的，我现在因基督都当作有损的。不但如此，我也将万事当作有损的，因我以认识我主基督耶稣为至宝。我为他已经丢弃万事，看作粪土，为要得着基督；并且得以在他里面，不是有自己因律法而得的义，乃是有信基督的义，就是因信 神而来的义（腓3:7-9 和合本）

核心的论述在于最后这一点：保罗所弃绝的，是他在律法之下靠自己行为所成就的义——这种义必然有瑕疵，因而毫无用处；他所渴求的，是基督的义，这义唯独借着对基督的信才能得着。希伯来书的作者论到挪亚时，无疑也在阐明同样的真理：尽管挪亚行了许多善事，他所寻求的却不是自己那有限且不完全的义，而是从上帝而来的、借着信心得着的完美的义。

经文告诉我们，这义是挪亚通过继承获得的。因着信，他成为义的继承人；因着信，他成为上帝的儿女。正因如此，他以敬虔公义的方式行事为人是极其合宜的——因着信，挪亚是上帝的儿女，注定要继承他的丰富。继承意味着这份恩赐的源头不在于他自身的资源，而在于赐予继承权的那一位。基督之义临到我们也是如此：这是上帝赐给儿女的产业，而非我们凭己力取得的成就。此外，继承权是依据既定律法和程序确立的。保罗在罗马书 4:16 论及此事，指出我们的产业“所以人得为后嗣是本乎信，因此就属乎恩”。这原是一份礼物，我们唯有敞开心怀领受，将荣耀与赞美归给那位赐礼物的主。

这正是信之义得以如此稳固的原因。当我们以信心敞开的双手领受义为产业时，它便成为我们当得的权利，无需费力去守护。儿女并非靠着争夺或算计来持守产业，而是凭着身为父亲儿女的身份，拥有这不可剥夺的权利。同样，我们在基督里的义，藉信心作为产业领受后，既不会失落，也无法被夺去。它与我们的联结，如同父亲之名与承袭此名的孩子那般紧密。最终，我们的产业根基在于上帝至高无上的旨意，而非我们自己的意愿：“凡接待他的，就是信他名的人，他就赐他们权柄作神的儿女。这等人不是从血气生的，不是从情欲生的，也不是从人意生的，乃是从神生的。”（约 1:12-13）

既然这一切都属实，那么因信而来的这份义，比起我们试图为自己赢得的任何义，岂不是更加稳固？它比我们所能戴在自己头上的任何冠冕，都更坚稳，在主的眼中是完全无可指摘、全然悦纳的。

救赎之工

挪亚的信心对他自己和他的家人意味着救赎，而对其他人，实际上是世上其余所有人，则意味着定罪，他们都落在上帝圣洁的忿怒之下。但他信心直接带来的结果是得救，而定罪只是间接的后果。

希伯来书 11:7 说挪亚的信心“定了那世代的罪”，（来 11:7）。基督徒有时会因这样的经文受到鼓励，把定罪世界当作自己的职责；他们以揭露世界的腐朽为己任，专注于盛行的罪恶，并对最新的堕落行为群情激愤。但这似乎不是挪亚的生活方式；他为我们开辟了不同的道路。

挪亚所做的一切都是为了拯救。他成为了拯救的器皿，尽管他的信心无形中定了世人的罪，但他更是上帝恩典的使者——这也是每一位基督徒蒙召的身份。

彼得后书2章5节称挪亚是“传义道的”。这固然包含对罪的谴责和对审判的警告，但这一切都笼罩在救赎之方舟的荫蔽之下，挪亚真正的精力也倾注于此。他的信心驱使他投身于建造方舟的工作。若世

信心的行动

人拒绝进入那敞开的救恩之门，那么毁灭必将临到。但挪亚将他的劳苦指向了救赎。我们的劳苦也当有同样的影响：向他人传扬并提供救恩，祈求上帝赐给他们信心得以相信并得救。这正是基督徒凭信心倚靠上帝话语而作的工。保罗在哥林多后书5:19-20 如此说道：“这就是 神在基督里，叫世人与自己和好，不将他们的过犯归到他们身上，并且将这和好的道理托付了我们。所以，我们作基督的使者，就好像 神藉我们劝你们一般。我们替基督求你们与 神和好。”

上帝藉着我们的信心向世界宣告：要相信审判尚未到来。更要相信在基督的十字架里——那如同挪亚方舟般宽广、绵长、崇高、深邃的救赎之舟——凡信靠的人都将在风暴中获得庇护。彼得·刘易斯说得极好：

基督耶稣如今是我们的方舟：其宽广足以容纳整个世界，其坚固足以抵御生活的冲击、死亡的涨潮以及末日的动荡。在神子之中有安全，他被差遣来成为我们所有人的庇护所，那救恩正是我们迫切所需的；我们的方舟，也是通往上帝所预备新世界的安全通道。从那方舟走出，我们将继承“新天新地”（启 21:1）。¹²

上帝所要求的，就是你全心信靠他。凭着这份信心，他必亲自在你里面动工，也借着你就一切——拯救你和他人脱离将来的忿怒，引你进入他在耶稣基督里早已预备好的美好救恩。

12. Peter Lewis, *God's Hall of Fame* (Ross-shire, U.K.: Christian Focus, 1999), 52.

41

信心的前瞻

希伯来书 11:8 - 10

亚伯拉罕因着信，蒙召的时候就遵命出去，往将来要得为业的地方去；出去的时候，还不知往哪里去。他因着信，就在所应许之地作客，好像在异地居住帐棚，与那同蒙一个应许的以撒、雅各一样。因为他等候那座有根基的城，就是 神所经营所建造的。(希伯来书 11:8-10)

在希伯来书 11 章所有关于信心生活的研习中，篇幅最长、情节最复杂的当属以色列先祖亚伯拉罕的故事。他的事迹在旧约中也属于较长篇幅的记载，从创世记第 12 章一直延续到第 25 章。

亚伯拉罕的重要性再怎么强调都不为过。正是通过他，上帝赐下了使我们得救的恩典之约。因此，我们的救恩部分依赖于上帝对亚伯拉罕的信实。保罗赋予亚伯拉罕一个重要的称号：“一切未受割礼而信之人的父”（罗 4:11）。所以我们得救是作为上帝应许给亚伯拉罕的属灵后裔，他的信心也为我们提供了必须效法的榜样。因此

耶稣回应犹太人自诩为亚伯拉罕子孙的夸口时，说：“你们若是亚伯拉罕的儿子，就必行亚伯拉罕所行的事。”(约 8:39)。

在新约中，亚伯拉罕堪称信心的典范。在旧约里，他是首位因信心而备受称许的人物。创世记 15:6 记载：“亚伯兰信耶和华，耶和华就以此为他的义。”使徒保罗尤其强调亚伯拉罕是信心的楷模。保罗在罗马书第 3 章论述因信称义后，于第 4 章以亚伯拉罕的生平佐证其教义。加拉太书同样大量援引亚伯拉罕信心的先例。

鉴于这一切，希伯来书作者如此关注亚伯拉罕，便不足为奇。前文中，他已援引亚伯拉罕的榜样，描述其以坚韧信心领受上帝应许的事迹（来 6:13-15）。第 11 章关于亚伯拉罕的叙述从第 8 节延伸至第 19 节，其中四次以亚伯拉罕“因着信”开启不同论述。我们将通过四篇研读来探讨他的信心，本篇首先聚焦 8-10 节，这段经文以“亚伯拉罕因着信，蒙召的时候就遵命出去”开篇。

顺从上帝呼召的信心

亚伯拉罕的故事始于创世记 11 章末尾对其父他拉的简短生平介绍后。我们在创世记 12:1 中读到上帝对亚伯拉罕的呼召：“耶和华对亚伯兰说：‘你要离开本地、本族、父家，往我所要指示你的地去。’”亚伯拉罕的信心生活由此开始，正如我们的经文所言，他因着信“就遵命出去……出去的时候，还不知往哪里去”（来 11:8）。这不仅是亚伯拉罕救赎的开端，更是上帝救赎之工历史中一个重要的起点。

我们从亚伯拉罕身上看到，信心是对上帝呼召的回应。在亚伯拉罕信心生活的开端，强调的是上帝主动的作为——是上帝主权恩典伴随着他救赎的呼召临到。

必须认识到，亚伯拉罕得救并非因他有何特别之处，而是出于上帝主权的拣选。亚伯拉罕被选中不是因他的信心，而是因上帝的恩典。我们或许以为他被拣选是因他是个好人，但圣经却有不同观点：

“你们这追求公义、寻求耶和华的，当听我言！你们要追想被凿而出的磐石，被挖而出的岩穴。要追想你们的祖宗亚伯拉罕和生养你们的撒拉；因为亚伯拉罕独自一人的时候，我选召他，赐福与他，使他人数增多。”（赛 51:1-2）以赛亚强调的是，若非上帝恩典的主动介入，他们的祖先并无任何值得上帝眷顾之处。

约书亚记 24:2-3 的表述更为明确：“古时你们的列祖，就是亚伯拉罕和拿鹤的父亲他拉，住在大河那边侍奉别神，我将你们的祖宗亚伯拉罕从大河那边带来，领他走遍迦南全地，又使他的子孙众多。”亚伯拉罕当时并没有寻求上帝，当上帝呼召他时，他还是个拜偶像的外邦人。正如保罗在罗马书 3:11-12 所写，这也完全适用于亚伯拉罕：“没有明白的；没有寻求 神的；都是偏离正路，一同变为无用。没有行善的，连一个也没有。”亚伯拉罕之所以得救，是因为上帝主动来寻找他。他的信心是建立在上帝呼召的基础上，并回应了这呼召。这呼召全然出于恩典，是上帝至高无上的选择。詹姆斯·M·博伊斯将这个例子应用在我们身上：“上帝呼召亚伯拉罕的方式，也正是他呼召所有成为他儿女之人的方式。当我们深陷罪中、毫无认识他的可能时（弗2:1-7），上帝就临到我们。这是基督徒属灵生命历程中普遍的事实。而我们的回应无非就是相信上帝，并信靠他的应许。”¹

亚伯拉罕的故事，便由此展开：“亚伯拉罕因着信，蒙召的时候就遵命出去，往将来要得为业的地方去；出去的时候，还不知往哪里去。”（来 11:8）当时他七十五岁，住在吾珥，那是他先祖之地，当时那里是个繁荣的地方。使徒行传7:2-3，司提反告诉我们：“当日我们的祖宗亚伯拉罕在美索不达米亚还未住哈兰的时候，荣耀的 神向他显现，对他说：‘你要离开本地和亲族，往我所要指示你的地方去。’”

信心的生命始于上帝向我们显现。对亚伯拉罕而言，那显然是一次神圣的造访。对我们来说，可能是听到上帝的话语被宣讲，或是翻开并阅读圣经；也可能是从他人生命中看到基督般的样式。但无论如何，信心的起点，总是始于上帝向那些沉溺在罪中、对他无知且漠不

1. James Montgomery Boice, *Ordinary Men Called by God* (Grand Rapids: Victor, 1982), 18.

关心的人启示他自己。我们在此也看到，信心需要付出什么。亚伯拉罕必须离开他的家园、他的家人、放下他对生活的期望，前往上帝呼召他的地方。这对每一个渴望得救的人都是如此。上帝呼召我们不仅仅是相信一些抽象的事实，而是要顺服他的呼召并跟随他。亚伯拉罕的例子向我们展示了真实悔改的样子，即生命发生了决定性的改变。亚瑟·平克写道：

重生的证据在于真实的悔改：那是内在和外在与旧生活的彻底断绝，从而证明了新生的存在……当一个人真正意识到他与上帝有关时，必定会发生根本性的改变：“若有人在基督里，他就是新造的人，旧事已过，都变成新的了。”（林后 5:17）。²

对亚伯拉罕而言，这意味着在呼召时起身，前往他被命令去的地方，以此彰显他对上帝的信任。令人惊讶的是，第 8 节告诉我们，他甚至不知道自己要去哪里。亚伯拉罕没有一个清晰明确的计划，也没有一个描绘出他五年、十年或五十年后会在何处的愿景。相反，他遇见了上帝，听到了上帝的呼召，并在付出巨大代价且无疑充满困惑的情况下，顺服并出发了。信心总是要求果断的行动，并总是通过顺服上帝的命令表现出来。谈到亚伯拉罕，雅各写道关于信心与行为：“可见，信心是与他的行为并行，而且信心因着行为才得成全。”（雅 2:22）。正如平克所说，“信心与顺服永远不可分割；如同太阳与光，火与热……顺服是信心的儿女。”³

我们开启信心之旅时，并不知晓将去往何方。起初，包括亚伯拉罕在内，我们大多数人，都无法承受对未来的全然知晓：信仰之路上即将发生的一切、所需付出的一切、以及沿途将舍弃与获得的一切，都远超我们所能承受的。与我们一样，亚伯拉罕确实不知前路如何，但他已遇见上帝并听见他的呼召。他信了，因着信心便顺服前行。这远不是单凭血气能成的事，反倒更清楚显明：信心本是上帝亲手赐下的礼物，由他激发，靠他加力。

2. A. W. Pink, *An Exposition of Hebrews* (Grand Rapids: Baker, 1954), 692.

3. *Ibid.*, 695.

试想亚伯拉罕的朋友和邻居会如何看待他。当他收拾行装时，他们必定会问：“你要去哪里？”对此他只能回答：“我不知道。是上帝呼召我跟随他。”试想他们会作何反应，便会明白，你面临的处境也并无二致。当你凭着信心回应上帝的呼召，人们必会问你：为什么要丢下那些快活日子？为什么要把人生耗在上帝呼召你去做的事上？为什么非要遵行圣经，不能随大流？”你，就像亚伯拉罕时代以来的每一位信徒一样，即便心中满是挣扎，也只能如此回答：“我遇见了上帝，他呼召我去一个我不知道的地方。我必须顺服，因为我渴望凭信心在他里面得救。”

信靠上帝的应许

信心的呼召总是伴随着信心的生活；我们最初得救所凭借的同一原则，也使我们能够作为得救之人而生活。因此，我们发现对亚伯拉罕在迦南地生活的描述：“他因着信，就在所应许之地作客，好像在异地居住帐棚，与那同蒙一个应许的以撒、雅各一样。”（来 11:9）。

我们已看到顺服上帝的呼召何其艰难。但许多基督徒都领悟到，在信心生活的初期相对容易，而要在漫长岁月中持续活出那样的信心生活却愈发困难。亚伯拉罕起初顺从了上帝的召唤，后来又因相信上帝的应许而坚忍到底。上帝曾应许赐他一块土地作为产业，亚伯拉罕的信心就在于持续顺服与事奉的同时，领受这一应许。

历经波折，亚伯拉罕最终抵达上帝应许他将拥有的迦南地。然而到达后，他发现那里居住着一群拜偶像的迦南人，他们并不认识耶和华。他凭信心居住于此，并非以主人自居，而是“好像在异地居住帐棚”（来 11:9）。在这片上帝应许赐给他的土地上，他始终以客旅和寄居者的身份生活。

这描绘了信心生活的经典图景。我们如今已拥有上帝赐予的伟大应许，但这些应许大多尚未在我们的经历中显明。亚伯拉罕前往上帝

信心的前瞻

应许给他的土地，但抵达时那地仍未属于他。这向我们显明了信心生活所具有的“已然未然”特质：我们已经得着了应许，却尚未在今生得见其完全成就。这正是希伯来书11章从一开始就强调的，“信就是所望之事的实底，是未见之事的的确据。”（来11:1）

亚伯拉罕因着信，住在尚未属于他的土地上。正如司提反所言：“在这地方，神并没有给他产业，连立足之地也没有给他；但应许要将这地赐给他和他的后裔为业；那时他还没有儿子。”（徒7:5）。和我们一样，亚伯拉罕凭信心领受应许；他活在应许中，因为那应许的实底尚未临到他。即便后来他有了儿女，隐约望见未来的轮廓，他仍“在异地居住帐棚，与那同蒙一个应许的以撒、雅各一样。”（来11:9）。甚至多年后，在妻子撒拉离世时，亚伯拉罕仍需购买一块地来安葬她，这清楚证明，在这片上帝应许赐予他的土地上，他不过是客旅。

亚伯拉罕的经历告诉我们，信心的生活并非要得着上帝所有应许的实体，而是在艰难中依然相信，凭信心接受，像亚伯拉罕那样活在对上帝的信靠与依赖中。基督徒的生命自始至终都是凭信心而非眼见。菲利普·休斯写道：

凭信心开始的人也当凭信心继续，因为信心不仅是起步的原则，更是持守的准则。亚伯拉罕的信心生活并未因离开迦勒底的吾珥而终止，也未曾因最终踏足所向往之地而完结。事实上，当他抵达应许之地后所面临的境况，比当初离乡别井的呼召更严峻地考验着他的信心——在朝着未见目标前行时凭信心生活，远比抵达后发现应许的完满“尚未成就”时更容易做到。⁴

亚伯拉罕的处境在使徒彼得的第一封书信开头的问候语中得到了很好的体现。彼得当时写信给分散在小亚细亚各地的早期基督徒，他

4. Philip E. Hughes, *A Commentary on the Epistle to the Hebrews*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77), 468.

在信中如此开头：“耶稣基督的使徒彼得写信给那分散在本都、加拉太、加帕多家、亚细亚、庇推尼寄居的”（彼前 1:1）。这段描述向他们揭示了关于自身的真相——这也同样显明在亚伯拉罕的生命中。我们活在这世上，却不属于这世界；我们是客旅，而非占有者；是寄居在异邦的陌生人。这意味着基督徒不属于这个世界，而属于另一个国度。正如使徒保罗说：“我们却是天上的国民，并且等候救主，就是主耶稣基督从天上降临。”（腓 3:20）。我们的忠诚属于另一个国度。这正是我们在主祷文中所祈求的：“愿你的国降临，愿你的旨意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作为客旅，我们的长远利益并不依附于这个现今正在消逝的世界。我们在此找不到安慰，并非因为我们难以相处，而是因为我们永恒的家乡在别处，且我们对那归属之地怀有日益增长的思乡之情。

作为客旅意味着我们不爱世界上的事物。歌罗西书 3:1-3 告诉我们：“所以，你们若真与基督一同复活，就当求在上面的事；那里有基督坐在神的右边。你们要思念上面的事，不要思念地上的事。因为你们已经死了，你们的生命与基督一同藏在神里面。”因此，基督徒时常省察世俗事物对我们心灵的掌控程度总是有益的。我们必须认真对待约翰在他的第一封书信中所写的：“不要爱世界和世界上的事。人若爱世界，爱父的心就不在他里面了。因为，凡世界上的事，就像肉体的情欲、眼目的情欲，并今生的骄傲，都不是从父来的，乃是从世界来的。这世界和其上的情欲都要过去，唯独遵行神旨意的，是永远常存。”（约一 2:15-17）

基督徒世代代都是如此生活的。清教徒杰里迈亚·巴洛夫曾给出这样有益的劝诫：

圣经明确告诉我们，我们在此地要像客旅和寄居的（彼前 2:11）。想想自己的身份：你我本是客旅和寄居的，断不可指望在这世上得到满足。所以，当看见别人坐拥万贯家财，自己却一无所有时，不

必心烦意乱。为何？因为我们正要启程前往另一个国度；你们在此地不过是暂住一宿。即便你们活到百岁，与永恒相比也不过一夜之短，仿佛旅途中暂歇于客棧。⁵

因此，我们当以期待不久将在荣耀国度中醒来的姿态生活。那才是我们在基督里真正的归属。这正是彼得问候语中另一部分所描述的亚伯拉罕的境况，也是我们的写照。他写信给读者时，不仅称他们为世上的客旅，更是“照父神的先见被拣选，藉着圣灵得成圣洁，以致顺服耶稣基督，又蒙他血所洒的人”（彼前 1:2）。这就是我们的身份，这告诉我们归属何处。我们是上帝所拣选的子民，是他在基督里蒙爱的儿女。

这意味着，尽管世人视你为无物，你却是上帝所拣选的。这是一个残酷的事实：你在这里格格不入，当你凭着信心活在世俗之中时，世人不会高看你。世俗历史对亚伯拉罕只字未提是有原因的，因为亚伯拉罕及其所代表的一切，对世界既无吸引力，也无关紧要。他不是权势滔天的君王，不是名噪一时的艺人，也不是恶名昭彰的匪徒。这些才是世界瞩目的焦点。当你过着安静敬虔的生活时，世界同样不会对你多感兴趣。你不属于它，但你属于上帝。他珍视你，即使世界轻看你——正如他们轻看我们的主耶稣基督。上帝已将你分别出来，藉着圣灵使你成圣，更用耶稣的宝血将你赎回，成为他独有的产业。

我们朝圣之旅的现实常令人难以承受。我们因渴望更多财物而焦躁不安，因无法像周遭之人那般而心生怨恨。那种想在这世上扎根的欲望，以及对信仰之旅的厌倦，将许多人引入属灵的困境。正因如此，我们必须如亚伯拉罕般凭信心而活。我们依靠应许存活并滋养信心，因上帝对我们无边的爱而欢喜，铭记我们与这世界截然不同的终局。在等候之时，上帝将自己赐给我们作当下的安慰、亲

5. Jeremiah Burroughs, *The Rare Jewel of Christian Contentment* (Edinburgh: Banner of Truth, 1964), 95.

密的同伴、拯救的助力。正如先前的信心伟人们，亚伯拉罕在这世上的朝圣并非独行——因他与上帝同行。上帝曾安慰他的话，今日也对我们说：“我是你的盾牌，必大大地赏赐你。”（创15:1）。

信心之城

本段经文以对信心生活最伟大的宣告之一作结，这宣告曾激励无数信徒的心灵。第10节告诉我们，是什么支撑亚伯拉罕度过那些漫长岁月：“因为他等候那座有根基的城，就是神所经营所建造的。”

我们很容易将古人视为原始人，认为他们必然只有非常浅薄的理解力。但显然亚伯拉罕对自己的属灵地位有着高度敏锐的认知。我们要问：是什么让这个人在如此困境中活得如此英勇？答案就在这里：“因为他等候那座有根基的城”。

想象一下，亚伯拉罕曾多少次从帐篷的门帘向外眺望那片土地上的某个城市或村落。他必定渴望过那些安逸的生活。他对那片土地上的一切充满渴望，尽管那里尘土飞扬——渴望安定下来，渴望平静安稳的生活。但经文明确告诉我们，他凭着信心仰望天上的更美的事物，仰望一座远超他眼前所见的城市——一座有根基的城，不是由迦南诸王设计建造，而是由天上的主所造。

亚伯拉罕居住的帐篷——没有根基的居所，与迦南那些有属地根基的城邑，以及最终将要来临的上帝之城——那有着永恒根基的圣城，三者之间存在着鲜明的对比。亚伯拉罕渴望根基，但他选择了永恒而非转瞬即逝之物。对于这些城邑的辉煌，我们也可以如此评价。与亚伯拉罕的帐篷相比，它们必定令人叹为观止。但他将它们与上帝亲自设计建造的圣城相比——那是言语无法形容的荣耀与无限威严之城。亚伯拉罕展望未来，不满足于世界的馈赠，不为垂死人类的渣滓牺牲自己的产业。他的心属于那将要来临的圣

城，他凭着对上帝的信心将希望寄托于此。亚伯拉罕以我们常说的“永恒视角”来审视自己的处境。他以将来的与上帝同在的产业为参照来看待当下。这正是基督教信仰在匮乏与试炼中得以持守的方式。约翰·麦克阿瑟写道：

基督徒……甘愿舍弃今世的荣耀、安逸与满足，为要得着在基督里那未来的荣耀。与世人“先享受后付款”的普遍态度截然相反，基督徒情愿先付代价，后得奖赏。是什么让基督徒愿意作出如此牺牲？是基于信心的盼望，相信未来有远胜于当更美好的事物。保罗在罗马书8:18写道：“我想，现在的苦楚若比起将来要显于我们的荣耀就不足介意了。”⁶

从上帝的话语中获得永恒的视角，对于任何坚定且持之以恒的基督徒生活来说都是至关重要的。约翰·班扬的经典寓言天路历程为此提供了绝佳的写照。班扬笔下的主角基督徒像亚伯拉罕一样离开家乡，踏上了通往永恒之城的道路。沿途，他遭遇了一个又一个艰难险阻：一度偏离正途而迷失方向；后来又被名为“愚蒙”“懒惰”和“妄断”的人诱惑；接着因艰难山而精疲力竭，几乎被路上狮子的吼声吓得退缩。

最终，基督徒来到美宫，这是一个中途歇脚的地方，在这里他可以休整一番，为前方艰难的考验做好准备。他从虔诚的帮手那里获得许多帮助，当准备再次出发时，他们建议他稍作停留，登上一座能极目远眺的高山。在令人心旷神怡的群山中，他隐约望见了所追寻的目的地——圣城。这一异象使他四肢充满力量，内心坚定决心。前方仍有重重险阻：与亚玻伦的属灵争战、虚华市的迫害、穿越死荫谷的惊险逃亡。但那天上之城——那座有根基的城——的异象，极大地鼓舞他在漫长试炼之旅中继续前行。

6. John A. MacArthur Jr., *Colossians and Philemon* (Chicago: Moody, 1992), 20.

亚伯拉罕正是这样凭着信心，在异乡寄居多年：“因为他等候那座有根基的城，就是 神所经营所建造的。”（来 11:10）若要在基督信仰的道路上坚忍前行，我们也必须定睛仰望那座城。因为那是我们的终点，是我们真正的家园，尽管我们不知道通往那里的路上会经历什么。

如同启示录中的使徒约翰，我们必须凭信心被带到“一座高大的山”上，望见“那由 神那里、从天而降的圣城耶路撒冷”（启 21:10）。经上描述它“城中有 神的荣耀；城的光辉如同极贵的宝石，好像碧玉，明如水晶。”（启 21:11）。约翰告诉我们：“那城内又不用日月光照；因有 神的荣耀光照，又有羔羊为城的灯。”

（启 21:23）。那里流淌着生命水的河流，河边生长着生命树。约翰的异象以这些话作为结束：

在河这边与那边有生命树，结十二样果子，每月都结果子；树上的叶子乃为医治万民。以后再没有咒诅；在城里有 神和羔羊的宝座；他的仆人都要侍奉他，也要见他的面。他的名字必写在他们的额上。不再有黑夜；他们也不用灯光、日光，因为主 神要光照他们。他们要作王，直到永永远远。（启 22:2-5）

这座城就是我们所属之地，只要我们信靠基督，并且如今仍在信靠他。尽管旅程艰难，这正是这趟旅程引领我们前往的方向；凭着信心，我们终有一日会抵达那有根基之城的城门，在那里得见上帝的荣耀。若这些未了的话成就在我们身上，我们必能进入那城：“那些洗净自己衣服的有福了！可得权柄能到生命树那里，也能从门进城。”（启 22:14）。

这便是基督借着我们对他的信心所引领我们前往的地方。那是一生凭信心回应上帝的呼召、持守上帝的应许、以未见的上帝之城为愿景而活之后，最终得着的产业。既然这一切都是真实的，那么我们如今就必定要活出那座城的子民的样式，活出天上的王子和公主的身份——因为我们很快就要在那里居住，直到永远。

42

对应许的信心

希伯来书 11:11 - 12

因着信，连撒拉自己，虽然过了生育的岁数，还能怀孕，因为她以为那应许她的是可信的。所以从一个仿佛已死的人就生出子孙，如同天上的星那样众多，海边的沙那样无数。

（希伯来书 11:11-12）

“在世上，你们有苦难”（约 16:33）。我们的主耶稣在前往客西马尼园被捕之前，在楼上与门徒相聚的最后时刻，便是这样叮嘱他们的。彼得听见了这些话，也亲身经历了其中的真理，他在第一封书信中写道：“亲爱的弟兄啊，有火炼的试验临到你们，不要以为奇怪”（彼前 4:12）。牧者们很快就会明白，这世上有太多的艰难与忧愁。而每个人，只要活得够久，也终将亲身体会到这一点。

当我们谈论信心时，意识到困境的确定性至关重要，正如希伯来书第十一章所言。信心并非只在祝福的土壤中萌芽，也非只在阳

光普照时生长。基督徒的信心，不像对心仪球队的期待——只在连胜时热烈期待；也不像对他人的信赖——在被辜负时便轻易凋零。基督信仰之所以如此独特，正因靠对象始终配得我们信靠。我们的信心在于上帝，即便在忧伤试炼中，仍要凭信心宣告：“耶和華是我的力量，是我的诗歌；他也成了我的拯救。”（诗118:14）。

亚伯拉罕巨大的悲痛

希伯来书 11 章继续以亚伯拉罕的生平作为信心的典范，并让我们注意到上帝对他生命中巨大悲痛的医治。第 11 节写道：“因着信，连撒拉自己，虽然过了生育的岁数，还能怀孕，因她以为那应许她的是可信的。”这节经文指向上帝向亚伯拉罕宣告重大应许的时刻：“亚伯兰，你不要惧怕！我是你的盾牌，必大大地赏赐你。”（创15:1）。试想听到主如此宣告时，当时的亚伯兰（他当时的名字）非但没有欢欣，反而抱怨道：“主耶和華啊，我既无子，你还赐我什么呢？并且要承受我家业的是大马士革人以利以谢。你没有给我儿子；那生在我家中的人就是我的后嗣。”（创 15:2-3）

这一幕让我们深受鼓舞：尽管上帝赐予我们诸多厚恩，但当我们向他抱怨时，他也不会因愤怒而弃绝我们。亚伯兰在此刻与我们何其相似——他虽是惊人恩典的受益者，却因心中至珍之物未得而心碎。希伯来书的作者特意聚焦这一情境，为其描绘的信心生活画卷添上更丰富的笔触。

亚伯兰的悲痛因其名字含义“多人之父”而显得尤为尖锐。然而他已步入暮年，却未曾育有一子一女。早在多年前，上帝就应许说：“我要把这地赐给你的后裔”（创 12:7），但数十年过去，亚伯兰仍膝下无子。这在我们社会已足以引发巨大恐慌，而在亚伯兰所处的东方文化中，这更是令人煎熬的耻辱。唐纳德·格雷·巴恩豪斯指出，亚伯兰在那个商旅云集之地是一位显赫的人物。他设想商旅歌

脚时可能发生的对话。商人们本会来到亚伯兰的帐篷致以敬意。寒暄问题总是遵循固定模式：“您高寿？尊姓大名？在此定居多久了？”当商人自报家门后，亚伯兰不得不回答：“亚伯兰，多人的父”这场景必定上演了千百次，每次都比前次更令人难堪。“恭喜！那您有几位公子呢？”而亚伯兰回答：“一个都没有。”多少次，人们听到这名字与无子事实的荒谬反差时，必定强忍嗤笑。亚伯兰肯定已经对这个问题和回答习以为常，对这种处境充满了深深的怨恨。¹

巨大哀愁与渴望往往如此显露锋芒。它使原本愉快的相遇变得酸涩。单身者难以融入已婚群体，有时仅因此便回避教会。像亚伯兰夫妇这般无法生育的人，常觉孩童嬉闹声是持续的责难与重负。自认失败的男子无法忍受他人成功，自觉平庸的女子嫉妒同类中更受眷顾的美貌。生活就这样化作悲伤与嫉妒、心碎与不满的游行——无论我们拥有多少，总缺了些什么让生命苦涩。因此我们懂得亚伯兰的处境，懂得他为何以含泪怒喊回应神恩：“你既未赐我这些，还能给我什么呢！”

圣经直截了当地回应了我们不满的呼求，毫不掩饰地作出大祝福的应许。我们在亚伯兰的事例中看到这一点。创世记 15 章继续描绘了整部圣经中最奇妙的场景之一。首先，上帝应许亚伯兰，他自己的亲生子将成为他的继承人。亚伯兰此前已听过这应许，却难以置信。因此，正如上帝常做的那样，他唤起亚伯兰另一种感官体验，带他走到户外璀璨星空之下。上帝说：“你向天观看，数算众星，能数得过来吗？……你的后裔将要如此。”（创 15:5）想象这场景！亚伯兰被上帝引领至夜幕下，凝视无数繁星，作为他将得之福的度量。何等震撼的时刻！事实上，我们也知道，那震撼的力量足以胜过他一切的不信。下一节经文告诉我们亚伯兰的回应：“亚伯兰信耶和华，耶和华

1. Donald Grey Barnhouse, Expositions of Bible Doctrine Taking the Epistle to the Romans as a Point of Departure, 10 vols.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54), 4:311 - 12.

就以此为他的义。”（创 15:6）——使徒保罗将其作为我们所有人的典范：“亚伯拉罕信 神，这就算为他的义。”（罗 4:3）。

应许的上帝

上帝在这个世界上主要通过应许与他的儿女建立关系。在旧约中，以色列人是仰望未来的一群人，期待那尚未到来、尚未实现的应许。这伟大的应许在耶稣基督身上实现了，即便如此基督徒们仍在等待那些尚未到来的事物。新约时代的信徒，同样在期盼那尚未实现的应许。正如彼得后书 1:4 所说：“他已将又宝贵又极大的应许赐给我们。”

亚伯拉罕的经历至少向我们显明，上帝借着应许与我们相交有两个原因。第一个原因是，他要我们的目光超越所处的环境，就像他让亚伯拉罕举目望向高空一样。在我们的一生当中，上帝的应许不断提升我们的追求：凭自己，我们或许满足于美好的人际关系，上帝却要我们与神的儿子联合；我们渴望地上的成功，他却为我们预备天上的荣耀；我们满足于健康富足，他却为我们存留永生。

亚伯兰正是如此。他渴望得子，上帝却定意要他成为所有蒙救赎之人的父亲。上帝早已告知亚伯兰“地上的万族都要因你得福。”（创 12:3）。但亚伯兰的渴求——如同我们常有的——受限于地域与当下的经历，即现今所谓的“感知需求”。他只求商队首领高看他一眼，渴望体会凝视亲子双眸的人间喜乐，想要赢得尊重、融入群体、感受愉悦。这些也是我们的渴望。就其本身而言，这些固然美好，却远不及上帝对我们的心意。保罗提醒我们：“神为爱他的人所预备的是眼睛未曾看见，耳朵未曾听见，人心也未曾想到的。”（林前 2:9）。为了不让我们满足于那些次要的事物，上帝让我们处在有所缺乏的环境中，同时又赐下远超我们想象的丰盛应许。

对应许的信心

上帝通过应许与我们相交的第二个原因与第一个相关，也在亚伯兰的例子中显现。上帝引领我们前行，指引我们踏上征程。若我们能选择，我们都愿意在这尘世安顿下来，在这肉体的存在中扎根。可以确信，亚伯兰想必也会乐意于守着一口清澈的好井，看着膝下儿女绕膝，用泥砖垒起结实的房屋，安稳过一生。但这世界并非我们永恒的家园，不是上帝要我们永远安居之处。保罗再次告诉我们：“因为这世界的样子将要过去了”（林前 7:31）。我们本不属这地方，我们的灵魂非仅为今生而造，因此上帝以缺乏与应许的组合使我们起身，沿路前行。

当我们意识到上帝通过应许与我们互动，当我们开始寻求这些应许时，很快便会感到自己如同繁星之下的亚伯兰。上帝的应许丰盛无比，远超我们所能测度。莱尔主教说得极好：

在上帝的宝库中，对于每一种境遇，都有“应当”和“愿意”的应许。关于上帝无限的慈悲与怜悯；关于他乐意接纳所有悔改和信靠的人；关于他乐意饶恕、赦免和洗净罪魁；关于他有能力改变人心、更新我们败坏的本性；关于鼓励我们祈祷、聆听福音、来到施恩宝座面前；关于履行职责时的力量、患难中的安慰、困惑时的指引、疾病中的帮助、死亡时的慰藉、丧亲时的支持、坟墓之外的喜乐、荣耀中的奖赏——关于这一切，圣经中都有丰富的应许。除非人存着明确的目标仔细查考圣经，否则无人能领略其丰富。若有人对此有所怀疑，我只能说：“来吧，亲眼看看。”就像示巴女王在所罗门王宫中那样，你很快就会说“我先不信那些话，及至我来亲眼见了才知道人所告诉我的还不到一半。”（王上10:7）

等候的信心

亚伯兰以信心领受了上帝的伟大应许，然而随后的岁月依然艰难。他的妻子因不能生育，日子尤其苦楚。在创世记 16 章中，我们

2. J. C. Ryle, *Holiness: Its Nature, Hindrances, Difficulties, and Roots* (Durham, Eng.: Evangelical Press, 1979), 263.

我们看到她的反应：“亚伯兰的妻子撒莱不给他生儿女。撒莱有一个使女，名叫夏甲，是埃及人。撒莱对亚伯兰说：“耶和华使我不能生育。求你和我的使女同房，或者我可以因她得孩子”（创 16:1-2）。

亚伯兰与夏甲同房，她怀孕生下一子，取名以实玛利。这或许看似是祷告的应允，是上帝的赐福，但很快这种错觉就被打破了。第一个后果是亚伯兰家中陷入混乱，夏甲和撒莱不出所料地为了地位和权力爆发了激烈的争斗。此事发生在亚伯兰八十六岁时，即他抵达那地十年后。第二个问题在十三年后浮现，当时亚伯兰九十九岁。上帝前来重申最初的应许，并告知亚伯兰以实玛利不会成为蒙福之子。

撒莱的建议和亚伯兰的行为问题在于，他们试图通过人的力量来实现上帝的应许。多年的等待让亚伯兰心生疲惫，妻子的沮丧更消磨了他的决心。最终，他放弃了年迈妻子生育孩子——这从人看来根本不可能的念头，决定通过纳妾夏甲来推动事情发展。

这正是我们常常容易陷入的试探。我们深切渴望并相信上帝会按着他的智慧赐福我们，却又忍不住想“帮他一把”，凭着自己的智慧擅自行动，甚至用不义的手段去达成心中的目标。等不及婚姻的姑娘以婚前性行为来俘获男人心；渴望晋升的职员通过谎言或利用他人来获取本应属于自己的职位。我们像亚伯兰和撒莱那样，用“这是信心”来为自己开脱辩解，然而事实上，我们真正的问题是不信。当我们怀疑上帝能否成就看似不可能的事时，我们就想用自己的手段去操控那些“可能”的事。

这种情况在教会中也屡见不鲜。许多教会急于开展事工，却不愿等候他的时间表，转而采用人的方式。于是我们运用心理操纵手段制造归信的假象，殊不知唯有上帝能使灵魂真正转变。渴望教会座无虚席——上帝当然希望如此！——我们便诉诸廉价的营销手段和其他明显违背圣经的做法。尽管上帝说他的话语足以满足我们

对应许的信心

一切需要，人们太容易将撒莱抛诸脑后，转而投向看似更能生育的夏甲怀抱。每当教会这样做时，他们（像亚伯兰一样）养育了不被上帝祝福的私生子（如同以实玛利）。

创世记第 17 章记载了上帝在以实玛利十三岁时重返亚伯兰的故事。上帝在重申应许的同时向他发出挑战：“我是全能的神。你当在我面前作完全人，我就与你立约，使你的后裔极其繁多。”（创 17:1-2）上帝直面亚伯兰的不信与罪。“我是全能的神”，他如此宣告，铿锵有力地表明自己绝对值得信赖，有能力成就所应许的一切。“你当在我面前作完全人”，他随后命令道，强调顺服的要求。在责备亚伯兰不信的同时，上帝也激励他重拾信心：“我就与你立约，使你的后裔极其繁多。”（创 17:2）

亚伯兰虽已九十九岁高龄，但他与夏甲所生的孩子证明他仍有生育能力。因此，当上帝宣告他从此改名为亚伯拉罕时，无论这听起来多么令人震惊，对亚伯兰而言必定是极大的鼓舞。不再是亚伯兰“多人之父”，而是亚伯拉罕“多国之父”。上帝此举无疑是要彰显亚伯兰的信心。亚伯兰曾在信仰中跌倒，但上帝用更大的祝福作为应许的记号，扶他重新站立，呼召他再次信靠。

试想年迈的亚伯兰从这次会面归来，将独生子带到身边，宣布自己有了新名字。人们定会窃窃私语：“他终于承受不住了。要改叫亚伯一得（Abechad）——「一人之父」了吧。”当这位信心之父宣告“我不再是亚伯兰（多人之父），而是亚伯拉罕（多国之父）”时，他们该有多么震惊。这正是上帝对亚伯拉罕的要求：全然确信与委身，也是对我们每个人的要求。

关键在于信心必须等候主。亚伯兰七十五岁启程前往迦南，八十六岁时妥协与夏甲生子，九十九岁时上帝以新应许和新名使他重新站立。信心领受上帝的应许，也等候他，往往需要极漫长的岁月。

诗篇不断颂扬这一主题。诗篇 27 篇结尾写道：“要等候耶和华！”

当壮胆，坚固你的心！我再说，要等候耶和华！”。（诗27:14）诗篇37篇说：“你当默然倚靠耶和华，耐性等候他”（诗37:7）；“你当等候耶和华，遵守他的道”（诗37:34）。诗篇130篇用或许最贴近我们心扉的话语表述：“我等候耶和华，我的心等候；我也仰望他的话。我的心等候主，胜于守夜的，等候天亮，胜于守夜的，等候天亮。”

（诗130:5-6）司布真如此注释：“这是最为神圣的诫命，需要极大恩典方能践行。让灵安静，在主面前静默，以圣洁的耐心等候神意中难题得解之时——这是每个蒙恩之心当追求的。”等候主并非易事，却是智慧与信靠之心的标志，它信赖那位全能慈爱的上帝。司布真总结道：“时间于他无关紧要，愿于你也如此。上帝值得等候……作为仆人当在顺服中等待，作为后嗣当在盼望中等待，作为信徒当在期待中等待。”³

等候主就是倚靠他；就是研习并信靠他的属性。例如，就是要知道他是信实的，且常以我们未曾想过的方式显明。这需要我们委身于他的大能、良善与智慧，因这一切共同统管我们生命的轨迹——不是照我们的计划，乃是照他的旨意。这些正是诗篇所谈论的，它们劝勉我们要等候耶和华。例如诗篇27篇开篇便基于上帝的所是所行，以安慰之言启幕：“耶和华是我的亮光，是我的拯救，我还怕谁呢？耶和华是我性命的保障，我还惧谁呢？”（诗27:1）信心就是等候主。亚瑟·平克说：

信心使我得以在等候上帝应许实现之时站稳脚跟。信心在等待期间为我的心灵提供稳固的支撑。信心是相信上帝，依靠他的信实：无论风暴多么猛烈，无论等待的季节多么漫长，心灵都得以锚定，信心坚定。真实的信心必引向对未来之事笃定而坚定的期待。⁴

尽管亚伯拉罕曾陷入不信与罪恶的泥沼，但他树立了凭信心等候主的伟大榜样。罗马书4:20-21对亚伯拉罕等候的信心作了另一经典

3. Charles Haddon Spurgeon, *A Treasury of David*, 3 vols. (Peabody, Mass.: Hendrickson, n.d.), 1:172, 178.

A. W. Pink, *An Exposition of Hebrews* (Grand Rapids: Baker, 1954), 650.

对应许的信心

描述。保罗论到亚伯拉罕时写道：“并且仰望 神的应许，总没有因不信心里起疑惑，反倒因信心里得坚固，将荣耀归给 神，且满心相信 神所应许的必能做成。”

唯独恩典

希伯来书 11:11-12 似乎特指亚伯拉罕生命中的某个事件，因经文中也提到撒拉同样凭信心领受应许。事实上，这两节经文的主语究竟是亚伯拉罕还是撒拉存在争议，不同译本对此各有侧重。从上下文思路看，亚伯拉罕是主要主语（尤其与第 12 节关联），但这对哀伤的夫妇确实是共同领受了信靠上帝及其应许的恩典。

亚伯拉罕九十九岁时，上帝重申了应许，然而他仍未得着应许之子。上帝已更改了他的名字；也将他妻子的名字从撒莱改为撒拉，意为“多国之母”，表明这应许仍与她有关。是的，亚伯拉罕将成为多国之父，但不是通过他买来带上床的年轻婢女，而是通过他合法的妻子撒拉，尽管她年迈且不能生育。上帝说：“你的妻子撒莱不可再叫撒莱，她的名要叫撒拉。我必赐福给她，也要使你从她得一个儿子。我要赐福给她，她也要作多国之母；必有百姓的君王从她而出。”

（创17:15-16）

上帝坚持亚伯拉罕的后裔必须由撒拉所生，这显明救恩唯独出于恩典。上帝曾以子孙繁茂的应许赐福亚伯拉罕。我们已提及他长期无子所承受的羞耻，但还有更深远的意义——亚伯拉罕的无嗣使上帝的约似乎落空，关乎上帝的信实与救赎计划。世界将如何蒙福？救赎的后裔如何来临？是凭自然方式——倚靠行为，还是超自然方式——唯独恩典？我们在上帝的话语中找到了他明确的答案。上帝对亚伯拉罕关于撒拉的应许：“她也要作多国之母；必有百姓的君王从她而出。”（创 17:16）当时撒拉九十岁、满脸皱纹，表面看来，这确实令人发笑。事实上，亚伯拉罕也确实笑了。“亚伯拉罕就俯伏在地

喜笑，心里说：‘一百岁的人还能得孩子吗？撒拉已经九十岁了，还能生养吗？’”(创 17:17)然而，“神说：‘不然，你妻子撒拉要给你生一个儿子，你要给他起名叫以撒。我要与他坚定所立的约，作他后裔永远的约。’”(创 17:19)

这就是上帝设计的救赎方式：以超乎人预期的方式运行，将一切荣耀唯独归给他。在创世记 18 章，上帝再次重申同样的应许，这次撒拉也在场，她也笑了(创 18:12)。但创世记 21 章告诉我们，亚伯拉罕亲近她，她便生了一个儿子。他们给他起名以撒，意思是“神使我喜笑，凡听见的必与我一同喜笑”；(创 21:6)。他们不再因不信而发笑，而是因那位守约施慈爱的上帝的大能与信实，流下惊喜的泪水。

希伯来书 11:12 向我们展示了当信心等候上帝的应许时可能发生的奇迹：“所以从一个仿佛已死的人就生出子孙，如同天上的星那样众多，海边的沙那样无数。”亚伯拉罕和撒拉战胜了人性中趋向不信的自然倾向，选择信靠主。令人惊叹的是，希伯来书 11 章只字未提他们因不信而发出的笑声与怨言——这些罪已被基督的宝血洗净——只记载了上帝所纪念的信心。他们相信上帝便结为夫妻，靠着上帝的恩典，从已死的子宫中孕育出生命，成就了全然出于恩典的救赎。

圣经始终以不孕的子宫作为恩典救赎的象征。以赛亚曾豪迈写道：“你这不怀孕、不生养的要歌唱；你这未曾经过产难的要发声歌唱，扬声欢呼；因为没有丈夫的比有丈夫的儿女更多。”(赛 54:1)

这一现象升华至全新境界，当亚伯拉罕的另一位后裔——事实上是上帝始终眷顾的那位特殊后裔——并非由不孕之腹，而是由童贞之腹诞生时。不孕之腹象征着人类的失败、软弱与徒劳；童贞之腹则昭示着唯独属于上帝的作为，人类行为在其中毫无立足之地——犹如一块非经人手开凿的磐石。上帝向约瑟谈及他童贞未

对应许的信心

婚妻腹中的孩子：“她将要生一个儿子，你要给他起名叫耶稣，因他要将自己的百姓从罪恶里救出来。”（太 1:21）

童女生子告诉我们，福音达成其目的的方式并非自然或人为可控；它们不是我们可以操纵以求自身成功的工具，也不依赖于我们。上帝应许给亚伯拉罕的祝福，唯有当一位年老不育的妇人能够怀孕生子时才能实现。而在基督身上，我们发现唯有童女也能如此，我们的罪才得赦免。撒拉怀孕生子，马利亚同样如此，这告诉我们所信靠的救恩自始至终都出于上帝，唯独归荣耀于他的名。因此，让我们信靠这位能使死人复活、让祝福从不能生育的妇人腹中生出、甚至从童贞女腹中生出救主耶稣基督的上帝。

这无疑劝诫我们要为一切所需转向上帝，带着所有的渴望，信靠他的大能，并等候他赐予我们在圣经中领受的一切宝贵应许。杰里米·伯勒斯劝勉道：“每当一位敬虔的人阅读圣经……遇见一个应许时，都当用手按着它说：‘这是我产业的一部分，它属于我，我要靠它而活。’”⁵

因此，让我们认识到：我们最大的产业就是上帝自己；他最伟大的应许乃是：“我要在你们中间行走；我要作你们的神，你们要作我的子民。”（利 26:12）当我们安歇在他的应许上时，所领受的正是上帝自己。在这漫长且时而艰难的信仰人生中，他所寻求的正是我们的心，呼召我们等候他。藉着亚伯拉罕的信心，我们同样可以领受这祝福之言：“你不要惧怕！我是你的盾牌，必大大地赏赐你。”（创 15:1）

5. Jeremiah Burroughs, *The Rare Jewel of Christian Contentment* (Edinburgh: Banner of Truth, 1964), 82–83.

寻求家园的信心

希伯来书 11:13 - 16

这些人都是存着信心死的，并没有得着所应许的；却从远处望见，且欢喜迎接，又承认自己在世上是客旅，是寄居的。说这样话的人是表明自己要找一个家乡。他们若想念所离开的家乡，还有可以回去的机会。他们却羡慕一个更美的家乡，就是在天上的。所以 神被称为他们的 神，并不以为耻，因为他已经给他们预备了一座城。（希伯来书 11:13-16）

使徒保罗通过引用亚伯拉罕的例子来阐明他关于因信称义的教义。他指出亚伯拉罕是所有信主之犹太人的父，也是信主之外邦人在信仰上的父。保罗形容亚伯拉罕“他受了割礼的记号，作他未受割礼的时候因信称义的印证，叫他作一切未受割礼而信之人的父，使他们也算为义；又作受割礼之人的父，就是那些不但受割礼，并且按我们的祖宗亚伯拉罕未受割礼而信之踪迹去行的人。”（罗 4:11-12）

保罗的核心观点是：就我们与上帝的关系而言，割礼与否都无关紧要，因为亚伯拉罕在受割礼之前就已单凭信心称义。真正重要的是踏着信心的足迹前行，这些足迹是由我们的信心之父亚伯拉罕为我们铺就的。这使得我们对亚伯拉罕信心的研究超越了学术意义。若我们得救，他就是我们信心的父亲，我们理当追随他的脚步。约翰·穆雷在他的罗马书注释中写道：“‘踏着足迹前行’意味着列队行进。亚伯拉罕被视为队伍的领路人，我们不是并肩而行，而是列队跟随亚伯拉罕留下的足迹。”¹

许多人倾向于将基督徒生命仅视为过去某个决定性事件。我们谈论重生或“为耶稣做决定”，仿佛这就是基督徒生命的全部。但信心之旅的概念表明，基督徒的生命是一场朝圣之旅，其终点不在今生，而远在未来。这正是我们继续研究亚伯拉罕信心时，这段经文所要探讨的。它向我们呈现三个要点：(1) 信心旅程的终点；(2) 信心离开世俗家园；(3) 信心寻求与上帝同在的真实属天家园。

信心旅程的终点

希伯来书 11:13-16 将信心视为一场朝圣之旅。第 13 节描述了基督徒此生旅程终点的景象：“这些人都是存着信心死的，并没有得着所应许的；却从远处望见，且欢喜迎接”。此处“这些人”是否指希伯来书 11 章起首列举的所有范例（亚伯、以诺、挪亚等），还是仅指亚伯拉罕及其直系亲属，尚不确定。上下文暗示仅指后者，尽管圣经中所有被提及的信徒都可适用这番话。他们至死持守信仰，却未完全得着信心的目标。他们追寻的是今生此世未能实现的事物，所信靠的应许在其尘世生命中尚未成就：“却从远处望见，且欢喜迎接”（来 11:13）亚伯拉罕曾得子嗣的应许，也确实活着见到撒拉所生的应许之子。但一切上帝所应许的——如天上星辰般众多的后裔，以及他对

1. John Murray, *The Epistle to the Romans* (Grand Rapids: Wm. B. Eerdmans, 1968), 139.

土地的占有——这些在他尘世的生命中并未实现。他至死仍怀着此生所渴望并为之跋涉的一切希望。

这节经文看似在诉说一场悲剧。毕竟，亚伯拉罕和与他同行之人终其一生都在渴望被应许之物，渴望拥有属于自己的家园。他们为此信靠上帝，并相信他赐予的承诺，却至死都未能得见。多么灰暗的故事！对他们所代表的信仰而言，这是多么苍白的颂扬！若我们的信仰就是怀着未竟的希望死去，那诚如保罗所言，“我们若靠基督只在今生有指望，就算比众人更可怜。”（林前 15:19）

然而这告诉我们一件事：基督教并非专注于尘世与现世的宗教。圣经反复强调这一点。保罗说：“你们要思念上面的事，不要思念地上的事。”（西 3:2）。耶稣教导说：“不要为自己积攒财宝在地上，地上有虫子咬，能锈坏，也有贼挖窟窿来偷；只要积攒财宝在天上，天上没有虫子咬，不能锈坏，也没有贼挖窟窿来偷”（太 6:19-20）。

这直接反驳了当今颇为流行的一种观点：一种山寨的基督教，它主要提供的是世俗的好处。这种观点是这样的：如果你信靠耶稣，你在工作上会更出色，你会成为更好的丈夫、妻子或父母，你会压力更小，体重减轻。当然，基督教确实赋予了我们能改变现世生活的属灵资源——比如公义、平安和喜乐。但我们多么容易忘记，作基督徒意味着在这个世界上要受逼迫。我们的福气是属灵的而非物质的（参弗 1:3）。作基督徒意味着像客旅和寄居者一样生活；意味着无法与那些被罪奴役的人同流合污；意味着舍己并背起自己的十字架；意味着在基督的苦难中有份并经历争战的生命。基督徒的生命意味着与上帝和好，但与肉体、世界和魔鬼争战。基督教所提供的主要祝福根本不在今生，而在来世，在于从死里复活。事实上，即使是我们现今的祝福，虽然丰盛奇妙，也是存留在天上，并通过信心的操练来支取的。

保罗从未想过，成为一名基督徒意味着今生今世的幸福、健康和财富。相反，他承认，如果我们死后倘若无法获得巨大福分，我们倒

寻求家园的信心

不如像享乐主义者般活着，尽情享受罪中之乐的短暂欢愉。保罗曾辩称：“若死人不复活，我们就吃吃喝喝吧！因为明天要死了。”（林前15:32）这本质上是世人生活的写照，却不是基督徒应有的生活方式。基督徒深知，即便此生终结，我们所期盼的福分仍未完全得着。我们在此世是客旅，而我们的家乡、安息与财宝皆在坟墓彼岸的应许之地。希伯来书11:13写道：“这些人都是存着信心死的，并没有得着所应许的；却从远处望见，且欢喜迎接”。基督徒因确信将来的福分而满有喜乐；我们凭信心欢喜迎接并预尝那为来生所预备的应许。

由此可见，基督徒对死亡的看法与非信徒截然不同。我曾提及使徒保罗对来生的强调——这种强调塑造了他对死亡的认知。他在罗马监狱写下腓立比书时，深知自己可能殉道。对此，他的态度异常明确：“因我活着就是基督，我死了就有益处。”（腓1:21）保罗在世作为基督的仆人活着，以渴慕基督为念，因此死亡成了达成他心之所愿的途径。保罗并非求死；他愿意按主的旨意存活。但他不仅不惧怕死亡，更视其为信仰历程的巅峰时刻。

数年后，保罗因传福音再次入狱，这次他确信死亡临近。他写信给提摩太说：“那美好的仗我已经打过了，当跑的路我已经跑尽了，所信的道我已经守住了。从此以后，有公义的冠冕为我存留，就是按着公义审判的主到了那日要赐给我的”（提后4:7-8）。保罗不像这世上的人，面对死亡时回望过去，怀念昔日美好时光、辉煌成就，渴望能重来一次。对保罗而言，此生不过是通往死后世界的旅程：那里有公义的冠冕，有与主同在的荣耀家乡。无论今生多么丰盛，都只是为将来之事做的预备。相较于人在世上可能经历的任何奇事，保罗可以说：“如经上所记：神为爱他的人所预备的是眼睛未曾看见，耳朵未曾听见，人心也未曾想到的。”（林前2:9）

保罗对死亡的看法以耶稣基督的十字架为核心。正因为十字架，保罗才能宣告：“那时经上所记‘死被得胜吞灭’的话就应验了。死啊！你得胜的权势在哪里？死啊！你的毒钩在哪里？”（林前15:54-55）

这并不意味着死亡不再可怕，不再是一个敌人。它是一个敌人，但基督已通过除去我们罪孽的刑罚战胜了它。接下来的经文如此宣告：

“死的毒钩就是罪，罪的权势就是律法。感谢神，使我们藉着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得胜。”（林前15:56-57）。

威斯敏斯特小要理问答对圣经中关于信徒死亡的教导，进行了总结。37问：信徒死时从基督领受什么益处？答：信徒死时，他们的灵魂在圣洁上达于完全，并且立刻进入荣耀里；他们的身体仍旧与基督联合，安息在坟墓中，直到复活之时。

托马斯·华森同样写道：

信徒离世时便脱离了罪；他不是带着罪被提，而是从罪中得释放；他永不再有虚妄骄傲的念头，永不再使圣灵担忧……死亡击打信徒，如同天使拍彼得的肋旁，使他的铁链脱落（徒12:7）。信徒离世时便在圣洁中得以完全……哦！这是何等蒙福的特权——毫无玷污、皱纹等类的病，乃是圣洁没有瑕疵的。（弗5:27）这使信徒渴望获得通行证离去；他切望居住在那没有罪之黑色雾霭升腾的纯净空气中。²

第13节说亚伯拉罕和其他人“都是存着信心死的”。信心对于每一位上帝的儿女在临终时刻有着何等大的影响啊，除非主再来，否则我们所有人终有一天都要面对这一刻。查尔斯·司布真曾说：

坟墓是什么？它是基督徒洗去肉体污秽、穿上新衣的浴池。死亡是什么？它是等待我们为永生披上华服的更衣室；如同以斯帖用香料洁身以待君王拥抱，身体在此预备迎见主。死亡是生命之门；既然如此，我便不惧死亡。³

2. Thomas Watson, *A Body of Divinity* (Edinburgh: Banner of Truth, 1958), 296 - 97.

3. Charles Haddon Spurgeon, *Spurgeon's Sermons*, 10 vols. (Grand Rapids: Baker, n.d.), 1:229.

寻求家园的信心

亚伯拉罕面对死亡的态度颇具启发性。此处我们看到，他生前始终未能实现拥有那片土地的应许。然而创世记23章记载了他在预备后事时的举动：妻子撒拉以极高寿数离世后，亚伯拉罕为她哀恸哭泣。随后他却做了一件前所未有之事——向赫人以弗仑（当地的地主）买下麦比拉洞作为撒拉与自己的安葬之地。显然亚伯拉罕深受敬重，因以弗仑愿无偿赠地，但他坚持付款，誓要完全拥有这迦南的一隅之地。此举深意昭然：生前他是寄居的客旅，死后却要成为地主。他与撒拉的遗体将长眠于自己拥有的土地上，因他正是透过死亡，期盼着上帝应许之地的最终实现——那永恒的产业与家园。

亚伯拉罕在信仰中离世。司布真对此沉思，并在脑海中看见一座由上帝建立的陵墓，与亚伯拉罕的洞穴颇为相似，里面安息着上帝所有子民的躯体。墓碑上铭刻着第13节的经文：“这些人都是存着信心死的。”他写道：“至于那些没有信心就死去的人，他们确实死了；但对于上帝的子民，荣耀的复活正等待着他们。他们在耶稣里安睡，何等有福，他们的安眠何其温柔。”⁴

离家的信心

我们的经文将信心生活描述为一场在异乡的朝圣之旅，一段穿越生命、通往坟墓之外应许之家的旅程。13-15节关于这趟旅程提出了一个重要观点：它要求我们首先离开原先的家园。亚伯拉罕和其他人“承认自己在世上是客旅，是寄居的。说这样的话的人是表明自己要找一个家乡。他们若想念所离开的家乡，还有可以回去的机会。”

亚伯拉罕和其他人承认自己“是客旅，是寄居的”。这是直接引用自创世记23:4的经文。当亚伯拉罕去向赫人购买墓地时，他告诉他们：“我在你们中间是外人，是寄居的。”希腊原文中，希伯来书作者

4. Charles Haddon Spurgeon, "An Inscription for the Mausoleum of the Saints," Metropolitan Tabernacle Pulpit, 63 vols. (Pasadena, Tex.: Pilgrim Publications, 1973) 31:105.

用了两个词，第一个是 *xenoi*，意为“外邦人”。这是一个带有贬义的术语，指代外来者。没有人愿意被这样的词汇形容。它不仅指来自异乡之人，更暗示着格格不入、不属于此地的存在。在我们的社会里，外邦人可以逐渐同化，但希伯来书作者指出，基督徒在这个世界永远无法真正融入。另一个术语是 *parepidēmoi*，即寄居者。这些人正途经此地，前往其他目的地。在希腊文献中，该词用于形容暂居旅店之人——即便停留时间较长，他在寄居之地也无家可归。这正是经文对亚伯拉罕及其信心追随者的描述。他们承认自己是外邦人和寄居者，由此“表明自己要找一个家乡”（来11:14），即那将来的世界。

既然我们都来自某个地方，这就要求信徒离开家园以回应上帝的呼召。亚伯拉罕住在先祖之地时，上帝召唤他离开前往应许之地，在那里作客旅和寄居的。希伯来书称赞他的信心，因他未曾试图返回：“他们若想念所离开的家乡，还有可以回去的机会”（来 11:15）。没有任何事物阻隔亚伯拉罕与他的故土——除了他的信心。他不曾试图返回的事实，彰显了那份信心的力量与真实。

对于曾宣称信仰基督的人，最糟糕的评语莫过于他回到了离开的旧地。罗得的妻子只因回望所多玛就变成盐柱；她的心随目光回溯，上帝便以不信之罪审判她。出埃及时期以色列人最严重的指控，是他们抱怨旅途艰辛并渴望回到埃及为奴的日子。“他们中间的闲杂人大起贪欲的心；以色列人又哭号说：‘谁给我们肉吃呢？我们记得，在埃及的时候不花钱就吃鱼，也记得有黄瓜、西瓜、韭菜、葱、蒜。现在我们的心血枯竭了，除这吗哪以外，在我们眼前并没有别的东西。’”（民 11:4-6）。因这及诸多罪过，上帝让整代人在旷野飘流至死。同样因灵性背叛，保罗悲痛地报告一位同工的背离：“因为底马贪爱现今的世界，就离弃我往帖撒罗尼迦去了”（提后 4:10）。

与这些例子相反，有信心之人如同彼得、雅各和约翰，耶稣呼召他们作门徒。路加福音 5:11 告诉我们，“他们把两只船拢了岸，就撇下所

有的，跟从了耶稣。”（路 5:11）

我们是否真正离开了这个世界，离开了我们从前效忠之地，不仅取决于我们说什么，更在于我们如何生活。这一教导似乎在早期教会中被强调。一份极古老的文献《致丢格那妥书》就用强烈的措辞写道：“[基督徒]居住在自己的国家，却如同客旅……每一处异乡都是他们的故土，而每一处故土又成了异乡……他们存于地上，但他们的国籍却在天上。”⁵ 耶稣将此化为一个简单的挑战：“因为你的财宝在哪里，你的心也在那里。”（太 6:21）。而你的心所在的地方，无疑就是你的家。

当亚伯拉罕离开吾珥时，他不再以旧家乡定义自己，而是定睛于将要前往的应许之地。这对你而言是否属实？你如何定义自己？是什么确立了你的身份？是你的家庭背景吗？是你的种族、社会阶层或职业吗？是你的故乡或毕业的母校吗？若这些仍是你的身份认同与渴望之源，那么它们就仍是你的家。你尚未将心志寄托于那将要来临的城，就是上帝召你前往的天上家乡。你过去的效忠会拖累你，阻碍你在主面前以信心踏上真实的属灵征程。这并非指基督徒必须实际迁居（尽管可能涉及），而是我们必须将尘世中旧有的盼望、梦想与情感，置换为在基督里并指向将来国度的新生命。

基督徒越来越需要不再以旧的范畴、旧的故土来定义自己，而是着眼于我们前行的方向——那位召唤我们的主，以及我们将与之共度永恒天国的同伴。当我们的心离开尘世家园时，为敬虔而得的自由何等广大！这是多么有力的同盟，助我们弃绝世俗与罪孽，披戴属天品格！若不愿舍弃从前的家园，便无法迈向上帝所召唤的属天境地；若不愿离开，恰恰表明我们并不渴慕那更美的家乡，并不渴慕那属天的家乡。这是对我们信仰的严峻考验。正如耶稣所言：“爱父母过于爱我的，不配作我的门徒；爱儿女过于爱我的，不配

5. Cyril C. Richardson, ed., *Early Christian Fathers* (New York: Collier, 1970), 217.

作我的门徒；不背着他的十字架跟从我的，也不配作我的门徒。得着生命的，将要丧失生命；为我丧失生命的，将要得着生命。”(太10:37-39)

寻求归宿的信心

亚伯拉罕甘愿舍弃一切，此举正彰显了信心所要求的本质。信心让人离开一个家园，去寻求另一个：“他们却羡慕一个更美的家乡，就是在天上的”（来 11:16）。这不仅与“寄居与客旅”的生活理念相呼应，更是其内在的逻辑与动机。若非心之所向，人何以甘愿一生如过客般漂泊？亚伯拉罕在此世如朝圣者般生活，正是因他热切渴望那唯有凭信心才能得着、且只能在将来世界中实现的应许。他的家园别有所属——与上帝同在，在那座上帝所预备的城里，因此他如此度日实属自然。

让我换一种方式表达。我们先前已看到基督徒如何看待死亡这件事。死亡本身是可怕的；它并非好事。但对于信靠主的人而言，死亡却成了进入永生的门户。若我们相信这点，那么我们对死亡的看法将改变我们对生命的看法。我们心之所系不在此处，而在生命地平线之外。这一新的焦点转变了我们看待当前试炼与悲伤的方式。一位著名布道者在给友人的信中宣告爱妻离世时，如此表述这种态度：“我有极好的消息要传达。你所深爱之人已完成了她的征战，她的祷告已得应允，永恒的喜乐已降临她头上。我亲爱的妻子——二十年来我尘世最大慰藉的源泉——已于周二安息。”⁶并非此人不为丧妻感到悲伤，而是他明白死亡对她的意义。这意味着她终于找到并抵达了长久追寻的家园与喜乐。基督徒凭信心已在另一处看见了更美之事。我们的财宝在那里，心也随之而去。因此，我们欣然接受自己在此是客旅的事实，因为这告诉我们——我们在那里有产业。正如那首深受喜爱的圣诗所言：“我一生要背负十字架，到那日可换公义冠冕”。

6. Henry Venn, announcing the death of his wife—cited in J. C. Ryle, *Holiness* (Darlington, U.K.: Evangelical Press, 1979), 190.

怀着这样的态度，基督徒不会在此安歇，满足于次要的财富。这正是约翰·班扬在《天路历程》中所传达的，当基督徒向那些试图阻止他离开家园、对他急于舍弃舒适世俗生活感到困惑的人解释自己离去的原因时。基督徒敦促他们与他同行：“你们所撇下的一切，都不配与我寻求要享受的相比（林后4:18）。若你们愿与我同行，且持守到底，我们必得兴旺。因我所去之处，丰盛有余（路15:17）。与我同去，验证我的话。”其中一人反问：“你既舍弃全世界去追寻，所求的究竟是何物？”基督徒答道：“我寻求的是不能朽坏、不能玷污、永不衰残的基业（彼前1:4）。它被存留且稳妥地安放在天上（来11:16），到了所定的时候，必赐给那股勤寻求的人。”⁷

亚伯拉罕正是这样的人。他的信仰同样在寻找一个家园——一座上帝为他预备的天上之城。每个基督徒都多少体会过亚伯拉罕的渴望：住帐篷时望见地上的城，目睹其中欢愉却举目仰望上帝的应许，为得着后者而舍弃前者。

因此，当读到第16节总结性的话语时多么令人欣喜：“所以神被称为他们的神，并不以为耻，因为他已经给他们预备了一座城。”（来11:16）还有什么比这更美好的呢：那位圣洁、满有恩典、统管万有的上帝，对于那些信靠他、寄居世间却渴慕他所预备家园的人，竟不以他们为耻。耶稣对井边妇人说的话，同样适用于亚伯拉罕及所有追随他脚步的人：“父要这样的人拜他”（约4:23）。

亚伯拉罕在那漫长的岁月里，不以他离开的故乡或寄居之地来定义自己，而是以他所追寻的应许之乡和那位呼召他、赐下应许的上帝为身份标识。他和他的子孙甘愿被称为属上帝的人，而非属世之人，因此上帝也乐意如此宣告——正如我们在旧约中反复读到的：“我是你父亲的神，是亚伯拉罕的神，以撒的神，雅各的神。”（出3:6）。若我们愿意追随亚伯拉罕的足迹，那么我们也可以将自己的名字嵌入这神圣序列。上帝热切地对我们说：“我

要作你们的 神，你们要作我的子民。”（利 26:12）他向所有愿意倾听的人坦然宣告：“我是你们的 神。”只要我们愿意向世界宣告我们是属他的。

两起死亡事件

我们的经文谈及在信仰中死去，并领受一个家园，以替代我们在这转瞬即逝的尘世所舍弃的。在死亡时刻，拥有一个超越坟墓的更美家乡、一个由上帝亲自为我们预备的国度与城池，这是何等不同的境况！但对于那些仅以此世为家、在这贫乏垂死的世界之外别无归宿与生命的人而言，死亡又是何等悲剧。

1899年，两位显赫人物离世，他们的死亡方式鲜明体现了这种差异。第一位是罗伯特·G·英格索尔上校，哈佛大学以他之名设立了探讨不朽的英格索尔讲座，而他曾以卓越才智一生致力于驳斥基督教。那年英格索尔猝然离世，毫无准备的家人陷入彻底崩溃。妻子悲痛欲绝，坚决不许别人把遗体抬出家门，直到家人健康状况开始出现问题，才同意人们将其从家中运走。随后他的遗体被火化，他的葬礼弥漫着惊惶与绝望，连当时的报纸都对此议论纷纷。死亡临到此人时毫无希望，只剩无法挽回的悲剧。

同年离世的另一位是伟大的基督教布道家德怀特·L·慕迪。他的健康状况已恶化多时，家人围聚在病榻旁。临终那天清晨，儿子听见他高呼：“大地在后退，天堂正敞开，上帝在召唤。”儿子说道，“父亲，您是在做梦吧。”但慕迪回答：“不，威尔，这不是梦。我已跨过天门，看见了孩子们的笑脸。”慕迪似乎恢复了些许生气，随后又开始陷入弥留。“这就是死亡吗？”人们听见他低语，“并不可怕，没有幽谷。这是至福，是荣耀时刻。”此时女儿赶来，开始为他祷告祈求康复。“不，不，艾玛，”他说，“别为此祷告。上帝在召唤。这是我的加冕日，我期盼已久。”不久后慕迪安息主怀，家人确信他已进入天国。他的葬礼成了凯旋与喜乐的盛会，与会者高唱圣诗赞美

上帝：“死啊！你得胜的权势在哪里？死啊！你的毒钩在哪里？”
(林前 15:55)他们如此宣告。

如同亚伯拉罕的足迹，基督徒已寻得他在尘世旅途中始终追寻的家园。他未曾以上帝为耻，如今上帝也不以他为耻。他今生为上帝而活，舍弃世俗的欢愉与荣耀，上帝便为他预备了一座城——彼得称之为“不能朽坏、不能玷污、不能衰残、为你们存留在天上的基业。”(彼前1:4)

此刻，他可与保罗同声宣告：“从此以后，有公义的冠冕为我存留，就是按着公义审判的主到了那日要赐给我的；不但赐给我，也赐给凡爱慕他显现的人。”(提后 4:8)

受试炼的信心

希伯来书 11:17 - 19

亚伯拉罕因着信，被试验的时候，就把以撒献上；这便是那欢喜领受应许的，将自己独生的儿子献上。论到这儿子，曾有话说：“从以撒生的才要称为你的后裔。”他以为 神还能叫人从死里复活；他也仿佛从死中得回他的儿子来。(希伯来书 11:17-19)

创世记 22 章记载上帝来到亚伯拉罕面前试验他。这是创世记中第五次记载上帝向亚伯拉罕显现。首次出现在第 12 章，那是上帝最初呼召亚伯拉罕之时。第 15 章上帝降临，应许亚伯拉罕的后裔将如天上繁星。第 17 章上帝前来引导偏离信心的亚伯拉罕回归正途——此前他因与夏甲的事件而偏离。第 18 章耶和华的使者向亚伯拉罕和撒拉显现，宣告应许之子即将诞生，并要处理所多玛和蛾摩拉的罪恶问题。在这五次相遇中，第一次上帝呼召亚伯拉罕建立信心；第二、三次上帝坚固他的信心；第四次上帝赏赐他的信心。现在，在这第五次显现中，上帝要考验他的信心。这

受试炼的信心

是亚伯拉罕与上帝之间第五次也是最后一次重要的相遇，在这次相遇中，他的信心将受到最严峻的考验。

新约证实上帝会试炼他子民的信心。彼得前书第1章中，使徒论及各样试炼后补充道：“叫你们的信心既被试验，就比那被火试验仍然能坏的金子更显宝贵，可以在耶稣基督显现的时候得着称赞、荣耀、尊贵。”（彼前 1:7）上帝的旨意是通过试炼坚固信心，藉由他亲自设定的考验来验证信心的真实。

亚伯拉罕的信心受试验

上帝以人能想象的最大试炼考验亚伯拉罕：“神说：“你带着你的儿子，就是你独生的儿子，你所爱的以撒，往摩利亚地去，在我所要指示你的山上，把他献为燔祭。”（创 22:2）

首先，这是对亚伯拉罕对上帝忠诚的一次考验。虔诚侍奉上帝是其律法的核心：“你要尽心、尽性、尽力爱耶和华-你的神。”（申 6:5）。爱的证明总在于甘愿牺牲。上帝考验亚伯拉罕，不仅是要求他献祭，甚至不是要求他献上重大祭物，而是要他献出最珍视的一切——他的立约后嗣以撒。对我们基督徒敬虔的考验，始终关乎这一点：我们所爱的，不应是那些恩赐（即便它们何等美好），而应是那位赐恩者本身，且要爱他超乎一切。问题始终在于，我们是否愿意让上帝居首位——实际上，是否愿意让他成为我们的一切。约翰·欧文写道：“上帝对我们说：‘我儿，要将你的心归我’（箴 23:26）”。上帝命令我们要‘尽心、尽性、尽力、尽意爱主-你的神’（路 10:27）。这是上帝希望我们以爱回应他的方式。我们爱，是因为上帝先爱我们。”¹

我们或许会质疑，上帝是否有权要求如此专一的奉献。答案是一个响亮的“是的！”亚瑟·平克解释道：

1. John Owen, *Communion with God* (Edinburgh: Banner of Truth, 1994), 17 - 18.

主对我们及我们所有的一切拥有绝对的主权。作为造物主与至高统治者，他有权按己意向我们索取任何事物，凡他所要求的，我们都必须顺服。我们所有皆源于他，理当为他持守，并听凭他支配……上帝的丰盛恩典应激励我们甘心献上他所求的一切，因为没有人会因向上帝奉献而有所损失。²

我们当预期上帝会以或大或小的方式考验我们对他的忠诚。或将面临牺牲事业、使其降服于他旨意的挑战；亦或是必须割舍某段珍贵却与对基督更高忠诚相悖的关系。考验也可能是金钱、自我认知、生活方式——几乎可以是任何东西。上帝通过我们是否愿意为他牺牲来试炼我们的信心，同时借此保护我们远离内心固有的偶像崇拜倾向。即便是他赐予的美好恩赐（如应许之子以撒），上帝也要求我们将其交回他手中，始终将一切视为代为保管的托付，因为万物的赐予者和所有者唯有上帝。

其次，这是对亚伯拉罕属灵理解的考验。我们在 17-18 节中看到：“这便是那欢喜领受应许的，将自己独生的儿子献上。论到这儿子，曾有话说：‘从以撒生的才要称为你的后裔。’”（来 11:17-18）上帝曾赐予亚伯拉罕伟大而超乎寻常的应许——得地为业、后裔如海边的沙、万国因他得福——这一切都要通过这个儿子以撒实现，而上帝此刻却命令他将以撒献为燔祭。

我们可以想见这有多么令人困扰。上帝的应许似乎与上帝的命令相冲突。若上帝要信守对亚伯拉罕的应许，以撒就必须存活；但若顺服上帝的命令，以撒就必须死。这似乎前后矛盾，有着内在冲突。我们从未有人领受过这样的特殊命令，因亚伯拉罕在历史中承担着独特使命，但上帝可能呼召我们以某种看似与属灵益处或我们计划相悖的方式顺服他。如同亚伯拉罕，我们必须调动属灵的理解力来顺服上帝的话语。

2. A. W. Pink, *An Exposition of Hebrews* (Grand Rapids: Baker, 1954), 745.

受试炼的信心

第三，这是对亚伯拉罕认识上帝并信靠他的考验。我如此断言，是因这道命令所蕴含的恐怖本质——亚伯拉罕要亲手杀死自己的儿子。更甚者，经文强调这是“你独生的儿子”。严格来说，这并不准确，因为以撒并非亚伯拉罕唯一在世的儿子；但关键在于，他是应许之子，是立约的惟一继承人。威廉·莱恩写道：“当亚伯拉罕顺服上帝离开吾珥的呼召时，他只是舍弃了自己的过去。但当他被召往摩利亚山献上亲生儿子时，上帝要求他连未来也一并交托。”³

此外，创世记 22:2 让我们看到亚伯拉罕对儿子深切的爱：“带着你的儿子，就是你独生的儿子以撒，你所爱的以撒。”这种爱是敬虔而合宜的，无疑是父亲对儿子兼继承者亲密而炽烈的感情。仅仅是想到要将刀刺入儿子胸膛的念头，对亚伯拉罕而言必定已极为可怖，付诸行动更是难以想象。顺服要求亚伯拉罕真正认识上帝，并以不可动摇的信心全然信靠他。

信心面临的难题

亚伯拉罕通过顺服上帝通过了考验。希伯来书 11:17 简明地告诉我们：“亚伯拉罕因着信，被试验的时候，就把以撒献上。”创世记的记载则详尽得多：

亚伯拉罕清早起来，备上驴，带着两个仆人和他儿子以撒，也劈好了燔祭的柴，就起身往 神所指示他的地方去了。到了第三日，亚伯拉罕举目远远地看见那地方。亚伯拉罕对他的仆人说：“你们和驴在此等候，我与童子往那里去拜一拜，就回到你们这里来。”亚伯拉罕把燔祭的柴放在他儿子以撒身上，自己手里拿着火与刀；于是二人同行。以撒对他父亲亚伯拉罕说：“父亲哪！”亚伯拉罕说：“我儿，我在这里。”以撒说：“请看，火与柴都有了，但燔祭的羊羔在哪里呢？”亚伯拉罕说：“我儿， 神必自己预备作燔祭的羊羔。”于是二人同行。他们到了 神所指示的地方，亚伯拉罕在那里筑坛，把柴摆好，捆绑他的儿子以撒，放在坛的柴上。亚伯拉罕就伸手拿刀，要杀他的儿子。（创世记 22:3-10 和合本）

3. William L. Lane, Hebrews 9–13 (Dallas: Word Books, 1991), 360.

这段非凡的记载引发了一些重要问题：信心如何克服对这一命令的本能抗拒？信心如何通过这类考验？我想提出四个答案，首先便是：信仰是在谦卑顺服中向上帝屈膝。

亚伯拉罕带着儿子前往献祭之地前，必定经历了漫长的黑夜。他必然反复思索上帝提出的惊人要求，也思考上帝提出这要求的权柄。他一定想过自己多么爱以撒，也想过对主的忠诚。虽无法理性解决所有问题，他必定曾在上帝面前跪下、信靠他，并祈求顺服的恩典。值得注意的是，这最严峻的考验发生在他信心之旅的终点。

亚伯拉罕此刻的成功，是早年多次较小试炼的成果：其中许多次他失败了，但上帝借此锤炼了他的品格与信心。接到这个命令后，亚伯拉罕想必认定上帝的旨意高过自己的意愿。“愿你的旨意成就，而非成就我的意思”，他可能含泪如此祷告，想到这要求所带来的代价。亚伯拉罕的信心使他谦卑跪伏在上帝面前，因而能顺服上帝的命令。

无论这次考验给亚伯拉罕带来多大困难，关于它的叙述却考验了更多人的信仰。许多人读到这些经文时，会对其中说话的上帝感到反感和畏缩。一位良善的上帝怎会要求父亲杀害自己的儿子？因此，许多人以这种所谓扭曲使用神圣权威为由拒绝圣经。道德主义者拒绝上帝，而存在主义者则拒绝亚伯拉罕，认为他的信仰令人无法接受。典型例子是索伦·克尔凯郭尔，在其著作《恐惧与战栗》中质问：亚伯拉罕如何能确定真是上帝在对他说话？一位父亲怎能真的去做亚伯拉罕付诸行动的事？这绝不是当今一位正直的、真正的存在主义者想要效仿的那种信仰！

亚伯拉罕会如何回应这种推理？想必他会坦言，自己不过是受造之物，当站在造物主面前存敬畏之心。他向来以上帝当得的尊荣敬拜他，断不会自视甚高，将自己摆在审判至高者、天上之主的位置上。他的信心植根于清醒的谦卑；他的信心俯伏在上帝的宝座前，再也不敢凭己意论断这位万王之王。

有时我会遇到有人对此类话题感到不安，比如对亚伯拉罕信心的考验，或者出埃及记中上帝使法老的心刚硬，又或者圣经中关于罪人在地狱中受永恒肉体惩罚的教导。从这些人的视角看，上帝所做之事必然显得可怕。一位良善的上帝怎能做出如此错误之事？从他们的人文主义视角出发，怀揣这些疑问的人永远无法获得令人满意的答案。人文主义这种深植于我们内心的信念认为，对大多数人最有利之事才是衡量一切善的终极标准。但上帝并非人文主义者；他是位神本主义者！上帝并不认为人类的至善就是至高之善。他认为自己名的荣耀才是至上的。他认为彰显其公义、圣洁，以及他的爱，其价值远超天上众星。

当涉及上帝对亚伯拉罕下达如此令人不安的命令时，我们的人文主义永远无法得到满足。上帝无意满足我们的人文主义，而是要驱使我们从中脱离。上帝不会在我们对他进行“评判”时解答我们的质疑；上帝不会站在证人席上，任由我们坐在审判台旁加论断。唯有当我们跪伏在真神面前，才能领受并接受关于亚伯拉罕受试这类问题的满意答案。亚伯拉罕已不再是人文主义者；多年操练信心的经历使他学会谦卑跪拜在主的面前，并将信任全然交托。

若要探究亚伯拉罕如何解决困境并通过这场信心考验，第二种解释是：领受上帝应许的信心也必须顺服他的命令。我们在希伯来书这段经文中可清晰窥见端倪。是谁遵从了上帝的命令？“那欢喜领受应许的”（来 11:17）

那领受并倚靠上帝应许之话语的信心，同样有义务领受并顺服上帝诫命中的话语。这是同一位上帝、同一道圣言。约伯在妻子劝他抱怨上帝容许的灾祸时所言正是如此：“难道我们从神手里得福，不也受祸吗？”（伯 2:10）。信心既领受应许也领受训诲，既领受诫命也领受安慰；它承认基督既是主也是救主，深知这两者本是一体，不可分割。真正的信心明白，通往稳妥与蒙福的道路，从来都与顺服相伴相生。亚瑟·平克写道：“属灵的信心不会挑三拣四；它既敬畏上

帝，也爱上帝。”⁴

或许有人反驳说，在此情形下应许与诫命截然对立。遵守诫命只会破坏应许的实现。对此异议的回应是：顺服上帝诫命的信心，将应许成就的方式交托给上帝。若上帝已下达命令，他必深知自己的作为，也必能使其成就美好。这正是信靠上帝者与倚靠自我者的显著差异之一。信靠上帝的人，不会因能用自己的心思算计解开难题而得安慰；基督徒的平安，在于知道上帝所启示和吩咐的事——即便未能理解，信心也会接纳这一切为真实，只因它们来自上帝。

简而言之，我们相信上帝比我们更有智慧。他拥有的信息更丰富、更完备，相较于我们那浅薄的认知，他的智慧是无限的。上帝处理整合信息的能力亦远超想象。更重要的是，上帝行事毫无罪性沾染，而基督徒深知，罪已污染了自己心智的每一处“电路”。因此，当上帝发声时，信徒乐意信靠他，因为在他的话语中，有着比我们自身理性能力更美好、更可靠的指引。

第三种解释由此而来。一方面，信心即使没有答案也会顺服；但我们也必须看到，信心通过上帝的话语获得理解。上帝不仅考验了亚伯拉罕的忠诚，也考验了他属灵的理解力。他能够通过这次考验的部分原因，在于他从上帝已启示的话语中找到了答案。

这一点，希伯来书也明确说明：“他以为 神还能叫人从死里复活”（来 11:19）。这不是自主的、不信的理性，而是基于上帝所启示之事的信心推理。这种信心解释了亚伯拉罕为何愿意献上爱子的生命。他相信上帝能叫他从死里复活。希伯来书中的这一陈述在创世记的记载中并未出现，但创世记22:5 告诉我们，当亚伯拉罕到达指定地点时，他对仆人们说：“你们和驴在此等候，我与童子往那里去拜一拜，就回到你们这里来。”注意他所说的话：“我与童子……就回到你们这里来。”

4. Pink, Hebrews, 748.

那么，亚伯拉罕是从何处得到这样的观念：若他杀了儿子，上帝必使他从坟墓复活？首先，他必定意识到上帝的应许要求以撒必须活着。若以撒必须活着却又必须被献为祭，那么上帝必须使他从死里复活。这一逻辑固然合理，但显然还有更深层的原因。请回想以撒受孕和出生的特殊背景——那时撒拉早已过了生育年龄，这一切都是上帝应许、预言和大能成就的。这一切必然让亚伯拉罕清楚认识到：上帝掌管生命，而既然掌管生命，自然也掌管死亡。这正是亚伯拉罕困境的终极解答，也是我们所有困境的答案。因着确信上帝有夺取和赐予生命的大能，亚伯拉罕得以顺服。

亚伯拉罕的理解源于他对上帝先前启示的忠实反思。亚伯拉罕没有圣经，因为那时圣经尚未成书，但他确实与上帝有过亲身经历。我们如今拥有圣经——上帝的话语和启示，通过研读他的话语来学习并理解上帝的旨意，我们的信仰将获得顺服的力量。

最后，也是最关键的解释是：亚伯拉罕能够顺服，是因为他认识并信靠上帝。正因他真正认识了上帝，亚伯拉罕才能完全信靠他，以耶和華為他的上帝来倚靠，并通过顺从来尊崇他。菲利普·休斯解释道：

因着与上帝建立了正确的关系，亚伯拉罕深知上帝全然圣洁、公义且慈爱，他绝不会违背自己的本性；他也明白，作为一个有限且有罪的受造物，自己无权质疑那位无限创造主的话语……事实上，这次考验非但没有动摇亚伯拉罕的信心，反而坚固了它，因为通过这次经历，上帝旨意的不变性与他绝不会违背应许的绝对性，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成为激励他的重大事件。⁵

5. Philip E. Hughes, *A Commentary on the Epistle to the Hebrews*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77), 482.

这并不意味着亚伯拉罕顺服是轻而易举的事。在前往献祭爱子的三天跋涉中，亚伯拉罕内心必是经历了千万次生死挣扎。但这确实表明他凭信心能够顺服，而当你真正认识上帝、研习并理解他的属性，就会意识到他既是圣洁的，那么他一切的动机都圣洁；他既是全能者，就没有什么在他拯救能力之外时，你也将如此行。因上帝是良善的，正如保罗在罗马书 8:28 所写：“我们晓得万事都互相效力，叫爱神的人得益处”。亚伯拉罕“他以为神还能叫人从死里复活”（来11:19），这样一位上帝配得他的信靠，也配得我们的信靠。

献子的比喻

第 19 节以“他也仿佛从死中得回他的儿子来。”作结，这揭示了故事的结局。当他们登山时，以撒问父亲关于燔祭羔羊的事：“燔祭的羔羊在哪里呢？”对此亚伯拉罕给出了一个意味深长的回答：“我儿，神必自己预备作燔祭的羔羊”（创 22:8）。这让我们看到，尽管亚伯拉罕生活在救赎史历史的早期阶段，他仍能领悟如此深刻的真理。创世记向我们讲述了上帝如何为亚伯拉罕预备。当他的刀划出致命弧线即将结束以撒生命时：

耶和华的使者从天上呼叫他说：“亚伯拉罕！亚伯拉罕！”他说：“我在这里。”天使说：“你不可在这童子身上下手。一点不可害他！现在我知道你是敬畏神的了；因为你没有将你的儿子，就是你独生的儿子，留下不给我。”亚伯拉罕举目观看，不料，有一只公羊，两角扣在稠密的小树中，亚伯拉罕就取了那只公羊来，献为燔祭，代替他的儿子。亚伯拉罕给那地方起名叫“耶和华以勒”，直到今日人还说：“在耶和华的山上必有预备。”（创 22:11-14）

正是基于这段记载，希伯来书总结道：“从寓意上说，他确实得回了儿子。”以撒并没有死，也不需要复活，而是上帝存留了他的性命，并悦纳了亚伯拉罕的信心。

长久以来，基督徒将摩利亚山上的这一幕视为上帝预备另一祭牲的预表——那真正的祭物与上帝的羔羊。以撒曾问：“燔祭的羔羊在哪里呢？”正如整部旧约不断追问的同一个问题。多年后，在以色列祭司制度中，圣殿里日复一日宰杀无数羔羊。然而人们始终明白，这些牲畜并不能真正除罪。“真正的羔羊在哪里？”祭司与百姓必定时常如此发问。这答案最终由旧约最后一位先知施洗约翰揭晓——约翰看见耶稣来到他那里，就说：“看哪，神的羔羊，除去世人罪孽的！”（约 1:29）

值得注意的是，希伯来书 11:19 的希腊原文并未用“象征性说法”来描述以撒得救如同复活。原文使用的是“比喻”一词，因此第 19 节直译为：“亚伯拉罕认定神能叫人从死里复活，就仿佛一个比喻，他确实让以撒从死亡中归来。”基督徒历来认为这预示以撒之死指向另一场更真实的死亡——那能真正除去我们罪孽的牺牲。

确实，两者的相似之处令人震惊。亚伯拉罕是一位被要求献祭儿子的父亲。我们之前提到过，“独生子”这一表述在此处并不完全适用，尽管以撒作为应许之子是独一无二的。但或许这个短语的真正目的是指引我们看向另一位父亲——他确实献上了自己唯一的儿子作为祭品。约翰福音 3:16 告诉我们：“神爱世人，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他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

这其中的深意远不止于此。以撒背着献祭用的柴禾，正如耶稣基督后来背负自己的十字架走向受难之地。亚伯拉罕和以撒穿越死荫幽谷的旅程历时三日，而耶稣基督也在坟墓中躺卧三日，随后如以撒所预表的，藉着上帝的大能复活。公元二世纪的亚历山大的克莱门特认为，以撒的得救“预示了主的神性……因为耶稣被埋葬后毫发无损地复活，就像以撒从祭坛上被解救下来一样。”⁶事实上，一些基督徒将荆棘丛中的公羊视为基督人性的象征：它为我们被献上，经历了

6. Cited in *ibid.*, 485.

死亡，而以撒则象征基督的神性，虽被带至死亡之地却不被允许死去。

这些相似之处引人入胜——甚至堪称惊心动魄。但若将其叠加，对我们意味着什么？先前我们探讨过人们对于“父亲被迫献出儿子生命”这一概念的强烈抵触。那么，对于一位自愿如此行事的父神——正如上帝所做——我们又作何感想？若此令我们反感，只因我们遗忘或否认了一个根本事实：在圣洁的上帝面前，我们都是罪人。唯有俯伏在上帝面前，我们才能理解此类经文；但此刻必须补充：即只有当我们承认自己的罪过以及我们对这样一只羔羊的需要，这只羔羊要为我们而死，我们才能真正领悟。我们必须成为那呼喊“羔羊在哪里？我的赎罪羔羊在哪里？”的人。

若我们凭信心为羔羊哀哭，便会在上帝的话语中发现一个惊人的事实：天父因爱我们，竟将他独生的儿子赐下。罗马书 3:25 告诉我们：“神设立耶稣作挽回祭，是凭着耶稣的血，藉着人的信，要显明神的义”。论到耶稣，保罗写道：“我们藉这爱子的血得蒙救赎，过犯得以赦免，乃是照他丰富的恩典”（弗 1:7）。正如保罗所言，这一切都是“使他荣耀的恩典得着称赞；这恩典是他在爱子里所赐给我们的。”（弗1:6）

领受上帝话语的关键，在于明白上帝的荣耀高于人的益处。但在此我们却发现，对罪人而言，上帝的荣耀竟也是我们益处的源头——即藉着耶稣基督宝血得赎与罪得赦免。若这仍不能改变我们对天父献上独生子之事的认知，恐怕再无一事能撼动我们的心。在耶稣基督的十字架上，我们寻见了保罗所描述的“能以和众圣徒一同明白基督的爱是何等长阔高深，并知道这爱是过于人所能测度的，便叫神一切所充满的，充满了你们。”（弗 3:18-19）。正是这份爱召唤我们以信心归向上帝。

因此，每当上帝考验我们的信心，试炼我们对他的忠诚，每当上帝呼召我们说：“愿你的旨意成就”时，让我们记住耶稣基督——他以相似的话语为我们直面十字架上的死亡。耶稣额头上渗着如大血点般的汗

受试炼的信心

珠，祷告说：“父啊！你若愿意，就把这杯撤去；然而，不要成就我的意思，只要成就你的意思。”（路 22:42）

亚伯拉罕在山上经历了何等大的喜乐。亚伯拉罕给那地方起名叫“耶和華以勒”，就是耶和華必預備的意思。我們帶着更深切的喜樂回望另一座山——那裏有另一隻羔羊為我們被獻上，我們同樣稱它為“耶和華以勒”。因此，每當上帝考驗我們的信心，每當他行使至高主權時，我們都當銘記：這是一位為我們預備了白白的救恩、完全的赦免，以他獨生愛子的生命為代價成就了極重、極寶貴救贖的上帝。

正如彼得·路易斯所寫：“亞伯拉罕的信心或許激勵我們，但拯救我們的是耶穌的信心——那位‘既有人的樣子，就自己卑微，存心順服，以至於死，且死在十字架上。’的聖子（腓 2:8）。摩利亞山上沒有贖罪祭，但各各他山上卻有一次永遠完美的贖罪祭；正是那裏成就的救恩拯救了亞伯拉罕、以撒，也拯救了你我。”⁷

這救恩臨到我們，救贖我們。前提是我們憑信心轉向那位天父和他的兒子，渴慕領受他的應許，甘心順服他的話語，因我們已認識他的愛並信靠他的恩典。

7. Peter Lewis, *God's Hall of Fame* (Ross-shire, U.K.: Christian Focus, 1999), 86.

45

信靠上帝计划的信心

希伯来书 11:20 – 22

以撒因着信，就指着将来的事给雅各、以扫祝福。雅各因着信，临死的时候，给约瑟的两个儿子各自祝福，扶着杖头敬拜 神。约瑟因着信，临终的时候，提到以色列族将来要出埃及，并为自己的骸骨留下遗命。(希伯来书 11:20-22)

当上帝向亚伯拉罕显现时，他所立的约不仅与这一个人有关，也涵盖从亚伯拉罕而出的所有后代：“我要与你并你世世代代的后裔坚立我的约，作永远的约，是要作你和你后裔的 神。”(创 17:7)。因此，当希伯来书 11 章的记载越过亚伯拉罕后，我们所见的并非零散的个体，而是从他而出的世代。20-22 节特别记述了随后三代继承者的信心：以撒、雅各和约瑟。

上帝不仅与亚伯拉罕立约，还通过应许和预言向他揭示了他计划的诸多内容：

我与你立约：你要作多国的父。从此以后，你的名不再叫亚伯兰，要

信靠上帝计划的信心

叫亚伯拉罕，因为我已立你作多国的父。我必使你的后裔极其繁多；国度从你而立，君王从你而出。我要与你并你世世代代的后裔坚立我的约，作永远的约，是要作你和你后裔的神。我要将你现在寄居的地，就是迦南全地，赐给你和你的后裔永远为业，我也必作他们的神。（创17:4-8）

上帝也向亚伯拉罕明确预言说：“你要的确知道，你的后裔必寄居别人的地，又服侍那地的人；那地的人要苦待他们四百年。并且他们所要服侍的那国，我要惩罚，后来他们必带着许多财物从那里出来。但你要享大寿数，平平安安地归到你列祖那里，被人埋葬。到了第四代，他们必回到此地。”（创15:13-16）

对于我们本章要研究的这些人物而言，那些事件仍是未来；他们生活在上帝计划的荫蔽之下，这计划通过应许和预言显明。尽管面临重重困难与软弱，他们依然信靠上帝，并以信心回应他所启示的计划。使徒保罗告诉我们，上帝有一个计划，他“随己意行、作万事”（弗 1:11）。在以弗所书 3:10-11 中，保罗补充道，这永恒的旨意是在耶稣基督里成就的，为要彰显上帝荣耀与智慧的赞美。身处那个充满危险与不确定性的世界——一个本质上与我们今日无异的时代——以撒、雅各和约瑟领悟了上帝计划的某些方面，并将他们的信任寄托于他。

成熟信心的三幅画像

在详细论述亚伯拉罕之后，希伯来书的作者总结了随后三位族长的信心：他的儿子以撒、孙子雅各和曾孙约瑟。为了概括他们的信心，作者着眼于这三位生命终结时的光景，呈现出成熟信心的肖像，印证了希伯来书 11:13 的宣告：“这些人都是存着信心死的。”

首先我们看到以撒，这位应许之子由亚伯拉罕和撒拉所生，虽是以实玛利同父异母的弟弟，却承受了立约的祝福。亚伯拉罕去世后，耶和华亲自向以撒显现，为要坚定这约：“你寄居在这地，我

必与你同在，赐福给你，因为我要将这些地都赐给你和你的后裔。我必坚定我向你父亚伯拉罕所起的誓。我要加增你的后裔，像天上的星那样多，又要将这些地都赐给你的后裔。并且地上万国必因你的后裔得福”（创 26:3-4）。这是对上帝先前向亚伯拉罕所作应许的重述。

当我们阅读创世记中关于以撒的记载时，他并非以最勇敢的信心伟人形象出现。他的一生大多平淡无奇，却蒙上帝丰厚赐福。圣经中关于他的记载主要集中在他将祝福传递给儿子雅各和以扫的事上。这正是希伯来书作者在 20 节所强调的：“以撒因着信，就指着将来的事给雅各、以扫祝福。”

创世记 25 章记载了这对双胞胎——长子以扫和次子雅各的出生。他们的降生是上帝应允以撒和利百加为不孕祷告的结果。怀孕期间，耶和华就启示利百加将来幼子将承受祝福（创25:23），因此他们从一开始就知晓上帝这部分计划。然而以撒偏爱以扫。创世记 25:28 用不甚光彩的措辞告诉我们，以扫是个善于打猎的人，以撒“爱以扫，因为常吃他的野味。”

在圣经中一个较为著名的篇章里，雅各欺骗了他年迈且失明的父亲以撒，从而获得了本应属于以扫的祝福。通过这种方式，上帝所赐的预言得以应验，上帝的计划得以实现。以撒曾吩咐以扫去打猎并准备他喜爱的菜肴，之后便会赐福给他。但在母亲的怂恿下，雅各假扮以扫来到以撒面前，身上披着动物皮毛以模仿以扫的触感和气味，并带来了父亲想要的餐食。因此，以撒将原本打算赐给雅各孪生兄弟的祝福给了雅各。

当以扫回来发现雅各窃取了祝福时，他哀求父亲撤销已发生的事。“我父啊，求你也为我祝福！”（创 27:34）以扫哭喊道。但以撒显然意识到这是上帝计划的运作，知道无法撤销已成之事。在将仅剩的祝福给予以扫时，他告知以扫将来必要服侍他的弟弟。这算什么祝福！显然，希伯来书的作者心中想着这种对上帝护理之工的回应时写道：“以撒因着信，就指着将来的事给雅各、以扫祝福。”（来 11:20）

圣经的叙述从以撒转向雅各，而他同样展现了一段不甚光彩的人生历程。雅各为获取父亲祝福而采取的手段，竟成为其一生的行为模式。他欺骗父亲窃取以扫的祝福，又用诡计从岳父拉班手中夺得大批羊群。雅各的巧取豪夺并未真正使他蒙福。每当他靠自己的手段得逞，就不得不因受害者的愤怒而逃亡。最终，这种行径使他耗尽了惊人的智谋。在雅博渡口，上帝与雅各角力使他降服，这位巧取者终成信心之人（参创 32章）。上帝将他的名字从雅各改为以色列，此后他便成为信徒的楷模。希伯来书 11:21 如此描述其生命终点：“雅各因着信，临死的时候，给约瑟的两个儿子各自祝福，扶着杖头敬拜 神。”

正如以撒曾祝福他的儿子雅各和以扫，时候到了，雅各也要将他的祝福传递给下一代。在雅各经历那场戏剧性的摔跤归信事件多年后，他和家人在饥荒年间来到了埃及。在创世记 37-42 章所记载的一系列惊人事件之后，约瑟已在埃及担任法老的宰相。创世记 48 章告诉我们，雅各将长子的祝福赐给约瑟，随后又将祝福传递给约瑟的两个儿子玛拿西和以法莲。

希伯来书 11:21 实际上讲述了两段不同的情节：一是赐福的过程，二是雅各要求约瑟起誓将他安葬在先祖之地——经文特别提到这个请求是雅各倚着杖敬拜上帝时提出的。雅各对约瑟说，“请你不要将我葬在埃及。我与我祖我父同睡的时候，你要将我带出埃及，葬在他们所葬的地方。”约瑟说：“我必遵着你的命而行。”雅各说：“你要向我起誓。”约瑟就向他起了誓，于是以色列在床头上敬拜 神。（创47:30-31）

雅各在生命将尽、气力衰弱之际倚靠手杖敬拜上帝的这幅画面，为信心描绘了一幅美丽的图景。雅各以这种方式提出请求是合宜的，因为手杖象征着他作为朝圣者的身份。威廉·莱恩写道：“雅各最后倚杖而拜的举动，正是一个终生寄居作客之人的典型写照。”我们由此明白，为何希伯来书的作者会选用这段经文来总结雅各作为客旅信徒的一生——“他在濒死之际，仍凭信心抓住上帝应许的实现，以此宣告对未来的所有权。”¹

1. William L. Lane, Hebrews 9–13 (Dallas: Word Books, 1991), 365.

最后是约瑟，“约瑟因着信，临终的时候，提到以色列族将来要出埃及，并为自己的骸骨留下遗命。”（来 11:22）。在约瑟一生所有激动人心的事件中，这似乎是个奇怪的总结，但它符合从先祖临终时的信心这一视角来看待。约瑟的故事广为人知：被兄弟出卖，最终沦为埃及的奴隶。因信靠上帝，他最终得救并被擢升为法老的宰相，拥有极大的权力和财富。当饥荒袭击迦南时，全家作为难民来到埃及，却意外发现失散多年的兄弟竟掌管着埃及的粮仓。雅各曾误以为约瑟已死，如今喜出望外，而这个立约之家就此开始了在埃及长达数百年的寄居。

此前我们曾探讨过上帝对亚伯拉罕的预言，预言他的后裔将在埃及沦为异乡人，遭受奴役和虐待四百年，之后上帝必用大能领他们出埃及（创15:12-16）。我们知道这个预言在家族中代代相传，因为约瑟知晓并深信上帝所启示的计划。因此，当他临近死亡时，他劝勉其他人要相信救赎的应许，并嘱咐将来出埃及时要带走他的骸骨。尽管他的宫殿和巨额财富都在埃及，即使他拯救国家免于饥荒的丰功伟绩——那些彰显他智慧与才能的世俗纪念碑——也都在那里，约瑟深知自己的未来在于上帝的应许。为表明这一点，也无疑是为激励世代为奴的以色列民盼望将来的出埃及，约瑟嘱咐要将他的骸骨带回应许之地，安葬在亚伯拉罕、以撒和雅各的墓穴中。若生前不能居住在那里，他也要在死后归葬彼处，信靠那位守约的上帝。约翰·加尔文写道：“这位圣徒没有被财富、享乐和尊荣迷惑以致忘记应许，也没有被埃及羁绊，这正是信心有力的明证。”²

信靠上帝的计划

这三个简短的描述，以及它们所指的创世记记载，例证了我们在本章关于信心的论述中所看到的一切。希伯来书 11:1 说：“信就是所望

2. John Calvin, *New Testament Commentaries*, 12 vols.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94), 12:175.

之事的实底，是未见之事的的确据。”这确实是我们从以撒、雅各和约瑟的记录中所看到的，他们信靠未见之事，这些属灵的现实，唯有通过信心，才能对他们变得真实。他们的信心是专注于属灵的现实。它扎根于天上之事，而非尘世之物。作者将这些先祖包含在关于亚伯拉罕信心的伟大陈述中：“他因着信，就在所应许之地作客，好像在异地居住帐棚，与那同蒙一个应许的以撒、雅各一样。因为他等候那座有根基的城，就是 神所经营所建造的。”（来 11:9-10）

这三位家庭成员有着不同的经历。但他们都像世上的客旅一样生活，同时仰望上帝赐予属灵的福分。通过这种方式，他们表明自己的国籍是在天上，并且每个人都表现出将属灵遗产传给子女的关切。如果我们拥有同样的信心，我们也会殷勤地做同样的事。

这些人的信心首先是属灵的，其次也是前瞻性的，正如祝福的传递所表明的那样。他们中无人在离世时亲眼见证应许的实现，而是展望上帝在未来将要成就的事。正因如此，他们极其严肃地对待上帝祝福的传承。以撒离世时仍坚信上帝的计划将通过他的后裔展开，最终在弥赛亚降临时实现自己的救赎。约瑟尤其坚信，尽管他被迫在异国他乡生活和侍奉，但上帝将来会给他一个归宿，甚至在死后也是如此。

希伯来书 11 章同样强调了信心如何面对死亡的前景，这是先祖信心的第三个特征。显然这些人信靠上帝的复活，因为他们以平静安详直面死亡——雅各倚着杖头敬拜上帝。基督徒信心始终具备这样的标志：以从上帝而来的平安走向死亡。基督教诗歌与圣诗中充满了在死亡面前信靠上帝的表达，以及将死亡视为进入永恒生命之门的信念，正如这首基督教诗篇的诗句所言：

苍白之马伫立不待，夜幕降临我须启程；却非独往未知之境，我的挚友

与我同行，执手相伴。我已打完那美好的仗，跑尽当跑的路；如今将亲眼面见那位早已召唤我、嘱我信靠跟随的主……我将策马扬鞭，不再漂泊，那灰白马驹正载我归家。³

最后，也是最重要的一点，三位先祖的信心都坚定扎根于上帝的话语，因而也相信上帝通过话语所启示的计划。他们以信心领受上帝的启示，在他的计划中看到自己与宏伟救赎旨意的联结——这旨意溯及亚伯拉罕及更早的历史，又延展至永恒未来。他们明白自己蒙上帝恩典，成为这计划的一部分，是连接他人与上帝应许之地的纽带。在圣经的应许与预言中，他们如同我们一样看见了未来之事的实底，并懂得如何以信心面对当下与未来——这正是信心为信徒成就的。

上帝永恒不变的计划

若理解上帝的计划对这些先祖至关重要，且希伯来书第11章将他们列为信心的典范，那么，上帝的计划对每位基督徒而言必然意义重大。亚伯拉罕及其后裔，对上帝所预备之事略知一二，并深信不疑。我们拥有整本圣经，其中揭示的远更为丰富，我们也当对所领受的真理全然信靠。

圣经表明，上帝的计划核心在于耶稣基督为罪人成就的救赎之工。正是在基督里，对亚伯拉罕的应许得以实现。使徒保罗告诉我们，“这便叫亚伯拉罕的福，因基督耶稣可以临到外邦人，使我们因信得着所应许的圣灵。”（加 3:14-16）。在哥林多后书 1:20 中，他说：“神的应许，不论有多少，在基督都是是的。”因此，保罗告诫信徒：“你们要思念上面的事，不要思念地上的事。”（西 3:2）

3. John Powis Smith, cited in Martyn Lloyd-Jones, *The Life of Joy* (Grand Rapids: Baker, 1989), 103-4

上帝对历史的计划以耶稣基督的降临为核心，他来担当世人的罪，并通过信靠他之人的信心，将新的原则注入历史之中。这一计划至今仍在延续：福音被传讲与实践，众人归信基督，父母将信仰传承给子女。直到基督以大能再临、审判万民、使万物终归于上帝的荣耀时，这计划才会达至终极。正如圣经所言，这就是上帝计划的全部意义。

但圣经也清楚表明，上帝对每个人都有特定计划。信徒最熟知的莫过于耶利米书 29:11 的宣告，“耶和华说：我知道我向你们所怀的意念是赐平安的意念，不是降灾祸的意念，要叫你们末后有指望。”

（耶 29:11）

正如彼得·刘易斯在研读这段经文时所阐释的，希伯来书 11 章的经文向我们阐明了关于上帝计划的三个要点。首先，上帝的计划不可被人为操控。先祖们虽知晓许多关于未来的信息，但这并未赋予他们掌控未来事件的能力。以撒的事例最能说明这一点——他明知上帝已预言祝福将归于雅各，却仍想将祝福赐予以扫。当以撒年老目盲时，他安排为以扫祝福，但这祝福本就不是他能随意施予或操纵的。雅各用诡计获取祝福的行为虽不足以成为敬虔的典范，却彰显了上帝实现其计划的至高主权。我们无法操控上帝旨意的一个原因在于：除非他通过圣经向我们显明，否则我们无法洞悉其心意。

正如以赛亚所言：“耶和华说：我的意念非同你们的意念；我的道路非同你们的道路。”（赛 55:8）。保罗在著名的颂赞中也宣告：“深哉，神丰富的智慧和知识！他的判断何其难测！他的踪迹何其难寻！谁知道主的心？谁作过他的谋士呢？”（罗 11:33-34）。有些人穷尽一生试图揣测上帝计划的细节，例如推算基督再临的具体时间。但即便拥有旧约的全部启示，我们连他第一次降临的奥秘都无从参透——弥赛亚既要降生于伯利恒，又要被称为拿撒勒人，还要从埃及出来。若非制定这计划的主亲自启示，谁能明白这些看似矛盾的预言呢？

若我们知晓上帝自有安排，却无法预知未来，当如何行？我们当顺服于上帝的话语。我们当步步信靠、遵行，如同朝圣者在这世间跟随上帝的引领，踏上归家的漫长旅程。

彼得·刘易斯从这段经文中提出的第二点是：上帝的计划不可被视作理所当然。每当我们自以为确知上帝的预备时，往往反得惊讶。约瑟将两个儿子带到雅各面前求祝福时，便领悟了这个道理。创世记第48章记载，约瑟特意将长子玛拿西安置在雅各右手边，幼子以法莲置于左手边。但圣经描述当时的情景：“以色列伸出右手来，按在以法莲的头上（以法莲乃是次子），又剪搭过左手来，按在玛拿西的头上（玛拿西原是长子）。”（创48:14）。当约瑟见父亲右手按在幼子以法莲头上时，他抗议道：“我父，不是这样。这本是长子，求你把右手按在他的头上。”（创48:18）。但雅各执意如此，他交叉的双臂坚定地提醒我们：不可臆测或轻忽上帝的计划。

这意味着我们应当期待上帝的作为超乎想象，并要时刻定睛仰望他。他会在意想不到之处动工，藉着出人意料的人物行事，只为显明他才是那位按自己隐秘旨意运行计划的掌权者。上帝常以反常规的方式得荣耀，颠覆世人的预期——他将罪魁祸首、迫害教会的扫罗转变为恩典的伟大使徒保罗；让沉溺罪中的修道士马丁·路德成为福音回归教会的器皿；今日又使基督教在亚洲非洲那些贫穷受压之地绽放最耀眼的光芒。上帝以悖逆世俗智慧的方式工作，便得着荣耀。他是“叫死人复活、使无变为有的 神”（罗4:17）。

雅各交叉的双臂提醒我们，上帝的计划不受人类标准和传统的约束。在古代世界的逻辑中，长子总是得到主要的祝福，但上帝的运作方式不同。事实上，我们经文中提到的三个人物，按肉体（即出生顺序）都不是长子。以撒、雅各和约瑟都是次子，但他们却都领受了上帝的祝福。他们因着恩典恩典、藉着信心获得其地位，这正是上帝在世间的作为。因此，菲利普·休斯准确总结道：“上帝不会被迫

因着人的模式和成见而改变他的旨意。他的大能恰恰在人的软弱之处彰显应许的脉络不倚赖血缘关系，而在于信心。”⁴

我们都有自己的计划。我对人生有规划，上帝也为我的生命定下计划，而我需要明白他的计划与我的截然不同！我的计划是直线前进，每项工作环环相扣，小成功累积成大成就。我的计划追求功成名就、蒙福庇佑与世俗安逸。但即便我有计划，我确信上帝的计划迥异——他用忧伤、失败与软弱修改我的计划蓝图，再将考验一次次交还我手。我们无法预知上帝为我们预备了什么，唯能确信必经历试炼与患难，而这一切都将藉着信心得胜。我们不可将上帝的计划视为理所当然，但能全然信靠他。我们虽不知明日如何，却深知掌管明日的主。这正是耶稣告诫我们不要将自己的计划看得过重的缘由：

所以我告诉你们，不要为生命忧虑吃什么，喝什么；为身体忧虑穿什么。生命不胜于饮食吗？身体不胜于衣裳吗？你们看那天上的飞鸟，也不种，也不收，也不积蓄在仓里，你们的天父尚且养活它。你们不比飞鸟贵重得多吗？你们哪一个能用思虑使寿数多加一刻呢？何必为衣裳忧虑呢？你想野地里的百合花怎么长起来；它也不劳苦，也不纺线。然而我告诉你们，就是所罗门极荣华的时候，他所穿戴的，还不如这花一朵呢！你们这小信的人哪！野地里的草今天还在，明天就丢在炉里，神还给它这样的妆饰，何况你们呢！所以，不要忧虑说，吃什么？喝什么？穿什么？这都是外邦人所求的。你们需用的这一切东西，你们的天父是知道的。你们要先求他的国和他的义，这些东西都要加给你们了。（太6:25-33）

上帝的计划不可被人操纵，我们也不可将其视为理所当然。

第三，这段经文向我们显明：上帝的计划绝不会落空。以撒是个软弱的人，雅各是个骗子，约瑟是个受害者。然而透过这三代人

4. Philip E. Hughes, A Commentary on the Epistle to the Hebrews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77), 487.

上帝始终按照他所设计的终局，稳步编织着他的计划。他的子民如期进入埃及；以撒试图将祝福赐予以扫，却被上帝的计划推翻；约瑟让儿子们列于父亲面前，却目睹雅各交叉双臂。多年后，法老决意奴役以色列人，然而，上帝的子民却在出埃及时携走约瑟的骸骨。没有任何事物能改变或阻挠上帝的旨意与计划。他说：“你们要追念上古的事。因为我是神，并无别神；我是神，再没有能比我的。我从起初指明末后的事，从古时言明未成的事，说：我的筹算必立定；凡我所喜悦的，我必成就。”（赛 46:10）

这意味着我们不可根据外在处境的表象来判断上帝的意图。上帝正按着他的计划运行，为要叫信靠他的人得益处。彼得·路易斯写道：“在他看千年如一日。如同约瑟，我们可以确信上帝的未来，因而确信我们的未来。因这未来在耶稣基督里本为一体。那未来或许看似不如当下实在，但当埃及的金字塔化为尘土、人类的帝国被遗忘时，它将成为真实而荣耀的存在。”⁵

有一件事我们可以完全确信：耶稣基督如今正坐在天上的宝座上掌权，历史正朝着他被尊为万主之主的方向迈进。永恒的唱诗班歌颂道：“曾被杀的羔羊是配得权柄、丰富、智慧、能力、尊贵、荣耀、颂赞的！”（启 5:12）。这是历史必然的结局，即“叫一切在天上的、地上的，和地底下的，因耶稣的名无不屈膝，无不口称‘耶稣基督为主’，使荣耀归与父神。”（腓 2:10-11）

历史在基督的荣耀中显明了结局。但历史也有一个中心点，一个支点，即上帝的儿子为拯救我们而降世、生活并死在十字架上。历史是关乎他的；这是“他的故事”。因此，有一件事是确定的：上帝的计划要么通过信靠基督引领我们得生命，要么让那些拒绝他名的人走向定罪中的死亡。

5. Peter Lewis, *God's Hall of Fame* (Ross-shire, U.K.: Christian Focus, 1999), 94.

信靠上帝计划的信心

最终，上帝计划的确定性告诉我们此刻真正需要知晓的事：我们当侍奉这位伟大计划的主宰。我们要在生活中践行上帝的话语，为耶稣基督作见证，他向我们显明上帝计划的成就。“看哪，我将一切都更新了！”（启 21:5）他又说，“都成了！我是阿拉法，我是俄梅戛；我是初，我是终。我要将生命泉的水白白赐给那口渴的人喝。得胜的，必承受这些为业：我要作他的 神，他要作我的儿子。”（启21:6-7）

选择上帝的信心

希伯来书 11:23 - 26

摩西生下来，他的父母见他是个俊美的孩子，就因着信，把他藏了三个月，并不怕王命。摩西因着信，长大了就不肯称为法老女儿之子。他宁可和 神的百姓同受苦害，也不愿暂时享受罪中之乐。他看为基督受的凌辱比埃及的财物更宝贵，因他想望所要得的赏赐。
(希伯来书 11:23-26)

毫无疑问，旧约中最突出的两个人物是亚伯拉罕和摩西。因此，当希伯来书的作者转向旧约寻找信心的榜样时，他在这两位伟人身上着墨最多也就不足为奇了。

希伯来书第 11 章列举了亚伯拉罕凭信心所做的五件事，而在讲述摩西生平时，同样以“因着信”开头的陈述也有五处。关于摩西的记述从他父母的信心开始，以摩西之后那一代人的信心结束。和我们所有人一样，他的信心是受他人影响的结果，而他留下的印记则体现在那些因他而信靠主之人的信心上。

摩西的信心对作者的目的尤为有用，因为希伯来书的宏大构想正是要说服犹太基督徒不要为了摩西而放弃基督。作者向我们展示了，摩西即便蒙羞也与基督站在一起，如果人们真想效仿摩西的榜样，就必须以基督徒而非犹太人的身份去追随。

摩西的选择

信心总会通过其选择显现自身，而摩西在此因他所作的一个选择受到称赞。在希伯来书 11:24-26 中，作者写到“摩西生下来，他的父母见他是个俊美的孩子，就因着信，把他藏了三个月，并不怕王命。摩西因着信，长大了就不肯称为法老女儿之子。他宁可和 神的百姓同受苦害，也不愿暂时享受罪中之乐。他看为基督受的凌辱比埃及的财物更宝贵，因他想望所要得的赏赐。”。这似乎是指摩西四十岁时发生的一件事（见徒 7:23）。出埃及记 2:11-12 告诉我们，他站在以色列人一边对抗埃及人，从而失去了作为法老女儿之子的身份：“后来，摩西长大，他出去到他弟兄那里，看他们的重担，见一个埃及人打希伯来人的一个弟兄。他左右观看，见没有人，就把埃及人打死了，藏在沙土里。”

摩西的故事广为人知。法老因惧怕以色列人日益增多，下令杀死所有希伯来男婴。因此，摩西出生后，他的希伯来父母将他藏在一个篮子里，任其漂流在尼罗河上，将婴儿托付给耶和华的看顾，而非任由他被法老的士兵杀害。由于上帝护理之工的介入，摩西被法老的女儿发现并抚养在王室中。司提反这样总结这带来的优势：“摩西学了埃及人一切的学问，说话行事都有才能”（徒 7:22）。

当摩西长大成人时，他似乎意识到自己面临一个将决定其命运的选择。这个选择直截了当：他究竟是认同希伯来奴隶，还是埃及统治者？这正是信心所要求的那种选择，它既包含肯定，也包含否定。当

今人们总想对一切说“是”；若你说“不”，就会被视为狭隘消极。但摩西深知，每一个“是”的背后都有一个坚定的“不”。他确认了自己作为以色列人、亚伯拉罕子孙和耶和华追随者的身份，同时毅然拒绝了埃及王子、法老之女养子以及尼罗河众神仆从的地位。

试想摩西选择站在上帝子民这边所放弃的一切。首先，他舍弃了世俗的尊荣与权柄。他“就不肯称为法老女儿之子”（来11:24），某些传统认为法老膝下无子，因此摩西本可继承王位——此事虽无法确证，但可以肯定的是，在那个王权近乎神权的时代，他与王室血脉相连。若保持法老宫中地位，他将拥有惊人的权力与尊荣。其次，他摒弃了罪恶的享乐——这些对位高权重者唾手可得，且显然是法老宫廷生活的常态。第三，他拒绝了“埃及的财物”（来11:26），众所周知那是不计其数的巨额财富。

那是一个巨大的舍弃，因此必定有某种极具吸引力的事物让摩西的目光从那些东西上移开！摩西为两件事放弃了一切：首先，是为了与上帝子民同受苦难的特权；其次，是为了分担基督的羞辱。这就是摩西所做的选择。查尔斯·司布真对他说道：

摩西啊，若你执意要与以色列人同命运，那么你将一无所获，反而会失去一切；你必须纯粹出于原则、出于对上帝的爱、出于对真理的坚定信念而为之，因为各支派无法赐予你尊荣或财富。你将承受苦难，仅此而已。你会被称为愚人，而人们会认为他们如此称呼你理由充分。¹

这对基督教是何等有力的宣传啊！但这确实也是相当真实的写照！人们常以成为基督徒何等美好来劝人归信。但摩西展现了一幅更真实的图景。要成为基督徒，你必须舍弃世界来拥抱十字架。曾有一位夫子来见耶稣，表示愿随他往任何地方。耶稣说：“狐狸有洞，天空的飞鸟有窝，人子却没有枕头的地方。”（太 8:20）他劝诫门

1. Charles Haddon Spurgeon, "Moses' Decision," in Metropolitan Tabernacle Pulpit, 63 vols. (Pasadena Tex.: Pilgrim Publications, 1971), 18:427.

选择上帝的信心

他要计算跟随他的代价，说：“这样，你们无论什么人，若不撇下一切所有的，就不能作我的门徒。”（路 14:33）。摩西的选择是所有跟随耶稣之人必须做出的抉择：是选择埃及的享乐与财富，还是选择与上帝的百姓同受苦难，并在基督的十字架上有一份。

但我们现今的损失并非没有补偿：它现在带来属灵的平安，将来更带来无法估量的财富。摩西的选择使他失去了世人的尊荣，却赢得了上帝的嘉许。正如我们所读的这段经文所表明的，他的名字将永远受到颂扬。正如一位学者所说：“倘若摩西留在埃及社会，无论他拥有多么高的社会地位，在今天的人眼中，不过是大英博物馆里一具有名有姓的木乃伊罢了。”² 然而事实上，我们看到他的名字被铭刻在上帝所爱之英雄的殿堂中。

摩西的信心

是什么促使一个人做出这样的选择？我们的经文告诉我们，摩西是“因着信”才选择羞辱而非权力，选择以色列而非埃及。当人们面临类似摩西的选择时，常会归因于其他动机，但没有任何其他动机能合理解释他的行为。例如，我们可能认为是血缘忠诚迫使摩西做出选择。但血缘关系远不足以让一个人从王子沦为奴隶，圣经也未曾将此列为摩西的动机。那么，或许是他性格中的怪癖或反常导致如此荒谬的选择。但一切证据都指向相反方向：摩西在埃及人中声名显赫，在统治者中备受尊敬。又或者，这是一时狂热；也许他听了某位激昂的传道者，短暂地陷入了理想主义。但摩西用此后四十年光阴审视自己的选择，从未后悔或遗憾。那么，究竟什么能解释一个人做出如摩西般的选择？唯一的答案就是信心。摩西所信的是什么？主要是他相信以色列人虽为奴，却是上帝的子民。他明白埃及人虽掌权享富，却与真理为敌。他明白埃及人他们的享乐是

2. G. A. F. Knight, cited in Peter Lewis, *God's Hall of Fame* (Ross-shire, U.K.: Christian Focus, 1999), 102.

罪恶的，而以色列人的苦难却是神圣的。这无疑意味着他认识到，以色列的上帝——耶和华才是真神，尼罗河畔的众神不过是虚妄的偶像。若果真如此，他便明白即便身处苦难，成为上帝的子民也是更为美好的选择。

我们或许会问：这样的信心从何而来？经文首先给出了答案：源于他的父母。“摩西生下来，他的父母见他是个俊美的孩子，就因着信，把他藏了三个月，并不怕王命。”（来11:23）法老曾下令屠杀希伯来男婴，因此，摩西的父母暗兰和约基别在他出生后藏匿了他三个月，毫不畏惧法老的谕令。第23节说明他们这样做是因为看出他“非同寻常”。希腊原文描述他们见这孩子“俊美”。某种程度上，他们凝视摩西时察觉了他的特别，因而决心冒险保全他的性命。暗兰和约基别的动机超越了寻常的亲子之爱；他们深信耶和华赐予了他们一个特殊的孩子。

据犹太历史学家约瑟夫斯记载，暗兰曾得异梦，被告知这个孩子将拯救以色列。倘若这说法属实，这与旧约中记载的其他重要人物的诞生经历一致，如雅各、后来的参孙和撒母耳，最终还有耶稣基督。至少，摩西的父母从儿子惊人的俊美中看到了神恩的征兆，这促使他们坚定立场。希伯来书11:23称，他们是凭信心藏匿了他，后来也必定是凭信心将新生儿放入尼罗河，最终被法老之女发现。

一个细节佐证了摩西父母早知他生而为拯救者并后来告知他的观点。在使徒行传7:25中，司提反谈及摩西击杀埃及人时说：“他以为弟兄必明白 神是藉他的手搭救他们；他们却不明白。”（徒7:25）因此，摩西选择与以色列同胞站在一起，至少部分源于他对自己作为拯救者使命的认知。

摩西的信心源自传统方式：由父母传承。他从父母教导中认识了耶和华及其与以色列所立的约，以及赐予土地与多子后裔的应许。尤为重要的是，他从父母信心的榜样中获得了这份信心。这正是摩西备

受称颂之处。第 27 节中，他不惧怕王怒的举动，首先归功于他的父母。我们就是这样将信心传递给子女的：通过言语，但更鲜明地是通过行动。孩子们要么因父母虚伪而心肠刚硬，要么像摩西那样被言行一致的榜样所激励。若我们对子女苛刻，不愿承认自己的罪，便是向他们传递了恩典缺失的信息；若我们将钱财挥霍于己身，吝于奉献教会或帮助困苦者，或言语刻薄，对他人的过失愚昧幸灾乐祸，我们传递的便是基督教之外的宗教。但当我们迅速悔改、乐于宽恕，当我们信靠主供应己需并慷慨助人，当我们以恩慈谈论其他罪人——仅列举这几项实际应用——我们便向子女展现了所信的上帝是满有怜悯、恩慈且大有拯救之能的。

即使在法老的宫中，摩西的信心也因上帝的眷顾而得以坚固。当时国家面临的重大难题之一便是希伯来奴隶问题。正因如此，法老试图杀害摩西及其同代的婴孩——因着上帝对亚伯拉罕的应许，他们正如海边的沙般繁衍生息。出埃及记开篇便描述了埃及人面临的困境，正如法老亲口所言：“看哪，这以色列民比我们还多，又比我们强盛。来吧，我们不如用巧计待他们，恐怕他们多起来，日后若遇什么争战的事，就连合我们的仇敌攻击我们，离开这地去了。”（出 1:9-10）

摩西在法老的学校和宫殿里，必定无数次听闻这个难题。他可能参加过关于“以色列人问题”的研讨会，学习如何更有效地压迫他们，但所有措施都因一个事实而显得徒劳——似乎没有任何方法能遏制他们的增长。摩西定然会想起父母教导他的真理：那位真神与以色列民同在，已应许他们昌盛繁衍，更承诺要带领他们进入应许之地为业。这也正是父母将信仰传承给子女的方式：教导他们用圣经的视角看待世界与所处的时代。

因着父母的信仰，摩西在成长过程中始终清楚自己的身份，并坚信耶和华对受压迫的以色列民所应许的承诺。他们给予摩西任何孩子最需要的：对耶和华的信心。摩西“因着信”，选择与上帝的

子民站在一起。

信心的权衡

我们在希伯来书 11 章已看到许多信心与行为关系的例证。信心总会产生行为，正如挪亚的例证所示——他因相信洪水将至而挥斧伐木、抡锤造方舟。亚伯拉罕因信上帝的应许，就遵命献上以撒。摩西同样怀有信心，他的信心是“经过权衡的”，也就是说，这种信心经过了深思熟虑，最终导向了他的行动。

摩西的行动是深思熟虑的。第 25 节说“他宁可”，第 26 节阐明缘由：“他想望”。在信心的权衡之下，摩西“看为基督受的凌辱比埃及的财物更宝贵，因他想望所要得的赏赐”。（来 11:26）摩西再次印证了希伯来书 11:6 的原则：“人非有信，就不能得 神的喜悦；因为到 神面前来的人必须信有 神，且信他赏赐那寻求他的人。”与众人一样，摩西也渴望得着那至好的。按着信心的权衡，他选择了当下的苦难而非享乐，选择了基督的羞辱而非埃及的财宝。他将这两样摆在一处比较，凭着信心做出了与眼前所见相反的判断，认定前者比后者更为宝贵。

摩西审视了作为法老女儿之子的尊荣，凭信心他看清这显赫身份意味着背离上帝。作法老的女儿之子，即便这身份能带来埃及的王位与冠冕，也意味着失去以色列人的名分，进而失去与上帝所立的约。因此，凭着信心，摩西清楚自己实际是在法老——一位君王，与耶和华——独一的真神之间做选择。基于这样的权衡，他做出了自己的抉择。

同样，他审视了法老宫廷中的肉体享乐。J. C. 莱尔评论道：“信心告诉摩西，世俗的欢愉是罪恶的快乐。它们与罪交织，引人陷入罪中，对灵魂具有毁灭性，且不蒙上帝喜悦。纵情享乐，不过是杯水车薪的慰藉。宁可受苦顺服上帝，也不可安逸犯罪。”³如此权衡之下，他甘愿放弃享乐人生。同样地，作为埃及王子，摩西本可拥有无数珍

3. J. C. Ryle: Holiness (Darlington, U.K.: Evangelical Press, 1979), 138.

选择上帝的信心

宝，但这些世俗的财富、短暂的财富，与因信靠上帝而得的属灵永恒之富相比，实在微不足道。

许多人会看着摩西的选择喊道：“何等愚蠢！竟将尊荣、权柄、享乐、财富这一切——全部抛弃！这正是芸芸众生穷尽一生只求获得其中一二的东西！而摩西却将其尽数舍弃！何等愚昧！何等悲剧！”摩西对此会如何回应？我想他会用经文第26节中的词作答：“埃及的”。他舍弃了什么财宝？那是他所熟知的财物，是埃及的财物。而后他将这些与上帝的丰富相比。摩西或许还会加上第25节中的词：“暂时的享受”，他所拒绝的罪中之乐仅能存续片刻。或用司布真的话说，它们只是“一时之快”。他替摩西发声时，仿佛听见话语间回荡着一声铃响：“你听见那鸣响的钟声了吗？那是丧钟啊。它宣告着一座新坟的出现。这便是属地欢乐的丧钟——‘不过一时罢了！’因行恶而得的尊荣——‘不过一时罢了！’与恶人同享的欢宴——‘不过一时罢了！’因妥协而得的顺遂——‘不过一时罢了！’这一时过后，等待人的，便是死亡与审判。”⁴

这便是摩西信心所做的权衡，一旦我们接受他的原则，便不会讶异于他的选择。信心岂非告诉他，天上有赏赐远胜埃及的一切财宝？正如保罗所言：“我想，现在的苦楚若比起将来要显于我们的荣耀，就不足介意了。”（罗 8:18）信心向摩西显明了那永不衰残的冠冕，闪耀着天国光辉的荣耀。信心更教导摩西如何估量上帝百姓的苦难。莱尔主教如此诠释：

信心让摩西明白，困苦与患难并非真正的灾祸。它们是上帝的学校，用以训练蒙恩的儿女进入荣耀；是净化我们败坏意志的必需良药；是炼净渣滓的熔炉；是斩断世俗缠累的利刃。他拒绝了权势、财富和享乐，对此不必感到惊讶。他目光长远。他凭借信心之眼看到了王国的衰败，财富的消逝，享乐引向死亡与审判。唯有基督和他的羊群永远长存。他凭

4. Spurgeon, "Moses: His Faith and Decision," in Metropolitan Tabernacle Pulpit, 34:359

着信心的眼睛看见苦难不过转瞬即逝，羞辱终将消散，化作永恒的尊荣；被藐视的上帝子民，将与基督在荣耀中同作君王。⁵

这就是摩西凭信心观望世间万国、尼罗河的欢愉与财宝时所见的景象。我不禁思索：当你环顾四周时，你的信心让你看见什么？你是否看见必须占有的世俗之物？是否看见必须即刻享受的欢愉？是否因看见上帝子民的苦难而转身离去，因不愿分担基督的羞辱而避之不及？那么你所见的眼光与摩西不同，所持的信心与摩西迥异，将来所得的赏赐也必不相同。

摩西本可作截然不同的选择，且鲜有人会反对。他或许会认为：拒绝养母的爱无疑是种恶行。但他深知上帝超越任何父母、爱侣或友人；当必须作出抉择时，他必须选择上帝。他也可能被这样的念头诱惑：若继续做埃及人，压抑信仰，隐藏忠诚，会比离开更能行善。他或许会像那些不该停留却偏要驻留的人，如同坐在所多玛城门口的罗得。这正是今日许多错位信徒所陷的“影响力迷思”——他们说：“我虽与不信、不义、邪恶为伍，但值得为所能行的善而妥协。”摩西没有如此合理化自己的选择。他本可效法先贤约瑟——虽居法老宫廷却未参与罪恶或背道。但摩西清楚自己的处境不同，时代不同，他的良知强烈抗拒与邪恶同流的念头。

有时信徒被呼召在世俗的法庭中服侍。俄巴底作为邪恶亚哈王的宫廷总管拯救了众先知，但他在那里侍奉时充满恐惧，日日冒着生命危险。但以理侍奉巴比伦王——并非享尊荣、财富与罪中之乐，而是在狮子坑中，心却日日朝向耶路撒冷。有些信徒或许被呼召去服侍并援助这世上的法老们。基督徒现今面临的抉择并不总像摩西时代那般鲜明，基督徒如今所服务（甚至可能领导）的机构，其目标与手段的敬虔程度各不相同，不像摩西所面对的法老那样公然拜偶像。如同摩西，每位信

5. Ryle, Holiness, 139.

选择上帝的信心

信徒都需自问：自己是在尊崇上帝还是背叛他？是与罪妥协还是遏制罪？是服务邻舍还是剥削同胞？基督呼召信徒作世上的盐——这要求大多数基督徒在世俗机构中工作——但他也警告他们不可在此过程中失去咸味（太 5:13）。对摩西而言——基于对时代和己心的认知——他的信心召唤他作出牺牲性的抉择：对抗世界，归向耶和華。

摩西本可寻求折中方案，避免如此昂贵的抉择、这般不快的决定与代价高昂的分离。他本可作为以色列人留在法老宫廷。但他深知：若耶和華是上帝，就必须事奉他而非埃及诸神；若希伯来人是他的同胞，就不可披戴埃及色彩；若为奴受苦是他的呼召，就不可追求享乐与尊荣。这是摩西针对自身处境作出的回应。但让我们意识到，他的思维方式与我们这个相对主义的时代、宽容的时代、轻易信从的时代、是非模糊的时代，是何等的格格不入。值得永远称颂的是，摩西没有三心二意的忠诚，没有含糊的委身，没有回望罪恶享乐之城。他明白雅各后来所言：“心怀二意的人，在他一切所行的路上都没有定见。”（雅 1:8）。因着信，摩西选择“他宁可和神的百姓同受苦害，也不愿暂时享受罪中之乐。他看为基督受的凌辱比埃及的财物更宝贵，因他想望所要得的赏赐。”（来 11:25-26）。

与基督同在

思考摩西分担“基督的羞辱”这一非凡陈述。在何种意义上，我们可以说摩西信靠了数世纪后才降临的耶稣？这对希伯来书的作者至关重要，因为他意在激励犹太裔基督徒读者效法摩西为基督之名受苦的榜样。

关于摩西仰望基督的方式，我们可以从几个角度来理解。首先，这段经文揭示了上帝子民与基督本身之间的平行关系。在希伯来书 11:26 中，与上帝子民同受苦难本质上等同于为基督受辱。或许希伯来书的作者心中想着诗篇 89:50-51 的话：“主啊，求你记念仆人们所

受的羞辱，记念我怎样将一切强盛民的羞辱存在我怀里。耶和华啊，你的仇敌用这羞辱羞辱了你的仆人，羞辱了你受膏者的脚踪。”（诗89:51）“受膏者”正是基督一词的含义，而在这篇诗篇中，它不仅特指耶稣，也指向上帝的百姓。

摩西所选择的并非苦难本身，而是“和神的百姓同受伤害”（来11:25）。这寥寥数语带来的差异何其巨大：它区分了忧伤与喜乐，也分隔了损失与至高的收获。司布真写道：“‘苦难’本身无人愿选；但‘和上帝的百姓同受伤害’，那完全是另一回事。与上帝子民同受苦难，是在荣耀群体中经历苦难。‘与上帝子民同在’，这甘甜足以抵消苦难的苦涩。”⁶

“与上帝的子民同在”是你永远渴望的归宿，因为那里上帝正为着美好的旨意而做工。那里才是真正的奇迹所在，那里才是救赎之恩的所在，那里荒漠绽放花朵，那里流淌着使神之城欢喜的江河——无论是蒙福还是受难。在信心的眼光中，“与上帝的子民同在”始终是应许之地，是我们的本属之处，也是我们力所能及的选择。若有必要，我们甘愿与上帝的子民同作埃及的奴仆，为的是将来也能与他们同作上帝荣耀里永远的君王后裔。

这是理解摩西分担羞辱的一种视角，但对希伯来书作者而言，“基督”无疑指向主耶稣基督。其要旨在于：摩西的信心正是对耶稣的信心。福音书对此有明确记载。腓力找着拿但业，对他说：“摩西在律法上所写的和众先知所记的那一位，我们遇见了，就是约瑟的儿子拿撒勒人耶稣。”（约1:45）后来耶稣对犹太人说：“你们如果信摩西，也必信我，因为他书上有指着我的话。”（约5:46）而在变像山上，与基督和以利亚一同站立、在荣耀中显现并“谈论耶稣去世的事”（路9:31）的，不正是摩西吗？摩西对耶稣的认识，许多甚至大半都

6. Spurgeon, "Moses: His Faith and Decision," 357 - 58.

选择上帝的信心

是在他决意离开法老的宫殿之后，才慢慢清晰的。但他心里必定清楚：上帝必定会差来一位救主，要建立他的国度。而凭着信心，他也早已明了——冠冕之前，必有十字架。

摩西所受的羞辱与基督同属一类。这正契合了基督日后将以顺服和受苦来成全的模式。“他知道世上的奖赏与上帝终极的赏赐相比微不足道”⁷——这正是基督的道路，是在他苦难中有份的道路。耶稣说：“人若因我辱骂你们，逼迫你们，捏造各样坏话毁谤你们，你们就有福了！应当欢喜快乐，因为你们在天上的赏赐是大的。”（太 5:11-12）。这是摩西所做的选择，也是他所追求的赏赐。因此他能与保罗在腓立比书 3:8 同声说：“不但如此，我也将万事当作有损的，因我以认识我主基督耶稣为至宝。我为他已经丢弃万事，看作粪土，为要得着基督”。

这是每个人都必须做出的抉择，而信心会指引我们明智选择。耶稣说：“凡在人面前认我的，我在我天上的父面前也必认他”（太 10:32）。认信基督总要付上代价；这不仅意味着向他说“是”，也意味着向他子民的苦难说“是”，向他在世人眼中的羞辱说“是”。

同时这也带来一个“不”，因为耶稣还说：“不背着他的十字架跟从我的，也不配作我的门徒。得着生命的，将要丧失生命；为我丧失生命的，将要得着生命”（太10:38-39）。我们在基督里凭着信心所说的每一个“是”与“不”都将得着丰厚的回报，因为基督里的财富远胜这埃及世界的一切珍宝。

7. William Barclay, *The Letter to the Hebrews* (Louisville: Westminster/John Knox, 1976), 157.

信心的历程

希伯来书 11:27 – 29

他因着信，就离开埃及，不怕王怒；因为他恒心忍耐，如同看见那不能看见的主。他因着信，就守逾越节，行洒血的礼，免得那灭长子的临近以色列人。他们因着信，过红海如行干地；埃及人试着要过去，就被吞灭了。(希伯来书 11:27-29)

希伯来书援引了旧约中的多个例子，有些是正面的，有些则是反面的。在反面例子中，最主要的是出埃及时的这一代人。希伯来书的作者在第 3 章和第 4 章详细论述了他们，反复提及他们的抱怨和叛逆。他引用的主要经文是诗篇 95 篇，该篇警告后世不可效仿他们的不信：“你们今日若听他的话，就不可硬着心，像在旷野惹他发怒、试探他的时候一样。”（诗 95:7-8；来 3:7-8）。

出埃及记是旧约的伟大事件，也是新约中基督教救赎的主导范式。如今，在希伯来书第 11 章中，作者对信心的记载将我们带到了摩西时代。摩西引领他们这一代人出埃及。尽管那一代人屡屡失败

与悖逆，但他们确实完成了一项伟大的信心之举：出埃及本身以及穿越红海的壮举。

然而这些经文的焦点在于摩西本人——出埃及过程中上帝子民的领袖。他的榜样表明，敬虔的领袖因信心而勇敢，且这样的领导力能在他人生命中复刻同样的信心。

从惧怕到信心

希伯来书 11:27 提出了一个关于摩西离开埃及的解经难题。第 27 节说：“他因着信，就离开埃及，不怕王怒；因为他恒心忍耐，如同看见那不能看见的主。”问题在于：这里指的是摩西的哪一次离开？是他击杀埃及监工后的初次离开（出 2:15），还是后来实际出埃及时的离开（出 12:33 - 51）？

初步阅读倾向于认为这是指较早的离开，因为这样能使经文保持历史时序。主要问题在于这似乎与旧约记载相矛盾。出埃及记 2:14 明确说摩西当时“便惧怕”，第 15 节显示他“躲避”法老。然而希伯来书称他逃离时并不惧怕王的怒气，因此许多注释家坚持认为这必定是指后来的事件。持此观点者包括约翰·加尔文、约翰·欧文和 B.F. 韦斯科特。按他们的理解，这必定指向出埃及时期，那时摩西勇敢地站在法老面前并降下上帝的灾祸。

这种解读同样存在问题。首先，若第 27 节指向出埃及，就与提及逾越节的第 28 节时序错乱。希伯来书作者此前一直遵循着清晰的历史进程，现在这种顺序即将被打乱。

第二个问题则更为严重。为何希伯来书的作者要特意强调摩西不惧怕法老这一点？在出埃及的语境下提及摩西的无畏毫无必要，因为那时法老和埃及人正恳求以色列人离开。但若此处指向更早的离开事件，我们就能充分理解作者提及此事的用意。鉴于摩西的信心对这封书信整体论证的重要性，作者必然要对此陈述加以阐释。

关于摩西在出埃及记 2:14 中的惧怕。是的，出埃及记记载摩西当时害怕了，但他澄清道，我们不应认为那是出于对法老的恐惧；他当时的离开是凭着信心，因为他知道上帝已呼召他去拯救百姓。诚然，摩西解放百姓的初次尝试失败了；而且，摩西确实感到了惧怕，但他对上帝的信心战胜了恐惧，于是他离开去等候耶和华的时机。

按照这一逻辑，第 27 节很可能指代的是摩西四十岁时的那次离开，因此恰当地总结了第 25、26 节的内容。在这段关于摩西的记载中，有五处以“因着信”开头的陈述，共同勾勒了他的一生与事工：因着信，他的父母将他藏起；因着信，他选择上帝的子民而非法老的家；因着信，他离开埃及前往米甸；因着信，他守逾越节（这概括了他作为拯救者回归的整个时期）；因着信，他带领百姓穿越红海。

对第 27 节的这种解读虽非定论，但我们能确定作者在此节经文的核心观点。请谨记这封书信是写给正遭受迫害或至少面临迫害威胁的犹太裔基督徒。若背景设定在罗马，且通过背弃基督回归犹太教就能避免凯撒的迫害，那么摩西的经历与他们自身处境便形成惊人相似。因此，希伯来书作者借此例证阐明：惧怕必须用信心来克服。这是摩西叙事中强烈的主题。我们被告知他父母将他藏起是因“不怕王命”（23 节）。如今摩西离开埃及，“不怕王怒”（27 节），乃是因“看见那不能看见的主”。同样，这些基督徒在试炼时刻也决不可退缩。面对与法老无异的凯撒迫害时，他们必须在信仰中坚定站立。

摩西为何能坚定不移，犹太基督徒又如何能如此呢？答案在于“因为他恒心忍耐，如同看见那不能看见的主。”（来 11:27）这始终是上帝子民在危难中取胜的方式。大卫击败歌利亚亦是如此。巨人嘲笑年轻的大卫，他却回答说：“你来攻击我，是靠着刀枪和铜戟；我来攻击你，是靠着万军之耶和華的名，就是你所怒骂带领以色列军队的神。”（撒上 17:45）。但以理的三个朋友在巴比伦王面前坚立，甚至被扔进烈火窑时也是如此。他们看见了肉眼不可见，却凭信心显明的

主。当国王看见他们在火焰中毫发无损，便惊呼起来，惊讶地发现有一位形似神明的第四者与他们同在（但 3:25）。摩西也是如此面对他早期的失败——他本能地选择逃离而非抗争，并在沙漠中度过漫长岁月等待上帝的时机。新约中保罗在哥林多后书 5:7 阐明了这一原则：“因我们行事为人是凭着信心，不是凭着眼见。”

苏格兰宗教改革家约翰·诺克斯树立了基督徒的伟大典范。当被问及为何能如此勇敢地对抗罗马天主教女王时，诺克斯回答：“当一个人已跪拜在万王之王面前时，便不会畏惧苏格兰女王。”据说拿破仑在大战前会逐一召见将领，沉默地凝视他们，让他们瞻仰自己的面容。同样，经常在祷告中与上帝交流、在上帝的话语中汲取力量的人，在战斗中也能看到上帝的面容，从而获得勇气和坚定信仰的激励。

坚守上帝的圣言

经文称摩西“看见那不能看见的主”（来 11:27），可能指向燃烧的荆棘丛这一关键性异象。那是摩西初次遇见上帝的可畏时刻。然而，作者的重点似乎在于一种持续的精神感知。这完全符合本章的观点，即信心正是“未见之事的的确据”（来 11:1）。摩西因确信上帝的应许，故对未来笃定不疑。他离开埃及，等待上帝让那未来的应许成为现实的时机。

毫无疑问，等待的年日远比摩西预想的漫长，正如使徒行传 7:23 所记载的那样，整整四十年。起初环境变化或许令人振奋，但十年光阴与渐长的年岁必然考验着他的信心。当十年延展为二十年、三十年，最终四十年过去，他的信心想必消磨殆尽，蒙召的记忆即便未化作苦毒，也早已黯淡模糊。然而上帝始终在他生命中按着自己的旨意行事，直到摩西重返埃及的时机成熟。彼得·路易斯如此评述：

摩西必须学会成为仆人而非主人，先知而非王子，上帝的友人而非法老的盟友。因此上帝剥夺了他的优势，并开始了他在属灵领导力上的学徒期……摩西用前四十年成为某个大人物，又用接下来的四十年成为无名小卒，而后上帝方能使用他……这是一场关于信心的修炼。¹

摩西无疑被燃烧的荆棘和那戏剧性的呼召所震撼——要他回去作以色列的拯救者。他深知自己的领导必须由信心来标记，因为正是信心支撑他度过那些漫长而艰难的岁月。出埃及记4至10章记载了他与埃及王的大胆对抗，向不信的法老接连降下灾祸。希伯来书11:28指向这场戏剧的终章——击杀长子之灾。耶和华对摩西说：“我再使一样的灾殃临到法老和埃及，然后他必容你们离开这地。约到半夜，我必出去巡行埃及遍地。凡在埃及地，从坐宝座的法老直到磨子后的婢女所有的长子，以及一切头生的牲畜，都必死。”（出11:1-5）

于是，第一个逾越节就此设立。正如第28节所指，这是摩西凭着大信心成就的一件事。上帝指示摩西让以色列人宰杀无瑕疵的羔羊，并将羔羊的血涂在房屋的门框上。死亡的使者见到血迹便会逾越而过，可怖的灾祸便不会临到他们（出12:1-13）。以色列人在摩西的吩咐下行这事，得以保全；而埃及人的家中则充满了哀嚎。

此处我们可从多个角度看到摩西的信心。首先，接连的灾祸使埃及可见的众神与摩西背后不可见的真神形成对决。埃及的偶像在灾祸中逐一蒙羞：尼罗河神哈皮、蛙神赫克特、太阳神阿蒙拉。这些埃及众神因上帝降下的灾祸而受嘲弄：血灾、蛙灾、黑暗之灾等等。摩西不畏惧由可见物质塑造的神明，只敬畏那不可见的真神。摩西信服耶和华的话语，他与子民因此得救。法老却刚硬己心，因他的不信，他与国民终遭毁灭。

1. Peter Lewis, *God's Hall of Fame* (Ross-shire, U.K.: Christian Focus, 1999), 105.

摩西对第一个逾越节的意义理解有多深，我们无从得知。他被告知羔羊的血将使灭命天使越过，尽管可能并未完全理解，他仍凭信心行事。这似乎是本节经文的主旨，即摩西凭着信心，谨慎遵行上帝所吩咐的一切话。因此，当我们将 27 和 28 节并置时，就能看到鲜明对比：信心不畏不惧也不听从世界及其权柄统治者，却敬畏并听从上帝，认真遵行他全部话语。摩西照所吩咐的持守上帝的话语，正因如此，他和无数人得以从上帝的忿怒中被拯救。这对所有聆听并相信上帝话语的人同样适用。

逾越节的羔羊

第 28 节彰显大信心的另一种方式与羔羊的血有关。我们可以想象一下，当埃及人目睹以色列人将羔羊带进屋内宰杀，并将血涂在门框时的想法。他们对动物献祭并不陌生，但正如希伯来书 10:1-4 指出的，以色列人必定意识到，一只无力自卫的动物之血，对于即将临到的灾祸，既无法提供切实的庇护，也难以真正给予他们帮助。唯有信心的眼睛，他们才能看见另一个更伟大的祭。这一献祭，乃是因着我们的罪而必不可少，它能永远保护我们，使我们免遭上帝圣洁的忿怒。

无论摩西那一代人是否完全理解逾越节羔羊的全部意义，这封信最初的基督教读者们必然能清晰领会其中的关联。对他们而言，重点在于必须像摩西一样得救。上帝的忿怒将降临在这座人类之城，也必定会落在他们那些不敬上帝的压迫者身上。但若想逃脱审判带来的死亡，他们必须像摩西一样，确保自己受耶稣基督宝血的庇护。菲利普·休斯这样解释其中的关联：

正如逾越节的羔羊必须完美无瑕，它的牺牲标志着人们从奴役走向自由的时刻，基督正是这一事件所象征的一切的终极实现：他是“神的羔羊”（约 1:29,36）、“我们逾越节的羔羊”（林前 5:7），其这宝贵的救赎之血“如同无瑕疵、无玷污的羔羊之血”（彼前 1:19），他藉着死亡摧毁了我们灵里

的法老，藉着死败坏那掌死权的魔鬼(来 2:14)，将我们从终身奴役中解救出来。²

既然如此，信心最为关键的举动，便是紧紧抓住基督这上帝的羔羊，让他除去我们的罪，使我们免受上帝圣洁且势不可挡的忿怒。休斯引用早年约翰·克里索斯托的话说：

若昔日羔羊之血能在埃及人中间、在如此巨大的毁灭面前保护犹太人免受伤害，基督的血更将拯救我们——这血不是涂在我们的门框上，而是洒在我们的灵魂上。因那毁灭者至今仍在深夜中游荡；但让我们以基督的献祭为武装，因上帝已将我们从埃及、从黑暗和偶像崇拜中领出来。³

正是这一点，摩西凭着信心抓住了逾越节羔羊之血的救赎功效。因此，如果这些犹太基督徒要从基督退回到摩西，从新约退回到旧约，他们就是在抛弃摩西自己得救的根基——即他对基督救赎之工的信心。

信心的历程

第 29 节通过描述他们离开埃及地来总结摩西和他那一代人的事迹：“他们因着信，过红海如行干地；埃及人试着要过去，就被吞灭了。”(来 11:29)

这段记载广为人知。在长子之灾后，法老和所有埃及人都坚持要以色列人离开，甚至为他们提供了大量财物以供旅途所需。然而法老的心再次刚硬，率领战车追赶他们。以色列民众心生恐惧，向摩西抱怨上帝竟容许他们灭亡。摩西随即作出伟大的回应，这回应在本圣经中回响，被后世信徒不断传颂：“不要惧怕，只管站住！看耶和华今天向你们所要施行的救恩。因为，你们今天所看见的埃及人必永远

2. Philip E. Hughes, *A Commentary on the Epistle to the Hebrews*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77), 150.

3. *Ibid.*, 151.

不再看见了。耶和华必为你们争战；你们只管静默，不要作声。”
(出 14:13-14)

考虑到埃及追兵迫近、前方红海阻断去路的绝境，这番信心宣言尤为震撼。但摩西已深知上帝拯救的应许必然成就。正是凭着信心，他劝勉百姓，而上帝也以此回应摩西：

你举手向海伸杖，把水分开。以色列人要下海中走干地。我要使埃及人的心刚硬，他们就跟着下去。我要在法老和他的全军、车辆、马兵上得荣耀。我在法老和他的车辆、马兵上得荣耀的时候，埃及人就知道我是耶和华了。(出 14:16-18)

此处正是无路可退之境，尽管民众需要被驱策前行，他们仍迈步踏入分开的海中。如同许多其他信徒，他们起初看不见逃生之路，直到上帝向他们的信心之眼显明。

这是上帝救恩的伟大写照之一——这救恩唯独本乎恩典，却仍需我们凭拯救的信心迈步向前。这是任何人得救的唯一途径：上帝在他烈怒的狂澜中开辟逃生之路。这指向耶稣基督，他曾说：“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约 14:6）。正如摩西的杖分开海浪，基督耶稣被高举，“叫一切信他的都得永生”（约 3:14-15）。

公元八世纪的大马士革的约翰，以上帝的拯救恩典为例，激励基督徒赞美上帝：

来吧，忠信者，高唱凯旋欢欣的颂歌；
上帝已引领他的以色列出悲愁进入喜乐；
将雅各的子孙后代从法老的苦轭下解救；
带领他们脚不沾水穿过红海的波涛。⁴

4. John of Damascus, "Come, Ye Faithful, Raise the Strain," trans. John Mason Neale, 1853.

摩西本人将过红海视为一次独特而划时代的拯救。出埃及记 15 章记载了他向耶和华献上的颂歌，这首诗歌颂了至高恩典与大能救赎：

我要向耶和华歌唱，因他大大战胜，将马和骑马的投在海中。耶和华是我的力量，我的诗歌，也成了我的拯救。(出 15:1-2)

耶和华必作王，直到永永远远！(出 15:18)

这结论十分正确，而这也是出埃及的目的：上帝的子民应当赞美他，将信心建立在他的拯救大能之上，这大能会保护他们免受一切仇敌的侵害。

因信称义

摩西是救赎历史中最具戏剧性场景的核心人物，这使他值得我们深入研究。首先，我们应将摩西视为领袖。摩西领导力的关键要素——如同所有基督教领袖一样——在于他的信心。毕竟，基督教领袖所求的不正是激发并浇灌他人的信心吗？摩西作为属灵领袖的成功，不仅体现在他个人的得救上，更在于他将信心传递给了他人。

摩西向我们展示了激发信心的领导力的价值。他本人正是这种感召力的接受者。我们在约瑟身上也看到这一点：他嘱咐后人出埃及时要带上自己的骸骨，以此作为对上帝救赎承诺的有意提醒。摩西铭记着那个应许，因为他离开时带上了约瑟的骸骨；这位族长的信心必定给他留下了深刻印象。摩西的父母同样也树立了信心的典范，他们的影响力通过儿子的信心得以延续——正是这个儿子带领众多民众走向救赎。这段话极好地提醒了每一位基督教领袖，正如保罗后来对提摩太所写：“你要谨慎自己和自己的教训，要在这些事上恒心；因为这样行，又能救自己，又能救听你的人。”（提前4:16）

其次，我们应当思考信心如何成为恐惧与危险的解药。这正是希伯来书 11 章这些经文的核心要义。我们已经注意到，这段经文与初代信徒面临迫害的处境紧密相关。摩西如同他的父母一般，在面对世俗权势时树立了无畏勇气的榜样。但最大的鼓励来自第 29 节，“他们因着信，过红海如行干地；埃及人试着要过去，就被吞灭了。”——我们看到上帝为他的子民施行干预。

约翰·欧文对埃及人葬身红海一事作出了恰当的评论：“当教会的压迫者即将走向毁灭时，他们通常会更加疯狂，更加顽固地进行血腥迫害。如今在反基督教的教会敌人中也是如此。埃及人的毁灭以及以色列人因此获得的拯救，正是预示着教会将来终将会胜过敌基督的对手，这是未来凯旋的预表和保证。”⁵

最后，也是最重要的一点，摩西的榜样清楚展现了信心与不信之间的区别。不信之人畏惧君王，在世俗权柄前卑躬屈膝，在患难试炼中退缩，面对压力、反对和危险时屈服。然而，信心之眼看待这世界的眼光截然不同。首先，他们看见那不可见的上帝。旁人或许看不见上帝，我们的雇主或许看不见上帝，在决策时或许不考虑上帝公义的实存。朋友、邻居和家人或许不能理解基督徒所做的选择，只因他们对上帝的真实与荣耀视而不见。但信心看见了上帝，将我们从对其他一切权势的惧怕中释放出来。我们当为所有认识的人祷告，求上帝开他们的眼睛，正如我们也祈求自己能看见、认识并顺服他。让我们活出上帝在我们生命中的同在，看见他就驱散恐惧，因为有一位比法老更有大能者与我们同在。正如希伯来书作者在 13 章所言：“因为主曾说：‘我总不撇下你，也不丢弃你。’所以我们可以放胆说：‘主是帮助我的，我必不惧怕；人能把我怎么样呢？’”（来 13:5-6）

5. John Owen, *An Exposition of the Epistle to the Hebrews*, 7 vols. (Edinburgh: Banner of Truth, 1991), 7:174.

信心使我们能以上帝的眼光看待这个世界。我们所处的乃是一个受审判的世界；正如击杀长子之灾曾临到埃及，上帝的圣怒终必临到一切不敬虔之人。红海之水正是这一审判的象征：上帝的审判倾覆他的仇敌，毁灭他们并将他们永远抛入死亡的黑暗深渊。拯救以色列人的同一片海水却吞噬了埃及人，这也正是新约对福音的描述——它被比作两刃的剑（来 4:12；启 1:16）。对一些人而言，它是生命的馨香之气；对另一些人却是死亡的香气（林后 2:16）。彼得在首封书信中论及基督是上帝属灵殿宇的房角石时如此写道：“所以，他在你们信的人就为宝贵，在那不信的人有话说：匠人所弃的石头，已作了房角的头块石头。又说：作了绊脚的石头，跌人的磐石。”（彼前 2:7-8）在此我们看到了对福音信与不信的分别。

红海之水是基督再临尤为贴切的象征，正如挪亚洪水的水一样。如同上帝子民穿越红海，基督的降临将在赐福于他子民的同时，对敌人施行审判。正如保罗写给另一群受逼迫的基督徒的信中所言，在那将来的日子，上帝必显明他的公义。

那时，主耶稣同他有能力的天使从天上在火焰中显现，要报应那不认识神和那不听从我主耶稣福音的人。他们要受刑罚，就是永远沉沦，离开主的面和他权能的荣光。这正是主降临、要在他圣徒的身上得荣耀、又在一切信的人身上显为希奇的那日子。我们对你们作的见证，你们也信了。（帖后 1:7-10）

信心带来何等巨大的差异！如今，它意味着恐惧与勇敢坚忍之间的区别，这正是早期基督徒所需，也是我们今日迫切需要的。但在那伟大之日，当诸天如红海般分开，耶稣再来拯救信靠他的人、审判背弃的世界时，信心的意义将更为深远。“是了，我必快来！”，他在圣经末尾如此宣告。所有凭信心仰望他、在这世上受患难却不被摧毁的人，都回应道：“阿们！主耶稣啊，我愿你来！”（启 22:20）

得胜的信心

希伯来书 11:30 – 40

这些人都是因信得了美好的证据，却仍未得着所应许的；因为神给我们预备了更美的事，叫他们若不与我们同得，就不能完全。（希伯来书11:39-40）

最后，我们来到旧约中关于信心的最后一个例证。希伯来书11章的结尾经文回顾了10章的最后一节，作者在那里论及这些受迫害的基督徒说：“我们却不是退后入沉沦的那等人，乃是有信心以致灵魂得救的人。”（来10:39）。得救本乎信；因艰难或反对而拒绝相信或从信心退缩，将导致审判与灭亡。这正是希伯来书作者在所有这些信心研究中强调的核心：不仅是引人入胜、鼓舞人心的故事，更是关乎永生与永死的重大问题。此刻，他简要地给出最后两个例证——约书亚和喇合，随后又列出一系列凭信心得胜并坚持到底的人物。

城墙倒塌了

第 30 节引述了一个因上帝大能而信心得胜的著名例证——即在约书亚敬虔领导下的耶利哥城倾覆。希伯来书作者从上一个例子向前推进了四十年，刻意略过那些因叛逆死于旷野之人的事迹（此前他曾以这些人作为不信之心的例证）。以色列民渡过红海后，又历经四十年光阴，上帝才最终引领他们进入应许之地。摩西 120 岁离世，嫩的儿子约书亚继任以色列领袖。约书亚记开篇记载了这一权力交接。在一段著名经文中，上帝赋予约书亚领导职责与信心使命：“你当刚强壮胆！因为你必使这百姓承受那地为业，就是我向他们列祖起誓应许赐给他们的地。”（书 1:6），以及，“因为你无论往哪里去，耶和华-你的神必与你同在。”（书 1:9）

约书亚面临的第一个挑战是攻占耶利哥这座要塞城市，它扼守着进入迦南地的门户。希伯来书 11:30 正是因着他对这一使命的信心而纪念他。为实现这一目标，约书亚首先派遣探子侦察敌情，这些探子也成为将喇合之名与约书亚联系在一起的纽带。

战前，约书亚遇见一位神秘人物，自称是“耶和华军队的元帅”。许多人认为这是道成肉身前的基督。他首先宣告耶和华已将耶利哥交给约书亚手中，随后却给出看似荒诞的指令：让百姓连续七日绕城而行，第七日吹响号角，城墙便会塌陷（书 6:3-5）。约书亚和百姓完全遵行，当号角声响起时，城墙果然如上帝所言轰然坍塌，以色列人便屠灭了全城（书 6:20-21）。

第 30 节将这一时刻铭记为信心记录中的伟大时刻：“以色列人因着信，围绕耶利哥城七日，城墙就倒塌了。”（来 11:30）这是对上帝应许的信靠，并谨慎遵行他所赐命令的信心。在此，我们或许看到了信心的经典写照——引出上帝的大能。长久以来，基督徒从这当中得出了约翰·克里索斯托在古代教会所表达的结论：“诚然，号角之声，即

得胜的信心

便吹奏一万年，也无法吹倒城墙巨石，但信心却能成就万事。”¹

与约书亚的壮举相呼应的是迦南妓女喇合的信仰：“妓女喇合因着信，曾和和平地接待探子，就不与那些不顺从的人一同灭亡。”

（来 11:31）。战前，约书亚派出的探子被耶利哥首领发现，喇合冒着生命危险将他们藏匿。一位解经家如此评价她：“当时以色列人攻取耶利哥的可能性微乎其微。这群来自沙漠的游牧民族既无火炮也无攻城器械。但喇合却坚信——并押上自己的全部未来——上帝必使不可能变为可能。”²喇合解释道：“我知道耶和华已经把这地赐给你们……因为我们听见你们出埃及的时候，耶和华怎样在你们前面使红海的水干了……耶和华- 你们的 神本是上天下地的 神”

（书 2:9-11）。基于这份信心，喇合请求探子在城破时保全她全家性命，并约定在窗口系一条朱红线绳作为标记。虽无证据表明喇合选择颜色的用意，但基督教解经家历来将朱红线绳视为耶稣赎罪之血的预表。教会早期教父罗马的克雷芒写道，这记号预兆“凡信赖并盼望上帝的人，都必藉主的血得蒙救赎”（克雷芒一书12:7）。

约书亚和喇合真是一对奇妙的组合！在许多重要方面，他们截然不同。约书亚是男性，以色列人，作为摩西的继任者，成为以色列的领袖，还是耶利哥城的征服者。喇合则是女性，属于被咒诅的亚摩利族，是个妓女，且是那被定罪之城的居民。他们仅有一点相同：都信靠耶和华，相信他拯救的大能。数百年后的今天回顾，他们之间的差异似乎都无关紧要了；真正重要的是他们的信心，以及因这信心而获得的救恩。

1. Cited in Philip E. Hughes, *A Commentary on the Epistle to the Hebrews*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77), 502.

2. William Barclay, *The Letter to the Hebrews* (Louisville: Westminster/John Knox, 1976), 161 – 62.

信心得胜

至此，希伯来书的作者似乎审视了自己在叙述中的位置，回顾了本章所涵盖的广阔圣经领域，展望了他希望讲述的所有内容，并决定是时候改变策略了。令人欣慰的是，我并非唯一一个因时间限制而不得不削减讲道内容的传道人，或许这里面还有“听众注意力持续时间有限”这一因素。第32节写道：“我又何必再说呢？若要一一细说，基甸、巴拉、参孙、耶弗他、大卫、撒母耳，和众先知的事，时候就不够了。”因时间所限，无法详述这些伟大的信心故事，作者仅提及这些英雄的名字，并在本章剩余经文中概述了信心带来的各样壮举。他的要旨是：旧约充满了信心的见证，每一则都足以激励我们效法。最后这部分可分为两类：32-35（上）节展现了信心在克服障碍中得胜，35（下）-38节则表明信心在巨大苦难中通过坚忍得胜。

让我们先来看看这六位伟人的名单。基甸仅率领三百人便使以色列战胜米甸人。他遵从上帝之命，让士兵手持装在陶罐里的火把；当号角吹响时，他们摔碎罐子，上帝便使敌军陷入恐慌（见士师记第7章）。与他齐名的是巴拉，这位早期士师时代的领袖。在女先知底波拉的激励下，巴拉率领联合部族击败西西拉与强大的迦南战车军队。接下来是同样出自士师记的参孙和耶弗他。耶弗他愚蠢的誓言夺走了女儿的生命，但他同样是信心的典范。尽管他最初只是个被遗弃的孩子，后来沦为匪徒，但凭着信心，他领导部族与亚扪人作战。参孙绝非道德楷模，尤其因迷恋外族女子这一致命弱点而声名狼藉。然而他仍位列信心英雄榜，因其独自对抗非利士人的壮举，更因他生命的终结方式——在临终时以信心成就了生前因不信而未能完成的事。

最后，我们来看看旧约中的两位伟大人物：君王大卫与先知撒母耳。撒母耳作为士师和先知，有着漫长且至关重要的生涯，他所处的时期犹如一座桥梁，连接着士师时代的动荡岁月与他大力促成的早期君主制。单从他的出生，便能看出一个彰显极大信心的故事。他

得胜的信心

的母亲哈拿不能生育，向上帝恳切祈求帮助，并许愿若得子，就将孩子献给上帝服事。若没有撒母耳的忠心服事，以色列必陷入混乱，非利士人将奴役他们，而大卫至死也不过是个无人知晓的牧羊人。

这份名单中最显赫的名字当属大卫，以色列最伟大的君王，“一个合他心意的人”（撒上 13:14）。他凭信心击杀巨人歌利亚，其生平是旧约中预表耶稣基督的主要典范之一。尽管大卫犯过大罪，他仍是旧约时代信心的典范人物。

列举这些名字后，希伯来书作者接着转而讲述这些人物以及其他的人因着信心所成就的伟大事迹。这份功绩清单以三组三重结构组织，自 33 节起始：“他们因着信，制伏了敌国，行了公义，得了应许”。前文名单中战士的数量众多，这或许促使作者首先指出他们“制伏了敌国”。这确实适用于约书亚、大卫和所罗门；事实上，在以色列历史早期，战场胜利很可能是信心最常结出的果实。

然而，没有对主的信心也可能在战斗中获胜。因此，我们读到这些英雄也“行了公义”。希腊原文直译为“立定公义”。这无疑是以色列忠信的士师和君王们的标志性特征。他们不仅赢得战争，更通过在其疆域内确立上帝的公义来事奉上帝。这正是敬虔领袖的永恒印记，正如论到大卫时所说：“大卫作以色列众人的王，又向众民秉公行义”（撒下 8:15）。

因着信心，这些信徒“得了应许”。本章强调的重点之一见于第 39 节：“这些人都是因信得了美好的证据，却仍未得着所应许的”。第 13 节同样指出，基督教的信心所仰望的应许，最终要到天国才能完全实现。但这些信心英雄也确实见证了诸多应许的成就：约书亚看见城墙倒塌；喇合从死亡中被拯救；大卫如约登基作王等等。他们的经历激励我们：正如他们的应许按时成就，我们对福音伟大应许的信心，也必在上帝的时候全然应验。

第二组三项成就记载于第 33 至 34 节：他们“堵了狮子的口，灭了烈火的猛兽，脱了刀剑的锋刃；”大卫和参孙都曾击杀狮子，但此处更可能指但以理，他拒绝遵从国王停止敬拜耶和华的谕令。当但以理被投入狮子坑受罚时，上帝封住了狮子的口，使他安然脱险。他的三位朋友沙得拉、米煞和亚伯尼歌同样违抗王命，拒绝背弃上帝。当他们被投入烈焰熊熊的窑中时，上帝与他们同在，保护他们平安脱困。希伯来书的作者无疑要我们铭记他们伟大的信心见证：“我们所侍奉的神能将我们从烈火的窑中救出来。王啊，他也必救我们脱离你的手；即或不然，王啊，你当知道我们决不侍奉你的神，也不敬拜你所立的金像。”（但 3:17-18）

第 34 节补充道，其他人因着信，“软弱变为刚强”。这里让人想起参孙，他因愚行丧失了力量，但最终因信重新得回力量。这是圣经中常见的主题，但有一个显著的例子是约沙法，他“争战显出勇敢，打退外邦的全军”（来 11:34）。当面对庞大的敌军入侵时，约沙法站在全国会众面前向上帝祷告。他赞美上帝的大能，指出敌军的威胁，并总结道：“我们的神啊，你不惩罚他们吗？因为我们无力抵挡这来攻击我们的大军，我们也不知道怎样行，我们的眼目单仰望你。”（代下 20:12）。圣经继续记载：“犹大众人和他们的婴孩、妻子、儿女都站在耶和华面前。”（代下 20:13）。约沙法在软弱中仰望上帝，便得着力量。耶和华差遣一位先知回应这位伟大而虔诚的王：“不要因这大军恐惧惊惶；因为胜败不在乎你们，乃在乎神。”（代下 20:14-15）。如果上帝在古时如此行事，那么只要我们以同样的信心仰望他，今日也必看见他如此作工。

希伯来书的作者在列举完一系列成就后总结道：“有妇人得自己的死人复活”（来 11:35）。这句话提到了两件事，一件出自以利亚的事工，另一件则与以利沙相关。以利亚曾寄居于西顿异教之地撒勒法的一位寡妇家中。这位妇人因顺服先知的多项指示而彰显了对上帝的信任。她遵从命令，因着信心领受了上帝赐福的神迹彰显（见

得胜的信心

列王纪上 17 章)。与撒勒法的寡妇形成鲜明对比的是，以利沙得到了一位无法生育的富庶妇人帮助。上帝赐给她一个儿子，但当孩子后来死去时，她寻见先知祈求上帝介入。因着她对以利沙事工的信心——这预表基督的事工——她的儿子得以复活（见列王纪下 4 章）。

这一切的要义在于：上帝的子民藉着信心成就了他们本无法达成之事。无论是通过公开的神迹方式，还是更微妙隐秘的途径，主都会为信靠他的人施展大能。我们不妨以提问形式阐明：我们如何才能克服巨大的障碍？如此软弱的我们，又能如何获得处境所需的力量？我们当如何战胜悲剧？答案始终如一：上帝的子民当信靠他，在我们仰望的上帝那里寻得拯救、能力与复活。

忍耐的信心

倘若关于信心的记述在此戛然而止，或许会给我们留下一个危险而错误的印象，即信心能让我们在今生免于受苦。这正是当今常听到的论调：只要信心足够，我们就永远不会生病、不会贫穷或不会遭遇任何困境。然而，35-38 节驳斥了这种观点，向我们讲述了“又有人”：即那些信靠上帝，却仍经历极大试炼之人的故事。但他们的信心同样得胜，因为这信心使他们能坚忍到底来荣耀上帝：“又有人忍受严刑，不肯苟且得释放，为要得着更美的复活。又有人忍受戏弄、鞭打、捆绑、监禁、各等的磨炼，被石头打死，被锯锯死，受试探，被刀杀，披着绵羊山羊的皮各处奔跑，受穷乏、患难、苦害，在旷野、山岭、山洞、地穴，飘流无定，本是世界不配有的人。”（来 11:35-38）

首句陈述极具震撼力，指出部分信徒遭受酷刑致死，却拒绝通过背弃信仰换取解脱。作者很可能联想到马加比时期的殉道者们。这些公元前二世纪的犹太人曾挺身反抗塞琉古王安条克四世。安条克四世强迫他们吃猪肉并向希腊诸神献祭，以此迫害他们。在次经《马加比二书》中的一段描述，与我们经文中所用特定希腊语酷刑词汇

(tym-panizom) 相吻合，该词意指被绑在刑架上遭受鞭打。书中描绘的场景，在作者时代广为人知：七兄弟接连遭受酷刑与杀害，每个人都拒绝背弃主。书中生动地描述了那些残忍的折磨手段，包括剥头皮、残害肢体、割舌，以及在火上炙烤，其中多数折磨都是在他们被绑在投石机的轮子上时进行的。

正如我们经文所述，这七兄弟宁愿接受死亡也不放弃信仰，正是因为他们对复活的盼望——那是一种比以利亚和以利沙所经历的更美好的复活（后者仅使死者重返现世），而是进入来世永恒生命的复活。其中一位兄弟向折磨者厉声道：“宇宙的君王必将使我们复活，得享永生，因我们为他的律法而死”（马加比二书7:9）。最后赴死的兄弟毅然转向邪恶的国王，断言他的兄弟们虽已死去，却‘在短暂痛苦后，正凭着神的约畅饮永流不息的生命之水’（参马加比二书7:36）。

这种牺牲与忠诚对于不认识上帝的人而言难以理解。但在信心的眼中，这被视为公平的交易——无论多么痛苦，甚至是为上帝受苦的特权与荣耀。另一部同时期的犹太著作如此表述：“义人的灵魂在神手中，痛苦永不能触及他们。愚昧人眼中他们似乎已死，他们的离去被视为灾祸，他们的离开被当作毁灭；然而他们安息了。因为在人看来他们虽受刑罚，他们的盼望却充满不朽”（所罗门智训3:1-4）。

希伯来书 11:36 讲述那些被嘲弄、鞭打、锁链加身、投入监牢的人。我们会联想到许多遭遇此境的先知也是如此，正如我们的主耶稣所经历的。37 节提到那些被石头打死的人（许多忠信者尤其是先知都如此殉道），或被锯死（传统认为先知以赛亚正是这样死于恶王玛拿西之手），或被刀杀（如使徒雅各）。他们“披着绵羊山羊的皮各处奔跑，受穷乏、患难、苦害，在旷野、山岭、山洞、地穴，飘流无定”（来 11:37-38）。这里可能暗指马加比家族，因为经文中明确针对他们有过这样的描述（马加比一书2:28；马加比二书5:27, 10:6），

得胜的信心

尽管以利亚和以利沙身上也发生过类似的事。

最后，我们读到这句轻描淡写的评价：“本是世界不配有的人”（来11:38）。这些人因对上帝的信心而被世人视为不配，而实际上这世界因其不信才不配拥有他们。希伯来书 11:16告诉我们：“所以神被称为他们的 神，并不以为耻，因为他已经给他们预备了一座城。”他们何其深刻地提醒我们，正如使徒约翰所写：“这世界和其上的情欲都要过去，惟独遵行 神旨意的，是永远常存。”（约一2:17）

信心的全景图

葛底斯堡战场的游客中心设有一幅全景画，描绘了那里发生的历史场景。参观者可以站在圆形画幕的中央，纵览整场战役的恢弘画卷。我们的作者在这几节经文中也为我们呈现了同样的景象。此刻我们正置身于圣经历史长河中，站在信心英雄的行列里，亲眼目睹信心带来的果效与能力。约翰在首封书信末尾的宣告堪称最贴切的题词：“使我们胜了世界的，就是我们的信心。”（约一5:4）

从这幅信心的全景图中，我们可以得出关于信心的四点最终结论。首先，重要的并非我们所处的环境，而是我们对上帝的信心。显基，信徒的信心并不保证我们在今世得享安逸。诚然，上帝会拯救一些人脱离患难，但另一些人他则在患难中施行拯救。忠心的以利亚逃脱了亚哈的怒火，但许多其他忠心的先知却死在他的刀下（列上 19:10）。耶利米逃脱了约雅敬王的仇恨，但他的同工先知乌利亚却未能幸免。若上帝差遣天使打断彼得的锁链，他也容许基督三位最亲近门徒之一的雅各，在希律王的命令下殉道。因此，我们要明白，上帝可能将我们置于这卷史册的任一侧：或是属于在成功中得胜的人，或是属于在失败中得胜的人。重要的不是境遇——既非今生的祝福，也非试炼。重要的是那藉着耶稣基督的宝血，使我们能在一切境况中得胜的信心。其次，在等待上帝的应许实现时，信心已足够。基督徒今生会领受许多祝福，但关键在于整章的核心

思想体现在：“这些人都是因信得了美好的证据，却仍未得着所应许的。”（来11:39）部分原因是上帝的应许超越了今生肉体所能领受的范畴。我们并非在血肉之躯中，而是在荣耀里才能配得上帝为我们预备的：“神为爱他的人所预备的，是眼睛未曾看见，耳朵未曾听见，人心也未曾想到的”（林前 2:9）。因此我们当凭信心得激励，深知前方有极重无比永远的荣耀；十字架之后必有冠冕等候。在常常充满艰险的等候中，我们拥有什么？对属神的男女而言，信心已足够——因信心能看见并确证那尚未显现之事。

第三点，这很可能是希伯来书作者对初代读者要传达的核心信息：试炼时期尤其需要信心。这封书信正是写给那些因迫害而动摇退缩之人。前文中，作者曾提醒他们回忆自己属灵前辈们如何承受过本章所记载的苦难。唯有在患难中仍坚守信心的人，才能与这些得救的荣耀榜上有份。事实上，试炼的意义正在于此：它们检验并熬炼我们的信心；如同火炼除渣滓，使存留的纯净之物在上帝面前显为荣耀。乔纳森·爱德华兹精辟地评论道：“真实基督信仰的神圣卓越性，从未像在最大试炼中展现得如此充分；此时真信心比精金更显宝贵。”³

在试炼中，我们因知晓基督为我们所受的苦难，以及通过信仰与他建立的那不可破裂的纽带而备受鼓舞。这正是保罗能如此写下的原因：“谁能使我们与基督的爱隔绝呢？难道是患难吗？是困苦吗？是逼迫吗？是饥饿吗？是赤身露体吗？是危险吗？是刀剑吗？如经上所记：我们为你的缘故终日被杀；人看我们如将宰的羊。然而，靠着爱我们的主，在这一切的事上已经得胜有余了。”（罗 8:35-37）

第四点，也是最后一点，让我们铭记：当万物终将消逝之际，唯有我们的信心才是至关重要的。唯有通过信心，我们方能得救。回顾这份名单上的名字，以及与之相关的种种描述，思考其中所展现的多样性。他们中有些是犹太人，有些则不是；有些富有，有些

3. Jonathan Edwards, *The Religious Affections* (Edinburgh: Banner of Truth, 1961), 21 - 22.

得胜的信心

贫穷；有些是男性，有些是女性；有的被爱，有的遭恨；有的功成名就，有的寂寂无闻。那么，是什么让他们的名字得以列入上帝所爱之人的蒙福名单？唯有一件事：信心。终有一天，我们会回首往事，发现如今我们视为重要的许多事物（衣着、汽车、房子、名誉等等）是多么微不足道，正如我们回望希伯来书 11 章中的英雄时，意识到真正重要的唯有他们的信心。凭信心，我们得着基督和他的十字架，罪得赦免并获永生；若无信心，我们终将与这世上无用之物一同灭亡。

你富有吗？贫穷吗？受人追捧还是遭人轻视？被人仰望还是被鄙夷？与你的信心相比，这些又算得了什么？因此，当为永恒的财宝努力，因信心胜过万般珍贵，因信心将使你的灵魂得救。二十世纪殉道者吉姆·艾略特说得对：“舍弃无法保留之物以换取永不失去之物，此人绝非愚昧。”

我们的经文以这样的注释作结：“这些人都是因信得了美好的证据”（来 11:39）。直译为“这些人因他们的信心被见证”。换言之，他们的名字之所以被记录在此，全凭他们的信心，天上生命册中的名字亦是如此。唯有藉着对基督的信，我们才得救赎，名字得以记在被赎者的名录中。在审判之日，唯有此事至关重要，那时信心将比金子更显珍贵。

这些满怀信心的人死的时候，并没有领受所应许的一切。第 40 节总结道：“因为 神给我们预备了更美的事，叫他们若不与我们同得，就不能完全。”（来 11:40）关键词是“更美”。这是希伯来书全卷的钥匙——书中论及在基督里有更美的事：更美的计划、更美的祭司、更美的约、更美的祭物、更美的血、更美的永远的家乡。这些信心英雄曾等候观看这些更美之事——唯有藉着对耶稣基督的信心才能看见的事。如果这些旧约的圣徒能在没有见到基督、只知道影儿而不知本体、对十字架救赎的代价也远不如我们今日看得清楚的情况下相信，那么我们这些蒙他亲自呼召的人，岂不更应当有信心吗？

加尔文写道：“一丝微光便引领他们走向天堂，而如今公义的日头照耀着我们，倘若我们仍贪恋尘世，又有何借口可言？”⁴这段伟大的篇章绝非暗示我们所处环境对信心的要求更低，反而表明，我们更大的特权带来了更重的责任。在基督十字架的光照下，每个信徒的心都当如此回应：

我每思想奇妙十架
荣耀大君在上舍命
从前所爱势利虚荣
如今愿意完全抛弃

求主莫让我有所夸
单夸基督牺牲大爱
前所珍爱虚空荣华
今弃于主十架之下

看从他头他手他脚
忧愁慈爱汇流涓涓
愁爱可曾如此相接
荆棘可曾化作冠冕

假如万物都归我手
尽献我主不足报恩
主爱如此奇妙神圣
当献我灵
献上我心灵 生命 一切⁵

4. John Calvin, *New Testament Commentaries*, 12 vols.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94), 12:185-86.

5. Isaac Watts, “When I Survey the Wondrous Cross,” 1707, 1709.

定睛于耶稣的信心

希伯来书 12:1 - 3

我们既有这许多的见证人，如同云彩围着我们，就当放下各样的重担，脱去容易缠累我们的罪，存心忍耐，奔那摆在我们前头的路程，仰望为我们信心创始成终的耶稣。他因那摆在前面的喜乐，就轻看羞辱，忍受了十字架的苦难，便坐在 神宝座的右边。(希伯来书 12:1-2)

有人说，我们生命的故事，唯有在那些我们曾爱过、引领过、影响并激励过的人身上，才得以圆满落幕。希伯来书第十一章也是如此，它只有在接下来的第十二章中才得以完成，信心英雄的榜样延伸到了我们这里。第十一章的目的不仅仅是历史记录，更是劝勉。这就是为什么第12章以关键词“就当”开头，要求我们认真思考所学内容的含义，并将信心的教训应用到我们自己的生活。

基督徒生活的背景

从这段经文中我们应当注意四点，首先从基督徒生活的背景谈起。常言道背景是解经的关键，因此问题在于：作为基督徒，你应当在怎样的背景和场域中诠释自己的生命？你是否认为自己身处世俗社会之中，面对着物质主义、享乐主义和相对主义的种种诱惑？抑或视自己为某个特定团体或组织的一员，要遵循其种种规定？你是否将自己视为成长家庭的一部分、所居住的社区、某个种族群体或社会经济阶层中的一分子？无论你怎么回答，对生活背景或场域的认知都将深刻塑造你的生活方式。

希伯来书的作者提出了截然不同的情境——基督徒当视自己被“这许多的见证人，如同云彩围着我们”（来 12:1），这些见证人都在为对主的信心作证。他指出：倘若你真为信徒，这便是你应当认知的生存语境。这是你所归属的群体，是你应当寻求认可的对象。这好比生活的舞台之下，有这样一群观众。在这宏大的竞技场里，满是蒙上帝所爱的人，以及历世历代的圣徒。此刻，你正奋力奔跑在人生赛程上，他们的认可与鼓励，回响在你的耳边。

这云彩般的见证人当然是指第 11 章所列举的信心英雄：挪亚、亚伯拉罕、摩西及其他人物。有时人们把这一章比作英国的威斯敏斯特教堂，因为那里安葬着许多英国的英雄。但此处存在一个很大的不同，即希伯来书的作者并非视这些人为需被纪念的死者，而是当作可被倾听的活见证。他们虽死犹生，关于亚伯的评述同样适用于他们所有人：“他虽然死了，却因这信，仍旧说话。”（来 11:4）。约翰·欧文写道：“旧约所有圣徒，仿佛都站着注视我们争战，激励我们尽忠职守，并准备为我们的成功喝彩。他们被安置在我们周围正是为此目的；我们被他们‘环绕’。”¹

1. John Owen, *An Exposition of the Epistle to the Hebrews*, 7 vols. (Edinburgh: Banner of Truth, 1991), 221.

因此，你们当如此看待自己的人生：你们属于上帝子民这一崇高群体，虽活在这世上，却凭信心荣耀上帝。这就是你们生命的境况。环绕你们的是将与你们共度永恒的弟兄姐妹，当其他所有人都面临审判时，你们仍将彼此相伴。你们当倾听他们的声音，效法他们信心的榜样，而非追随这世界的模式。

基督徒生活的呼召

这引导我们思考基督徒生活的呼召。第1节经文最后告诉我们，上帝已为我们规划了一条道路。他为我们的生命铺设了前行的路线。有我们要去的地方，有我们要做的事，有我们要面对的挑战。我们不知这条通往天堂的路途如何蜿蜒，坦白说也无需知晓。我们的呼召是“存心忍耐，奔那摆在我们前头的路程”（来12:1）。太多基督徒耗费心力试图窥探未来，而我们的呼召本是在上帝引领之处凭信心坚忍前行。

将生命比作赛跑的隐喻在古代文学和圣经中都很常见。保罗在哥林多前书中运用了这一比喻，他告诉基督徒“你们也当这样跑，好叫你们得着奖赏。”（林前9:24）。他以类似的措辞描述自己的一生，在生命尽头写信给门徒提摩太说：“那美好的仗我已经打过了，当跑的路我已经跑尽了，所信的道我已经守住了。从此以后，有公义的冠冕为我存留。”（提后4:7-8）

希伯来书的作者现在将同样的术语应用在我们身上。首先，他告诉我们看台上坐满了古时的圣徒。上帝让他们在那里不仅作为观众，更是作为啦啦队。他告诉我们要留心他们的见证，听从他们给予的鼓励。亚伯提醒我们当信靠那真正的祭物；挪亚向世人呼喊，虽然世界被定罪，但仍有救恩的方舟；亚伯拉罕为所有盼望尚未实现之应许的人欢呼，就像他在迦南地多年所做的那样；摩西向那些像他一样必须为跟随主而舍弃世上地位、恩宠、财富和阶层的人呐喊。只要我们凭信心看见他们，听见他们的呼声，那么他们的存在就为我们的赛跑提供了主场优势。

先前我们已看到，设想自身所处的环境会极大影响我们的思维，但如何理解人生使命则更为关键。你生命的目的是什么？是达到某种财富标准？是攀上权势高位？是追求声名显赫或极致的休闲享乐？这些是非信徒社会定义的成功方式，而非基督徒应有的生命观。

基督徒若能领悟到自己真正的使命是在信心的赛程中奔向永活的上帝，将是何等释放：在上帝安置你的各样处境中坚忍，在生命不同境遇与阶段里持守信念、顺服上帝，在恩典中成长，并藉着信心荣耀上帝直到生命的尽头。这才是我们的得胜：非世俗的成功标准，而是在信心中坚持到底。

这并非轻松的呼召，正如运动员需刻苦训练，希伯来书作者也给予我们操练指引：“就当放下各样的重担，脱去容易缠累我们的罪”

（来12:1）。他提到两件事：首先是重担，某些译本称为“阻碍”。古希腊赛跑选手会通过训练，使身体精瘦，比赛前更会脱去长袍，赤身奔跑。此处希腊文的“阻碍”可兼指多余体脂与厚重衣物。希伯来书作者告诫我们：若要跑得好，必须抛弃一切拖慢我们的东西。

这番劝勉帮助我们应对生活中各类抉择。人们常说：“严格来说这不算罪，所以我这样做应该没问题。”但此处经文告诉我们，任何拖累你、阻碍你灵命成长的事物都当摒弃。或许这涉及到你的生活方式。例如，当今许多基督徒沉溺于娱乐文化，耗费大量时间观看无脑电视节目、低俗读物和不良电影。我们应当自问：“这对我的灵性是有益还是阻碍？”阻碍可能来自职业野心、兴趣爱好、社交关系、习惯癖好等。这些事物因人而异，未必都成问题。但每个人都当检视生活中的一切，叩问：“这是助力还是绊脚石？”若属后者，智慧的信徒便会放下阻碍，不愿在赛跑中被重担所累。

当我们转而谈到罪的问题时，情况要严重得多。阻碍使我们负重难行，而罪则缠住我们的脚，甚至可能将我们拖倒在地。请注意作者如何描述：“容易缠累我们的罪”。关键在于罪会缠绕我们。若我们轻视罪，必将陷入巨大危险。正如第三章所述，罪具有欺骗性，能彻底使我们偏离正路。因此，我们必须对罪保持警醒，寻求上帝的恩典以摆脱已知的实际罪行，同时避开四处潜伏的犯罪诱惑。

试想，像大卫王这样的伟人，当他任由自己的心贪恋拔示巴时，堕落得何其迅速彻底！他被罪缠绕得多么深，这罪对他的人生、整个家族乃至整个王国造成了多么可怕的冲击！他原本奔跑得光彩夺目，几乎前无古人，但罪缠绕了他并使他跌倒。如今，性犯罪与骄傲仍在缠绕许多人的脚步，包括教会中的领袖们。

因此，让我们远离诱惑，并抵制一切罪恶。罪是这世间死亡的使者，是无数奴隶的主宰；罪从来无益，它给愚昧人提供的欢愉皆充满致命毒药。即便是那些因羔羊宝血而罪得赦免的真信徒，也几乎承担不起罪的代价，因为我们有一场赛程要跑，这是上帝为我们短暂人生划定的路线。若不积极躲避罪恶，我们很快便会发现自己分心缠累。

这正是我们的呼召，一场充满挑战的信心人生赛跑。留意我们所跑的是怎样的赛程：这不是短途冲刺，不能靠鲁莽的爆发力完成；而是长跑，我们的大德不在于速度，而在于坚忍。许多人在归信时经历热血沸腾，却发现必须将这份热忱转化为耐力。耶稣对推雅推喇教会所说的话同样适用于我们：“我知道你的行为、爱心、信心、勤劳、忍耐”（启 2:19）。

对基督徒生活的鼓励

这使我想起了我常称之为“万金油基督徒建议”的内容，源自希伯来书 12:2 的经文，它给出了基督徒生活的鼓励。我之所以这样说，是因为无论何种境遇、何种困难、何种诱惑，这建议都是适用的。

“仰望为我们信心创始成终的耶稣”，这正是基督徒生活的“秘诀”，也是我们信仰所需的鼓励：将目光不放在充满诱惑与威胁的世界上，甚至不放在我们自己微小的成功与诸多失败上，而是定睛于那位赐予我们一切属灵活力的源头与泉源的主身上。约翰·欧文写道：

持续仰望基督的荣耀将复苏我们的灵魂，使我们的属灵生命茁壮成长……我们如今越凭信心注视基督的荣耀，我们的灵魂就越发属灵、越发属天。我们灵魂中属灵生命衰微枯萎的原因，是因我们让心思充斥其他事物……但当心灵充满对基督及其荣耀的思念时，这些事物就会被驱逐……这正是我们属灵生命复苏的途径。²

希伯来书的作者已向我们显明信心生活的背景与呼召；如今他更将信仰所需的激励摆在我们面前：“仰望耶稣。”这节经文从三方面给予我们鼓励。首先，它向我们展现基督是信心的至高典范。希腊文译为“创始者”（*archēgos*）的词，更宜译作“先锋”或“开拓者”，形容那先行开辟道路、破除障碍之人。同理，“成全者”（*teleiōtēs*）一词蕴含耶稣是信心至臻典范之意，尤其因希腊原文强调的是那信心而非我们的信心。

值得注意的是，这节经文聚焦于十字架的严酷考验——在那里，耶稣对上帝的信心经历了最严峻的试炼，也绽放出最耀眼的光芒。宗教权威们曾指着十字架上的他说：“他倚靠神”（太27:43）。他们本意是讥讽，却道出了真理。因着信，耶稣如以诺般蒙上帝喜悦；如亚伯拉罕般眺望那座将来的城，并甘愿献上至高的祭；又如摩西般舍弃世俗荣耀，为要列于上帝受苦子民中，成为他们的拯救者。耶稣凭信心献上的祭，正是亚伯以信心所呈之祭的终极实现。若旧约英雄们是见证信心的星辰，那么十字架上的耶稣便是令信心达到最夺目境界的烈日。

2. John Owen, *The Glory of Christ* (Edinburgh: Banner of Truth, 1994), 167.

耶稣在十字架上既忍受了痛苦，也承受了羞辱。希伯来的基督徒们正面临着退缩不前的危险，正如我们也觉得这些难以忍受。正是凭着信心，耶稣“轻看羞辱，忍受了十字架的苦难”（来12:2），坚持到他预定的终点，从而进入他在天上的荣耀。他“坐在 神宝座的右边”（来 12:2），因为他忠实地忍受了苦难，不畏惧世人的蔑视。这为我们树立了榜样，让我们在自己的生命中背起我们的十字架。彼得前书 2:21 说：“你们蒙召原是为这；因基督也为你们受过苦，给你们留下榜样，叫你们跟随他的脚踪行。”因此，我们定睛仰望他是何等重要。詹姆斯·M·博伊斯写道：

唯有将目光定睛于耶稣以及他为我们所做的一切，从而爱上他，并渴望现在和永远都与他同在，我们才能踏上这条自我否定和效法的路。耶稣是我们唯一可能效仿的榜样。他就是背负十字架的完美形象。正是出于对他的爱以及渴望像他一样，我们才甘愿背起自己的十字架，心甘情愿地跟随他。³

耶稣是我们坚忍的榜样，也是属灵喜乐的典范：“他因那摆在前面的喜乐，就轻看羞辱，忍受了十字架的苦难”（来 12:2）。这是一个惊人的宣告，充分彰显了他的信心。我们可以从多个角度理解耶稣在十字架前的喜乐。首先，耶稣以遵行父神的旨意为乐。他说：“我的食物就是遵行差我来者的旨意，做成他的工”（约4:34）。威廉·纽厄尔写道：“没有什么喜乐能比完成崇高使命更甚：而对于永恒中最崇高的使命，基督将要宣告‘我已成全了。’”⁴

耶稣也期盼着将来在天上与父神的重聚，并以极大的喜乐领受父的喜悦。他因知晓自己受难与死亡将成就的事——即为他自己赎买子民——而欢欣。简言之，耶稣喜乐是因为他看见了十字架之后的冠冕；他看见自己宝血所赎买的，就是那在永恒复兴的荣耀中永远作他新妇的教会。同样，使徒雅各告诫我们：“我的弟兄们，你们落在百般试炼中，都要以为大喜乐，因为知道你们的信心经过试验，就生忍

3. James M. Boice and Philip G. Ryken, *The Heart of the Cross* (Wheaton, Ill.: Crossway, 1999), 182.

4. William R. Newell, *Hebrews* (London: Oliphants, 1947), 403.

耐。”（雅 1:2-3）。我们应当因试炼而欢喜，因为通过忍耐，我们将得到那十字架之后等待的冠冕。

耶稣不仅是我们的信心的榜样，更是我们信心的对象。他在终点线等候我们；我们奔跑是为着他、也向着他。我们忍耐坚持，是因为我们渴望认识他、与他联合并分享他救恩的福分。这再次解释了为何此处强调十字架——因为十字架不仅是耶稣信心的至高典范，也是我们信靠他的焦点所在。我们看见他为我们的罪孽流血；我们看见上帝的忿怒倾泻在他身上，而我们在哪里找到了安全——在他十字架上的公义。因此，作基督徒意味着倚靠他赎罪的血、他为我们成就的救恩，并将这福音视为心中至宝。从此我们愿忠心于他，渴望讨他喜悦、事奉他，并忍耐到底，好在永恒里与他同在。正如保罗谈及自己的志向：“我乃是竭力追求，或者可以得着基督耶稣所以得着我的……我只有的一件事，就是忘记背后，努力面前的，向着标竿直跑，要得 神在基督耶稣里从上面召我来得的奖赏”（腓3:12-14）。我们定睛于耶稣，因他是我们信心的榜样与目标。

第三，我们定睛于耶稣，因为他是我们信心的源头。正是在这个意义上，“为我们信心创始成终的耶稣”这一译法具有真正的价值。耶稣并非只是某个早已作古的英雄般的榜样，也不是仅仅作某种哲学理念而成为我们信心的对象。相反，他一直在张开双臂等候我们去信靠他，因他现今活着，常在我们心里动工，激发并赋予我们信心。对基督的信心使我们与一位活着的主联合，他统管诸天，以大能坐在上帝宝座的右边。因此，当我们定睛于他时，他就藉着他的大能在我们里面工作，差遣上帝的圣灵在试炼中扶持我们。托马斯·沃森说：“正如圣灵在人心运行，基督也在天上作工。基督不断祷告，使圣徒的恩典能持守到底。基督为彼得所作的祷告，正是他现在为信徒祷告的范本：‘但我已经为你祈求，叫你不至于失了信心’（路22:32）。蒙这般祷告的儿女，怎能灭亡呢？”⁵

5. Thomas Watson, *A Body of Divinity* (Edinburgh: Banner of Truth, 1958), 281.

定睛于耶稣的信心

这句鼓励——“仰望耶稣”——在我们如此艰难的赛程中至关重要。那些定睛于世界和世俗之事的人，会逐渐与世界同流合污。但那些目光定睛在耶稣身上的人，会发现自己被塑造得越来越像他——这并非仅仅因为我们内心的努力，而是因着圣灵在他里面积极且改变人心的作为。保罗说，当我们定睛于主耶稣基督时，就“得以看见主的荣光，好像从镜子里返照，就变成主的形状，荣上加荣，如同从主的灵变成的。”（林后 3:18）。

我们务必领悟这一原则何其重要！作为基督徒，我们生活在众多见证人如云彩的环绕中，需要以忍耐奔跑那包含着十架苦难与羞辱的赛程。因此，必须脱去一切阻碍与缠累的罪，因为这已是肉体难以承受的。但当我们仰望耶稣基督——我们信心的伟大典范、信心的对象、信心的源头，信心的创始成终者——他正以大能从高天在我们里面并为我们掌权时，我们的信心就借着激励与加力。

若你从未以信心仰望耶稣，若你尚未进入跟随他之人这神圣的呼召，这番劝诫尤其适用于你。仰望耶稣基督，你将发现一位全然可爱的主，他生与死的榜样超越一切，最重要的是，他为你的罪受死，使你得以蒙赦免，并得享永生。除非你以信心仰望耶稣，否则永远无法认识那来自上帝的生命；纵使你暂时享受这世界，终局并无冠冕为你存留，唯有上帝的审判与你罪所当得的刑罚。

医治疲乏心灵的良药

最后，我们在这段经文中寻得医治疲乏心灵的良药。正如第 3 节所言：“那忍受罪人这样顶撞的，你们要思想，免得疲倦灰心。”（来 12:3）希伯来书的作者在此预见了一个问题，并开出了医治之方。

这节经文道出了信徒们再熟悉不过的情况：基督徒时而会灵里疲乏、意志消沉。若你有这种感受，并不稀奇，这是意料之中的事。尤其是面对长期的艰难困苦或试炼时，哪怕是最坚强的基督徒，也可能经历属灵的低谷。经文中提到，解决之道在于思考耶稣如何在面对世

界的反对时艰难前行。这听起来可能与第2节中“仰望耶稣”的劝勉相似，但此处强调的重点有所不同。第2节希腊词 *aphoraō* 意为将视线从一物转向另一物，强调的是持续转移注意力、定睛于耶稣。而在第3节中，作者使用了另一个词 *analogizomai*，意为‘专注思想’。这是个会计术语，与英文‘logistics（后勤）’相关；当我们说‘记录（logging）’某事时，意味着应对所发生之事留存档案。这里的要点是：我们应当默想或反思耶稣的生与死，将其与我们自己的挣扎联系起来，尤其要铭记上帝如何命定他的受苦，以成就他及我们的荣耀。我们必须记住，十字架之后还有冠冕——我们的主如此，我们亦将如此。正如保罗践行了经文所教导的：“我想，现在的苦楚若比起将来要显于我们的荣耀就不足介意了”（罗 8:18）。这正是当我们在这漫长信心生涯中疲乏时，治愈心灵的良方。

我们如何认识耶稣？答案在于通过查考圣经中关于他的记载。我们阅读福音书，了解耶稣的言行以及上帝如何拯救他。我们阅读书信，这些书信阐释了他生命、死亡与复活的意义。事实上，在旧约中我们也能从基督的工作中看到他，正如他被预言并通过各种预表和象征所代表。

这正是我们在福音书中所见主为门徒所做的。或许结束希伯来书11章关于信心的研究最恰当的方式——尤其是当我们在此被提醒这些信心榜样都指向耶稣时——是引用路加福音24章的一段记载。那里我们读到两个沮丧的门徒，在耶稣复活当天正离开耶路撒冷。他们疲惫灰心，却不知复活的主亲自在路上与他们同行。耶稣询问他们的谈话内容；路加记载“他们就站住，脸上带着愁容。”（路 24:17）。有时耶稣就是这样遇见我们的，我们灰心停滞，而不是奋力奔跑。两位门徒向耶稣讲述他们以为会是弥赛亚的拿撒勒人。但他们补充说，那人被捕杀害，而他们对后来关于他显现的混乱传闻感到不解。

耶稣通过指引他们查考圣经来回应：“于是从摩西和众先知起，凡经上所指着的话都给他们讲解明白了。”（路 24:27）。耶稣为他们所做的，我们也要为自己而做，要在圣经的字里行间寻求他，并寻见他，认识他，默想他的生平与事工。

当一行人抵达目的地时，耶稣向门徒显现，随后神奇地消失了。然而，尽管他们直接见到了复活的主，还目睹了他神奇地消失，这两位此刻大得鼓舞的门徒所惊叹的，并非这超自然的经历，而是他们在圣经中所见的真理！“他们彼此说：‘在路上，他和我们说话，给我们讲解圣经的时候，我们的心岂不是火热的吗？’”（路 24:32）

这正是当我们在漫长而艰难的信仰征程中心灵渐冷时，将要寻见的景象。我们打开圣经，耶稣便亲自教导我们，如同他当年为那两位门徒所做的一般；当我们思想他为我们的受苦、他对罪恶与死亡的胜利时，我们的心也会被温暖，甚至燃起熊熊火焰。这使我们能按着所当行的欢喜快乐，唱出满有信心的颂歌：

我将盼望全然寄托于主，他甘愿为我舍身，
在各各他，为我一切罪孽偿付赎价。
主为我受死，又为我复活，
慷慨赐予我永生，引我步向光明。⁶

若你想以那样的方式生活，拥有那样的喜乐与能力，就必须定睛于耶稣，而非这世界或其中的任何事物，并思想他作为救主是何等伟大。

6. Norman J. Clayton, 1945 Wordspring Music, LLC. All rights reserved. Used by permission.

PART 5



劝勉结语

作为儿女受管教

希伯来书 12:4 - 13

因为主所爱的，他必管教，又鞭打凡所收纳的儿子。

(希伯来书 12:6)

伟大的布道家亚历山大·麦克拉伦将希伯来书12:4-13比喻成一座灯塔。它给予我们灯塔般的指引。阳光灿烂时，往往不会留意太多。就像光线在白天，它并不怎么显眼。但当夜幕降临，风暴开始向我们袭来时，它便突然闪耀出光芒，为我们指明方向。这些经文之所以如此，是因为它们谈及了神圣的管教：即圣经所教导的，上帝通过生活中的艰难困苦来惩戒和训练他的儿女。当上帝似乎并未施行管教时，我们几乎不会关心这个话题；但当他惩戒的手落下时，基督徒极其需要这里所提供的鼓励与教导。

牧者的忧虑

这些经文源自一位牧者对读者的深切忧虑，担心他们会错误理解所经历的困境。他的主要意图在于基督徒在试炼中坚定不移，持

守信仰。为此，作者提醒他们，他们所受的苦难远不及耶稣所受的，甚至不及为那些为信仰殉道者所经历的：“你们与罪恶相争，还没有抵挡到流血的地步”（来12:4）。请注意，他们的争战对象是罪恶本身，而非罗马迫害者或困扰他们的犹太社群。1-3节将基督徒生活描绘为一场需要坚忍奔跑的赛程，而第4节则将其比作拳击比赛——另一种希腊体育赛事，我们通过试炼与对手（即罪恶）角力。倘若我们能彻底摆脱罪恶，上帝便无需让我们经历苦难；只有当罪恶最终从世上消失，那时——也唯有那时——地上才会迎来真正的和平。

简要阐明这一点后，作者迅速转向核心关切。鉴于读者正承受苦难，他最担忧的是他们会从试炼中得出错误结论。当境遇不利时，我们何其容易认为自己失去了上帝的眷顾；诚然，在试炼中最危险的莫过于断定上帝已遗忘或背弃我们。因此，第5节开篇的陈述很可能是个反问：“你们又忘了那劝你们如同劝儿子的话”，这指向箴言3:11-12：“我儿，你不可轻看耶和华的管教，也不可厌烦他的责备；因为耶和华所爱的，他必责备，正如父亲责备所喜爱的儿子。”明白这一点，读者就不该在上帝藉患难管教时灰心丧志。

这些经文所传达信息背后的假设是：当基督徒经历试炼时，并非因为上帝无力保护他们。上帝能保守我们免于一切试炼，他对我们生命的每个细节都拥有至高主权。耶稣曾如此说道：“两个麻雀不是卖一分银子吗？若是你们的父不许，一个也不能掉在地上。就是你们的头发也都被数过了”（太10:29-30）。因此，当我们陷入试炼时，是上帝允许甚至命定了这些考验。正是这种认知，有时会让信徒在遭遇困境时质疑自己与上帝的关系。

父爱般的管教与归正

基于上述引言，我们现在转向这段经文的重要教导——“因为主所爱的，他必管教，又鞭打凡所收纳的儿子。”（来12:6）。上帝的

管教是儿子身份的标志，这一称谓适用于所有基督徒（无论男性或是女性），表明我们被接纳进入上帝的家。“你们所忍受的，是神管教你们，待你们如同待儿子。焉有儿子不被父亲管教的呢？”第7节如此反问。第8节继续道：“管教原是众子所共受的。你们若不受管教，就是私子，不是儿子了。”在古代社会，管教是父亲毋庸置疑的特权与责任。孩子若不受父亲管教，非但不是宠爱的表现，反而是忽视或弃绝的征兆。父爱与管教密不可分，这种认知应当改变基督徒看待试炼的方式。安德烈·慕如此阐述：“无论大小，我们在每一场试炼中，首先要立刻认出这是上帝的手在其中。当即宣告：我的父允许这事临到；我欣然领受；我首要关切是在其中荣耀他；他必使之成为祝福。我们可以确信这一点；让我们凭信心在其中欢喜。”¹

作者向我们阐述了上帝为正确养育我们所做的两件事，首当其冲的是父亲般的管教。希腊语中对应的词是 *paideia*，源自 *pais* 一词，意为“孩子”，指的是对孩子的养育。这是我们看待上帝在我们受试炼时对待我们的方式的首要角度。正如父母培养孩子，让孩子接受教育的过程，并安排艰难的经历以促进其成长，上帝也如此引领我们度过此生。如同童年时期的子女，我们整个生命都是在为等待我们的来世成熟阶段做准备。这解释了我们许多试炼的缘由。上帝给予我们挑战与困苦，并非出于恶意，而是源于父爱。试炼旨在使我们更坚强，对我们的信仰肌肉施加力量，推动我们朝着属灵潜能前进。

然而有时，上帝会使用惩戒性的苦难来惩罚我们生命中的罪。除了管教，上帝还会施行父亲般的纠正。这不应被视为上帝定罪般的愤怒，而应理解为父母般的矫正性惩罚。第6节论及这些来自天上的责罚“又鞭打凡所收纳的儿子”。关键词是 *mastigoi*，意为鞭笞或鞭打，是一种严厉的惩罚形式。若认为上帝绝不会如此行事，那显然是大错特错。虽然作为审判者的上帝，不会因我们的罪在司法层面施以惩罚——基督已在十字架上承担了我们罪的所有刑罚——但作为天父，

1. Andrew Murray, *The Holiest of All: An Exposition of the Epistle to the Hebrews* (Grand Rapids: Rev-ell, 1993), 507.

作为儿女受管教

上帝会像慈爱的家长那样管教他的儿女，虽然痛苦却能使人归正，因为他希望我们以正确的方式成长。许多基督徒感恩地见证，在他们深陷罪孽与顽梗时，上帝让他们从罪中回转的唯一途径，就是允许痛苦的试炼临到他们，比如失去工作、罹患重病、为信仰遭受迫害。最终他们认识到，这正是父爱关怀的标记，唯有上帝所疼爱的儿女才能领受。

作者的论点在于，正如加尔文所言：“上帝的鞭笞见证了他对我们的爱。”² J.C. 莱尔评论道：

藉着苦难，他教导我们许多宝贵的功课，若非如此我们永远无法学会。藉着苦难，他显明我们的虚空与软弱，吸引我们来到恩典的宝座前，净化我们的情感，使我们脱离世俗的缠累，渴慕天堂。在复活的清晨，我们都将说：‘我受苦是与我有益。’（诗199:71）我们要为每一场风暴感谢上帝。³

任何有阅历的基督徒都知道，我们需要这种训练与管教。因为若没有恐惧、忧虑和失去，我们太容易忘记上帝和天国。独自前行时，我们会对世俗甚至罪恶感到安逸。正如 C.S. 路易斯那句名言所言：“上帝在我们的欢愉中低语，在良知中发声，却在痛苦中呐喊：这是他唤醒聋聩世界的扩音器。”⁴ 而 J.I. 巴刻的论断无疑正确：“从我们的立场看，上帝让各种烦恼困惑充满我们生命的根本原因，就是要确保我们学会紧紧抓住他……上帝要我们感到人生之路崎岖难行，充满困惑，好叫我们学会感恩地倚靠他。因此他采取措施，驱散我们的自信，转而信靠他。”⁵

上帝将我们视为他所爱的儿女，这意义何其重大。按古代世界的说法，上帝对待我们的方式，正如父亲对待那些将继承家业、代表家族的儿子们。这意味着上帝的心与我们紧密相连，我们乃是他眼中的

2. John Calvin, *New Testament Commentaries*, 12 vols.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94), 12:190.

3. J. C. Ryle, *Expository Thoughts on Mark* (Edinburgh: Banner of Truth, 1994), 83.

4. C. S. Lewis, *The Problem of Pain* (New York: Macmillan, 1978), 81.

5. J. I. Packer, *Knowing God* (Downers Grove, Ill.: InterVarsity, 1979), 227.

瞳人。即便伴随着上帝为造就我们而使我们经历的艰难困苦，这无疑也应当是最令人欣慰的消息。

大卫王并非称职的父亲。他对拔示巴及其丈夫乌利亚所犯的罪孽树立了恶劣榜样，其子暗嫩后来效仿此恶行，玷污了大卫的女儿（参撒下 13:1-19）。大卫似乎鲜少管教子女，或许因其作为榜样的公信力已然丧失。结果他的孩子们长大后成了名副其实的毒蛇之种。

尽管大卫在养育子女方面堪称反面教材，但显然他深爱着他们。甚至那个背叛他的儿子也从未脱离他的爱。长子押沙龙曾反叛大卫的统治，迫使大卫的军队与之交战。这场叛乱严重威胁大卫的王国，使其性命岌岌可危。当军队与逆子交战时，大卫毕生心血皆悬于一线。鏖战终日，前线传来捷报——叛军溃败，篡位之子阵亡。圣经记载大卫闻讯后登楼入室，痛哭失声：“我儿押沙龙啊！我儿，我儿押沙龙啊！我恨不得替你死，押沙龙啊！我儿，我儿！”（撒下18:33）。令将领们愕然的是，大卫对胜利毫无喜乐，只为那陨落的叛军领袖——他的儿子——哀恸不已。

倘若大卫对一个他甚至未曾花时间妥善抚养的儿子尚且如此感念，那么，全心眷顾、精心培育我们的上帝，对每一个他深爱的儿女，该倾注了何等深沉的关爱！上帝如慈父爱子般爱着我们，这难道不是世上最振奋人心的喜讯吗？这份爱，应极大地激励我们，欣然接纳他满溢爱意的管教，并从中汲取成长的养分！

作为儿女受管教

当上帝的管教以艰难境遇的形式出现时，基督徒有多种回应方式。其一是斯多葛主义者的反应，他们阴沉地接受无法逃避之事。这类人以倔强的顺从应对，毫无感恩之心，只求尽快结束挣扎。这似乎正是作者所担忧的情况之一。因他在第5节写道：“我儿，你不可轻看主的管教”（来12:5）。这样的人看不到苦难的意义，故不愿

从中汲取任何教训。他们只盼熬过风雨，重见天晴。

另一些人则以自怜与愤怒应对试炼。当人们愤然质问“我究竟做错了什么要遭此报应？！”时，我们便听见这般言辞。这也令我们的作者忧心，因他告诫：“被他责备的时候也不可灰心”（来12:5）有些信徒在蒙上帝赐予世俗福乐时喜乐洋溢，却在上帝以试炼祝福时迅速陷入阴郁怨恨。这样的基督徒永难长进，因为他们未能领悟：试炼本是基督徒生命的必然组成部分，非但不是上帝疏于看顾的迹象，反倒彰显了他如父般的牵挂。患难正是我们身为儿女的印记，表明我们的行为在上帝眼中至关重要，且与他的荣耀息息相关。

这引出了第三种回应方式，即作者所赞许的：“你们所忍受的，是神管教你们，待你们如同待儿子。焉有儿子不被父亲管教的呢？”（来12:7）。此处关键在于看清试炼的目的。我们受苦可能有诸多缘由，但其中一点始终确定无疑：上帝正在训练我们活出敬虔。我们所经历的是富有成效的管教，正如彼得在其首封书信中所写：“因此，你们是大有喜乐；但如今，在百般的试炼中暂时忧愁，叫你们的信心既被试验，就比那被火试验仍然能坏的金子更显宝贵，可以在耶稣基督显现的时候得着称赞、荣耀、尊贵”（彼前 1:6-7）。雅各同样严肃地写道：“我的弟兄们，你们落在百般试炼中，都要以为大喜乐；因为知道你们的信心经过试验，就生忍耐 ... 忍受试探的人是有福的，因为他经过试验以后，必得生命的冠冕，这是主应许给那些爱他之人的。”（雅 1:2-3,12）

父亲们的比较

我们的经文始于一位牧者的忧虑，他担心受苦的羊群可能会从试炼中得出错误的结论。接着，他转向一个类比，通过由小及大的论证方式，将地上父亲的管教与天上父神的管教相比较。

希伯来书12:9 将我们肉身的父亲与灵性的父亲相比较，即地上的父亲与天上的父。经验表明，当父母参与子女的生活、设定清晰的

界限并以管教来执行时，他们会赢得更多子女的尊重。那些试图通过将子女视为平辈和朋友、满足其所有欲望却忽视管教的父母，不仅未尽职责，反而招致孩子的轻视而非敬仰。若管教能使我们尊重地上的父亲，那么对天上的父也应如此。

“万灵的父，我们岂不更当顺服他得生吗？”（来 12:9）。父母教导孩子过马路前左右看以防被车撞到，同样，上帝的管教也保护我们远离危险，引导我们前行。关键在于，就像孩童在父母管教的呵护下被引导和守护，我们应意识到生命——永恒的生命——正悬于一线，因而要因上帝对我们灵魂的看顾而敬畏他。

此外，管教对我们的生命质量和效用起着决定性作用。威廉·莱恩评论道：“上帝正在训练他的儿女，使他们能充分享受生命的意义，”⁶因此我们应当热切回应，认清悖逆的危险和上帝管教之爱的益处。

最初收到这封信并熟悉旧约律法的希伯来读者，会从这句关于生命的陈述中联想到另一层联系。他们必定会想起上帝向以色列颁布律法时所说的话：

看哪，我今日将生与福，死与祸，陈明在你面前。吩咐你爱耶和华-你的神，遵行他的道，谨守他的诫命、律例、典章，使你可以存活，人数增多，耶和华-你神就必在你所要进去得为业的地上赐福与你。（申30:15-16）

我将生死祸福陈明在你面前，所以你要拣选生命，使你和你的后裔都得存活；且爱耶和华-你的神，听从他的话，专靠他；因为他是你的生命，你的日子长久也在乎他。（申 30:19-20）

比起我们尘世的父亲，天上的上帝更值得我们敬拜与尊崇，因他对我们的生命有着主宰性的影响。显然，“生命”一词也呼应了第五条诫命：“当孝敬父母，使你的日子在耶和华-你神

6. William L. Lane, Hebrews 9-13 (Dallas: Word Books, 1991), 423.

所赐你的地上得以长久。”（出 20:12）。

第二个比较点见于第 10 节：尘世的管教仅对现世有价值，无论其能延续多少年；而上帝的管教则具有永恒价值，关乎永不终结的生命。亚历山大·麦克拉伦写道：“地上父母的管教是为训练孩童适应环境、追求、职业与工作——这些都会随着短暂的生命终结。上帝的训练却是为永恒之日……作者的意图在于强调前者范围的有限性与后者目标的广阔永恒性。”⁷

第三，作者指出我们“生身的父都是暂随己意管教我们”。每位父亲都会犯错，其动机往往比较复杂，或多或少都会在对待孩子的方式上有所不当，但仍应受到子女的尊敬。即便是不称职的父亲，也常通过其施予的管教对子女产生积极影响。

至于上帝，我们无需克服这类问题：“惟有万灵的父管教我们，是要我们得益处，使我们在他的圣洁上有份。”（来 12:10）。认识到上帝是美善的，他管教我们的目的也都是良善的，这带来何等大的不同！无论我们理解起来多么困难，他确实让“我们晓得万事都互相效力，叫爱神的人得益处”（罗 8:28）。既然上帝是圣洁的，他对我们的一切旨意也必是圣洁的。这些旨意纯净无瑕，是为我们的益处，也使他得荣耀。

因为“神就是爱”（约一 4:16），即使最深的苦难倾注在我们头上，其背后也有一双被爱驱动的手。上帝的爱还意味着他与我们一同进入苦难之中。一段备受基督徒喜爱的安慰经文正如此应许：“你从水中经过，我必与你同在；你趟过江河，水必不漫过你；你从火中行过，必不被烧，火焰也不着在你身上。因为我是耶和华-你的神，是以色列的圣者-你的救主”（赛 43:2-3）。因此清教徒理查德·西布斯可以说：“倘若上帝引领我们进入试炼，那么在试炼中他必与我们同在，最终，他会带领我们走出试炼，使我们更加

7. Alexander Maclaren, Expositions of Holy Scripture, 11 vols.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59), 10:219.

纯净，我们只会失去渣滓（参亚13:9）。凭我们自身的力量，连最小的麻烦都承受不了，但靠着圣灵的帮助，我们便能承受最大的艰难。”⁸

上帝管教我们是为我们的益处，这益处就是我们在圣洁中的成长。的确，第10节告诉我们，他管教我们，“使我们在他的圣洁上有份”。作者在第11节为这一论点作出结论：“凡管教的事，当时不觉得快乐，反觉得愁苦；后来却为那经练过的人结出平安的果子，就是义。”管教当时固然痛苦，正因如此才能引起我们的注意。但基督徒的目光若定睛于将来生命的远景，就能看见试炼终点的奖赏，从当下的痛苦中得着极大的益处。

著名橄榄球教练汤姆·兰德里曾这样说道：“教练的工作就是让人们去做他们不想做的事，以成为他们一直渴望成为的人。”⁹这很好地描述了上帝因着对我们的美好旨意在我们身上所做的一切。他正在使我们成为我们本应成为的人，成为我们在最清醒时刻渴望成为的人，而所用的方式是我们自己绝不会选择的。既然如此，我们对上帝管教的认知，取决于我们对圣洁的理解。若我们渴慕成为圣洁之人——若我们迫切祈求内心更新，罪孽得除，在心思意念上与上帝相仿——那么，当上帝引领我们历经磨难时，我们便不会退缩。因为，这些磨难正是他为所有渴慕圣洁之人设定的磨炼方式。J. I. 巴刻对此有着精彩的阐述：

在这世上，王室子女必须接受其他孩子无需承受的额外训练与管教，为使他们与崇高使命相称。万王之王的儿女亦是如此。理解他一切作为的关键在于牢记：他终其一生都在为那等候他们的荣耀训练他们，并将他们雕琢成基督的形象。有时雕琢的过程令人痛苦，管教也使人烦厌；但圣经提醒我们——“因为主所爱的，他必管教，又鞭打凡所收纳的儿子。你们所忍受的，是神管教你们，待你们如同待儿子。焉有儿子不被父亲管教的呢？……凡管教的事，当时不觉得快乐，反觉得愁苦；后来却为那经练过的人结出平安的果子，就是义。（来12:6-11）”¹⁰

8. Richard Sibbes, *The Bruised Reed* (Edinburgh: Banner of Truth, 1998), 55.

9. Cited in Ray Stedman, *Hebrews* (Downers Grove, Ill.: InterVarsity, 1992), 141.

10. J. I. Packer, *Knowing God* (Downers Grove, Ill.: InterVarsity, 1979), 201–2.

炽热的劝勉

我们的经文在 12-13 节以一段炽热的劝勉作结，这劝勉源自作者论证的内在逻辑：“所以，你们要把下垂的手、发酸的腿挺起来；也要为自己的脚，把道路修直了，使瘸子不至歪脚，反得痊愈。”（来 12:12-13）这意味着基督徒应当在挣扎与疲乏中显出决心，明白试炼的目的与上帝父亲般的看顾。第 12 节借用了以赛亚书 35:3-4 的话：“你们要使软弱的手坚壮，无力的膝稳固。对胆怯的人说：你们要刚强，不要惧怕。看哪，你们的神必来报仇，必来施行极大的报应；他必来拯救你们。”如同望见终点的赛跑者，希伯来书的读者也当振作，举起手脚奔跑直到路终。

第 13 节呼应了箴言 4:26-27 的话语，告诫我们要修直道路，不偏左右。此处让我们想起主耶稣的教导：众人所行的宽路通向灭亡，而远离罪恶的窄路却引向永生。第 13 节以提醒我们自身的行为会对他人产生影响作为结束，尤其是对那些在信仰上软弱或瘸腿的人，我们的榜样会帮助或阻碍他们。

面对这些挑战，我们必不会怨恨上帝通过圣经或其他基督徒给予的责备，也不会怨恨他在艰难境遇中的管教。相反，我们应当存感恩的心领受，热切悔改并寻求上帝的恩典以获得改变的力量。他“是要我们得益处，使我们在他的圣洁上有份。”（来 12:10）

但比这更重要的是——这显然是我们这段经文的核心重点——确知上帝的爱会带来何等巨大的改变。不要忘记，你们藉着信靠耶稣基督已成为儿子，是上帝所爱的儿女。约翰福音 1:12 说：“凡接待他的，就是信他名的人，他就赐他们权柄作神的儿女。”一方面，这意味着倘若你尚未藉信基督归向上帝，你就不是他的儿女。你无法体会到那种安慰，即明白自己所经历的试炼是在上帝慈爱的看顾之下。除非你藉着信靠基督归向上帝，否则上帝的震怒仍停留在你身上，你与我们方才谈论的那份爱隔绝无份。你所经历的试炼不过是你自己和

他人罪孽的苦果，毫无救赎目的，直到你悔改、相信，并借着对基督的信以儿女的身份来到上帝面前。

但如果你是一名基督徒，你就能定睛于耶稣——如今在天上得荣耀的那位，并看见上帝在爱中差遣救主为你的罪而死。对耶稣而言，冠冕之前先有十字架。尽管他的十字架一劳永逸地除去了你的罪，他先受试炼后得荣耀的模式也将成为你的模式。

这是威廉·考珀在他饱经忧患的一生中所领悟的。考珀幼年丧母，随后在寄宿学校遭受的虐待给他留下深刻创伤，导致他多次陷入严重抑郁。三十岁出头时，一连串事件——父亲与继母去世、挚友溺亡、谋生彻底失败——使他精神崩溃。许多人劝勉考珀，但一位牧师耐心向他阐明福音：上帝差遣独生子为考珀的罪而死的好消息。正是在精神病院里，考珀从圣经中确信了这一点。多年后他讲述上帝的爱使他得释放的那日：

我猛然跌坐在窗边的椅子上，瞥见一本圣经便再次斗胆翻开它寻求慰藉与指引。映入眼帘的是罗马书3章25节：“神设立耶稣作挽回祭，是凭着耶稣的血，藉着人的信，要显明神的义；因为他用忍耐的心宽容人先时所犯的罪”……刹那间我获得了信心的力量，公义日头的光辉照耀着我。我看到了他所作的赎罪之工的完全，我的罪过在耶稣的血中得到了赦免。……我只能怀着静默的敬畏举目望天，被爱与惊叹全然淹没。¹¹

考珀在往后的岁月里仍会挣扎，但既然他已明白上帝对他那超越一切试炼、并赋予所有苦难意义的爱，境况便再不相同。他发现上帝的爱体现在赐下他的儿子，为要除去我们的罪这一伟大的恩赐中。

11. Cited in Elsie Houghton, *Christian Hymn Writers* (Glamorgan, U.K.: Evangelical Press of Wales, 1982), 149.

作为儿女受管教

考珀的见证，记录在他所写的一首赞美诗《听啊，我灵！主的声音在召唤》中。他想象慈爱的上帝向他述说恩典：

你被捆绑时我解救你，
你流血时我治愈伤痕；
寻回迷途，扶正道路，
将你黑暗化为光明。¹²

你是否身处困苦劳碌、艰难愁苦之中？若此刻没有，迟早也会经历。明白因着信靠基督，上帝信实地爱着我们，这带来的改变是何等巨大！领悟到上帝正用他的爱在苦难中训练我们，他慈爱的手为我们在天上预备永恒的荣耀，这是何等的喜乐！这使得人生从漫无目的地徘徊，变为笃定地奔跑；从灵魂的黑暗，转向福音的光明。

12. William Cowper, "Hark, My Soul! It Is the Lord," 1768.

圣洁的呼召

希伯来书 12:14 – 17

你们要追求与众人和睦，并要追求圣洁；非圣洁没有人能见主。(希伯来书 12:14)

在 1999 年 4 月科伦拜高中枪击案中不幸丧生的所有年轻男女中，卡西·伯纳尔的故事触动了最多人的心灵。卡西被人们称为殉道者，即为坚守基督教信仰而牺牲的人，实在是名副其实。她在学校图书馆遇害时，两名年轻凶手之一将自动步枪抵住她的头部质问：“你信上帝吗？”有人认为卡西当时可能在祷告，因而引起凶手注意并招致此问。但这绝非单纯的神学思辨。当凶手问出“你信上帝吗？”时，他们是在挑战她为基督赴死的决心。枪口紧贴前额的瞬间，这位年轻女子沉思着自己的回答。

卡西响亮而清晰地回答着，因为另一个蜷缩在二十五英尺外课桌下的青少年清楚地听到了她的回答。他后来回忆道：“其中一人问她是否信仰上帝。她停顿了一下，似乎不确定该如何回答，然后说了声‘是的’。她当时一定很害怕，但声音听起来并不颤抖。那是

圣洁的呼召

坚定。”¹她说了声“是”，随着这声应答，年轻的杀手扣动扳机，卡西·伯纳尔在直面死亡时坚守对上帝的告白，进入了永恒的奖赏。

卡西·伯纳尔因殉道而闻名，但鲜为人知的是，在她遇害前的数月里，她一直为基督而活。事实上，两年前的卡西与后来枪杀她的两名愤怒少年极为相似：深陷青少年哥特式黑暗的亚文化圈，沉迷于癫狂的音乐、暴烈的愤怒与自杀的诱惑。她曾通过黑暗仪式将灵魂献给撒旦；她和朋友密谋杀害他们憎恶的老师，并写信认真讨论杀死父母的想法。当父母发现这些信件后，他们采取了激烈的干预措施，包括送她参加附近教会的青年团契。卡西无论是衣着还是举止，在一群基督徒孩子中显得格格不入。她起初极不情愿参与。但在结识一位基督徒朋友后，卡西在一次青年退修会上经历戏剧性归信。上帝将关乎他慈爱、赦免与生命大能的福音注入她心。卡西回家后宣告：“妈妈，我变了。”

这位年轻女子在归信基督两年之后，甘愿为他舍命。她的母亲写道：“卡西之死引发的真正问题，并非她对凶手说了什么，而是何种力量支撑她如此直面死亡……卡西并非仅卒于4月20日，而是在此前两年间日日向死而生。”²她凭信心将生命全然交托基督，正因如此，这位年轻的基督徒才能如此为主赴死。

神圣的呼召

希伯来书的作者在这段经文中正是如此思考的。若说他心中有一份牵挂，那就是希望他的基督徒读者们在试炼之日来临时能坚定不移——那日子或许会像降临在卡西·伯纳尔身上那般猝不及防。整封书信清楚地表明，他预见到信徒们即将面临苦难与逼迫，而这正是他所传信息的一部分。当他劝勉众人仰望耶稣时，提到耶稣“他因那摆在

1. Misty Bernall, *She Said Yes: The Unlikely Martyrdom of Cassie Bernall* (Farmington, Pa.: Plough, 1999), 13.

2. *Ibid.*, 119.

前面的喜乐，就轻看羞辱，忍受了十字架的苦难。”（来 12:2）在希伯来书12章4节中，作者指出他们“还没有抵挡到流血的地步”，这显然暗示他们可能很快会面临同样的试炼。

希伯来书12章开篇就提到基督徒应当奔跑的赛程，要脱去一切缠累和罪，定睛于基督，忍耐到底（1-3节）。4-13节则论及上帝的管教，他训练自己的儿女，为要收获公义的果实。

第14节延续这一论述，给出了基督徒所需的具体指引。这种直白的教导对于像卡西·伯纳尔这样的年轻信徒尤为重要，能帮助他们明白如何活出基督徒的生命。但这也是更成熟的信徒需要重温的内容。它包括对两个具体目标的劝勉：“要追求与众人和睦，并要追求圣洁。”前者关乎我们与他人的关系，后者则关乎我们与上帝的关系。

基督徒被命令要与周围的人和平共处，在世上作和平的使者。这正是我们的主耶稣所强调的，他教导说：“使人和睦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称为神的儿子。”（太 5:9）。这也是保罗在罗马书中着重指出的：“若是能行，总要尽力与众人和睦”（罗 12:18）。

这就是我们所有人都必须奉基督的名去追寻的：“要追求与众人和睦。”（来12:14）这是一种持续而坚定的追求；如同猎人追逐猎物，基督徒也当如此寻求和平。我们应从广义上理解这种和平，即福音通过我们的生命传递对社会产生的影响。诗篇34:14如此说道：“要离恶行善，寻求和睦，一心追赶。”

中国传道人倪柝声讲过一个故事，生动诠释了我们追求和平的呼召。一位基督徒在山坡上有一块稻田，需手动操作水泵从山脚的灌溉渠引水。他下方有位邻居在分界墙上凿了个洞，每当基督徒试图往自己田里抽水时，水就流进了邻居的田里。面对这种屡次偷窃行为，基督徒自然感到沮丧。他向基督徒朋友请教：“我该怎么办？我已尝试忍耐不报复。难道我去当面质问他不对吗？”基督徒们祈祷

后，其中一人指出，作为基督徒，他们的责任不仅是为自己寻求公正，更要能以能成为他人祝福的方式生活。

带着这一建议，那位基督徒采取了不同的策略。次日，他先为邻居的田地引水灌溉，再额外劳作浇灌自己的田地。不久，这一举动引得邻居出来询问基督徒为何如此行事，结果两人关系变得亲密起来，这位邻居也成了基督徒。³

这正是我们这段经文所倡导的态度——将邻里和睦与成为他人祝福置于自身权利和特权之上。使徒彼得如此论证：“因基督也为你们受过苦，给你们留下榜样，叫你们跟随他的脚踪行。他并没有犯罪，口里也没有诡诈。他被骂不还口；受害不说威吓的话，只将自己交托那按公义审判人的主。”（彼前 2:21-23）

基督徒的生活不仅关注我们与他人的关系，还具有一个垂直维度：我们与上帝的关系。因此，作者补充道：“要追求圣洁，非圣洁没有人能见主”（来2:14）。希腊文译为“圣洁”的这个词语在其他地方也被译为“成圣”，即基督徒从罪的权势中得释放并被塑造成敬虔的过程。成圣是上帝在我们里面作工，但我们也要凭信心积极参与。圣洁意味着“分别出来”：从罪恶的世界中分别出来，归于上帝，为讨他喜悦并事奉他。

这对信徒而言并非可选，正如保罗所言：“凡称呼主名的人总要离开不义”（提后 2:19）。基督徒的得救并非因我们的圣洁，但必然带来我们的圣洁，因为上帝拯救我们的目的正是要我们“效法他儿子的模样”（罗 8:29）。圣洁是我们得救的必要要素。它并非作为我们被上帝接纳的条件，因为我们是唯独因信基督称义，与行为无关。但它却是我们被上帝接纳之后必然的结果，以至于使徒雅各嘲讽那种不能产生善行的得救信心：“信心若没有行为就是死的”（雅2:17）。

3. Cited from James Montgomery Boice, *Ephesians* (Grand Rapids: Zondervan, 1988), 111 – 12.

圣洁一直是希伯来书作者强调的核心主题。基督作为我们的救主得以完全，为要使我们臻于完全，进入上帝所预备的丰盛救恩之中。希伯来书 10:14 宣告：“因为他一次献祭，便叫那得以成圣的人永远完全。”基督的牺牲之死不仅将他完全的义归算给我们，更引领我们踏上日益成圣的道路，这两者始终密不可分。詹姆斯·蒙哥马利·博伊斯写道：“真正的基督教引导信徒归向耶稣基督。这意味着圣灵内住在基督徒里面，赐予人新的性情，激发对上帝的爱，渴望顺服上帝，并赋予他遵行上帝旨意的能力。换句话说，福音带来内在的更新。”⁴

基督徒在今生当热切追求的，正是这项渐进成圣工作的推进。因此，虽然我们应当成为世界的祝福，尽己所能为周遭的人带来平安，但这绝非通过与世界妥协或效法世俗来实现。实际上，基督徒对世界最有益的时候，正是我们最不像世界的时候：当我们敬虔度日，能为罪恶的黑暗世界带来光明的时候。我们对平安与圣洁的追求总是相辅相成的。

诚然，这对我们这样的罪人而言是一场争战，因此经文劝勉我们要“追求”（来12:14）。保罗用类似的语气说道：“这不是说我已经得着了，已经完全了；我乃是竭力追求，或者可以得着基督耶稣所以得着我的。弟兄们，我不是以为自己已经得着了；我只有一件事，就是忘记背后，努力面前的，向着标竿直跑，要得 神在基督耶稣里从上面召我来得的奖赏。”（腓 3:12-14）这就是基督徒理应追求圣洁的方式，渴望更多地反映出上帝的品格，并借着他的恩典看到我们心中罪的消亡。

对于像卡西·伯纳尔这样的青少年而言，这意味着要学会与学校里其他孩子的思维方式不同：不要以受欢迎程度或形象为标准，也不要只考虑自己。相反，她被呼召活出对上帝的爱以及上帝对人的爱，思考上帝在各种情境中希望她如何行事，并愿意为他人的缘故而付出额外努力。这对我们任何人来说并无太大不同；无论老少，我们都被呼召“追求与众人和睦，并要追求圣洁”（来12:14）。

4. James M. Boice, *Amazing Grace* (Wheaton, Ill.: Tyndale House, 1993), 114 - 15.

基督徒面临的三大危险

希伯来书的作者继续列举了基督徒在个人和集体层面面临的三种危险。第一种危险见于第 15 节：“又要谨慎，恐怕有人失了 神的恩”（来 12:15）。这是作者最核心的关切：唯恐有人在信仰的赛程中掉队或放弃。

作者在希伯来书中多次表达了对背道者的忧虑，担心读者中会有人在试炼中否认基督、偏离真道。第二章提到信徒可能随从世俗不信的洪流而“漂流”远离信仰；第三章警示罪的迷惑性会使人心刚硬，以致“把永生 神离弃了”（来 3:12）；第六章描述有些人虽曾因基督教蒙光照、尝过天恩滋味、甚至体验过上帝子民中圣灵的能力，却可能仅停留在表面认信，最终无法持守到底。第十章劝勉道：“你们必须忍耐，使你们行完了 神的旨意，就可以得着所应许的。”（来 10:36）。如今在这第五次关于背道的劝诫中，作者再次回归同一主题，将其描述为失落或偏离上帝的恩典。

这提醒我们，虽然圣经教导所有真正的基督徒都在上帝拯救之工中得蒙保守——我们“因信蒙神能力保守”（彼前 1:5）——但圣经同样教导我们，信仰的真实性要通过坚持到底来验证。一个真正的基督徒必会持守信仰，纵使跌倒，正如保罗在腓立比书 1:6 向我们保证的：“我深信那在你们心里动了善工的，必成全这工，直到耶稣基督的日子。”诗篇 37 篇论及上帝对其真儿女的看顾：“义人的脚步被耶和华立定；他的道路，耶和华也喜爱。他虽失脚也不至全身仆倒，因为耶和华用手搀扶他。”（诗 37:23-24）

你若软弱，这话当成为你的安慰；正如耶稣论及他的真羊时说：“我又赐给他们永生，他们永不灭亡，谁也不能从我手里把他们夺去。”（约 10:28）但若你的基督徒生命流于肤浅，或许你当警醒，因为这里明确指出有许多人虽口称信靠基督，却在遭遇艰难时背离了上帝的恩典。

第15节包含了针对这第一种危险的解药，即基督徒彼此间的牧养关怀：“又要谨慎，恐怕有人失了神的恩”（来12:15），作者的意思是希伯来基督徒需要积极提防这一危险，尤其是在他们面临苦难之时。早期希腊注释家狄奥法内斯用一群旅人结伴前行的比喻来说明这一点，指出他们必须定期确认所有人是否仍在队伍中。“有人掉队了吗？”他问道，“是否有人在其他继续前进时被落下了？”⁵

希腊文中“谨慎”一词是 *episkopeō*，由此衍生出 *episkopos*——新约中指代长老或牧师的主要词汇之一。作者并未将此责任仅限于教会中的职分人员，但这无疑是牧师的主要职责之一：查看群羊的状况，确保所有人都跟随着，特别要留意那些消失的人。在我们这段经文中，这项尤其适用于牧师和长老的义务，被普遍赋予所有基督徒。我们要寻找那些看似退后或偏离的人，询问他们的挣扎，用福音的真理劝勉鼓励他们，如此我们便被上帝用来使属他的人得以坚忍。

第15节指出了第二个危险。他补充道：“恐怕有毒根生出来扰乱你们，因此叫众人沾染污秽”（来12:15）。这里暗指申命记29章18节，摩西曾说：“惟恐你们中间，或男或女，或族长或支派长，今日心里偏离耶和华-我们的神，去侍奉那些国的神；又怕你们中间有恶根生出苦菜和茵陈来”，其危险性在于教会中可能出现宣扬违背圣经教导和行为的群体。

这种根不仅因其恶劣本质而苦毒，更是能带来灵性死亡的致命毒药。它扰乱人心、玷污灵魂，即让人远离上帝的同在，因此这里再度提到的担忧涉及背道的问题。此次是因教会内部的异端而起。正因如此，当今我们需要在教导和实践上进行监督，以免苦毒的根在我们中间生长，导致部分会众堕落。保罗在给提摩太的教导书信开篇就提及这一关切，“好嘱咐那几个人不可传异教，也不可听从荒

5. Cited in William Barclay, *The Letter to the Hebrews* (Louisville: Westminster/John Knox, 1976), 182.

渺无凭的话语和无穷的家谱”（提前 1:3-4）。

第 16 节提出第三项警告，告诫人们要远离放纵情欲和不敬畏上帝的行为，因为这些会使人从永恒转向世俗：“恐怕有淫乱的，有贪恋世俗如以扫的”（来 12:16）。这两个词描述了一种对生活的亵渎态度，即沉溺于感官享受与尘世利益，追求各种肉体欲望（无论是性欲或其他欲望），而非属灵的祝福。这种态度在当今社会无处不在；事实上，我们国家的经济几乎就建立在这两大世俗支柱之上：感官享乐与亵渎神圣。

以扫的一生就是这种心态的典型例子，同时也是对这种心态的有力警示。以扫是以撒这位族长的长子，雅各的哥哥。以扫是个纵情声色的人，他娶了外邦女子为妻，这让他的虔诚父母十分痛心。但他纵情声色最过分的表现，莫过于为了一碗红豆汤甘愿出卖长子名分——这可是与主立下的救恩之约。希伯来书 12:16 特别指出“他因一点食物把自己长子的名分卖了”，这桩记载在创世记 25:29-34 的愚行骇人听闻。创世记称“以扫轻看了他长子的名分”——即他与上帝的立约关系。这无疑是对上帝之事的极度蔑视，然而在我们这个时代，这样的选择每时每刻都在重演。希伯来书作者强调，我们基督徒的职责就是确保这种世俗态度在教会中没有立足之地，并警示每位信徒警惕这种心态。

希伯来书 12:17 告诉我们为何要极力避免以扫那种纵欲的心态：“后来想要承受父所祝的福，竟被弃绝，虽然号哭切求，却得不着门路使他父亲的心意回转。”这里指的是以扫多年后的处境——他曾轻看的约之祝福，最终归给了雅各而不是他。创世记 27 章记载，以扫后悔放弃了如此宝贵的东西。他并非为罪或堕落的态度懊悔，只为后果痛心。但他无法挽回已作的选择，同样，当今那些纵欲渎上帝的人无论流多少泪，也无法挽回自己诸多愚昧的抉择。多少人甚至责怪上帝不帮助他们，殊不知是他们先为世俗弃绝了上帝，而这世界最终也未能兑现其华而不实的承诺。我们应当谨守，不让这种态度及其带来的无数悔恨之泪在基督徒群体中蔓延。

这些始终是我们今天面临的真实危险。首先是普遍担忧有人会背离信仰；其次是教会内部异端邪说的危险；第三是放纵享乐、不信上帝的危险，我们必须对此高度重视，尤其是对年轻人和那些容易受世俗价值观影响的人。

人非圣洁不能见主

这段经文有一个核心命题。作者说我们要追求圣洁，“非圣洁没有人能见主”（来 12:14）。这节经文曾让许多基督徒夜不能寐，因为他们从中推断救恩取决于我们的道德成就。若你正如此认为，请容我提醒：没有人是因自身完全的圣洁得救。我们得救不是靠自己的行为——这些行为都被罪玷污而无法被上帝接纳——而是靠耶稣基督完全的工。这正是希伯来书的伟大信息：基督已成就了必须献给上帝的完全。他达成了上帝所要求的义，并代表一切凭信心来到他面前的人，将这义献给上帝。希伯来书 7:26-27 论及基督说：“像这样圣洁、无邪恶、无玷污、远离罪人、高过诸天的大祭司，原是与 我们合宜的。他不像那些大祭司，每日必须先为自己的罪，后为百姓的罪献祭；因为他只一次将自己献上，就把这事成全了。”更重要的是，耶稣从死里复活，显明上帝接纳了他为罪所作的赎罪祭；如今他活着并在天上掌权，以确保我们的坚忍。希伯来书 7:24-25 说：“这位既是永远常存的，他祭司的职任就长久不更换。凡靠着 他进到神面前的人，他都能拯救到底；因为他是长远活着，替他们祈求。”

因此，希伯来书 12:14 的要旨并非你必须靠自己的圣洁得救——这种教导只会将你推向绝望。然而，这节经文的陈述依然极其直白而严肃，它关乎每个自称基督徒并寻求得救之人成圣的必要性。其所言真实不虚：“非圣洁没有人能见主。”耶稣在登山宝训中以积极的方式阐明了这一点：“清心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得见 神。”（太 5:8）

在天国里，基督徒将得见上帝；也就是说，我们将因完美参与他圣洁的性情而享有与他蒙福的交通。使徒约翰在首封书信中论及此事，甚至暗示正是临终时得见基督，才最终除去我们身上一切罪的残余。“亲爱的弟兄啊，我们现在是神的儿女，将来如何，还未显明；但我们知道，主若显现，我们必要像他，因为必得见他的真体。”（约一3:2）。威斯敏斯特小教理问答以尤为优美的语言阐述这一点。问：信徒死时从基督领受什么益处？答：信徒死时，他们的灵魂在圣洁上达于完全，并且立刻进入荣耀里；他们的身体仍旧与基督联合，安息在坟墓中，直到复活之时。（37问）我们今生已开始的圣洁，将在来生臻于完美，并得以在圣洁之美中瞻仰上帝。

既然这是事实，希伯来书12章14节就从三个方面来劝勉我们当下追求那唯一能使我们得见主的圣洁。首先，我们被劝勉追求圣洁，因为圣洁是我们为天堂所做的预备。唯有那些此刻正在成圣的人——无论进程多么缓慢、经历多少艰难——将来才能在那时完全成圣。J. C. 莱尔对此进行了极具说服力的论证：

我们必须圣洁，因为若在地上无圣洁，我们就永远无法预备好享受天堂。天堂是圣洁之地……假设你未被圣洁却得以进入天堂，你会做什么？在那里你能感受到何种快乐？你会加入哪位圣徒的行列，又坐在谁的身旁？他们的喜乐不是你的喜乐，他们的品味不是你的品味，他们的品格不是你的品格。若你在地上未曾圣洁，又如何能在天堂获得真正的幸福？⁶

那么，还有什么比现在就在我们的生活中追求圣洁，更能为在天堂永远享受永恒的福泽做好准备呢？

其次，若想得救，我们必须持守信仰，而持守离不开圣洁。这正是希伯来书12:1在开篇就告诫我们“脱去容易缠累我们的罪”的原因。若不与罪抗争，我们就会被击垮，无法跑完全程。第二章提到罪如同将人卷入深海的暗流；第三章则指出罪的欺骗性会使我

6. J. C. Ryle, *Holiness* (Darlington, U.K.: Evangelical Press, 1979), 42.

们的心刚硬。除非我们遵行这段经文所吩咐的——不仅要竭力追求和睦，更要追求圣洁——否则我们将无法得见主面，因为我们将无法持守信仰。正如以扫的例子所示，世俗与属肉体的心态终将演变为轻慢主及其祝福。人们逃避圣洁是因为爱世界，而这爱会让他们的天国无份。

第三点也是最后一点，我们必须竭力追求圣洁，因为当下的行为具有永恒的意义。这正是以扫给我们的教训：他轻率的举动导致最终与上帝永恒的丰富恩典隔绝。一方面，没有不可悔改的罪，没有不能借着信靠基督而被钉在十字架上的错误态度。卡西·伯纳尔曾真心向撒旦献上灵魂，却在生命终结时向持枪的凶手宣告对上帝的信仰。重点不在于罪不可悔改或无法得赦免——因为罪是可以被赦免的。关键在于我们必须追求圣洁，因为我们现在的所思、所言、所行，对永恒至关重要。保罗写道：“顺着情欲撒种的，必从情欲收败坏；顺着圣灵撒种的，必从圣灵收永生”（加 6:8）。常言道：“播下思想，收获行动；播下行动，收获习惯；播下习惯，收获生活方式；播下生活方式，收获品格；播下品格，收获命运。”这成为了许多堕落灵魂的墓志铭。我们必须全力以赴——全然凭借信靠基督而领受的上帝的恩典——在圣洁上不断长进。若不如此，非圣洁没有人能见主。

显然，卡西·伯纳尔领悟到了这一点。她的墓志铭，也是她母亲为讲述其故事所著书籍的标题：《她说了“是”》。书中她的青年牧师写道：“世人只看见卡西在4月20日说的‘是’，但我们必须看见她日复一日、月复一月每天都在说的‘是’。”⁷卡西肯定会认同这一点，因为在她去世前不久，她在正在读的一本书中划出了这样一句话：“我们所有人都应如此生活，以便随时能坦然面对永恒。”

这是给我们每个人的信息——不仅因为我们可能像她一样随时面临死亡，更因这是所有在基督里的人共同的未来。那为我们存留的生命是圣洁的生命。所以，务要竭力追求圣洁，因唯有圣洁能使我们将来得见宝贵的主，也唯有圣洁能让他人此刻从我们身上看见他。

7. Bernall, She Said Yes, 119.

恩典之山

希伯来书 12:18 – 24

你们乃是来到锡安山，永生 神的城邑，就是天上的耶路撒冷。那里有千万的天使，有名录在天上诸长子之会所共聚的总会，有审判众人的 神和被成全之义人的灵魂，并新约的中保耶稣，以及所洒的血；这血所说的比亚伯的血所说的更美。(希伯来书 12:22-24)

希伯来书为读者展开了一幅圣经历史与地理的辉煌画卷。作者带领我们穿越圣经历史中的不同场景，回顾所发生的事件，并始终将所见的与基督的位格及他的工作联系起来，进而延伸到基督徒信仰生活。在不同章节中，我们置身于出埃及的旷野、亚伯拉罕的帐篷、会幕的幔子前、麦基洗德的庭院、伊甸园的门口，以及洪水之上挪亚的方舟里。这种精湛的叙事手法为希伯来书赋予了引人入胜的多样性与趣味性。

作者以此阐明，旧约与新约一样，核心都是耶稣基督。他指出，无论我们研读圣经何处，信息都是要凭信心归向基督。旧约的应许与预言都在耶稣里得到“是的”和“阿们”的成全，并在他所建立的新约教会中实现。因此，在这幅徐徐展开的宏大画卷中，始终贯穿着一个不变的信息：无论遭遇何种艰难或试炼，我们都必须紧紧抓住基督作为救主。

上帝的山

希伯来书第12章最后带领我们来到圣经地理之旅的又一站：西奈山，摩西曾带领出埃及的以色列人在此与上帝相会。我们当记得，当上帝将他的子民从埃及为奴之地救出时，并非放任他们随心所欲；而是领他们到他居住的山上，使他们能敬拜他。摩西曾向法老疾呼：“容我的百姓去，在旷野向我守节”（出5:1）。

这是一个极好的提醒：我们得救的目的、教会存在的意义，是为了敬拜和事奉上帝——而非取悦世界，不是向世俗文化推销商品与服务，而是通过我们生活中的敬拜来讨上帝喜悦。但基督徒被告知，他们所抵达的并非旷野中的西奈山。西奈山在此被提及，仅是为了通过对比，让我们恩典之山显得更为清晰。这是西奈山与锡安山之间的对比，摩西与基督之间的对比，律法与福音之间的对比：

你们原不是来到那能摸的山；此山有火焰、密云、黑暗、暴风、角声与说话的声音。那些听见这声音的，都求不要再向他们说话；因为他们当不起所命他们的话，说：“靠近这山的，即便是走兽，也要用石头打死。”所见的极其可怕，甚至摩西说：“我甚是恐惧战兢。”（来12:18-21）

希伯来书的作者为增强表达效果，不断堆砌描述，以清晰呈现犹太教的状况。摩西曾引领以色列十二支派置身于这一境况当中，而作者告诫希伯来基督徒切莫回归其中。这是旧约时代的情形，在作者的描述里，它实在难以勾起人们的向往之情。

希伯来书 12:18-21 的描述源自出埃及记与申命记。首先，作者写道：“你们原不是来到那能摸的山”（来12:18），这呼应了出埃及记 19:12中上帝对摩西的吩咐“你要在山的四围给百姓定界限，说：‘你们当谨慎，不可上山去，也不可摸山的边界；凡摸这山的，必要治死他。’”当人类来到律法之山朝见上帝时，人与上帝之间存在着隔阂，这种隔阂是由我们的罪和上帝的圣洁所造成的。

其次，这座山有“火焰”。这绝非装饰壁炉里绘制的火焰！这是可感知的烈火，以其灼热毁灭之力威胁着民众。它所传递的信息，与伊甸园门口天使挥舞的火焰剑如出一辙——这是一道致命的隔绝屏障，阻挡一切接近的可能。

第三，存在着“黑暗”，即死亡阴影之山。据载，它被“黑暗、暴风”所笼罩。这就是在律法治理下、旧约时代的百姓来到上帝面前的情形。号角声与雷霆之音令百姓战栗，他们无法承受上帝的声音，于是派摩西上去为他们代求。

要充分体会这种震撼，我们必须如希伯来书作者般将这些意象逐一罗列：山脉被绳索隔绝；它燃烧着、黑暗、阴郁且风暴肆虐；从中迸发的号角声与雷霆之音使百姓哀求停止，唯恐死亡。就连他们的属灵领袖摩西，这位被上帝分别、为上帝所用的信心伟人也惊呼：“我甚是恐惧战兢。”（来12:21）这就是以色列脱离埃及奴役后被带到山。B. F. 韦斯科特评论道：“作者所描述的是启示的形式——火、黑暗与雷鸣，这些是上帝本质的物质象征。因此每个元素都从外在激发恐惧……山消失在火与烟中。可以说，它不再是一座山，而化作了可畏威严的显现，是上帝临在的象征。”¹

作者的要点在于：你们在教会中同样被带到了上帝自己的面前。你们被带到一座山——但不是那座山！这里有一个积极的对比。教会如同以色列一样，从奴役中被解救出来，被带到上帝面前，目的

1. B. F. Westcott, *The Epistle to the Hebrews* (London: Macmillan, 1903), 412.

是分别为圣归于他。但对比到此为止，反差由此开始。菲利普·休斯写道：

西奈山是上帝律法的山，那里因着百姓的罪恶，他们无法亲近上帝的圣所。而锡安山则是上帝恩典的山，在那里，因着道成肉身的圣子替我们完全遵守律法并献上全然的祭物，我们得以坦然无惧地进入天上的至圣所。²

“你们原不是来到那能摸的山”（来12:18），作者说道，“你们乃是来到锡安山，永生神的城邑，就是天上的耶路撒冷。”（来12:22）这里让我们想起保罗在加拉太书4章所作的对比。在那里，旧约是西奈山，保罗将其比作亚伯拉罕的妾夏甲，说她的儿女为奴。这就是犹太教，这就是旧约。但我们却是在“天上的耶路撒冷”，是自由的（参加4:21-26）。这种自由，这种在基督里亲近上帝的权利，在希伯来书12:22-24中通过视觉化的方式呈现，作者在此转向新约信徒的处境。

上帝之城

基督徒藉着对基督的信，得以来到上帝面前，这里是上帝行使主权并施予救赎之处。这锡安是他的卫城，是他宝座的所在。我们在这些经节中看到的是一座山城；诚然，它是“有根基的城，就是神所经营所建造的”（来11:10）。根基稳固，如从地而起的巍峨高山。我们被引向这座新山，忆起从前那座被黑暗、火焰与幽暗笼罩的山。如今，这一切已被刺透、驱散，如被福音之风一吹而散，又如圣殿幔子在至圣所前撕裂般洞开，我们所见的是一座闪耀之城，永生上帝的城。

2. Philip E. Hughes, *A Commentary on the Epistle to the Hebrews*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77), 543.

西奈山禁止罪人进入。无论男女老幼，都不得踏上那座山半步。但在这恩典之山上，却有一座云中城，上帝的子民安居其中。西奈山的景象令人战兢，而此情此景却充满鼓舞。西奈山发出威吓的禁令，此山却传来邀请之声。靠近西奈山令人恐惧战栗——连摩西也不例外；亲近这座山，却让希望随着每一步光明的足迹焕然更新。这正是耶稣基督降临带来的转变：他挪去了我们与上帝之间的一切阻隔，驱散了黑暗、烈火与阴霾，将恐惧之山化作恩典之山。何等壮丽的描绘——基督来临除去世人罪孽，带来翻天覆地的改变。

高山之上矗立着上帝之城。人们不禁联想到圣奥古斯丁那部同名巨著，书中提到两座城邦源于两种爱：人之城基于自爱，即与上帝为敌；上帝之城则以对上帝之爱取代自爱而建。在现世中，上帝之城虽微弱卑微，但她始终存在，以信仰之姿高踞于上帝圣山，荣光环绕。

我们记得，亚伯拉罕曾居住在帐棚里。他是在应许之地漂泊的朝圣者。但彼时他已是这座崇高城邦的一部分，并始终仰望它。他与家人栖身干旱之地，但藉着信心，诗篇46:4的应许始终真实：“有一道河，这河的分汊使神的城欢喜；这城就是至高者居住的圣所。”亚伯拉罕凭信心畅饮那河之水——即上帝藉福音差遣的圣灵，既滋润我们的灵魂，又使我们扎根于活水之溪旁。

在圣经的最后一章，我们的主耶稣宣告了他最后的福分：“那些洗净自己衣服的有福了！可得权柄能到生命树那里，也能从门进城。”（启 22:14）。伴随着这一宣告的是圣经最后的邀请：“圣灵和新妇都说，‘来！’听见的人也该说：‘来！’口渴的人也当来；愿意的，都可以白白取生命的水喝。”（启 22:17）这些都是城内之物。以西结说，城墙上刻着这样的铭文：“耶和华的所在”（结48:35）。撒迦利亚则说，城内一切都被刻上“归耶和華為圣”（亚 14:20）。

我们的经文说，你若是一名基督徒，便已抵达此处。你已来到这座山与这座城。他说，用信心的眼睛注视它。那里的一切都属于你，包括上帝的一切祝福，甚至上帝本身。

长子的教会

希伯来书的作者接着描述了这座城的居民：“你们乃是来到…… 那里有千万的天使”（来12:22）。在第二章中我们曾提到，旧约是通过天使设立的；他们是那些在西奈山上吹响号角、燃起烈火的存在。天使们身披黑暗与阴霾，向任何试图靠近的人，他们执行着带来绝望的使命。但如今，作者说，在我们藉基督所抵达的这座山上，可见无数天使身着节庆盛装。他们现在组成了欢迎的队伍，邀请我们加入他们喜乐敬拜主的行列。

此外，我们在城中所见——多么令人欣喜的景象！——正是我们自身所属的群体：“有名录在天上诸长子之会所共聚的总会”（来12:23）。“长子”一词揭示了这教会的特质与构成。“长子”蕴含多重美好寓意：长子可获得双倍产业继承权，而这里我们看到的是一座由这般继承者组成的完整城池。继承权源于出生而非功绩或应得，同样，这些长子藉着在基督里的重生获得其权柄。此身份唯凭信心实现：“凡接待他的，就是信他名的人，他就赐他们权柄作神的儿女。”（约1:12）。

此外，长子是特别蒙父所爱的。正如上帝对法老宣告以色列时所言：“以色列是我的儿子，我的长子……容我的儿子去，好侍奉我”（出4:22-23）。这些城民是蒙上帝所爱的，被他的大能护佑拯救，为要与他相交并永远敬拜他。

我们回望埃及与出埃及记，也铭记长子们因羔羊之血得赎。作者将西奈山与锡安山作比时，心中必然萦绕着这一意象。死亡天使曾降临尼罗河畔，唯有那些被赎罪羔羊之血标记的门楣才能幸免。同样，上帝之城中的教会里也聚集着被基督救赎之血洗净的子民。正如以色列的长子，后来必须从上帝那里被赎回来（见出埃及记13:13），因此这些也属于他，分别为圣归给他，为他的荣耀和事奉。

最后，我们记得我们的主耶稣“他也是教会全体之首。他是元始，是从死里首先复生的”（西 1:18）。正如保罗在罗马书8:29 所写，“使他儿子在许多弟兄中作长子”，所有上帝的儿女都要与他相似。在这城中，耶稣是房角石，为所有人立定榜样；他是首生的，众圣徒都要“效法他儿子的模样”（罗8:29）。

希伯来书的作者接着说，长子“有名录在天上”（来12:23）。当摩西在出埃及时将以色列的子孙带到西奈山，他要把他们的名字登记在国家的年鉴中（民 3:40-43）。这是地上的登记；但长子们被记录在天上，这是极大的喜乐和赞美的源泉。正如教父亚他那修感叹道：“谁不愿意与这些尊贵的人为伴呢？谁不愿意与他们一同被记名，好能与他们一同听到，‘你们这蒙我父赐福的，可来承受那创世以来为你们所预备的国’（太 25:34）。”³

当然，若此处是上帝之城，那么上帝本身必在其中。作者将我们的注意力引向他：“有审判众人的 神”（来12:23）这也是以色列人在西奈山所经历的：一位施行审判的上帝，一位在山上赐下十诫，颁布律法的上帝。对罪人而言，这番景象足以令最热烈的欢迎都凝结成冰。然而此处显然并非此意。

事实上，这里强调的恰恰与定罪相反。我们在此所见虽是审判者的上帝，但那火焰、烟雾、幽暗与阴霾，以及号角威慑的轰鸣——所有定罪的象征——都已消失！我们在这位审判者面前看到的并非地狱而是天国，不是被拘拿受罚之人，而是“被成全之义人的灵魂”（来 12:23）。环绕这位上帝与审判者的众民已在他的法庭获判无罪；他们被宣称为义且得以完全。若我们藉着信靠基督而来，便是属于这群被成全之民。菲利普·休斯写道：“这位审判者也是我们主耶稣基督的上帝，他完美的牺牲是我们蒙接纳与称义的首要根基。基督徒满心欢喜且充满信心地来到他面前，深知对他人而言那是审判的宝座，对自

3. Cited in Hughes, Hebrews, 549.

己却是恩典的宝座（来4:16；10:22）。

这位站立的上帝是审判者，但不是要定我们的罪，而是要为我们伸冤。事实上，他作为审判者这一事实更增添我们的安慰，因他必公正地接纳在基督里的我们——基督已全然偿还我们的罪债。这正是保罗在罗马书8:31-34 所阐述的：

既是这样，还有什么说的呢？神若帮助我们，谁能敌挡我们呢？神既不爱惜自己的儿子，为我们众人舍了，岂不也把万物和他一同白白地赐给我们吗？谁能控告神所拣选的人呢？有神称他们为义了。谁能定他们的罪呢？有基督耶稣已经死了，而且从死里复活，现今在神的右边，也替我们祈求。

新约的中保

最后，希伯来书的作者告诉我们，作为基督徒，我们已经来到“新约的中保耶稣”面前。这句话被置于最后以示强调，作为我们迄今所见一切的高潮。摩西是那位战战兢兢走向另一座山的中保。而耶稣是用他的血立定新约的中保，他除去我们的恐惧，驱散忿怒的乌云，为一切凭信心前来的人敞开通往乐园的大门。

我们当牢记希伯来书的主旨，并明白这段经文所教导的。若从这位中保耶稣退回到旧约的中保摩西，从恩典之山退回到西奈那恐惧与黑暗之山，将是何等愚妄！

这段经文也向我们心里诉说喜乐——我想我们多数人从未受试探要回归犹太教。希伯来书作者接着提到“所洒的血；这血所说的比亚伯的血所说的更美”（来12:24）。当旧约群体被建立时，摩西将祭牲的血洒在百姓身上；如今我们看到耶稣为新约群体也行了同样的事。

经上告诉我们，耶稣的血比亚伯的血诉说着更美的话语。这里我们又看到一处对旧约的引用，其中所提到的血不仅是洒下，而且

实际上还在“说话”。在创世记第4章中，我们读到亚当与夏娃的长子该隐，杀害了因信蒙上帝悦纳的兄弟亚伯。上帝追踪该隐并向他宣告：“你兄弟的血有声音从地里向我哀告”（创4:10）。上帝因此咒诅该隐，而亚伯的血诉说着复仇之语。在该隐心中，亚伯之血的声音带着绝望，在他被咒诅的漫长岁月里不断回响。与之形成鲜明对比的是，韦斯科特指出：“基督的血向上帝祈求赦免，向人诉说和平。这血，即基督献上生命所留存的功效，如今在天上；与得荣耀的君王兼祭司永不分离。”⁵

亚伯的血与基督的血何其不同！二者皆被兄弟所杀：亚伯死于该隐之手，耶稣则被同胞犹太人所害，同样也因那些将与他共享永生的长子们的罪而牺牲。耶稣是被我们——他的弟兄们——杀害的。但耶稣之血所宣告的信息何等迥异！亚伯的血给大地带来风暴，而耶稣的血高呼：“住了吧，静了吧！”（太4:39）正如耶稣在船上说出这话时，平息了风浪，他宝血的声音也驱散了西奈山的雷霆烈火与狂风暴雨，使锡安山成为永远平安、宁静与喜乐的居所。

你们已经来到

以下这段话阐述了作者对这一精彩描述的应用，即所有通过耶稣基督来到上帝面前的人所获得的益处和祝福。他的主要应用是：“你们总要谨慎，不可弃绝那向你们说话的”（来12:25）。换言之，务必不要拒绝这样的救恩，因为别无他途。

但我们还应思考这段经文对基督徒身份意义的阐述。关于基督徒生活，我们应当理解什么？关键在于第22节所言：“你们乃是来到锡安山。”希伯来书的作者并非说“你们正在来”或“你们将来会到”，而是断言“你们来到”。这如同揭去遮蔽的帕子，让我们得以用上帝的视角看待自己作为他子民在世上的现存状态。这不仅是未来景象的描绘——更是你当下的现实。如果你是一名基督徒，你已经

5. Westcott, Hebrews, 419.

来到这座山，那里不再有威胁的火焰燃烧。你已来到这座城，天使的敬拜环绕着上帝的子民。你已来到这间教会，蒙上帝伸冤，在基督里被宣告为义并得以完全。为何？这正是我们这段经文引领我们到达的地方——这一切之所以真实，皆因这一核心事实：“你们乃是来到锡安山，永生 神的城邑，就是天上的耶路撒冷。那里有千万的天使，有名录在天上诸长子之会所共聚的总会，有审判众人的 神和被成全之义人的灵魂，并新约的中保耶稣，以及所洒的血；这血所说的比亚伯的血所说的更美。”（来12:22-24）。你已来到耶稣面前，这一切都在他里面寻见。约翰·欧文正确指出：“这里对普世教会作了美好的描述，正如福音所启示的教会的本质和团契。这里包含了我们借着福音所领受的一切特权的实质。”⁶

下次当你坐在教会时，请思考这一点。或许你会发现身旁是一位软弱、有罪的基督徒，或许正是那位几乎耗尽你耐心、榨干你基督徒爱心的人。下次查经班遇见初信者时也请思考，他们对圣经无知，成圣之路才迈出两步。但只要他们真实信靠耶稣基督，就注定不仅会进步，更将得荣耀。若你能此刻看见他们，看见那些在教会生活中让你费尽心力相处、令你失望、与罪争战的人，若你能看见他们未来在那座属天之城中的确定模样，必会惊叹上帝为爱他之人预备的荣耀。他们注定得荣耀，得以完全，效法他们长兄耶稣基督的形象。因着凭信心归向基督，他们已成为上帝山上之城的公民。

当你审视自己时，当你为缠累的罪而绝望时，当你发现自己被污秽、软弱、怀疑和恐惧重重压垮时，也请思考这一点。此刻，上帝揭开帷幕，向你展示他早已在你里面看到的景象：“被成全之义人的灵魂”（来 12:23）

6. John Owen, *An Exposition of the Epistle to the Hebrews*, 7 vols. (Edinburgh: Banner of Truth, 1991), 7:329.

基督徒常用的车尾贴写着：“我并不完美，只是蒙了赦免。”然而，从上帝的视角来看，这一表述并不确切。的确，我们身上尚有诸多需要改变之处，有一整套的罪亟待破除，代之以真理与恩典。但我们在基督里终得完全，这是毋庸置疑的。正因如此，希伯来书的作者才会如此宣告：“我们凭这旨意，靠耶稣基督，只一次献上他的身体，就得以成圣。”（来 10:10），以及“因为他一次献祭，便叫那得以成圣的人永远完全。”（来10:14）我们不仅得蒙赦免，更在基督里得以完全。这就是上帝如今在基督里看待我们的方式，也是根据上帝拯救之恩的大能为我们所定的命运。

永远不要忘记，你若已信靠基督，便是来到“新约的中保耶稣”面前，来到那诉说恩典而非定罪之词的宝血前。耶稣作为救主，远比你作为罪人更有能力。所以，他安坐在他的城中宝座之上，他的救恩在你生命中坚立。他呼唤我们将心安息在他里面，并怀着感恩向上帝献上生命的敬拜。

不可震动的国

希伯来书 12:25 – 29

所以我们既得了不能震动的国，就当感恩，照 神所喜悦的，用虔诚、敬畏的心侍奉 神。因为我们的 神乃是烈火。（希伯来书 12:28-29）

在希伯来书 12:18 – 24 中，我们在圣经地理之旅中目睹了一幅震撼的场景。希伯来书的作者向我们连续展示了两座山。首先是西奈山，上帝在那里将律法赐给出埃及的那一代人。那是一座充满不祥预兆的山，电闪雷鸣、火光冲天、黑暗笼罩。它所传达的信息是：以人之不洁接近圣洁之上帝是何等危险。经上提醒我们，就连摩西目睹此景时也恐惧战兢。

随后，我们目睹了同一场景在基督降临、带走审判风暴之后的景象，黑暗被福音之光刺穿。西奈山变成了锡安山，那座承载上帝之城与他长子教会的圣山。恐惧的哭喊已让位于喜乐的颂歌。如今，节庆之声邀请我们凭信心靠近，直抵永生。

基于所见，希伯来书的作者希望我们对生命与永恒有所反思。他让这景象映入我们眼帘，让这声音传进我们耳中，进而劝勉我们：

不可震动的国

“你们总要谨慎，不可弃绝那向你们说话的”（来 12:25）。他说，鉴于福音为我们展现的荣耀前景，目睹这般美好，听闻如此呼召，却转身背离，实在是愚不可及。

总要谨慎

希伯来书 12:25-29 完成了第五次，也是最后一次针对背道危险的劝诫，这一忧虑始终萦绕在本书信作者心头。“你们总要谨慎，不可弃绝那向你们说话的”（来 12:25）。“你们总要谨慎”是他惯用的表达，意指对真实而严峻之危险的警觉。在第 3 章中，他曾告诫读者：“弟兄们，你们要谨慎，免得你们中间或有人存着不信的恶心，把永生 神离弃了。”（来 3:12）。他深切的忧虑是，在这个自称信徒的群体中，可能有人在迫害威胁下背弃信仰。

他在第 25 节提出的观点此前已阐述过。他采用由小及大的论证方式，此处是从西奈山推及锡安山。以色列人违背了西奈山所传的上帝的启示，尚且没有逃脱最严厉的惩罚，那么那些不听从从天上锡安山传来的福音的人，所受的惩罚就更大了！这与他在第 2 章的论述相呼应：“那藉着天使所传的话既是确定的；凡干犯悖逆的都受了该受的报应。我们若忽略这么大的救恩，怎能逃罪呢？”（来 2:2-3）

在关乎上帝的事上，并没有中间地带。乔治·H·古特里说得对：“上帝的话语必须要么被接受，要么被拒绝。对于那些拒绝上帝话语的人，他们无法逃避上帝的审判。最终，一个人要么成为上帝不能震动之国度的公民，要么与整个宇宙一同毁灭。”¹

许多人对新约与基督教得出了一个错误结论。他们推断既然耶稣谈论恩典与和平，上帝必定不再像旧约时代那样严格要求顺服。人们将摩西与耶稣相比较，他们觉得耶稣性情更为温和，会对他们的罪以及悖逆不信更为宽容。但他们大错特错了。根据新约记载，

1. George H. Guthrie, *Hebrews* (Grand Rapids: Zondervan, 1998), 425.

那位温柔牧养自己羊群的耶稣，将以复仇者的姿态归来审判这个以不信之心将他钉十字架的世界。使徒保罗用最尖锐的言辞描述基督再临的景象：“那时，主耶稣同他有能力的天使从天上在火焰中显现，要报应那不认识神和那不听从我主耶稣福音的人。他们要受刑罚，就是永远沉沦，离开主的面和他权能的荣光。”（帖后1:7-9）。

许多人将耶稣的权柄与世上其他权柄相比较时，会得出类似结论。罗马犹太总督彼拉多正是如此——当他面对这个外表软弱、身为囚徒却宣称统治着一个国度的耶稣时，讥讽道：“你是犹太人的王吗？”（约18:33）耶稣回答：“我的国不属这世界”（约18:36）。基督的国度属灵界，这是否意味着我们只需敬畏世俗权力，而可以忽视耶稣的属灵权柄？如果耶稣的统治仅仅是属灵的，那是否意味着它与那些不选择信奉宗教的人毫无关系？詹姆斯·M·博伊斯这样回答：

事实恰恰相反，当我们说基督的国度不属这世界时，实际上是在宣告基督的国度属天，因此对我们拥有比我们所熟知的世俗国度更崇高的主权……基督凌驾于这一切之上，我们若藐视他的王权，不仅会危及财产与性命，更将危及我们永恒的灵魂。²

福音提出了最高顺服义务，其悖逆带来的惩罚甚至超越摩西律法。威廉·巴克莱指出：“如果有人因忽视不完善的律法信息而应受谴责，那么他忽视了完善的福音信息岂不是更应受谴责？因为福音是上帝的完全启示，所以听闻福音之人所承担的责任加倍且更为重大；若他忽视福音，其受谴责的程度也必然更甚。”³既然如此，作者发出“总要谨慎”的警告就极为合理。因悖逆了上帝在尘世的启示，整整一代以色列人被迫在旷野中漂泊直至死去。而拒绝来自天国、通过圣经宣讲与传读的福音见证，其惩罚要严重得多，甚至是永恒的定罪。

2. James Montgomery Boice, *The Gospel of John* (Grand Rapids: Zondervan, 1985), 1278.

3. William Barclay, *The Letter to the Hebrews* (Louisville: Westminster/John Knox, 1976), 188.

不可震动的国

第 25 节采用由小及大、从律法到福音的论证方式。作者希望让读者深刻认识到他们面前抉择的永恒意义。这引出了第二个论点：“当时他的声音震动了地，但如今他应许说：‘再一次我不单要震动地，还要震动天。’”（来 12:26）此处又是一个对比，始于西奈山那震撼的场景。在那里，上帝震动了大地。正如诗篇 68 篇所言：“那时，地见 神的面而震动，天也落雨；西奈山见以色列 神的面也震动。”（诗 68:8）

作者指出，西奈山的地震预表了一次更大的震动，这次震动将波及万物：“当时他的声音震动了地，但如今他应许说：‘再一次我不单要震动地，还要震动天。’”（来 12:26）希伯来书作者对此解释道：“这再一次的话，是指明被震动的，就是受造之物都要挪去，使那不被震动的常存。”（来 12:27）。这是引自哈该书 2:6-7 的经文：“万军之耶和華如此说：‘过不多时，我必再一次震动天地、沧海，与旱地。我必震动万国；万国的珍宝必都运来，我就使这殿满了荣耀。这是万军之耶和華说的。’”

我们正在阅读一段预言性的历史课程，它提醒我们，终有一日，上帝将震动这现有的受造界，只留下属于他的永恒之物。几乎所有新约作者都阐明了这一点。约翰在首封书信中写道：“这世界和其上的情欲都要过去”（约一 2:17），人们为之而活的一切世俗追求与努力，终将归于虚无。与此相反，约翰劝勉道：“惟独遵行 神旨意的，是永远常存”（约一 2:17）。彼得同样论及基督再来时临到世界的审判：“但主的日子要像贼来到一样。那日，天必大有响声废去，有形质的都要被烈火销化，地和其上的物都要烧尽了。”（彼后 3:10）保罗的表述

或许最为精炼：“因为这世界的样子将要过去了”（林前7:31）。

这正是基督教观点与世俗观念大相径庭的一个方面。此事的重要性怎么强调都不为过。在我们的一生中，常被灌输这样的观念：那些有实质内容、持久稳定的东西都是世俗之物。我们被告知，思想、信念、属灵的委身这些都会来来去去，变化无常。真正重要的是实实在在的金钱、巍峨的钢筋水泥建筑、国家和商业艺术领域的成就。至于精神层面的事物，你想信什么就信什么，因为它们是次要的。但不要让它们干扰了这世上那些永恒的东西。

按此逻辑，务实者在遭遇反对、嘲笑乃至迫害时，就该放弃基督教。希伯来基督徒当时正面临财产被没收的危险。他们可能为福音失去房屋，为基督丢掉工作，甚至被监禁至死——而这一切本可通过改变信仰立场轻易避免。若尘世之物才是真正重要的，坚守信仰岂不是愚妄至极！

但这世界并非终极所在。若果真如此，我们对基督的委身或许便可退居其次。然而，那位曾震动西奈山的上帝，当基督以荣耀与权能再临时，将震动天地万物。终有一日，凡属这世界的一切都将消逝，那些将希望梦想、安全感与救赎植根于此世之人，必随之一同陷入彻底毁灭。

两个国度的故事

将世俗优先置于属灵追求之上的愚昧，最鲜明的例证莫过于罗马帝国。这封书信撰写之时，罗马的统治力量掌控着当时已知的整个世界。此书信很可能是写给居住在罗马的犹太基督徒的；他们面临的威胁来自罗马政府与犹太会堂的联手。在那个时代，还有什么比罗马帝国更令人敬畏、更稳固或更恒久？若有人问：“何者将长存？罗马帝国还是基督教？”人们定会放声大笑！他们或许会高呼，“罗马将

永世长存！”他们会将其浮华与盛典视作永恒权力与荣耀的象征。

但从我们的视角来看，景象截然不同。随着时间的推移，罗马将倾其全力对抗福音与耶稣基督的信徒。然而最终屈服的却是罗马。不久后，这座“永恒之城”便被蛮族攻陷，雕像轰然倒地，建筑遭劫掠焚毁、化为废墟。而耶稣基督的福音——那来自天上的声音——却存续至今，并将永远长存。它长存因它建立在真理之上，而非世俗的虚妄——因它即是真理。它长存因它是上帝的话语。先知以赛亚说得极好：“凡有血气的尽都如草；他的美容都像野地的花。草必枯干，花必凋残，因为耶和華的气吹在其上；百姓诚然是草。草必枯干，花必凋残，惟有我们 神的话必永远立定。”(赛40:6-8)

罗马昔日的强大令这封信的基督教读者们心生畏惧，而如今，这一切已成过往。与此同时，基督的国度依然与我们同在，其力量丝毫未减。有人曾以相当巧妙的方式描述这两个国度的影响：将可能参与这次迫害的皇帝尼禄，与他处死的使徒保罗作对比。“如今人们用尼禄的名字给狗命名，”人们说，“却用保罗的名字为儿子取名。”

我们最需要聆听的是耶稣自己的声音。他说：“天地要废去，我的话却不能废去”（太 24:35）。因此，基督徒的优先次序与世俗截然相反。并非世俗事物对我们毫无意义，基督徒完全可以参与宏伟建筑的兴建或各类世俗事业。但我们绝非将属灵事物置于次要地位，而是将对基督的忠诚放在首位。当世俗的承诺与议程——特别是涉及罪恶时——妨碍我们顺服基督，就必须准备好放弃世俗，谨记哪个国度将消逝，哪个国度将永存。

此外，基督徒从使徒保罗在哥林多前书 3:13-15 的教导中得知，“各人的工程必然显露，因为那日子要将它表明出来，有火发现；这火要试验各人的工程怎样。人在那根基上所建造的工程若存得住，他就要得赏赐。人的工程若被烧了，他就要受亏损，自己却要得救；虽然得救，乃像从火里经过的一样。”既然如此，我们为何还要贪恋那些终将

消逝的事物呢？基督徒可以而且在许多情况下应当参与世俗事务，但明智的信徒会以讨上帝喜悦的方式行事，服务于上帝的国度，从而将一切劳作都呈献给上帝，以求得他的审视和认可。

第 28 节告诉我们“得了不能震动的国”。这正是主教导我们祷告的“愿你的国降临”——即上帝的统治当在我们生命中和这世上不断拓展深化。这是历史的终极意义，若我们明智，就当视参与基督属灵国度的价值远超过任何世俗呼召。

可悲的是，有些人表面上宣称信仰基督，实则内心仍贪恋世俗。法国宗教改革时期便有这样一例。与其他地区一样，福音传播引发了动荡甚至战争。当时被称为胡格诺派的福音派基督徒中，有位领袖是纳瓦拉的亨利。亨利出身信奉罗马天主教的法国王室，但听过福音后宣称信靠基督，并支持改革宗教会。1593 年，当亨利有机会加冕法国国王时，他的信仰告白面临考验。为巩固政治地位，他必须至少在形式上重归罗马天主教。这正是希伯来书读者们所面临的考验——他们会妥协信仰吗？他们会把对基督的忠诚置于世俗利益之下吗？

对纳瓦拉的亨利而言，这是尘世王冠与天国为上帝子民预备的冠冕之间的抉择。亨利选择了世俗。当解释自己为何愿意重归罗马天主教时，他冷酷地说道：“巴黎值得一场弥撒。”但巴黎并不值得一场弥撒。职场晋升不值得背叛耶稣基督，浪漫爱情不值得向世俗妥协，任何世间珍宝都不值得我们牺牲那永恒的救恩。这些都终将震动、倾覆，而凭信心领受的国度却永不摇动，因它属乎上帝。

怀着敬畏的心

迄今为止，我们一直被劝勉要坚守自己的信仰，因为拒绝福音的后果严重，也因一切世俗王国与财宝皆转瞬即逝。第 28 和 29 节以第三个论点及伴随的劝勉作结：

“所以我们既得了不能震动的国，就当感恩，照 神所喜悦的，用虔诚、敬畏的心侍奉 神。因为我们的 神乃是烈火。”（来12:28-29）

虽然福音赐予我们比西奈山所领受的更美的启示——是借着耶稣基督的恩典得救，但在这个时代说话的，并非另一位上帝。上帝是永恒不变的。他如今怎样，永远也怎样，这意味着他依然是圣洁、崇高、荣耀可畏的。他依然是“烈火”。

福音邀请我们亲近上帝，住在他所预备之城的高山上。但上帝的圣洁也在造物主与受造物之间划定了永恒的界限。第29节让我们想起出埃及记第3章，摩西看见荆棘里的火焰。上帝呼召摩西近前，却又对他说：“不要近前来。当把你脚上的鞋脱下来，因为你所站之地是圣地”（出3:5）。上帝如烈火的意象彰显了他的圣洁，以及我们必须永远以敬畏之心待他。上帝绝不可被轻慢。即便因着耶稣基督的十字架，他不再向我们发怒，但他本身并非温顺的上帝；他始终是令人敬畏的。

这一真理在 C.S. 路易斯著名的《纳尼亚传奇》儿童奇幻系列中得到了生动展现。路易斯用巨狮阿斯兰的形象来描绘主。故事中，勇敢的女主角之一吉尔在迷路后濒临渴死之际，发现了一条溪流。当她靠近时，却看见狮子静卧在水边。惊恐万分的她僵在原地，狮子却邀请道：“你若渴了，就来喝吧。”被潺潺水声吸引又极度干渴的女孩试探着向前迈了一步，怯生生地问：“如果我过来，你能保证不伤害我吗？”“我不作任何承诺。”狮子回答。当清凉的水声再次吸引她靠近时，女孩忍不住出声询问：“你会吃掉女孩吗？”“我曾吞吃过男孩女孩、男女老少、君王城邦。”狮子答道。听闻此言，吉尔退缩了，心想：“我不敢过来喝水。”“那你会渴死的，”狮子说。“天哪！”吉尔

因急需解渴又向前挪了一步，哭喊道，“我想我必须去找另一条小溪了。”但狮子回应道：“没有别的溪流了。”⁴

若你想让灵魂的干渴被永恒生命之水填满，就必须直面这样的上帝。他不会为你让路，也不会变成更讨喜、更随和的上帝。他永远不“安全”，但他是救主，是威严与恩典的上帝，是震撼天地，却赐予他子民永不震动的国度的上帝。

希伯来书 12:29 回顾了西奈山的烈火，引用了摩西在申命记4:24的告诫。摩西当时正警告各支派关于背信与偶像崇拜之事——为这世上的假神背叛真神。“你们要谨慎，免得忘记耶和華- 你们 神与你们所立的约，为自己雕刻偶像，就是耶和華- 你 神所禁止你做的偶像；因为耶和華- 你的 神乃是烈火，是忌邪的 神。”（申 4:23-24）。绝不要以为忠于上帝是件小事，因他忌惮子民的情感归属。他是吞噬一切的烈火，洁净所有与他接触之人。

既然上帝是这样的上帝，那么真正属灵生命的两个核心要素便如第28节所述——感恩与敬畏。“所以我们既得了不能震动的国，就当感恩，照 神所喜悦的，用虔诚、敬畏的心侍奉 神。”（来12:28）作为受造物面对造物主，我们应当战兢恐惧，应当以敬畏之心来思想他的圣洁。

但在敬畏之外，我们还需加上感恩。我们是蒙怜悯而得救赎的罪人，是因爱而与上帝和好的仇敌，是在上帝永恒国度中被视为儿女和后嗣的悖逆之人。意识到这一切，我们的心中必然涌起对那些本不配得的恩典的感恩之情。圣经将这两种态度作为标尺，用以衡量我们献给他的一切敬拜、一切行为、一切生命。“就当感恩”，不可贪恋世俗惹动他忌邪的怒气；“用虔诚、敬畏的心侍奉神”，不可忘记这是天上圣洁的上帝，是“烈火”。

4. C. S. Lewis, *The Silver Chair* (New York: HarperCollins, 1953), 21– 23.

投资永恒

每个人此生都面临一个重大抉择，这个选择将在日后经受考验与锤炼。在这世界的喧嚣中，在我们忙碌的生活里，在人类琐碎事业无休止的嗡鸣声中，上帝正开口说话。上帝向这个世界呼唤；他向每个人呼唤。在西奈山他从地发声，但在今日的福音中他自天而言。我们的选择很简单：是否要倾听那声音？是否愿意接纳并顺服那位闯入我们世俗事务的上帝？在我们这样的世界里听从上帝的呼召并不容易——为一个尚未降临、肉眼不可见、唯有凭信心才能感知的世界而活。但上帝本就不打算让它变得容易，因为他所寻求的是我们内心昂贵的奉献。历来如此：我们必须丧失生命才能得着生命，必须舍弃世界才能获得上帝的国度。

有一位能明辨是非、洞悉现世与来世关系的人，就是在耶路撒冷遭毁灭时担任上帝先知的耶利米。巴比伦人已围攻该城，他们庞大的军队在周边的城镇安营扎寨，将那些城镇践踏得一片狼藉。那时上帝降临耶利米面前，吩咐他拿出银钱进行一项投资。在他的故乡亚拿突——当时正被敌军碾为尘土的那些村庄之一——有块土地正在出售。毫无疑问，那里的“房地产市场”相当低迷。但依照上帝的话语，有人前来对耶利米说：“我在便雅悯境内、亚拿突的那块地，求你买来；因你买来是合乎承受之理，是你当赎的。你为自己买来吧！”（耶 32:8）。地价是十七舍客勒银子，耶利米欣然付了银钱，取得买卖契约，并妥善安排了保管事宜。

这正是上帝要求我们去做的事。在上帝的国度里有地块可供购置，但根据世间市场分析师的评估，这些地块看起来并不怎么有前景。事实上，像耶利米那样，我们可以低价购入，因为人们几乎不会争先恐后地抢购这份交易。但有一个条件：若要投资于上帝的发展计划，我们必须从世俗中抽身。因为我们不能既侍奉上帝又侍奉

玛门（财富）。我们必须在上帝之城——新耶路撒冷，与世俗之城及其当下诱人的事物之间做出选择。耶利米支付了十七舍客勒，这并非一笔巨款，但他期待从那一小块天国的土壤中获得丰厚的利润；事实上，他期盼的是永恒的荣耀重量。上帝免费赐予我们在他国度中的产业——我们所要做的就是舍弃所有其他国度与其他神明。

耶利米欣然买下那块地。他或许会说：“我低价买入，但在那将来的日子必高价卖出。”他预见有一天这世上的国度都将震动，凡未被盖上上帝印记的都将被永远被挪去。通过信靠耶稣基督，上帝国度中的位置是免费的，但它需要我们舍弃这世上的一切——这是何等划算的交易！耶稣说：“天国好像宝贝藏在地里，人遇见了就把它藏起来，欢欢喜喜地去变卖一切所有的，买这块地。”（太 13:44）因此，既看见天地都要震动，又凭信心领受那不可震动的国度，我们就当怀着敬畏感恩的心生活。这正是彼得所劝诫的：

这一切既然都要如此销化，你们为人该当怎样圣洁，怎样敬虔，切切仰望 神的日子来到。在那日，天被火烧就销化了，有形质的都要被烈火熔化。但我们照他的应许，盼望新天新地，有义居在其中。（彼后3:11-13）

愿我们所有的盼望都寄托在那即将再来的耶稣基督身上，他配得我们献上一切，也大有能力保守我们交托他的一切。

耶稣基督永不改变

希伯来书 13:1 - 8

因为主曾说：“我总不撇下你，也不丢弃你。”所以我们可以放胆说：主是帮助我的，我必不惧怕；人能把我怎么样呢？从前引导你们、传 神之道给你们的人，你们要想念他们，效法他们的信心，留心看他们为人的结局。耶稣基督昨日、今日、一直到永远，是一样的。（希伯来书 13:5-8）

当耶稣基督在被捕之夜准备离开门徒时，他给了他们一条明确的命令来指引未来的日子。“你们要彼此相爱，像我爱你们一样；这就是我的命令。”（约15:12）

在希伯来书中，我们也遇到了类似的关键时刻。这封书信是写给一群犹太信徒的，他们正面临试探，想从基督教回归犹太教以逃避迫害。希伯来书的核心主题既是对背道、对偏离信仰的警告，也是对持守基督得救的劝勉。这一警告以不同形式出现了五次，包括这段位于第 12 章末尾的经文，指向福音中上帝的声音：“你们总要谨慎，不可

弃绝那向你们说话的。”（来12:25）

此刻，与耶稣在离开十二门徒那夜的场景相似，希伯来书的作者也准备向读者告别，并在最后一章留下最终的劝勉之言。因此，他以与耶稣相同的方式开始劝勉就不足为奇了——“你们务要常存弟兄相爱的心。”（来13:1）

我们可以将这最后一章分为四个部分。首先是教会群体内部的生活，这也是本次研经要探讨的内容。其次是第9-14节中教会在不信世界中的信仰立场。从第15节开始是呼召信徒将生命献给主。最后，本章以新约中最伟大的祝福之一作结，见于第20和21节。

一个充满爱的群体

希伯来书第13章开篇便提出基督徒必须认真对待的命令：“你们务要常存弟兄相爱的心。”（来13:1）基督徒应当始终遵循这一原则生活。基督教是上帝的家；教会应当成为以家庭之爱为特征的群体。

弗朗西斯·薛华是一位对基督徒的爱多有著述研究的学者。他一生深陷于极具分裂性的教会纷争中。薛华以基督教教义的强力捍卫者著称，但同时他竭力在信徒群体中保持爱心。他某本著作的开篇这样写道：“几个世纪以来，人们用许多不同的符号来表明自己是基督徒。他们在外套翻领上佩戴标记，颈悬链条，甚至留特殊发型……但有一个更美好的记号……这是一个普世的记号，要存续贯穿教会各个时代，直到耶稣再来。”¹这记号就是基督徒彼此相爱，薛华引用耶稣在约翰福音13:35的教导加以证明：“你们若有彼此相爱的心，众人因此就认出你们是我的门徒了。”（约13:35）他指出，这里既有一个条件，也就是“若”这样的前提——具体而言，如果我们彼此相爱；同时也会产生一个结果，那就是人们会将此视为识别耶稣门徒的标志。

1. Francis A. Schaeffer, *The Mark of the Christian*, in *The Complete Works of Francis A. Schaeffer* (Wheaton, Ill.: Crossway, 1982), 4:183.

薛华在另一本书中写道：“传福音是一种呼召，但不是首要呼召。建立教会是一种呼召，但不是首要呼召。基督徒‘第一要紧的就是：要尽心、尽性、尽意、尽力爱主- 你的 神。’其次就是说：‘要爱人如己。’（可12:29-31）”²我们应当把彰显爱作为见证的重要部分，更重要的是，因为上帝就是爱，而我们蒙召要在世上彰显出与上帝相似的品格。使徒约翰以发人深省的话语阐述了这一点，他在书信中写道：“亲爱的弟兄啊，我们应当彼此相爱，因为爱是从 神来的。凡有爱心的，都是由 神而生，并且认识 神。没有爱心的，就不认识 神，因为 神就是爱”（约一 4:7-8）。爱他人是我们与上帝关系的自然流露，也是我们对他所赐之爱表达感恩的方式。

爱总是通过具体行动来表达，我们的经文提供了两个重要例证。首先，“不可忘记用爱心接待客旅”（来 13:2）。此处我们看到家庭之爱的范围应当极其宽广，正如耶稣在好撒玛利亚人的比喻中所教导的。一个法利赛人曾问：“谁是我的邻舍？”耶稣向他表明，任何有需要的人都是邻舍，我们应当像从上帝那里领受怜悯一样向他人施怜悯。这一原则同样激励着希伯来书中对接待客旅的呼召。

这里的核心是将人们迎入我们的家中。在古代世界，旅行充满危险且客栈稀少，这是一种重要的服侍。如今，我们的生活被分割得支离破碎，款待他人的重要性丝毫不减。这里有一个诊断性的问题：有多少人能描述你家里面的样子？如果你已婚，有没有单身人士能说出你家餐桌的位置？如果你单身，有没有寡妇或孩童去过你常去放松的公园？有没有这样一些人，你招待他们仅仅是因为你把他们当作上帝大家庭里的兄弟姐妹，想要抚慰他们的孤独，给予他们鼓励和支持？这一劝勉不仅适用于其他基督徒，也包括各类人群——即使他们是陌生人，我们也必须通过基督徒的款待，用上帝的爱来拥抱他们。

2. Francis A. Schaeffer, *Genesis in Space and Time*, in *Complete Works*, 1:85.

第二个例子与监狱中的人有关：“你们要记念被捆绑的人，好像与他们同受捆绑；也要记念遭苦害的人，想到自己也在肉身之内。”

（来 13:3）如果说第一个例子是关于款待客旅，这里则是对他人所受试炼的同理心原则。这很可能是指因信仰被囚禁和虐待的基督徒同伴，但我们同样没有理由将这一教导仅限于信徒。雷·斯蒂德曼写道：“即使是被公正监禁的人也值得基督徒的帮助，因为耶稣曾帮助过有罪和被定罪的人，仅仅因为他们也是人。”³在这项事工中，耶稣既是我们的榜样，也是我们爱心行动的最终接受者。他说：“我实在告诉你们，这些事你们既做在我这弟兄中一个最小的身上，就是做在我身上了。”（太 25:40）

这里有两个关键动词相互呼应。第2节说：“不可忘记用爱心接待客旅。”第3节补充道：“要记念被捆绑的人。”不可忘记……要记念。似乎问题在于我们看待自己和他人的态度——困难在于我们忘记了去爱别人，很可能是因为我们过于自我封闭。

第2节包含一个关于这些爱心行为之属灵价值的耐人寻味的陈述：“不知不觉就接待了天使。”（来13:2）最显著的例子莫过于亚伯拉罕和罗得。亚伯拉罕见到陌生人便急忙出帐篷宰牛犊款待，后来才知他们是耶和华的使者来报佳音。罗得保护两位来访的天使免受所多玛淫乱暴民的侵害，最终因他所接待的使者而从那座城的毁灭中获救（参创 18-19 章）。

关键在于，我们遇见的人可能远比表面所见更为深邃。当你坐在教会时，身旁之人或许真是天使，但更可能是一位更为奇妙的存在——那长椅上与你并肩的，很可能是光明中的上帝圣徒；房间另一端，则是注定要在永生上帝面前作祭司与君王的人，此刻正为那荣耀衣袍接受预备。遇见天使固然奇妙，但教会里更有天使“奉差遣为那将要承受救恩的人效力”（来 1:14）。他们生命中正进行着令天使惊叹欣喜的工程。

3. Ray Stedman, *Hebrews* (Downers Grove, Ill.: InterVarsity 1992), 150.

C.S. 路易斯在其散文《荣耀的重负》中曾感慨道：生活在那些正在经历永恒命运抉择的人们中间，是一件多么不同寻常的事：

你所交谈的最无趣、最乏味的人，也许有一天会成为你若现在见到定会极力顶礼膜拜的神明，或者成为你如今若非在噩梦中绝不会遇见的恐怖与腐朽之物。世上没有平凡之人。你从未与凡夫俗子交谈过——你所戏谑、共事、结婚、冷落、剥削的，皆是不朽的存在——要么是不朽的恐怖，要么是永恒的辉煌。⁴

对于这些按上帝形象被造的生命而言，最强大的力量莫过于爱。克里斯托弗·莫利曾说：“倘若我们都发现只剩五分钟时间来倾诉心中所想，那么每个电话亭都会挤满人，他们都在给对方磕磕绊绊地表达爱意。”⁵我们的使命，就是在这真实世界的电话亭外与他们相遇，用基督舍己之爱对照世人自我取悦之爱。

一个神圣的群体

教会蒙召去爱，同时也被要求追求圣洁，远离罪恶的败坏。爱并非唯一的美德，它与源自上帝的圣洁并存，正如经上所记：“你们要圣洁，因为我是圣洁的”（彼前1:16）。弗朗西斯·薛华再次精辟地指出：

基督徒实际上肩负着双重使命。既要活出上帝的圣洁，也要践行上帝的爱。若只讲上帝的慈爱而不讲上帝的圣洁，那只能叫妥协。任何基督徒个人或团体若未能同时展现上帝圣洁与爱的平衡，向观望的世界所呈现的就不是真实存在的上帝之见证，而是对这位上帝形象的扭曲。⁶

教会与基督徒个体同为上帝的居所，是他的殿。因此保罗写道：“凡称呼主名的人总要离开不义。”（提后 2:19）我们的经文再次提供了

4. C. S. Lewis, *The Weight of Glory and Other Addresses* (New York: Macmillan, 1975), 19.

5. Cited in Ravi Zacharias, *Can Man Live without God?* (Dallas: Word, 1994), 105.

6. Francis A. Schaeffer, *The Mark of the Christian*, 193–94.

具体例证，首先是婚姻的纯洁：“婚姻，人人都当尊重，床也不可污秽，因为苟合行淫的人，神必要审判。”（来 13:4）。

这封信最初的读者处境与我们相似，身处一个充满性变态与放纵的堕落社会。然而，基督徒的纯洁向来以此为标志：我们应当在这一领域展现出截然不同的面貌。保罗在多封书信中强烈谴责淫乱之罪，常将其列为首要规避的恶行。他曾如此警告行淫者：“我从前告诉你们，现在又告诉你们，行这样事的人必不能承受神的国。”（加 5:21）。我们的经文同样宣告：“因为苟合行淫的人，神必要审判。”（来 13:4）即便此刻，上帝也在审判我们社会的放荡之风，以及那些支持或容忍此类行为的所谓基督教教会。若基督徒不愿或不能在社会最堕落的领域活出分别为圣的生命，我们就别指望自己的见证会被认真对待，而我们自称的信仰也将遭受质疑。

谁当尊重婚姻？希伯来书 13:4 告诉我们：我们所有人都当如此。整个教会都应如此。我们负有特殊责任去维护婚姻制度以及我们中间实际存在的婚姻关系。婚姻是上帝设立的第一个制度，也是教会和社会的基本构成单元。如今，或许没有比婚姻状况更能衡量一个教会群体灵性健康的标准了。丈夫与妻子在上帝和教会面前持守着一份珍贵的托付。当今时代，我们最需要的榜样之一就是坚固且敬虔的婚姻，它们能激励那些从未见过真爱的人，并为他们提供典范。在我们这个时代，最有力的见证之一将是那些以上帝的恩典与力量忠实地应对婚姻挑战的基督徒夫妇。同样令人震撼的见证——按现今世界的标准来看——是那些通过自制与敬虔的节制保持婚姻之床纯洁的单身基督徒。最重要的是，当已婚夫妇尊重他们向上帝所立的誓言，当所有基督徒都尊重婚姻时，上帝就得了荣耀。

关于圣洁的第二个例证，涉及知足与贪婪的对比：“你们存心不可贪爱钱财，要以自己所有的为足”（来 13:5）。这里强调的是对财物的态度——对金钱的贪恋与因信而生的感恩知足形成鲜明对比。保罗将贪婪描述为“拜偶像”（西 3:5），也可以说知足是真正敬拜

上帝最纯粹的标志之一。杰里米·伯罗的珍贵著作《基督徒知足的稀世珍宝》写道：“你们通过知足来敬拜上帝，胜过听一场讲道、花半小时或一小时祷告、或领受圣餐。这些只是外在的敬拜行为，但知足是灵魂的敬拜，藉此顺服上帝，因对上帝的作为感到满足。”⁷ 亚瑟·平克补充道：“知足是心灵安息于上帝的产物。这是蒙福的确信，相信上帝万事都做得美好，甚至此刻正使万事互相效力，叫我最终得益处。”⁸

如果这看起来颇具挑战性，我们的经文包含了一个改变思维的非凡应许。“因为主曾说：‘我总不撇下你，也不丢弃你。’所以我们可以放胆说：主是帮助我的，我必不惧怕；人能把我怎么样呢？”（来 13:5-6）这正是驱动基督徒活出爱心与圣洁的动力源泉——即上帝以信实的同在做我们的扶持者与帮助者。

这是信仰的独白：若上帝是我的帮助者，世人还能对我怎样呢？此处关键在于，既然上帝应许与我们同在——这位将独生子赐给我们的上帝，必会将一切属他的也赐给我们——那么上帝就是我的帮助者，他永不离弃我。若此为真，我为何还要惧怕？这就是消除对人的惧怕的良药，这种惧怕若不加以遏制，就会主宰我们的生活，使我们背离上帝，陷入罪恶。

若上帝是我们的帮助者，世人还能对我们怎样？人固然能引诱我们陷入试探；但若上帝是我的帮助者，我必不至跌倒，即便失足，他也必扶持我。人或许使我们遭遇试炼——可能威胁我们现世的平安与昌盛，但上帝岂不能供应我们所需？人或许疏远我们，但我们岂不拥有上帝的爱与教会大家庭的温情？人或许囚禁虐待我们，但上帝岂不来寻访？此刻上帝不正命令他的子民来寻找我们，给予援助、安慰与喜乐吗？若上帝是我的帮助者，世人还能对我怎样？

7. Jeremiah Burroughs, *The Rare Jewel of Christian Contentment* (Edinburgh: Banner of Truth, 1964), 120.

8. Arthur W. Pink, *Comfort for Christians* (Grand Rapids: Baker, 1976), 85 – 86.

一个效法基督的群体

深知上帝与我们同在并随时施予帮助，这是对我们莫大的鼓舞。而在我们之前的基督徒先辈们，他们的榜样同样给我们力量。从他们的人生轨迹以及生死结局中，我们看到活泼的见证，彰显出上帝的信实，以及信靠他所带来的福分。这正是希伯来书 13:7 所要劝勉我们的：“从前引导你们、传 神之道给你们的人，你们要想念他们，效法他们的信心，留心看他们为人的结局。”（来 13:7）

这便是我们被劝勉要做的第三件事。首先是呼召去爱，然后是追求圣洁，如今则是要记住：我们并非第一批尝试过这种生活的人。对于基督徒应当如何生活以及这种生活是怎样的，我们有诸多优秀的榜样。希伯来书提醒我们，要回想那些曾教导你们上帝话语的人。或许是父母、学校老师，或是成为你朋友的基督徒。我们要在教会领袖中寻找榜样，尤其是那些传讲上帝话语的人。

留意我们应从他们身上学习的，不是他们的个性，也不是事工技巧，而是“他们生活方式的结果”。这段经文似乎同时指向他们的生与死，并问道：“我们能从中汲取什么教训？”

如果我们认为我们所处的时代是唯一一个肉体软弱的时代，认为只有在当下牧师和知名教会领袖才会陷入罪恶、犯下严重错误、自取其辱、令教会蒙羞，那我们就大错特错了。但作者的信心不在于上帝的仆人，而在于掌管人类主权的上帝。上帝在他子民的生命历程中，尤其是那些被分别出来事奉他之人的生命，显明了以信心与他同行一生所带来的喜乐结果。我个人从有幸相识的年老牧者身上获得极大慰藉与动力。我从他们身上明白：至善之人也不过是人。但我也从他们的属灵品格中，看见上帝能在一个终其一生持守信心的人身上成就何等作为。

请注意，我们该从上帝话语的领袖和教导者身上效法的究竟是什么：既非他们世俗的手段，亦非他们的罪过（其中一些我们或许有所耳闻），不是他们的奇思幻想或小毛病，而是他们的信心。效法他们

耶稣基督永不改变

的信心。研读并反思他们生命中那些依靠主、勇敢地与主并肩、并为主坚守的时刻。观察正是信心赋予了他们事工力量；正是信心支撑他们直到最后。透过他们的榜样，我们要下定决心信靠主，坚定站立在他的话语上，并完全依赖他无与伦比的恩典，尤其是在他人退缩、时局艰难之际。这是我们每个人都能从自身生命历程中传承下去的最宝贵财富。基督教领袖正是通过树立这样的榜样，才能最有力地服侍主和他的教会。这就是为什么保罗在提摩太前书第3章中指出，教会中长老的资格不在于世上的财富或地位，而在于对基督的信心，这种信心会结出敬虔的榜样供他人效法。

耶稣基督永不改变

第8节为我们的经文段落画上句点，若缺了它，我们之前的一切论述都可能失去意义。人们常说时代在变，对他人有益的可能对我们无效，过去行得通的如今或许会失败。针对这些忧虑，作者指出一个至关重要的真理：“耶稣基督昨日、今日、一直到永远，是一样的。”这不仅意味着耶稣作为永恒神性的第二位格，始终保持着亘古不变的本体（尽管这千真万确），更关键的是这对我们这段经文的启示，即我们可以满怀信心地拥抱圣经所教导的基督徒生活模式，因为耶稣永不改变。

这意味着，如果你是一名基督徒，这些诫命并非仅仅作为某种理想或计划、某种过时的哲学或服务于前人的思想而赐下。相反，通过这样的生活方式，你正在事奉并跟随耶稣基督本身，他昔在、今在、永在，如今在天上掌权，并藉着他的灵运行在地上。你真正追随的领袖，你所事奉和信靠的主，正是耶稣基督自己。他在他的话语中向你说话，如同从前对他人所言，且他的呼召永远不会被取代或废弃。

这节经文衍生出三个至关重要的含义。首先，既然耶稣基督永不改变，他的事工与呼召也始终如一。你在福音书中见到的基督——洁净麻风病人、叫死人复活、平息风浪、喂饱饥饿者、向罪人宣告赦罪

之言——正是我们今日的主，上帝的儿子，大有能力施行拯救。同样，他当初对门徒的要求至今依然完全有效，因为他是永不改变的：“若有人要跟从我，就当舍己，天天背起他的十字架来跟从我”（路 9:23）那背起十字架跟从他的呼召今日依然如此。基督的祝福也同样不变：“凡劳苦担重担的人可以到我这里来，我就使你们得安息”（太 11:28）。

其次，基督徒的生命始终如一，世代更迭亦未改变。圣经中的故事与教导对现代或后现代人并非无关紧要。面对世人指责我们的信条过时，我们的回应是：“耶稣基督昨日、今日、一直到永远，是一样的。”（来 13:8）这正是我们应当研读教会历史与基督徒传记的原因：因为其他人的信心生活可以成为我们的榜样。A. W. 托泽写道：“当今最流行的错误之一，也是导致福音派圈子中许多喧嚣浮躁的宗教活动的根源，就是认为随着时代的变化，教会也必须随之改变。”⁹与之相反，我们的智慧源自耶利米书 6:16：“你们当站在路上察看，访问古道，哪是善道，便行在其间；这样，你们心里必得安息。”

既然耶稣基督永不改变，如今便轮到我们以先辈们认可的方式生活，成为基督的子民。他们不会接受时代不同的托辞，也不该接受。每个时代固然各有不同，但耶稣基督始终如一。若能访谈教会历史上的信心先贤，还有什么比得知他们所传的福音正是我们所传的、他们所活出的信心生命如今成为我们与主同行的榜样更令他们欣喜呢？若这对已逝世的先辈尚且如此，那对我们永活的主耶稣而言，看见我们在生命和教会中活出他自古呼召门徒所追求的真理、爱与圣洁，该是何等大的福乐！

第三，因为耶稣基督昨日今日直到永远都不改变，我们所代表并彰显给当代人的正是耶稣本身。我们所服事的不是传统，不是人的哲

9. Cited in D. Martyn Lloyd-Jones, *Old Testament Evangelistic Sermons* (Carlisle, Pa.: Banner of Truth, 1995), xvi.

学，而是罪人的救主耶稣基督——那位在世间彰显上帝的爱、如今仍像古时一样藉着我们呼召众人归向永生盼望的上帝的儿子。

拉维·撒迦利亚讲述了一位名叫雅科夫的宣教士，他在共产党统治下的南斯拉夫传播福音。在那个年代，公办教会沦为残暴政权的傀儡，成了披着羊皮的狼的庇护所。起初，雅科夫很难让人们倾听他关于基督之爱的宣称。有一天，一位名叫西默曼的老人严厉斥责了他，理由是那些自称基督徒之人的恶劣行径。“他们穿着华丽的袍子、戴着高帽和十字架，”他愤然道，“象征天职，但他们邪恶的图谋与生活我无法视而不见。”雅科夫用一个假设情境回应：假设有人偷了西默曼的外套，穿上它闯入银行，然后逃之夭夭。“如果当局来你家指控你抢劫银行，你会怎么说？”他问道。西默曼愤怒反驳，雅科夫则继续他的传教工作。撒迦利亚这样结束故事：

雅科夫仍定期回到村庄，只为与西默曼建立友谊、鼓励他，并与他分享基督之爱。终于有一天，西默曼问道：“怎样才能成为基督徒？”雅科夫便教导他悔改罪过、信靠耶稣基督工作的简单步骤，并温柔地将他引向灵魂的牧者。西默曼双膝跪在泥土上，低头将生命交托给基督。当他起身拭泪时，拥抱雅科夫说：“谢谢你出现在我的生命里。”随后他指向天空轻声道：“你将上帝的恩典彰显无遗。”¹⁰

若我们真要在这世上佩戴耶稣基督的真实印记，就必须遵循希伯来书 13 章这几节经文的方式。它意味着以爱和纯洁活在世人面前，如保罗所言，“你们显在这世代中，好像明光照耀，将生命的道表明出来，叫我在基督的日子好夸我没有空跑，也没有徒劳。”（腓2:15-16）。如此，我们方能真实而忠实地传扬耶稣，彰显他爱的印记，披戴他公义的衣袍。

10. Zacharias, *Can Man Live without God?* 102.

出到营外

希伯来书 13:9 – 14

所以，耶稣要用自己的血叫百姓成圣，也就在城门外受苦。这样，我们也当出到营外，就了他去，忍受他所受的凌辱。（希伯来书 13:12-13）

我们之前的研究中，我们看到作者强调基督不变的品格，以此作为其教导的基础，这种教导关乎信徒的生活。基督徒应当活出爱心和圣洁，如同那些传授信仰给他们的人一样，因为“耶稣基督昨日、今日、一直到永远，是一样的”（来 13:8）。既然耶稣永不改变且永远活着，那么跟随他的门徒之路也是一条恒常不变的道路。基督教的真理也是如此。如果耶稣基督始终如一，那么关乎我们救恩的教义也永远不变，因为这些教义都是基于他的位格和工作而建立的。在 1-8 节中给出了关于基督徒生活的指导后，作者现在转向了基督教信仰的问题。

警惕假教师

属灵成熟的一个标志，就是在面对各样怪异教义时能站立得稳。保罗曾说，那些在基督里的知识成熟了的基督徒，“使我们不再作小孩子，中了人的诡计和欺骗的法术，被一切异教之风摇动，飘来飘去，就随从各样的异端”（弗 4:14）。而希伯来书的基督徒读者所面临的问题之一，正是他们尚未达到这样的成熟度。我们从 5:11-14 的论述可知，他们本该作师傅了，却在真理认知上仍如婴孩。正因如此，希伯来书 13:9 才会警告他们：“你们不要被那诸般怪异的教训勾引了去。”这一警告在任何时代都是必要的，尤其当教会恩典薄弱、真理根基肤浅之时——这无疑正是我们这个时代的写照。请注意作者的表述：这些属灵生命轻飘的基督徒，有被怪异教义卷走的危险，就像强风吹散糠秕，又如未抛锚的船只被翻腾的浪涛抛掷。

如同希伯来人一样，我们可以确信的一件事是，虚假的教导终将出现。这是保罗最后一次拜访以弗所长老时对他们的警告，记录在使徒行传 20 章中。他说：“我知道，我去之后必有凶暴的豺狼进入你们中间，不爱惜羊群。就是你们中间，也必有人起来说悖谬的话，要引诱门徒跟从他们。”（徒 20:29-30）。明白这一点后，基督徒——尤其是那些受托管理教会的人——需要时刻警醒，捍卫真理。

这也是保罗对提摩太强调的重点：“你从我听的那纯正话语的规模，要用在基督耶稣里的信心和爱心，常常守着。从前所交托你的善道，你要靠着那住在我们里面的圣灵牢牢地守着”（提后 1:13-14）。保罗强调，这将是未来几年教会面临的重大威胁，教会中肤浅的人“必厌烦纯正的道理”，反而“随从自己的情欲，增添好些师傅”（提后 4:3），从而会使许多人偏离真理。

如今你若指出这一点，很可能被贴上“制造分裂”或者“刻薄的批评者”标签，人们会认为你必定存在某种心理缺陷，才会表现出如此偏执的态度。然而，圣经教导我们要极其严肃地对待这一警告。

虚假教导的危险之所以如此恒常存在，其中一个原因在于基督徒面对一个虎视眈眈且极具侵略性的敌人——即魔鬼——它不断图谋削弱或颠覆我们的信仰。魔鬼有两大主要策略，二者在希伯来书中均有体现。其一是迫害，即撒旦从外部对教会的攻击。希伯来书的作者明确指出这一威胁，并担忧有人会为了逃避苦难而背弃信仰。然而，纵观教会历史，迫害实则并非高效策略。历来如此，“殉道者的血是教会的种子”，迫害反而使教会愈发强盛。

但撒旦另有策略，即从教会内部着手：渗透之策。它差遣假教师披戴基督徒外衣，在教会内部散布虚妄与谬误，多年来借此手段造成了极大危害。事实上，鉴于美国基督徒所经历的迫害甚少，我们不应讶异于魔鬼一直忙于从内部运作，正如保罗所描述的“那等人是假使徒，行事诡诈，装作基督使徒的模样。这也不足为怪，因为连撒但也装作光明的天使。”（林后11:13-14）这在当今时代是一个极其严重的威胁，我们必须时刻警醒，加以防范。

第9节对虚假教导给出了一个生动的描述。和合本将其描述为“诸般怪异的教训”，这削弱了原文的部分韵味。希腊原文中使用了两个词，第一个是 *poikilais*，最贴切的翻译应为“多样的”。这个词用来形容用多种颜色编织的衣物；七十士译本（旧约的希腊文译本）用这个词描述雅各给他所偏爱的儿子约瑟的那件彩衣（创37:3）。虚假教导正是如此：乍看之下炫目诱人，它用各种角度呈现出的迷人东西，取代了朴素的真理。在金属加工中，这个词用于描述像黄铜这样的合金；同样，虚假教导也将天国的与世俗的混合，将神圣的启示与人的理性掺杂；它追求融合与调和，而非保全真理纯粹的本质。用这个词描述的事物往往复杂而不清晰，错综而不简明。

当然，这正是新异端教义吸引人的关键所在。它之所以诱人，是因为它以巧妙的角度重新诠释古老主题，能取悦人的心智，迎合了我

出到营外

们智识上的骄傲。这对从事学术工作的人而言，始终是一种试探。正因如此，学者们常会炮制出对教会造成极大伤害的那类教导。若你不愿涉足这类教导，你永远不可能被冠以“新锐天才”的头衔，你的论文也难在学术圈激起水花。当然，真正乃至独创性的学术研究自有其价值，但我们始终要确保自己效法保罗在哥林多后书 4:2 所阐释的榜样——“不谬讲 神的道理，只将真理表明出来”，使人思想上帝而非我们自己。

第 9 节给出的第二个描述是 *xenais*，这个词意为“异质的”或“陌生的”。古希腊人用此词指代他国公民、外邦人乃至雇佣兵。该词也用于描述前所未闻、陌生新奇的事物。虚假教导是异质而外来的；它并非源自上帝的话语。此处我们被警告要警惕神学中的新奇事物，正如那些纷繁各异之说，总能吸引我们堕落的心智。

这两个词——多样与异质——恰如其分地描述了如今基督徒在布道、广播以及基督教书店里所接触到的许多东西。正如在世俗社会中那样，在我们世俗化的教会里，“新”事物也被认为更优越的。我们有新视角、新范式、新的基督徒生活模式，以及承诺带来丰盛祝福的新祷告方式。面对来自教会内部如此猛烈的冲击——这正是当今美国福音派所经历的——我们丧失追求真正敬虔的属灵力量也就不足为奇了。

问题自然浮现：“我们如何辨别真伪？”如何评判教义？依据教师的诚意吗？还是基于其个人魅力？或是因为它风靡一时、人人追捧？这就是许多人在寻求真理时的做法。但这段经文中关于假教导的论述，指明了我们应当如何辨明真理之事。要警惕那些掺杂的教导，将上帝的话语与人的言语混杂。要警惕标新立异的教义，它们夸口发现了愚昧教会从未领悟的新真理。

十六世纪时，罗马天主教会曾指控新教改革者的教义为标新立异。改革者们严肃对待这一指控，承认若指控属实，其教导将遭致谴责。他们迫切且有效地证明，自己的教义并非新创，而是基督教

古老而原始的教义。宗教改革的真理可在早期教父著作中找到，并源自圣经中使徒与先知的教导。

归根结底，在真理问题上这是我们唯一可靠的指南：是否符合圣经的明确教导？若对经文提出新颖诠释，是否与我们在上帝话语其他部分所读到的内容一致？是否提出了一种不同于主耶稣及圣经启示使者所确立的亲近上帝之道？这是保罗在写给加拉太人的书信中的做法。他建立该教会不久后，信徒就被宣扬新奇诱人教义的教师带偏。保罗回应道：“但无论是我们，是天上来的使者，若传福音给你们，与我们所传给你们的不同，他就应当被咒诅”（加 1:8）。此言可谓振聋发聩。无论讲员多么令人印象深刻或演说多么动听，即便他看似从天而降的天使——当然，撒旦也能伪装如此——任何教师若所言违背圣经先知与使徒的教导，就当弃绝。

灵魂的食粮

希伯来书 13:9 给出了一个关于防范错误教义的普遍警告，但接着又提到了当时那间教会所面临的一个具体威胁：“因为人心靠恩得坚固才是好的，并不是靠饮食。那在饮食上专心的从来没有得益处。”我们无法确知这一警告具体针对何种谬误。犹太教强调食用或禁食特定种类食物的重要性，此处警告似乎并非针对禁食行为，而是针对那些被认为能带来属灵益处的圣餐仪式。作者心中所想的可能是逾越节宴席，以及犹太宗教生活中众多重要的献祭筵席。

新约揭示出，早期教会中对食物的宗教性顾虑并未轻易消失。使徒行传10章显示，上帝费尽周折才使使徒彼得放弃这类观念：通过异象三次命令他食用先前认为不洁的食物。保罗似乎在他所到之处都与这类观点争战。在哥林多前书 8:8 中他写道：“其实食物不能叫 神看中我们，因为我们不吃也无损，吃也无益。”在写给歌罗西的书信中，他说：“所以，不拘在饮食上，或节期、月朔、安息日都不可让人论断你们。”（西 2:16）对罗马人他说，“因为 神的国不在

出到营外

乎吃喝，只在乎公义、和平，并圣灵中的喜乐。”（罗14:17）

关键在于，属灵的力量并非来自我们所吃的食物，而是源于通过信心所领受的恩典。事实上，我们可以延伸这一原则：任何外在活动本身并不能带来属灵的祝福，唯有在基督里信心的操练才能做到。这与教会历史上一个突出的对立原则直接相悖。该原则以拉丁语 *ex opere operato* 表述，意为“因行为本身，事就成了”。此说法最初用于捍卫罗马天主教的圣礼主义，即认为人只要外在参与圣礼（尤其是弥撒）就能获益，无需考虑内心的真实状态。这一原则也见于复兴主义的福音派中，他们依赖呼召、禁食、特定措辞的祷告等形式，赋予这些行为近乎魔力的功效，认为“只要去做就行！”这种追求属灵祝福的方式几乎不强调行为背后的动机或缘由。

许多解经家推测，希伯来基督徒因回避犹太节期而遭受批评，基督教也因未设祭坛或外在献祭仪式而遭嘲弄。攻击的言论可能是这样的：“你们的宗教连祭坛都没有。你们甚至不献祭。你们得不到赐予灵性祝福的圣餐。”对此类批评，作者回应道：“我们有一祭坛，上面的祭物是那些在帐幕中供职的人不可同吃的。”（来13:10）。此处“祭坛”一词指代基督徒取代犹太教所拥有的整套宗教体系。这节经文有助于确定希伯来书的成书年代，因其以现在时态描述圣殿祭祀，表明其写于公元70年耶路撒冷毁灭之前。

在许多旧约中的祭礼中，祭性的肉在献祭之后会分给祭司食用（见利19:5-6；22:29-30）。但在赎罪日献上的祭礼则不同，赎罪日是一年一度由大祭司为全体百姓赎罪的日子，这一天所献的祭牲肉是不准食用的。相反，要将其带出营外烧掉（利16:27）。第11-12节阐明，基督之死对应的正是这种祭——旧约中祭司不能食用，而那些离开犹太教跟随基督的人却将其作为食物领受：“原来牲畜的血被

大祭司带入圣所作赎罪祭；牲畜的身子被烧在营外。所以，耶稣要用自己的血叫百姓成圣，也就在城门外受苦。”（来 13:11-12）。这些经文从利未条例本身出发，对真祭到来后仍留在犹太教中的观念形成了有力的论辩，也为基督徒回应犹太批评者提供了强有力的答复。

值得注意的是，希伯来书的作者错过了赞扬主晚餐这一基督教圣礼的机会。事实上，在这整封信中，我们的作者似乎忽略了将他的教导与这一圣礼性餐食联系起来的绝佳机会。例如，在第7章谈到麦基洗德时，他未提及这位祭司王用酒和饼——圣餐礼的核心元素——供养亚伯拉罕。鉴于这一趋势，以及对食物过度关注的担忧，这个希伯来教会的问题之一可能是对圣礼的过分强调。一位作家说道：“很可能，即使在这早期，就有人对圣礼持机械观点，忘记了世上没有任何圣礼本身能带来任何益处，其唯一作用在于上帝的恩典在此与人的信心相遇。重要的不是食物，而是信心与恩典。”¹

这段经文谴责任何认为基督仅通过人进食就能进入其体内的观点。这尤其直面了罗马天主教关于变体论的教义，即圣餐中的饼与酒实质上就是耶稣基督的身体和血，且人们仅凭吃喝这些元素（甚至无需信仰）即可分享基督及其恩典。事实上，这种教义可能完全脱离对耶稣及其救赎工作的属灵思考，以致许多罗马天主教堂盛行对圣餐元素本身的崇拜，举行长时间守夜仪式来敬奉那些饼块和酒杯。我们的经文非但不推崇对基督教圣礼祭坛的强调，反而彻底谴责并驳斥了整个机械化的宗教圣礼体系。

1. William Barclay, *The Letter to the Hebrews* (Louisville: Westminster/John Knox, 1976), 198.

出到营外

如今从罗马天主教改信圣经基督教的人们对此类言论并不陌生。他们被告知：“但你们将无法领受圣礼，你们将被剥夺告解、补赎，尤其是弥撒。”对此，信徒们可以效仿早期基督徒对犹太人的回应方式，理直气壮地回答：“我们有基督取代这一切。我们藉着恩典和信心领受他。在他里面，我们有一座祭坛，不信的祭司无权在此分食。”

我们或许可将这一原则延伸至所有将宗教实质寄托于外在形式的人。英国圣公会的捍卫者威廉·劳德大主教于1633年造访苏格兰时，发现当地既无大教堂也无其他宗教盛况的外在展示，便断言苏格兰“根本没有任何宗教可言——这令我深感痛心。”²但苏格兰人藉着信心拥有基督，这才是真正的宗教。今日同样可见这般光景——没有巨幕荧屏，没有舞动喷泉，没有人们被恳请趋近的祭坛，没有当今宗教劝诱机制的任何附加物，有的只是对耶稣基督的单纯信心。因为永恒生命绝通过这些外在途径获得，唯有心灵因信服上帝之言而归向十字架。

我们无法确切知晓当时希伯来人所面临的问题究竟为何，但从所给出的回答中，我们看到了一条原则，可将其作为普遍适用的准则。除非一种宗教体系完全依赖基督在代赎救恩中的工作，否则它就与圣经所启示的真宗教格格不入——那真宗教唯独靠恩典、唯独藉信心、唯独在基督里，尤其是在他的赎罪宝血中得以成立。

出到营外

从后文可明确看出，希伯来书的作者并不指望读者会因坚守真道反对谬误而受人欢迎。因此，他补充了一个将我们受辱与十字架受辱相连的陈述——那十字架正是被竖立在“营外”的。他写道：“所以，耶稣要用自己的血叫百姓成圣，也就在城门外受苦。这样，我们也当出到营外，就了他去，忍受他所受的凌辱。”(来 13:12-13)

2. Cited in F. F. Bruce, *The Epistle to the Hebrews*, rev. ed.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90), 379.

因耶稣教导关于上帝、人类及唯一救赎之道的真理，他遭人藐视厌弃，被实际逐出城门之外，在那里如受咒诅者般被处死。耶稣的整个事工与信息皆超脱世俗宗教的藩篱，因此他成了嘲弄与凌辱的对象。在城门外，他受苦并死去。这种隔绝为所有欲借他亲近上帝的人确立了一项原则：我们须走出营外才能寻见上帝的恩典，因为那是十字架竖起之地，是上帝与我们相会、赦免我们罪孽，并以这被世人藐视之子的义接纳我们的所在。

这意味着：若你渴望在正统学术界获得接纳，若你想在世俗智慧的鸡尾酒会中赢得赞誉，尤其如果你想要避开世人唾弃的宗教丑闻，那么你便无法与这位耶稣基督相交。你如果留在世俗城市的安全边界内，你便无法亲近他的十字架——因十字架立于营外。但当你走出世俗认可的大门，并非怀揣对世界的怨恨，而是因看见耶稣在那里，你必得着他以宝血换来的救恩，使你得以在上帝面前成为圣洁。

既然救恩唯独在耶稣基督里寻得，作者便劝勉我们：“这样，我们也当出到营外，就了他去，忍受他所受的凌辱。”（来13:13）。这是基督教中一个常被忽略的事实，即如果要得着救恩的福分，就必承受耶稣十字架上的羞辱。保罗写道：“犹太人是求神迹，希腊人是求智慧，我们却是传钉十字架的基督，在犹太人为绊脚石，在外邦人为愚拙；但在那蒙召的，无论是犹太人、希腊人，基督总为神的能力，神的智慧”（林前1:22-24）。他写信给提摩太时说：“不但如此，凡立志在基督耶稣里敬虔度日的也都要受逼迫。”（提后3:12）耶稣明确指出，跟从他意味着被这个世界所弃绝。他对门徒说：“世人若恨你们，你们知道，恨你们以先已经恨我了。你们若属世界，世界必爱属自己的；只因你们不属世界，乃是我从世界中拣选了你们，所以世界就恨你们”（约15:18-19）。若我们想要与基督及其救恩联合，就无法避免背负他被逐出营外时所受的羞辱。

出到营外

此处可能暗指摩西。我们须承受的羞辱所用的词，与希伯来书 11:26 中描述他的词相同：“他看为基督受的凌辱比埃及的财物更宝贵，因他想望所要得的赏赐。”如同摩西一般，接受这样的羞辱会使我们在世上的利益受损，却将从上帝那里得着伟大的拯救。此外“出到营外”这一概念也可能让人联想到出埃及时期发生的一个事件。摩西在山上领受上帝的律法时，百姓却在敬拜自己所造的金牛犊。出埃及记 33:7 告诉我们，“摩西素常将帐棚支搭在营外，离营却远，他称这帐棚为会幕。凡求问耶和华的，就到营外的会幕那里去。”摩西回来后，把他的帐棚搭在营外，远离那些背弃上帝的百姓，上帝就在云柱中降临，与他忠心的子民相会。F. F. 布鲁斯对此类比作了补充：

如今，在耶稣这个人身上，上帝再次在营中被弃绝；因此，他的同在只能在与耶稣同在的营外被体验，凡寻求他的人都必须出去，藉着耶稣来亲近他。此处的“营”象征着犹太教既定的团契与律例。舍弃这些承袭自远古的神圣传统固然艰难，却是必要的……从前神圣的如今已成亵渎，因为耶稣已被从中驱逐；从前不洁的如今反成圣洁，因为耶稣正身处其中。³

如今依然如此：无论是在伪善的教会、世俗的家庭，还是这广阔世界的某个角落，只要有地方有人否认耶稣是罪人的唯一救主，凡与他并肩站立的人，都必须甘愿出到营外。但对于那些决意跟随他的人，耶稣说：“我实在告诉你们，人为我和福音撇下房屋，或是弟兄、姐妹、父母、儿女、田地，没有不在此世得百倍的，就是房屋、弟兄、姐妹、母亲、儿女、田地，并且要受逼迫，在来世必得永生。”（马可福音 10:29-30）

寻求那将来的城

第 14 节以提醒而非激励作结，以免读者因蒙召之路艰难而动摇决心。作者告诫他们：“我们在这里本没有常存的城，乃是寻求那

3. Bruce, Hebrews, 381 - 82.

将来的城。”（来13:14）其意昭然：“当切勿忘记，当你蒙召离弃这世界时，它不过是一个转瞬即逝的世界，而你的产业在于你将要前往的那地。”我们自然视这世界为安全之所；我们视世俗制度为安稳保障。然而事实是，唯有在那位已用胜利确保我们救恩的主那里，才有真正的安稳。凡有耶稣同在之处，便是圣地，便有平安，便有保障，便有永恒的盼望与生命。

在这个我们所生活的世界里，想要不随波逐流实属不易，就像十二门徒一样，我们常常发现自己面临着不随从世俗的挑战。当耶稣在众人离去后，“对那十二个门徒说：‘你们也要去吗？’西门·彼得回答说：‘主啊，你有永生之道，我们还归从谁呢？我们已经信了，又知道你是神的圣者。’”（约6:67-69）。然而基督徒仍需常被提醒“我们却是天上的国民”（腓3:20），我们如同前代的信心伟人，正“他等候那座有根基的城，就是神所经营所建造的。”（来11:10）

我们需要铭记与基督一同在营外的属天境况。希伯来书的作者将我们这属天境况描述为进入幔内（来6:19；10:20）。我们因基督在他的天上居所里，得以亲近上帝，成为上帝的儿女、他的子民、他的羊群。因此，凭着信心我们明白：出到营外，其实正是在幔内与基督同在。这正是保罗所言之意：“因为你们已经死了，你们的生命与基督一同藏在神里面。”（西3:3）。

然而，终有一日，那隐藏的必向众人显明。终有一日，这尘世之城的门将因为审判和毁灭而关闭，那时我们必因置身城外而欢喜。如今我们身处被咒诅的十字架阴影之下，这看似软弱卑微之地，到那时却要在新天新地的荣耀中彰显，成为永不衰残之城的基石，沐浴在基督复活黎明的光辉之中。

“看哪，我必快来！赏罚在我，要照各人所行的报应他。”（启22:12）继而论及那永恒之城、将来临的国度，他宣告：“那些洗净自己衣服的有福了！可得权柄能到生命树那里，也能从门进城。”（启

出到营外

22:14)如今城门依然敞开。我们仍可跟随基督走出营外，藉着信靠他的宝血，进入幔内那将要来临的圣城。

他今日仍在呼唤：“‘来！’听见的人也该说：‘来！’口渴的人也当来；愿意的，都可以白白取生命的水喝。”（启 22:17）

颂赞的祭

希伯来书13:15-19

我们应当靠着耶稣，常常以颂赞为祭献给 神，这就是那承认主名之人嘴唇的果子。(希伯来书 13:15)

往往一节经文就能概括整卷圣经的主旨，尤其是新约书信中的一卷。罗马书开篇以圣经中一个伟大的宣告便直陈主题：“因为 神的义正在这福音上显明出来；这义是本于信，以至于信。如经上所记：“义人必因信得生。”（罗 1:17）。加拉太书的核心信息简洁地体现在 2章16 节：“既知道人称义不是因行律法，乃是因信耶稣基督”。约翰一书2 章 3 节则道出该书卷的主旨：“我们若遵守他的诫命，就晓得是认识他。”若要选一节经文来浓缩希伯来书的精义，很可能就是本章所读经文的首节：我们应当靠着耶稣，常常以颂赞为祭献给 神”（来 13:15）

牺牲的生活

与罗马书或加拉太书不同，希伯来书并未聚焦于称义的教义。它当然认同这一伟大的教导，甚至更进一步。但正如威廉·纽厄尔准确指出的那样：

希伯来书的主题不是我们的称义，不是我们从定罪中得救，而是在于我们被带入那欢喜敬拜赞美上帝的群体中，基督引领这敬拜……希伯来书中，比在其他任何书卷里都更明确地表明，一个信靠上帝的人在世上只是短暂的旅居，但实际上他的心思意念专注于天国、那里的宝座……以及那里的大祭司——上帝的儿子耶稣。¹

这可通过简要概述全书内容得到印证。第一章刚确立基督的至高地位，第二章便赋予耶稣本书的核心称谓——我们救恩的元帅或开拓者（来2:10；12:2）。希伯来书教导我们：基督走在我们前面，为我们开辟通往上帝面前的道路，清除一切障碍，满足所有要求，实际将所拯救之人作为敬拜者带到天父面前。希伯来书2:12-13将诗篇22篇的话语放在耶稣口中：“我要将你的名传与我的弟兄，在会中我要颂扬你；又说：我要倚赖他；又说：看哪，我与神所给我的儿女。”

在第3章和第4章中，主要的劝勉是我们不应效法以色列人先前的行为——从应许之地退缩，而应凭信心继续前进，跟随基督抵达属天的终点。第6章告诉我们，上帝的立约誓言已作为我们伟大的盼望锚定在天上，这应许由耶稣为我们预备，他已为我们先行（来6:19-20）。第9章用帐幕的比喻说明：至圣所通过幔子与外间隔绝，如今耶稣已为我们开辟了通往至圣所的道路，那里有上帝亲自居住。与犹太祭司仅带来不能除去幔子的公牛和山羊的血不同，耶稣一次性永远地用自己的血开辟了道路。他那完全的祭不仅除去了阻隔，更使我们成圣得以亲近上帝；这祭“能洗净你们的心，除去你们的死行，使你们侍奉那永生神吗？”（来9:14）。希伯来书

1. William Newell, *Hebrews Verse by Verse* (London: Oliphants, 1947), 453, 455.

10:19-22 由此得出结论：“弟兄们，我们既因耶稣的血得以坦然进入至圣所，是藉着他给我们开了一条又新又活的路，从幔子经过，这幔子就是他的身体。又有一位大祭司治理 神的家，并我们心中天良的亏欠已经洒去，身体用清水洗净了，就当存着诚心和充足的信心来到 神面前”。既然如此，作者现在说：“我们应当靠着耶稣，常常以颂赞为祭献给 神”（来 13:15）。

这些话语，连同希伯来书整卷的教导，都清楚表明：若非“靠着耶稣”，任何事奉或献祭对上帝而言都是徒然的。若非他用自己的生命和死亡开辟的道路，若非他用血为我们赢得的通路，我们所有的罪孽与上帝的圣洁之间的障碍就仍坚不可摧。上帝的忿怒仍与我们为敌，以致无人能“藉着他”以外的方式被上帝接纳。这节经文阐明了基督徒生命“靠着耶稣”的核心意义：亲近上帝，并为他过牺牲的生活，献上颂赞的祭。

这一声明紧接在又一次为基督教辩护、反驳犹太教指控之后。这始终是本书的关注焦点：希伯来基督徒不应再回到过去那种因拒绝耶稣而无法接近上帝的生活方式。犹太人似乎一直嘲笑基督教缺乏他们赖以自信的外在仪式。希伯来书13:9 指出，犹太人讥讽基督徒不参与他们的神圣节宴、不遵守关于食物的严格律法。但作者在第10 节谈到对基督的信仰时说：“我们有一祭坛，上面的祭物是那些在帐幕中供职的人不可同吃的。”（来 13:10）显然，基督徒因不向上帝献祭而遭嘲弄。我们的作者通过指出耶稣已代替我们献上全然充足的祭来回应：“所以，耶稣要用自己的血叫百姓成圣，也就在城门外受苦。”（来13:12）。然而他现在指明，基督徒确实有一种献给上帝的祭，即我们全人的属灵奉献，这祭不是为了赎罪，而是为感恩与赞美。

就旧约犹太教而言，这种祭物指的是感谢祭，其目的并非为罪赎过，而是为表达对救恩及上帝诸多恩赐的感激之情。事实上，第15 节中“颂赞为祭”所用的希腊文词汇，与七十士译本（早期教会使用的希腊文旧约译本）中的措辞完全一致。利未记7:12-13 中规定了

此类感谢祭的仪式。犹太人若想向上帝表达感激之情，“用调油的无酵饼和抹油的无酵薄饼，并用油调匀细面做的饼”向上帝献上。这正是基督徒向主献上的祭：我们自愿献上财物与自身，为他服务并赞美他。这在犹太教中是宗教情感的最高表达，是偶尔为之的特殊虔诚标志，但如今它应成为我们作为上帝儿女整个生命的特征。保罗在罗马书 12:1 中如此描述我们对福音中上帝恩典的完整回应：“所以，弟兄们，我以神的慈悲劝你们，将身体献上，当作活祭，是圣洁的，是神所喜悦的；你们如此侍奉乃是理所当然的。”

这与许多人看待基督教的方式形成鲜明对比。对许多人而言，最高理想仅仅是“得救”。只要能进天堂，他们就心满意足。但这并非基督教的全部。我们理应重视的“称义”教义，并非救恩的终点，而是通向讨上帝喜悦的服侍生活的途径。称义常被称为福音之门转动的铰链，这固然正确，但这扇门注定要被打开，让我们进入上帝的同在，使我们能以王室儿女的身份在世上怀着喜乐与敬畏生活，并将生命作为赞美的祭物献上，供他差遣与悦纳。耶稣说，父神寻找“用心灵和诚实拜他”的人（约 4:23-24）。我们得救正是为此——为他过牺牲奉献的生活，活出敬拜的样式，使他人得福，并荣耀他的名。

这是否意味着基督徒只能从事宗教工作，所有人都应放弃世俗职业，投身专职基督教事工？答案是否定的。相反，这意味着所有工作本质上都具有宗教性，都涉及对某一神灵的敬拜。对基督的追随者而言，这意味着我们不能再为自己而活，正如保罗在歌罗西书 3:17 所说：“无论做什么，或说话或行事，都要奉主耶稣的名，藉着他感谢父神。”

人们抱怨某些基督徒“过于属天，对尘世毫无益处”。但更准确的说法恰恰相反，许多自称基督徒的人“过于属地，对天国毫无贡献”。我们的经文说：“我们应当靠着耶稣，常常以颂赞为祭献给神”——这意味着每周七天，无论身处何种境遇、从事何种事务，都当如此行。

嘴唇的果子

当保罗在罗马书中论及我们将生命献为活祭时，他进一步阐明了一个普遍原则：我们当以敬虔而非世俗的方式生活。“不要效法这个世界，只要心意更新而变化，叫你们察验何为 神的善良、纯全、可喜悦的旨意。”（罗 12:2）。希伯来书的作者则将这一点特别聚焦于我们的言语方式：“我们应当靠着耶稣，常常以颂赞为祭献给 神，这就是那承认主名之人嘴唇的果子。”（来 13:15）

核心要义在于：我们当用嘴唇赞美上帝并宣认基督教信仰。这不仅关乎集体敬拜的聚会，更涵盖我们全部的言语方式——每一句话不是在承认他的名，就是在否认他的名。透过言语，我们整个心态会以惊人的准确度显露无遗。耶稣说：“因为心里所充满的，口里就说出来”（太 12:34）。你心里存着什么，口里就必流露什么；因此，唯有清洁的心才能带来清洁的言语。由此可见，纯洁有益的言语标志着一种全然为赞美上帝而活的生命。

我们的言语是衡量我们真实属灵状况的有力尺度，保罗在罗马书第3章用它来概括自然人堕落的本性：“他们的喉咙是敞开的坟墓；他们用舌头弄诡诈，嘴唇里有虺蛇的毒气，满口是咒骂苦毒。”（罗 3:13-14）。仅此就足以描述当今西方文化的现状；在我们繁荣表象的背后，普遍的言谈方式揭示了灵魂的腐朽。

一些对上帝的最严重的罪过是由舌头犯下的。一些对他人造成最大伤害的行为也是由舌头造成的。我们常说：“棍棒石头或许打断我的骨头，但言语永远伤不到我”，这完全是一派胡言。雅各说：“舌头就是火，在我们百体中，舌头是个罪恶的世界，能污秽全身，也能把生命的轮子点起来，并且是从地狱里点着的。”（雅 3:6）。他还说，“惟独舌头没有人能制伏，是不止息的恶物，满了害死人的毒气。”（雅 3:8）我们每个人大概都能想起一些话——或许是最近听到的，或许是多年前的——那些话在我们心里刻下深深的伤痕，甚至在生活中催生出各样的阴霾。我们自己或许也对别人说过类似的话。言语是锋利的武器，却也是承载祝福与敬拜的利器。

第 15 节使用了“嘴唇的果子”这一表述。这是引用何西阿书14:2 的经文，其中提到上帝的子民向他献上“嘴唇的祭”。显然这是在指代祭祀的供物，而我们的嘴唇被视为祭坛，我们的心在其上向主献上敬拜。

对我们所献上的一切外在宗教表现而言，上帝更看重的，是我们应当将言语作为祭物奉献给他。这是我们应当在祷告中寻求并培养的基督徒本分。祈求上帝洁净你的嘴唇，使之成为他旨意的仆役，并成为他喜悦的源泉。当然，这需要你内心的圣洁，而这正是关键所在。在很大程度上，我们通过言语的圣洁来衡量内心的圣洁——当闲言碎语、粗俗玩笑、咒骂抱怨逐渐被鼓励、造就、智慧与赞美上帝的话语所取代时，我们的内心也一天新似一天。

一位作风强硬、满口脏话的军官归信了耶稣基督。他立刻意识到自己的言语需要彻底更新，于是转向主寻求恩典。几年后一位曾在他麾下服役的年轻军官被调到他所在的部队。几周后，这位年轻军官请求会面并说道：“我过去恨你，因为你对我们太严苛，说话又刻薄。但我一直在观察你，从你与人交往的方式和说话的态度来看，显然你的生命发生了根本性的改变。我想问问这是怎么回事？”显然，这位基督徒军官因他人对自己生命改变的见证大受鼓舞，并欣喜有机会讲述耶稣基督及其拯救与改变的大能。同样，基督徒也当为基督作见证——无论我们是否恰好在谈论他。

分享的喜悦

第 15 节将我们的嘴唇描述为敬拜的工具，而第 16 节则转向爱与善行的实际作为，特别是对我们物质财富的慷慨分享：“只是不可忘记行善和捐输的事，因为这样的祭是 神所喜悦的。”（来13:16）这包括热切地向他人行善，并为他人灵性与现世的益处而努力。然而，它尤其强调一种乐于向有需要之人展现慷慨的态度，自由地分享我们的财富，因为我们知道这能取悦并荣耀上帝，也因为我们爱他人胜过爱金钱。

虚假宗教总是通过他对财物的态度暴露无遗。耶稣说：“你们不能又侍奉神，又侍奉玛门。”(太 6:24)。雅各书 1:27 说：“在神我们的父面前，那清洁没有玷污的虔诚，就是看顾在患难中的孤儿寡妇，并且保守自己不沾染世俗。”这并非靠行为称义，而是整本圣经所要求的那种真实属灵的敬拜。先知弥迦同样揭示了外在宗教与真实宗教的对比。有人问弥迦：“我朝见耶和华，在至高神面前跪拜，当献上什么呢？岂可献一岁的牛犊为燔祭吗？耶和华岂喜悦千千的公羊，或是万万的油河吗？我岂可为自己的罪过献我的长子吗？为心中的罪恶献我身所生的吗？世人哪，耶和华已指示你何为善。他向你所要的是什么呢？只要你行公义，好怜悯，存谦卑的心，与你的神同行。”(弥 6:6-8)

由此我们可见，真正的属灵敬拜是何等实际、何等接地气。乔治·古思睿写道：“金钱是检验我们对上帝是否真正虔诚的试金石。心如果过分贴近钱袋，就会偏离本位，使我们对上帝所赐的美好恩典与供应变得麻木。我们对金钱的使用，为灵命的蓬勃生长与彰显提供了一个舞台。”²正如我们的言语一样，唯有当心灵脱离世界的牵引、亲近上帝时，我们才能将金钱用作牺牲性敬拜与侍奉的工具。

归根结底，我们如此行是为了上帝，因为这种真实的属灵敬拜往往在世上甚至教会中都无人注意、无人喝彩。当我们服事他人，将他人的福祉置于个人经济利益之上时，我们所服事的乃是上帝。柯丽·滕·博姆讲述了一个关于她父亲的故事，他是一位贫穷但敬虔的钟表店店主。某日清晨全家聚在一起祷告，祈求上帝差遣顾客来买一块手表，以支付到期的账单。果然有位顾客上门，挑选了一块相当昂贵的手表，付款时随口提到另一家商户卖给他的是块有瑕疵的表。柯丽的父亲卡斯珀检查了那块表，指出只需简单修理即可。他向顾客保证那块表品质上乘，并退还了货款，让顾客退回了原本打算购买的手表。

2. George Guthrie, *Hebrews* (Grand Rapids: Zondervan, 1998), 448 - 49.

小柯丽问道：“爸爸，你为什么要那样做？难道不担心那些到期的账单吗？”她的父亲回答说：“钱财有蒙福的和未蒙福之分。”并补充道，若他任由另一个人的名誉受到不公正的损害，尤其是那位商人也是信徒的话，上帝不会得荣耀。他安慰小女孩说上帝必会供应，果然几天后一位顾客买走了他们店里最昂贵的手表，这笔交易不仅付清了所有账单，还支付了柯莉两年的教育费用。³这是多么美好的提醒：在财务压力和诱惑的处境中，我们敬虔地使用金钱会教导子女何为信靠主，同时也向上帝显明我们自身信靠与奉献的热忱。

跟随领袖

我们的经文段落以劝勉信徒顺服教会中设立的属灵领袖作结。这与献上属灵祭物的呼召似乎有所区别，它总结了从第7节开始提及领袖的劝勉内容。特别是在我们这种崇尚自力更生的文化中，顺服上帝设立的权柄是真实的属灵操练，也是我们敬拜主的一部分。

在圣经中，所有的顺服——无论是公民对统治者、子女对父母，还是妻子对丈夫——都是为主而行的。这是一种敬拜与信靠的牺牲行为。第17节给出了两条命令，并附上促使人们虔心顺服的充分理由：“你们要依从那些引导你们的，且要顺服；因他们为你们的灵魂时刻警醒，好像那将来交账的人。你们要使他们交的时候有快乐，不至忧愁；若忧愁就与你们无益了。”（来13:17）

第一条命令“依从”主要指领受属灵领袖的教导。希腊语动词 *peithesthe* 也含有“被说服”之意。“顺服”则指向上帝所设立的正当权柄降服。我们将这些行为作为敬献上帝的礼拜，既领受真理，又顺服我们的领袖。

经文给出了六条关于这种依从与顺服的理由。第一条体现在“引导”一词中，该词亦可译为“向导”。真正的属灵领袖是那些引领羊群进入

3. Cited in *ibid.*, 449.

上帝的话语、进入祷告以及进入基督徒生活的人。正如希伯来书的核心信息所示，耶稣是我们通往上帝的全备向导，同样，我们的主也在教会中设立了领袖代表他来引导我们。这一点尤其与“被说服”的概念相关，因为基督教领袖是引导我们进入上帝之道的向导。我们不应说：“我相信是因为某某牧师或博士这么说的”，而应说：“我被教导这是上帝的话语，我的牧师向我解释了它，现在我的良心被上帝约束去相信并顺服。”

其次，我们顺服属灵领袖，因为他们的权柄来自基督。以弗所书4:11-12说：“他所赐的，有使徒，有先知，有传福音的，有牧师和教师，为要成全圣徒，各尽其职，建立基督的身体。”这种权柄是属灵和道德的，而非暂时或属世的。正如耶稣所言：“我的国不属这世界”（约18:36）。既然基督教领袖，尤其是执事和长老，是蒙召服侍教会，我们就当视他们为耶稣亲自设立的权柄来接纳。

第三与第四，这些领袖“为你们的灵魂时刻警醒，好像那将来交账的人”。（来13:17）许多人会雇佣安保公司来保护财产。当公司提供房屋安防建议时，房主总会顺从配合。也有人聘请财务顾问监管财富。若顾问发送投资信息，投资者必会研读并采取行动。若建议调整投资组合，投资者便照做不误。但希伯来书提到的领袖们守护的却是我们的灵魂。他们被上帝赋予治理与教导的恩赐，彻夜不眠——原文“警醒”一词正是此意——思量我们属灵的光景，筹谋如何在信仰中扶持我们。还有什么比这更充分的理由，能让我们甘心顺服他们的教导与治理呢？再者，作为大牧人麾下的牧者，他们必须向首席牧人交账。他们事工不为己利，乃为群羊，且被召来交账。因此我们的回应，理当以顺服与信心来成全他们的事工。

第五，我们的顺服能使属灵领导成为喜乐而非重担。毫无疑问，牧师面临的重大挫败莫过于会众不愿相信他从上帝话语中所教导的真理。正是这一点令牧者心力交瘁，不是辛劳的工作时长，而是对一群

铁石心肠的信徒感到挫败。基督徒能给予属灵领袖最宝贵的礼物，就是准备好相信并顺服上帝的话语。

最后，这节经文总结道：若我们的牧者因教会中的分裂、纷争与不信而负重前行，这对我们毫无益处。经文用了一个市场术语说：“就与你们无益了”（来13:17）。毫无疑问，人生中鲜有比拥有一个团结、敬虔、属灵的归属教会更丰盛的祝福了，而我们每个人都在这身体的建造中扮演关键角色。

若将这节经文反过来解读，它便成为那些承担属灵领袖职责者的实用指南。我们当成为上帝话语与基督徒生活的引路人，身体力行所传讲的道，树立敬虔榜样。我们肩负权柄的重担，因而也承担着责任。它会让我们夜不能寐，思索要宣讲的讲章与可能迷失的羊群，体察许多人心中的忧伤，为受苦者哀哭。难怪教会历来将耶稣降生之夜看守羊群的牧人视为基督教领袖的典范。英国宗教改革家休·拉蒂默曾说：“这些牧人……他们看守羊群，不四处游荡虚度光阴，也不玩忽职守……我愿神职人员……能从这些卑微牧人身上学习这门功课：就是坚守自己的羊群，住在他们中间，悉心照料……用上帝话语的粮喂养群羊。”⁴我们还需谨记：将来必要为照管群羊交账。牧者们受试探犯罪或懈怠时当思想这点；尽管我们握有权柄，但既是奉基督之名，就必须活出基督的样式。

即便是最刚强的人，也意识到自己需要恩典来完成这样的呼召。保罗自己曾说：“这事谁能当得起呢？”（林后 2:16）。难怪希伯来书的作者接着说道：“请你们为我们祷告”（来 13:18）。如果说顺服是我们对基督教领袖的责任，那么祷告无疑是为牧师、长老或执事所能提供的最重要事工。希伯来书的作者补充道：“我们自觉良心无亏，愿意凡事按正道而行”（来 13:18）。显然，这番话含蓄地表达了在这些事上渴望代祷的心声。这位牧师其实是在说：“我明白牧者

4. Cited in Philip E. Hughes, *A Commentary on the Epistle to the Hebrews*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77), 586 – 87.

的职责所在，我认为我的方向是正确的，但还请大家为我祷告，让我能够坚守忠心，凭着清洁的良心侍奉上帝，并且以可敬的方式生活，为众人树立榜样。”

若你不常为你的牧师们祈求这些事，那你既未意识到这些事对教会的重要性，也忽略了牧师他们与你一样带着罪性之躯的脆弱。我们正处在一个属灵领袖屡犯大罪的时代，其造成的伤害难以估量，我们当向上帝呼求，不让此类事发生在我们教会中。我们需要为领袖们的保护祷告，使他们免受属灵攻击和现世生活的寻常危险。一位著名且杰出的基督教领袖去世后，他教会的一位成员对我说：“我从未想过像他这样的人也需要我的祷告。”让这教训深入你心，并为你的领袖们祷告吧。

在地如同在天

在伟大的清教徒理查德·西伯斯的葬礼上，伊萨克·沃尔顿曾言：“关于这位蒙福之人，当给予如此公正的赞誉：在他升入天堂之前，天堂已在他的心中。”⁵对于上帝所差派、用以教导和引领祂羊群的基督教领袖而言，这一点无疑应当属实。每当教会兴旺强大，每当教会勇敢地捍卫上帝的真理，总会出现这样的领袖：他们果敢坚毅，对上帝的话语忠诚不渝，以身作则，并靠着圣灵的大能有力地传讲福音。

希伯来书的作者能够引导读者追忆他们中间这样的领袖，“从前引导你们、传神之道给你们的人，你们要想念他们，效法他们的信心，留心看他们为人的结局。”（来13:7）但最优秀的领袖若没有上帝子民乐意聆听圣经教导、相信并付诸实践，通过祷告、敬拜和侍奉将生命交给上帝，他们在事工中总会遭遇挫败。这正是基督徒生命的全部，是强大而蒙福的实况。诚然，当牧人与羊群在主面前和谐共处时，沃尔顿对西伯斯的评价或许也适用于我们所有人：即便身处尘世，天堂的美好也会在我们心中。

5. Izaak Walton, commenting on Richard Sibbes, cited in Richard Sibbes, *The Bruised Reed* (Edinburgh: Banner of Truth, 1998), viii.

和平的祝福

希伯来书 13:20 – 25

但愿赐平安的神，就是那凭永约之血、使群羊的大牧人- 我主耶稣从死里复活的神，在各样善事上成全你们，叫你们遵行他的旨意；又藉着耶稣基督在你们心里行他所喜悦的事。愿荣耀归给他，直到永永远远。阿们！（希伯来书 13:20-21）

我们所说的希伯来书，实际上是一封信。这封信由早期教会的一位使徒人物所写，旨在解决当时人们切实存在的问题，并教导人们实际需要了解的内容。我们如今已读到这封信的结尾，从其结束语中我们能学到许多。通常，一封信的结尾方式（如同开头一样）揭示了作者对读者的态度、他的意图与个性，以及他们之间所存在的关系类型。

由此我们首先看到，这位作者与读者之间存在着温暖的牧养关系。他与他们的领袖关系密切，且足够熟识以致能向那里所有上帝的子民问安。他称他们为“弟兄们”（来13:22），并在 19 节请求代祷，好叫他早日回到他们中间。我们虽不知何事阻碍他前往教会，

但他热切渴望与这群他深切关怀的羊群重聚。

第 22 节将这封信描述为“劝勉的话”。这是一篇由牧者撰写并寄给会众的讲道文。作者称其为“略略写信”。据观察，诵读这封书信体讲道文仅需不到一小时——显然这就是圣经中所谓‘简短’讲道的标准！

这些结语也暗示了作者与使徒保罗之间可能存在关联。许多人认为作者就是保罗，但我先前已表明观点认为这不太可能。希伯来书的希腊文文本在风格和词汇上与公认的保罗书信截然不同。此外，在 2:3 中作者提到自己是间接“从听见的人”领受主道，这与保罗领受福音的方式不符。相反，在加拉太书 1:16 中保罗强调自己“没有与属血气的人商量”，而是直接从主领受了福音。

然而，希伯来书的作者必定与保罗关系密切，正如这些结尾经文所示。他在第 23 节提到提摩太——保罗的助手。第 20 节中，他写道“赐平安的神”，这一表述常见于保罗书信的结尾处（参罗 15:33；罗 16:20；林后 13:11；帖前 5:23；腓 4:7）。此外，第 25 节的最终祝福语与保罗所有书信的祝福一样，都谈及上帝的恩典，且与保罗写给提多的书信结尾完全一致。尽管希伯来书极具原创性，但这些痕迹表明作者熟悉保罗的著作，其整体神学框架也显露出保罗的影响。

此外，这些结束语为收信人的所在地提供了线索。主要可能性有两种：要么是直接受耶路撒冷当局影响的巴勒斯坦地区犹太人，要么是散居异乡（可能在土耳其甚至罗马）的犹太归信者。但我认为后者的可能性更大：这是一个由居住在罗马或附近的犹太基督徒组成的教会。罗马犹太人因一百年前支持凯撒对抗庞培而享有特殊保护地位。但如今，希伯来基督徒不仅失去了这种保护，还正遭受犹太同胞的迫害。

提及提摩太进一步强化了这些读者可能在罗马的理论：“你们该知道，我们的兄弟提摩太已经释放了；他若快来，我必同他去见你

们。”（来13:23）如果希伯来书写于公元60年代中期至晚期，正如多数学者认为的那样，那么读者与提摩太相熟便不足为奇。我们从保罗的监狱书信（以弗所书、腓立比书、歌罗西书及腓利门书）中得知，提摩太曾在保罗首次被囚于罗马时与他同在。此后，保罗派提摩太去领导小亚细亚西部以弗所的重要教会，但根据提摩太后书 4:21 记载，在保罗殉道前不久又召他回罗马。保罗曾警告这位年轻的门徒，要提防罗马的敌人，如铜匠亚历山大，或许正是这类人导致提摩太被捕，而希伯来书 13:23 告诉我们他刚获释。第 24 节补充道：“从意大利来的人也问你们安。”这可能指居住在意大利的人，但最自然的理解是，一些与作者同处的意大利人向读者问安，若如此，则最合理的推论是收信人所在地为意大利。

宏伟的祝福祷文

这些观点都颇具启发性，在一定程度上有助于理解希伯来书，但本段的核心信息体现在第 20-21 节那篇宏伟的祝福祷文中。所有新约书信末尾都附有祝福祷文，只是繁简程度不同。祝福祷文是作者代读者向上帝献上祈求，在此处尤为贴切，因在前文中作者已请求读者为他代祷。

这篇祝福祷文篇幅较长且结构复杂，但其主旨简明直接。这封书信是“劝勉之言”，即通过耶稣基督使会众在信仰中坚立，活出蒙上帝喜悦的生命。第 15 节总括了这一主旨：“我们应当靠着耶稣，常常以颂赞为祭献给神”。这段祝福祷文同样概括了全书要义：愿读者遵行上帝的旨意，以生命讨他喜悦。

这里有一点值得我们注意。作者对读者的回应方式，以及他们在艰难境遇中该如何生活，抱有深切期望。但最终他并非向读者发出呼吁，而是向上帝祈求。虽说我们身负责任，具备道德抉择的能力，却无力践行上帝的诫命。这位作者已多次恳切劝勉这些基督徒，可归根结底，他还得向上帝祈求，赐予成就上帝旨意所需的种种美善。

这便是圣经于当下向世人传递的信息，恰似其在书信所处时代对人们的晓谕。究竟是什么，能够让世人过上迥异于世俗的生活，一种蒙上帝悦纳、遵行他神圣旨意的生活呢？举例而言，是什么能让你不再只为一己之私而活，不再把他人当作利用的工具，而是依循上帝的诫命去关爱他们，怀着真挚的善意去服侍他们，将美好的心意切实转化为善行呢？是什么能让你在生活的每一处都将上帝纳入其中，从而真正过上最纯粹的敬虔生活呢？这些改变，难道会因人类自身的努力而达成吗？圣经给出斩钉截铁的答案：绝无可能！我们早已被罪侵蚀。保罗在罗马书第3章中直言：“没有义人，连一个也没有。没有明白的；没有寻求神的；都是偏离正路，一同变为无用。没有行善的，连一个也没有。”（罗3:11-12）

这一点甚至无需圣经佐证即可得到证明。我们耗费数个世纪，试图教化人类与世界，尤其在近一两百年间，人类曾郑重地提议通过教育、社会改革或政治行动来建立人间天堂。我们经历过启蒙运动、民主制度、共产主义、法西斯主义，如今又迎来世俗人文主义。但看看这个混乱的世界吧！不仅是在地球某个遥远角落的小型暴政中，更在文明的核心地带——美国及其他奉人文主义为圭臬之处，充斥着困惑与痛苦。看看我们的校园与购物中心正在发生的乱象，看看电视输出的内容，观察人们趋之若鹜的究竟是什么。更近距离审视我们的家庭——若缺了上帝的恩典，便会明白：仅凭人力追求真正变革、渴求蒙上帝悦纳的祝福、平安、喜乐与果实，终是徒劳。若没有上帝的直接介入，这些事物永远无法以真实持久的方式为我们所获。

那么，审视一下你自己，省察你内心。圣经宣告，若没有上帝的恩典，若没有上帝的圣灵进入一个信靠基督的人心中，人心就会成为一个自私自利、自我欺骗，最终自我毁灭的怪物。正如先知所说，“万军之耶和华说：不是倚靠势力，不是倚靠才能，乃是倚靠我的灵方能成事。”（亚4:6）

然而，通过耶稣基督，希伯来书的作者真切盼望上帝美好可悦的旨意能在读者生命中生根。为何如此呢？因为他为读者们向“赐平安的神”发出祈求。当人深陷自身混乱时，上帝本身却拥有可赐予的真正的平安。此外，即便这世界仍与上帝为敌，上帝却依然寻求与我们和睦，并将平安赐给这个世界。

基督教的教义并非说我们必须遵行上帝的旨意，然后才能与上帝和好。唯有先领受他的平安，我们方能行他的旨意。保罗在罗马书5:6-8说得最为透彻：“因我们还软弱的时候，基督就按所定的日期为罪人死。为义人死，是少有的；为仁人死，或者有敢做的。惟有基督在我们还作罪人的时候为我们死，神的爱就在此向我们显明了。”我们无需通过努力或讨价还价来获得与上帝的和好，只需通过他的儿子耶稣基督领受。从他而来的平安会结出一切行他旨意的美善果实，包括敬虔的和平果子及随之而来的喜乐。

上帝与耶稣基督所立的永恒圣约

希伯来书或许是所有书信中最以基督为中心的一卷，相应地，我们在其结尾的祝福中也能发现基督居于核心位置。作者渴望信徒的生命得以改变，从而坚定不移地坚守信仰，而若这改变的源头是上帝所赐的平安，那么领受这改变的途径便是主耶稣基督的事工。一切属灵的福分都是“藉着基督”临到我们的。

第20节将耶稣视为“群羊的大牧人”，因此唯有跟随基督、成为他所牧养的羊群中的一员，人才能得着救恩的福分。耶稣曾说：“你们若常常遵守我的道，就真是我的门徒；你们必晓得真理，真理必叫你们得以自由。”（约8:31-32）正是基督的呼召，因着上帝圣灵的大能而产生功效，引领我们脱离罪恶，如同上帝藉复活将耶稣从坟墓中领出一般。

诚然，与耶稣同行就是经历一种属灵的复活，这复活预示着在末日死人将复活得永生。这正是保罗在以弗所书1:18-20中所说的，他

祈求基督徒能明白他们在基督里拥有的丰盛，以及“他向我们这信的人所显的能力是何等浩大。”保罗说，这能力就像上帝使耶稣从死里复活的大能大力运行一样。因此，保罗可以这样描述我们：“若有人在基督里，他就是新造的人，旧事已过，都变成新的了。”（林后5:17）关于自己的经历，他写道：“我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现在活着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加2:20）。当我们跟随基督这位大牧者，并且他以上帝而来的属灵大能在我们生命中作工时，一种崭新而敬虔的生活便得以实现。

第20节将这一切视为父与子之间立约的结果：“就是那凭永约之血”上帝“使群羊的大牧人-我主耶稣从死里复活”（来13:20）。这是一个非凡且富有启发性的陈述。约是具有约束力的协议，它规定了双方建立关系所遵循的条款。在古代世界，征服者会向新附庸的臣民强加条款，后者通过接受这些条款进入立约关系。同样，商业伙伴也可能通过特定义务条款订立盟约。我们最熟悉的立约关系是婚姻，这种关系通过庄严宣誓正式誓言而成立。

这约中的双方显然是天父与他的儿子主耶稣基督。它被称为永恒之约，意味着其影响将永远延续。基督从死里复活，一次性地进入永生，使他能将这生命赐予属他的人。希伯来书7:25告诉我们：“凡靠着祂进到神面前的人，祂都能拯救到底，因为祂是长远活着，替他们祈求。”因为耶稣永远活着并掌权，祂能提供稳固且永恒的救恩。藉着信心，我们“既是儿女，便是后嗣，就是神的后嗣，和基督同作后嗣。”（罗8:17），而这产业因此是永恒的。保罗在提多书中写道，上帝将祂的灵倾注在我们身上，“好叫我们因祂的恩得称为义，可以凭着永生的盼望成为后嗣”（多3:7）。因此，正是通过基督，上帝与我们立约，正如以西结书37:26所言：“我要与他们立平安的约，作为永约。”希伯来书作者在第8章所阐述的，以耶稣宝血所立的新约是永恒的。其带来的益处，即罪得赦免、被圣灵分别为圣，以及与上帝相交，都将永远存续。与此同时，这约在另一个维

度上也是永恒的，可追溯至久远的过去。圣经充分见证了，永恒且创世之前，圣父与圣子在他们的旨意中立定的约。彼得称基督为“无瑕疵、无玷污的羔羊”（彼前1:19），他“在创世以前是预先被神知道的”（彼前1:20）。启示录 13:8 称他为“创世以来……被杀之羔羊”。

神学家称此为救赎之约。圣父将使命托付给圣子，而圣子自愿承担，并因使命的成就将获得应许。因此耶稣在被捕前不久祷告说：“我在地上已经荣耀你，你所托付我的事，我已成全了。”（约17:4）圣经记载表明基督接受了以下条件：(1) 他需道成肉身，由女子所生且生在律法之下；(2) 他要为选民完全成就上帝的律法，在亚当失败之处为他们达成完全的义；(3) 他要代替选民承受他们因罪所当受的刑罚，在十字架上为他们倾洒自己的血。作为回应，上帝应许将全体选民的救恩赐给他，使他们作为弟兄被收纳到他里面，并藉着从死里复活赐他统管万有的权柄。¹

以赛亚书 53:11-12 在基督诞生前八个世纪就提及这永恒的约：

他必看见自己劳苦的功效，便心满意足。有许多人因认识我的义仆得称为义；并且他要担当他们的罪孽。所以，我要使他与位大的同份，与强盛的均分掬物。因为他将命倾倒，以致于死；他也被列在罪犯之中。他却担当多人的罪，又为罪犯代求。

圣父与圣子之间的约，解释了为何正如希伯来书 12:2 所言，耶稣“他因那摆在前面的喜乐，就轻看羞辱，忍受了十字架的苦难，便坐在神宝座的右边。”在十字架的荫底下，我们的主已然预见那胜利，凭借这胜利，他将把我们聚集在他永恒的爱中。

1. See A. A. Hodge, *The Confession of Faith* (Edinburgh: Banner of Truth, 1958), 127; and Herman Witsius, *The Economy of the Covenants between God and Man*, 2 vols. (Phillipsburg, N.J.: Presbyterian and Reformed, 1990), 1:171.

清教徒约翰·弗拉维尔在宣讲这段经文时，想象在世界诞生之前必定发生的一场对话，并以此劝勉我们以最高的虔诚归向这位如此安排我们救恩的上帝。天父论到我们说：“我儿，这里有一群可怜悲惨的灵魂，他们彻底毁了自己，如今全然暴露在我的公义之下！公义要求他们做出补偿，否则将在他们永恒的灭亡中自食恶果。该为这些灵魂做些什么？”基督回答：“哦，我的父啊，我对他们的爱与怜悯如此之深，宁愿自己永远灭亡，也要作为他们的担保人承担责任；把你所有的账单都拿来，让我看看他们欠你什么；主啊，把所有的都拿来，免得日后还要向他们追讨。你只管向我索要。我宁愿承受你的愤怒，也不愿他们承受：父啊，把他们所有的债都归在我身上吧。”但上帝说，“我儿，你若为他们担保，就必须算清最后一分钱，别指望减免；我若饶恕他们，就必不饶恕你。”基督回答说：“父啊，我甘心如此，把所有都记在我账上，我有能力偿还；纵然这对我而言近乎毁灭，纵然这会耗尽我一切的丰富，倒空我所有的宝藏……我仍甘心承担。”

弗拉维尔从这段与圣经描绘相符的对话中得出结论：我们必须为自己对如此纯洁的主不知感恩、忘恩负义感到羞愧。他背负了我们的污秽，他如此富有却为我们舍弃了财富，他如此无辜却为我们承担了罪孽受罚，这一切皆是因为他的爱。我们怎能忽视如此伟大的救恩，又怎能在顺服他的轭下抱怨？弗拉维尔写道：“哦，若你们知晓我们主耶稣基督在这奇妙怜悯中所赐的恩典，你们断不会如此行。”²

基督的宝血

第20节极为直接地将基督的工作聚焦于十字架，这符合那永恒的盟约。正是藉着他的宝血，他履行了盟约中自己的部分——他首先以无瑕羔羊的形象显现，完美无缺，毫无自身污点，因而能替他人献上自己。希伯来书浸透着基督的宝血；其教义的重要部分都与这独特且具拯救功效的宝血密切相关。基督的宝血如何远超并成就了犹

2. John Flavel, *The Works of John Flavel*, 6 vols. (Edinburgh: Banner of Truth, 1968), 1:61.

太人许多世纪以来每日献上的公牛和山羊之血的意义。作者说，基督就是这样拯救我们的：不是通过树立道德榜样；不是仅用他的哲学启迪我们的思想；也不是通过夺取权力来实施更好的政治议程。希伯来书 13:12 直截了当地指出：“所以，耶稣要用自己的血叫百姓成圣，也就在城门外受苦。”（来13:12）

赎罪对许多人而言是个令人反感的主题；他们一想到上帝需要流血才能达成目的就退缩。没有什么比人类鲜血流淌的景象更触目惊心的了。人们见到血就会晕厥。或许偶然撞见犯罪现场或交通事故，他们突然停下脚步，意识到自己正盯着地上的一滩人血。鲜血是死亡、痛苦与哀恸的直接呈现。然而，上帝正是用他爱子宝贵的流血，向这世界作出了最重要、最根本且最终的宣告——我们必须聆听并接受这些宣告，才能到上帝面前得救。

基督宝血首要宣告的，是上帝对我们罪恶的神圣审判。唯有当目睹上帝之子的血倾洒于地时，我们才能真正领悟罪的深重。清教徒杰里米·伯勒斯曾写道：“由此我们看见罪的邪恶何等可怖——它竟在上帝与我灵魂之间划出如此深渊，唯有通过这般途径、这般方式方能除去我的罪。我或永远背负罪的重担，或必须由既是上帝又是人的耶稣基督为此承受如此苦难。”³莱尔主教进而阐释：“那罪孽必然漆黑如渊，因唯有上帝儿子的血才能赎清；人类罪孽的重压必然沉如山岳，竟使耶稣在客西马尼园痛苦到汗如血滴，在各各他呼喊“我的神！我的神！为什么离弃我？”（太 27:46）⁴

其次，基督的宝血也彰显了上帝对我们无比宏大的爱。保罗在以弗所书 3:18 中用十字架的维度来形容上帝的爱，“能以和众圣徒一同明白基督的爱是何等长阔高深”，J.I. 巴刻这样写道：

3. Jeremiah Burroughs, *Gospel Worship* (Morgan, Pa.: Soli Deo Gloria, 1990), 353.

4. J. C. Ryle, *Holiness* (Darlington, U.K.: Evangelical Press, 1979), 6

爱的衡量标准在于其给予的程度，而上帝爱我们到一个地步，他赐下独生子，让他成为人，为罪而死，从而成为那唯一能将我们带到上帝面前的中保。难怪保罗称上帝的爱为“极大”，且超越知识所能测度！（弗 2:4, 3:19）……新约作者们不断指向基督的十字架，作为上帝之爱真实无垠的至高明证。⁵

第三，基督的宝血宣告上帝在我们世界的全方位参与。如今，有些人喜欢抱怨，认为在我们这样的世界里，圣经所描绘的那位圣洁、良善且至高无上的上帝，实在让人难以相信。“在这一切悲苦与患难中，上帝何在！”他们指责道，“若有上帝，为何他不作为！”我们正用手指着上帝，而在他的公义法庭上，情形恰恰相反——我们才是该受公正指控的一方。然而当上帝发出忿怒时，他所指的并非我们，而是他自己爱子。

上帝以一种超乎我们想象的震撼方式，成就了最令人惊异的事。我们总渴望神明挥动魔杖，将一切苦难瞬间抹去。但圣洁的上帝绝不容许如此儿戏，他要求我们的罪得到彻底清算，于是亲自降临世间，直面罪恶与死亡。希伯来书的作者尤为强调：神子道成肉身，亲身经历了我们的一切，经历了这堕落世界中生活的艰辛与屈辱，经历了肉体的一切试探，甚至经历了死亡本身。上帝深入这堕落领域的至暗之处，亲尝他所造美好世界中一切扭曲与败坏的苦杯。正如希伯来书所言：“所以，他凡事该与他的弟兄相同，为要在神的事上成为慈悲忠信的大祭司，为百姓的罪献上挽回祭。他自己既然被试探而受苦，就能搭救被试探的人。”（来 2:17-18）

鉴于基督的十字架，那种指责上帝远离并超脱于这个世界现实的指控，实则是最大的亵渎。因为十字架以一种我们不仅无法苛求、更远超我们想象的恩典方式，彰显了上帝对这个世界的深切介入。上帝在永恒中、远在时间和创造之前就立下了圣约——他的旨意得以成就。但他也以他儿子的身份进入我们的世界，倾洒自己的鲜血，将死

5. J. I. Packer, *Knowing God* (Downers Grove, Ill.: InterVarsity, 1979), 114

和平的祝福

亡担在自己身上，为要寻找并拯救失丧的人。

本于他、倚靠他、归于他

我们一直称此为伟大的祝福，但在第 21 节末尾，它升华为一曲伟大的颂赞诗篇，一首赞美之歌，为希伯来书所学的一切画上完美句点。作者论到耶稣时总结道：“愿荣耀归给他，直到永永远远。阿们。”

此处与使徒保罗最伟大的颂赞诗篇有着惊人的相似。保罗在罗马书 11 章结尾论到上帝时说：“因为万有都是本于他、倚靠他、归于他。愿荣耀归给他，直到永远。阿们”（罗 11:36）。这何等贴切——既然希伯来书的伟大主题是耶稣基督的神性与超越性（他引领我们归向上帝），同样的颂赞公式也当适用于神子。第 20 节提到他的宝血是我们救恩的源头：我们与上帝和好所得的一切都本于耶稣基督。第 21 节祈求基督徒能得力量，倚靠耶稣基督（我们救恩的大牧者与领袖）来事奉并讨上帝喜悦。最后，祝福的结语告诉我们，这一切也当归于耶稣基督——这位道成肉身的上帝配得我们一切的敬拜与赞美。

希伯来书开篇经文阐明，上帝对人类终极的启示是通过他的儿子实现的——这位复活之子已获得统御万物的至高权柄。既然圣子是圣父的彰显，当我们敬拜耶稣基督时，非但不会夺走对上帝的赞美，反而是以他所规定的方式在敬拜上帝。巴罗夫斯精准指出：“耶稣基督就是那祭坛，我们一切属灵的祭物都要献在其上。”⁶约翰·欧文进一步补充道：“圣父通过基督向我们传递他全部的爱，我们也唯有通过基督才能向圣父倾注爱意……基督是那位祭司，我们将所有想献给圣父的祭品都交托在他手中。”⁷圣父首要且至高的爱倾注于圣子，这既是他灵魂的喜悦，亦因圣子是中保。他引领我们

6. Burroughs, *Gospel Worship*, 147.

7. John Owen, *Communion with God* (Edinburgh: Banner of Truth, 1991), 20.

归向上帝；因此，上帝最大的喜悦莫过于人们敬拜他的儿子——我们的主耶稣。耶稣曾说：“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藉着我，没有人能到父那里去。”（约 14:6）我们所有的救恩与敬拜都源于他，藉着他，并归于他，一切皆为荣耀父神。

若此真理成立，那么最紧要之事便是持守耶稣基督。这些早期基督徒如同我们一样，亲眼目睹世界在眼前剧变。他们的安全感、平安与世俗繁荣在罪恶与死亡面前逐渐消逝。与此同时，他们被要求活出超乎想象的生命：凡事遵行上帝的旨意，在一切事上讨他喜悦。难怪希伯来书的作者以“愿恩惠与你们众人同在”（来13:25）作结，因为他们需要上帝全方位的恩典与帮助。这恩典是基督徒所能持定、坚固且安稳的伟大力量，是幔内锚定的保障——全能上帝的恩典。这恩典源自基督的宝血，透过他现今的职事，我们得着每日试炼中所需的恩典，并将这恩典的一切果效献给那位坐在至高者右边的他。

希伯来书的作者用这番话作为他伟大书信研究的恰当结语，“我们既有这许多的见证人，如同云彩围着我们，就当放下各样的重担，脱去容易缠累我们的罪，存心忍耐，奔那摆在我们前头的路程，仰望为我们信心创始成终的耶稣。他因那摆在前面的喜乐，就轻看羞辱，忍受了十字架的苦难，便坐在 神宝座的右边。”（来 12:1-2）愿荣耀归给他，直到永永远远，为要称颂他在天上的父。阿们。

圣经索引

- 创世记**—11, 13,
224—25, 245,
395, 483
1—119
1:1—38
1:5—119
1:26—58, 60
2—3—59
2:2—119
2:17—59, 77
2:25—147
3—59, 61, 71, 258,
403
3:1—7—403
3:4—5—59
3:8—13—403
3:14—19—403
3:15—258
3:19—404
3:21—148, 258,
403, 407
3:22—23—407
3:23—24—71
3:24—407
4—403、414、572
4:1—5—402
4:3—404
4:3—4—317
4:4—404, 407
4:6—7—407
4:8—410
4:10—572
5—413, 417
5:21—24—415
6:3—426
6:5—424
6:8—427
6:8—9—425
6:9—426
6:13—18—426
6:14—21—428
6:22—428
9:13—246
11—436
12—211, 469
12—25—208, 435
12:1—436
12:1—3—208
12:2—3—211
12:3—449
12:7—447
14—161
14:17—20—222
14:18—20—222
15—211, 448, 469
15:1—421, 442,
447, 456
15:2—3—208, 447
15:4—7—209
15:5—448
15:6—436, 449
15:8—21—312
15:12—16—485
15:13—16—482
16:1—2—451
17—209, 211, 452,
469
17:1—2—452
17:4—8—482
17:7—312, 481
17:15—16—454
17:17—19—455
18—469
18—19—589
18:12—455
21—209, 455
22—209, 211, 469
22:2—470, 472
22:3—10—472—73
22:5—475—76
22:8—477
22:11—14—210, 477
22:16—17—210, 245
23—462
23:4—462
25—483
25:23—483
25:28—483
25:29—34—560
26:3—4—483
27—560
27:34—483
32—484
37—42—484
37:3—599
47:29—31—484
48—484、489
48:14—489
48:18—489
出埃及记—96、
107
289、408、498
566
1:9—10—498
2:11—12—494
2:14—506—7
2:15—506
3—582
3:2—23
3:5—582
3:6—466
3:14—418
4—10—509
4:22—23—569
5:1—565
6:7—277, 284
11:1—509
11:4—5—509
12:1—13—509
12:21—258
12:23—258
12:33—51—506
13—14—97
13:13—570 633

圣经索引

14:13—14—512
14:16—18—512
15—513
15:1—2—513
15:18—513
16—97
16:2—3—97
17—97, 105
17:2—4—97
19:5—302
19:8—302, 311
19:12—566
20:2—3—419
20:3—4—360
20:8—10—127
20:12—548
22:2—257
22:7—257
22:11—12—257
22:13—14—257
24—316
24:3—316
24:6—8—316
25:17—21—408
25:22—149, 409
25:30—289
25:31—36—289
26—288n1
26:1—408
26:31—408
28—260
28:2—79
28:9—12—79
28:36—261
30:1—6—289
33:7—606
36:8—408
36:35—408

利未记—289
7:12—13—612
10:2—52

16:27—602
19:5—6—602
22:14—16—157
22:29—30—602

民数记—107

1:46—108
3:40—43—570
11:4—5—463
13—98
13:25—103
13:27—31—98
14—98, 105
14:8—9—98
14:11—97
14:19—98
15:22—31—157
15:30—373
16:32—52
19—301

申命记—566 4:23—

24—583 4:24—583
4:42—215
6:4—418
6:5—470
11:9—12—119
18:15—85
19:5—215
27—311
27:26—311
28:9—311
29:18—559
30:15—20—547
32—376
32:43—31

约书亚记—126,

517
1:6—517
1:9—517
2:9—11—518

6:3—5—517
6:20—21—517
8—311
10:24—43
20:9—215
24:2—3—437
24:19—308

士师记—519
7—519

撒母耳记上

13:14—338, 520
15:22—338
17:45—507
撒母耳记下
7—27, 32
7:13—30
7:14—30
8:15—520
13:1—19—545
18:33—545

列王纪上
10:7—450
17—522
19:10—524

列王纪下
4—522
8:18—269
22:8—133

历代志上—228

历代志下—228

3:1—259
15:12—112
20:12—521
20:13—521
20:14—15—521

以斯拉记—
228

以斯帖记—
13

约伯记

2:10—474
11:7—10
42:5—6—167

诗篇—11, 13,

334
2—27, 27n1, 32
2:2—27
2:7—28—29, 161
2:9—19—20
8—19—20, 57—58,
60—62
8:1—58
8:4—58
8:5—6—58
16:11—91
19—254
22—73, 340, 610
22:14—18—340
22:22—11
23—253
23:1—253
23:6—103
27—452—53
27:1—453
27:14—452
34:14—555
37—558
37:7—452—53
37:23—24—558
37:34—452—53
40—336—37
40:6—8—336
43:4—421
45—33
45:1—5—33
45:6—33—34

45:6-7—32, 34
 45:7—34
 45:13-14—33
 46:4—568
 51:1-7—421
 51:7—318
 51:16-17—337
 68:8—578
 73:26—319
 76:2—225
 89:50-51—503
 95—11, 115, 118,
 124, 134, 176,
 505
 95:3—119
 95:5—119
 95:7—96
 95:7-8—505
 95:7-9—134
 95:7-11—157
 95:11—98
 97:7—31
 102—39-42
 102:3-4—41
 102:3-9—39
 102:8—41
 102:10-11—39
 102:12—41
 102:12-16—40
 102:26-27—41
 103:12—202, 284
 104:4—32
 110—41-42, 161,
 235, 244-46
 110:4—161-63,
 222, 233, 236,
 244-45
 118:14—447
 119:97—234
 119:105—397
 130:5-6—453
 138:5—416

箴言 —334
 2:13-15—373
 3:11-12—542
 4:26-27—550
 12:5—110
 23:26—470

以赛亚书
 1:3—100
 1:18—305
 6:5—167, 305
 6:7—305
 8:17-18—74
 9:6—21
 9:6-8—33
 11:2-3—21
 11:5—171
 35:3—550
 35:10—126
 40:6-8—580
 40:27—202
 42:1—339
 42:3—91
 43:2-3—548
 46:4—54
 46:9—419
 46:9-10—120, 491
 51:1-2—437
 51:6—40
 53:5-6—302
 53:11-12—626
 53:12—170
 54:1—455
 55:8—488
 55:10-11—142-
 43
 61:1-3—36
 61:10—285
 62:5—286

耶利米书
 3:2—279

3:8—277
 6:16—595
 17:9—110
 29:11—120, 488
 31—278
 31:31-32—238
 31:33—238
 31:35-36—247
 32:8—584

以西结书
 18:4—316
 36:25-26—361
 37:26—625
 48:35—568

但以理书
 3:17-18—521
 3:25—508
 12:3—131

何西阿书
 14:2—614

阿摩司书
 3:3—415

约拿书
 2:9—196

弥迦书
 6:6-8—338, 615

哈该书
 2:6-7—578

撒迦利亚书
 3:4—298
 4:6—624
 13:9—549
 14:20—568

玛拉基书
 2:16—277

马太福音 —339
 1:21—21, 303, 341,
 456
 3:13-15—170
 3:17—28
 4:1—102-3
 4:4—170, 397
 4:7—103
 4:10—103
 5:8—561
 5:9—555
 5:11-12—504
 5:13—502
 5:17—53, 85, 234
 5:21-22—53
 5:33-37—212
 5:45—193
 6:19-20—459
 6:21—464
 6:24—615
 6:25-33—490
 7:7-8—400
 7:13-14—146, 429
 7:17-19—48
 7:18-20—193
 7:21-23—191
 7:24-25—184
 8:20—496
 10:28—371
 10:29-30—542
 10:32—504
 10:37-39—465
 10:38-39—504
 11:23-24—52
 11:28—254, 595
 11:28-30—120
 12:32—375
 12:34—613
 13:4—106

圣经索引

- 13:19—106
13:44—585
17—5
17:5—5, 28
18:8—371
18:20—88
19:9—277
19:16—17—166
19:26—192
22:11—13—166
24:35—580
24:38—39—431
25:21—19—20
25:34—570
25:34—40—200—1
22:37—39—338
25:40—589
25:46—327
26:38—171
26:39—171—72, 339
27—410
27:43—533
27:46—172, 377,
628
27:50—51—410
27:51—292
28:18—57
- 马可福音**
9:48—371
10:29—30—606
14:24—317
15:31—192
- 路加福音**
1:32—28
1:32—33—33
5:11—464
9:23—131, 594
9:23—24—382
9:24—25—24
9:30—503
9:30—31—85
10—193
10:25—28—166
10:27—470
14:33—496
15:17—466
17:5—400
22:20—283
22:31—32—43, 251
22:32—535
22:42—479
22:42—44—376
23:46—172
23:47—171
24—537
24:17—537
24:27—335, 538
24:32—538
24:44—33
- 约翰福音**
1—37
1:4—289
1:9—289
1:12—550, 569
1:12—13—433
1:13—68
1:14—28, 85, 169,
289—90
1:18—20
1:29—259, 283,
345, 478, 510
1:36—510
1:45—503
1:46—16
3:14—15—512
3:16—28, 73, 122,
249, 375—76,
406, 478
3:18—46, 327, 376
3:19—15, 53
3:31—14
3:36—174
4:23—337, 466
4:23—24—612
4:24—304, 366
4:34—341, 534
5:45—46—85
5:46—503
6:28—29—174
6:32—35—85
6:35—54, 118, 230,
289
6:36—40—188
6:39—118, 272
6:44—423
6:67—69—607
7:37—38—235
8:24—327
8:31—32—624
8:32—33—51
8:39—436
8:46—171
8:54—160
8:56—211, 229
10:7—341
10:10—235
10:28—48, 105, 558
10:28—29—188
11:43—137
12:48—140
13:10—305
13:34—53
13:35—587
14—297
14:1—3—150
14:2—4—70
14:5—297
14:6—15, 31, 70,
274, 298, 334,
406, 512, 631
14:9—20
14:17—87
14:18—274
14:18—19—150
14:19—248
14:27—230
15:4—417
15:9—386
15:10—417
15:12—586
15:18—19—605
16:33—118, 121,
446
17—101, 159
17:1—159
17:3—101
17:4—303, 626
17:4—5—159
17:6—159
17:8—159
17:9—159
17:11—159, 251
17:17—51, 142, 183
17:19—172
18:33—19—20
18:33—36—577
18:36—19—20, 617
18:37—14
18:38—14, 171
19:30—303, 341
20:4—9—54
- 使徒行传—42, 54**
2—42
4—205
4:12—303, 406
5—54
5:41—54, 205, 382
7:2—3—437
7:5—440
7:22—494
7:23—494, 508
7:25—497
7:53—27
7:55—56—90

7:56—42
 9:4—42
 10—601
 12:6—10—42
 12:7—461
 13:32—33—29
 16:31—122
 18:24—7
 18:25—182
 20—598
 20:29—30—598

罗马书—11, 51,

154, 343,
 609—10
 1:3—4—28
 1:4—29—30, 161
 1:17—609
 1:18—67
 1:20—421
 1:21—100
 3—436, 613
 3:10—166
 3:10—12—623
 3:11—12—437
 3:13—14—613
 3:16—17—249
 3:23—420
 3:25—72, 409, 479,
 551
 4—436
 4:3—449
 4:6—427
 4:11—208, 435
 4:11—12—457
 4:16—432
 4:17—489
 4:20—21—454
 5:1—398
 5:6—8—61, 624
 6:2—4—182
 6:10—329

6:19—21—181
 6:23—71, 109, 258,
 420—21
 7:12—238
 8—253, 345
 8:1—250, 398
 8:2—4—240
 8:3—256, 280
 8:14—16—293
 8:16—17—315
 8:17—66, 625
 8:18—382, 444,
 500, 537
 8:24—25—392
 8:26—152, 251
 8:28—151, 477,
 548
 8:29—35, 68, 348,
 556, 570
 8:31—34—571
 8:32—142
 8:34—250
 8:35—37—525
 8:37—39—388
 8:38—39—89, 121,
 188, 343
 9—11—343
 11—345, 630
 11:32—313
 11:33—34—488
 11:33—36—344
 11:36—630
 12—51
 12:1—342, 360,
 612—13
 12:2—51, 142, 183,
 282, 613
 12:18—555
 14:13—16—364
 14:17—602
 14:23—402
 15:33—621

16:18—110
 16:20—621
哥林多前书
 1:22—24—605
 1:30—172
 2:9—449, 460, 525
 3:1—2—177
 3:13—15—580
 5:7—259, 510
 6:11—298
 7:15—277
 7:31—39, 450, 579
 8:8—601
 9:24—25—530
 10:4—85
 13—390
 13:13—366
 15:19—459
 15:24—26—43
 15:32—460
 15:54—236
 15:54—55—461
 15:54—57—78
 15:56—57—461

哥林多后书

1:20—211, 487
 2:16—515, 618
 3—239, 280
 3:17—18—239
 3:18—280, 306, 536
 4:2—600
 4:6—20
 4:16—240
 4:18—466
 5:1—384
 5:7—393, 508
 5:17—231, 438, 625
 5:19—20—434
 5:21—62, 171
 6:2—194

6:16—87
 10:3—5—141—42
 11:13—14—599
 11:14—111
 12—205
 12:9—152, 295
 13:5—48
 13:11—621
加拉太书—358,
 436, 601, 610
 1:8—358, 601
 1:12—7
 1:16—621
 2:16—609
 2:20—81, 103, 295,
 625
 3:13—313
 3:13—14—226, 293
 3:14—313
 3:14—16—487
 3:16—214
 3:23—313
 3:26—214
 3:29—208, 214, 314
 4—567
 4:21—26—567
 5:6—402
 5:21—591
 5:22—199
 6:8—563
以弗所书—622
 1:3—398, 459
 1:4—68
 1:4—7—398
 1:5—66
 1:6—479
 1:7—479
 1:11—482
 1:18—19—203
 1:18—20—624

圣经索引

- 2:1-7—437
2:4—629
2:6—272, 349
2:8-9—201
2:15-16—67
2:19-22—86-87
2:22—323
3:10-11—482
3:18—628
3:18-19—479
3:19—629
3:20—151
4:11-12—617
4:14—178, 598
4:21-24—68
4:22—110
4:24—350
5:27—461
6:1-3—128
6:17—138
- 腓立比书—622**
1:6—106, 188, 201, 558
1:21—460
2:8—480
2:10-11—19-20, 491
2:13—281
2:14—100
2:15-16—596
3—173, 431
3:4-6—432
3:7-9—432
3:8—504
3:8-9—173
3:10-11—206
3:12—196, 295
3:12-14—535, 557
3:19—369
3:20—441, 607
4:6—100
- 638
- 4:7—397, 621
4:13—81
4:19—119
- 歌罗西书—48, 622**
1—37
1:9—183
1:15—20, 334
1:16—18
1:18—35, 570
2:8—110
2:13-14—297
2:16—297, 602
2:16-17—127, 129
2:18—23
3:1-3—441
3:2—459, 487
3:3—607
3:5—592
3:17—612
- 帖撒罗尼迦前书**
4:3—69
5:3—369
5:12-13—160
5:14—380
5:23—621
- 帖撒罗尼迦后书**
1:7-8—577
1:7-10—515
1:9—369
- 提摩太前书**
1:3-4—560
2:5—78
3—594
4:16—514
5:17—160
- 提摩太后书**
1:8-12—74
- 1:10—63, 78
1:12—189
1:13-14—598
2—193
2:12-13—193
2:19—556, 591
3:6-7—180
3:12—605
3:15—137
3:16—10
3:16-17—135
4:3—598
4:7-8—460, 530
4:8—468
4:10—48, 89, 463
4:16-18—398
4:21—622
- 提多书—621**
2—180
3:7—625
- 腓利门书—48, 622**
- 希伯来书—xv, 6,**
13, 17, 21,
47-48, 65, 76,
83, 96, 154-55,
189-90, 222,
231, 314, 322,
344, 347,
351-53, 368,
379, 384, 404,
494, 526, 561,
564, 571, 586,
588, 598-99,
602, 609-11,
617, 620-21,
630
1—37, 40, 41, 52,
57, 65, 84, 154,
- 157, 352, 610,
624, 627
1-2—236
1:1—9, 11, 23, 95
1:1-2—5, 13, 54
1:1-3—33
1:2—17
1:2-3—17, 38, 65
1:2-4—16
1:3—16, 18-22,
42-43、270、392、
397
1:4-23、27-28、44
1:4-9—26
1:5-26、28、35、161
1:5-9—34
1:5-14—17
1:6—31, 35, 38
1:7—32
1:8—38, 76
1:8-9—32, 34
1:9—27, 35
1:10—38, 44
1:10-12—37, 39
1:10-14—37
1:11-12—39
1:12—45
1:13—41, 57
1:14—23, 42, 589
2—67, 175, 189,
368, 558, 562,
569, 610
2:1—46-48, 50-51,
175, 197
2:1-4—46
2:2—27
2:2-3—576
2:2-3a—52
2:2-4—51
2:3—6, 7, 102, 294,
621
2:3b-4—53

- 2:4b—54
 2:5—57, 63
 2:5—9—56
 2:6—8—58
 2:8—58, 63
 2:8—9—19—20, 61
 2:9—56, 62, 65, 90
 2:10—65, 67, 69,
 72, 158, 268,
 347, 610
 2:10—13—65, 76
 2:10—18—322
 2:11—66, 68, 158,
 268
 2:12—11, 66, 74
 2:12—13—610
 2:13—66, 69, 74,
 150, 315
 2:14—76, 125, 157,
 511
 2:14—16—76
 2:14—18—75—76
 2:15—77
 2:17—76, 78—79,
 158, 300
 2:17—18—629
 2:18—75—76, 80
 3—83, 105, 180,
 236, 368, 532,
 558, 562, 610
 3—4—115, 134, 145,
 189, 190, 505,
 610
 3:1—83—84, 102
 3:1—6—83
 3:2—84
 3:3—84
 3:5—84
 3:6—86, 89, 96, 363
 3:6—4:16—176
 3:7—11, 95, 292
 3:7—8—96, 105, 505
 3:7—9—96
 3:7—11—11
 3:7—12—95
 3:8—97
 3:9—11—102
 3:10—100
 3:10—11—102
 3:11—98, 124
 3:12—95, 102, 107,
 109, 176, 558,
 576
 3:12—19—104
 3:13—104, 109,
 116, 145, 328,
 365
 3:14—113, 363, 393
 3:15—105—6
 3:16—105
 3:16—19—104
 3:17—107—8
 3:18—107—8
 4—236
 4:1—115—17
 4:1—5—115
 4:2—121
 4:3—119—21, 125
 4:4—119, 127
 4:6—9—125
 4:6—11—123—24
 4:7—135
 4:9—125, 127
 4:9—10—123
 4:10—122, 131
 4:10—11—131
 4:12—96, 121,
 133—35, 138,
 141, 397, 515
 4:12—13—133, 145
 4:13—141—42, 147
 4:14—145—47, 149,
 363
 4:14—16—144—45
 4:15—149, 156,
 158, 205
 4:16—144, 150,
 152, 360, 571
 5—155, 176
 5—6—175
 5:1—156
 5:1—6—154—55
 5:1—10—155
 5:2—156—57
 5:2—3—156
 5:3—170
 5:4—5—160
 5:4—6—160
 5:5—154, 162
 5:6—222
 5:7—169—70
 5:7—9—169
 5:7—10—164
 5:8—268
 5:8—9—164, 347
 5:8—10—178
 5:9—165, 169, 174,
 268, 322
 5:9—10—172
 5:11—162, 176, 186
 5:11—12—176, 198
 5:11—14—179, 598
 5:11—6:3—175—76,
 212
 5:12—175, 186
 5:12—14—177
 5:14—178
 6—188, 189, 202,
 368, 558, 610
 6:1—180, 183
 6:1—2—181
 6:3—183
 6:4—186, 191
 6:4—5—195
 6:4—6—190, 198
 6:4—6a—185—86
 6:4—8—185, 212
 6:6—191—92
 6:7—8—193, 199
 6:8—194
 6:9—187, 198
 6:9—10—199
 6:9—12—197,
 212—13
 6:10—199—202
 6:11—186, 203
 6:11—12—197, 203
 6:12—203, 206
 6:13—204
 6:13—14—245
 6:13—15—209, 436
 6:13—20—207
 6:14—210
 6:15—209—10, 213
 6:16—18—211—12
 6:17—188, 212
 6:17—18—213
 6:17—19—188,
 213—14
 6:18—215
 6:18—19—215
 6:19—207, 216,
 245, 607
 6:19—20—366, 610
 6:20—216, 222
 7—222, 236, 245,
 253—54, 259,
 267—68, 300,
 344, 603
 7:1—223
 7:1—10—221, 237
 7:2—224
 7:2—3—221
 7:3—222—23, 225
 7:4—228
 7:4—10—228
 7:7—228
 7:8—228

圣经索引

- 7:9—10—228
7:11—232
7:11—19—231—32,
254
7:12—234
7:13—14—233
7:16—228, 245, 303
7:16—17—234
7:17—19—231
7:18—19—237
7:19—238, 240
7:20—22—245
7:20—25—243, 254
7:21—245
7:22—243, 246—47,
425
7:23—24—248
7:24—25—248, 561
7:25—xv, 226,
243—44, 248,
250, 254, 625
7:26—253—55
7:26—27—561
7:26—28—253—54
7:27—257, 259—60,
300, 404
7:27—28—260
7:28—262, 268, 322
8—267—68, 280,
296, 300, 344,
350, 625
8:1—269—71
8:1—6—265
8:2—272
8:3—268
8:4—5—272
8:5—273
8:6—265, 274
8:6—7—278
8:6—13—276—77
8:7—290
8:8—12—278
8:9—278—79
8:10—276, 280
8:10—11—284—85,
319
8:12—202, 282—83
8:13—278
9—259, 288, 297,
300, 311, 315,
344, 404, 407,
610
9:1—288
9:1—5—288
9:1—10—287, 301
9:3—290
9:4—289
9:5—289
9:7—291
9:8—288, 291—93
9:8—10—287
9:9—295—96, 302,
323
9:9—10—295
9:10—296
9:11—292, 301
9:11—14—299
9:12—72, 301—2
9:13—301
9:13—14—299
9:14—302—4,
306—7, 323, 611
9:15—311, 314—15,
317
9:15—22—309
9:16—17—309
9:17—314
9:18—315
9:18—22—323
9:19—21—315—16
9:21—22—316
9:22—316, 325, 406
9:23—323
9:23—24—323
9:23—28—321—22
9:24—323—24, 329
9:26—325, 329
9:27—326
9:27—28—321, 326
9:28—329—30, 404
10—6, 200, 332—33,
344, 347—48,
368, 374, 380,
388, 558
10:1—85, 333—35,
347
10:1—4—510
10:1—10—332, 338
10:3—335
10:5—340
10:5—7—332,
336—39, 342
10:7—339
10:9—341
10:10—341, 348,
574
10:11—345, 351
10:11—14—344—46
10:11—18—343, 346
10:12—348, 352
10:12—14—351
10:13—352
10:14—346—48,
352, 557, 574
10:15—292, 350
10:15—18—343
10:16—350
10:17—350
10:18—352
10:19—20—358
10:19—21—358
10:19—22—72, 610
10:19—25—357
10:20—358—59, 607
10:21—359
10:21—22—357
10:22—359—62,
366, 416, 571
10:22—25—359, 366
10:23—9, 362—64,
366
10:23—24—xvi
10:24—25—360,
364, 367
10:25—88, 367
10:26—190, 372—73
10:26—27—368
10:26—31—368, 370
10:27—368, 370,
374
10:28—375
10:29—375
10:30—370, 376
10:30—31—376
10:31—372, 376
10:32—380—81
10:32—34—8, 200,
381—82
10:32—39—379
10:33—381
10:34—215, 382
10:35—387—88
10:36—384—86, 558
10:36—39—379, 391
10:37—384, 388
10:38—387
10:39—516
11—204, 210, 352,
380, 384,
390—91, 395,
401, 414,
424—25, 435—36,
446—47, 486—88,
493, 499, 505,
514, 516, 526,
528—29, 537
11:1—126, 384,
391—93, 426,

- 429、440、455、
458、481、486、
508
11:1—3—390
11:2—395、399
11:3—396—97
11:4—401, 406,
410, 529
11:5—420
11:5—6—413, 417
11:6—413, 418—19,
426, 499
11:7—424—25,
427—28, 430—31,
433
11:8—436, 438
11:8—10—435—36
11:8—19—436
11:9—439—40
11:9—10—486
11:9—13—211
11:10—443, 567,
607
11:11—447, 453—54
11:11—12—446
11:12—454—55
11:13—458,
460—62, 482,
520
11:13—15—462
11:13—16—457—58
11:14—463
11:15—463
11:16—465—66, 524
11:17—472, 474
11:17—18—471
11:17—19—469
11:19—475, 477—78
11:20—483
11:20—22—481
11:21—484
11:22—485
11:23—497, 507
11:23—26—493
11:24—495
11:24—26—494
11:25—499—500
11:25—26—502, 507
11:26—499—500,
503, 605—6
11:27—498, 506—7,
510
11:27—29—505
11:28—506, 509—10
11:29—511, 514
11:30—517
11:30—40—516
11:31—518
11:32—519
11:32—35a—519
11:33—520
11:33—34—521
11:34—521
11:35—521
11:35—38—522
11:35b—38—519
11:36—523
11:37—523
11:37—38—523
11:38—524
11:39—520, 525—26
11:39—40—516
11:40—526
12—528, 555, 565
12:1—328, 530—31,
562
12:1—2—528, 631
12:1—3—528, 542,
555
12:2—532, 534,
537, 555, 610,
626
12:3—536—37
12:4—8, 542, 555
12:4—13—541, 555
12:5—542, 546
12:6—541, 543
12:6ff.—550
12:7—543, 546
12:8—543
12:9—547
12:10—548—49
12:11—315, 549
12:12—550
12:13—550
12:14—342,
555—56, 561—62
12:14—17—553
12:15—558—59
12:16—560
12:17—560
12:18—21—565—66
12:18—24—347,
564, 575
12:22—569, 572
12:22—23—163
12:22—24—564,
567, 573
12:23—347, 569—70
12:24—571
12:25—572, 576,
578, 587
12:25—29—575—76
12:26—578
12:27—578
12:28—581, 583
12:28—29—575, 582
12:29—108, 582—83
13—11, 587, 596
13:1—587
13:1—8—586, 597
13:2—588—89
13:3—589
13:4—591
13:5—591
13:5—6—196, 275,
514, 592
13:5—8—586
13:7—593, 616, 619
13:8—11, 41, 45,
204, 594, 597
13:9—598—601, 611
13:9—14—587, 597
13:10—602, 611
13:11—12—602—3
13:12—611, 628
13:12—13—597, 604
13:13—605
13:14—606
13:15—587, 609,
611, 613—14,
622
13:15—19—609
13:16—614
13:17—616
13:18—618
13:19—620
13:20—621,
624—25, 627,
630
13:20—21—587,
620, 622
13:20—25—620
13:21—630
13:22—xvi, 7, 8,
144, 620—21
13:23—6, 621—22
13:24—8, 622
13:25—621, 631
雅各书
1:2—3—535, 546
1:8—502
1:12—546
1:17—329
1:25—130, 429
1:27—615

圣经索引

- 2:17—428, 556
2:18—428
2:22—438
3:6—613
3:8—613
5:20—117
- 彼得前书**
1—470
1:1—440
1:1-2—442
1:4—466, 468
1:4-5—384
1:5—198, 558
1:6-7—546
1:7—470
1:12—325, 410
1:16—166, 590
1:19—511
1:19-20—626
1:23-25—134
2:5—87, 323
2:7-8—515
2:9—306-7
2:9-10—86
2:11—441
2:21—534, 556
2:22—171
- 2:23—556
3:15—180
3:20—425
4:12—446
5:2—373
5:2-3—160
5:8—197-98
- 彼得后书**
1:4—449
1:5-7—386
1:10—48, 106
1:10-11—386
1:19—137, 335
1:20-21—136
1:21—10, 95-96,
136
2:5—430, 433
3:7—369
3:10—39, 579
3:11-13—585
- 约翰一书**
1:3—293, 416
1:8—295
1:9—250, 306
2:1-2—250
2:3—609
- 2:15-17—441
2:16—174
2:17—524, 578
3:1-2—315
3:2—562
4:7-8—588
4:10—73
4:19—367
4:19-21—200
4:21—367
5:4—388, 397, 402,
524
- 启示录** —32, 44,
263, 444
1:5-6—306
1:8—387
1:16—138, 515
1:17—167
1:17-18—247
2:19—532
5:5-6—31
5:9-10—263-64
5:12—305, 491
7—42
7:15—307
7:16-17—384
11:15—44
- 12:11—363
12:11-12—389
13:8—626
19:10—32, 38
20—371
20:9—371
20:10—371
20:11-15—371-72
20:12—420
20:14—44
21:1—434
21:2-3—285
21:3—87
21:3-4—230
21:4—44
21:5—492
21:6-7—492
21:10—444
21:11—444
21:23—445
22—568
22:2-5—445
22:12-14—607
22:14—445, 568
22:17—568, 608
22:20—515

主题与名称索引

- Aaron, 148–49, 155, 160, 228, 231, 236, 241
Abel, 317, 402–12, 414, 530, 571–72
Abihu, 52
Abiram, 52
Abraham, 529, 530, 533
 blessed by Melchizedek, 161, 222–30, 237
 descendents of, 214
 died in faith, 461–62
 example of, 204, 208–11
 faith of, 393, 395, 399, 435–44, 499
 hospitality to strangers, 589
 and justification, 457–58
 as pilgrim, 462–67, 568
 resting on God's promises, 447–56
 sacrifice of Isaac, 257, 259, 345
 testing of, 469–80
Abrahamic covenant, 188, 208, 245–46,
 312, 314, 481–83
Absalom, 545
access to God, 358–59
Adam, 59, 61, 147–48, 167, 258, 295, 345,
 403–4, 407–8
adoption, 50, 398
adultery, 111
affliction, 381–82, 500–501, 503, 542, 548
age to come, 64
Alexander the Great, 90
Alexandria, 7
aliens, 462–63
already–not yet, 64, 349, 439
altar, 602
altar of incense, 289, 324–25
“Amazing Grace” (hymn), 139–40
Amnon, 545
Amran, 497
analogy of faith, 29
anchor, 216–18, 367
angel of death, 569
angels, 23, 26, 30, 31–32, 44, 236, 409–10, 569
 as servants, 32
 strangers as, 589
 worshiping Jesus, 38
anger, 546
animal sacrifices, 258–59, 301–3, 316, 327,
 338–39, 340, 341, 345, 510, 628
annihilationists, 369–71
Anointed One, 23–24, 27, 34
Anselm of Canterbury, 79
anti-intellectualism, 178
Antiochus Epiphanes, 522–23
Apollos, 7
apostasy, 48, 176, 186–92, 368, 374,
 375–76, 463, 558, 576, 586
apostle, 54–55, 84, 86, 87
Apostles' Creed, 146
apostolicity, 9
Arians, 75
“Arise, My Soul, Arise” (hymn), 252, 298,
 346
Arius, 75
ark, 425–34, 499
ark of the covenant, 71–72, 148, 282, 290,
 324, 408, 409
armor of God, 138
Asa, 269
ashamed, 73–74

主题与名称索引

- assurance, 162, 187–88, 195–96, 203, 213,
246, 272, 343, 361, 392, 393–94,
550–51
Athanasius, 341, 570
atheism, 373–74, 396
atonement, 21–22, 71, 148–49, 156, 158,
161, 162, 181, 270, 335–36, 345, 408,
604, 628
Atrahasis epic, 425
attestation, 393
Augustine, 73, 322, 327, 568
authority, 577, 617
avarice, 48
awe, 583
- Babylonian captivity, 279
Babylonians, 584
Bainton, Roland H., 266n1
baptism, 182, 189, 361
Barabbas, 227
Barak, 519
Barclay, William, 262, 326n2, 336, 352,
504n7, 518n2, 577, 603n1
Barnabas, 7
Barnhouse, Donald Grey, 51, 101, 237–38,
385, 447–48
barrenness, 451–55
belief, 597–601
benediction, 621, 622–24
Bernall, Cassie, 553–54, 555, 557, 563
better country, 464, 465
better things, 187, 198, 336, 465, 526
Bible. *See also* Word of God
 authority of, 11, 95–96
 diligent study of, 50–51
 human authorship of, 135
 inspiration of, 10, 136
 message of salvation, 137
 relevance of, 11–12
 unity of, 12
 as Word of God, 10–11
Big-Bang Theory, 396–97
biographies, 204, 595
644
- birthright, 560
bitterness, 559
blamelessness, 255–56, 263
blessedness, 382
blessing, 311–12, 448, 449, 490
“Blest Be the Tie That Binds” (hymn), 113–14
blood
 of Christ, 404–6
 of the lamb, 510
 of new covenant, 291–92, 315–18
 sacrifice, 258–59, 262, 316, 571
body of Christ, 338–41
Boice, James Montgomery, 12, 19, 30, 106,
162, 257, 376, 388–89, 405, 425n2,
437, 534, 557, 577
Bonar, Horatius, 267n2, 411
boredom, with God, 179
born again, 139
bread and wine, 224, 226, 603
bread of life, 118
bride of Christ, 286
Bruce, F. F., 31, 34, 46, 69–70, 72, 182n5, 225,
296, 323–24, 339, 421, 428, 540, 606
bulls and goats. *See* animal sacrifices
Bunyan, John, 112–13, 399, 444, 466
burden, 305
burning bush, 418–19, 508–9
Burroughs, Jeremiah, 383, 441, 456, 592,
628, 630
- Caesar, 362
Cain, 317, 402–4, 405–7, 410, 572
Caleb, 98, 99, 106
call, 436, 439, 463, 588
Calvin, John, 9, 13, 78, 109, 125, 155, 164,
172, 201, 223, 261–62, 333–34, 337,
344, 361, 394–95, 402, 428, 484,
526–27, 544
Calvinists, 196
Canaan, 125, 126, 439
“carnal Christians,” 293–95
Carson, D. A., 127, 369

- Catechism of the Catholic Church*, 165n3, 168n5
- chastisement, 543, 550
- cherubim, 71, 290, 408, 409–10
- childish faith, 177
- children
- discipline of, 543–45
 - and faith of parents, 497–98
 - growing up in church, 195
- children of God, 66, 67–69, 74, 315
- choice, 494
- Christian community, 67
- Christian life, 68, 116, 203, 293–95, 349–50, 366, 390, 416–17, 430, 597, 619
- as boxing contest, 543
 - context of, 529–30
 - encouragement of, 532–36
 - and exodus, 189
 - and Holy Spirit, 241
 - as pilgrimage, 458
 - as race, 530–32, 542, 555
 - as rest in Christ, 126
 - as sailing vessel, 144–45
 - superficiality in, 558
 - as testing in desert, 99–102
 - “through Jesus,” 611
 - as trial, 105, 546
 - as unchanged through generations, 595
 - warfare of, 459–60
 - as wilderness journey, 126
- Christian Sabbath, 128–29
- Christianity, superiority of, 13–14
- Christology, 254
- Chronicles of Narnia* (Lewis), 287, 288, 582–83
- Chrysostom, John, 511, 517
- church
- attendance, 121
 - and Christian growth, 88
 - encouragement from, 117–18
 - as God’s house, 87–88
 - membership, 88
 - sacramental life of, 189
- church history, 79, 595
- circumcision, 457–58
- cities of refuge, 215
- citizenship, 486, 607
- City of God, 322, 395, 442–45, 466, 567–69, 570, 575, 580, 584, 606–8
- City of Man, 322, 510, 568, 584
- Claudius, 8
- Clayton, Norman J., 538n6
- cleansing of conscience, 361
- Clement of Alexander, 478
- Clement of Rome, 8, 518
- cloud of witnesses, 529, 536
- coheirs, 66
- “Come, Thou Long-Expected Jesus” (hymn), 82
- comfort, 142, 490
- communicable attributes, 38
- communion of saints, 204–5
- communism, 623
- community, 87, 364–65
- comparison, 221–22
- complacency, 106, 198
- complaining, 100
- completion, 232, 347
- compromise, 363
- condemnation, 570, 574, 578
- confession, 146, 362
- confidence, 91, 113, 147, 151–52, 199, 358–59, 387, 393–94
- conscience, 295–97, 304–6, 308, 361
- consecration, 72
- consumerism, 179
- consuming fire, 108, 319, 582, 583
- consummation, 57
- contentment, 591–92
- context, 529
- conversion, 187, 195, 327–28, 438
- cornerstone, 87
- corporate responsibility, 116–17
- corporate worship, 360
- correction, 542–45
- corruption, 244

主题与名称索引

- Council of Trent, 164, 168n4
courage, 89–90, 514
covenant, 208, 246–47, 265, 314. *See also*
 Abrahamic covenant; new covenant;
 old covenant
 between Father and Son, 625–27
 blessings of, 560
 of grace, 234, 238
Cowper, William, 318, 551–52
creation, 18, 38–39, 396–97
creeds, 146, 181
crescendo, 253
cross, 377, 534, 629
culture war, 383
curse, 60, 71–72, 311
- Daniel, 205, 501, 507–8, 521
darkness, 566, 571
Dathan, 52
David, 30, 134–35, 205, 233, 318, 336–37,
 519–20, 521, 545
 defeated Goliath, 507
 fell into sin, 532
 seeking God, 421–22
day of atonement, 71, 156, 261–62, 282,
 291, 409
day of Christ, 367
day of judgment, 365
Dead Sea Scrolls, 7, 182
dead works, 307
death, 76–78, 120, 316, 326–27, 382, 422,
 460–61, 467–68, 486
Deborah, 519
debt, 283, 292
deceit, 110–12, 113
Delitzsch, Franz, 351n3
Demas, 48
democracy, 623
depression, 214–15, 216, 551
devil, 111, 599
devotion to God, 470–71
diaconal ministries, 200
diligence, 186, 203
discernment, 180
discipleship, 195, 346
discipline, 88, 542–48
dispensationalism, 86
divine attributes, 38, 44
divorce, 276–77, 285, 286
Docetists, 75
doctrine, 598–601
dominion, 58–60
doxology, 630–31
drawing near to God, 147, 240–41, 361
drifting away, 47–48, 49, 55, 117, 368, 558
dull of hearing, 198
- Edwards, Jonathan, 99, 224, 525
Egypt, 130, 484–85, 504, 506–14
elders, 559
election, 398
Elijah, 5, 85, 420, 503, 521–22, 523, 524
Elisha, 43, 521–22, 523
encouragement, 145, 207–8, 214, 217, 328,
 365, 532–36
endurance, 113, 183–84, 381–83, 385, 388,
 558
enemy, defeat of, 43–44
English Reformation, 362
enlightened, 187, 190
Enlightenment, 623
Enoch, 413–22, 533
Ephraim, 484, 489
Ephron the Hittite, 462
Epistle to Diognetus, 464
Esau, 483, 484, 488, 491, 560, 563
eschatology, 125
Essenes, 7, 182
eternal city. *See* City of God
eternal life, 126, 421, 422
eternal punishment, 109, 327
eternal security, 105, 187–88, 196
eternity, 38, 44–45, 584
evangelicalism, on truth, 362
evangelism, 88, 141

- Eve, 59, 147–48, 167, 258, 295, 345, 403–4, 407–8
- ex opere operato*, 602
- example, of leaders, 593–94
- exhortation, 89, 109–10, 111, 144–45, 586–87, 622
- exodus, 77, 96–97, 99, 189–90, 258, 279, 463, 505–15, 569, 606
- expectations, 151, 153
- experience, 50
- faith, 121–22, 141, 181, 366, 383, 390–96
 - centrality of, 398–400
 - certainty of, 126
 - as choice, 493–504
 - and creation, 396–97
 - and death, 486
 - endures suffering, 522–24
 - future-looking, 384, 392, 401, 440–45, 486
 - gains understanding, 475
 - life of, 414, 439
 - looks to promises, 520
 - motivation of, 419
 - not blind trust, 397
 - object of, 418–19
 - overcomes fear, 507
 - passing through, 511–13
 - and righteousness, 431–33
 - as substance, 392–93, 394
 - testing of, 469–80
 - versus unbelief, 514–15
 - as waiting, 450–54, 524–25
 - and works, 427–30, 499
- faithfulness, 281
- fall, 59, 61, 71
- falling away, 186, 191. *See also* apostasy
- false prophets, 25
- false teaching, 598–601, 604
- fascism, 623
- father, discipline of, 543–45, 546–47
- Father in heaven, 546
- fear, 275, 292, 506–8, 566, 571, 573, 583
- feasts, 602, 611
- fellowship, 145
- fellowship with God, 284–85, 293, 298, 303–4, 319, 415
- fidelity, 285
- fire, 566, 583. *See also* consuming fire
- firstborn, 31–32, 35, 569–70
- Flavel, John, 627
- flesh, 169, 295
- flood, 395, 424, 426, 499, 515
- food laws, 601–3, 611
- footstool, 44
- forbidden fruit, 59
- forerunner, 217, 633
- forgiveness, 109, 263, 282–84, 305, 316, 317–18, 319, 328–29, 346, 398
- foundations, 393, 486, 567
- France, Reformation in, 581
- freedom, 130, 239, 307
- fruit, 196, 199–201, 251, 331
 - of faith, 194–95
 - of lips, 614
 - of salvation, 106
 - of the Spirit, 199
- future, 388, 440–45
- Gaffin, Richard, 128
- Gallup, George, 177
- Garden of Eden, 407–8, 566
- Garden of Gethsemane, 171
- generosity, 614
- gentleness, 199
- Gideon, 519
- Gilgamesh* epic, 425
- glorification, 182, 183
- goats and bulls. *See* animal sacrifices
- God
 - character of, 50, 216, 348
 - as consuming fire, 582
 - eyes of, 141
 - faithfulness of, 50, 74, 454
 - as father, 67
 - as forgetting, 283–84
 - glory of, 20, 73

主题与名称索引

- goodness of, 58, 101
as helper, 592
holiness of, 50, 71, 101, 420, 582, 629
judgment of, 515, 628
justice of, 173, 201–2
love of, 50, 101, 548, 550–52
mercy of, 50–51
oath of, 163, 211–13, 214, 245–47
patience of, 101
power of, 50
promises of, 456, 471
and rest, 119–20, 122, 124, 129, 130–32
sovereignty of, 32–34, 343, 370–71, 386, 436–37, 542
has spoken, 9–11
as vindicator, 571
will of, 488–92
wisdom of, 50, 101
wrath of, 71–72, 79, 108, 324, 370, 376–77, 510, 611
- godlessness, 560–61
godliness, 141, 198, 315, 546
God's house, 86–88
Good Samaritan, 588
good works, 250, 556
gospel, 265, 274
grace, 152, 153, 278–79, 284, 295, 307, 313, 328, 425, 454, 574, 623, 630
gratitude, 308, 319, 611–12
Great Commission, 57
greed, 48, 591–92
growing in faith, 179
grumbling, 100
guarantee, 393–94
guarantor, 246
guilt, 197, 250, 275, 292, 295–96, 298, 305, 328
Guinness, Os, 178
Guthrie, George H., 576, 615
- Hagar, 451, 567
Hannah, 520
hardship, 542–52
- 648
- “Hark, My Soul! It Is the Lord” (hymn), 552
Harvard University, 467
head and heart, 280–81
heart
as deceitful, 110–12
hardening of, 100, 105, 106–7, 112, 180, 192, 511
as weary, 536–38
heaven, 216, 273, 422, 449, 464, 520, 570, 584, 607, 619
heavenly city. *See* City of God
heavenly rest, 146
heavenly tabernacle, 272–73, 301, 323, 324
Hebrews
audience of, 7–8
authorship of, 6–7, 379–80
canonicity of, 6, 9
literary style of, 6
purpose of, 8–9
as short sermon, 621
hell, 369–72
Henry, Matthew, 59–60, 271
Henry of Navarre, 581
heresy, 75, 559–60, 561
heroes, 205
Herveus, 255, 260
high priest, 79, 84, 86, 147–49, 155, 170, 262–63, 351–52
garments of, 261
qualifications of, 155–57
higher life, 293–95
history, 387, 488–92
as irrelevant, 380
philosophy of, 115–16, 321–31
problem of, 57–60
solution of, 60–61
Hitler, Adolf, 185
Hodge, A. A., 626n1
Hodge, Charles, 24
holiness, 68–69, 142, 166, 173, 255–56, 260–61, 263, 296, 342, 348–50, 398, 548–49, 556–57, 561–63, 591–92

- holy of holies, 148, 282, 289, 290, 292, 407–8
 Holy Spirit, 12, 43, 74, 241
 helps us pray, 152
 and holy of holies, 292
 and inspiration of Scripture, 95–96
 in new covenant, 280
 and Pentecost, 293
 spiritual renewal from, 361
 and Word of God, 135
 hope, 10, 91, 196, 203, 213–15, 238–39, 240, 366–67, 393, 523
 hospitality, 588–89
 “how much more” argument, 302
 Hughes, Philip, 138, 141, 147, 156, 160, 216, 236, 249, 255, 268, 313, 392, 428, 440, 476, 490, 510–11, 567, 570–71
 Huguenots, 581
 humanism, 474

 “I Know That My Redeemer Lives”
 (hymn), 242
 identity, 464
 idolatry, 592
 ignorance, 157, 159
 imitation, 203–6
 Immanuel, 85
 immaturity, 176–79
 immutability, 38, 44–45
 imputation, of Christ’s righteousness, 398
 “In the Garden” (hymn), 416
 incarnation. *See* Jesus Christ, incarnation
 of
 individualism, 87, 364
 Ingersoll, Robert G., 467
 ingratitude, 97–98, 100
 inheritance, 18, 29–30, 66, 69, 125, 310, 313, 314–15, 318–20, 384, 431–33, 439, 445, 468, 486, 607
 intercession, 248–49
 Isaac, 209–11, 257, 259, 345, 455, 471–80, 482–84, 486, 488, 491, 499
 Isaiah, 167, 305

 Ishmael, 451–52
 Israel
 and church, 86
 faithlessness of, 277, 279
 in wilderness, 52, 96–98, 102, 105, 115–16, 131

 Jacob, 482, 483–84, 486, 488, 489, 490
 James, 524
 on faith and works, 427–29, 438, 556
 on testing, 546
 on the tongue, 613
 Jehoshaphat, 269, 521
 Jephthah, 519
 Jeremiah, 238, 279, 283, 584–85
 Jericho, 517–18
 Jerusalem, destruction of, 8, 40
 Jesus Christ
 as anointed one, 303
 appointed by God, 161, 162
 authority of, 577, 617
 baptism of, 170
 as better revelation, 20
 blood of, 50, 291–92, 299–308, 311, 317, 323, 406, 411–12, 571–72, 627–30
 as brother, 65–67, 158
 as center of history, 62
 crucifixion of, 300
 death of, 171, 236, 296–97, 298, 313, 410
 deity of, 32–34, 37–39, 76, 157
 as elder brother, 65–67
 enthronement of, 32–33, 35, 41–45, 57, 158, 161, 162, 293, 322, 348, 352
 seated in heaven, 270–72, 348, 352
 exaltation of, 62–63, 240, 256, 491
 as example, 533–35
 as firstborn from the dead, 570
 as God, 20–21
 as great shepherd, 624–25
 as high priest, 147–48, 152, 155, 157–63, 239, 260, 267, 351–52
 humanity of, 41, 76, 157–58, 268

主题与名称索引

- humiliation of, 62, 63, 160
incarnation of, 28, 62, 158, 340–41
intercession of, 248–52
as king, 17–19, 23–24, 33, 269–70
as Lamb of God, 259, 263–64, 268
and law, 52–53, 84–85
as Lord, 40
as mediator of new covenant, 574
obedience of, 103, 169, 170–72, 230,
302, 339–40, 341–42, 504
as object of faith, 535
and old covenant, 315–16
in Old Testament, 334–35
peace from, 227
perfection of, 257, 268, 274, 347–49
person of, 75, 154–55, 254
prayer of, 171, 339
as priest, 21–25, 227, 232–36, 244–48,
254, 344–46, 359
as prophet, 19–21, 23–25, 33
resurrection of, 17, 29–30, 35, 62, 161
return of, 63–64, 330–31, 365, 384–85, 577
as revelation of Father, 630
righteousness of, 169–73, 227, 229–30, 286
sacrifice of, 226, 257, 283, 339, 359, 404,
478–80
same yesterday, today, and forever, 204,
594–96, 597
singer of Psalms, 74
source of eternal salvation, 165–74, 178
spirit of, 303
suffering of, 158, 303, 377, 504, 525,
534, 604–6
sufficiency of, 24, 44–45, 91
supremacy of, 6, 17, 27, 84–86, 236
sympathy of, 81, 149–50, 158, 205
tabernacled among us, 289–90
temptation of, 80–81, 102–3, 170, 256
transfiguration of, 5
as truth, 14–15
as unblemished, 302
work of, 49, 154–55, 216, 254, 270–71
“Jesus, My Great High Priest” (hymn), 306
- Jewish Christianity, 16–17
Job, 167, 474
Jochebed, 497
John, 54, 205, 382, 444–45
John of Damascus, 512–13
John the Baptist, 170, 182, 283
Jones, Hywel, 9
Joseph, 482, 484–86, 489, 490, 513
Josephus, 497
Joshua, 43, 98, 99, 106, 124, 236, 308,
516–18, 520
Josiah, 133–34
joy, 6, 151, 152, 196, 199, 203, 331, 382,
534–35, 617
Judah, tribe of, 233
Judaism, 7, 228, 266, 277–78, 288, 333, 345,
565, 567, 601–3, 611–12
Judas Iscariot, 48, 105, 193
judgment, 326–27, 331, 369–72, 420
Julius Caesar, 309–10
justice, 327, 520
justification, 49, 164–65, 167, 173, 177,
181, 183, 266, 398, 406–10, 457–58,
609, 610, 612
- keeping watch, 617
Kierkegaard, Søren, 473
king, 17–19
Melchizedek as, 223, 226
kingdom of God, 19, 30, 270, 580–81, 584–85
Kistemaker, Simon J., 109n4, 112, 117, 160
Knight, G. A. F., 496n2
knowledge, 281
knowledge of God, 10, 100–102, 196
Knox, John, 508
Korah, 52
- Laban, 484
labor, 131
lamb, 257–59
Lamb of God, 477–80, 510–11
lament, 39–40
lampstand, 289, 324–25

- Landry, Tom, 549
 Lane, William L., 72, 77, 118n2, 169n6, 171, 246n1, 255–56, 364, 472, 484, 546
 last days, 13
 Last Supper, 283
 Latimer, Hugh, 618
 Laud, William, 604
 law, 166, 234, 237, 262, 547
 and gospel, 229, 565
 of liberty, 130
 and priesthood, 234–35
 as shadow, 333–35
 written on hearts, 280–82, 293
 laying on of hands, 181–82
 Lazarus, 158
 leaders, 593–94, 616–19
 legal fiction, justification as, 173
 legalism, 128–29, 130
 Levites, 228, 231, 233, 234, 236, 270
 Lewis and Clark, 70
 Lewis, C. S., 49, 287, 288, 380, 544, 582–83, 590
 Lewis, Peter, 416, 434, 480, 488, 489, 491, 508–9
 lighthouse, 541
 Lincoln, Andrew, 127
 Little League, 123–24, 131
 living sacrifices, 613
 Lloyd-Jones, Martyn, 20, 49, 69, 360
 long-suffering, 204
 looking to Jesus, 533–36, 551
 Lord's Day, 130
 Lord's Prayer, 334
 Lord's Supper, 189, 226, 317, 603
 Lot, 501, 589
 love, 53, 199, 200, 367, 587–90, 614
 Lowry, Robert, 300n3
 Luther, Martin, 7, 14, 136, 223, 265–66, 270, 274, 428, 489

 MacArthur, John, 443–44
 Maccabees, 522–24
 Maclaren, Alexander, 430, 431, 541, 548

 Magdeburg, Joachim, 218n5
 Malachi, 247
 malice, 48
 Manasseh, 484, 489
 manna, 85, 97, 190, 290
 Manu, 425
 Marcus Aurelius, 326
 Mark Antony, 309–10
 marriage, 265, 276–77, 284–85, 591
 Martin, Hugh, 66
 martyrs, 54, 362–63
 Massah, 97
 Mathewson, Dave, 189
 maturity, 178, 181, 194–95
 McArthur, John, 183
 M'Cheyne, Robert Murray, 399
 meat, 179, 184
 mediator, of covenant, 311–14
 Melchizedek, 161–62, 172, 176, 216, 222–30, 233, 235, 236–37, 240, 241, 245, 254, 603
 memory, 380
 mercy, 152
 mercy seat, 71–72, 149, 282–83, 408–9
 Meribah, 97
 Messiah, 23–24, 27, 34
 Methuselah, 415
 Micah, 615
 Miles, C. Austin, 416n5
 milk, 177, 179, 184
 ministers, 559
 miracles, 54, 55, 522
 money, 615–16
 Moody, Dwight L., 467
 moral law, 234, 237
 moralists, 473
 Morgan, G. Campbell, 411
 Morley, Christopher, 590
 Morris, Leon, 108, 373
 Mosaic covenant, 312–13
 Mosaic law, 53, 234
 Moses, 5, 77, 84–86, 96–98, 205, 229, 236, 239
 at burning bush, 418–19

主题与名称索引

- choosing God, 493–504
death of, 517
and exodus, 258, 395, 505–15
faith of, 399, 529, 530, 533
as mediator, 316, 571, 605–6
at Mount Sinai, 565–66, 575
in wilderness, 96–98, 258
- Mote, Edward, 330n3
- Mount Ebal, 311
- Mount Gerizim, 311
- Mount Moriah, 257, 259, 345
- Mount Sinai, 27, 565–72, 575, 576, 578, 582, 583
- Murray, Andrew, 186, 195, 235–36, 248, 284–85, 290–91, 294, 302–3, 317, 351–52, 414, 422, 543
- Murray, Iain, 196
- Murray, John, 73, 458
- “My Hope Is Built on Nothing Less”
(hymn), 330
- “My Hope Is in the Lord” (hymn), 538
- mysticism, 241
- Nadab, 52
- Napoleon, 90, 508
- Nathanael, 503
- Nee, Watchman, 395, 555–56
- Nero, 8
- New Age mysticism, 251
- new covenant, 40, 52–53, 84, 86, 247, 266, 277–86, 350
law in, 293
life in, 291–92
priesthood of, 155
relation to old covenant, 229, 235, 294
Sabbath in, 127
superiority of, 231, 238–39, 274
- new creation, 35, 61
- new law, 232–34
- new priesthood, 232–36
- Newell, William, 534, 610
- Newton, John, 139–40
- Nicene Creed, 75
- 652
- Nicholi, Armand, Jr., 214–15
- Nietzsche, Friedrich, 373
- Noah, 107, 246, 395, 399, 414, 424–34, 499, 515, 529, 530
- Noll, Mark, 178–79
- noncommunicable attributes, 38
- “Not All the Blood of Beasts” (hymn), 271
- “Not What My Hands Have Done”
(hymn), 267n2, 411–12
- “Nothing but the Blood” (hymn), 300
- oath, 162, 163, 211, 245–47
- Obadiah, 501
- obedience, 338–40, 417, 428–29, 438–39, 475, 577, 616–19
- offering, 403–4
- old covenant, 27, 40, 52, 84, 86, 247, 254, 277–79, 301, 345, 566
law in, 233, 293
life in, 291
on obedience, 311–12
pointed to Christ, 189, 315–16
relation to new covenant, 229, 235, 236–39, 294
Sabbath in, 127
- “Old Rugged Cross” (hymn), 465
- Old Testament, 13, 33, 39, 52, 73, 134, 257–59, 279, 288–91, 325, 333–36
accounts of faith, 519
and Jesus, 353, 565
law, 232, 301–3, 547
- omnipotence, 38, 44–45
- Origen, 7
- outside the camp, 604–6, 607–8
- overrealized eschatology, 131
- Owen, John, 30, 128, 255, 256, 297, 330, 391, 470, 514, 529, 533, 573, 630
- Packer, J. I., 28, 108, 370, 377, 544, 549–50, 628–29
- parents, 543, 548
- Passover, 258, 509–12, 601
- Paton, John G., 122

- patriarchs, 482–87
 Patton, George S., 185, 196
 Paul, 205, 206
 on assurance, 343
 as author of Hebrews, 6–7, 344, 621–22
 benedictions of, 621
 on Christian life, 295, 459–60, 530
 on death, 329, 460–61
 doxology of, 345, 630
 epistles of, 154
 faith of, 398–99
 on false teaching, 598
 on holiness, 556, 563, 590–91
 on justification, 457–58
 on life of Christ, 171
 on love of Christ, 525
 on new covenant, 239
 on redemption, 313
 on righteousness, 432
 on sovereignty of God, 343
 on speech, 613
 on suffering, 537
 on weapons of warfare, 141
 on Word of God, 135–36
 paying attention, 48–49, 51
 peace, 199, 225, 227, 229–30, 249, 331, 443, 459, 555–56, 572, 624
 penance, 266
 Pentecost, 293
 perfecter, 533
 perfection, 232, 350, 573–74
 performance religion, 251
 Perowne, J. J. Stewart, 58
 persecution, 7–8, 17, 47, 57, 90, 118, 135, 215, 345, 362, 381–83, 507, 514, 525, 554, 579, 599
 perseverance, 89, 105–6, 112, 113, 152, 162, 183–84, 196, 213, 215, 385–87, 440, 444, 519, 532, 558–59, 562–63
 of Abraham, 209, 213
 reason for, 147–50
 as requirement, 145–46
 resource for, 150–53
 under trial, 116
 Peter, 171, 205, 325, 382, 384, 386, 440–41, 515, 524, 601, 607
 denial of Christ, 251
 martyrdom of, 54
 on new heavens and new earth, 585
 restoration of, 193
 on testing, 546
 on Word of God, 136–37
 Pharaoh, 106–7, 258, 395, 494–502, 506, 511, 565, 569
 Pharisees, 84, 256
 Philip, 503
 Pilate, Pontius, 14–15, 18, 171
 pilgrimage, 50, 131, 395, 441–42, 458–60, 462–67, 486
Pilgrim's Progress (Bunyan), 112–13, 216, 399, 444, 466
 Pink, Arthur W., 5, 41, 99, 128, 202, 225, 386, 414, 438, 453, 470–71, 475, 592
 Pinnock, Clark, 369, 375
 pioneer, 69–70
 plagues, 509, 511
 pleasing God, 417
 possessions, 615
 praise, 611–12
 prayer, 81, 145, 150–53, 251, 252, 360, 619
 predestination, 340, 386
 present life, 64, 459–60
 pride, 48, 532
 priest, priesthood, 21–22, 234, 247, 260.
See also high priest
 prison, 589
 progress, 186
 Promised Land, 99, 109, 116, 118–19, 124–25, 190
 promises, 449–50, 520
 prophet, 19–21, 136
 propitiation, 72, 76, 78–79, 148, 157–58, 409
 providence, 453
 Psalms, 33, 57, 74
 purgatory, 168, 173
 purification, 308

主题与名称索引

- Puritans, 428
purity, 255–56, 263
- Qumran, 182
- race, Christian life as, 530–32, 542, 555
Rahab, 516–18
rainbow, 246–47, 425
reading, 179
realized eschatology, 125–26, 128, 131
rebellion, 97, 105
reconciliation, 35, 149, 263, 298
Red Sea, 506, 512–15
redemption, 398
reformation, 133–34
Reformers, 164, 581, 600
refuge, 215
regeneration, 193
relativism, 9–10, 14
relics of saints, 266
remembering, 380, 383–84, 593
repentance, 109, 181, 191
representation, 156
reproach of Christ, 501, 502–4
rest, 118, 119–21, 124, 126, 443
resurrection, 475–78, 521–22, 523, 624–25
revelation, 11–14
reverence, 151, 152, 583
revival, revivalism, 105, 134, 195
reward, 202, 419–21, 422–23
rich young ruler, 166
righteousness, 34, 165–67, 171, 174, 178, 224–25, 227, 229–30, 286, 425, 520
 of Christ, 169–73
 from faith, 431–33
 as infused, 167–69
“Rock of Ages” (hymn), 172–73
Roman Catholic Church, 164–65, 265–66, 270, 581
 on infused righteousness, 167–69
 on justification, 201
 mass, 240
 on priesthood, 224
 on Reformers, 600
 sacramentalism of, 602–4
Roman Empire, 542, 579
Rutherford, Samuel, 215
Ryle, J. C., 49, 146, 198, 399, 450, 499, 500, 544, 562, 628
- Sabbath, 119, 126–30
sacraments, 189, 191, 602–4
sacrifice, 71, 255, 260, 301–3, 324–25, 404–5
 of Isaac, 473–80
sacrifice of praise, 609–12
sacrificial system, 337–38
Salem, 224–25
salt, Christians as, 502
salvation, 35, 49
 pictured in exodus, 512
 as rest, 118–19, 120–21, 125
 source of, 165–74
 sufficiency of, 244
Samson, 519, 521
Samuel, 337–38, 339, 519–20
sanctification, 50–51, 68–69, 142, 173, 182, 183, 295, 348–49, 556–57, 573–74, 614
Sarah, 447, 451, 453–56, 458, 462, 476
Satan, 91, 599, 601
Saul, King, 337–38
Saul of Tarsus, 42, 489
saving faith, 181, 194–95, 512
scarlet cord, 518
Schaeffer, Francis, 68, 357–58, 359, 363, 420, 587–88, 590
Scougal, Henry, 87
seal, 248
Second Adam, 61, 67
secular humanism, 623
secularism, 9
seeing Jesus, 89–90
seeking God, 421–23
self-control, 199
self-pity, 546

- sensuality, 48
 Septuagint, 7
 Sermon on the Mount, 53, 84–85, 191, 234, 561
 service, 307–8
 sexual immorality, 532, 560–61, 591
 shadows, 333–35
 Shadrach, Meshach, and Abednego, 521
 Shakespeare, William, 309–10
 shaking of earth, 578–79
 shallowness, 180
shalom, 225
 Shem, 222
 Shema, 418
 shepherds, 617–18
 showbread, 289, 324–25
 Sibbes, Richard, 548–49, 619
 signs and wonders, 54–55
 sin, 48, 107–8, 156, 243–44, 250, 284, 305–6, 318, 328, 329
 burden of, 120–21
 deceitfulness of, 110–11, 113, 180, 563
 entangles, 532
 intentional versus unintentional, 372–73
 pleasures of, 499–501
 punishment of, 543–44
 struggle with, 375
 sin offering, 156
 sincerity, in worship, 360–61
 sloth, 198
 sluggish faith, 203
 Smith, John Powis, 487n3
 sojourners, 463, 465
 Solomon, 30, 259, 520
 Son of God, 27–31, 157, 268
 sonship, 66
 speech, 613–14
 Spicq, Ceslas, 394n3
 spies, 98, 99
 spiritual depression, 537. *See also* depression
 spiritual sacrifice, 303
 spiritual understanding, 471
 Spong, John Shelby, 299–300
 Spurgeon, Charles, 102, 150–51, 153, 227, 304, 307, 461–62, 495, 500
 steadfastness, 89
 Stedman, Ray, 127, 129, 233n1, 316, 430, 589
 Stephen, 42, 440, 497
 stirring up, 365
 Stott, John, 369, 371
 strangers, 462–63, 589
 struggle, 381, 385
 submission, to leaders, 616–19
 substance, faith as, 392–93, 394
 suffering, 120, 381–83, 500, 502–4, 519, 522–24, 542, 554
 surety, 246–47
 sympathy, 81, 149–50
 tabernacle, 71, 85, 86, 270, 272–73, 287, 288–92, 294, 323–24, 353, 407–8
 Tacitus, 326
 Talbot, Louis, 217
 techniques, 141
 temple, 30, 86, 87, 273, 278, 336, 353
 temptation, 76, 80–81, 90
 ten Boom, Corrie, 615–16
 Ten Commandments, 128–29, 130, 177, 234, 282, 290, 324, 334, 338, 407, 419
 testament, 314, 319
 testing, 97, 99, 469–80, 554
 thank offering, 611–12
 thanksgiving, 583
 Theophylact, 559
 therapy, 243–44, 249
 “There Is a Fountain Filled with Blood”
 (hymn), 318
 “therefores,” 358, 528
 Thomas, 297–98
 throne of grace, 150–53, 325
 Timothy, 6, 622
 “today,” 115–16

主题与名称索引

- tongue, 613–14
Toplady, Augustus M., 172n9
torture, 522–23
Touched by an Angel (television show), 26
Tozer, A. W., 376, 595
transfiguration, 85
trials, 101–2, 105, 490, 525, 536, 542–52
tribulation, 446–47, 490
Trinity, 34
true tabernacle. *See* heavenly tabernacle
trumpets, 533–34, 535, 566, 569, 570
truth, 10, 14–15, 24, 183, 357–58, 362–63, 601
types of Christ, 336–37
- unbelief, 97–98, 100, 107–8, 120, 346, 368, 430, 449, 505, 514–15
undershepherds, 617
unforgivable sin, 375
union with Christ, 67, 73
United States Military Academy, 80
utilitarianism, 14
- Venn, Henry, 465n6
victory, 388–89
virgin birth, 455–56
Vos, Geerhardus, 190, 366
- waiting on the Lord, 450–53
walking with God, 415–17, 458
Walton, Izaac, 619
warnings, 47, 198, 199, 328, 337, 368
washings, 181–82
Watson, Thomas, 136, 181, 387, 416, 461, 535
Watts, Isaac, 271, 306, 320, 527n5
waywardness, 157
weakness, 159, 244, 249–51, 275, 328, 573
wedding banquet, parable of, 166
Wesley, Charles, 22, 242, 252, 298, 346
Wesley, John, 187–88, 196, 399
Westcott, B. F., 81, 428, 566, 572
Western culture, 357
- Westminster Confession, 391
Westminster Shorter Catechism, 75–76, 272, 413, 461, 562
“When I Survey the Wondrous Cross” (hymn), 320, 527
Whitefield, George, 399, 403
“Who Trusts in God, a Strong Abode” (hymn), 218
whole counsel of God, 184
widow of Zarephath, 521–22
wilderness, 170, 190–91
will, 314, 319
Willard, Dallas, 396–97
Wilson, Douglas, 100
witness, 430–31
Witsius, Herman, 626n1
women, 180
Word of God, 145, 475–76, 479, 487, 580, 600–601
 discernment of, 139
 indifference toward, 177
 as living and active, 134–38, 141
 power of, 142
 sufficiency of, 141–43
 as sword, 138–40
works, 49, 307, 328–39
works-righteousness, 201, 615
world, 441–42, 524
 as passing away, 450, 578–79
 rejection by, 605
 wisdom of, 605
worldliness, 560
worship, 263–64, 337, 548, 612, 613
 of Christ, 31–32
 life of, 359–62
 in old covenant, 298
- Yahweh, 40
Yom Kippur, 71
- Zacharias, Ravi, 137, 396, 595–96
Zadok, 247
Zion, 225, 565, 567, 572, 575, 576

理查德·菲利普斯所著的《希伯来书》忠实于原文，真诚地致力于信奉改革宗正统教义，并关注其对教会生活的实际影响。菲利普斯始终将重点放在《希伯来书》作者所关注的地方：上帝在“末世”借着他的儿子说话。这部著作适合广大读者阅读并从中受益，应当有助于纠正改革宗教会在这部重要新约书卷的宣讲和教会生活中相对忽视的问题。与本系列的其他著作一样，这部注释书应当有助于更全面地传达上帝的全部旨意，从而促进讲道和教导。

——理查德·B·加芬，威斯敏斯特神学院圣经与系统神学教授，费城

“新教改革中的首次礼拜仪式改革是1519年在苏黎世推行的连续读经讲解式布道。自此，按顺序讲解圣经一直是改革宗新教的显著特征。令人欣慰的是，改革宗释经讲道系列丛书应运而生，以鼓励这一伟大布道传统的延续。理查德·D·菲利普斯是我们这个时代最有天赋的年轻布道家之一。在他的手中，《希伯来书》得到了当今迫切需要的那种细致、严谨、现代且实用的讲解。”

——特里·约翰逊，佐治亚州萨凡纳市独立长老会牧师

《希伯来书》强调，上帝仍通过其圣言向世人讲述基督及其子民。菲利普斯的讲道充满这种真诚，无论是劝诫还是安慰，皆是如此。

——西缅斯特神学院加利福尼亚分校实践神学教授 惠尔·琼斯

www.prpbooks.com

BIBLICAL STUDIES / COMMENTARIES / NT

ISBN-13: 978-0-87552-784-0

ISBN-10: 0-87552-784-1

MA
N



9